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3冊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上)

王書輝 著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中)

王書輝 著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下)

王書輝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上)／王書輝著——初版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6〔民95〕

序3+目6+312面：19×26公分（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編：第3冊）

ISBN：978-986-7128-67-6（精裝）

ISBN：986-7128-67-2（精裝）

1. 爾雅—目錄

802.11021

95015566

ISEN 986712867-2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編 第三冊

ISBN：978-986-7128-67-6

ISBN：986-7128-67-2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上)

作者 王書輝

主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版 2006年9月

定價 三編30冊（精裝）新台幣46,500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中)／王崑輝著——初版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6〔民95〕

頁6+190面：19×26公分(古典文獻研究輯刊三編：第4冊)

ISBN：978-986-7128-68-3(精裝)

ISBN：986-7128-68-0(精裝)

1. 爾雅—目錄

802.11021

95015566

ISBN 986712868-0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編 第四冊

ISBN：978-986-7128-68-3

ISBN：986-7128-68-0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中)

作者 王崑輝

主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市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版 2006年9月

定價 三編30冊(精裝)新台幣46,500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下)／王書輝著——初版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6〔民95〕

目 6+228面；19×26公分（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編：第5冊）

ISBN：978-986-7128-69-0（精裝）

ISBN：986-7128-69-9（精裝）

1. 爾雅－目錄

802.11021

95015566

ISBN 986712869-9



9 789867 128690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ISBN：978-986-7128-69-0

三編 第五冊

ISBN：986-7128-69-9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下）

作 者 王書輝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 版 2006年9月

定 價 三編30冊（精裝）新台幣46,500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上)

王書輝 著

作者簡介

關於他……這個人

他，很平凡，出生在一個平凡的家庭。

他，很認真，不論是求學或工作，都心無旁騖、全力以赴。

他，很熱情，面對弱勢族群，總是毫不猶豫，即時的伸出援手。

或許，就是這平凡、認真、熱情的生活態度，促使他能踏實的面對學術工作，因為平凡，讓他正視自己的生命價值；

認真，讓他發揮應有的潛力；

而熱情，卻迸發出他一次又一次的自我突破。〔綠茵〕

提 要

漢魏六朝《爾雅注》，目前僅郭璞注尚流傳於世，其餘各家均已亡佚。郭璞注之所以能流傳至今，自是因為其內容相對出色，學術價值超越前人著作。然而從現存佚文來看，漢魏六朝《爾雅》相關著述的內容亦頗有可觀之處，因此自清代以來，即有不少學者投入《爾雅》佚注的輯佚工作。惟各家所輯，難免參差錯落，且迄至今日，仍沒有一部統整各家輯本的著作行世。有鑑於此，本書即以兩晉南北朝《爾雅》相關著述為輯校對象，除就清儒輯本所輯佚文進行全面的校勘與檢討，存是去非，校勘訂譌外，並廣泛蒐檢唐宋時期的古注、類書等著述，增補前人所未見的佚文，逐條進行考證，期使兩晉南北朝《爾雅》相關著述得以精於前人所輯的面貌展現，不僅可更深入地瞭解兩晉南北朝時期《爾雅》學發展概況，同時也有助於釐清當時漢字詞義的發展情形，及提供兩晉南北朝音韻研究之題材。

本書所輯《爾雅》相關著述，計有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爾雅圖》、《爾雅圖讚》，沈旋《集注爾雅》、施乾《爾雅音》、謝嶠《爾雅音》、顧野王《爾雅音》八種。輯佚工作永無止境，本書所輯必然有所闕漏疏失，爾後若有新輯或修訂，自當以後出者為準。

序 例

輯 考

- 1、本書所輯各書，除匯集前賢輯錄之成果外，又有新增輯之佚文。各書佚文悉依今本《爾雅》編次爲序。
- 2、每條佚文之前均先提列《爾雅》本文，必要時並附上今本郭璞注文。《爾雅》本文之前有二編碼：前一編碼（斜體）爲各書佚文之連續序號；後一編碼（正體）係以《爾雅》各篇爲單位，依次編碼，一個數碼通常代表一個詞條，但如相連的幾個詞條意義相近或關係密切，這些詞條仍列於同一數碼之下。
- 3、《爾雅圖讚》各條佚文均定一標題，置於《爾雅》本文之前。
- 4、佚文均以粗體字表示。惟郭璞《爾雅注》佚文，其部分文字仍見於今本者，則採一般字體，以資區別。
- 5、佚文凡有異文者，一般均依據稱引該條佚文最完善的古籍輯錄，其餘異文則在案語中注明；如係稱引的古籍本身已有的譌字，且可考察其正字者，則逕予改正。
- 6、輯佚務求資料之正確可靠，因此對於如《太平御覽》一類引錄《爾雅》舊注及音，但某些條文不出注者名氏的典籍，其中有個別音注雖可懷疑是郭璞佚文，爲求慎重起見，也不予輯錄。（詳見前言。）
- 7、佚文之標點，爲輯校者所加。
- 8、案語依例先說明佚文來源，再詳列與各家輯本的校勘結果，必要時進行逐字考證。
- 9、各家《爾雅》文字異文因涉及各家對《爾雅》經義說解異同，因此均出案語說明。
- 10、郭璞《爾雅注》與《爾雅音義》都是兼釋音義的注本（宋本《爾雅》郭璞注有釋音之例五十八處），古籍引述時可能無法明確分辨究爲何書佚文，因此本書將郭璞《爾雅音義》與《爾雅注》佚文合併收輯，凡可確定屬《爾雅音義》的佚文，在佚文之末加注〔音〕；屬《爾雅注》的佚文，在佚文之末加注

〔注〕；存疑者再加注「？」。無法確認歸屬者一律不加注。陸德明《經典釋文》引郭璞音，亦難斷定其歸屬，因此也不加注。

- 11、本書輯郭璞《爾雅注》佚文，凡今本缺字無關釋義者，如「某謂」之「某」、「謂某某也」之「謂」、「即某某也」之「即」、「某某也」之「也」、「某某者也」之「者也」，因為數眾多，概不收錄。

引 文

- 12、諸典籍稱引書名偶有異文，如「爾雅」或作「尔疋」，或作「爾疋」，或作「尔雅」，引述時悉予照錄。
- 13、引述前人論證文字，原文均採楷體。
- 14、引述原文有新式標點符號者，一仍其舊；無標點或僅有圈點句讀者，為便讀者閱覽，一律加注新式標點，不另注明。引文中如須加注輯校者案語時，以〔 〕號區別。
- 15、引文原有注語者，以較小的字體表示，不另加注符號。
- 16、注釋引述原文出處時，一般只注明作者、書名、卷數及頁碼，以省篇幅。詳細出版資料請參見書末所載「參考文獻目錄」。但注釋中涉及版本校勘，必須注明版本者，仍予詳細說明。

聲韻分析

- 17、本書所輯佚文為音切者，均與《廣韻》音系進行比較。為便讀者考察，反切之下均括號說明聲紐韻部。韻部率依《廣韻》韻目，聲紐則從黃侃 41 聲類。

佚文編次比較表

- 18、各書之末附錄「各家輯錄某書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 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 19、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比較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 20、凡為各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均在各章「各家輯錄某書而本書刪除之佚文」一節中，詳述刪去之理由。

參考文獻目錄

- 21、書末載「參考文獻目錄」，分爲二部分：第一部分爲專書（含學位論文），依賴永祥先生編訂之「中國圖書分類法」分類；同類之書，古籍按作者時代順序編排，民國以後出版品按出版先後順序編排。第二部分爲論文，先依作者姓名筆畫多寡編排，若遇同一人之著作則依發表年月依序編排。
- 22、同一書籍遇有多種版本，其一爲本書習用者，在「參考文獻目錄」該書書名之末加注「*」號以資區別，文中不再注明版本。

音切對照表

- 23、書末附「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詳列本書所輯各書音切之比較。同列表示同音。
- 24、《廣韻》一字數音，一般均予照錄。但某音切既與古注音讀差異甚大，其釋義也與該字所在的《爾雅》義訓無關者，則不收錄。

序跋匯編

- 25、書末附「序跋匯編」，匯集各家舊輯之序跋，以供讀者參閱。標點爲輯校者所加。



目 錄

上 冊	
序 例	
前 言	1
一、研究旨趣	1
二、前人的研究與本書的主要內容	3
(一) 前人對於兩漢魏晉南北朝《爾雅》類著述的輯佚	3
(二) 本書的主要內容	5
三、未來的後續研究方向	6
(一) 漢魏時期的《爾雅》類著述輯校	6
(二) 郭璞《爾雅注》與其他古注的比較	6
(三) 音切的檢討	7
四、佚文輯錄校勘體例	7
(一) 佚文摘錄方法	7
(二) 佚文校勘方法	9
(三) 佚文的拼合	10
(四) 佚文次序的擬定	11
上編 郭璞《爾雅》著述佚籍輯考	13
第一章 郭璞的生平及與《爾雅》有關之著述	15
第一節 郭璞的生平	15
第二節 郭璞所撰與《爾雅》有關之著述	16
第二章 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輯考	25
第一節 輯 本	25
第二節 佚 文	27
〈釋詁〉	27
〈釋言〉	65
〈釋訓〉	93
〈釋親〉	114
〈釋宮〉	115
〈釋器〉	124
〈釋樂〉	144
〈釋天〉	147
〈釋地〉	160
〈釋丘〉	166
〈釋山〉	172
〈釋水〉	182
〈釋草〉	191

〈釋木〉	227
〈釋蟲〉	244
〈釋魚〉	256
〈釋鳥〉	273
〈釋獸〉	290
〈釋畜〉	303

中 冊

第三節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313
〈釋詁〉	313
〈釋言〉	314
〈釋訓〉	314
〈釋宮〉	315
〈釋器〉	317
〈釋樂〉	318
〈釋天〉	319
〈釋地〉	323
〈釋丘〉	325
〈釋山〉	326
〈釋水〉	326
〈釋草〉	327
〈釋木〉	339
〈釋蟲〉	345
〈釋魚〉	345
〈釋鳥〉	355
〈釋獸〉	362
〈釋畜〉	365
第四節 考 辨	367
一、郭璞《爾雅音義》體例初探	367
二、郭璞《爾雅》異文分析	373
三、郭璞《爾雅》音讀特色	375
四、《經典釋文》引郭璞《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384
附表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392
第三章 郭璞《爾雅圖》、《爾雅圖讀》輯考	415
第一節 輯 本	415
第二節 《爾雅圖》佚文	421
〈釋水〉	421

第三節 《爾雅圖讚》佚文	422
〈釋器〉	422
〈釋天〉	423
〈釋地〉	424
〈釋山〉	426
〈釋水〉	427
〈釋草〉	428
〈釋木〉	432
〈釋蟲〉	434
〈釋魚〉	437
〈釋鳥〉	439
〈釋獸〉	441
〈釋畜〉	444
第四節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圖讚》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445
附表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圖讚》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445
下編 梁陳四家《爾雅》著述佚籍輯考	449
第四章 梁陳時期的《爾雅》學家及與《爾雅》有關之著述	451
第一節 沈旋《集注爾雅》	453
第二節 施乾《爾雅音》	454
第三節 謝嶠《爾雅音》	455
第四節 顧野王《爾雅音》	455
第五節 梁陳時期與《爾雅》有關之著述述評	456
第五章 沈旋《集注爾雅》輯考	461
第一節 輯 本	461
第二節 佚 文	462
〈釋詁〉	462
〈釋言〉	467
〈釋訓〉	471
〈釋宮〉	473
〈釋器〉	474
〈釋樂〉	477
〈釋山〉	477
〈釋水〉	478
〈釋草〉	478
〈釋蟲〉	485

〈釋魚〉	486
〈釋鳥〉	488
〈釋獸〉	488
〈釋畜〉	490
第三節 各家輯錄沈旋《集注爾雅》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490
〈釋詁〉	490
〈釋魚〉	491
〈釋鳥〉	491
第四節 考 辨	491
一、沈旋《集注爾雅》體例初探	491
二、沈旋《集注爾雅》異文分析	494
三、沈旋《集注爾雅》音讀特色	496
四、《經典釋文》引沈旋《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498
附表 各家輯錄沈旋《集注爾雅》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500

下 冊

第六章 施乾《爾雅音》輯考	503
第一節 輯 本	503
第二節 佚 文	504
〈釋詁〉	504
〈釋言〉	510
〈釋訓〉	513
〈釋器〉	515
〈釋天〉	516
〈釋地〉	516
〈釋丘〉	517
〈釋水〉	517
〈釋草〉	518
〈釋木〉	523
〈釋蟲〉	525
〈釋魚〉	528
〈釋鳥〉	530
〈釋獸〉	533
〈釋畜〉	534
第三節 各家輯錄施乾《爾雅音》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535
〈釋丘〉	535
第四節 考 辨	535

一、施乾《爾雅音》體例初探	535
二、施乾《爾雅音》異文分析	537
三、施乾《爾雅音》音讀特色	538
四、《經典釋文》引施乾《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541
附表 各家輯錄施乾《爾雅音》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 比較表	544
第七章 謝嶠《爾雅音》輯考	549
第一節 輯 本	549
第二節 佚 文	550
〈釋詁〉	550
〈釋言〉	554
〈釋訓〉	557
〈釋器〉	561
〈釋樂〉	563
〈釋犬〉	563
〈釋地〉	563
〈釋丘〉	563
〈釋水〉	564
〈釋草〉	566
〈釋木〉	578
〈釋蟲〉	579
〈釋魚〉	581
〈釋鳥〉	584
〈釋獸〉	586
〈釋畜〉	587
第三節 各家輯錄謝嶠《爾雅音》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589
〈釋詁〉	589
〈釋草〉	589
〈釋木〉	390
〈釋畜〉	390
第四節 考 辨	390
一、謝嶠《爾雅音》體例初探	390
二、謝嶠《爾雅音》異文分析	593
三、謝嶠《爾雅音》音讀特色	594
四、《經典釋文》引謝嶠《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597
附表 各家輯錄謝嶠《爾雅音》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 比較表	601
第八章 顧野王《爾雅音》輯考	607
第一節 輯 本	607

第二節 佚文	608
〈釋詁〉	608
〈釋言〉	614
〈釋訓〉	618
〈釋宮〉	622
〈釋器〉	622
〈釋樂〉	624
〈釋天〉	624
〈釋地〉	624
〈釋丘〉	626
〈釋山〉	627
〈釋水〉	629
〈釋草〉	631
〈釋木〉	635
〈釋魚〉	635
〈釋鳥〉	638
〈釋獸〉	639
〈釋畜〉	639
第三節 各家輯錄顧野王《爾雅音》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641
〈釋詁〉	641
第四節 考辨	642
一、顧野王《爾雅音》體例初探	642
二、顧野王《爾雅音》異文分析	644
三、顧野王《爾雅音》音讀特色	647
四、《經典釋文》引顧野王《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650
附表 各家輯錄顧野王《爾雅音》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652
參考文獻目錄	657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671
附錄二 本書所輯群書輯本序跋匯編	721
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721
二、郭璞《爾雅圖讚》	723
三、沈旋《集注爾雅》	726
四、施乾《爾雅音》	727
五、謝嶠《爾雅音》	728
六、顧野王《爾雅音》	729

前 言

一、研究旨趣

《爾雅》是我國現存時代最早的一部詞義訓詁專書，其成書年代約當戰國時期以後。（註1）它匯集了成書以前的解經材料，保存了當時的訓詁成果，雖然「詞義的訓釋多取自前人的故訓成說，從這個角度講，它多編纂之功，而少概括之力」，（註2）但不可否認它仍是一部瞭解周秦兩漢詞義發展的重要著作。張揖〈上廣雅表〉云：

夫《爾雅》之爲書也，文約而義固；其畧道也，精研而無誤，真七經之檢度，學問之階路，儒林之樞素也。

郭璞〈爾雅序〉云：

夫《爾雅》者，所以通詁訓之指歸，敘詩人之興詠，摠絕代之離詞，辯同實而殊號者也。誠九流之津涉，六藝之鈐鍵，學覽者之潭奧，摘翰者之華苑也。若乃可以博物不惑，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者，莫近於《爾雅》。

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注解傳述人·爾雅》云：

《爾雅》者，所以訓釋五經，辯章同異，實九流之通路，百氏之指南，多識鳥獸草木之名，博覽而不惑者也。

諸家之說均是極力推崇《爾雅》。此外，《漢書·藝文志》將《爾雅》收錄於〈六藝

〔註1〕有關《爾雅》成書的時代，據管錫華先生的歸納，主要有十二說，參見《爾雅研究》第一章第二節〈《爾雅》的名義、撰人和時代·《爾雅》的撰人和時代〉。管先生認爲：「綜合各方面來看，還是以成書於戰國，漢續有增補近於事實。」（《爾雅研究》，頁12。）又趙振鐸先生亦云：「這部書的編者眾說紛紜，早的可以上推到西周，晚的可以屬於兩漢。比較保守的說法是：它是戰國末年學者編纂的，漢以後可能有所增補，但是增補的分量不會很大。」（《訓詁學史略》，頁20。）今從其說。

〔註2〕陳紱《訓詁學基礎》，頁27。

略·孝經》之末；〔註3〕《隋書·經籍志》收入〈經部·論語類〉；《唐書·經籍志》與《新唐書·藝文志》分別收入〈甲部經錄·詁訓類〉與〈小學類〉；此後的各種目錄，大抵均將《爾雅》收入經部小學類中，由此亦可知歷代學者均認為《爾雅》一書是研治經學者必讀的訓詁要籍。

《爾雅》雖然受到歷代學者的重視，然而以往的研究範圍往往側重在《爾雅》各條義訓的疏通證明，以及依據《爾雅》經注所發展出來的理論研究。直到清代以後，才逐漸有人開始注意《爾雅》古佚注的輯校。目前所存最早的《爾雅》注本，是晉代郭璞的《爾雅注》，其實早從漢朝開始，就有許多學者對《爾雅》進行注釋的工作。郭璞〈爾雅序〉云：

雖注者十餘，然猶未詳備，並多紛謬，有所漏略。

可見郭璞為《爾雅》作注時，已有十餘種《爾雅》古注行世。據郭璞自述，這些古注的內容既多紛謬，又有漏略，顯然不及郭《注》完善，因此自郭《注》問世以後，這些古注也逐漸亡佚不傳；即便是郭璞以後的南北朝《爾雅》音注，迄今也無一倖存者。然而，古注的開創之功卻不能輕易磨滅，古注所能反映的漢魏六朝時期《爾雅》詞義訓詁發展情況也應該盡力加以復原。胡樸安云：

研究《爾雅》者，固宜致力于郭《注》邢《疏》及清人之著述，而古注實不可忽視。〔註4〕

這是非常正確的意見。清代學者對此雖已有所體認，且在《爾雅》古注的輯佚工作上投入許多心力，只是清儒所累積的成果，仍有許多有待補苴之處。管錫華先生說：

對於清代《爾雅》古注的輯佚，我們今天仍有不少工作可做。第一，補輯各家所輯之未備者。今人所見書或有清各輯佚家所未能見到的，這些書中的佚文可采以補充。……第二，整理各家所輯，去其重複，校其異同，詳核原書，使古注各家，各成一帙。如果做了這兩項工作，那麼會更便於對《爾雅》及《爾雅》古注的研究。〔註5〕

〔註3〕將《爾雅》與《孝經》歸為一類的原因，清末陳玉澍曾提出說明：「《漢書·藝文志》六藝居首，以《易》、《書》、《詩》、《禮》、《樂》、《春秋》、《論語》、《孝經》為次，而《爾雅》三篇二十卷，與《五經雜議》十八篇，並列于《孝經》十一家五十九篇之中，不與《史籀》、《蒼頡》、《凡將》、《急就》列于小學十家四十五篇之內。其次于《五經雜議》之後者，《爾雅》所釋匪一經，與《雜議》同也。其列于《孝經》者，孔子曰：『弟子入則孝，出則弟，行有餘力則以學文』，文即樂正所教之《詩》、《書》、《禮》、《樂》，而《爾雅》為《詩》、《書》、《禮》、《樂》之鈐鍵，與《孝經》皆入學之初所宜誦肄。《爾雅》之列于《孝經》也，猶之《弟子職》之列于《孝經》也。」（《爾雅釋例·敘》）

〔註4〕胡樸安《中國訓詁學史》，頁52。

〔註5〕管錫華《爾雅研究》，頁237~238。

《爾雅》古注的輯佚，不僅可更深入地瞭解漢魏六朝時期《爾雅》學發展概況，同時也有助於釐清當時漢字詞義的發展情形，因此本課題實為《爾雅》研究的一項基礎工作。本書就是基於這項理念，就兩晉南北朝時期的《爾雅》佚注進行輯校與考證。

二、前人的研究與本書的主要內容

(一) 前人對於兩漢魏晉南北朝《爾雅》類著述的輯佚

兩漢魏晉南北朝的《爾雅》類著述，除郭璞《爾雅注》迄今尚存外，其餘均已亡佚。清乾嘉以後，樸學昌盛，多位學者著意於古佚書的輯佚，這些《爾雅》古注也在此時開始獲得學者重視，並展開佚文的蒐輯。總計有清一代，輯有《爾雅》古注佚文的輯本即有十餘種之多。^{〔註 6〕}這些輯本，無疑為《爾雅》與《爾雅》古注的研究，提供更豐富的材料。然而，清人的輯佚工作，既受限於文獻材料所見不足，且輯佚方法亦未臻成熟，因此仍不免有些問題。僅以本書輯校的對象為例，其最常見的失誤，有以下數種：

1、失 輯

清儒輯佚，多數規模宏大，收書既多，則所涉繁雜，又受到諸多條件的限制，因此所輯佚文難免有所缺漏。今就清儒所輯與本書輯佚成果進行比較，其數量比例表列如下：^{〔註 7〕}

佚 籍 輯 本	郭 璞 《爾雅音義》 《爾雅注》佚文		郭 璞 《爾雅圖》 《爾雅圖讚》		沈 旋 《集注爾雅》		施 乾 《爾雅音》		謝 嶠 《爾雅音》		顧野王 《爾雅音》	
	佚文數	百分比	佚文數	百分比	佚文數	百分比	佚文數	百分比	佚文數	百分比	佚文數	百分比
張 溥	---		36	67.92	---		---		---		---	
余蕭客	9	1.37	6	11.32	2	2.82	5	5.15	5	3.82	5	4.95
王 謨	---		45	84.91	---		---		---		---	
孫志祖	---		11	20.75	---		---		---		---	
嚴可均 (註 8)	78	11.85	45	84.91	7	9.86	5	5.15	8	6.11	7	6.93

〔註 6〕有關清儒輯佚《爾雅》古注之概況，在盧國屏先生《清代爾雅學》第四章第二節〈清代爾雅著述考·輯佚〉中已列舉甚詳，本文不再贅舉。又管錫華先生《爾雅研究》第六章第二節〈《爾雅》的古今研究·《爾雅》的資料匯輯〉也針對余蕭客、臧庸、馬國翰、黃奭四家的輯佚概況進行更深入的解說，可參閱。

〔註 7〕各輯本所輯佚文與本書相較，有一條分為數條者，亦有數條合為一條者。為求統計數字能合理反映比例，本表「佚文數」欄位之數字，均與本書所輯佚文對勘，重新計數，誤輯者亦略去不計，因此表中所載並非輯本原輯條數。詳細統計數字請參閱第二、三章及第五至八章第一節。

〔註 8〕本書所採用的嚴氏輯本，除《爾雅圖讚》有《爾雅一切註音》、《全晉文》、《觀古堂彙刻

錢熙祚	---	44	83.02	---	---	---	---	---	---	---	---	---
董桂新	336	51.06	---	---	---	---	---	---	---	---	---	---
馬國翰	363	55.17	48	90.57	57	80.28	79	81.44	116	88.55	61	60.4
黃 爽	429	65.2	51	96.23	53	74.65	80	82.47	118	90.08	59	58.42
葉蕙心	245	37.23	49	92.45	2	2.82	3	3.09	3	2.29	8	7.92
王樹枏	211	32.07	---	---	---	---	---	---	---	---	---	---
本書所輯	658	---	53	---	71	---	97	---	131	---	101	---

2、誤 輯

清儒輯佚，有應屬甲書佚文而誤輯入乙書者，亦有本非佚文而誤輯入者。前者如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畫」，注云：「郭音獲，謝胡卦反」，馬國翰誤將謝嶠音輯入施乾《爾雅音》；《釋文》出「尼」，注云：「本亦作呢，同。女乙反。謝羊而反，顧奴啓反，下同」，馬國翰誤將顧野王音輯入謝嶠《爾雅音》；《釋文》出「戩」，注云：「孫音箭」，葉蕙心誤將孫炎音輯為郭璞音。後者如《集韻》昔韻：「楷，《爾雅》『楷，馘』，木皮甲錯也，謝嶠說」，「木皮甲錯」四字是郭璞注語，黃爽誤輯入謝嶠《爾雅音》；邢昺《爾雅疏》云：「瘞、里音義同」，馬國翰誤將「瘞，里同」三字輯入郭璞《爾雅音義》；邵晉涵《爾雅正義》云：「《左傳疏》引李巡云：『鍤一名朽，塗工作具也。』郭云『泥鍤』，言用泥以鍤也」，葉蕙心誤將「言用泥以鍤也」句輯為郭璞《注》佚文；《釋文》出「輿」，注云：「字或作蕘，音餘」，馬國翰誤將陸德明「音餘」輯入謝嶠《爾雅音》；《集韻》霰韻：「駟，馬色，《爾雅》『青駟，駟』謝嶠讀」，馬國翰誤將「馬色」二字輯入謝嶠《爾雅音》。亦有兼俱前述二種失誤者，如《類篇》魚部：「鮪，貧悲切，魚名，《爾雅》『鮪鮪鰈鮪』施乾讀」，黃爽誤將施乾音「貧悲切」與《類篇》釋語「魚名」二字一併輯入沈旋《集注爾雅》。

凡屬誤輯之佚文，本書均逐條詳細說明辨析，可參見各章「各家輯錄某書而本書刪除之佚文」節。今將清儒誤輯之佚文數量統計如下表：

佚 籍	郭 璞 《爾雅音義》 《爾雅注》佚文	郭 璞 《爾雅圖》 《爾雅圖讚》 〔註9〕	沈 旋 《集注爾雅》	施 乾 《爾雅音》	謝 嶠 《爾雅音》	顧野王 《爾雅音》	合計
佚文數	188	2	3	1	4	1	199

書》三種版本之外，其餘諸佚籍均僅《爾雅一切註音》一種。《爾雅圖讚》的數字係據嚴氏《全晉文》輯本統計；嚴氏《爾雅一切註音》僅輯錄郭璞《爾雅圖》及《爾雅圖讚》佚文 17 條，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約佔 32.08%。

〔註 9〕清儒輯郭璞《爾雅圖讚》常與《山海經圖讚》互混，可參閱第三章〈郭璞《爾雅圖》、《爾雅圖讚》輯考〉。本表只計入屬於《爾雅圖》和《爾雅圖讚》的部分。

3、失 校

清儒各輯本常見校勘不精的問題，主要有以下幾種類型：

(1) 文字脫衍倒錯。如《釋文》引郭璞「覲」音「莫經反」，黃奭「經」譌作「經」；《釋文》引郭璞「𦉳」音「苦槩反」，葉蕙心「槩」譌作「樂」；《釋文》引郭璞「𦉳」音「火孤反」，馬國翰、葉蕙心「火」並譌作「大」；《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麝蕪〉引郭璞〈贊〉：「麝蕪善草，亂之蛇床」，張溥「蛇床」譌作「地牀」；《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三〈羽族部十·斲木〉引《爾雅》：「鴛，斲木也」，下引郭璞注曰：「斲木虫，因名。今斲木有兩三種，在山中者大有赤色」，黃奭「虫」作「蟲」，「者大」二字互乙；孔穎達《毛詩·唐風·山有樞·正義》引郭璞曰：「樛似樛，色小而白，生山中，因名云。亦類漆樹。俗語曰：樛樛漆，相似如一」，葉蕙心誤脫「一」字。

(2) 沿襲古籍徵引而譌。如《釋文》引郭璞「佻」音「唐了反」，《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唐」譌作「厖」，黃奭從其誤；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三〈明度無極經第一卷〉「昆弟」注引郭璞曰：「謂兄後也，方俗異言耳」，「兄」應係「先」字之譌，嚴可均承其誤；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五〈僧祇律第二十卷〉「椳棟」注引「《爾雅》：『桷謂之椳』」，郭璞曰：『即椳也，亦名桷，亦名撩，音力道反』，「撩」應係「撩」字之譌，黃奭承其誤。

(3) 異文未校訂。此類以郭璞《圖讚》為最多，郭璞《圖讚》常有多種古籍稱引而文字略異的現象，如《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麝蕪〉引郭璞〈贊〉：「麝蕪善草，亂之蛇床。不隕其實，自列以芳。佞人似智，巧言如簧」，《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三〈香部三·麝蕪〉引郭璞〈讚〉作「麝蕪善草，亂之蛇床。不隕其貴，自別以芳」，《證類本草》卷七〈麝蕪〉引郭璞〈贊〉作「麝蕪香草，亂之蛇床。不隕其實，自烈以芳」，《爾雅翼》卷二〈麝蕪〉引郭璞〈贊〉作「麝蕪善草，亂之蛇床。不隕其實，自別以芳」，四書所引俱不相同。凡此之類，清儒輯本均未詳細校訂。

以上所述各類失誤為數甚多，且影響輯得佚文的真實性，必須一一校訂。本書在所輯各條佚文案語中均詳列校勘結果。

(二) 本書的主要內容

為了使兩晉南北朝時期的《爾雅》古注佚文儘可能地完備，本書主要從事以下二項工作：

1、輯 補

本書首先就清儒輯本所輯佚文進行全面的校勘與檢討，存是去非，校勘訂譌；又以清儒輯本的成果為基礎，廣泛蒐檢唐宋時期的古注、類書等著述，增補前人所未見的佚文。若將《爾雅》古注佚文與《爾雅》文字異文綜合統計，本書所輯而未見於清儒輯本的條數概如下表：

佚籍	郭璞 《爾雅音義》 《爾雅注》佚文	郭璞 《爾雅圖》 《爾雅圖讀》	沈旋 《集注爾雅》	施乾 《爾雅音》	謝嶠 《爾雅音》	顧野王 《爾雅音》	合計
佚文數	59	1	12	11	10	39	132

本書所輯，不僅較清儒詳備，且經逐條校勘之後，準確性也大為提高。惟古代典籍浩如煙海，雖竭力蒐逸，仍難免有所疏漏，有待往後繼續補充。

2、考證

本書所輯的每條佚文，均加案語說明，並進行必要的考證。對於有疑義的佚文與義訓，均儘可能求其確論；若無法論定是非，則不勉強論說，並將前人的相關論證一一臚列，以便讀者參考。

三、未來的後續研究方向

本書的寫作重點，在於兩晉南北朝時期的《爾雅》著述佚文的輯佚與考校，而這只是整體研究構想的一部分。有些議題由於牽涉甚廣，篇幅過鉅，尚未在本書中實踐，仍有待來日繼續探索。這些議題大抵有三個部分：

（一）漢魏時期的《爾雅》類著述輯校

本書僅就兩晉南北朝時期的《爾雅》相關著述進行輯考。其實在郭璞之前的漢魏古注也有進行整理的必要，這些古注不僅有助於瞭解《爾雅》在郭璞之前的原始面貌，同時也能一窺漢魏時期訓詁發展概況。

（二）郭璞《爾雅注》與其他古注的比較

以今日所見漢魏《爾雅》古注佚文觀之，郭璞《爾雅注》實有不少承襲前注之處。郭璞《爾雅序》在說明其著書意旨時曾云「錯綜樊、孫」，邵晉涵釋云：

「錯綜樊、孫」者，郭氏兼用舍人、李巡之註，而於樊光、孫炎註用之較多。（註10）

黃侃更提出具體例證說明：

郭序言「錯綜樊、孫」。實則郭多襲孫之舊，而不言所自。以今攷之：如

〔註10〕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4，頁6下。

以「閭明發行」釋「愷悌，發也」；以「絜者水多約絜」釋九河之絜；以「鉤盤者水曲爲鉤流，盤桓不直前也」釋九河之盤；又釋蘆、蕪爲二草，以鷓鴣爲一名；皆郭同孫之顯然可見者。然又時加駁議。如《釋詁》：「覲擊，第離也」；注云：「孫叔然字別爲義，非矣。」《釋蟲》：「莫豸，蟪蛄蟬。」注云：「孫叔然以方言說此義，亦不了。」皆加以非難。（註11）

黃氏又評郭注之失，一曰「襲舊而不明舉」，云：

郭注多同叔然，而今本稱引叔然者，不過數處；又或加以駁詰，一似叔然注皆無足取者。其視鄭氏注《周禮》，韋昭注《國語》，凡有發正皆明白言之者，有間矣。（註12）

其實郭璞《爾雅注》承襲前人舊注，不止樊光、孫炎注而已。在進行漢魏古注輯校的同時，可進一步針對郭璞《注》與漢魏古注的異同進行比較研究。

（三）音切的檢討

本書所輯諸書，存有不少語音材料。這些材料若能與其他同時代的語音資料相結合，將可爲六朝語音的研究提供許多線索，有助釐清上古音至中古音的演變歷程，一如管錫華先生所言：

梁陳四家注已佚，就佚文來看，其主要價值是給《爾雅》注音，幫助研讀《爾雅》。……從語言學角度看，這些音切不僅對研究六朝語音有重要價值，對研究上古至中古語音的發展演變也有重要價值。（註13）

四、佚文輯錄校勘體例

（一）佚文摘錄方法

本書所輯古籍八種，佚文摘引自下列著述：

- 1、類書：《藝文類聚》、《北堂書鈔》、《初學記》、《太平御覽》、《續博物志》、《潛確居類書》、《群書類從》、《倭名類聚抄》。
- 2、字書及音義書：顧野王原本《玉篇》殘卷、陸德明《經典釋文》、顏師古《匡謬正俗》、玄應《一切經音義》、慧琳《一切經音義》、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徐鍇《說文解字繫傳》、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陸佃《坤雅》。
- 3、群經義疏：孔穎達《尚書正義》、《毛詩正義》、《禮記正義》、《左傳正義》、賈公彥《周禮疏》、《儀禮疏》、徐彥《公羊疏》、邢昺《爾雅疏》。

〔註11〕黃侃〈爾雅略說〉，《黃侃論學雜著》，頁372。

〔註12〕同前注，頁375。

〔註13〕管錫華《爾雅研究》，頁186。

- 4、史籍及史注：酈道元《水經注》、司馬貞《史記索隱》、顏師古《漢書注》、李賢《後漢書注》、樂史《太平寰宇記》。
- 5、諸子：楊倞《荀子注》、殷敬順《列子釋文》。
- 6、其他：賈思勰《齊民要術》、杜臺卿《玉燭寶典》、瞿曇悉達《唐開元占經》、李善《文選注》、唐慎微《證類本草》、《道藏》本《山海經》。

除《經典釋文》、《集韻》、《類篇》等書所引的各家音讀，摘錄時在音切之上加注被音字外，其他佚文均直接自原書正文中摘錄，採用粗體字排印，並在案語中說明摘引書名及卷數。郭璞《爾雅注》佚文，其部分文字仍見於今本者，則採一般字體，以資區別。所據古籍版本請參見參考文獻目錄。

有關《太平御覽》引《爾雅》音注的問題必須特別提出說明。《太平御覽》引《爾雅》音讀約有以下五種形式：

- 1、明引郭璞音。如卷十七〈時序部二·歲〉引《爾雅》曰：「太歲……在壬曰玄默」，下引「郭璞音翼」；「在午曰敦牂」下引「郭璞音子郎反」；「在申曰涿灘」下引「郭璞曰涿音湯昆反，灘音湯干反」。
- 2、音讀與郭璞注同出。如卷三百四十九〈兵部八十·箭上〉引《爾雅》曰：「骨鏃不剪羽謂之志」，下注云：「郭璞注曰：金鏃，今錐箭也。骨鏃，金〔案：應作「今」。〕骨髀。不剪，謂以鳥羽自然淺狹，不復剪也。髀音電。」又如卷三百五十八〈兵部八十九·鏃〉引《爾雅》曰：「鏃謂之鏃」，下注云：「郭璞曰：勒也。許揭切，又魚列切。」
- 3、音讀與某氏注同出，某氏注與郭璞注近同。如卷五十三〈地部十八·丘〉引《爾雅》曰：「丘一成為敦丘」，下注云：「成猶重。《周禮》曰：『為壇三成。』今江東呼地高堆者敦。舊音頓。」又如卷七十二〈地部三十七·藪〉引《爾雅》曰：「秦有楊紆」，下注云：「音諷。今在扶風汧縣西也」；「周有焦穫」下注云：「音牙。今扶風池縣陽〔案：「縣陽」二字誤乙。〕瓠中是也。」
- 4、音讀與某氏注同出，某氏注與郭璞注不同。如卷七十一〈地部三十六·澗水〉引《爾雅》曰：「澗水出尾下」，下注云：「澗，敷問切。汾陰有水口，知〔案：應作「如」。〕車輪，名為澗。尾猶底也。」
- 5、僅見音讀，無注。如卷五十三〈地部十八·陵〉引《爾雅》曰：「東陵隄」，下有音「所陳切」；「北陵西隄鴈門是也」下有「音戍」二字。

按《御覽》引《爾雅》音讀形式，除第一種可確認係郭璞音外，其餘四種均無法斷定是何人所注，這是因為《御覽》所引的音注常與郭璞音不合，例如：

- 1、陸德明《釋文》出「鏃」，注引郭音「魚調反」（疑紐月韻）。《御覽》卷三百五

- 十八〈兵部八十九·鑣〉引《爾雅》曰：「鑣謂之鑣」，下引郭璞曰：「勒也。」注下有「許揭切，又魚列切」二音，「許揭」（曉紐薛韻）與「魚列」（疑紐薛韻）二音俱與郭璞音不合。
- 2、陸德明《釋文》出「馬」，注引郭音「式喻反」（審紐遇韻）。《御覽》卷八百九十三〈獸部五·馬一〉引《爾雅》曰：「膝上皆白，馬」，下注云：「馬，後左脚白，音注也。」「注」音（照紐遇韻）與郭璞音聲紐不同。
- 3、陸德明《釋文》出「虺」，注引郭音「昨閑反」（從紐山韻）。《御覽》卷九百一十二〈獸部二十四·貓〉引《爾雅》曰：「虎竊毛謂之虺貓」，「虺」下有音「士蓋切」，「士」應係「士」字之譌。「士蓋切」（牀紐產韻）與郭璞音不合。
- 4、陸德明《釋文》出「鴈」，注引郭音「五革反」（疑紐麥韻）。《御覽》卷九百二十五〈羽族部十二·鵠鵠〉引《爾雅》曰：「鴈，鵠」，下引郭璞注曰：「似鳧，脚高，毛冠，江東人家畜之以厭火災。」注下有「鴈音鵠肩反」五字。「鵠肩」（疑紐先韻）與郭璞音韻類不合。
- 5、陸德明《釋文》出「航」，注云：「謝戶郎反，郭胡黨反。」《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大者航」，下注云：「《書大傳》曰：『大貝如車渠。』車渠謂車輞，即航屬。航，戶郎切。」是《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但注下之音係謝嶠音，與郭璞音不合。
- 6、陸德明《釋文》出「鱣」，注引郭音「隕」（牀紐麥韻）。鮑刻本《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小者鱣」，下注云：「今細貝〔案：應作「貝」。〕，亦有紫色者，出日南。鱣音積。」「積」音（精紐昔韻）與郭璞音不合。
- 7、陸德明《釋文》出「頰」，注引郭音「匡軌反」（溪紐旨韻）。《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𧈧，博而頰」，下注云：「頰者中央廣，兩頭銳。頰，逵、軌二音。」「逵」（群紐脂韻）、「軌」（見紐旨韻）二音俱與郭璞音略異。
- 8、陸德明《釋文》出「藹」，注云：「五歷反，郭音五革反。」《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綬〉引《爾雅》曰：「藹，綬」，下注云：「小草，有雜色，似綬。」注下有「藹，五歷切」四字。《御覽》之音係據陸德明《釋文》，與郭璞音不合。

其實《御覽》引《爾雅》經注之音，的確不能排除有依據郭璞之音者，但為求慎重起見，除非《御覽》明言某音是郭璞所注，否則概不輯錄。

（二）佚文校勘方法

今日所見的各書佚文，均普遍存在文字脫譌增衍等現象，因此在輯佚的過程裏，每條佚文均進行必要的校勘工作。校勘工作約可分為二部分：首先進行本校，即比較舊輯本的佚文，並查覈佚文所從出的古籍，古籍版本儘可能選取善本或經詳細校勘的點校本，必要時也參照其他版本。對於本校無法解決的問題，則再利用各種工具書、訓詁專著、古注等材料進行他校。凡是可確定文字有譌誤者，均在原佚文中改正，並在案語中說明原委；若屬無法確認，必須存疑者，則仍從原文輯錄，案語中亦提出說明。異體字與今通行字體明顯不同者（如「怪」與「恠」、「韻」與「韵」），仍依異體字型摘錄；若僅是一二筆畫之別（如「況」與「况」、「回」與「回」），則從今通行標準字體。

清儒輯佚時所使用的書籍版本可能與本書不同（例如《太平御覽》，本書採用《四部叢刊三編》景印宋刊本，係清儒輯佚時所不曾見到的版本），因此清儒輯佚成果也一律進行校勘，且在各條佚文案語中詳細說明異同。

各家《爾雅》文字與今通行本不同者，因涉及各家對《爾雅》經義說解異同，因此均出案語說明。

（三）佚文的拼合

古書轉引他書文句，常有脫落譌誤，甚至割裂分置的現象。對於某條佚文見於數種古籍轉引，其文字有參差錯落時，則視情況進行必要的拼合整理。例如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璞云：

徒駭今在成平縣。胡蘇在東莞縣。鬲津今皆為縣，屬平原郡。周時齊桓公塞九河，并為一，自鬲津以北，至徒駭二百餘里，渤海、東莞、成平、平原、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處焉。

孔穎達《毛詩·周頌·般·正義》引同段文字作：

徒駭今在成平縣。東光有胡蘇亭。鬲盤今皆為縣，屬平原郡。渤海、東光、成平、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遺處焉。

按二書所引，雖以《釋文》較詳，然亦有脫譌之處；孔《疏》所引雖較簡略，卻可補正《釋文》之誤，二本實互有優劣。經逐字考索，正譌補缺之後，現將本條佚文拼合如下：

徒駭今在成平縣。胡蘇在東光縣，有胡蘇亭。鬲盤今皆為縣，屬平原郡。周時齊桓公塞九河，并為一，自鬲津以北，至徒駭二百餘里，渤海、東光、成平、平原、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遺處焉。（註14）

〔註14〕本例詳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12-27「九河」條案語。

(四) 佚文次序的擬定

《爾雅》是現存於世的典籍，而本書所輯的八種《爾雅》相關佚籍，均沒有證據顯示其章節架構與《爾雅》不同，因此這些佚籍的佚文均參照《爾雅》本文的次序排列。具體的處理方式有二：

- 1、轉引者同時稱引《爾雅》本文與佚籍佚文。這類佚文通常可直接歸屬於某條義訓之下，少有例外，例如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大般涅槃經第二十四卷〉「怡懌」注引「《爾雅》：『怡，懌，樂也』，郭璞曰：『怡，心之樂也；懌，意解之樂也。』」所引郭璞語即輯入〈釋詁〉1-10「怡，懌，樂也」條下。
- 2、轉引者只稱引佚籍佚文，未同時引出《爾雅》本文。這類佚文數量不多，無法直接根據轉引資料確認其原屬義訓為何，則依其意義判別，收入最有可能的《爾雅》義項之下，例如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二：「食心曰螟」，下引《尔雅》捷爲舍人、李巡二家注及《音義》曰：「即今子妨也。」依義可歸爲〈釋蟲〉15-54「食苗心，螟」條佚文。

上編 郭璞《爾雅》著述佚籍輯考

第一章 郭璞的生平及與《爾雅》有關之著述

第一節 郭璞的生平

郭璞，字景純，河東聞喜（今山西省聞喜縣）人。生於西晉武帝咸寧二年（276），卒於東晉明帝太寧二年（324）。生平事蹟俱見《晉書》卷七十二本傳。《晉書》記載郭璞：

好經術，博學有高才，而訥於言論，詞賦爲中興之冠。好古文奇字，妙於陰陽算曆。……洞五行、天文、卜筮之術，攘災轉禍，通致無方，雖京房、管輅不能過也。

又云：

性輕易，不修威儀，嗜酒好色，時或過度。著作郎干寶常誡之曰：「此非適性之道也。」璞曰：「吾所受有本限，用之恒恐不得盡，卿乃憂酒色之爲患乎！」

由此概可知其爲人。

郭璞生於官宦之家，其父郭瑗，歷任尚書都令史、建平太守等職，以公方著稱。惠懷二帝之時，天下動蕩不安，戰亂四起，〔註1〕郭璞經由卜筮得知永嘉之亂將起，〔註2〕於是暗中聯合姻昵及交遊數十家避地東南，經由廬江（郡治在今安徽

〔註1〕 晉惠帝在位（291～306）十六年間，有汝南王亮、楚王瑋、趙王倫、齊王冏、長沙王乂、成都王穎、河間王顥、東海王越等互相殘殺，史稱「八王之亂」。懷帝即位（307），未幾即發生「永嘉之亂」。

〔註2〕 《晉書》記載了許多郭璞經由卜筮而準確預言的故事，但其中可能多少有些穿鑿附會的情況。沈榕秋先生云：「郭璞在政治上非常敏感，他很關心國家的命運，常能預見到一

舒城縣)過江,到宣城(郡治在今安徽南陵縣東青弋鎮),宣城太守殷祐引爲參軍;又爲王導所重,引參己軍事。當時司馬睿初鎮建鄴(307,晉永嘉元年;建鄴在今江蘇南京市),王導曾令郭璞卜筮,即預知司馬睿將得受命之符。不久之後,劉曜圍攻長安,晉愍帝糧絕出降,劉聰以愍帝爲光祿大夫,封懷安侯,西晉滅亡;司馬睿在王導等人的扶持下,在建康(即建鄴)稱晉王,改元建武,建立偏安一隅的東晉王朝(317)。此時郭璞又爲其卜筮,預言次年將於會稽人家井泥中獲得一鍾,爲受命既成之兆。次年(318)司馬睿稱帝,任命郭璞爲著作佐郎,後又升遷爲尚書郎。晉明帝初年(明帝即位於323),郭璞因母喪辭去官職,未滿一年,又被王敦起用爲記室參軍。王敦意欲謀反,命郭璞卜筮,郭璞直言其謀反必敗,且壽命不長,因而被王敦殺害,享年四十九歲。王敦亂平(324),朝廷追贈郭璞爲弘農太守。

綜觀郭璞一生,由於他博學高才,又善於卜筮之事,因此頗得晉元帝與重臣王導的賞識。郭璞曾多次上書,建議晉元帝減輕人民的賦役及刑罰,可知他深切瞭解在戰亂頻仍的時代裏,百姓生活的艱困。郭璞南渡之後,在江東爲官的十餘年期間,較少受到戰亂的影響,也無羈旅之苦,生活應較爲安定。郭璞所撰述的大批著作,可能有不少就是在此一時期完成的。

第二節 郭璞所撰與《爾雅》有關之著述

郭璞一生著述不少。《晉書·郭璞傳》云：

璞撰前後筮驗六十餘事,名爲《洞林》。又抄京、費諸家要最,更撰《新林》十篇、《卜韻》一篇。注釋《爾雅》,別爲《音義》、《圖譜》。又注《三蒼》、《方言》、《穆天子傳》、《山海經》及《楚辭》、《子虛》、《上林賦》數十萬言,皆傳於世。所作詩賦誄頌亦數萬言。

此外,歷代史志所記載的郭璞著作爲數更多。只是郭璞才學廣受後人推崇,因此其中也不乏有後人依託的作品。今據諸史志之著錄,列表如下：

些社會的重大變故。不過,他不能直接說出自己的看法,因爲那是一個動輒得咎,是非很多的年代,《晉書》上說他平時“訥於言論”,並說他的很多預言都是根據卜筮得來的。其實,這很可能是他用的一種巧妙方法,因爲這既可以假借所謂天意表達他的看法,又可以避免禍殃。」(濮之珍《中國歷代語言學家評傳》,頁97。)郭璞能預知河東將亂,可能也是假借卜筮之名。

分類 〔註3〕	《隋書· 經籍志》	《唐書· 經籍志》	《新唐書· 藝文志》	《宋史· 藝文志》	丁國鈞《補晉書 藝文志》〔註4〕	文廷式 《補晉書藝文志》	存佚	
經部	詩類	《毛詩拾遺》 一卷郭璞撰			《毛詩拾遺》一卷 郭璞《毛詩拾遺》 一卷〔註5〕		軼	
	禮類				《夏小正注》〔註 6〕	郭璞《夏小正注》 〔註7〕	佚	
	小學類	《爾雅》五卷 郭璞注	《爾雅》三卷郭 璞注	《爾雅》郭璞《注》 一卷	《爾雅》三卷郭璞 注	《爾雅注》五卷	郭璞《爾雅注》五 卷	存
		梁有《爾雅音》 二卷，孫炎、 郭璞撰	《爾雅音義》一 卷郭璞注	《音義》一卷		《爾雅音義》一卷 〔註8〕	郭璞《爾雅音義》 二卷	軼
		《爾雅圖》十 卷郭璞撰	《爾雅圖》一卷 郭璞注	又《圖》一卷		《爾雅圖》十卷 〔註9〕	《爾雅圖》十卷	佚
		梁有《爾雅圖 說》二卷，郭 璞撰，亡				《爾雅圖說》二卷	《爾雅圖說》二卷	軼
		《方言》十三 卷漢揚雄撰， 郭璞注				《方言注》十三卷	郭璞揚雄《方言 注》十三卷	存
《三蒼》三卷 郭璞注	《三蒼》三卷李 斯等撰，郭璞解	李斯等《三蒼》三卷 郭璞解		《三蒼注》三卷	郭璞注《三蒼》三 卷	軼		
史部	正史類	梁有郭璞注 《子虛》、《上 林賦》一卷 〔註10〕			《漢書注》 《子虛》、《上林賦 注》一卷	郭璞《漢書注》 郭璞注《子虛》、 《上林賦》一卷	殘	
	地理類	《水經》三卷 郭璞注	《水經》二卷郭 璞撰	桑欽《水經》三卷一 作郭璞撰	《漢書音義》 〔註11〕	《水經注》三卷 郭璞注《水經》三 卷	佚	

〔註3〕諸史志分類方法不一，為便檢索，今悉依《四庫全書》之類目。已亡佚及《四庫》未收書則按其性質分類。個別分部不同者另注標示。

〔註4〕本欄書名後標注「*」號者，係著錄於丁氏《補晉書藝文志附錄·黜偽類》中，亦即丁氏以此類書籍為後世偽託之作。

〔註5〕文廷式《補晉志》在本書之後又著錄「郭璞《毛詩略》四卷」，恐誤。按《隋志》著錄「《毛詩拾遺》一卷」，下注云：「郭璞撰。梁又有《毛詩略》四卷，亡。」依《隋志》體例，《毛詩略》一書未必是郭璞所撰。丁辰云：「蓋謂《七錄》有此書，非指郭氏也。」（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3下。）其說可從。

〔註6〕丁辰云：「見葛洪《神仙傳》。」（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5中。）

〔註7〕文氏《補晉志》收入子部農家類。

〔註8〕丁辰云：「《七錄》作『《爾雅音》二卷』，蓋連孫炎一卷計之，《釋文·敘錄》亦作一卷。《通志》則作《爾雅音略》二卷，譌不足據。」（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9上。）

〔註9〕丁辰云：「兩《唐志》作一卷，《隋志》『十』字疑有譌誤。」（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9上。）

〔註10〕《隋志》及丁氏、文氏《補晉志》均收入集部總集類。按顏師古《漢書敘例》所列徵引諸家注釋名氏，有郭璞「止注《相如傳》序及游獵詩賦」云云，疑《隋志》所載《子虛》、《上林賦·注》與丁氏《補晉志》所錄《漢書注》為同書。

〔註11〕丁辰云：「見李善《文選注》。」（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11上。）

〔註12〕丁辰云：「《通典》謂璞注解《水經》，疏略多迂怪，今不存。近畢氏沅《山海經注》謂

史部	地理類						郭璞注《周王游行記》六卷〔註13〕	佚
	天文算法類						郭璞《星經》一卷	佚
		《周易新林》四卷郭璞撰 《周易新林》九卷郭璞撰				《周易新林》四卷 《周易新林》九卷	郭璞《周易新林》四卷	佚
		梁有《周易林》五卷，郭璞撰，亡				《周易林》五卷	《周易林》五卷或作《周易新林》九卷，疑並兩書數之也。	佚
		《易洞林》三卷郭璞撰	《周易洞林解》三百卷，郭璞撰〔註14〕	郭璞《周易洞林解》三卷	郭璞《周易洞林》一卷	《易洞林》三卷	《易洞林》三卷	輯
		《易八卦命錄斗內圖》一卷郭璞撰				《易八卦命錄斗內圖》一卷	《易八卦命錄斗內圖》一卷	佚
子部	術數類	《易斗圖》一卷郭璞撰				《易斗圖》一卷	《易斗圖》一卷	佚
				郭璞《三命通照神白經》三卷		《三命通照神白經》三卷*	郭璞《三命通照神白經》三卷	佚
				郭璞《周易玄義經》一卷		《周易玄義經》一卷*	《周易玄義經》一卷〔註15〕	佚
				郭璞《葬書》一卷		《葬經》一卷*	郭璞《葬書》一卷	存
						《續葬經》一卷*		佚
						《易腦》一卷〔註16〕		佚
						《易立成林》二卷〔註17〕	《易立成林》二卷	佚
						《卜韻》一篇〔註18〕		佚
						《五行傳》〔註19〕		佚
子部	術數類					《周易括地林》一卷*	《周易括地林》一卷	佚
						《周易穿地林》一卷*	郭璞《周易穿地林》一卷	佚

此書《隋》、《唐》二志皆次在《山海經》末，當即〈海內中經〉文。所考致確，足祛群疑。」（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22上。）

〔註13〕文氏《補晉志》收入史部起居注類。

〔註14〕應作「三卷」，「百」字衍。

〔註15〕文氏據《宋志》，在本書之下又著錄《周易察微經》一卷、《周易鬼御算》一卷、《周易逆刺》一卷、《易鑑》三卷四書，按《宋志》此四書均不注作者名氏，未必是郭璞所著。

〔註16〕丁辰云：「見兩《唐志》，舊題郭氏，蓋亦璞書。」（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28中～下。）按丁氏之說無據，今暫存疑。

〔註17〕丁辰云：「見《隋志》，舊題郭氏，蓋亦璞書。」（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28下。）按丁氏之說無據，今暫存疑。文廷式云：「《隋志》題郭氏，蓋亦依託景純者，今並錄之。」（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頁56上。）

〔註18〕丁辰云：「見本書璞傳。《神仙傳》引作『卜繇』。」（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28下。）

〔註19〕丁辰云：「見本書琦傳。」（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28下。）

子部	術數類					《周易叢書》三卷*	郭璞《周易叢書》三卷	佚
						《梅沙成明經》一卷*	《梅沙成明經》一卷	佚
						《青囊經》一卷*		佚
						《青囊補注》*	郭璞《青囊補注》三卷	佚
						《元堂品訣》三卷*		佚
						《八仙山水經》一卷*	郭璞等《八仙山水經》一卷	佚
						《元經》十卷*	郭璞《元經》十卷 門弟子趙載注	存
							《郭璞識》	佚
							郭璞《八五經》一卷	佚
							《地理碑金式》一卷	佚
子部	小說家類						《玄堂品訣》三卷	佚
							《錦囊經》一卷	佚
							郭璞《玉照定異經》一卷	存
		《穆天子傳》六卷汲冢書，郭璞注〔註20〕	《穆天子傳》六卷郭璞撰	郭璞《穆天子傳》六卷		《穆天子傳注》六卷		存
		《山海經》二十三卷郭璞注〔註21〕	《山海經》十八卷郭璞撰	郭璞注《山海經》二十三卷	郭璞《山海經》二十八卷	《山海經注》二十三卷〔註22〕	郭璞《山海經注》二十三卷	存
道家類		《山海經圖讚》二卷郭璞撰注〔註23〕	《山海經圖讚》二卷郭璞撰	又《山海經圖讚》二卷	郭璞《山海經讚》二卷 《山海圖經》十卷郭璞序，不著姓名	《山海經圖讚》二卷	《山海經圖讚》二卷	輯
					《山海經音》二卷〔註24〕		《山海經音》二卷	佚
							郭璞《老子經注》〔註25〕	佚
集部	楚辭類	《楚辭》三卷郭璞注	《楚辭》十卷郭璞撰	郭璞注《楚辭》十卷		《楚辭注》三卷	郭璞《楚辭注》二卷	佚
	別集類	晉弘農太守《郭璞集》十七卷梁十卷，錄一卷	《郭璞集》十卷	《郭璞集》十卷	《郭璞集》六卷	弘農太守《郭璞集》十卷，錄一卷	弘農太守《郭璞集》十卷，錄一卷	輯

〔註20〕《隋》、兩《唐志》及丁氏《補晉志》均收入史部起居注類。

〔註21〕《隋》、兩《唐志》及丁氏《補晉志》均收入史部地理類；文氏《補晉志》收入史部地志類；《宋志》收入子類五行類。

〔註22〕丁辰云：「《舊唐志》云十八卷，蓋據劉秀校定之十八篇，篇為一卷也。」（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頁22上。）

〔註23〕《隋》、兩《唐志》、《宋志》及丁氏《補晉志》均收入史部地理類；文氏《補晉志》收入史部地志類。

〔註24〕《新唐志》及丁氏《補晉志》均收入史部地理類。

〔註25〕文廷式云：「《文選·上林賦·注》：『張揖曰：（原注：此三字疑衍。）郭璞《老子經注》曰：「虛無寥廓，與玄通靈，言其所乘氣之高，故能出飛鳥之上，而與神俱者也。』」按此條亦不似注《老子》，今姑存其目俟考。」（《補晉書藝文志》，頁49上。）

從上表可知郭璞著述具有兩大特色：其一是與卜筮有關的著作甚多，充分反映其善於卜筮的才華，也因此使後世僞託其名的作品以此類最多；其二是他為許多種古代文獻進行注釋工作，今存於世的有《爾雅》、《方言》、《穆天子傳》、《山海經》等注；其餘雖已亡佚，但〈子虛〉、〈上林賦注〉仍散見顏師古《漢書注》，《三蒼注》亦有輯本。

此外，郭璞也留下不少文學創作，其中不乏廣為後世傳誦的名篇。《隋》、兩《唐志》所著錄的《郭璞集》今已不傳，惟明代張溥輯《漢魏六朝百三名家集》有《郭弘農集》二卷，葉紹泰輯《增定漢魏六朝別解》亦有《郭弘農集》；清代嚴可均編《全晉文》卷一百二十至卷一百二十三均為郭璞作品；又姚瑩、顧沅、潘錫恩等輯《乾坤正氣集》有《郭景純集》二卷，吳汝綸評選《漢魏六朝百三家集選》有《郭弘農集選》一卷。

郭璞著述與《爾雅》相關者，有《爾雅注》、《爾雅音義》、《爾雅圖》、《爾雅圖讚》四種。

一、《爾雅注》

郭璞《爾雅注》，《隋志》、鄭樵《通志·藝文略》著錄五卷，《唐志》、《宋志》及晁公武《郡齋讀書志》、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均作三卷，《新唐志》一卷。今存。其確實的寫作年代不詳，但從注文推斷，應是完成於郭璞南渡江東以後。^{〔註26〕}

據郭璞〈爾雅序〉可知，在漢魏時期已有《爾雅注》十餘家，郭璞以十八年的時間研究《爾雅》，感到前代舊注「猶未詳備，並多紛謬，有所漏略」，於是決意「綴集異聞，會粹舊說，考方國之語，采謠俗之志，錯綜樊、孫，博關群言，剝其瑕礫，奪其蕭稂，事有隱滯，援據徵之，其所易了，闕而不論」，寫成《爾雅注》一書。此書是現存最早的一部《爾雅注》，由於郭璞為學廣博多聞，尤精於注釋，因此自郭璞《爾雅注》行世，即為歷代學者所推重，並導致其餘古注率皆亡佚。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註解傳述人·爾雅》云：

先儒多為億必之說，乖蓋闕之義。唯郭景純洽聞強識，詳悉古今，作《爾雅注》，為世所重。

邢昺〈爾雅疏敘〉云：

〔註26〕徐朝華先生云：「《爾雅》和《方言》兩書在內容上有共同之處，郭璞對兩書是同時進行研究的，他為兩書作注也是互相証發的。《爾雅注》和《方言注》具體寫作年代不詳。從兩書中所舉方言以“江東”（長江下游南岸）為最多，合計約有一百七十處來推斷，兩書都是郭璞於永嘉之亂渡江以後才完成的。」（吉常宏、王佩增編《中國古代語言學家評傳》，頁89～90。）此一推論應屬可信。

惟東晉郭景純用心幾二十年注解方畢，甚得六經之旨，頗詳百物之形，學者祖焉，最爲稱首。

《四庫全書總目·經部·小學類·爾雅註疏》條下云：

璞時去漢未遠，……所見尚多古本，故所註多可據，後人雖迭爲補正，然宏綱大旨，終不出其範圍。

觀此數語，大抵可窺知其書之學術地位與價值。黃侃曾評析郭《注》有五中二失：其中者一曰「取證之豐」，二曰「說義之慎」，三曰「旁證《方言》」，四曰「多引今語」，五曰「闕疑不妄」；其失者一曰「襲舊而不明舉」，二曰「不得其義，而望文作訓」。^{〔註27〕}李建國先生也評論郭璞《爾雅注》的特點主要有六個方面，其條目爲：

- (1) 引《方言》以証《爾雅》。
- (2) 以今語釋《爾雅》。
- (3) 標明語言的通轉變化，郭注謂之“語轉”，“語之變轉”。
- (4) 揭示詞義發展變化的原理。
- (5) 取材豐富，注重實証。
- (6) 注文簡明扼要，態度謹慎。^{〔註28〕}

管錫華先生綜合前人之說，從「注釋的內容」、「注釋的方式方法」、「郭注的價值」、「郭注的不足」四個方面進行介紹，亦可參看。^{〔註29〕}

二、《爾雅音義》

郭璞〈爾雅序〉自述其撰著《爾雅注》時，又「別爲《音》、《圖》，用祛未寤」；《晉書·郭璞傳》亦云郭璞「注釋《爾雅》，別爲《音義》、《圖譜》」。可知郭璞除了《爾雅注》之外，還有《爾雅音義》、《爾雅圖》等書各自成帙行世。

《爾雅音義》一書，兩《唐志》均著錄一卷，《隋志》作「梁有《爾雅音》二卷，孫炎、郭璞撰」。《隋志》的「二卷」應係合計孫炎、郭璞二家著述而言，郭璞此書實僅一卷。又《爾雅音》與《爾雅音義》同指一書，^{〔註30〕}今依其佚文內容兼釋音義來看，書名作「音義」可能較得其實。周祖謨先生云：

〔註27〕詳見黃侃〈爾雅略說〉，《黃侃論學雜著》，頁374~375。

〔註28〕詳見李建國《漢語訓詁學史》，頁69~71。

〔註29〕詳見管錫華《爾雅研究》，頁174~183。

〔註30〕周祖謨先生云：「晉郭璞既作爾雅注，又別有爾雅音一卷，見陸德明經典釋文敘錄。釋文爾雅音義內引及郭書，又稱爲『音義』。……據此，可知爾雅音也就是爾雅音義。」（《郭璞爾雅注與爾雅音義》，《問學集》，頁683。）

郭璞的爾雅音義不僅釋音，而且釋義，並評論舊注得失，間或也指出爾雅傳本的異文和或體。各家所引都稱為「音義」，這可能就是原來的名稱。

〔註31〕

此說應屬正確。《崇文總目》著錄「《爾雅音訓》二卷」，云：「不著撰人名氏，以孫炎、郭璞二家音訓爲尚狹，頗益增之。」鄭樵《通志·藝文略》亦有「《爾雅音略》二卷」，則又爲後人所作。從書目著錄判斷，郭璞《爾雅音》大約亡佚於北宋。

清人王樹枏編著《爾雅郭注佚存補訂》時，主張今本郭璞《注》曾經後人刪省。王氏在該書〈弁言〉中云：

今世所行郭《注》，證以他書，所引多從刪節，非足本也。據《禮記·禮器·疏》及《周禮·春官·疏》所引〈釋魚〉「神龜」「靈龜」諸條，知唐時已有二本行世，故孔、賈所據各有不同。《太平御覽》兩引〈釋魚〉「蜃，小者珧」之注，一與今本同，一與今本異。《本草》唐本注引〈釋草〉「苕，陵苕」，注云：「一名陵時，又名凌霄。」蘇頌《圖經》謂今《爾雅注》無「又名凌霄」句。蓋當時讀者刪繁就簡，以便省覽，如今時《五經》刪節之本，其後學者喜便畏難，節本盛行於世，人遂無復知郭《注》復有足本者。

又在〈釋言〉「愒，貪也」條下注云：

今本注文皆從刪省，唐時當有足本及刪本兩者並行於世，故見於唐人所引者與今本互有異同。如上文「謂發揚」、「謂寬緩」、「謂愛悅」之類，皆係刪省而無他引可證。以慧琳所引此注推之，〔案：〈釋言〉「愒，貪也」條郭注：「謂貪羨」，慧琳引作「愒謂貪羨也。」〕則「謂發揚」當作「越謂發揚也」，「謂寬緩」當作「宣謂寬緩也」，「謂愛悅」當作「懊謂愛悅也」，必如此詁釋，始知所解者爲何字。漢唐以來傳注皆如此。〔註32〕

其實王氏之說頗爲可疑。周祖謨先生曾撰文糾正：

郭璞爾雅注一直傳流到現在，而爾雅音義，自宋代以後就亡佚無存了。唐孔穎達毛詩正義和唐宋類書中引及郭璞爾雅注，文字有時與今本小異，然同者多，異者少。但也有在今本文字之外又多出幾句的，前人因此懷疑郭注或有佚落。王樹枏作爾雅郭注佚存訂補甚至於說今本郭璞注已經後人刪削，非郭氏原書。這種說法是否可信，一直懸而未決。

現在根據敦煌所出唐寫本爾雅注殘卷來看，今本與唐本很接近，除句尾多

〔註31〕周祖謨〈郭璞爾雅注與爾雅音義〉，《問學集》，頁685。

〔註32〕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4，頁14下～15上。

缺語氣詞「也」字以外，僅文字小有不同，並無刪削。那麼，何以前代載記所引有多出今本以外的文句呢？這自然會使人想到引書者在引注文之外又連及音義，因此與今本不同。……

前代書籍所引爾雅注文凡有溢出今本以外的，很可能都是采自音義。王樹柎之說不可信。（註33）

從本書所輯佚文來看，王氏顯然是將許多本屬《音義》的文字誤輯入郭《注》之中。若將郭《注》的佚文與今本相較，可發現大多數的差異都只是今本被刪去幾個不妨害釋義的文字而已。然而，這並不表示只要是不見於今本郭《注》的郭璞佚注，都是出自《音義》一書。事實上，今本郭《注》也有整句被刪削的情形，例如：

- 1、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六卷〉「更賈」注引「《爾雅》云：『賈，賈，市，買也』，郭璞曰：『交易物爲賈。《詩》云「抱布買絲」是也。』今本〈釋言〉2-25「賈，賈，市也」條郭注作「《詩》曰：『抱布買絲』，脫「交易物爲賈」句。
- 2、《文選》卷一班固〈東都賦〉「逡巡降階」李善注引郭璞《爾雅注》曰：「逡巡，却去也。」今本〈釋言〉2-204「逡，退也」條郭注作「《外傳》曰：『已復於事而逡』，李注所引，今本未見。
- 3、《唐開元占經》卷七十一〈流星占一，流星名狀一〉引《爾雅》郭璞曰：「杓約，流星別名也。」今本〈釋天〉8-34「奔星爲杓約」條郭注僅存「流星」二字。
- 4、《齊民要術》卷十「承露」引「《爾雅》曰：『蔞葵，繫露』，注曰：『承露也，大莖小葉，花紫黃色，實可食。』」今本〈釋草〉13-132「蔞葵，繫露」條郭注作「承露也，大莖小葉，華紫黃色」，脫「實可食」句。
- 5、《玉燭寶典》卷六引「《尔雅》：『唐棣，移〔案：應作「移」，下同。〕』，……郭璞注云：『今白移也，似白楊樹，江東呼爲夫移。』」今本〈釋木〉14-63「唐棣，移」條郭注作「似白楊，江東呼夫移」，脫「今白移也」句及「樹爲」二字。

換言之，王、周二氏的意見都有加以修正的必要。其實，郭璞《爾雅音義》與《爾雅注》佚文的分辨確實有其困難之處，凡此之類，在本書第二章所輯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各條案語中均有逐條的說明。

〔註33〕周祖謨〈郭璞爾雅注與爾雅音義〉，《問學集》，頁685～686。

三、《爾雅圖》

郭璞《爾雅圖》，《隋志》、鄭樵《通志·藝文略》著錄十卷，兩《唐志》作一卷。按書名推測，應是郭璞以圖繪的方式輔助釋義的著作，惟此書也已不傳，其亡佚的時間可能與《爾雅音》接近。陸德明《經典釋文》尚存《爾雅圖》佚文二條，由於文句形式與《爾雅圖讚》不同，推測應是附注在圖旁的說明文字。馬國翰、黃奭並將二條佚文輯入《爾雅圖讚》，恐非。

今傳世影宋本《爾雅音圖》一種，分上、中、下三卷，下卷又分爲前、後二卷，因此實有四卷。卷上自〈釋詁〉至〈釋親〉，卷中自〈釋宮〉至〈釋水〉，卷下前自〈釋草〉至〈釋蟲〉，卷下後自〈釋魚〉至〈釋畜〉。各卷之首均題「郭璞註」三字。其內容係以郭璞《爾雅注》爲綱，除上卷四篇無圖外，其餘各卷有圖者均刊於各篇之前；音注全爲直音，穿插於被音字之下。其實此書除了《爾雅注》的部分是郭璞所撰，音、圖的作者都另有其人。清人曾燠在清嘉慶六年（1801）所撰〈爾雅圖重刊影宋本敘〉裏就已懷疑音是五代毋昭裔所作，圖是宋元人所繪：

蜀毋昭裔以釋智騫及陸元朗《釋文》一字有兩音或三音，後生疑於呼讀，擇其文義最明者爲定，作《音略》三卷，見晁、陳二《志》及《玉海》。此本經文內有音，中、下卷有圖。其音則較之《釋文》所載郭音或音或用反語多不合，而附經爲三卷，正是《音略》卷數，當爲毋昭裔音。其圖則宋元人所繪，甚精緻，疑必有所本，即非郭氏之舊，或亦江灌所爲也。

馮蒸先生在其一系列針對《爾雅音圖》音注的研究論文中，也證實此書音注所反映的是宋初的北方官話音，其作者就是後蜀的河中龍門人毋昭裔。（註34）

四、《爾雅圖讚》

《隋志》著錄「梁有《爾雅圖讚》二卷，郭璞撰，亡」，兩《唐志》及鄭樵《通志·藝文略》均未著錄，然則此書亡佚時間甚早。從今存的佚文可知此書係就《爾雅》所見的具象事物進行形貌描繪或情感抒發，採四字一句，偶數句押韻的韻文形式，大多數爲六句組成，偶有四句或八句者。

郭璞《山海經圖讚》的讚語形式與《爾雅圖讚》相同。

〔註34〕參見馮蒸《〈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初零聲母》、《〈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代濁音清化》、《〈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代k-/x-相混》、《〈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初四項韻母音變》、《〈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初濁上變去》諸文。

第二章 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 佚文輯考

第一節 輯 本

歷來輯有郭璞《爾雅音義》或《爾雅注》佚文之輯本，計有專輯三種、合輯四種：

一、專 輯

(一)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爾雅音義》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本章以下簡稱「馬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孔穎達《毛詩正義》、徐彥《公羊疏》、李賢《後漢書注》、邢昺《爾雅疏》、樂史《太平寰宇記》、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郭璞《爾雅音義》及《爾雅注》佚文計共 345 條。經重新排比後，馬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383 條，扣除誤輯 20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後，實得 363 條，其中又有脫漏佚文者 15 條，衍增佚文者 33 條，脫衍並見者 1 條。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含佚文及郭本《爾雅》異文，下同)，馬本所輯約佔 55.17%。

(二) 黃奭《黃氏逸書考·爾雅郭璞音義》

黃奭《黃氏逸書考》(本章以下簡稱「黃本」)據郭璞《爾雅注》、《山海經注》、賈思勰《齊民要術》、酈道元《水經注》、陸德明《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孔穎達《尚書正義》、《毛詩正義》、《禮記正義》、《左傳正義》、顏師古《匡謬正俗》、賈公彥《儀禮疏》、徐彥《公羊疏》、司馬貞《史記索隱》、劉昭《續漢志注》、殷敬順《列子釋文》、李善《文選注》、徐鍇《說文繫傳》、邢昺《爾雅疏》、《太平御

覽》、樂史《太平寰宇記》、丁度《集韻》、陸佃《坤雅》、郝懿行《爾雅義疏》等書，輯錄郭璞《爾雅音義》及《爾雅注》佚文計共 474 條。經重新排比後，黃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569 條，扣除誤輯 140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後，實得 429 條，其中又有脫漏佚文者 30 條，衍增佚文者 33 條。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黃本所輯約佔 65.2%。

（三）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

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本章以下簡稱「王本」）是一部校補《爾雅》本文與郭璞注的著作。此書悉依《爾雅》原文次序，逐條考證，其論證雖頗詳盡，但將所輯郭璞《爾雅音義》佚文全與郭注相混，則不可取。周祖謨曾評論此書之利弊得失，甚得其要：

光緒年間，新城王樹柟作《爾雅郭注佚存訂補》一書，所見書籍已多，頗有發明。不過，原書中有些譌誤還沒有改正，並且把前代書中所引郭璞的《爾雅音義》誤與《爾雅注》混為一談。所引各書也多未記明卷數，缺誤尚多。（註 1）

王本輯錄郭璞《爾雅音義》及《爾雅注》佚文計共 211 條（與釋義無關者均不計；另有誤輯者 53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其中脫漏佚文者 16 條，衍增佚文者 11 條。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王本所輯約佔 32.07%。（註 2）

二、合 輯

（一）余蕭客《古經解鈎沉·爾雅》

余蕭客《古經解鈎沉》（本章以下簡稱「余本」）輯錄郭璞《爾雅音義》佚文計共 9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2 條，衍增佚文者 1 條。余氏所輯，除釋音 5 條外，其餘 4 條均係《音義》佚文。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余本所輯約佔 1.37%。

（二）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

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本章以下簡稱「嚴本」）輯錄郭璞《爾雅音義》及《爾雅注》佚文計共 85 條，扣除誤輯 7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後，實得 78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5 條，衍增佚文者 4 條，脫衍並見者 1 條。嚴氏所輯，以《音義》佚文較多，偶亦輯錄郭氏音讀。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嚴本所輯約佔 11.85%。

〔註 1〕周祖謨《爾雅校箋·序》，頁 4。

〔註 2〕本書所採用的前人輯校書籍，凡屬於《爾雅》研究專著者，在朱祖延主編《爾雅詁林敘錄·書目提要》中均有詳細介紹，此不複贅。

（三）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

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本章以下簡稱「董本」）輯錄郭璞《爾雅音義》及《爾雅注》佚文計共 345 條，扣除誤輯 9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後，實得 336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96 條，衍增佚文者 2 條，脫衍並見者 1 條。董氏所輯，幾全為《釋文》引郭璞音，且《釋文》所引有數音者，董氏必僅輯錄首音，餘皆不採；釋義文字除照錄今存郭注外，輯補甚少。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董本所輯約佔 51.06%。

（四）葉蕙心《爾雅古注斟》

葉蕙心《爾雅古注斟》（本章以下簡稱「葉本」）輯錄郭璞《爾雅音義》及《爾雅注》佚文計共 260 條，扣除誤輯 15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後，實得 245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37 條，衍增佚文者 9 條，脫衍並見者 2 條。葉氏所輯，以《釋文》引郭璞音為主，釋義文字較少。對勘本書所輯 658 條，葉本所輯約佔 37.23%。

第二節 佚 文

〈釋詁〉

1. 1-3 筍，大也。

筍，陟孝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余本「筍」作「筍」，「反」作「翻」。馬、黃、葉本「筍」亦作「筍」，餘同《釋文》。嚴、王本並未輯錄。

《釋文》出「筍」，注云：「郭陟孝反。顧野王都角反，《說文》云：『草大也。』孫都耗反。」（宋本《釋文》「大」譌作「犬」。）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筍」。按《說文》無「筍」字，段注本艸部有「筍」字，釋云：「艸大也。」段玉裁注云：

案各本篆作「莛」，訓同。《玉篇》、《廣韻》皆無「莛」字，「筍」之誤也。

後人檢筍字不得，則於艸部末綴「筍」篆，訓曰「艸木倒」，語不可通，

今更正。《爾雅釋文》、《廣韻》四覺皆引《說文》「筍，艸大也。」（註 3）

是「筍」字本應从艸作「莛」，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均改作「莛」。^{〔註 3〕}

〔註 3〕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 篇下，頁 42 上。

〔註 4〕邵晉涵云：「莛者，《說文》云：『莛，艸大也。』……今本《說文》作『莛，艸大也』、『莛，艸木到』，後人所竄易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04，頁 11 上。）郝懿行云：「莛者，《釋文》引《說文》云『艸大也』。今《說文》本『莛』作『莛』，蓋形近誤衍『莛』字，而於『莛』下又要加『艸木到』三字，並誤矣。」（《爾雅義疏》，《爾

4) 盧文弨云：

案《說文》艸部：「菝，艸大也」；竹部「筍」訓「艸木到」。據陸氏知今本《說文》誤。然訓為「艸大」，則字當從艸，今《爾雅》亦從竹，疑皆誤。（註5）

今從其說改作「葍」。

《廣韻》「葍」字凡二見：一音「都導切」（端紐号韻），一音「竹角切」（知紐覺韻）；又覺韻「葍」下有又音「陟孝切」（知紐效韻）。孫炎音「都耗反」，與「都導」音同；郭璞音「陟孝反」，與覺韻又音切語全同；顧野王音「都角反」，與「竹角」音同。

2. 1-3 𦵏，大也。

𦵏，方滿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孫、郭；又《毛詩音義·大雅·卷阿》「𦵏」下引孫炎、郭璞音同。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𦵏」字凡三見：一音「博管切」（幫紐緩韻），一音「布縮切」（幫紐潛韻），一音「扶板切」（奉紐潛韻）。郭璞音「方滿反」，與「博管」音同；沈旋音「蒲板反」，與「扶板」音同；顧野王音「板」，與「布縮」音同。

3. 1-3 𦵏，大也。 郭注：廓落、宇宙、穹隆、至極，亦為大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𦵏」，注云：「本又作至，又作𦵏。」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𦵏」。邢昺《疏》云：「郭氏讀𦵏為至，故云『至極』，是廓、宇、穹、𦵏亦為大也。」是邢氏亦以為《爾雅》字作「𦵏」，與《釋文》、唐石經同。馬、黃本並引述邢《疏》「讀𦵏為至」語。（註6）惟亦有主張「𦵏」是誤字，郭本《爾雅》字作「至」者。王引之云：

《釋文》：「𦵏，舊音之日反，本又作至，又作𦵏。」家大人曰：作「至」者是也。作「𦵏」者，涉上文「𦵏」字從日而誤。《說文》無「𦵏」字。其作「𦵏」者，又「𦵏」之誤也。郭曰「至極亦為大」，則郭本作「至」

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上。）

（註5）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1下。

（註6）周春云：「𦵏，郭讀為至，故以極訓之。」（《爾雅補注》，卷1，頁3下。）王樹枏云：「《釋文》據郭本為正，則郭本作『𦵏』，而以『𦵏』為『至』之假字，故注曰『至極』。其經文或作『至』者，緣郭注誤改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頁2上。）其說均本邢《疏》。

明矣。高注《呂氏春秋·求人》篇及《秦策》並云「至，大也」，即用《爾雅》之訓。〔註7〕

他如郝懿行、江藩、阮元、葉蕙心、王樹柟等亦以爲郭璞本《爾雅》字作「至」。〔註8〕按《玉篇》至部「至」訓「極也」、「大也」，是「至」有大義，此說當亦可信。又嚴元照、尹桐陽等僅謂《爾雅》字本作「至」，未明云郭本如此。〔註9〕

4.1-5 艘，至也。

艘，音屆。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艘」，注云：「郭音屆，孫云古屆字，顧子公反。」按段注本《說文》舟部：「艘，船箸沙不行也。从舟、夨聲，讀若莘。」段玉裁注云：

尸部：「屆，行不便也。」郭注《方言》云：「艘，古屆字。」按《釋詁》、《方言》皆曰「艘，至也」，不行之義之引伸也。

又云「莘」音「與子紅爲雙聲，與屆亦雙聲，漢時語如是。」〔註10〕又尸部「屆」字注云：

郭云「艘，古屆字」，按謂古用艘，今用屆也。艘、屆雙聲。〔註11〕

〔註7〕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詁·暍大也》，《皇清經解》，卷1205，頁3上。

〔註8〕郝懿行云：「《釋文》『暍本又作至』，蓋郭本即作『至』，故云『至極亦爲大』也。至者極也，極者中也，屋之中極至爲高大，故云至極亦大矣。」（《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上。）江藩云：「案古無暍字。……《釋文》本又作至，即郭本也。注『至極亦爲大也』，郭作至不作暍，可見經文本作至矣。後人據《釋文》改爲暍，注中至字未及改耳。」（《爾雅小箋》，卷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23上。）阮元云：「按作『邛』作『脛』作『暍』者，皆「至」之轉寫譌俗，漢魏人所爲也。」又云：「按郭所據之經本作「至」，而後人亂之，未可定耳。」（《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1，頁5下。）各說均以郭本字作「至」，與王氏同。又葉蕙心云：「今本通作「暍」。《說文》無「暍」字，《釋文》云「本又作至，又作脛」，蓋「暍」乃「脛」之譌，「邛」乃「至」之借。郭注云『至極』，是郭已改從「至」字。」（《爾雅古注輯》，卷上，頁2上。）葉氏云郭璞改從「至」字，恐非。王樹柟云：「暍，《釋文》云『本又作至』，郭注云『至極亦爲大也』，是郭作「至」也。」（《爾雅說詩》，卷1，頁16上。）又與《補訂》之說（參前注）不同。

〔註9〕嚴元照云：「本當作『至』，經師遞增偏旁耳。」（《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4上。）尹桐陽云：「『暍』字本作『至』，鳥飛從高下至地也。引申爲極也、大也。」（《爾雅義證》，卷1，頁14下。）

〔註10〕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8篇下，頁5。

〔註1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8篇上，頁71。江藩云：「《說文》：『船箸不行也，讀若莘。』船箸不行，至之義也。『莘』與『屆』爲雙聲，故可通作『屆』。」（《爾雅小箋》，卷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23上。）說與段氏同。

是「艘」、「屆」爲古今字。(註12)周春云：

艘，張參《五經文字》云邛戒翻，音措去聲，與《廣韻》口箇翻音呵者相近。又古入翻，音夏，即戒之入聲。又音淳。《爾雅》或作屆，音戒，至也。案艘字今有艘、戒兩音，戒音本孫、郭，古屆字。艘音本顧。子公翻。邢《疏》因注引「宋曰屆」，而正文無屆字，遂讀艘爲屆，復云艘古屆字，鄭夾漈從之，與孫炎合。(註13)

又董瑞椿云：

案《詩·小雅·節南山》篇：「君子如屆」，鄭《箋》：「屆，至也。」孔《疏》：「〈釋詁〉云：『屆，至也。』」《五經文字》舟部：「艘，《爾雅》或作『屆』，音戒，至也。」是《爾雅》有作「屆」一本，高密見之，張參、孔穎達輩亦見之。若非「艘」即古「屆」字，何由有作「屆」本耶？《說文》凶之或體从鬼聲，土部凶，堞也；塊，或从鬼。鬼之古文从示聲，部首鬼，人所歸爲鬼；禩，古文从示。而屆又从凶聲，是屆音古如示也。華从宰聲，宰从辛聲，辛之聲訓爲辜，辛部辛、部首皆云「辜也」。辜从自聲，而舟部艘讀若華，是艘音古如自也。如示、如自，斯屆、艘二字古音自近，自得通段。郭以屆音艘，孫以艘爲古屆字，皆深於古音者也。顧野王以艘从嬰聲，嬰从兇聲，兇从凶聲，而音艘「子公反」。今攷屆从凶聲，凶之聲訓爲堞，堞从糞聲，糞从升聲，徐鉉音升「居竦切」，是屆之古音固亦可讀居竦切，與艘之今音子公反相近也。不深究造文時之音，而漫謂凶、嬰聲隔，豈其然乎。(註14)

按《史記·司馬相如列傳》引〈大人賦〉：「糾蓼叫鼻蹋以艘路兮」，《集解》引徐廣曰：「艘音介，至也」；《索隱》引孫炎云：「艘，古界字也。」又《漢書·司馬相如傳》引〈大人賦〉「艘」作「艘」，顏師古注云：「艘音屆。」《廣韻》怪韻「艘」、「介」、「界」、「屆」四字同音「古拜切」，是「艘」字確有「屆」音之證。他如張宗泰、王樹柅等，亦主張「艘」有「屆」音。(註15)

(註12) 黃侃云：「『艘』與〈釋言〉之『屆』異體。」(《爾雅音訓》，頁12。)

(註13) 周春《十三經音略》，卷9，頁4上。

(註14) 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14。

(註15) 張宗泰云：「《玉篇》艘字雖有宗音，然此經注引《方言》宋曰屆，是艘屆通，孫音得之。況《玉篇》亦有屆音，今本直言音宗，失之矣。又《釋文》本作艘，亦誤。」(《爾雅注疏本正誤》，卷4，〈正音釋之誤〉，頁1上。)王樹柅云：「郭音經之『艘』爲『屆』，而注文遂直改『屆』以明其音義，經注異文往往如此。郝氏懿行謂郭注『屆』爲誤字，非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頁2下。)

又周春、孔廣森、朱駿聲、龍啓瑞等均主張「艘」字無「屈」音，而以郭音爲非。（註16）洪頤煊據郭注主張郭本「艘」字本作「屈」，（註17）按《釋文》既云「郭音屈」，則郭本《爾雅》字必不作「屈」，洪說不可信。

《廣韻》「艘」字凡三見：一音「子紅切」（精紐東韻），一音「古拜切」（見紐怪韻），一音「口箇切」（溪紐箇韻）。郭璞音「屈」，與「古拜」音同；顧野王音「子公反」，與「子紅」音同。

5. 1-8 鮮，善也。

鮮，本或作𪔐。〔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鮮」，注云：「本或作『𪔐』，沈云古斯字。郭《音義》云：『本或作𪔐』，非古斯字。按字書𪔐先奚反，亦訓善。」葉蕙心將「非古斯字」四字亦輯入郭璞《音義》，云：

鮮、善一聲之轉，鮮、斯亦聲近段借。《詩·北山》云：「鮮我方將」，鄭《箋》云：「鮮，善也。」又《詩》：「鮮民之生」，《書》：「惠鮮鰥寡」，諸「鮮」字皆古「斯」字，若作「𪔐」爲不詞矣，郭《音義》故以爲非。

〔註18〕

按陸氏係以郭云「本或作𪔐」與沈旋「古斯字」音義不同，故云郭本之「𪔐」「非古斯字」，葉氏以爲「非古斯字」四字是郭璞《音義》佚文，非。江藩云：

〔註16〕周春云：「艘，《釋文》音宗，不讀爲屈。《疏》因注引『宋曰屈』，而正文無屈字，遂讀艘爲屈，復云『艘，古屈字』，鄭從之，然終屬牽合。按《說文》云：『艘，船著不行也』，此亦有至義，則讀爲宗當無不可矣。」（《爾雅補注》，卷1，頁3下。）孔廣森云：「注『宋曰屈』，此本《方言》曰：『艘，宋語也。』郭蓋以艘爲屈。孫炎云：『艘，古屈字。』司馬相如〈大人賦〉：『躡以艘路』，徐廣亦音介。然艘之與屈，形聲弗類，當從顧野王音子公反爲是。」（《經學卮言》，《皇清經解》，卷713，頁19下。）朱駿聲云：「凶變聲隔，屈義非屈音也，孫、郭失之。」（《說文通訓定聲》，豐部第一，頁46下。）龍啓瑞云：「按《說文》：『艘，船著不行也，从舟變聲』，子紅切，音與《釋文》引顧子公反相近。郭本孫炎竟音爲屈，亦誤也。艘屈蓋古今字，義相似而音實不同。孔廣森氏謂艘格連文，即〈商頌〉所謂『艘假無言』者也。按中庸引此作奏假，假音格，艘與奏爲雙聲，益知子公切之爲正矣。」（《爾雅經注集證》，《皇清經解續編》，卷1186，頁1下～2上。）

〔註17〕洪頤煊云：「《詩·節南山·正義》引〈釋詁〉：『屈，至也。』張參《五經文字》：『艘，《爾雅》或作屈，音戒，至也。』郭璞注引《方言》『宋曰屈』，可證郭本作『屈』。」（《讀書叢錄》，卷8，頁1下。）

〔註18〕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上，頁2下。

警，《說文》「悲聲也」，先稽切，義不同而音同。鮮、鈔音同而義亦同，皆可通假也。（註19）

嚴元照云：

「鈔」當从是作「𣦵」，與「鮮」通。（註20）

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鮮，善也」條案語。

6. 1-8 緝，善也。

緝，勅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緝」音「丑林切」（徹紐侵韻），與郭璞此音同；《釋文》陸德明音「勅金反」，亦同。

7. 1-10 怡，懌，樂也。 郭注：皆見《詩》。

怡，心之樂也；懌，意解之樂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大般涅槃經第二十四卷〉「怡懌」注、卷十三〈佛滅度後金棺葬送經〉「欣懌」注、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六引雲公〈大般涅槃經第二十四卷〉「怡懌」注皆引「《爾雅》：『怡，懌，樂也』」，郭璞曰：『怡，心之樂也；懌，意解之樂也。』」又玄應《音義》卷一〈大方等大集經第十五卷〉「怡懌」注引「《爾雅》：『怡，懌，樂也』」，《註》曰：『怡，心之樂也；懌，意解之樂也』」，未云誰氏之注；又卷八〈維摩詰經下卷〉「悅懌」注云：「《爾雅》：『悅，懌，樂也』」，謂意解之樂也。」

董、葉本並輯錄本條，惟皆以爲係舊注之文。臧輔堂《爾雅漢注》、黃奭輯《眾家注》亦輯錄本條，並注云：「按〔《一切經音義》〕卷二、卷十三作郭注義，誤。」黃奭又輯入郭璞《音義》，注云：「案此似舍人、李巡語義，非郭注。」余、嚴、馬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亦以本條佚文爲舊注之文，李曾白云：

唐釋元應《一切經音義》一「怡懌」注引《尔疋注》曰：「怡，心之樂也；懌，意解之樂也。」今郭注無此語，邵氏《正義》、郝氏《義疏》均引爲《尔疋》舊注。又《一切經音義》二「怡懌」注云：「尔疋：『怡，懌，樂也』」，郭璞曰：『怡，心之樂也。懌，意解之樂也。』」蓋誤引舊注爲郭璞

〔註19〕江藩《爾雅小箋》，卷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23上。

〔註20〕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6下。

語。〔註21〕

惟王樹枏仍輯入今本郭注「皆見《詩》」句之下；董瑞椿亦以本條爲郭注佚文，云：

玄應《經音義》一〈大方等大集經十五〉「怡懌」下引但作「注曰」，不作郭璞曰，黃氏爽《爾雅古義》因竟收此文在《眾家注》上，以作郭注義爲誤，非是。

又云：

郭注此條元以「皆見《詩》」指「悅欣」以下十字，而「怡懌」二字則別有注釋也。自邢昺作《疏》時，此注已有佚，於是求《詩》中「怡」字不可見，強以「夷」通之，殊失郭注之旨。〔註22〕

今從其說，仍以本條爲郭璞所注。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8. 1-11 從，自也。 郭注：自猶從也。

自猶從也，從自意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地持論第九卷〉「率意」注引「《爾雅》云：『率，循，自也』」，郭璞曰：『自猶從也，從自意也。』今本郭注脫「從自意也」四字，據補。

9. 1-13 戛，常也。

戛，苦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戛者，《書》：「不率大戛」，《正義》曰：「戛猶楷也，言爲楷模之常，故戛爲常也。」按戛、楷一聲之轉，其義相近。又戛之言槩也，槩所以爲平也，平、常義亦相近。《文選·海賦·注》云：「戛猶槩也。」槩、戛亦一聲之轉。〔註23〕

章炳麟亦云：

古字戛、楷雙聲，《爾雅釋文》：「戛，郭苦八反。」楷，《廣韻》苦駭切。而相通借。〈秦陶謨〉「戛擊」，〈明堂位〉作「楷擊」，是戛與皆聲字通。……今人言楷書，皆知

〔註21〕李曾白《余疋舊注攷證》，卷上，頁2。

〔註22〕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20下。

〔註2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2下。

其義爲楷法；楷本作夏，則鮮知者。揚州猶謂木模搦麵成餅者曰麵夏子，作苦八反，合口呼之。〔註24〕

說皆可從。

《廣韻》「夏」音「古黠切」（見紐黠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居黠反」同；《集韻》黠韻、《類篇》戈部「夏」字並有「丘八」、「訖黠」二音，「丘八」與郭璞音「苦八反」同（溪紐黠韻）。〔註25〕「苦八」與「古黠」聲紐略異。

10. 1-17 謔浪笑敖，戲謔也。 郭注：謂調戲也。

謂相調戲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九〈佛本行集經第五十八卷〉「嘲謔」注引「《爾雅》：『謔浪笑敖』，郭璞曰：『謔，相調戲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三〈大寶積經第四十七卷〉「調謔」注引「《爾雅》：『戲謔也』，郭璞曰：『相調戲也。』」又卷十五〈大寶積經第一百九卷〉「調謔」注引郭璞注《爾雅》云：「相嘲戲也。」又卷四十四〈觀察諸法行經第四卷〉「調戲」注引郭注《爾雅》云：「戲謂相調戲也。」又卷六十三〈根本說一切有部律攝第十一卷〉「戲謔」注引郭注《爾雅》：「謂相調戲也。」又卷九十一〈續高僧傳卷第五〉「言謔」注引郭注《爾雅》：「謔，相戲調也。」又卷一百〈止觀門論上卷〉「戲謔」注引郭注《爾雅》云：「謂相調戲也。」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謔」字注引「《爾雅》：『謔浪，戲謔也』，郭璞曰：『謂相調戲也。』」以上所引郭注均有「相」字。王樹柅云：

今本脫「相」字，據補。「啁」、「調」古通，據《釋文》則陸氏所據本作「調」。〔註26〕

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二〈瑜伽師地論第四卷〉「談謔」注云：「《爾雅》：『戲謔也』，謂相調戲也，謔亦喜樂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九〈菩提資糧論第二卷〉「談謔」注云：「《爾雅》：『戲謔也』，謂相調謔也。」所引當亦郭注。

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三〈新大方廣佛花嚴經卷第十九〉「嬉戲」注引郭注《爾雅》云：「謂調戲也。」又卷十〈護法沙門法琳別傳卷上〉「戲譚」注引郭注云：「謂調戲也。」是希麟所見郭璞注本已脫「相」字。

11. 1-20 妃，嬖也。

嬖，音譬。

〔註24〕章炳麟《新方言》，卷2，〈釋言〉，頁27上。

〔註25〕竺家寧先生云：「《廣韻》江韻『控，苦江切』，東韻『控，苦紅切，又丘江切』，丘江切即苦江切之音，故『苦、丘』同聲類。」（《聲韻學》，頁227。）

〔註26〕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頁6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大雅·皇矣·傳》「嬀」下引郭璞音同。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嬀」音「匹詣切」（滂紐霽韻），與《釋文》陸德明音「普計反」同。郭音「譬」，《廣韻》歸入寘韻。按「計」字於三國時期屬脂部，至晉宋北魏時期轉入祭部；〔註27〕「譬」字於三國晉時期則屬支部。〔註28〕魏晉時期，有些支部字「略有變化。簡單來說，在魏晉的作品中『系』『遞』二字都與祭部字一起押韻。」〔註29〕郭璞以「譬」音「嬀」，可能表示「譬」字也屬於這一類。

12.1-22 頤，靜也。

頤，五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孫、郭。《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果」作「鬼」。

馬本引同。董、黃、葉本「果」均作「鬼」；臧輔堂《爾雅漢注》輯孫炎音亦作「五鬼反」。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五果」、「五鬼」二音，究以何者爲是？歷來學者之意見概可歸納爲三種：一、應作「五果反」。盧文弨、阮元、黃侃等均主張此說。〔註30〕吳承仕云：頤屬支部，果屬歌部，音多通轉，則宋本近是。然《類篇》「頤」字僅列「五委」「五賄」二切，是司馬光等所見《釋文》作「五鬼反」，不作「五果反」。〔註31〕

考吳氏之意，亦以「五果反」爲是；惟吳氏據《類篇》推論司馬光等所見《釋文》已作「五鬼反」，其說恐不可信。黃侃云：

「五委」與「魚毀」同，「五賄」與「五罪」同，《類篇》亦無與「五鬼」

〔註27〕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04、146。周氏又云：「東漢脂部包括脂（夷）微（衣）皆（懷）咍（開）灰（回）齊（妻）六類字，三國時期和東漢大體相同，只是齊類字的去聲，如『惠繼戾豎』之類和皆類字的去聲『屈』字已轉入祭部。」（同書，頁10。）

〔註28〕同前注，頁169。

〔註29〕同前注，頁16。

〔註30〕盧文弨云：「『果』舊作『鬼』，今從宋本正。」（《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2上。）阮元云：「葉本『鬼』作『果』，盧本亦同。按作『果』是也。《集韻》三十四果本此。」（《爾雅釋文攷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2上。）黃侃云：「『五果』、『五鬼』音俱可通，而『五果』最爲近之。」（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47。）

〔註31〕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64。

相當之音。〔註32〕

二、應作「五鬼反」。周春、葉蕙心等均主張此說。〔註33〕

三、「果」爲「累」字之譌。郝懿行云：

《釋文》云：「頤，孫、郭五果反」，「果」當作「累」，字形之譌耳。〔註34〕

董瑞椿則以郝說爲非，云：

案《說文》頁部「頤」从危聲，金部「鏡」亦从危聲，讀若毀行。此據小徐本，大徐本作「讀若駝行」。是凡从危聲之字，古皆有毀音，《釋文》謂頤「魚毀反」是也。《玉篇》上頁部三十六頤「五罪」、「牛毀」二切，「牛毀」即「魚毀」之轉，「五罪」亦與沈旋音同。而孫、郭獨音「五果反」者，《唐韻》果，古火切。引見大徐本《說文》木部果下。《說文》部首：「火，燬也。」火之聲訓爲燬，則「古火切」猶言「古毀切」，「五果反」猶言「五毀反」，與《玉篇》「牛毀」、《釋文》「魚毀」之音皆正脗合。必改「五果」爲「五累」，可謂知其一不知其二矣。舊作「五鬼」，當亦淺學者率改之耳。盧依宋本正之，甚是。《唐韻》頤，語委切，引見大徐本《說文》頁部頤下。《說文》女部嫫，讀若駝，或若委，亦頤、果同音之證。〔註35〕

依董氏之說，則「頤」字可音「五果反」，當無疑義。郝氏改「五果」爲「五累」，與《釋文》陸德明音「魚毀反」同，則郝氏之改字亦有理可說。惟今所見《釋文》各本無作「五累反」者，今仍依宋本《釋文》輯錄。

《廣韻》「頤」字凡二見：一音「魚毀切」（疑紐紙韻）；一音「五罪切」（疑紐賄韻），均不與「五果」（疑紐果韻）、「五鬼」（疑紐尾韻）二音相當。《集韻》「頤」字三見，除紙韻音「五委切」、賄韻音「五賄切」，並與《廣韻》音同之外，又於果韻出「五果」一音，釋云「靜也」。《集韻》所據，當即郭璞此音。

13. 1-23 湮，落也。

湮，音因，又音烟，又音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並未輯錄二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註32〕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278。

〔註33〕周春云：「宋本五鬼譌作五果。」（《十三經音略》，卷9，〈爾雅上〉，頁6上。）葉蕙心云：「盧刻《釋文》作『五果反』。郝氏《義疏》云：『果當作累，字形之譌。』又邵氏《正義》引《釋文》作『五鬼反』，當近是。」（《爾雅古注輯》，卷上，頁6上。）按邵晉涵《正義》未引《釋文》此音，葉氏所引，不詳所據。

〔註3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9上。

〔註35〕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43。

《廣韻》「湮」字凡二見：一與「因」同音「於真切」（影紐真韻）；一與「烟」同音「烏前切」（影紐先韻）。又《廣韻》「翳」有二音，一讀平聲入齊韻，一讀去聲入霽韻。《廣韻》無「湮」、「翳」音同之證；《集韻》二字同音「壹計切」（影紐霽韻），是郭音「翳」當讀去聲。郝懿行云：

按「因」音「烟」，聲同；「因」、「翳」聲轉。《釋名》云：「殪，翳也，就隱翳也。」隱翳與零落義近。《史記·屈原賈生傳》云：「獨湮鬱兮其誰語」，《漢書·賈誼傳》作「壹鬱」。「湮」有「翳」音，亦其證矣。（註36）

按上古音「湮」屬真部，「翳」屬質部，二部正得對轉。

14. 1-24 諱，告也。

諱，音碎，告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葉本引同。董本無「告也」二字。馬、黃本「告也」下並有「本作訊，音信」五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本作訊，音信」五字應為陸德明語，馬、黃二氏當係誤輯。

《釋文》出「諱」，注云：「沈音粹，郭音碎，告也。本作訊，音信。」可知陸氏所見沈、郭本《爾雅》字作「諱」，〔註37〕作「訊」者當是音近通假。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訊」。戴震、錢大昕、段玉裁、張宗泰、阮元等均以為「訊」是「諱」之譌字。〔註38〕王引之云：

訊非譌字也。訊古亦讀若諱，〈小雅·雨無正〉篇：「莫肯用訊」，與退、

〔註36〕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9上。

〔註37〕周祖謨云：「『訊』《釋文》作『諱』，云：『郭音碎。告也。本作訊，音信。』是陸氏所據郭本字作『諱』。」（《爾雅校箋》，頁184。）

〔註38〕戴震云：「『訊』乃『諱』字轉寫之譌。……諱音碎，故與萃韻。訊音信，問也，於《詩》義及音韻咸扞格矣。」（《毛鄭詩考正》，《皇清經解》，卷557，頁12下。）錢大昕云：「『諱』訓告，『訊』訓問，兩字形聲俱別，無可通之理。六朝人多習草書，以『卒』為『卒』，遂與『平』相似。陸元朗不能辨正，一字兩讀，沿訛至今。」（《十駕齋養新錄》，卷1，〈陸氏釋文諱訊不辨〉，頁19。）段玉裁云：「今《國語》、《毛詩》、《爾雅》及他書『諱』皆譌『訊』，皆由轉寫形近而誤。」（《說文解字注》，第3篇上，頁29上。）張宗泰云：「『卒』字有書作『卒』者，與『平』相近，故此經及《詩》多誤作『訊』。《廣韻》『訊』注雖有問、告兩訓，然下〈釋言〉別有『訊，言也』，郭注為相問訊，而不云訊亦為問，則告之為諱明矣。凡《釋文》本又作某者，不過收之以備一說。今刻者不察，轉依其又作者刻之，而不從其大書之字，他經往往有此，不獨《爾雅》也，宜各衡其文義正之。」（《爾雅注疏本正誤》，卷1，〈正經文之誤〉，頁1。）阮元云：「按那《疏》云：『訊者告問也，《詩》：『歌以訊之。』』是那本作『訊』，其誤始於唐石經。」（《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1，頁12上。）

遂、粹爲韻；張衡〈思玄賦〉：「慎竈顯於言天兮，占水火而妄訊」，與內、對爲韻；左思〈魏都賦〉：「翩翩黃鳥，銜書來訊」，與匱、粹、溢、出、秩、器、室、菴、日、位爲韻，則訊字古讀若粹，故〈墓門〉之詩，亦以萃、訊爲韻，於古音未嘗不協也。訊、粹同聲，故二字互通。〔註39〕

又黃焯云：

《說文》粹从言，卒聲。卒字有書作𠂔者，與平相近，故此經文〔案：指《毛詩·陳風·墓門》。〕及《爾雅》粹多作訊。惟訊訓問，粹訓告，凡有問者必告，於義實相承受，故《廣韻》訊注有問告兩訓。又粹古屬沒部，訊屬先部，先沒對轉，故二字恆得相通。錢大昕譏陸氏粹訊不辨，過矣。

〔註40〕

二說並可從。盧文弨云：

案《後漢·張衡傳·思玄賦·注》引《爾雅》正作「粹」，此與訊字雖可通用，然當各依本文。〔註41〕

允爲的論。

又董瑞椿云《爾雅》此訓正作「訊」，作「粹」者「乃後人因三家《詩》而妄改」，其說與各家均不同。〔註42〕

《廣韻》「粹」字凡三見：一音「雖遂切」（心紐至韻），一音「蘇內切」（心紐隊韻），一音「慈卹切」（從紐術韻）。郭璞音「碎」，與「蘇內」音同；沈旋音「粹」，與「雖遂」音同。

15. 1-25 湯，遠也。

湯，湯革反。

〔註39〕王引之《經義述聞·毛詩上·歌以訊止》，《皇清經解》，卷1184，頁34上。又郝懿行云：「粹、訊二字經典多通。……蓋粹、訊二字聲相轉，古多通用。」（《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0上。）葉蕙心云：「古訊、粹二字經典通用。」（《爾雅古注輯》，卷上，頁6下。）皆本王氏之說。

〔註40〕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63。

〔註41〕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2上。

〔註42〕董瑞椿云：「案陸元朗所見《爾雅》有作「粹」一本，而邢昺所據本與陸異者。《說文》言部：「訊，問也」，「粹，讓也」，是作「訊」與告義近，作「粹」則與告義不近也。……竊謂作「粹」一本乃後人因三家《詩》而妄改者，必非《爾雅》元文如是。《釋文》於〈墓門〉詩出「訊」，云：「本又作粹，徐息悴反，告也。」《韓詩》：「訊，讓也。」又《廣韻》去聲六至：「粹，言也，《詩》云：「歌以粹止。」」可見〈墓門〉詩之「訊」，三家《詩》固有假用「粹」字者。《爾雅》此「訊」正釋〈墓門〉詩，後人或據三家《詩》遂改作「粹」耳。」（《讀爾雅補記》，頁46下~47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麥韻、《類篇》辵部「邇」字並釋云：「湯革切，《爾雅》『邇，遠也』郭璞讀。」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說文》辵部：「邇，遠也。从辵、狄聲。邇，古文邇。」郝懿行云：

邇者，《說文》作「邇」，古文作「邇」，云「遠也」。經典「邇」、「邇」通用。〔註43〕

《廣韻》「邇」字僅見於錫韻，音「他歷切」（透紐錫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同。郭璞音「湯革反」（透紐麥韻），魏晉時期與「他歷」音或近同。〔註44〕《集韻》麥韻「邇」音「湯革切」，當即本郭璞此音。

16. 1-26 虧，毀也。

虧，祛危反，又許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祛危反，郭又許宜反。」「郭」下有「又」字，是「祛危」一音亦為郭璞所注。

馬本引同。董、黃、葉本均僅輯「許宜反」。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虧」音「去爲切」（溪紐支韻），與「祛危」音同。郭又音「許宜反」（曉紐支韻），《廣韻》未見，依音尋之，疑是讀「虧」爲「墟」。《說文》無「墟」字；《廣韻》支韻「墟」音「許羈切」，云：「毀也。」字又作「穢」。《集韻》支韻「虧」字二見，一音「驅爲切」，與「祛危」音同；一音「虛宜切」，與「許宜」音同。

17. 1-28 尸，窆也。 郭注：謂窆地。 窆，寮，官也。 郭注：官地為窆，同官為寮。

窆，七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李、孫、郭。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尸窆」，注云：「李、孫、郭並七代反，下句及注同。樊七在反。」

按邢昺《疏》云：

窆，采也，采取賦稅以供己有。

邵晉涵云：

〔註4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0下。

〔註44〕在魏晉時期，《廣韻》麥韻與「革」同音（古核切）的「隔」字，與錫韻「歷」字同屬錫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8~29，553。

窠通作采。〔註45〕

是「采」與「窠」爲古今字。〔註46〕樊光讀「七在反」，則今字作「窠」（清紐海韻，《廣韻》音「倉宰切」），即顏師古注《漢書·刑法志》云「采，官也」之義；李巡、孫炎、郭璞讀「七代反」，則今字作「採」（清紐代韻，《廣韻》音「倉代切」），即顏師古云「因官食地，故曰采地」〔註47〕之義。郝懿行云：

《釋文》：「窠，李、孫、郭並七代反，樊七在反。」按「七在」音是，今從樊光讀。〔註48〕

郭音「七代反」，注云「謂窠地」，〔註49〕義亦可通。此乃師說不同，〔註50〕似不必偏執是非。

18. 1-29 業，事也。 郭注：《論語》曰：「仍舊貫。」餘皆見《詩》《書》。業，次舍也。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下卷〉「業漂」注引「《爾雅》：『事也』，郭注云：『業，次舍也，端緒也。』」「次舍也」三字當係《爾雅》此訓「業」字之注。董瑞椿云：

案《易·文言傳》：「君子進德脩業」，李氏鼎祚《集解》引宋衷曰：「業，

〔註45〕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4，頁23上。

〔註46〕 「窠」爲《說文》宀部之新附字，釋云：「同地爲窠。从宀、采聲。」鄭珍云：「按諸經子史『采地』字止作『采』，唯《爾雅·釋詁》『窠，察，官也』作『窠』，而小顏注《漢·刑法志》亦引作『采』，知古本原是『采』字，後人涉『窠』加『宀』，已後字書遂本之。郭注：『官地爲窠，同官爲窠。』小顏云：『因官食采，故謂之采。』義甚明了，徐因同官爲窠，乃杜撰『同地爲窠』，致不可通。」（《說文新附攷》，卷3，頁14。）又董瑞椿云：「窠《釋文》出『尸窠』，曰：『李、孫、郭並七代反，下句及注同。樊七在反。』又出『窠』，曰：『字又作僚，同。力彫反。』是陸元朗所見《爾雅》『窠』或作『僚』，而『窠』則無異文。《漢書·刑法志》：『此卿大夫采地之大者也』，顏師古注：『采，官也。因官食地，故曰采地。《爾雅》曰：『采，窠，官也。』』又《文選》二十四張華〈荅何劭詩〉：『自昔同窠窠』，李善注亦引《爾雅》曰：『采，僚，官也。』是《爾雅》古本此『窠』實作『采』。『窠』在《說文》爲宀部之新附字，則作『采』爲得。」（《讀爾雅補記》，頁52上。）是《爾雅》古本作「采」，至郭璞本已添宀旁作「窠」。

〔註47〕 班固《漢書》，卷23，〈刑法志〉，頁3上。

〔註48〕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上。

〔註49〕 阮刻本郭注作「謂窠也」，阮氏《爾雅校勘記》未出校。按「也」應作「地」，董瑞椿云：「郭注釋經當變其文，不當仍曰『窠也』。下『窠，官也』，郭注：『官地爲窠』，此注『窠也』當是『窠地』之誤。……那《疏》釋此而曰：『窠謂窠地，主事者必有窠地』，可見那昂所据本亦初不作『也』。」（《讀爾雅補記》，頁51下～52上。）

〔註50〕 王引之云：「據《釋文》云：『窠，李、孫、郭並七代反』，則李、孫亦以窠爲窠地，不始於景純矣。」（《經義述聞·爾雅釋詁·尸職主也尸窠也窠察官也》，《皇清經解》，卷1205，頁10下。）

事也。」《孫子》八〈九變〉篇：「役諸侯者以業」，魏武注：「業，事也。」「業事」之詁確不見於《詩》《書》。……上文「舒，業，順，敘，緒也」，郭注：「四者又爲端緒。」慧琳連引「端緒也」三字，當是「緒也」條之注；而「次舍也」三字，則此條「業」字之佚注耳。郭注此條「餘皆見《詩》《書》」，餘字蓋指「績、緒、采、服、宜」五字，初不謂「業」亦見《詩》《書》也。邢昺疏《爾雅》，此注已奪去「業次舍也」四字，故引東晉偽《書》以申證之。据慧琳引則郭於「業」字別有注釋。……《說文》業部：「業，大版也，所以飾縣鐘鼓，捷業如鋸齒，以白畫之，象其鉏鋸相承。从艸从中。巾象版。」鉏鋸相承，即次舍之謂也。業之爲事，乃謂事之有次舍者，是以郭注云然。（註51）

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19. 1-30 駿，長也。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寶星陀羅尼經卷第一〉「峻險」注引郭注《爾雅》云：「峻，長也。」董瑞椿云：

可見作「峻」者爲郭注元本。（註52）

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駿」，注云：「本或作俊，又作峻，同。」是陸氏所見《爾雅》有作「駿」、作「俊」、作「峻」三本。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駿」。慧琳所見郭本，未必即爲郭注元本，今暫存疑。

20. 1-31 喬，高也。

喬，音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郭音橋，或音驕。」「或音驕」三字應非郭璞所注。《禮記·樂記》：「衛音趨數煩志，齊音敖辟喬志」，《禮記音義》出「喬志」，注云：「徐音驕，本或作驕。」《爾雅音義》云「或音驕」，或即徐爰之音。

董、葉本引並同。馬、黃本並誤輯「或音驕」三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名·釋山》：「山銳而高曰喬，形似橋也。」（註53）郝懿行云：

喬者……通作橋，《詩》：「山有橋松」，《釋文》：「橋，本亦作喬。」「南有喬木」，《釋文》：「喬，本亦作橋。」（註54）

（註51）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53。

（註52）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56上。

（註53）王先謙《釋名疏證補》，卷1，頁19下。

（註5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3上。

是「喬」、「橋」二字音同義通。《廣韻》「喬」、「橋」二字同音「巨嬌切」(群紐宵韻)。

21. 1-31 崇，充也。 郭注：亦為充盛。

《國語》曰：「思念前世之崇替。」

案：董瑞椿云：

案古逸本《玉篇》山部「崇」下引此經「充也」，郭璞曰：「念思前世之崇」，與今注不同，然《玉篇》所引義亦不解。《國語》十八〈楚語〉下：「思念前世之崇替」者，韋昭注：「崇，終也。」《書·君奭》：「其終出于不祥」，《釋文》出「終」，馬本作「崇」，云：「充也」，是〈楚語〉之崇既有終義，即有充義。元本郭注當作「亦為充盛」。《國語》曰：『思念前世之崇替。』蓋郭引〈楚語〉以證《爾雅》也。今注有奪，顧野王又不全引於《玉篇》，遂致歧異耳。〔註55〕

今據其說輯錄本條。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22. 1-36 餽，進也。

餽，羽鹽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餽」，注云：「沈大甘反。徐仙民《詩音》閭，餘占反。郭持鹽反。」按《經典釋文序錄·條例》云：

世變人移，音訛字替，如……郭景純反「餽」為「羽鹽」，……若斯之儔，今亦存之音內。〔註56〕

又《佩觿》亦云：「郭景純翻『餽』為『羽鹽』。」〔註57〕是郭注「餽」音實作「羽鹽反」，陸氏《爾雅音義》作「持鹽反」，當係偶誤。〔註58〕吳承仕云：

郭音「持鹽反」，各本並同。承仕按：「持」字誤也。《釋文序錄》曰：「世變人移，音譌字替。徐仙民反『易』為『神石』，郭景純反『餽』為『羽鹽』，若此之儔，今亦存之音內。」據此，則「持鹽反」為「羽鹽反」之譌矣。《類篇》「餽」字注云「徒甘切，進也。此本之沈說音。又余廉切。此本之徐邈音。又於鹽切。」疑此切即本之郭璞音。《類篇》「於鹽」一切校「羽鹽反」又不相應，疑「於鹽切」之「於」為「于」字聲近之譌。然則《爾雅

〔註55〕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56。

〔註56〕陸德明《經典釋文》，卷1，頁3上。

〔註57〕郭忠恕《佩觿》，卷上，頁5下。

〔註58〕黃焯云：「『持』，宋本同。段校改作『羽』。」（《經典釋文彙校》，頁248。）然則段玉裁亦以郭音作「羽鹽反」為是。

釋文》「持鹽反」，「持」應作「羽」，《類篇》「於鹽切」，「於」應作「于」，如是，乃與《釋文序錄》所說相應。承仕前撰《經籍舊音序錄》，以「持鹽」與「大甘」音近，或非傳寫之誤；《爾雅釋文》與《釋文序錄》所引不同者，疑德明誤記耳。今以《篇》《韻》證之，知前說非也。（註59）

今檢《廣韻》、《集韻》所見「餒」字之音，均無與郭璞音契合者。《集韻》鹽韻、《類篇》食部「餒」均有音「於鹽切」、「余廉切」，吳承仕以為「於」應作「于」。按「羽」、「于」二字均屬于紐（喻三），吳說應可從。又「余」屬以紐（喻四），喻三與喻四在宋代讀音已相當接近，〔註60〕因此可推測係郭璞以後之人先以「于鹽」替代「羽鹽」，後因「于」、「於」二字古多通用，遂誤「于鹽」作「於鹽」，又因「於鹽」與「羽鹽」聲音不合，因此另造「余廉切」以承郭音。

董、馬、黃、葉本均輯作「持鹽反」。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23. 1-39 劼，固也。

劼，苦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苦」作「古」。余、嚴本並未輯錄。

《說文》石部：「劼，石堅也。从石、吉聲。」是「劼」之本字應作「劼」。嚴元照云：

案《說文》力部：「劼，慎也。从力、吉聲。《周書》曰：『汝劼毖殷獻臣。』」又石部：「劼，石堅也。从石、吉聲。」則「劼」是正文，「劼」屬假借。又案郭音「苦八反」，則字从告不从吉。《釋言》：「劼，鞏也」，《釋文》：「劼，苦角反」，邢《疏》曰：「劼當從告。《說文》別有劼，石堅也，字異義同。」案《說文》：「劼，石聲。从石、告聲，苦角切。」元照案：劼訓石堅，此文與鞏堅同訓，則當从吉為劼，不當从告。《釋文》載郭音而不詳字體之異，失之疏矣。《五經文字》：「劼，口八反，又苦角反，見《爾雅》。」徐養原曰：「苦八宜从

〔註59〕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64。

〔註60〕李新魁云：「《切韻》音系中的喻母，就其反切上字來說，可以分為兩類。中古韻圖將這兩類字分別列于三等和四等，故有喻三（又稱為于紐）、喻四（又稱為以紐）之分。六朝及唐代的許多語音資料都表明喻三與匣紐不分，原本《玉篇》中「胡于相同」……，《經典釋文》裡也『匣于同紐』……。那時候，喻三與喻四當有區別。到了唐末宋初，喻三逐漸從匣紐分化出來……，喻三遂與喻四合流。因此，不論是守溫的三十字母還是宋人的三十六字母，只立一個喻紐。宋代的韻圖在表現《切韻》或《廣韻》音系的反切時，由于喻三、喻四兩類的反切有別，所以分列于三、四等。喻三與喻四代表兩個不同的聲紐，但在宋代的實際語音中，兩者已合為一類。」（《中古音》，頁86~87。）

吉，苦角宜从告。訓固、訓鞏並宜从吉。《釋文》之音、邢《疏》之解並非。」〔註61〕

「劼」字陸德明《釋文》音「苦黠反」；《廣韻》黠韻音「恪八切」。「苦黠」、「恪八」均與「苦八」音同（溪紐黠韻）。《集韻》黠韻「劼」字二見：一音「丘八切」，亦與「苦八」音同；一音「訖黠切」（見紐黠韻），與葉蕙心輯郭璞音作「古八反」同。

24. 1-39 擊，固也。 郭注：擊然亦牢固之意。

擊然牢固之意也。擊音慳。〔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六〈金剛頂經一字頂輪王念誦儀一卷〉「固恪」注引郭註《爾雅》云：「擊然牢固之意也。擊音慳。」今本郭注脫「也」字；「擊音慳」三字疑亦引自郭注，今據補。

王本「慳」作「堅」，當是涉《爾雅》「擊」上「堅」字而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續見下條。）

25. 1-39 擊，固也。

擊，本與慳惜物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音義》。

嚴、董、馬、黃、葉本均有輯錄，除嚴氏稿本引同《釋文》外，《木犀軒叢書》刊嚴本及董、馬、黃、葉本「慳惜」皆作「慳措」。余、王本並未輯錄。

盧文弨亦改「慳惜」為「慳措」，云：

舊「慳措」俱誤從立心。案「慳惜」無義，字書亦無「惜」字。慳措物謂拂拭物也。今改正。〔註62〕

按盧說恐非。江藩云：

惠徵君曰「慳當作惜」，藩謂惜物不用，則堅固不敝，故訓固也。〔註63〕

黃焯云：

惠云『慳疑作惜』，黃氏亦謂當依舊本作慳惜，惜者惜之誤，與惠說同。焯案《玉篇》心部：『慳，口閑切，慳吝也。』此音『却閑』，即《玉篇》之『口閑』，是擊與慳惜物之慳字同，郭《音義》本是也。宋本誤惜作慳，

〔註61〕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20。郝懿行亦云：「劼者，碣之段音也。《釋文》：『劼，或作碣。』」（《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黃侃云：「以郭注言碣然觀之，疑郭本作碣，碣然猶確乎也。《說文》：『碣，堅不可拔也。苦角切。』故知作碣亦可，碣、礪同音段借也。」（《爾雅釋例箋識》，《量守廬群書箋識》，頁100。）

〔註62〕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2下。

〔註63〕江藩《爾雅小箋》，卷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26上。

盧本竟改慳慳爲慳慳，大謬。〔註64〕

諸說均與盧說不同。今據希麟《續音義》所引，可證盧氏改字之誤。

《廣韻》「擊」字凡二見：一音「苦閑切」（溪紐山韻），一音「苦堅切」（溪紐先韻）。《釋文》陸德明音「牽」，與「苦堅」音同；陸德明又音「却閑反」，與郭音「慳」並與「苦閑」音同。

26. 1-44 擊，盡也。 郭注：今江東呼厭極爲擊。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擊」，注云：「本或作慳字，音同。《廣雅》云：『慳，劇也。』」〔註65〕今本《廣雅》「劇」作「極」。按《說文》心部：「慳，備也。」胡承珙云：

極者倦極，備者困備，郭注以厭極爲義，似郭本亦當作「慳」，不作「擊」也。〔註66〕

胡氏據郭注以「厭極」爲訓，推知郭本《爾雅》與注皆當作「慳」，說或可信。郝懿行云：

郭氏以極訓盡，而欲借慳爲擊，非擊之本解。〔註67〕

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擊」。

27. 1-46 擊，聚也。

擊，音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擊」、「適」二字同音「即由切」（精紐尤韻）。《毛詩·豳風·破斧》：「四國是適」，孔穎達《正義》云：「〈釋詁〉云：『適，斂，聚也。』彼適作擊，音義同。」又〈商頌·長發〉：「百祿是適」，《說文》手部「擊」下引作「百祿是擊」，是「擊」、「適」二字音同義通。

《釋文》於「郭音適」下又云：「案適音子由、徂秋二反。」「子由」與「即由」音同；《集韻》尤韻「擊」音「字秋切」（從紐尤韻），與「徂秋」音同。

28. 1-48 擊，虛也。

〔註64〕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48。

〔註65〕周祖謨云：「故宮藏項跋本《刊謬補缺切韻》霽韻引作『慳』。」（《爾雅校箋》，頁188。）是《爾雅》有作「慳」一本之證。

〔註66〕胡承珙《爾雅古義》，卷上，頁5下。

〔註6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3下。

壑，胡郭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壑」音「呵各切」（曉紐鐸韻），與《釋文》陸德明音「許各反」同。《集韻》鐸韻「壑」字有二音：一音「黑各切」，與陸德明音同；一音「黃郭切」（匣紐鐸韻），與郭璞音同。「胡郭」與「呵各」聲紐略異。

29. 1-48 濂，虛也。

濂，本或作荒，荒亦丘墟之空無。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嚴、王本引並同。董本無「荒亦丘墟之空無」七字。馬本「無」作「處」。黃本「丘」作「邱」。葉本「或」作「亦」，「丘」亦作「邱」。余本未輯錄。嚴、王二本均輯入郭注「皆謂丘墟耳」句下。按《釋文》此語之前僅有「郭云」二字，實難斷定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今暫存疑。

《詩·大雅·召旻》：「我居圉卒荒」，鄭《箋》云：「荒，虛也。」孔《疏》云：

「荒，虛」，〈釋詁〉文。某氏曰：「《周禮》云：『野荒民散則削之。』」唯某氏之本有「荒」字耳，其諸家《爾雅》則無之，要《周禮》「野荒」必是虛之義也。（註68）

臧琳云：

據此則郭氏所云「或作荒」者，即指某氏本，鄭康成所據亦同。（註69）

郝懿行亦云：

據《正義》此引，則知郭云「濂本作荒」者，正指某氏本而言，毛、鄭所見，蓋亦此本。是「荒」即「濂」之異文，非「濂」外更有「荒」字。

〔註70〕

按「康」、「荒」二字音近可通。《易·泰》：「包荒」，陸德明《釋文》出「荒」，注云：「鄭讀爲康，云『虛也』。」《穀梁·襄公二十四年傳》：「四穀不升謂之康」，《韓詩

〔註68〕孔穎達《毛詩注疏》，卷18之5，頁14下～15上。按阮元《爾雅校勘記》、馬國翰輯《爾雅樊氏注》均以某氏本爲樊光注，不知所據。（阮元語見下注。）

〔註69〕臧琳《經義雜記·荒虛也》，《皇清經解》，卷195，頁29上。

〔註7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7上。又阮元云：「按郭《音》知「荒」即「濂」之異文，蓋孫、郭諸家本作『濂』，鄭、樊本作「荒」。」（《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1，頁18上。）與郝氏意同。

外傳》卷八「康」作「荒」。《淮南子·天文訓》：「十二歲一康」，《太平御覽》卷十七〈時序部二·歲〉引「康」作「荒」。又黃侃云：

康，〈釋器〉：「康瓠謂之甌」，《釋文》：「康，《埤蒼》作甌，《字林》作甌」，此可爲「康」、「荒」聲同之證。〔註71〕

然則郝氏云「『荒』即『濂』之異文」，其說可從。

30. 1-51 恐，懼，懼也。 郭注：懼即懼也。

即恐懼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七〈念佛三昧經第三卷〉「懼伏」注引「《爾雅》云：『懼，懼也』」，又郭璞曰：『即恐懼也。』又卷八〈月光童子經〉「懼竄」注引「《爾雅》云：『懼，懼也』」，郭璞曰：『即恐懼者也。』（慧琳《音義》卷三十三引玄應《月光童子經音義》作「即恐攝也」。）今本郭注無「恐」字，據補。

王樹枏云：

《文選》阮嗣宗〈爲鄭冲勸晉王牋〉注引「《爾雅》云：『懼，懼也』」，郭璞曰：『即攝字也。』今本脫「字」字，據補。慧琳《根本說一切有部律攝十一卷音義》引「《爾雅》云：『懼，懼也』，或作攝字」，即本郭注。……元應所引與李善不同，或者郭《音義》之文歟。〔註72〕

按《文選注》云「即攝字也」，係指郭璞以「攝」訓「懼」，二字可通之意；慧琳《音義》云「或作攝字」，是「懼」字或作「攝」，均非郭注原文。王氏據補「字」字，恐非。

31. 1-52 癘，病也。

癘，拘攣。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癘」，注云：「郭作拘攣，同。力專反。」（宋本《釋文》「拘」譌作「狗」。）是郭璞以「拘攣」二字訓「癘」。

嚴本在郭注「相戮辱，亦可恥病也」句下增「癘，拘攣」三字。董、馬、黃、葉本引均同《釋文》，並輯入「力專反」三字。余、王本並未輯錄。按「力專反」三字應是陸氏音切，非郭璞音。又嚴本將本條佚文輯入郭注，馬、黃、葉本與邵晉涵、黃侃等則以爲是郭璞《音義》佚文。〔註73〕按邵、黃二氏之說，當係因今本郭注無

〔註71〕黃侃《爾雅音訓》，頁31。

〔註72〕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頁16下。

〔註73〕邵晉涵云：「癘者，《釋文》引郭氏《音義》以爲拘攣之病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5上。）黃侃亦以《釋文》引「郭作拘攣」爲「郭《音義》文」。（《爾雅釋例箋識》，《量守廬群書箋識》，頁106。）

「拘攣」二字，遂以此語出自《音義》。惟此語究係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嚴元照據《釋文》主張郭本《爾雅》字作「攣」。〔註74〕葉蕙心云：

《文選·登徒子好色賦·注》引《爾雅》：「攣，病也」，蓋《爾雅》古本有作「攣」者，郭《音義》因破其字作「攣」。「攣」者借字，「攣」者俗體，正字作「攣」。〔註75〕

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正法念經第十三卷〉「攣縮」注云：「《爾雅》：『攣，病也』，亦拘攣也。」所引字亦作「攣」，可知《爾雅》古本應有作「攣」一本。但若因此以為郭本《爾雅》字作「攣」，似無確證。郝懿行云：

攣者，攣之俗體也，《說文》云：「攣，臞也。」……又通作攣，《爾雅釋文》引舍人云：「攣，心憂憊之病也。」蓋積憂成病，骨體瘦臞，與毛、鄭義合。《釋文》又云：「攣，郭作拘攣，同。力專反。」蓋郭欲破攣為攣。《文選·登徒子好色賦·注》引《爾雅》即作「攣，病也」。又據郭義追改《爾雅》，此皆非矣。〔註76〕

細審諸說，當以郝說為是。

32. 1-54 勩，勞也。

勩，音謚。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馬、葉本「謚」下並有「字亦作肄」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字亦作肄」四字是陸氏《釋文》所載異文，非郭璞語。

《集韻》「勩」字凡三見：一音「神至切」（神紐至韻），一音「羊至切」（喻紐至韻，《廣韻》切語相同），一音「以制切」（喻紐祭韻，《廣韻》音「餘制切」）。郭璞音「謚」，與「神至」音同；《釋文》陸德明音「與世反」，與「以制」音同。《廣韻》「勩」音均不與郭璞此音相當。

33. 1-56 禡，福也。

禡，常支、巨移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註74〕嚴元照云：「《釋文》云：『攣，郭作拘攣』，案此言郭本作『攣』也。」（《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26。）

〔註75〕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上，頁11上。

〔註76〕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0下。

《廣韻》「禡」音「息移切」(心紐支韻)，與《釋文》陸德明音「斯」同。郭璞「禡」字二音，《廣韻》未見，《集韻》一音「常支切」(禪紐支韻)，一音「翹移切」(群紐支韻)。讀「常支切」則是讀「禡」爲「禡」，《說文》示部：「禡，安福也。」〔註77〕《廣雅·釋詁》：「禡，福也。」《方言》卷十三：「禡，福也。」郭璞注：「謂福祚也。」讀「巨移切」則是讀「禡」爲「祇」，《說文》示部：「祇，地祇，提出萬物者也。」劉曉東云：

按郭「巨移反」即與「神祇」之「祇」音同，郭雖有此讀，然其注《雅》但云「書傳不見，其義未詳」，未以神祇之義釋之也。……今按訓福之「禡」，本當以從「虜」爲正體，以讀「斯」爲正音。〔註78〕

34. 1-58 燠，敬也。

燠，音罕。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燠」之本字當作「𤑔」。郝懿行云：

燠者，𤑔之段音也。《說文》云：「𤑔，敬也」，本《爾雅》。通作燠，《詩》：「我孔燠矣」，毛《傳》：「燠，敬也」，《說文》亦引此句，而云：「燠，乾兒。」燠無敬意，故徐鍇《繫傳》以漢〔案：應作「燠」。〕爲𤑔，其說是也。蓋𤑔从難聲，燠从漢省，漢又从難省，故聲同字通。〔註79〕

《廣韻》「燠」字凡三見：一音「呼旱切」(曉紐旱韻)，一音「人善切」(日紐猶韻)，一音「呼盱切」(曉紐翰韻)。郭璞音「罕」，與「呼旱」、「呼盱」二音相同。《釋文》陸德明音「而善反」，與「人善」音同。又《廣韻》猶韻「𤑔」亦音「人善切」。

35. 1-61 囁，危也。

囁，音聿。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囁」注引「郭音聿，施音述。」郝懿行云：

今案囁、遞聲同，皆兼聿、述二音，然則囁之爲言慌也，慌以恐懼爲義，

〔註77〕段注本《說文》無「福」字，段玉裁云：「本『安』下有『福』，今依李善《文選注》。」(《說文解字注》，第1篇上，頁5下。)

〔註78〕劉曉東《匡謬正俗平議》，頁223。

〔註7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7上。

懼即危之訓也。〔註80〕

按《廣韻》「囁」有二音：一音「食聿切」（神紐術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郭璞音「聿」，與「餘律」音同；施乾音「述」，與「食聿」音同。

36. 1-61 𡗗，汽也。 郭注：謂相摩近。

𡗗，音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邢昺《爾雅疏》亦云：「郭讀𡗗爲劓。」

董、馬、葉本引均同《釋文》。黃本兼引《釋文》與邢《疏》。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云：「郭音劓，案劓音公哀反，《說文》云『摩也』。」邵晉涵云：

《釋文》云：「𡗗，郭音劓」，《說文》云：「劓，摩也」，《詩·疏》引孫炎云：「汽，近也」，故以爲相摩近也。〔註81〕

是此爲郭璞以音釋義之例。

《廣韻》微韻「𡗗」音「渠希切」（群紐微韻），注又音「公哀切」（見紐哈韻）。郭璞音「劓」（《廣韻》「劓」音「古哀切」），與「公哀」音同；《釋文》陸德明音「祈」，與「渠希」音同。

37. 1-64 謨，偽也。

謨，音慕。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謨」音「莫胡切」（明紐模韻），與《釋文》陸德明音「亡胡反」（微紐模韻）同。郭璞音「慕」（明紐暮韻），與「莫胡」聲調不同（模暮二韻平去相承）。《集韻》莫韻「謨」音「莫故切」，與郭璞音同。

38. 1-65 行，言也。 郭注：今江東通謂語為行。

行，下孟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載行」，注云：「下庚反。郭下孟反，注同。」是郭氏讀《爾雅》及注中「行」字並音「下孟反」。郝懿行云：

〔註8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8下。

〔註8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10上。

行，古讀戶剛切，今下庚切。《釋文》：「郭下孟切，注同」，非也。彼行乃言之對，非行道之行也。〔註82〕

郝氏以郭音爲非，恐誤。俞樾云：

〈釋宮〉曰：「行，道也」，是行與道義通。《周官》：「訓方氏掌道四方之政事」、「擇人道國之政事」，鄭注並曰：「道猶言也。」行之訓言，猶道之訓言矣。《襄二十五年·穀梁傳》：「莊公失言，淫于崔氏」，失言即失道也。然則「行，言也」猶曰「行，道也」，與〈釋宮〉之文其義本通。郭引時諺爲證，尚非古義。〔註83〕

其說可從。

《廣韻》「行」字凡四見：一音「胡郎切」（匣紐唐韻），一音「戶庚切」（匣紐庚韻），一音「下浪切」（匣紐宕韻），一音「下更切」（匣紐映韻）。郭璞音「下孟反」，與「下更」音同；《釋文》陸德明音「下庚反」，與「戶庚」音同。

39. 1-65 訛，言也。 郭注：世以妖言爲訛。

世以妖言爲訛言。〔注〕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譌」字注引「《尔雅》：『譌，言也』」，郭璞曰：『世以妖言爲譌言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前高僧傳第十三卷〉「譌廢」注引郭注《尔雅》：「代以袞言爲譌言。」今本郭注脫「言」字，據補。

40. 1-70 瘞，微也。

瘞，音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瘞」作「瘞」。「瘞」字書未見，當係「瘞」之省體。

董本引同。馬、黃、葉本「瘞」均作「瘞」。葉本「翳」作「醫」。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翳」，是讀「瘞」爲「翳」。《說文》羽部：「翳，華蓋也。」《方言》卷十三：「翳，掩也」，郭璞注云：「謂掩覆也。」《文選》卷七楊雄〈甘泉賦〉：「迺登夫鳳皇兮而翳華芝」，李善注引韋昭曰：「鳳皇爲車飾也。翳，隱也。」是「翳」有隱微義之證。郝懿行亦云：

瘞與翳聲義同。〔註84〕

〔註8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51下。

〔註83〕俞樾《群經平議》，卷34，《皇清經解續編》，卷1395，頁8。

〔註8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54下。

《廣韻》「瘞」音「於闕切」（影紐祭韻），與《釋文》陸德明音「猗例反」同。《廣韻》無「瘞」、「翳」音同之證；《集韻》二字同音「壹計切」（影紐霽韻）。

41. 1-70 竄，微也。 郭注：微謂逃藏也。《左傳》曰「其徒微之」是也。竄，亦逃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六十二〈根本毗奈耶雜事律第十七卷〉「逃竄」注引郭注《爾雅》。今本郭注無此語，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王本在今本郭注下輯入「瘞蕕也，幽藏也，竄亦逃也」十字。按「瘞蕕也，幽藏也」六字非本條注文，參見 8-36「祭地曰瘞蕕」條案語。

42. 1-71 妥，止也。

妥，他回反，又他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錄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他回反」，疑是讀「妥」爲「綏」。郝懿行云：

妥古字作綏，故《士相見禮·注》：「古文妥爲綏」，《漢書·燕刺王旦傳》孟康注亦云：「妥，古綏字也。」《說文》有綏無妥，但綏既从妥，妥訓安，故綏亦訓安；安訓止，故妥亦訓止。是妥、綏同義，亦當同聲。故《齊語》云：「以勸綏謗言」，韋昭注：「綏，止也。」是綏、妥聲義同之證。今讀綏息遺切，《爾雅釋文》：「妥，孫他果反，郭他回反，又他罪反」，妥與綏始不同音矣。（註 85）

《廣韻》「妥」音「他果切」（透紐果韻），與郭璞音不合。《集韻》「妥」字凡三見：一音「通回切」（透紐灰韻），一音「吐猥切」（透紐賄韻，灰、賄二韻平上相承），一音「吐火切」（透紐果韻）。「他果」與「吐火」音同。郭璞音「他回」與「通回」同，「他罪」與「吐猥」同。

43. 1-75 梛，直也。

梛，音角。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 8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55 上。又汪榮云：「《釋文》：『妥，郭他回反』，則郭本當作綏。」按郭音「他回反」，不足以證明郭本《爾雅》經字作「綏」，汪說恐不可信。黃侃評注說云：「《說文》說妥字，此不當輒以爲綏。」（《黃侃手批爾雅正名》，頁 12。）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角」，是讀「梛」爲「覺」。孔穎達《毛詩·大雅·抑·正義》云：「《釋詁》云：『梛，較，直也』，與『覺』字異音同。」郝懿行云：

梛者……又通作覺。《詩》「有覺其楛」及「有覺德行」，《箋》、《傳》並云：「覺，直也。」《爾雅釋文》：「梛，古沃反，郭音角」，是郭讀梛爲覺，本於毛、鄭也。〔註86〕

《廣韻》「梛」字凡二見：一音「古沃切」（見紐沃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一與「覺」、「角」同音「古岳切」（見紐覺韻）。

44. 1-82 毗劉，暴樂也。

樂，音洛，又力角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樂也」，注云：「本又作爍。」是古本《爾雅》有作「爍」者。《毛詩·大雅·桑柔》：「捋采其劉」，《傳》云：「劉，爆爍而希也。」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出「爍」，注引「郭盧角反」。「盧角」與「力角」音同。

馬、黃本引並同《爾雅音義》，又輯錄《毛詩音義》所引郭音。董、葉本並僅據《爾雅音義》，且均未輯錄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洛」，是讀「樂」爲「落」。郝懿行云：

爆爍之爲言猶剝落也。〔註87〕

郭又音「力角反」，即讀如今之「敍」字。《廣韻》屋韻：「敍，剝聲。」又燭韻：「敍，剝敍。」「剝敍」與「暴樂」、「剝落」當係一音之轉。《廣韻》「樂」字凡三見：一音「五教切」（疑紐效韻），一音「五角切」（疑紐覺韻），一音「盧各切」（來紐鐸韻）。郭音「洛」，與「盧各」音同。又音「力角反」（來紐覺韻），與《廣韻》「敍」音「盧谷切」（來紐屋韻）、「力玉切」（來紐燭韻）二音相合。〔註88〕又《集韻》覺韻「樂」音「力角切」，當即本郭璞又音。

45. 1-82 覲鬚，莠離也。

覲，亡革反，又莫經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又音。黃本「經」譌作「經」。余、嚴、葉、王本均未輯

〔註86〕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57下。

〔註8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0下。

〔註88〕屋韻「谷」、燭韻「玉」、覺韻「角」，晉代同屬屋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7；丁邦新《魏晉音韻研究》，頁179。

錄。

郝懿行云：

《說文》云：「覲，小見也」，从冥聲，引《爾雅》曰：「覲擊，弗離」，是覲當讀莫經反。《釋文》「郭亡革反」，則讀如陌，二讀實一聲之轉也。

〔註 89〕

其說可從。《廣韻》「覲」字凡二見：一音「莫經切」（明紐青韻），一音「莫狄切」（明紐錫韻，青錫二韻平入相承）。「亡革」（微紐麥韻）與「莫狄」音近同。〔註 90〕

46. 1-83 諛，疑也。郭注：《左傳》曰：「天命不諛。」音緇。

諛，音緇，他刀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郭注未有「音緇」二字。〔註 91〕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末輯「他刀反」三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諛」音「土刀切」（透紐豪韻）。郭璞音「緇」與「他刀反」均與《廣韻》音同。

47. 1-85 弼，棊，輔，比，備也。

備，方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備」字凡二見：一音「方矩切」（非紐麌韻），一音「芳武切」（敷紐麌韻）。郭璞音「方輔反」，與「方矩」音同。

48. 1-89 些，此也。

些，音些。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註 8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61 上。

〔註 90〕周祖謨云：「唇音 p, ph, b, m 在魏晉宋時期還看不出有分化的迹象。」（《魏晉音與齊梁音》，《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 165。）是魏晉時期，輕唇音「微」尚未從重唇音「明」分化出來。又《廣韻》麥韻與「革」同音（古核切）的「隔」字，與錫韻「狄」字同屬錫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8~29，553。

〔註 91〕阮元云：「《釋文》：『諛，郭音緇』，與此合。雪鷲本作『音叨』，非。今注疏本別附音切者，皆刪去『音緇』二字以避複。」（《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1，頁 26 上。）

郭璞注云：「些已皆方俗異語」，當是據《楚辭》爲說。〔註92〕《楚辭·招魂》：「何爲四方些」，洪興祖《補注》云：

些，蘇賀切。《說文》云：語詞也。〔註93〕

沈括云：

《楚詞·招魂》尾句皆曰些，今夔峽、湖湘及南北江獠人，凡禁咒句尾皆稱些，此乃楚人舊俗。〔註94〕

其字本應作「些」，後因音同形近而譌作「些」，〔註95〕故郭璞以「些」音「些」。《集韻》霽韻：「些，語辭，或从口。」又箇韻：「些，《說文》語辭也，見《楚辭》。或从口。」均以「些」「些」二字音義同。王念孫云：

「些」即「些」字之譌也。草書些字作「𦉳」，隸書因變而爲「些」矣。……據《爾雅·釋文》云：「些，郭音些，」是些字兼有些音也。《玉篇》、《廣韻》並云：「些，此也。」即《爾雅》「些」字之訓。《廣韻》：「些，何也，」即《說文》「些」字之訓。《說文》：「些，苛也。」「苛」「何」皆古「呵」字，見《周官》、《漢書》。而《集韻》又云：「些或作些，」故知些即些之譌也。些字以此爲聲，則當以息計爲正音，息箇爲變音矣。〔註96〕

《廣韻》「些」音「將此切」（精紐紙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子爾反」同。「些」、「些」二字《廣韻》未見同音之證；《集韻》二字同音「思計切」（心紐霽韻）、「四箇切」（心紐箇韻）。王氏以「息計」爲正音，與「思計」音同；以「息箇」爲變音，與「四箇」音同。

49. 1-91 串，習也。

串，五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五患反」，是讀「串」爲「翫」。郝懿行云：

〔註92〕郝懿行云：「些者……又通作些，《一切經音義》二及六並云：『些，古文些、𦉳二形。』《爾雅釋文》：『些，郭音些，』引《廣雅》云：『些，辭也，』是郭以些爲些，蓋本《楚辭》。」（《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5上。）

〔註93〕洪興祖《楚辭補注》，頁198。

〔註94〕沈括《夢溪筆談》，卷3，頁1下。

〔註95〕吳承仕云：「鄭珍《說文新附考》曰：『些是些之古字，《集韻》「些」、「些」同列，注云「見《楚辭》，或從口」，尚識古字耳。』承仕按：些者，些形之殘，本是一字。」（《經籍舊音辨證》，頁166。）文中所引鄭珍語見《說文新附攷》，卷1，頁15下。

〔註96〕王引之《經傳釋詞》，卷8，頁174。

串者，患與翫之段音也。《玉篇》、《廣韻》串俱古患切，則與貫同，《釋文》引沈、謝音亦同；郭音五患反，則與翫同。《說文》云：「翫，習獸也。」……通作玩，玩弄與狎習義近。〔註97〕

《廣韻》「翫」音「五換切」（疑紐換韻），與郭音「五患反」（疑紐諫韻）近同。
〔註98〕

50. 1-97 間，代也。

閒，古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葉本「閒」並作「間」，按《釋文》出「閒」，唐石經亦作「閒」，今從之。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閒」下云：「古莧反，注同。謝古閑反，郭古鴈反，施胡瞎反。」按《廣韻》「閒」字凡二見：一音「古閑切」（見紐山韻），一音「古莧切」（見紐禰韻，山禰二韻平去相承）；又山韻「閒」下有「閑」（戶閑切，匣紐山韻）、「澗」（古晏切，見紐諫韻）兩又音。郭璞音「古鴈反」，與「澗」音同；〔註99〕施乾音「胡瞎反」（匣紐鎋韻），與《廣韻》「閑」音僅聲調不同（山鎋二韻平入相承）；謝嶠音「古閑反」，與山韻切語全同；《釋文》陸德明音「古莧反」，與禰韻切語全同。

51. 1-101 廠，熙，興也。

廠，音歆，又音欽。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孔穎達《禮記·學記·正義》引《爾雅》云：「歆，喜，興也」，是「廠」讀為「歆」之明證。〔註100〕《說文》欠部：「歆，神食氣也。」又广部：「廠，陳輿服於

〔註97〕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6上。

〔註98〕 換韻與諫韻在三國晉宋時期同屬寒部，詳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3～25。

〔註99〕 諫、禰二韻在三國時期同屬寒部；至晉宋時期分化為兩部，諫屬寒部，禰屬先部。惟晉代寒先兩部合用之例甚多，顯示兩部的界限仍不明顯。詳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3～25。

〔註100〕 許森云：「《禮記·學記》：『不興其藝』，鄭玄註云：『興之言喜也、歆也』，孔穎達疏云：『《爾雅》「歆，喜，興也。」孫氏《讀書勝錄續編》據此謂鄭《爾雅》本作「歆喜」，與今本作「廠熙」異。」（《爾雅鄭玄注稽存》，《爾雅話林》，頁684下。）按孔穎達所見《爾雅》字應即作「歆喜」，王樹枏云：「《釋文》云：『廠，郭音歆。』《禮記·樂記·正義》引《爾雅》云：『歆，喜，興也。』蓋《爾雅》別本有作「歆喜興」者，故孔《疏》引之。」（《爾雅說詩》，卷5，頁30上。）

庭也。从广、欽聲，讀若歆。」可知《爾雅》之「廡」爲借字，其正字當作「歆」。郝懿行云：

歆，許金反，即廡字之音。廡、熙俱段借之字，《學記·正義》引作「歆喜」是矣。廡者，歆之段音也。《說文》廡讀若歆，歆本訓「神食氣」，因而引伸爲喜。（註101）

其說甚是。《廣韻》「廡」、「歆」二字同音「許金切」（曉紐侵韻）。

郭又音「欽」，疑是讀「廡」爲「嶽」。《說文》無「嶽」字，《玉篇》山部：「嶽，嶽嶽，山勢也。」《公羊·僖公三十三年傳》：「爾即死，必於穀之嶽巖」，陸德明《經典釋文·春秋公羊音義》出「嶽」，注云：「本或作廡，同。」《集韻》侵韻「廡」一音「虛金切」，與「歆」音同；一音「祛音切」，與「欽」、「嶽」音同。

52. 1-104 𡗗，息也。

𡗗，苦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槩」，黃本作「概」，同；葉本譌作「樂」。馬本「反」下有「又作嘖，墟塊、苦怪二反」九字，當爲陸德明語，非郭璞所注。（《釋文》「塊」原作「愧」。）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𡗗」音「苦怪切」（溪紐怪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郭璞音「苦槩反」，是讀「𡗗」爲「愾」。段注本《說文》心部：「愾，大息兒。从心、氣聲。」《毛詩·曹風·下泉》：「愾我寤嘆」，鄭玄《箋》云：「愾，嘆息之意。」《廣韻》代韻「愾」音「苦蓋切」（溪紐代韻），與郭璞音同。

53. 1-104 𡗗，息也。

𡗗，海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施、謝。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𡗗者，《說文》云：「臥息也」，从隶聲，讀若虺。《玉篇》云：「𡗗，鼻息也，呼介切。」《釋文》𡗗，郭、施、謝海拜反，則讀與《玉篇》同；孫虛貴反、顧乎被反，則音與《說文》近。然二音又即一聲之轉。（註102）

按《廣韻》「𡗗」字凡三見：一音「虛器切」（曉紐至韻），一音「許介切」（曉紐

〔註10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0下。

〔註10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3上。

怪韻)，一音「莫八切」(明紐黠韻)。郭璞、施乾、謝嶠同音「海拜反」，與「許介」音同。

54. 1-104 呬，息也。

呬，許四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云：「郭許四反，孫許器反，施火季反。」按《廣韻》至韻「呬」音「虛器切」(曉紐至韻)，「許四」、「許器」、「火季」三音均與「虛器」音同。

55. 1-106 憐，愛也。 郭注：今江東通呼為憐。

憐，哀愍也。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二〉「憐愍」注引郭注《爾雅》云：「哀愍也。」今本郭注無此三字。王本輯入今本郭注「今江東」句上。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56. 1-107 妯，動也。

妯，盧篤反，又徒歷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小雅·鼓鍾》「妯」下引「郭音《爾雅》盧叔反，又音迪。」「盧叔反」(來紐屋韻)當與「盧篤反」(來紐沃韻)同；「迪」音與「徒歷反」(定紐錫韻)同。(註103)

黃、葉本引並同《爾雅音義》，黃本又輯錄《毛詩音義》所引郭音。董、馬本並僅據《爾雅音義》，且未輯錄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盧篤反」，不詳所據。(註104)郭又音「徒歷反」，是讀「妯」爲「迪」。錢大昕《聲類·釋詁》：「迪，動也」，注云：

〈釋詁〉：「迪，作也。」郭景純未詳其義。予謂迪動同訓，迪即動之轉。

《詩》：「弗求弗迪。」迪訓進，亦與作義近。(註105)

郝懿行亦云：

郭注妯音迪，則與上文「迪，作」之「迪」同。故《爾雅釋文》：「妯，郭

〔註103〕「叔」、「篤」、「迪」等字在晉代同屬沃部，但「篤」、「迪」與「叔」的洪細不同。詳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7，531~532；丁邦新《魏晉音韻研究》，頁177。

〔註104〕宋麗瓊考察郭璞注《方言》音，發現「郭璞音以來紐字爲反切上字或直音者，考之廣韻，其相異者，一透紐字榻，一徹紐字柳。」(《方言郭璞音之研究》，頁302。)可知郭璞以來紐切舌頭音或舌上音，此非孤例。

〔註105〕錢大昕《聲類》，卷1，頁6。

盧篤反，又徒歷反，「徒歷」即迪字之音。又云「顧依《詩》勅留反」，「勅留」即媼字之音。是媼、迪通。（註106）

《廣韻》「媼」字凡二見：一音「丑鳩切」（微紐尤韻），一音「直六切」（澄紐屋韻）。顧野王音「勅留反」，與「丑鳩」音同。郭璞音「盧篤（叔）反」，《廣韻》未見；《集韻》屋韻「媼」音「盧谷切」，當即本郭氏此音。

57. 1-109 契，絕也。

契，苦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葉本引均同。馬本「反」下有「字又作挈」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字又作挈」四字當係陸氏校語，馬本誤輯。

《廣韻》霽韻「契」音「苦計切」，與郭氏切語全同。

58. 1-115 算，數也。

算，息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算」音「蘇管切」（心紐緩韻），與《釋文》陸德明音「素緩反」同。郭璞音「息轉反」（心紐猶韻），當是「素緩」一音之轉；（註107）《集韻》獮韻「算」音「須兗切」，應即本郭璞此音。

59. 1-117 覩，相也。 郭注：覩謂相視也。

覩覩，謂相視貌也。（注）

案：《文選》卷二十九〈古詩十九首〉：「盈盈一水間，脉脉不得語」，卷五十三李康〈運命論〉：「脉脉然自以為得矣」，李善注並引「《爾雅》曰：『脉，相視也』」，郭璞曰：「脉脉，謂相視貌也。」（註108）今本「覩」字不重出，又脫一「貌」字，

〔註106〕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4。

〔註107〕 緩韻（桓韻上聲）與猶韻（仙韻上聲）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羅常培等《漢魏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第一分冊），頁37~38。）到晉宋時期，緩韻屬寒部，猶韻屬先部，二部已經分用，但仍可見合用之例，可知二部讀音仍接近。周祖謨云：「晉代寒先分爲兩部，但合用的例子還很多。如果細心考查一下，就可以發現先部字跟寒部字常在一起押韻的……以元韻字居多。由此可見先部內元韻最接近寒部，其次是山仙兩韻。」（《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4。）

〔註108〕 郝懿行云：「《文選·靈光殿賦》及〈古詩十九首〉、〈運命論〉注並引《爾雅》作『脈，相視也』，蓋引郭注之文。郭所以必言相視者，以相是脈之訓，不知相自訓視，脈亦訓視，其義甚明，雖不言相可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

據補。

嚴本於今本郭注下注云：「《文選》卷十一《註》引郭注云：『脈脈謂相視貌也。』」按《文選注》卷十一未引郭氏此注。王本在今本郭注「視」字下補一「貌」字。

李善注兩引郭注「脉」字均重出，是李氏所見郭注本如此。「脉脉」應作「脈脈」。《釋文》出「覩」，注云：「字又作脈。」郝懿行云：

覩者，《說文》云「衰視也」，脈云「目財視也」，《廣韻》引作「目邪視也」，是脈與覩同，古字通用。……古詩云「脈脈不得語」，〈運命論〉篇亦用「脈脈」，今本皆作「脉脉」，並爲譌俗。〔註109〕

其說可從。惟郭注原本已不可考，今仍從今本《爾雅》作「覩」。

60. 1-118 澗，治也。

澗，古沒反，又胡忽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注云：「澗，《書序》作汨，音同耳。」《廣韻》「澗」、「汨」二字同音「古忽切」（見紐沒韻），與郭璞音「古沒反」同；《廣韻》「澗」又音「下沒切」（匣紐沒韻），與郭璞又音「胡忽反」同。

61. 1-120 汰，墜也。 郭注：汰、渾皆水落貌。

汰，以水去土。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三〈續高僧傳第十六卷〉「澄汰」注引郭注《爾雅》云：「以水去土。」王本「汰」仍作「汰」，且輯入今本郭注「汰渾」句之上。惟本條佚文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王樹柁云：

頁78。)按李善注既稱引《爾雅》，下又引「郭璞曰」，則所引《爾雅》是否爲郭注之文，仍待商榷。嚴元照云：「《文選注》十一引『《爾雅》曰：「脈相視也」，郭璞曰：「脈脈，謂相視貌。」』廿九、五十九所引同。又嘗引『胥，相也』，疑李善所見本是『艾，歷，胥，相也；脈，相，視也。』」（《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43上。《文選注》卷11未引郭璞曰云云。）「脈」、「相」並可訓「視」（見郝說），則嚴說似亦可從。又胡克家云：「注『脈相視也』案『視』字不當有，各本皆衍。此〈釋詁〉文，『脈』即『覩』，《釋文》可證。〈魯靈光殿賦〉注引『脈，相視也』，亦衍。」（《文選考異》，卷5，頁16下。）胡氏以「視」爲衍文，說又不同。

〔註10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8。嚴元照云：「覩、脈音義同，从肉無義，脈必脈之譌。」（《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43上。）阮元云：「按《釋文》又作『脈』，乃『脈』之譌也。」（《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1，頁31上。）說均與郝氏同。

陸所據經注蓋俱作「沃」，據顧音則字宜作「沃」，非《爾雅》之舊也。……

慧琳所據本亦作「沃」，與顧氏同，而所引之注則今本脫之。〔註110〕

按施乾、陸德明所見《爾雅》字作「沃」，顧野王本作「沃」。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沃，墜也」條案語。

62. 1-128 俾，拼，抨，使，從也。 郭注：四者又為隨從。

如木匠振墨繩曰拼。〔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七十九〈經律異相卷第四十九〉「繩拼」注引郭注《爾雅》。王樹柅云：

此八字不見今注。木從繩則直，於從義尚相近，於使義無所取。然其言與郭注不類，其或為《音義》之文歟。〔註111〕

其說或可從，惟無的證，今暫存疑。

63. 1-130 董，督，正也。 郭注：皆謂御正。

皆謂御正之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六〈舍利弗問經〉「督令」注引「《爾雅》：『督，正也』」，注云：『謂御正之也。』今本郭注脫「之也」二字，據補。王樹柅云：

「御正」下宜據增「之」字，文義方明，今本蓋刪脫耳。〔註112〕

64. 1-134 探，篡，俘，取也。 郭注：篡者，奪取也；探者，摸取也。

探者，手摸取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雜阿含經第十九卷〉「探其」注引「《爾雅》云：『探，取也』」，郭璞曰：『手摸取也。』今本郭注脫「手」字，據補。

65. 1-134 探，篡，俘，取也。

案：《後漢書·光武皇帝紀》：「有出鹵掠者，輒擊取之」，李賢注引郭璞注《爾雅》曰：「掠，奪取也。」是李賢所見郭璞本《爾雅》應有「掠」字。邵晉涵以為「基本或作掠」。〔註113〕按《釋文》出「篡」，是陸氏所見《爾雅》有「篡」字。「篡」、「掠」二字並有取義，疑今本《爾雅》此訓脫一「掠」字。或係一本作「篡」、一本

〔註110〕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2，頁14下。

〔註111〕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2，頁16上。

〔註112〕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2，頁16下。

〔註11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28上。劉玉慶云：「《後漢書注》引郭璞《爾雅注》曰：『掠，奪取也。』是基本作掠。」（《爾雅校議》，卷上，頁9下。）與邵說意同。

作「掠」，亦未可知。今暫存疑。

66. 1-137 烈，柂，餘也。 郭注：晉衛之間曰櫛，陳鄭之間曰烈。

櫛，木餘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七十七〈釋迦譜序第四卷〉「栽櫛」注引郭注《爾雅》。王本輯入今本郭注之下，惟本條佚文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67. 1-138 迓，迎也。 郭注：《公羊傳》曰：「跛者迓跛者。」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訝」字注引郭璞曰：「《公羊傳》『跛者訝跛者』是也。」〔註114〕疑郭本與顧本《爾雅》字並作「訝」。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訝」，注云：「本又作迓。」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迓」。阮元云：

按《說文》：「訝，相迎也。从言、牙聲。《周禮》曰：『諸侯有卿訝。』迓，訝或从辵。」又《周禮·掌訝·注》：「訝，迎也。鄭司農云：訝讀爲跛者訝跛者之訝。」此經當從陸本作「訝」爲正字，注引《公羊傳》「跛者迓跛者」，亦當作訝，與鄭司農所引同。賈公彥、邢昺所據《公羊》皆作迓，淺人遂援以改注，而并以改經矣。」〔註115〕

又云：

「訝」正字，「御」假借字，「迓」俗字。〔註116〕

按「訝」、「迓」二字古通用，〔註117〕「訝」爲本字，「迓」爲後出俗體。段玉裁注「訝」字云：

此下鉉增「迓」字，云「訝或從辵」，爲十九文之一。按「迓」俗字，出於許後，衛包無識，用以改經，不必增也。〔註118〕

朱駿聲亦云：

此字徐鉉補入《說文》，爲十九文之一，从辵、牙聲。按即「訝」字之俗。《書·盤庚》：「予迓績乃命于天」，〈牧誓〉：「弗迓克奔」，〈洛誥〉：「旁作穆穆迓衛」，皆衛包所改俗字。《左·成十三傳》：「迓晉侯於新宮」，《公羊·成二傳》：「使眇者迓眇者」，〈思元賦〉：「僉供職而來迓」，《爾雅·

〔註114〕文從黎庶昌輯本。羅振玉輯本「跛者」下誤衍一「御」字。黎、羅二輯分見顧野王《原本玉篇殘卷》，頁208、8。

〔註115〕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1，頁33上。

〔註116〕阮元《公羊傳校勘記》，《皇清經解》，卷997，頁3上。

〔註117〕邵晉涵云：「訝、迓經傳通用。」（《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29上。）

〔註11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3篇上，頁19上。

釋詁》：「迓，迎也」，古本皆作「訝」。故《左傳》、《公羊傳》、《爾雅》
《釋文》並云「迓本作訝」。(註119)

嚴本《爾雅》字作「訝」，注仍從今本作「迓」；王本《爾雅》及注文均作「訝」。

68. 1-142 祔，祖也。 郭注：祔，付也。付新死者於祖廟。

祔，音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注云：「祔，付也。付新死者於祖廟」，又以「付」音「祔」，是郭璞以音釋義之證。(註120)《廣韻》「祔」音「符遇切」(奉紐遇韻)，與《釋文》陸德明音「附」同。郭璞音「付」(非紐遇韻)，與「符遇」聲紐略異。《集韻》遇韻「祔」、「付」同音「符遇切」，釋云：「《說文》：『後死者合食於先祖。』或省。」是以「付」為「祔」字之省體。

69. 1-142 禴，祖也。 郭注：禴，毀廟主。

禴，毀也，附新廟毀舊廟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一示部「禴」字注引郭璞曰。

嚴本以徐鍇所引取代今本郭注，注云：「今本作『禴，毀廟主』，蓋有脫誤。《說文繫傳》一卷引郭註作『禴，毀也』云云，茲據增正。」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與今本郭注義近同，疑或係郭璞《音義》佚文。

《說文》示部：「禴，祔禴祖也。」段玉裁云：

祔謂新廟，禴謂毀廟，皆祖也。(註121)

與郭注意同。

70. 1-143 邇，幾，暱，近也。 郭注：暱，親近也。

謂相近也，亦親也，私昵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三〈燈指因緣經〉「親昵」注、卷十八〈辟支佛因緣論上卷〉「親昵」注並引「《爾雅》：『昵，近也』」，郭璞曰：「謂相近也，亦親也，私昵也。」按《說文》日部：「暱，日近也，从日、匿聲。……昵，或从尼作。」「昵」為「暱」之或體，然則玄應所引，當即《爾雅》此訓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

〔註119〕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豫部第九，頁112。

〔註120〕邵晉涵云：「祔、付以聲為義。」(《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29下。)

〔註12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篇上，頁7下。

71. 1-144 妥，安坐也。

妥，他回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他回反」，疑是讀「妥」爲「綏」。參見 1-71「妥，止也」條案語。

72. 1-145 貉，縮，綸也。 郭注：綸者，繩也，謂牽縛縮貉之。今俗語亦然。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絡」字注引「《爾雅》：『絡，綸也』，郭璞曰：『綸繩也，謂牽縛縮絡之也，今俗語亦然。』是顧野王所見《爾雅》與郭注「貉」並作「絡」。周祖謨云：

「貉」，《釋文》同，音亡白反。案：原本《玉篇》糸部「絡」下引「《爾雅》：絡，綸也。郭璞曰：綸繩也，謂牽縛縮絡之也，今俗語亦然。」「絡」音力各反。又「縮」下亦引《爾雅》，注文「貉」亦作「絡」。是顧氏所據《爾雅》郭本字從「糸」，不從「豸」。依郭注「牽縛縮絡」之語，自以作「絡」爲是。作「貉」者，蓋因下文「貉定也」而誤。（註 122）

《釋文》出「貉」，注云：「亡白反，下同。施胡各反。」阮元云：

按施胡各反，則字作「貉」。（註 123）

是《爾雅》古有作「貉」一本之證。惟據段注本《說文》豸部：「貉，北方貉，豸種也。」可知「貉」與「綸」義不相涉。周祖謨據原本《玉篇》所引郭注，主張「依郭注『牽縛縮絡』之語，自以作『絡』爲是」，其說可從。《說文》糸部：「絡，絮也。」

《廣雅·釋詁》：「絡，纏也。」《玉篇》糸部：「絡，纏也，縛也。」是「絡」之本義爲「絮」，引申而有纏繞之義。惟究係郭本《爾雅》及注文原作「絡」，或係郭本已譌作「貉」，顧氏改从糸旁作「絡」，仍難遽定，今暫存疑。

73. 1-149 酋，終也。

酋，音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毛詩·大雅·卷阿》：「似先公曾矣」，鄭《箋》云：「曾，終也」，孔穎達《正義》云：「『適，終』，〈釋詁〉文，彼適作曾，音義同也。」又《考工記·廬人》：「曾矛常有四尺」，鄭注：「曾之言適也。」又《史記·魯周公世家》：「子考公曾立」，司

〔註 12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197~198。

〔註 123〕阮元《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7，頁 3 下。

馬貞《索隱》云：「鄒誕本作適。」〔註124〕可證「箇」、「適」二字古可通用。郝懿行云：

箇者……通作道，《爾雅釋文》：「箇，郭音道」，《詩·卷阿·正義》首正作道，是道、箇通。〔註125〕

《廣韻》「適」有二音，一音「即由切」（精紐尤韻），一與「箇」同音「自秋切」（從紐尤韻）。《釋文》陸德明「箇」音「在由反，又子由反」，即與《廣韻》「適」字二音相合。

〈釋言〉

74. 2-5 徇，徇，徇也。

徇，音巡。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雅·釋詁》：「徇，巡也。」王念孫云：

徇、巡古同聲而通用。桓十三年《左傳》：「莫教使徇于師」，宣四年《傳》：「王使巡師」，是徇即巡也。〔註126〕

又《釋文》引張揖《字詁》云：「徇，今巡。」段玉裁云：

按如〈項羽傳〉「徇廣陵」、「徇下縣」，李奇曰「徇、略也」，如淳曰「徇音撫循之循」，此古用循巡字，漢用徇字之證，此《古今字詁》之義也。

〔註127〕

是「巡」、「徇」爲古今字，其本字則當作「旬」，《說文》勺部：「旬，徇也。」《廣韻》「徇」音「辭閏切」（邪紐稇韻），「巡」、「旬」二字同音「詳遵切」（邪紐諄韻），諄稇二韻平去相承。

75. 2-6 駟，遽，傳也。

駟，本或作遽。〔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嚴本「駟」作「驛」。余、王本並未輯錄。按段注本《說文》馬部：「驛，置騎也。」又：「駟，傳也。」段玉裁云：

〔註124〕《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慶元黃善夫刊本《史記》無「誕」字。

〔註12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89上。

〔註126〕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82下。

〔註127〕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2篇下，頁16下～17上，彳部「徇」字注。

《爾雅》舍人注曰：「駟，尊者之傳也。」《呂覽》注曰：「駟，傳車也。」按駟爲尊者之傳用車，則遽爲卑者之傳用騎，可知舍人說與許合。俗字用駟爲驛。（註128）

是「駟」、「驛」義雖相近，仍爲二字，嚴本「駟」逕改作「驛」，恐非。

《釋文》出「駟」，注引「郭《音義》云：『本或作遽。』《聲類》云：『亦駟字，同。』」是郭璞所見《爾雅》古本有作「遽」者，其本字當作「駟」，作「遽」者爲音近通假。（註129）《聲類》云「亦駟字」，非。《說文》辵部：「遽，近也。」段玉裁云：

《釋言》：「駟，傳也」，郭云「本或作遽」，按此假遽爲駟也。《聲類》云「遽亦駟字」，則附會《爾雅》或本而合爲一字。（註130）

嚴元照亦云：

案《說文》馬部：「駟，驛傳也，从馬、日聲。」又辵部：「遽，近也，从辵、臺聲。」以音近通借，《聲類》以爲即駟字，恐非也。（註131）

說皆可從。

76.2-11 𡗗，底，致也。 郭注：皆見《詩傳》。

底，音指。

案：《文選》卷四十一司馬遷〈報任少卿書〉：「《詩》三百篇大底聖賢發憤之所爲」，李善注引「《爾雅》曰：『底，致也』」，郭璞曰：『音指。』今本郭注無音。

「底」，葉本譌作「底」。「指」，黃、葉、王本均作「指」。余、嚴、董、馬本均未輯錄。郝懿行、葉蕙心並以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註132）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輯入今本郭注「皆見《詩傳》」之下，《爾雅說詩》又以爲是郭璞《音義》文。（註133）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黃、葉、王本「指」作「指」，郝氏《義疏》引亦作「指」，《廣韻》「底」、「指」、「指」三字同音「職維切」（照紐旨韻）。

〔註12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0篇上，頁17上，馬部「駟」字注。

〔註129〕《說文》云「駟」从日聲，「遽」从臺聲，「臺」从二至，段玉裁云：「至亦聲。」（《說文解字注》，第12篇上，頁3下，至部「迳」字注。）日聲、至聲上古音同屬質部。

〔註130〕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2篇下，頁10下~11上。

〔註131〕嚴元照《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1下。

〔註132〕郝懿行云：「《文選·報任少卿書·注》引……蓋郭氏《音義》之文。」（《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92下。）葉蕙心云：「此郭氏《音義》文也。」（《爾雅古注輯》，卷上，頁21上。）

〔註133〕王樹枏云：「郭璞《音義》亦云底音指。」（《爾雅說詩》，卷7，頁6上。）

葉本「底」作「底」，當是形音皆近而譌。《說文》广部：「底，柔石也。从广、氏聲。」段玉裁云：

底之引伸之義爲致也、至也、平也。〔註134〕

又广部：「底，山尻也，一曰下也。从广、氏聲。」是「底」、「底」二字義不相涉。段玉裁云：

按底訓止，與广部底訓柔石、引伸之訓致也、至也迥別，俗書多亂之。

〔註135〕

梅膺祚《字彙》广部：「底，下也。……致也，至也」，即誤混二字爲一字。

77. 2-19 敖，𡗗，傲也。

𡗗，火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𡗗」，董、黃、葉本均作「𡗗」。「火」，馬、葉本並譌作「大」。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𡗗」音「荒烏切」（曉紐模韻），與郭璞此音同。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敖，𡗗，傲也」條案語。

78. 2-20 幼，鞠，稚也。 郭注：《書》曰：「不念鞠子哀。」

鞠，一作毓。

案：孔穎達《毛詩·豳風·鴟鴞·正義》引「〈釋言〉云：『鬻，稚也』，郭璞曰：『鞠，一作毓。』」今據邵晉涵云：「鞠通作鬻」，〔註136〕可知孔《疏》所引即《爾雅》此訓郭璞注語。郝懿行云：

鞠者，毓之段音也。《說文》毓同育，云「養子使作善也」，是育訓養與鞠義近。……《詩·鴟鴞·正義》引《爾雅》作「鬻，稚也」，而云「郭璞曰：『鞠一作毓』」，證知《爾雅》古本作「毓，稚」，所引蓋郭《音義》之文也。毓、鬻、鞠俱聲義近而字亦通。〔註137〕

據郝氏之說，是《爾雅》古本有作「毓」、作「鞠」二本。《廣韻》「毓」音「余六切」（喻紐屋韻），與「鞠」字「居六」（見紐）、「驅鞠」（溪紐）、「渠竹」（群紐）三切均同屬屋韻。

〔註134〕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9篇下，頁19下。

〔註135〕同前注，第9篇下，頁16上，广部「底」字注。

〔註136〕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6，頁4上。

〔註13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94下。邵晉涵亦以孔《疏》所引爲「郭氏《音義》」之文。（《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6，頁4上。）

嚴、黃、葉、王本引均同。余、董、馬本均未輯錄。嚴、葉本並以本條爲《音義》佚文，王本則將此四字輯入今本郭注之下。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79. 2-25 貿，賈，市也。 郭注：《詩》曰：「抱布貿絲。」

交易物爲貿。《詩》曰：「抱布貿絲。」〔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六卷〉「更貿」注引「《爾雅》云：『貿，賈，市，買也』」，郭璞曰：『交易物爲貿。《詩》云「抱布貿絲」』是也。」今本郭注脫「交易物爲貿」五字，據補。

嚴、王本及劉玉鑿、邵晉涵均將「交易物爲貿」五字輯入今本郭注「《詩》曰」之上；〔註138〕董本亦以爲是郭注佚文。據玄應所引，此五字應爲郭璞《注》佚文無疑。黃本在《爾雅》本條義訓下注云：「邵晉涵《爾雅正義》云《眾經音義》引郭注『交易物爲貿』，今本闕。」葉本則以爲是郭璞《音義》佚文。余、馬本並未輯錄。

80. 2-25 貿，賈，市也。 郭注：《詩》曰：「抱布貿絲。」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妙法蓮華經第二卷〉「商估」注云：「估，字書所無，唯《爾雅》郭璞《音義·釋言》注中『商賈』作此字。」又慧琳《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華經·譬喻品〉「賈估賈」注云：「估音公戶反，字書無此字，唯《尔雅》郭璞《音義·釋言》注中『賈賈』作此字。」是玄應、慧琳所見《爾雅》「賈」字郭璞《音義》有注語「商估」〔註139〕云云，惜今已殘闕，不識全貌。

黃本在《爾雅》本條義訓下引玄應《音義》語。其餘各本均未見。

81. 2-30 荐，原，再也。

荐，徂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徂」字右旁作「且」，字書未見。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徂很反」，是讀「荐」爲「荐」。《集韻》恨韻：「荐，再、至也。」梅膺祚《字彙》至部：「荐，至也，再也。」均與《爾雅》「再也」義同。

〔註138〕劉玉鑿云：「據《一切經音義》補「交易物爲貿」句於『《詩》曰』上。」（《爾雅校議》，卷上，頁11上。）邵晉涵云：「今本闕『交易物爲貿』五字，今據《眾經音義》所引郭註增補。」（《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6，頁5上。）

〔註139〕「賈」今作「商」。《說文》貝部：「賈，行賈也。从貝、商省聲。」段玉裁云：「『賈』……經傳皆作『商』，『商』行而『賈』廢矣。」（《說文解字注》，第6篇下，頁20上。）

《廣韻》「荐」音「在甸切」（從紐霰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徂薦反」同。《集韻》「荐」字凡二見：一音「徂悶切」（從紐恨韻），一音「才甸切」（從紐霰韻）。「徂悶切」當與《釋文》陸德明又音「徂遜反」（從紐恩韻）近同；〔註140〕郭音「徂很反」（從紐很韻），與「徂悶」一音上去相承。又《廣韻》「銜」一音「徂悶切」，云：「至也」；一音「在甸切」，云：「重、至。」

82. 2-31 撫，救，撫也。

救，敷靡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救」音「綿婢切」（明紐紙韻），與《釋文》陸德明音「亡婢反」（微紐紙韻）同；郭璞音「敷靡反」（敷紐紙韻），與「亡婢」聲紐略異。

83. 2-32 臞，臠，瘠也。 郭注：齊人謂瘠瘦為臠。

齊人謂瘠瘦為臠臠，音衢求。〔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九〈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卷第三〉「瘦瘠」注引「《尙雅》云：『臞，臠，瘠也』，郭註云：『齊人呼瘠瘦為臠臠，音衢求。』」（「臠」字原均誤從「來」旁，今逕改正。）周祖謨云：

今本注文「臠」上脫「臞」字及音。〔註141〕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說文》肉部：「臠，齊人謂臠臠也。」段玉裁云：

臞，齊人曰臠，雙聲之轉也。〔註142〕

又《玉篇》肉部：「臠，瘠也，齊人謂瘠腹為臠。」是齊人「臞」讀為「臠」，非「臠臠」二字連讀。郭璞注「臠臠」二字連文，恐非。又希麟《續音義》卷八〈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卷第十二〉「黑瘦」注引「《尙雅》云：『臞，瘠也』，郭璞註云：『齊人謂瘦為臞，音衢。』」當係節引郭注。

郭璞「臞」音「衢」（群紐虞韻），與《釋文》陸德明音「求俱反」同，《廣韻》虞韻「臞」、「衢」並音「其俱切」；《廣韻》遇韻「臞」又有音「其遇切」（群紐遇韻），虞遇二韻平去相承。又郭璞「臠」音「求」（群紐尤韻），《釋文》陸德明亦音「求」，

〔註140〕周祖謨云：「晉代真魂分爲兩部：真部包括真臻諄文欣五韻，魂部包括痕魂兩韻。」（《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3。）是恩韻（魂韻去聲）與恨韻（痕韻去聲）在晉代當同屬魂部。

〔註141〕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00。

〔註14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4篇下，頁28上。

《廣韻》尤韻「脰」、「求」並音「巨鳩切」；《廣韻》尤韻「脰」又有音「許尤切」（曉紐尤韻），與「巨鳩」聲紐略異。（註143）

84. 2-39 饋，餽，稔也。 郭注：今呼饗飯為饋，饋熟為餽。

今呼饗飯為饋，饋均熟為餽。（注）

案：孔穎達《毛詩·大雅·洞酌·正義》引「〈釋言〉云：『饋，餽，稔也』，……郭璞曰：『今呼饗飯為饋，饋均熟為餽。』今本郭注脫「均」字，據補。邵晉涵《正義》引郭璞注已補「均」字；阮元亦云：

案山井鼎云「均」字衍文，非也，今《爾雅注》脫耳。（註144）

嚴本引郭璞注作「今呼饗者脩飯為饋，饋均熟為餽」，下注云：「『者脩均』三字據《詩正義》十七之三卷引增，『者脩』當作『音脩』。」王本亦在「饗」字下補「音脩」二字，云：「此係郭璞自音。」按王說恐非。孔《疏》「饗」下有「音脩」二字，（註145）當係孔氏自音，與郭璞注無涉。邵晉涵云：

「者修」二字當作「音脩」，舊係旁註混入正文。（註146）

阮元云：

案山井鼎云「宋板『音脩』二字白書」是也，此《正義》自為音，不入正文也。（註147）

說皆可從。

85. 2-46 佻，偷也。

佻，唐了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唐」譌作「厝」。

「唐」，馬本作「廣」，黃本作「厝」，並譌。「廣」屬見紐，「厝」屬清紐，均與

〔註143〕李新魁云：「上古音曉匣兩紐讀歸見溪群紐。也就是說，在魏晉以前，後代（如《切韻》時代）屬曉匣紐的字並不念為〔x〕〔ɣ〕（或〔h〕、〔ɦ〕）的音，而是念成〔k〕、〔kʰ〕、〔g〕的音，與見溪群紐沒有區別。曉系字念為〔x〕和〔ɣ〕，是魏晉以後的變化；後代念〔x〕、〔ɣ〕的曉匣紐字是從上古的見溪群紐字分化出來的。」（〈上古音“曉匣”歸“見溪群”說〉，《李新魁語言學論集》，頁1。）

〔註144〕阮元《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845，頁37下。文中所引山井鼎語見《七經孟子考文並補遺》，卷17之3，頁450，原云：「『饋均熟為餽』，『均』字衍文。」

〔註145〕阮元云：「閩本、明監本、毛本『音』誤『者』。」（《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845，頁37下。）嚴可均所據當係誤本。

〔註146〕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6，頁7上。

〔註147〕阮元《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845，頁37下。

「佻」屬舌音不合。吳承仕云：

郭音「厝了反」，了在上聲，自得相轉：唯厝屬清紐，聲類不近，即《篇》
《韻》亦無相類似之音，疑「厝」爲「度」之形譌。各本並誤，無可據正。

〔註 148〕

又黃侃云：

兆聲之字有齒音，清紐劇、鈹是也。佻音「厝了」，不足致疑。〔註 149〕

吳氏以「厝」爲「度」之形譌，黃氏以爲「厝了」音不誤，皆因未見宋本《釋文》，遂有此說。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佻」字凡二見：一音「吐彫切」（透紐蕭韻），一音「徒聊切」（定紐蕭韻）。郭璞音「唐了反」（定紐篠韻），與「徒聊」聲調不同（蕭篠二韻平上相承）；《釋文》陸德明音「他堯反」，與「吐彫」音同。

86. 2-49 啜，茹也。

啜，音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祭韻「啜」音「俞芮切」，釋云：「《爾雅》『茹也』郭璞讀。」「俞芮」與「銳」音同。

董、馬、黃本均據《釋文》輯錄。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啜」字凡五見：一音「嘗芮切」（禪紐祭韻），一音「陟衛切」（知紐祭韻），一音「姝雪切」（禪紐薛韻），一音「昌悅切」（穿紐薛韻），一音「陟劣切」（知紐薛韻）。郭璞音「銳」（喻紐祭韻，《廣韻》音「以芮切」），與「嘗芮」僅聲紐不同。

87. 2-49 啜，茹也。 郭注：啜者拾食。

茹，食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高僧傳第九卷〉「茹芝」注引郭注《尔雅》。王本將此三字輯入今本郭注「啜者」之上，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88. 2-54 禦，圉，禁也。 郭注：禁制。

禁制也。圉音語。〔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九〈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出家事卷第一〉「禦捍」注引「《尔雅》云：『禦，圉，禁也』，郭註云：『禁制也，圉音語。』」今本郭注脫「也」

〔註 148〕 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166。

〔註 149〕 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279。

字；「圉音語」三字疑亦引自郭注，今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圉」、「語」二字同音「魚巨切」（疑紐語韻）；《釋文》陸德明音「魚呂反」，亦與此同。

89. 2-58 愷悌，發也。 郭注：發，發行也。《詩》曰：「齊子愷悌。」

闡，明；發，發行也。《詩》曰：「齊子愷悌。」〔注〕

案：孔穎達《毛詩·齊風·載驅·正義》云：

〈釋言〉云：「愷悌，發也」，舍人、李巡、孫炎、郭璞皆云：「闡，明；發，行。」郭璞又引此《詩》云「齊子愷悌」，是闡亦爲行之義也。

據此知孔氏所見郭注有「闡明」二字。郝懿行云：

今郭注但有「發行」之文，而無「闡明」之語，以校《正義》所引，蓋有缺脫矣。〔註150〕

說應可從。惟王樹柅不以「闡明」爲郭注缺文，云：

案郭注但言「發行」，《詩疏》統引諸家，故合言之耳。郝氏懿行據此謂郭注有脫缺，非也。〔註151〕

今仍據孔《疏》所引及郝說輯錄本條。邢昺《爾雅疏》僅引「郭云『發，發行也』」，是邢昺所見郭注已脫誤。

90. 2-63 誣，諉，累也。

誣，置睡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誣」音「竹恚切」（知紐真韻），與郭璞音同。

91. 2-63 誣，諉，累也。

諉，女睡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諉」音「女恚切」（娘紐真韻），與郭璞音同。

92. 2-65 庇，麻，廕也。

〔註15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03上。葉蕙心亦云：「據《詩正義》，則郭注亦有『闡明』之語。」（《爾雅古注輯》，卷上，頁23上。）

〔註151〕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3，頁11。

麻，許州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州」字漫患不識。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麻」音「許尤切」（曉紐尤韻），與郭璞音「許州反」、《釋文》陸德明音「虛求反」同。

93. 2-67 隱，占也。 郭注：隱度。

占，自隱度之也。〔注〕

案：原本《玉篇》卷十八卜部「占」字注引「《爾雅》：『隱，占也』，郭璞曰：『隱度之也。』」今本郭注脫「之也」二字；《文選》卷三十七曹植〈求自試表〉：「欲得長纓占其王」，李善注引「《爾雅》曰：『占，隱也』，郭璞曰：『隱度之。』」所引亦有「之」字。又《史記·平準書》：「各以其物自占」，司馬貞《索隱》引郭璞云：「占，自隱度也。」按《索隱》所引，應即郭璞《爾雅注》本條注語。〔註152〕今據各書所引輯為本條。

王本失輯一「之」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94. 2-76 浹，徹也。

浹，音接。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浹者，古無正文，借挾與接為之。接亦通達之義，故《小爾雅》云：「接，達也」，《廣雅》云：「接，徧也」，周徧亦露洽之義，此皆以接為浹也。

〔註153〕

是此為郭璞以音釋義之例。《廣韻》「浹」音「子協切」（精紐帖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郭璞音「接」（精紐葉韻，《廣韻》音「即葉切」），當與「子協」音近同。在三國晉宋北魏時期，葉韻「接」字與帖韻「浹」字同屬葉部。〔註154〕

阮元云：

按《爾雅》當本作「挾，徹也」，與上「挾，藏也」同字異訓。《詩·釋

〔註152〕周祖謨云：「《史記·平準書》《索隱》引郭璞云：『占，自隱度也』，即此注。『隱度』上又有『自』字。」（《爾雅校箋》，頁203。）

〔註15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06下。

〔註154〕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651。

文》：「挾，子變反」，與郭音「接」正合。……凡挾作決者，皆後人所改。

〔註155〕

又鄭珍云：

按古本作「挾」。《詩·大明》：「使不挾四方」，毛《傳》：「挾，達也。」《周禮》「挾日」注「從甲至甲謂之挾日」是也。挾與帀義同音近。《荀子·禮論》篇：「方皇周挾」，〈儒效〉篇：「盡善挾洽之謂神」，楊倞並云：「挾讀爲決，帀也。」楊注每擬古本從俗字，非注古書家法。《周禮釋文》云：「挾，字又作決」，及《左傳》「決辰」、《楚語》「決日」，亦皆俗改本。〈衡方碑〉有「決」，知漢時別製。〔註156〕

阮、鄭二氏均以爲「決」字係經後人俗改，其說恐非。《說文》手部：「挾，俾持也。」段玉裁云：

俾持，謂俾夾而持之也。亦部「夾」下曰：「盜竊褻物也，俗謂蔽人俾夾。」然則俾持正謂藏匿之持，如今人言懷挾也。《孟子》「挾貴」、「挾賢」、「挾長」、「挾有勳勞」、「挾故」，此皆本義之引申，音胡煩切。若《詩》《禮》之「挾矢」、《周禮》之「挾日」，音皆子協反。挾日干本作帀日，《左傳》作決，謂十日徧也。《禮注》：「方持弦矢曰挾」，謂矢與弦成十字形也，皆自其交會處言之。古文《禮》「挾」皆作「接」，然則「接矢」爲本字，「挾矢」爲假借字與。〔註157〕

「挾」之本義爲「俾持」，與霑徹而徧之義無涉，可知「挾」爲假借字，「決」爲後出本字。郝懿行以爲「決」字「古無正文，借挾與接爲之」，說較得實。《爾雅》以「徹」釋「決」，殆無疑義，無煩改字，阮元之說稍嫌迂曲。

95. 2-79 琛，寶也。

琛，舒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侵韻「琛」音「式針切」，釋云：「《爾雅》『寶也』郭璞讀。」「式針」與「舒金」音同。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琛」音「丑林切」（徹紐侵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勅金反」同。郭璞音「舒金反」（審紐侵韻），即從聲母讀。「琛」从突聲，《說文》穴部：「突，深

〔註155〕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9下。

〔註156〕鄭珍《說文新附攷》，卷5，頁16。

〔註157〕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2篇上，頁28上。

也」，段玉裁云：「此以今字釋古字也。突、深古今字。」〔註 158〕按《廣韻》「深」音「式針切」，與郭璞此音全同。

96. 2-83 紕，飾也。

紕，方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紕」字凡三見：一音「符支切」（奉紐支韻），一音「匹夷切」（滂紐脂韻），一音「昌里切」（穿紐止韻）。郭璞音「方寐反」（非紐至韻），與「匹夷」聲紐略異，聲調不同（脂至二韻平去相承）。〔註 159〕《集韻》至韻「紕」音「必至切」（幫紐至韻），應即本郭璞此音。

97. 2-100 鼈，屬也。 郭注：毛鼈所以為屬。

鼈，音狸。

案：孔穎達《毛詩·大雅·韓奕·正義》引「〈釋言〉云：『鼈，屬也』，郭璞云：『鼈，音狸。』」今本郭注無音。

嚴、黃、葉、王本引均同；嚴、王本並將此音輯入今本郭注「毛鼈所以為屬」句下，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葉本出處標注誤作「《詩·大車·正義》」。余、董、馬本均未輯錄。

《廣韻》之韻「鼈」、「狸」二字同音「里之切」（來紐之韻）。

98. 2-101 烘，燎也。

烘，巨凶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烘」字凡四見：一音「戶公切」（匣紐東韻），一音「呼東切」（曉紐東韻），一音「胡貢切」（匣紐送韻），一音「呼貢切」（曉紐送韻）。郭璞音「巨凶反」（群紐鍾韻），當係「戶公」、「呼東」一音之轉。〔註 160〕《集韻》鍾韻「烘」音「渠

〔註 15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7 篇下，頁 18 下。

〔註 159〕魏晉時期，輕唇音「非」尚未從重唇音「幫」分化出來，郭璞以「方」為反切上字，實與幫紐無別。參見 1-82「覲擊，第離也」條案語注引周祖謨語。

〔註 160〕群曉匣三紐互通，參見 2-32「臞，臍，瘠也」條案語注引李新魁語。又三國晉時期，東韻的「公」、「東」等字與鍾韻的「凶」字同屬東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71；丁邦新《魏晉音韻研究》，頁 117。據此可知《廣韻》「戶公」、「呼東」二切，在魏晉以前應與「巨凶反」近同。

容切」，當即本郭璞此音。

99. 2-101 焜，焜也。

焜，音恚。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焜」字凡二見：一音「烏攜切」（影紐齊韻），一音「口迴切」（溪紐迴韻）。郭璞音「恚」（影紐寘韻），疑是「烏攜」一音之轉。《廣韻》「恚」音「於避切」，魏晉時期「攜」、「避」二字同屬支部，惟平去聲調不同。〔註 161〕《集韻》寘韻「恚」、「焜」同音「於避切」，當即本郭璞此音。

100. 2-111 泔，泔也。

泔，音孚。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馬、黃本「孚」下並有「字或作泔，同」五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釋文》出「泔也」，注云：「郭音孚，字或作泔，同。樊本作埒，沈音附。」「字或作泔同」五字應為陸德明校語，非郭璞佚文。

《廣韻》「泔」字凡二見：一音「防無切」（奉紐虞韻），一音「芳無切」（敷紐虞韻）。郭璞音「孚」，與「芳無」音同。《廣韻》在「泔」字「防無」一音下亦注云「本音孚」。沈旋音「附」（奉紐遇韻，《廣韻》音「符遇切」），與「防無」聲調不同（虞遇二韻平去相承）。

101. 2-111 箒，泔也。 郭注：水中箒筏。

木曰箒，竹曰筏，小筏曰泔。〔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周南·漢廣》出「泔」，注引「孫炎注《爾雅》云：『方，木置水為柁也。』郭璞云：『水中箒筏也。』又云：『木曰箒，竹曰筏，小筏曰泔。』」陸氏引郭注之下有「又云」二字，可知本條當為郭璞《音義》佚文。

黃、王本引並同。嚴、王本並輯入今本郭注之下，嚴本「泔」下尚有「箒音皮佳反，泔筏同音伐」十字，《釋文》原作「箒音皮佳反，柁筏同音伐」，「柁」字見於陸氏前引孫炎注，郭璞注語未見，是此語應為陸德明語，嚴氏誤輯。余、董、馬本均未輯錄。

〔註 161〕丁邦新《魏晉音韻研究》，頁 90。

「籐」，嚴本及邵晉涵《正義》引郭璞語均作「籐」。按「籐」、「籐」同，字亦作「箒」。《廣雅·釋水》：「籐，筏也」，王念孫云：

《方言》：「泐謂之籐，籐謂之筏。筏，秦晉之通語也。」《眾經音義》卷三云：「筏，……編竹木浮於河以運物也。南土名籐，北人名筏。」字又作棧。……箒、籐、籐並同。（註162）

葉本譌作「籐」。

102. 2-112 洵，均也。洵，龠也。

洵，音巡。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洵者，旬之假借也。《說文》云：「旬，徧也」，徧即均，故又云：「均，平徧也。」（註163）

《廣韻》「洵」字凡二見：一音「相倫切」（心紐諄韻），一音「詳遵切」（邪紐諄韻）。郭璞音「巡」，與「旬」並與「詳遵」音同；謝嶠音「荀」，與「相倫」音同。

103. 2-113 逌，選也。 郭注：今荆楚人皆云選。音沓。

選，徒荅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孫、郭。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荅」作「答」。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選」，注云：「孫、郭徒荅反。」又出「沓」，注云：「與上同，亦徒荅反。」盧文弨云：

嘉靖閒吳元恭翻刻宋板郭注單行本，「今荆楚人皆云選」下有「音沓」二字，陸氏故有此一音，注疏本無之，遂併刪《釋文》。（註164）

據《釋文》可知郭注原有「音沓」二字，今所見宋本《爾雅》郭注亦有「音沓」二字。《廣韻》合韻「選」、「沓」同音「徒合切」，與「徒荅」音同。

104. 2-115 畫，形也。 郭注：畫者為形象。

〔註162〕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43上。

〔註16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4上。

〔註164〕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4上。郝懿行云：「《釋文》云：『選，孫、郭徒荅反』，又云：『沓，與上同，亦徒荅反。』今按宋雪窗本及明吳元恭本郭注『選』下俱有『音沓』二字，今本則無，據《釋文》則唐以前本有之，今補。」（《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4上。）與盧氏說同。

圖畫者，所以爲形象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三百八十一卷〉「綺畫」注引「《爾雅》：『畫，形象也』，郭璞曰：『圖畫者，所以作形象也。』」今本郭注脫「圖所以也」四字，據補。王樹枏云：

慧琳所引經文「象」字涉注文而行。今本刪「圖所以也」四字，據補。

〔註 165〕

105. 2-119 僣，聲也。

僣，音與稷契同。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脫「稷」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僣」字凡二見：一音「息七切」（心紐質韻），一音「先結切」（心紐屑韻）。《釋文》陸德明音「屑」，與「先結」音同；施乾音「私秩反」，與「息七」音同。郭璞音「契」，聲紐爲舌根塞音，〔註 166〕與「僣」字聲紐爲舌尖擦音相隔絕遠。〔註 167〕疑郭璞此語當作「稷雪」。《說文》兩部：「霰，稷霰也。」段玉裁云：

謂雪之如稷者，……俗謂米雪，或謂粒雪，皆是也。〔註 168〕

古人「稷雪」、「稷契」二詞均常連用，或係書者一時不察，遂致此誤。《廣韻》「雪」音「相絕切」（心紐薛韻），與「屑」字聲近同。〔註 169〕

106. 2-140 苞，積也。

積，振、真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積」字凡二見：一音「側鄰切」（莊紐真韻），一音「章忍切」（照紐軫韻）。郭璞音「振」（照紐震韻，《廣韻》音「章刀切」），與「章忍」聲調不同（軫震二韻上去相承）；又音「真」與「側鄰」音同。謝嶠音「之忍反」，與「章忍」音同。

〔註 165〕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3，頁 22 下。

〔註 166〕《廣韻》「契」字凡三見：一音「苦計切」（霽韻），一音「去訖切」（迄韻），一音「苦結切」（屑韻），其聲紐均屬溪紐。

〔註 167〕郝懿行云：「郭讀音契，則聲轉矣。」（《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15 上。）

〔註 16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1 篇下，頁 11 上。

〔註 169〕「雪」、「屑」二字聲紐同屬心紐；又《廣韻》薛韻與屑韻在三國晉時期同屬屑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31。

107. 2-160 跋，躡也。

跋，音貝，又補葛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貝」，是讀「跋」爲「跣」。《說文》足部：「跣，步行獵跋也。」〔註170〕是《爾雅》此訓應以「跣」爲正字，「跋」爲借字。臧琳云：

郭氏跋音貝，是明知跋爲跣之假借矣。〔註171〕

郝懿行從其說，云：

跋者，跣之段音也。《說文》云：「跣，步行獵跋也。」獵即躡，跋即跣也。……

《爾雅》跋當讀爲跣，《釋文》「跋，蒲末反」，非也。又云「郭音貝」，是郭正讀跋爲跣。〔註172〕

說皆可從。《廣韻》「貝」、「跣」二字同音「博蓋切」（幫紐泰韻）。

《廣韻》「跋」音「蒲撥切」（並紐末韻），與《釋文》陸德明音「蒲末反」同。郭璞又音「補葛反」（幫紐曷韻），與「蒲撥」聲紐略異，韻亦近同。三國兩晉時期曷末二韻同屬曷部。〔註173〕

108. 2-160 躡，跣也。

躡，其業反，又居業反，又音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躡」，注云：「其業反，又居業反，郭又音甲。」是「其業」、「居業」二音亦爲郭璞所注。

馬本引同。董、黃、葉本均未輯錄「其業」、「居業」二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躡」字凡三見：一音「古洽切」（見紐洽韻），一音「居怯切」（見紐業韻），一音「巨業切」（群紐業韻）。郭璞音「其業」與「巨業」同；「居業」與「居怯」同；又音「甲」（見紐狎韻），與「古洽」音當近同。魏晉宋時期，洽狎業等韻同屬業部。〔註174〕

〔註170〕王筠云：「恐此注當作『步行獵跣也』。……若以一跣字而當獵跋二字之訓，似不甚合，抑所謂長言短言者邪？」（《說文釋例》，卷15，頁25上。）

〔註171〕臧琳《經義雜記·狼跣載躡》，《皇清經解》，卷204，頁21下。

〔註17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9下～120上。葉蕙心云：「跋者跣之假音，故郭音貝是也。」（《爾雅古注輯》，卷上，頁28上。）說與臧、郝二氏同。

〔註173〕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31～32。

〔註174〕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32。

109. 2-168 窈，閒也。 郭注：窈窕閒隙。

窈，徒了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窈」音「徒了切」（定紐篠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又案：王樹枏云：

慧琳《集沙門不拜俗議四卷》《音義》引郭注《爾雅》：「窈，幽靜也。」

今經無窈字，疑此上經注俱有脫文。（註175）

按《方言》卷二：「美心爲窈」，郭璞注：「言幽靜也。」又慧琳《音義》卷二十八〈大方等頂王經〉「窈冥」注引郭注《方言》：「窈，幽靜也。」是慧琳所引應爲郭注《方言》之誤，（註176）王說恐非。

110. 2-171 檢，同也。

檢，居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李、郭。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檢」音「居奄切」（見紐琰韻），與郭璞此音同。

111. 2-174 斃，踣也。

斃，步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斃」，注云：「字亦作弊，又作斃，婢世反，又婢設反。郭步計反。」盧文弨改「斃」作「斃」，云：

斃下從犬，舊從大，譌，今改正。邢本作斃，近遂互易《釋文》。（註177）

《說文》無「斃」字，犬部云：「斃，頓仆也。从犬、敝聲。」段玉裁注云：

人部曰仆者頓也，謂前覆也。人前仆若頓首然，故曰頓仆。（註178）

是字應从犬作「斃」，盧說可從。又據《釋文》可知陸氏所見郭本字作「斃」。郝懿行《義疏》作「弊」，阮元云：

案從「大」與從「卪」一也，後人訓死者改爲「斃」。（註179）

〔註175〕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4，頁6上。所引慧琳《音義》見卷八十八。

〔註176〕慧琳《音義》卷一百〈肇論下卷〉「窈冥」注引郭注《毛詩》云：「窈，幽靜也。」是此語或亦郭璞《毛詩拾遺》佚文。

〔註177〕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4下。

〔註17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0篇上，頁32下。

〔註179〕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18下。

其說亦誤。嚴元照云：

俗人不知癸當从犬，故亦變而爲升也。斃即癸之或體。〔註180〕

董、馬、黃本「癸」仍從今本《爾雅》作「斃」。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癸」亦譌作「癸」，音「毗祭切」（並紐祭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婢世反」同。郭璞音「步計反」（並紐霽韻），當與「婢世」音近同。〔註181〕

112. 2-178 陪，闇也。 郭注：陪然冥貌。

陪陪然冥兒也。〔注〕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陪」字注引「《尔雅》：『陪，闇也』，郭璞曰：『陪陪然冥兒〔案：應作「兒」。〕也。』」今本郭注脫「陪也」二字，據補。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高僧傳第十卷〉「壁陪」注引「《尔雅》：『陪，暗也』，郭璞云：『陪然冥闇也。』」所引郭注與《玉篇》及今本稍異。

113. 2-179 黏，膠也。

黏，音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黏」音「尼質切」（娘紐質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女乙反」同。郭璞音「駟」（日紐質韻），與「女乙」聲紐略異。《說文》黍部：「黏，黏也。从黍、日聲。《春秋傳》曰：『不義不黏。』黏，黏或从刃。」據《說文》則「黏」爲「黏」之重文，「黏」從日聲，《廣韻》「日」音「人質切」，正與「駟」字音同。〔註182〕

114. 2-183 闇，臺也。

闇，音都。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鄭風·出其東門》「闇」下引鄭、郭。

馬、黃本引並同，惟黃爽輯入〈釋宮〉「闇謂之臺」條下。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註180〕嚴元照《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20下。

〔註181〕屬霽韻的「計」字與屬祭韻的「癸」、「祭」、「世」等字，在晉宋北魏時期同屬祭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46。

〔註182〕章太炎云：「古音有舌頭泥紐，其後支別，則舌上有娘紐，半舌半齒有日紐，于古皆泥紐也。……黏從日聲，《說文》引《傳》『不義不黏』，《考工記·弓人》杜子春注引《傳》『不義不昵』，是日昵音同也。〔原注：昵今音尼質切，爲娘紐字，古尼昵皆音泥。〕」（《古音娘日二紐歸泥說》，《國故論衡》上，頁29。）

《廣韻》「闇」字凡二見：一音「當孤切」（端紐模韻），一音「視遮切」（禪紐麻韻）。郭璞音「都」，與《釋文》陸德明音「丁胡反」並與「當孤」同。

115. 2-186 展，適也。 郭注：得自申展皆適意。

得自申展者皆適意也。〔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邢昺《爾雅疏》引郭云。今本郭注脫「者也」二字，據補。各輯本僅王本輯錄。

116. 2-191 濬，幽，深也。 郭注：濬亦深也。

濬亦所以深之也。〔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浚」字注引郭璞曰。今本郭注脫「所以之」三字，據補。

各輯本僅王本輯錄，惟王本「浚」仍作「濬」。

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三〈大唐三藏玄奘法師本傳卷第八〉「浚壑」注引郭注《爾雅》：「浚上所以深之也。」（「上」疑為「亦」字之誤。）又《音義》卷十九〈大方廣十輪經第一卷〉「浚流」注引郭注《爾雅》云：「浚，深也。」是顧野王、慧琳所見郭注《爾雅》此訓字皆作「浚」。〔註183〕按《說文》谷部：「容，深通川也。……濬，古文容」，段玉裁云：

从水从容。容，古文叢也。叢，深明也，通也。〔註184〕

又水部：「浚，抒也」，段玉裁云：

抒者挹也，取諸水中也。《春秋經》「浚洙」，《孟子》「使浚井」，《左傳》「浚我以生」，義皆同。浚之則深，故《小弁·傳》曰：「浚，深也。」〔註185〕

又《廣韻》「濬」、「浚」二字同音「私閏切」（心紐稗韻），是「濬」、「浚」二字音同義通。《正字通》水部：「濬，通作浚。」王力云：

說文：「容，深通川也。」通常寫作「濬」。爾雅釋言：「濬，深也。」……

按，在深的意義上，「浚、濬」實同一詞。〔註186〕

今從《玉篇》所引作「浚」。

117. 2-194 皇，匡，正也。 郭注：《詩》曰：「四國是皇。」

〔註183〕周祖謨云：「『浚』與『濬』為一詞，顧野王所據《爾雅》郭本蓋作『浚』。」（《爾雅校箋》，頁210～211。）

〔註184〕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下，頁7下。

〔註185〕同前注，第11篇上二，頁32上。

〔註186〕王力《同源字典》，頁613。

皇皇，自脩正貌。〔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荀子·大略》「言語之美，穆穆皇皇」句楊倞注引郭璞云。楊注云：

《爾雅》曰：「穆穆，敬也。」「皇皇，正也。」郭璞云：「皇皇，自脩正貌。」「穆穆，容儀謹敬也。」皆由言語之美，所以威儀脩飾。（註187）

「容儀謹敬」句，見〈釋訓〉「穆穆，肅肅，敬也」條郭注，今本作「皆容儀謹敬」；「自脩正貌」句今本郭注未見，應即本條郭注佚文。邵晉涵云：

案〈釋訓〉云：「穆穆，敬也」，郭註云：「皆容儀謹敬」，是楊倞所據也。

〈釋言〉云：「皇，正也」，楊倞引作「皇皇」，今本郭註無「皇皇自修正貌」六字，未知楊倞所據何本。（註188）

118. 2-197 愧，慙也。

心愧曰慙。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四〈集古今佛道論衡第一卷〉「愧慙」注引郭注《爾雅》云：「心愧曰慙。」又同卷〈集古今佛道論衡第四卷〉「既慙」注引郭注《爾雅》云：「心慙爲慙。」王樹柟云：

《釋文》引《小爾雅》「心慙曰慙」，《方言注》引《小爾雅》「心愧爲慙」。

慧琳所引當是此下注文，今以引與《方言注》同者補訂。（註189）

今從其說輯爲本條。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今本《爾雅》此訓無注。

119. 2-201 訥，訟也。 郭注：言訥譎。

言爭訟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訥」字注引郭璞曰。今本郭注作「言訥譎」（郝懿行《義疏》作「言訟譎」），與《玉篇》所引此文義近同，注中毋須重言，疑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

王本僅據《玉篇》所引，在今本郭注下補一「也」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120. 2-204 逡，退也。 郭注：《外傳》曰：「已復於事而逡。」

逡巡，却去也。〔注〕

〔註187〕王先謙《荀子集解》，頁494。

〔註188〕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4，頁29下，〈釋詁〉「唯唯，皇皇，……美也」條。

〔註189〕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4，頁10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文選》卷一班固〈東都賦〉「逡巡降階」李善注引郭璞《爾雅注》曰。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九〈大智度論第十七卷〉「逡巡」注引「《爾雅》：『逡，退也』，郭璞曰：『逡巡，却退也。』」文字略異。

嚴、黃本引並同李善《文選注》。王本「却去」作「卻退」。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嚴、王本及邵晉涵《正義》（據李善《文選注》引）均將本條佚文輯入今本郭注之上。

121. 2-210 恫，痛也。

呻恫音通，亦音恫。字或作恫。〔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顏師古《匡謬正俗》卷六。顏氏原文作「《爾雅》云：『恫，痛也』，郭景純音『呻恫音通，亦音恫。字或作恫。』」劉曉東云：

師古引郭景純《爾雅音》之文，疑有訛誤，當作『呻恫音通。亦音恫，字或作恫』。《爾雅》無「恫」字，景純必不爲此字作音，一也。《山海經·東山經》有獸名曰『狢狢』，今本郭注云『音如吟恫之恫』，郝懿行箋疏云：『疑吟當爲呻字之訛。』郝說是也。彼注訛『呻』爲『吟』，此書訛『恫』爲『恫』，彼此互校，知景純本作『呻恫』，二也。此文後復云『郭景純既有呻恫之音』，可知此處必爲『呻恫』作音，不爲『呻恫』，三也。按『恫』之爲痛義，自以音『通』爲正。……《廣韻·東》『恫』訓『痛也』，音「他紅切」。《集韻·東》『恫』引《說文》『痛也』，一曰『呻吟』，作「他東切」，明是正讀。關中俗謂之『呻恫』音「同」者，則作「徒紅切」（『同』、『恫』、『恫』音同），紐切有清濁之異，故師古以爲鄙俗言失耳。（註190）

今從其說改正。黃本及郝懿行《義疏》所引並與《匡謬正俗》同。葉本「恫」作「恫」。余、嚴、董、馬、王本均未輯錄。邵晉涵引《匡謬正俗》云：「郭景純音呻恫。」（註191）

《廣韻》「恫」字凡二見：一音「他紅切」（透紐東韻），一音「徒弄切」（定紐送韻）。郭璞音「通」，與「他紅」音同；亦音「恫」（定紐東韻，《廣韻》音「徒紅切」），與「他紅」聲紐略異。

122. 2-216 燬，火也。

燬，音貨。

〔註190〕劉曉東《匡謬正俗平議》，頁174~175。

〔註19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6，頁25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周南·汝墳》「如燬」注引郭璞又音。

馬本引同。黃本「貨」譌作「賀」。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燬」音「許委切」（曉紐紙韻），與《釋文》陸德明音「毀」同。郭璞音「貨」（曉紐過韻，《廣韻》音「呼臥切」），當係「火」音稍變。《廣韻》「火」音「呼果切」（曉紐果韻），果過二韻上去相承。郝懿行云：

火者，古讀如喜。……又讀如毀，《說文》燬火互訓，明其聲同。《釋名》云：「火，化也，消化物也；亦言毀也，物入中皆毀壞也。」《詩》「七月流火」與「八月萑葦」韻，是皆火讀如毀之證，二讀實一聲之轉也。今音又轉為呼果切，故《詩·汝墳·釋文》引郭璞燬又音貨，是今音矣。《詩正義》引李巡云：「燬一名火」，《爾雅釋文》引作「燬一音火」。孫炎云：「方言有輕重，故謂火為燬。」此皆以音讀為訓，於義亦通。〔註192〕

123. 2-218 遇，偶也。 郭注：偶爾相值遇。

案：《文選》卷三十八任昉〈為齊明帝讓宣城郡公第一表〉「偶識量己」句，李善注引「《爾雅》曰：『偶，遇也』」，郭璞曰：『偶爾值也。』又卷四十三嵇康〈與山巨源絕交書〉「偶與足下相知耳」句，李善注引「《爾雅》曰：『偶，遇也』」，郭璞曰：『偶，值也。』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大般涅槃經第二卷〉「偶成」注引「《爾雅》：『偶，遇也』」，郭璞：『偶爾相值者矣。』又卷九〈大智度論第二卷〉「偶得」注引「《爾雅》云：『偶，遇也』」，郭璞曰：『偶爾相值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五〈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偶成於字」注引《爾雅》：「合也、遇也。」又卷四十二〈大方廣如來藏經〉「偶然」注引「《爾雅》云：『偶，遇也』」，郭注云：『偶，直也。』李善、玄應、慧琳所引《爾雅》均作「偶，遇也」，且俱引郭注，可知郭璞本《爾雅》當作「偶，遇也」。黃侃云：

遇、偶同字，作「偶遇」者，是以正釋段。〔註193〕

郝懿行、阮元、葉蕙心等均以爲《爾雅》古本作「偶，遇」，〔註194〕惟未明言郭璞本如此作；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則將今本《爾雅》乙正，云：

〔註19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27上。

〔註193〕黃侃《爾雅音訓》，頁91。

〔註194〕郝懿行云：「《爾雅》古本或作『偶遇』，但『偶遇』『遇偶』二義俱通。遇偶俱从禺聲，古音在侯部，是二字聲義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27下。）阮元云：「據此知唐以前《爾雅》作『偶，遇也』，郭注作『偶爾相值』，『值』即釋經之『遇』。今本經又誤倒。」（《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22。）葉蕙心云：「然則《爾雅》古本作『偶遇』也。」（《爾雅古注輯》，卷上，頁30上。）

據唐人所引，則今本「遇偶」二字誤倒。（註195）

惟王樹柅《爾雅說詩》又以唐人所引為誤倒，云：

《詩·鄭風·野有蔓草》：「邂逅相遇」，毛《傳》云：「邂逅，不期而會。」不期而會即偶也。〈小雅·巧言〉：「遇犬獲之」，「遇」亦偶爾相遇也。〈王風·中谷有蓷〉：「遇人之艱難矣」，此「遇」字應釋為配偶之偶，《疏》謂人指其夫。《文選·讓宣城郡公表》、〈與山巨源絕交書〉注並引《爾雅》作「偶，遇也」，《一切經音義》卷二、卷九亦引作「偶，遇也」，《釋名》云：「耦，遇也」，耦與偶通。蓋誤倒。《爾雅》釋《詩》之「遇」，非釋「偶」也。（註196）

陸錦燧亦云：

《雅》訓所以釋《詩》，以「邂逅相遇」句證之，知《爾雅》無作「偶，遇也」者。李善、元應所引，未知其果據何本也。（註197）

其實《爾雅》並非專為釋《詩》而作，（註198）王、陸二氏拘於以《雅》訓釋《詩》，遂有不知李善、玄應所據何本之疑。

124. 2-230 遞，迭也。 郭注：更迭。

迭音徒結反。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一〈大方廣佛華嚴經第十四卷〉「遞相」注引「《爾雅》：『遞，迭也』，謂更易也。迭音徒結反。」（註199）《文選》卷八司馬相如〈上林賦〉「金鼓迭起」句，李善注引郭璞曰：「遞，迭也，徒結切。」「徒結」一音疑為郭璞所注，今據玄應所引輯錄。

（註195）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4，頁14上。

（註196）王樹柅《爾雅說詩》，卷10，頁9下。

（註197）陸錦燧《讀爾雅日記》，頁47上。

（註198）《四庫全書總目》云：「其書歐陽修《詩本義》以為學《詩》者纂集博士解詁，高承《事物紀原》亦以為大抵解詁詩人之旨，然釋詩者不及十之一，非專為詩作。揚雄《方言》以為孔子門徒解釋六藝，王充《論衡》亦以為五經之訓故，然釋五經者不及十之三四，更非專為五經作。今觀其文，大抵採諸書訓詁名物之同異以廣見聞，實自為一書，不附經義。」（《四庫全書總目》，卷40，頁3，〈經部·小學類·爾雅註疏十一卷〉）文中揚雄之言不見《方言》，實出於葛洪《西京雜記》卷上，參見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頁92~93。

（註199）「謂更易也」四字疑為郭璞注文。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七〈俱舍論第四卷〉「遞為」注引「《爾雅》：『遞，迭也』，郭璞曰：『遞，更易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三十一〈大乘入楞伽經卷第一〉「遞相」注引郭注《爾雅》云：「廡〔案：應作「遞」。〕謂更易也。」按玄應、慧琳所引郭注均作「更易」，今本郭注作「更迭」；陸德明《釋文》出「更迭」，與今本同。疑唐時此注已有異文。

王本引同，並輯入郭注之下。（註200）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迭」音「徒結切」（定紐屑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125. 2-233 遁，逃也。 郭注：亦見《禮記》。

遁謂更易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七〈廣弘明集卷第十〉「遁服」注引郭注《尔疋》。

王本輯入今本郭注之上，並云：

更易與逃義不相屬，郭蓋先釋遁字之義，而後引《禮記》以證遁之爲逃，故加亦字以明遁之有二義也。（註201）

其說可從。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126. 2-234 訊，言也。 郭注：相問訊。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諱」字注云：「《周禮》：『用情諱之』，鄭玄曰：『諱，告也。』《尔雅》亦云。郭璞曰：『相問諱也。』」周祖謨云：

案「相問諱也」即此條注文。據此可知顧氏所據《爾雅》郭注本「訊」亦作「諱」。（註202）

其說可信，並疑顧本《爾雅》亦與郭本同作「諱」。唐石經、宋本《爾雅》字皆作「訊」。又參見 1-24 「諱，告也」條案語。

127. 2-244 餽，饋也。 郭注：糜也。

餽音之然反。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二〈修行道地經第五卷〉「餽口」注引「《爾雅》云：『餽，饋也』，郭璞曰：『即糜也。餽音之然反。』」玄應引郭注下有「餽音之然反」五字，疑爲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

王本引同，並輯入郭注之下。（註203）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饋」字凡二見：一音「諸延切」（照紐仙韻），一音「旨善切」（照紐獮韻，仙獮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之然反」，與「諸延」音同。

〔註200〕王本又據玄應、慧琳所引，在今本郭注「更迭」之上補「遁謂」二字，下補「也」字。

〔註201〕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4，頁17上。

〔註20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14。

〔註203〕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二〈續高僧傳第六卷〉「餽口」注引「《爾雅》云：『餽，饋也』，郭璞註云：『餽亦糜（案：應作「糜」。）也。』」王本據玄應、慧琳所引，在今本郭注「糜也」之上補「餽亦」二字。

128. 2-245 𨮒，跪也。 郭注：小踞。

跪，巨几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小雅·四牡·傳》「啓跪」注引郭。宋本《釋文》「几」譌作「亢」。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郭讀「巨几反」，是讀「跪」爲「踞」。《說文》足部：「踞，長跪也。」段玉裁云：

係於拜曰跪，不係於拜曰踞。……人安坐則形弛，敬則小跪，聳體若加長焉，故曰長踞。（註204）

《文選》卷十三謝莊〈月賦〉：「仲宣跪而稱曰」，李善注引《聲類》曰：「跪，踞也。」是「跪」、「踞」二字音義俱近，王力以二字爲同源字，云：

「跪」是先跪後拜的禮儀；「踞」或「長跪」表示肅然起敬。（註205）

《廣韻》「跪」一音「去委切」（溪紐紙韻），一音「渠委切」（群紐紙韻）。《釋文》陸德明音「求委反」，與「渠委」音同。又《廣韻》「踞」音「暨几切」（群紐旨韻），與郭璞音「巨几反」同。

129. 2-250 覩，媠也。 郭注：面媠然。

媠音戶刮反。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十〈護法沙門法琳別傳卷上〉「覩容」注引「《尙雅》云：『覩，媠〔案：應作「媠」，下同。〕也』，郭云：『面媠然也，媠音戶刮反。』」希麟引郭注下有「媠音戶刮反」五字，疑爲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

王本引同，並輯入今本郭注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媠」字凡二見：一音「戶括切」（匣紐末韻），一音「下刮切」（匣紐鐸韻），又末韻「媠」下有又音「刮」（見紐鐸韻）。郭璞音「戶刮反」，與「下刮」音同。周祖謨云：

《釋文》云：「媠戶刮反，又戶括反。孫、李云：覩，人面媠然也。」郭

注本孫炎、李巡，此注當作「人面媠然也」。（註206）

按周氏此說雖頗有理，惜未見版本依據，今暫存疑。

130. 2-253 𨮒，翳也。 郭注：舞者所以自蔽翳。

〔註204〕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2篇下，頁25上。段注本《說文》「長跪」作「長踞」。

〔註205〕王力《同源字典》，頁86。

〔註206〕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15~216。

舞者所持以自蔽翳也。〔注〕

案：孔穎達《毛詩·王風·君子陽陽·正義》引「〈釋言〉云：『翻，纛也』，李巡曰：『翻，舞者所持纛也。』孫炎曰：『纛，舞者所持羽也。』又云：『纛，翳也』，郭璞云：『所持以自蔽翳也。』孔氏所引李、孫、郭注均有「持」字，今據補「持也」二字。

王本引同。嚴本及邵晉涵《正義》均僅補一「持」字。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孔穎達《毛詩·陳風·宛丘·正義》引郭璞曰：「舞者所以自蔽翳也。」亦無「持」字，可知孔氏之時郭璞注文已有脫誤。

131. 2-255 毳，褰也。

褰，九輦反，又音騫。本又作毛蹇。〔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褰也」，注云：「九輦反，取也，與擗同。郭又音騫，《音義》云：『本又作毛蹇。』」陸氏云「郭又音騫」，是「九輦」一音亦為郭璞所注。

董、黃本並未輯「九輦反又」四字。馬本亦未輯「九輦反」，「褰」下有「與擗同」三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與擗同」三字應係陸德明語，非郭璞《音義》佚文，馬氏誤輯。

《廣韻》「褰」音「九輦切」（見紐獨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郭璞又音「騫」，是讀「褰」為「擗」。《說文》手部：「擗，摳衣也。」桂馥云：

摳衣也者，《廣雅》：「擗，摳也。」《淮南·人間訓》：「江之始出於岷山也，可擗裳而越也。」〔註207〕

《廣雅·釋詁》：「擗，褰，舉也」，王念孫云：

褰者，《說文》：「擗，摳衣也」，〈鄭風·褰裳〉篇云：「褰裳涉溱」，《莊子·山木》篇云：「褰裳躡步」，並與褰通。

又《廣雅·釋言》：「擗，摳也」，王念孫云：

褰與擗同。〔註208〕

是「褰」、「擗」、「褰」、「蹇」諸字俱可通用。《廣韻》「騫」、「擗」同音「去乾切」（溪紐仙韻）；「蹇」、「褰」同音「九輦切」，是以郝懿行云：

《釋文》引郭《音義》云：「本又作毛蹇」，俱段借字耳。〔註209〕

〔註207〕桂馥《說文解字義證》，卷38，頁3上。

〔註208〕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73下、509上。

〔註20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32下。

132. 2-262 般，還也。

般，音班，《左傳》云「役將般矣」是也；一音蒲安反，《周易》云「般桓」是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本僅輯錄「音班」。黃本「桓」譌作「恒」。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般，郭音班，一音蒲安反，俱兼二音是也。〔註210〕

郭璞音「班」，即是讀「般」爲「班」；郭又引《左傳》「役將般矣」釋之，文見《左氏·哀公二十四年傳》，阮刻本「般」作「班」。鄭樵《爾雅注》云：

亦作班，班師則其義也。

按「般」、「班」二字古可通用，文獻之例甚多。《說文》舟部：「般，辟也，象舟之旋。从舟从殳。殳，令舟旋者也。」又珣部：「班，分瑞玉。从珣刀。」是《爾雅》此訓，其正字當作「般」，文獻作「班」爲借字。阮元以爲《爾雅》字本作「班」，云：

按此經當本作「班，還也」，與下「班，賦也」爲同字異言之證。注引《左傳》「般馬之聲」，今襄十八年《傳》作「班馬之聲」可證。〔註211〕

其說恐非。董瑞椿云：

以《說解》言，則班，分瑞玉，从珣从刀；般，辟也，象舟之旋，从舟从殳，殳，所以旋也。二字之義顯然有別。此經訓「般」爲「還」，明明「般」之正詁。阮氏《校勘記》欲易「般」作「班」，亦百密之一疏也。〔註212〕

黃侃亦云：

今案……作「班還」亦無所據。〔註213〕

郭璞一音「蒲安反」，則今字作「磬」，或作「盤」。郭又引《周易》「般桓」釋之，文見《周易·屯》初九爻辭，阮刻本作「磬桓」，陸德明《經典釋文·周易音義》出「磬」，注云：「本亦作盤，又作槃。」《廣韻》桓韻「磬」、「盤」、「槃」、「般」諸字同音「薄官切」。阮元以一音蒲安反爲非，〔註214〕顯不可從。黃侃云：

〔註21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33下。

〔註211〕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26下。

〔註212〕董瑞椿《讀爾雅日記》，頁4上。

〔註213〕黃侃《爾雅音訓》，頁96。

〔註214〕阮元云：「一音蒲安反，非。」（《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26下。）

今案一音亦未可非。〔註215〕

《廣韻》「般」字凡三見：一音「薄官切」（並紐桓韻），一音「北潘切」（幫紐桓韻），一音「布還切」（幫紐刪韻）。郭璞音「班」，與「布還」音同；一音「蒲安反」（並紐寒韻），當與「薄官」音近同。〔註216〕

133. 2-263 班，賦也。 郭注：謂布與。

謂班布與之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二〈雜寶藏經第二卷〉「而賦」注引「《爾雅》：『賦，班也』」，郭璞曰：『謂布與之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三十四引玄應〈超日明三昧經下卷〉「分賦」注引「《爾雅》：『賦，班也』」，郭璞曰：『謂班布與之也。』今本郭注脫「班之也」三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又案：玄應、慧琳所引郭本《爾雅》作「賦，班也」，與今本不同，疑玄應、慧琳所見郭本《爾雅》如是。

134. 2-267 齧，盪也。 郭注：漉漉出涎沫。

齧，音牛齧，又音丑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齧」譌作「齧」；《通志堂經解》本《釋文》「齧」下誤衍「反」字，「又」下無「音」字。

董、葉本「齧」下並有「反」字，且未輯又音。馬、黃本引並同《通志堂經解》本《釋文》，黃本又無上「音」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音「齧」，又音「丑之反」，疑即是讀「齧」爲「齧」。《說文》齒部：「齧，吐而嚙也。」〈釋獸〉：「牛曰齧」，郭璞注云：「食之已久，復出嚼之」，嚼之則必致涎沫，亦如順流之水，漉漉而下，與《爾雅》此訓郭注「漉漉出涎沫」義正相合。《通志堂經解》本《釋文》「齧」下有「反」字，董、馬、黃、葉本均據以輯錄，恐非。郭璞係以「牛齧」之「齧」釋「齧」，非以「牛齧」切「齧」音。周春云：

郭音牛齧，謂讀如牛齧之齧，音答，微母。坊本《釋文》添一「翻」字，誤。

〔註217〕

其說可從。

〔註215〕黃侃《爾雅音訓》，頁96。

〔註216〕在晉宋北魏時期，寒韻的「安」字與桓韻的「官」字同屬寒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465。又《廣韻》桓韻「般」（薄官切）下有又音「博干切」（幫紐寒韻），與「蒲安」聲紐略異。

〔註217〕周春《十三經音略》，卷9，頁23下。

《廣韻》「縈」音「俟留切」(牀紐之韻)，與《釋文》陸德明音「仕其反」同。又《廣韻》「黠」一音「書之切」(審紐之韻)，一音「丑之切」(徹紐之韻)，「丑之」一音已見郭璞又音，是「牛黠」之「黠」當讀「書之切」。

135. 2-269 袞，黻也。 郭注：袞衣有黻文。

袞衣有黻文也，玄衣而畫以龍者也。〔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佛所行讚第五卷〉「冠袞」注引郭璞曰。「玄」原避諱作「元」，今逕改。

黃、王本引並同。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詩·豳風·九罭》：「我覯之子，袞衣繡裳」，毛《傳》云：「袞衣，卷龍也。」又〈小雅·采芣〉：「又何予之，玄袞及黼」，毛《傳》云：「玄袞，卷龍也。」鄭《箋》云：「玄袞，玄衣而畫以卷龍也。」是郭璞此注說本毛、鄭。

136. 2-271 昆，後也。 郭注：謂先後，方俗語。

謂先後也，方俗異言耳。〔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三〈明度無極經第一卷〉「昆弟」注引郭璞曰。「先」原譌作「兄」，今逕改。

嚴本在今本郭注之下注引本條佚文，「先」字仍作「兄」。王本「言」作「語」，云：「『方俗異語』見前，『言』字係元應隨筆改易之文。」〔註218〕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137. 2-272 彌，終也。 郭注：終，竟也。

彌，極意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二〈新譯大方廣佛花嚴經卷第二十八〉「彌宣正法」注引郭璞注《邇雅》。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終竟也」句之上。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慧琳《音義》同卷〈花嚴經卷第二十五〉「其心彌廣」注引鄭注《邇雅》曰：「彌，極意也，言心極廣大耳也。」董瑞椿據此以為本條佚文應係鄭玄所注，云：

〈釋言〉有「彌，終也」條，郭注：「終，竟也。」鄭注「彌，極意也」，蓋正彼條注文。惟鄭已注彌，故郭於彌無注而注終。《廣雅·釋詁》一：「終，極也」，終有極義，故釋終之彌亦有極義。〔註219〕

按本條佚文究係慧琳誤記注者，或郭璞承襲鄭玄注，均未可知；且此語若確為郭璞所注，亦難遽定其為《音義》或《注》之佚文。今仍輯錄，並存疑之。

〔註218〕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4，頁23下。

〔註219〕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64下。

〈釋訓〉

138. 3-10 業業，翹翹，危也。

業，五荅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大雅·雲漢》「業業」注引郭音同。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五荅反」，疑是讀「業」爲「磔」。《玉篇》石部：「磔，磔磔，高也。」《史記·司馬相如列傳》引《上林賦》：「嵯峨磔磔，刻削崢嶸」，司馬貞《索隱》引《埤蒼》云：「磔磔，高貌也。」郝懿行云：

《說文》云：「危，在高而懼也。」……業者，〈釋詁〉云「大也」，物高大則近危，故《詩·雲漢》、〈召旻〉《傳》《箋》並云：「業業，危也。」

《長發·傳》：「業，危也。」《常武·傳》：「業業然動也。」震動亦危懼之意。翹者，《說文》以爲「尾長毛」，又縣也、舉也，皆有高義，故《詩·鴟鴞·傳》：「翹翹，危也。」〔註220〕

「磔」亦有高義，引申而有危懼之意，與《爾雅》本條「危也」之訓相合。《廣韻》「磔」音「五合切」（疑紐合韻），與郭璞音「五荅」同。

139. 3-14 洸洸，赳赳，武也。 郭注：皆果毅之貌。

赳謂壯健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三〈大唐三藏玄奘法師本傳卷第十〉「赳赳」注引郭注《爾雅》。今本郭注無此語，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140. 3-20 委委，佗佗，美也。 郭注：皆佳麗美豔之貌。

皆佳麗美豔之貌也，亦平易自得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九〈大智度論第九十三卷〉「委佗」注引「《爾雅》：『委委，佗佗，美也』，郭璞曰：『佳（案：應作「佳」。）麗美豔之兒也，亦平易自得也。』」今本郭注脫「也」字及「亦平易自得也」句，據補。

王樹枏云：

郭既以爲貌美，而又以爲德美，蓋兼取韓、毛之說，今據補。〔註221〕

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註22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36下。

〔註221〕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5，頁3下。

141. 3-20 委委，佗佗，美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委委」，注云：「於危反。《詩》云『委委佗佗，如山如河』是也。諸儒本並作禕，於宜反。」音「於宜反」則字當作「禕」，（註 222）依陸氏之意，是諸本《爾雅》「委委」皆作「禕禕」。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一引慧苑〈新譯大方廣佛花嚴經卷第十四〉「猗覺」注引郭璞注《雅》曰：「禕謂佳麗輕美之兒。」是郭璞本《爾雅》作「禕」之證。陸氏當係據《毛詩·鄘風·君子偕老》文改「禕禕」作「委委」。唐石經、宋本《爾雅》亦作「委委」。臧鏞堂云：

《說文》引《尔疋》云：「襜襜禕禕」，禕即襜之省。《尔疋》出于漢世，今文之學也。三家《詩》必作「禕」字。（註 223）

嚴元照亦云：

委、禕古今字，毛《詩》古文作「委」，三家《詩》今文作「禕」，「禕佗」即「委蛇」也。（註 224）

142. 3-21 怗怗，惕惕，愛也。

怗，徒啟反。與愷悌音同。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悌」作「悌」。黃本引同。董本未輯「與愷悌音同」五字。葉本「怗」譌作「怗」。余、嚴、馬、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徒啟反」，是讀「怗」爲「悌」，故云「與愷悌音同」。「悌」爲《說文》心部之新附字，釋云：「善兄弟也。」又《玉篇》心部：「悌，孝悌。」均與「愛也」之義相合。郝懿行云：

怗者，《說文》云「愛也」，从氏聲。《釋文》云「郭徒啟反，與愷悌音同」，是郭借音兼借義也。又云「顧舍人渠支反」，則與《說文》同。（註 225）

按《廣韻》「怗」字凡二見：一音「巨支切」（群紐支韻），一音「是支切」（禪紐支韻）。顧野王音「渠支反」，與「巨支」音同。又《廣韻》齊韻「悌」音「徒禮切」（定紐齊韻），與郭璞音「徒啟反」同。

古書「怗」、「悌」二形常互譌。按《說文》心部：「悌，愛也。从心、氏聲。」

〔註 222〕《說文》衣部：「禕，蔽褻也。从衣、韋聲。《周禮》曰：『王后之服禕衣』，謂畫袍。」《廣韻》微韻「禕」音「許歸切」，釋云：「后祭服也。」又《爾雅·釋詁》：「禕，美也。」《玉篇》示部：「禕，美兒。」《廣韻》支韻「禕」音「於離切」，釋云：「美也，珍也。」是《爾雅》此訓字當作「禕」，作「禕」者當係形近而譌。

〔註 223〕臧鏞堂《爾雅漢注》，頁 36。

〔註 224〕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3，《皇清經解續編》，卷 498，頁 2 下～3 上。

〔註 22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38 上。

《玉篇》心部：「𡗗，悶也。」兩字意義迥別。《爾雅》此訓「愛也」，則字當作「𡗗」。唐石經、宋本《爾雅》均作「𡗗」。吳承仕云：

翟顥《爾雅補郭》謂字當從「𡗗」，訓悶。嚴元照則據《說文》謂字應從「𡗗」。承仕按：𡗗屬支部，𡗗屬脂部，古音有異，而舊籍傳寫每多互譌，作音諸家亦未能明辨也。郭讀從𡗗聲，故與「愷悌」同音。野王讀從𡗗聲，故音「渠支反」。(註226)

其說可從。

143. 3-23 藁藁，擊擊，戴也。 郭注：皆頭戴物。

藁，側巾反，又子人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人」譌作「入」。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子人反」，是讀「藁」爲「藁」。《說文》聿部：「藁，聿飾也。」郭璞《爾雅注》云：「皆頭戴物。」頭戴物則可爲飾。《詩·衛風·碩人》：「庶姜擊擊」，毛《傳》：「擊擊，盛飾」，是「戴也」之訓亦有「盛飾」之義。《廣韻》「藁」音「將鄰切」(精紐真韻)，正與「子人」音同。

《廣韻》「藁」音「側詵切」(莊紐臻韻)，應與郭璞音「側巾反」(莊紐真韻)近同。晉代真韻的「巾」字與臻韻的「藁」、「詵」等字均同屬真部。(註227)

144. 3-27 存存，萌萌，在也。

萌，武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萌萌」，注云：「郭武耕反，施亡朋反，字或作藹。」邵晉涵云：

萌萌當作藹藹，《說文》云：「藹，存也。」(註228)

說仍未的。《說文》無「藹」字，段注本《說文》心部：「藹，藹藹在也。从心、簡省聲，讀若簡。」段玉裁云：

《釋訓》曰：「存存，藹藹，在也」，許本之。今《爾雅》作「存存，萌萌，

[註226] 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67。黃侃云：「𡗗、𡗗本一語之變，後分入兩部耳，亦非絕不相通，且𡗗聲通單，〔原注：𡗗，《禮經》「𡗗」。〕通辰，〔原注：或𡗗。〕皆由灰以通寒、痕者也。」(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279。)按「𡗗」、「𡗗」二字當係形近互譌，黃氏之說似可商榷。

[註227] 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393。

[註228]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7，頁4下。

在也」，郭云未見所出，音武庚反，可謂疏於考覈矣。《釋文》曰：「施亡朋反，字或作藹」；《廣韻》引《爾雅》「存存，藹藹，在也」，音武登切；《玉篇》艸部引《爾雅》「存存，藹藹，在也」，音莫耕切，又曰藹同藹，或作萌。玉裁按：藹與藹相似而竹、艸不同，又後人音切與讀藹大異，蓋藹者藹之譌，竹誤而爲艸也；藹者藹之譌，門誤而爲明也，又誤而去心作萌，而郭反以武庚，《玉篇》從之；……而陳博士施乾反以莫登，《廣韻》本之，此展轉馳繆之故。段令景純解讀許書，何難正其形、說其音義也。

〔註 229〕

郝懿行云：

萌者，藹字之譌也。《說文》云：「藹，存也。从心、簡省聲，讀若藹。」然則《書》「迪簡在王庭」，《論語》「簡在帝心」，皆借簡爲藹，《說文》藹存即簡在矣。《玉篇》心部既從《說文》作藹，而云或作藹，又音萌，草部正作藹，莫耕切，引《爾雅》云：「藹藹，在也」，又云：「藹，同藹，本或作萌。」《廣韻》耕、登二部引《爾雅》亦俱作藹，而云「本亦作萌，又作藹」，與《玉篇》同。《釋文》因之，亦云「萌，字或作藹，郭武耕反，施亡朋反」，此皆萌字之音，而非藹字之讀。且藹、萌音讀不同，不知何時讀藹爲萌，因而字變爲萌，蓋自郭氏已然，其誤久矣。〔註 230〕

嚴元照云：

《玉篇》艸部、《廣韻》十三耕、十七登皆有藹字，或音莫耕反，或音武登反，皆引此文。邵氏《正義》謂藹省作闕，引《文子》「其政闕闕」以證此訓。元照案：《說文》心部闕从心門聲，又藹藹存也，从心簡省聲，讀若藹。藹之訓存本乎《爾雅》。後來傳譌从艸，誤謂从艸闕聲，故音亦隨之而變，遂謂與萌通用，而不知其不相關也。《玉篇》心部亦有藹字，云或作藹，又音萌，此謬爲牽合耳。其所載藹之別體从萌下心，尤謬。〔註 231〕

段、郝、嚴三家之說皆可信。《爾雅》古本字當作「藹」，郭璞音武耕反、施乾音亡朋反，顧野王本字作「藹」，均與《爾雅》古本不合。

《廣韻》「藹」一音「莫耕切」（明紐耕韻），一音「武登切」（微紐登韻），正與郭、施二家音相同。

145. 3-29 庸庸，惛惛，勞也。

〔註 229〕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0 篇下，頁 46 上。

〔註 230〕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39 上。

〔註 231〕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3，《皇清經解續編》，卷 498，頁 4 上。

慄，騷、草、蕭三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慄」與「騷」通。段注本《說文》心部：「慄，動也。从心、蚤聲。」又馬部：「騷，摩馬也。从馬、蚤聲。」段玉裁云：

摩馬如今人之刷馬，引伸之義為騷動。

又云：

〈月出〉：「勞心慄兮。」〈常武〉：「徐方繹騷」，《傳》曰：「騷，動也。」此謂騷即慄之假借字也。二字義相近，騷行而慄廢矣。（註232）

《爾雅·釋詁》即釋「騷，動也。」是「慄」、「騷」二字音同義通。黃侃亦云：慄通作騷，〈九歎〉：「蹇騷騷而不釋。」（註233）

「慄」又與「草」通。邢昺《爾雅疏》云：

〈小雅·巷伯〉云：「勞人草草」，毛《傳》云：「草草，勞心也。」又〈陳風·月出〉云：「勞心慄兮。」慄、草音義同。

《荀子·正論》：「墨黥慄嬰」，楊倞注云：

當為「澡嬰」，謂澡濯其布為纓，……澡，或讀為草，《慎子》作「草纓」也。（註234）

是「慄」、「草」二字可通之證。

「慄」又與「蕭」通。《漢書·食貨志》：「江淮之間蕭然煩費矣」，顏師古注云：

蕭然猶騷然勞動之貌。

又〈張湯傳〉：「及文帝欲事匈奴，北邊蕭然苦兵」，顏師古注云：

蕭然猶騷然擾動之貌也。

是「蕭」與「騷」、「慄」義皆可通。

《廣韻》「慄」字凡二見：一音「蘇遭切」（心紐豪韻），一音「采老切」（清紐皓韻）。郭璞音「騷」，與「蘇遭」同；又音「草」（從紐皓韻，《廣韻》音「昨早切」），與「采老」聲紐略異；又音「蕭」（心紐蕭韻，《廣韻》音「蘇彫切」），應與「蘇遭」音近同。在三國晉宋時期，豪蕭二韻同屬宵部。（註235）

〔註23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0篇上，頁15下；第10篇下，頁46上。

〔註233〕黃侃《爾雅音訓》，頁103。

〔註234〕王先謙《荀子集解》，頁326。

〔註235〕周祖謨云：「宵部是由東漢幽宵兩部所有的兩類豪肴宵蕭四韻字合併而成的。三國

146. 3-30 赫赫，躍躍，迅也。 郭注：皆盛疾之貌。

赫，音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作「郭釋」，脫「音」字。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釋」，是讀「赫」爲「爽」。《說文》皃部：「爽，盛也。」段玉裁云：

〈釋詁〉〔案：應作「訓」。〕：「赫赫，躍躍」，「赫赫」舍人本作「爽爽」。

〈常武〉毛《傳》云：「赫赫然盛也。」按「爽」是正字，「赫」是假借字。

〔註 236〕

「爽」有盛義，郭璞此注云：「皆盛疾之貌」，義正相合。《釋文》出「赫赫」，注云：「舍人本作爽，失石反。」是郭本《爾雅》字作「赫」，音則從舍人讀爲「爽」。《廣韻》「爽」、「釋」二字同音「施隻切」（審紐昔韻）。

147. 3-34 旭旭，躑躑，僑也。

旭旭讀為好好，呼老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旭旭」，注云：「郭呼老反。」又邢昺《爾雅疏》云：「郭氏讀旭旭爲好好。」今據陸、邢二氏所引輯爲本條。

董本引同。馬、黃本並據《釋文》與邢《疏》語輯錄，馬本又在邢《疏》「好好」下誤輯「《詩·小雅》云『驕人好好』」八字。葉本僅據《釋文》輯錄。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段注本《說文》日部：「旭，日旦出兒。从日、九聲，讀若好。」是「旭」、「好」二字古音近同。段玉裁云：

〈釋訓〉曰：「旭旭，躑躑，僑也」，郭云：「皆小人得志僑蹇之兒」，此其引伸假借之義也。今《詩》「旭旭」作「好好」，同音段借字也。

又云：

按《音義》云「許玉反，徐又許九反」，是徐讀如朽，朽即好之古音。朽之入聲爲許玉反，三讀皆於九聲得之。〔註 237〕

胡承珙云：

〈邶風〉「旭日始旦」，《釋文》云：「旭，《說文》讀若好，《字林》呼老

時期這一部字用的較少，但是從曹植的作品裏可以清楚地看到這兩類不同來源的字是合用不分的。到晉宋時期也是如此。」（《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9。）

〔註 236〕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4 篇上，頁 17 下。

〔註 237〕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7 篇上，頁 4。

反。」據此，郭蓋用《字林》音也。讀旭爲好，古音如是。《玉篇》始作呼玉切，蓋漢以後之音。今《說文》旭从日九聲，讀若勛，盧學士文弼云勛从力冒聲，知亦讀若好也。（註238）

說皆可從。

《廣韻》「旭」音「許玉切」（曉紐燭韻），與謝嶠音切語全同。又皓韻「好」音「呼皓切」（曉紐皓韻），與郭璞音同。謝嶠音當係漢魏以後之音，郭璞音較得古音之實。（註239）《集韻》皓韻「旭」音「許皓切」，亦與郭璞音同。

148. 3-34 旭旭，躑躑，僑也。

躑，居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小韻「躑」音「居天切」（見紐小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149. 3-35 夢夢，訕訕，亂也。

訕，音紉。（註？）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紉」，注云：「囚春、昌淞二反，本無此字。」盧文弼引臧云：

紉，此郭注爲訕字作音也，今注闕此，故校者云「本今無此字」，脫「今」字。（註240）

說或可從。《廣韻》諄韻「訕」音「章倫切」（照紐諄韻），「紉」一音「食倫切」（神紐諄韻），一音「詳遵切」（邪紐諄韻）。「食倫」與「章倫」僅聲紐略異。

150. 3-37 僂僂，洄洄，愒也。

洄，本或作懼，音韋。（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洄洄」，注云：「郭音韋，《音義》云：『本或作懼，音韋。』」宋本《釋文》「懼」作「懼」；邢昺《爾雅疏》引郭《音義》

〔註238〕胡承珙《爾雅古義》，卷上，頁14下。黃焯云：「《詩·邶風》『旭日始旦』，《釋文》云：『旭，《說文》讀若好，《字林》呼老反。』據此，是郭蓋用《字林》音也。讀旭爲好，古音如是。《玉篇》始作呼玉切，黃氏謂爲漢以後之音。又《詩》『驕人好好』，鄭《箋》：『好好，喜讒言之人也。』郭音呼老，以旭爲好之借。」（《經典釋文彙校》，頁257。）語與胡氏略同。

〔註239〕「旭」从九聲，與「好」上古音同屬幽部。（參見陳新雄《古音研究》，頁360。）然而最晚在三國晉以前，「旭」字即已轉入屋部，與入聲字押韻。（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517。）

〔註240〕盧文弼《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5上。

云：「洄，本作懼，音韋。」盧文弼改《釋文》「懼」字作「懼」，云：

上「音韋」二字衍。懼本皆從巾，……案《說文》從衣，今改正。〔註 241〕
郝懿行《義疏》引此文亦作「懼」。按《釋文》又引《字林》：「懼，重衣貌」，《說文》衣部：「懼，重衣兒。从衣、圍聲。」是《釋文》之「懼」即《說文》之「懼」，从巾與从衣義同。〔註 242〕今仍從《釋文》作「懼」。「懼」、「懼」二字皆未見於字書，「懼」當係「懼」形近之譌。〔註 243〕

嚴、黃本引並同。董、馬本「懼」並作「懼」，馬本又脫一「或」字。葉本輯作「郭音韋，《音義》云『本或作懼』」。余、王本並未輯錄。

《廣韻》「懼」、「韋」二字同音「兩非切」（爲紐微韻）。朱駿聲云：

懼，段借重言形況字。《說文》引《爾雅》「懼懼積積」，《潛夫論》「個個漬漬」，今《釋訓》作「儻儻，洄洄，愜也」，無「積積」字，蓋迷亂之意，作「懼積」、「個漬」、「洄憤」皆同。〔註 244〕

151. 3-39 熿熿，炎炎，薰也。

熿，徒冬反，又直忠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大雅·雲漢》出「蟲蟲」，注云：「直忠反，徐徒冬反。《爾雅》作『熿』，云『薰也』，郭又徒冬反。《韓詩》作炯，音徒東反。」郭音「徒冬」上有「又」字，可證「直忠」一音亦爲郭璞所注。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熿者亦俗體也，《詩》作蟲而讀若同，《釋文》引《韓詩》作炯，音徒冬反，是炯爲本字，雖借爲蟲仍讀爲炯。《爾雅釋文》郭從韓音，又直忠反讀如

〔註 241〕 盧文弼《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 5 上。

〔註 242〕 黃侃云：「從巾從衣大同，盧改懼非是。」（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 258。）黃氏云「從巾從衣大同」，其說可從，惟似不必以盧氏改字爲非。按「懼」字僅見於《釋文》本條，《說文》本字作「懼」。盧氏因「懼」字未見於其他字書，而改從《說文》本字，其說亦可資參證。段玉裁云：「《字林》懼即懼字。」（《說文解字注》，第 8 篇上，頁 58 上，衣部「懼」字注。）

〔註 243〕 阮元云：「按懼當作懼，懼即懼之誤。《說文》衣部：「懼，重衣貌」，字不從巾。……懼、懼蓋一字，從心不誤也。從巾、從衣皆非。」（《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2，頁 31 上。）又云：「按『懼』當作『懼』，盧本改作『懼』，亦非。」（《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7，頁 5 下。）阮氏以「懼」字爲是，又以爲「懼懼蓋一字」，不詳所據。

〔註 244〕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履部第十二，頁 19 上。

本音，非矣。〔註 245〕

按「徒冬」應為「徒東」之誤。〔註 246〕《廣韻》「炯」、「同」二字同音「徒紅切」（定紐東韻），與「徒東」音同。郭璞音「直忠反」（澄紐東韻），與「徒紅」聲紐略異。周祖謨云：

〔端知二系〕晉代《字林》裏略有分別，間或有以知徹澄字跟端透定字互切的例子。……這種情形在郭璞的《爾雅音義》和《方言注》裏也有所見。……同時代徐邈所作的書音以及陳隋間人所作的音義書也都不乏其例。〔註 247〕

然則端知二系在魏晉時期已逐漸分化，但區別並不十分明顯，因此仍不乏互切之例。

《廣韻》「燼」字凡二見：一與「蟲」同音「直弓切」（澄紐東韻），一音「徒冬切」（定紐冬韻）。郭璞音「徒冬反」，與《廣韻》切語全同；又音「直忠反」，與「直弓」音同。

152. 3-42 𡗗𡗗，瑣瑣，小也。 郭注：皆才器細陋。

皆才器細陋之兒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三〈大唐三藏玄奘法師本傳卷第九〉「瑣瑣」注引「《尔雅》：『瑣瑣，小也』，郭注云：『皆才器細陋之兒也。』」今本郭注脫「之兒也」三字，據補。

王本「兒」作「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153. 3-42 𡗗𡗗，瑣瑣，小也。

𡗗，音徒。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徒」譌作「徒」。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𡗗」，注云：「顧音此，郭音徒，謝音紫。舍人云：『形容小貌。』」《說文》作「𡗗」，釋云：「小兒。从人、囟聲。《詩》曰：『囟囟彼有屋。』」段玉裁云：〈小雅·正月〉曰：「𡗗𡗗彼有屋」，《傳》曰：「𡗗𡗗，小也。」許所據作

〔註 245〕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40 下。

〔註 246〕 郝氏云：「《爾雅釋文》郭從韓音，又直忠反讀如本音」，可知郝氏以為《韓詩》音「徒東反」與郭璞音「徒冬反」同。自孔廣森分古韻東、冬為兩類，早為學界所公認。周祖謨云：「《詩經》音東冬兩部在兩漢時期沒有甚麼變動，直到魏晉這兩部還分別得很清楚。由此更可以證明孔廣森在《詩聲類》裏把東冬分立為兩部是正確的。」（《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0。）因此「徒東」、「徒冬」二音實不能混為同音。郝氏不知東、冬二部之別，遂有此誤。

〔註 247〕 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 166。

𠂔。〔註248〕

《玉篇》人部：「𠂔，本亦作𠂔，音此。」是「𠂔」、「𠂔」二字古可通用。郝懿行云：「𠂔者，《說文》作𠂔，云小貌，引《詩》曰「𠂔𠂔彼有屋」。今《詩》作𠂔，《正月·傳》云：「𠂔𠂔，小也。」《釋文》：「𠂔音徒。」《爾雅釋文》郭音亦然，蓋𠂔从𠂔聲，𠂔瑣聲轉，此古音也。顧音此、謝音紫，則皆今音。

〔註249〕

其說可從。《廣韻》「𠂔」、「徒」二字同音「斯氏切」（心紐紙韻）；「𠂔」从𠂔聲，《廣韻》「𠂔」音「息晉切」（心紐震韻），兩音聲紐相合，可證郭璞音「徒」，較近於古音。謝嶠音「紫」（精紐紙韻，《廣韻》音「將此切」），顧野王音「此」（清紐紙韻，《廣韻》音「雌氏切」），均與「徒」音聲紐略異。《廣韻》「𠂔」又有音「雌氏切」，與「𠂔」、「此」音同。

154. 3-44 瘡瘡，瘳瘳，病也。

瘡，古卯反，又古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瘡」字凡二見：一音「古滿切」（見紐緩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緩換二韻上去相承）。郭璞音「古卯反」，與「古滿」音同；又音「古玩反」，與換韻切語全同。

155. 3-45 博博，憂也。

博，徂兗、徂公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僂韻「博」音「從緣切」，獮韻「博」音「粗兗切」，並釋云：「《爾雅》『博博，憂也』，郭璞讀。」「從緣」與「徂公」音同；「粗兗」與「徂兗」音同。〔註250〕

余、嚴本並僅據《集韻》輯錄「粗兗切」。董、葉本並僅據《釋文》輯錄。馬、黃本除據《釋文》輯錄外，又據《集韻》輯錄「粗兗切」。王本未輯錄。

《廣韻》「博」音「度官切」（定紐桓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徒端反」同。郭音「徂兗」（從紐獮韻）、「徂公」（從紐仙韻）二反，不詳所據。周春改作「徒兗、徒公二翻」，以「徂」爲「徒」之譌，〔註251〕亦無確證。

〔註24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8篇上，頁28下。

〔註24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41上。

〔註250〕葉蕙心云：「《集韻》引徂俱作粗。」（《爾雅古注斟》，卷上，頁37上。）

〔註251〕周春《十三經音略》，卷9，頁25下。

156. 3-46 昫昫，田也。

昫，音巡。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昫昫」，注云：「本或作昫〔宋本《釋文》譌作「昫」〕，郭音巡，沈居賓反，謝蘇旬反。《字林》云：『均均，田也。』又羊倫反。」（註252）郝懿行云：

昫者，均之或體也。《釋文》引《字林》云：「均均，田也」，〈夏小正〉云：「農率均田」，〈釋詁〉云：「均，易也」，《孟子》：「易其田疇」，是均以平治為義。《釋文》：「昫，沈居賓反」，音義兩得矣。……《爾雅釋文》：「昫，本或作昫，郭音巡，又羊倫反」，並非矣。（註253）

郝氏以「昫」為「均」之或體，其說可從；惟以郭音「巡」及陸音「羊倫反」為非，似猶可商。《廣韻》諄韻「昫」字有「相倫」（心紐諄韻）、「羊倫」（喻紐諄韻）、「詳遵」（邪紐諄韻）三切。陸德明又音「羊倫反」，與「昫」之聲母「勻」音同，《廣韻》切語全同。郭璞「巡」音與「旬」同，即《廣韻》之「詳遵切」；謝嶠「蘇旬反」音與「荀」同，即《廣韻》之「相倫切」；「詳遵」與「相倫」聲紐略異。沈旋音「居賓反」（見紐真韻），即「均」之本音，《廣韻》「均」音「居勻切」（見紐諄韻）。（註254）周春云：

昫，本或作昫，郭音巡。又謝蘇旬翻音荀，此从旬之音也。《字林》又羊倫翻音勻，沈居賓翻音均，此从勻之音也。舊音多混。（註255）

黃侃亦云：

《釋文》：「昫，本或作昫，郭音巡，又羊倫反。」音巡者與旬近，讀羊倫者與勻同，皆與均義近。（註256）

〔註252〕阮元云：「按昫疑作徇，或作均，下云『郭音巡』，又引《字林》云『均均，田也』可證。〈釋言〉：『徇，徇也』，樊本作徇，郭音巡。《詩·信南山》：『昫昫原隰』，《正義》曰：『《釋詁》云：「昫昫，田也。」注引此昫昫原隰，與勻音同也。』是《爾雅》當不同《毛詩》作昫。又昫蓋俗字。」（《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6上。）

〔註25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42上。

〔註254〕在三國晉宋北魏時期，真諄兩韻同屬真部，因此「居賓」、「居勻」二音當近同。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2～23。

〔註255〕周春《十三經音略》，卷9，頁25下。

〔註256〕黃侃《爾雅音訓》，頁108。

157. 3-50 穉穉，苗也。

穉，音遂。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穉」、「遂」二字同音「徐醉切」（邪紐至韻）。

158. 3-51 縣縣，穉也。 郭注：言芸精。

芸不息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毛詩·周頌·載芟·正義》引郭璞曰。

黃、葉本引並同。嚴本亦在郭注「言芸穉精」句下注引此語。余、董、馬本均未輯錄。王本雖未輯錄，但云：

今本無此句，蓋有脫奪。今以意訂之，當作「應言芸穉精，縣縣耘不息也」。

[註 257]

說亦可參。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159. 3-52 掙掙，穫也。

掙，丁秩反。《小雅》云：「截穎謂之掙。」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黃、葉本均未輯錄《小雅》語。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所引《小雅》語見《小爾雅·廣物》，今本「掙」作「銍」。按《說文》手部：「掙，穫禾聲也。从手、至聲。《詩》曰：『獲之掙掙。』」又金部：「銍，穫禾短鎌也。从金、至聲。」依義當從手旁作「掙」，胡承珙辨之甚詳：

[《說文》] 二字分析最明。〈周頌·臣工〉「奄觀銍刈」及《爾雅·釋訓》皆當作「掙」。今多作「銍」者，乃是假借爲之。故《書疏》云：「禾穗用銍以刈，故以銍表禾穗。」其實穫禾之鐵當作銍，截禾之穎當作掙。《周頌釋文》及《正義》引《小爾雅》「截穎謂之銍」作「銍」，惟《爾雅釋文》及邢昺《疏》引《小爾雅》作「掙」，據文當本作「掙」。（註 258）

《廣韻》「掙」音「陟栗切」（知紐質韻），郭璞音「丁秩反」（端紐質韻），二音

[註 257] 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5，頁 8 下。阮元以爲郭注「穉」字爲衍文，云：「按『穉』字是那《疏》語竄入，《毛詩·載芟·傳》云：『應，耘也』，《正義》引郭曰：『芸不息也』，皆不言穉。」（《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2，頁 33 上。）惟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系部「縣」字注引郭璞曰：「謂穉精也。」按顧氏所引郭璞注有「穉」字，復脫「芸」字，今暫存疑。

[註 258] 胡承珙《小爾雅義證》，卷 8，頁 2 下～3 上。

聲紐略異。參見 3-39「燼燼，炎炎，薰也」條案語引周祖謨語。

160. 3-54 溔溔，淅也。

溔，蘇刀反。《詩》云：「淅之溔溔。」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大雅·生民》出「叟叟」，注云：「所留反，字又作溔，濤米聲也。《爾雅》作溔，音同，郭音騷。」「騷」與「蘇刀」音同。

黃、葉本引並同《爾雅音義》，黃本又據《毛詩音義》輯錄「溔音騷」三字。董、馬本並僅據《爾雅音義》輯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溔」音「蘇遭切」（心紐豪韻），與郭璞音「蘇刀反」同。引《詩》「淅之溔溔」，《毛詩·大雅·生民》作「釋之叟叟」，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溔溔，淅也」條案語。

161. 3-55 焯焯，烝也。

焯，音浮，又符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說文》火部：「焯，烝也。从火、孚聲。《詩》曰：『烝之焯焯。』」段玉裁云：

《詩·生民》：「烝之浮浮」，〈釋訓〉曰：「焯焯，烝也」，毛《傳》曰：「浮浮，氣也。」按《爾雅》不傳詩全句，故曰「烝也」而已；毛釋詩全句，故曰「浮浮，氣也」。許於此當合二古訓為解，曰「焯焯，烝兒」，謂火氣上行之兒也。（註 259）

是「烝也」之義，當以「焯」為本字，《毛詩·大雅·生民》作「烝之浮浮」，从水旁者為借字。郭璞以「浮」音「焯」，即以借字音釋本字。邢昺《爾雅疏》云：

焯、浮音義同。

郝懿行云：

按音浮之浮當作孚，《說文》焯从孚聲，郭音本於呂忱，呂忱本於《說文》也。（註 260）

按「焯」、「浮」二字均从孚聲，音同故可通用。陸錦燧云：

《毛詩》中無「焯」字，《說文》火部「焯」下引《詩》「烝之焯焯」，知「焯焯」即〈生民〉篇「浮浮」之異文。許君所見齊魯韓《詩》當有作「焯」

〔註 259〕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0 篇上，頁 42 上。

〔註 26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43 上。

者，雅訓蓋釋三家《詩》之「烝之焯焯」也。《毛詩》作「浮」者，焯、浮俱从孚聲，例得通假。《說文》水部云：「浮，汜也」，又火部云：「焯，烝也」，是「浮」之本義不訓爲烝，《毛詩》之「浮」即「焯」之假借也。

〔註 261〕

其說可從。

《廣韻》「焯」、「浮」二字同音「縛謀切」（奉紐尤韻）。郭璞又音「符彪反」（奉紐幽韻），應與「縛謀」音近同。在魏晉宋時期，尤幽二韻同屬侯部。〔註 262〕

162. 3-61 顯顯印印，君之德也。

印，魚殃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印」字凡二見：一音「五剛切」（疑紐唐韻），一音「魚兩切」（疑紐養韻）。《釋文》陸德明亦音「五剛反」；郭璞音「魚殃反」（疑紐陽韻），與「魚兩」僅聲調不同（陽養二韻平上相承），亦與「五剛」近同。〔註 263〕

163. 3-66 哀哀，悽悽，懷報德也。

悽，本或作萋。〔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邢昺《爾雅疏》引郭《音》同。

董、葉本引並同。馬、黃本「萋」下並有「同，古兮反」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同古兮反」四字應爲陸德明語，馬、黃本當係誤輯。〔註 264〕

今本《毛詩》未見「悽」字。邵晉涵云：

〈小雅·杕杜〉云「其葉萋萋」，下云「憂我父母」，興喻之義與〈蓼莪〉

同，故皆爲懷報德也。〔註 265〕

按《說文》心部：「悽，痛也。从心、妻聲。」《玉篇》心部：「悽，悽愴也，傷也。」又《說文》艸部：「萋，艸盛。从艸、妻聲。」痛義與哀義近同，是《爾雅》此訓

〔註 261〕陸錦燧《讀爾雅日記》，頁 71 下～72 上。

〔註 262〕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9。

〔註 263〕周祖謨云：「東漢音陽部包括《廣韻》陽唐兩韻字，……魏晉宋時期……跟東漢相同，沒有甚麼變化。」（《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1。）

〔註 264〕吳承仕云：「各本同作「古兮反」。承仕按：「古」爲「七」之形譌，茲正之。」（《經籍舊音辨證》，頁 167。）

〔註 265〕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07，頁 10 下。

正字作「悽」，「萋」爲同音假借字。《廣韻》「悽」、「萋」二字同音「七稽切」（清紐齊韻）。

164. 3-66 哀哀，悽悽，懷報德也。 郭注：悲苦征役，思所生也。

思，音如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音」作「意」。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郭云「如字」，當是讀「息茲反」。《說文》思部：「思，容也。从心、凶聲。」〔註266〕徐鍇《繫傳》音「息茲反」，與《廣韻》之韻「思」音「息茲切」同。

165. 3-67 儻儻，嘒嘒，罹禍毒也。 郭注：悼王道穢塞，羨蟬鳴自得，傷已失所遭讒賊。

儻，徒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徒的反」，是讀「儻」爲「蹶」。邢昺《爾雅疏》云：

儻蹶並音狄。

段玉裁云：

《釋訓》「儻儻，嘒嘒，罹禍毒也」，釋〈小弁〉「蹶蹶周道」、「鳴蜩嘒嘒」也。〔註267〕

今本《毛詩·小雅·小弁》字正作「蹶」。又按《釋文》云：「郭徒的反，顧舒育反。樊本作攸，引《詩》云『攸攸我里』。」是樊光本《爾雅》「儻儻」作「攸攸」，釋《詩·小雅·十月之交》「悠悠我里」。郝懿行云：

儻者，《釋文》云：「樊本作攸」，引《詩》「攸攸我里」，今《詩》作「悠悠我里」，毛《傳》：「悠悠，憂也。」是樊光作攸者，悠字之省。或作儻者，儻與儻形相亂，儻、悠音同，又俱从攸聲，故段借通用。然則儻儻即悠悠，毛《傳》悠訓爲憂，《爾雅》罹亦訓憂，其義正同。郭注訓罹爲遭，失其義也。《釋文》：「儻，郭徒的反」，又失音也。郭蓋以儻爲蹶，據《詩》「蹶蹶周道，鞠爲茂草」而言，故云「悼王道穢塞」。今以樊本作攸，於

〔註266〕段注本改作「容也。从心从凶。」段玉裁云：「各本作『凶聲』，今依《韻會》訂。《韻會》曰：『自凶至心，如絲相貫不絕也。』然則會意非形聲。」（《說文解字注》，第10篇下，頁23下。）

〔註267〕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0篇上，頁58下，黑部「儻」字注。

義爲長也。〔註268〕

嚴元照亦云：

今《詩》作悠，攸即悠之省文。儵亦攸聲，故轉相通借。自郭、顧之音行，而遂莫知儵即悠字矣。〔註269〕

按郝、嚴二氏，均拘於樊光之說，而不知《爾雅》此訓，樊、郭二家師說不同。郝懿行云郭璞「以儵爲踈」，說不可易；惟又云「儵與儵形相亂」，且以郭音爲非，則不可從。吳承仕云：

攸聲、叔聲皆古幽部字，今音亦入錫部，如叔聲之寂、由聲之迪、周聲之侗、條聲之滌皆其比，儵反「徒的」，自與音理相會。郝說郭爲改字，失之。〔註270〕

黃侃云：

攸本有舌音，筵、條皆是也。古蕭部無入聲，凡今之叔、竹、肉、六等字古皆讀平，儵音「徒的」者，後世音轉入耳。然郝謂郭以儵爲踈則不誤，「踈踈」、「嘒嘒」同在《小弁》篇也。其云「儵、儵形相亂」，似欲破「儵」爲「儵」者，此則謬也。〔註271〕

說均可參。

《廣韻》「儵」音「式竹切」（審紐屋韻），與顧野王音「舒育反」同。又《廣韻》「踈」音「徒歷切」（定紐錫韻），與郭璞音「徒的」同。

166. 3-69 皋皋，瑁瑁，刺素食也。 郭注：譏無功德，尸寵祿也。

瑁，戶茗切。

案：本條佚文輯自《集韻》迥韻「瑁」字注引郭璞讀；司馬光《類篇》玉部「瑁」

〔註26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44下。蔣元慶云：「樊光作『攸攸』者是也。攸爲悠字之省，《詩·小疋》作『悠悠』，乃正字也。郭本作儵，云徒的反，蓋與《詩》『踈踈』《釋文》作徒歷反同。踈之本字讀子六反，於義爲踈踏；《詩》『踈踈』讀徒歷反，蓋段袖音爲之，已非本讀矣。且毛《傳》訓『踈踈』爲平易，不訓爲憂，安得以罹禍毒之訓，強而與之合乎？又安得以『踈踈』二字總括全詩之訓乎？顧氏以儵作舒育反，蓋讀儵之本音。儵之本訓爲青黑繒，引伸之爲儵輪，又通段爲儵忽，皆無憂義，不得援以釋罹禍毒之訓也。然則此『儵儵』字斷係『悠悠』之譌文矣。〈小疋·十月之交〉章『悠悠我里』，毛《傳》：『悠悠，憂也』，鄭《箋》：『悠悠乎我居今之世，亦甚困病。』觀毛、鄭之釋『悠悠』，則罹禍毒之訓若合符印矣。」（《讀爾疋日記》，頁13。）其說亦以樊光義爲長。

〔註269〕嚴元照《爾雅匡名》，卷3，《皇清經解續編》，卷498，頁9上。

〔註270〕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68。

〔註271〕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279。

字注引郭璞讀同。

余、嚴、葉本引均同。馬本「切」作「反」。董、黃、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珣」音「胡吠切」（匣紐銑韻），與《釋文》陸德明音「胡犬反」同；郭璞音「戶茗切」（匣紐迥韻），與「胡犬」一音韻尾不同，疑郭璞此音或係「胡犬」一音之轉。（註272）

又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珣珣」，注云：「胡犬、古犬二反。」下又出「鞞」、「贊」二字，「鞞」注云「音與珣同」，「贊」注云「胡犬反」，又舊校云：「本今無鞞、贊二字。」今本《爾雅》及郭璞注均未見「鞞」、「贊」二字，歷來諸學者對此說解意見甚多，迄無定論。（註273）嚴元照云：

《釋文》於「刺」字上大書「鞞」、「贊」二字，爲之作音，又云本今無此二字。案此二字於正文無施，蓋後人以《詩》之「鞞」字注於旁，而以「贊」字爲音，傳譌入於正文，相承勿敢輕刪耳。或謂是郭注爲經「珣」字作音，則非也。音之用兩字者，或成文、或方言，猶沿漢儒讀若某某之例。「鞞」、「贊」二字，既非成文，復非方言，難以連綴，亦且二字同音同紐，何庸複出乎？（註274）

其說似較得其實，今錄存以俟考。

《廣韻》銑韻「珣」、「鞞」、「贊」三字同音「胡吠切」。

167.3-72 謔謔，謔謔，崇讒慝也。

謔，虛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272）在各家對《廣韻》的擬音中，銑韻（先韻上聲）與迥韻（青韻上聲）的主要分別僅在韻尾的收音不同，銑韻韻尾收舌尖鼻音，迥韻韻尾收舌根鼻音。其餘部分如介音與主要元音則大抵相同。參見竺家寧《聲韻學》，頁352。

（註273）盧文弨云：「陸有音，今無此二字。注疏本以無所附麗，刪去之。臧云：『鞞』、『贊』二字，郭氏爲經『珣』字作音也，陸所見郭注必本有此二字，故爲作音。」（《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5下。）劉玉慶云：「《釋文》『珣』下別出『鞞』字，蓋註引『鞞鞞佩璲』，今脫去。」（《爾雅校議》，卷上，頁20上。）江藩云：「《說文》無『珣』字，當作『鞞』。《釋文》：『鞞，音與珣同。贊，胡犬反，今本無珣、贊二字。』是注中有此二字，今本奪去耳。《說文》：『贊，分別也。从𧀂對爭貝，讀若迥。』迥，迥之誤；迥，鞞之轉聲。庸人召贊爲鞞之音，贊雖音胡犬反，然音字當取字之易識者，必無取難字之理。且注文殘缺，豈可強爲之說邪。」（《爾雅小箋》，卷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31上。）阮元云：「按此當如『璲，瑞也』注引《詩》『鞞鞞佩璲』，蓋經作『珣』，注作『鞞』，『贊』即『珣』字音，今本皆無。」（《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35上。）

（註274）嚴元照《爾雅匡名》，卷3，《皇清經解續編》，卷498，頁9下。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反」下有「或火角反」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或火角反」四字當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佚文。

《廣韻》「謫」字凡二見：一音「許角切」（曉紐覺韻），一音「呵各切」（曉紐鐸韻）。郭璞音「虛各反」，與「呵各」同；《釋文》陸德明音「火角反」，與「許角」同。

168. 3-72 謫謫，謫謫，崇讒慝也。

匿，女陟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慝」，注云：「謝切得反，諸儒並女陟反，言隱匿其情以飾非。」是除謝嶠本《爾雅》字作「慝」外，其餘各本均作「匿」，音「女陟反」。《說文》匚部：「匿，亡也。」無「慝」字。《集韻》德韻：「慝，惡也。通作匿。」朱駿聲云：

匿，字亦變作慝，《爾雅·釋訓》：「崇讒慝也」，《釋文》：「慝，言隱匿其情以飾非。」（註275）

按「匿」之本義為逃亡，引申而有藏匿、邪惡等義，是「慝」為「匿」之分別字。《管子·七法》：「百匿傷上威」，王念孫云：

匿與慝同。百匿，眾慝也，言姦慝眾多，共持國柄，則上失其威也。（註276）

又《逸周書·五權》：「人庶則匱，匱乃匿」，俞樾云：

匿當讀為慝，言人眾則必匱乏，匱乏則必競為姦慝矣。古匿與慝同聲而通用，《尚書大傳》：「朔而月見東方謂之側匿」，《漢書·五行志》作「仄慝」，是其證也。《說文》無慝字，古字止作匿耳。（註277）

說均可從。《廣韻》「匿」音「女力切」（娘紐職韻），與「女陟」音同。郝懿行云：

慝，諸儒作匿，唯謝嶠讀如字，是。（註278）

按「匿」、「慝」古音近同，（註279）郝說似猶可商。

169. 3-73 翕翕訛訛，莫供職也。 郭注：賢者陵替姦黨熾，背公恤私曠職事。

〔註275〕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頤部第五，頁107上。

〔註276〕王念孫《讀書雜誌》，卷5之1，頁14下。

〔註277〕俞樾《群經平議》，卷7，《皇清經解續編》，卷1368，頁16。

〔註27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45下。

〔註279〕《廣韻》「匿」音「女力切」（娘紐職韻），「慝」音「他德切」（透紐德韻）。按娘紐古讀泥紐，與透紐發音部位相同，發音方法不同。又職、德二韻在兩漢以前同屬職部，「到三國時期分為職德兩部，職部包括職屋（服）兩類字，德部包括德麥（革）兩類字。晉宋時期職德仍分為兩部。」（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9。）是兩漢以前「匿」、「慝」二字僅聲紐略異。

賢者陵替，姦黨熾盛，背公恤私，曠職事也。〔注〕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訛」字注引「《尔雅》亦云：『訛訛，不供職也』，郭璞曰：『賢者陵替，姦黨熾盛，背公恤私，曠職事也。』」徐鍇《說文解字繫傳》言部「訛」字注引「《爾雅》曰：『翕翕訛訛，莫供職也』，注曰：『賢者陵替，姦黨熾盛，背公恤私，曠職事也。』」今本郭注脫「盛也」二字，據補。

各本均未輯錄，僅嚴本在郭注下注引徐鍇《繫傳》。

170. 3-74 速速，蹙蹙，惟速鞫也。 郭注：陋人專祿國侵削，賢士永哀念窮迫。

速，迫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速」作「蹙」。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速」無迫義，郭璞應是讀「速」為「尅」。《說文》言部、《廣雅·釋詁》並云：「尅，迫也。」段玉裁云：

今俗謂逼迫人有所為曰尅。〔註 280〕

《廣韻》「速」、「尅」二字同音「巨鳩切」（群經尤韻），是「尅」為本字，「速」為同音假借字。王引之云：

速與尅同。《說文》：「尅，迫也」，故郭曰「賢士永哀念窮迫」，此是以念

釋惟，以窮釋鞫，以迫釋速也，故《釋文》曰：「速，郭云迫也。」〔註 281〕

其說甚是。黃本作「蹙，迫也」，按「蹙」雖有迫義，〔註 282〕惟《釋文》引郭璞此語係在「惟速」之下，黃爽當係不知郭璞讀「速」為「尅」，遂據《說文》新附改「速」為「蹙」。

171. 3-86 瑟兮僩兮，恂慄也。

僩，音簡。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僩」字凡二見：一音「下赧切」（匣紐潛韻），一音「古限切」（見紐產韻）。郭璞音「簡」，與「古限」音同；《釋文》陸德明音「下板反」，與「下赧」音同。

〔註 280〕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3 篇上，頁 32 上。

〔註 281〕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詁·速速蹙蹙惟速鞫也》，《皇清經解》，卷 1206，頁 21 下。

〔註 282〕「蹙」為《說文》足部之新附字，釋云：「迫也。」

172. 3-86 瑟兮僩兮，恂慄也。

恂，音峻。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禮記·大學》：「瑟兮僩兮者，恂慄也」，鄭玄注：「恂，字或作峻，讀如嚴峻之峻。」郭璞音與鄭玄此注同。《釋文》出「恂」，注云：「音荀。郭音峻，鄭玄注《禮記》同，云謂嚴慄也。謝私尹反。」按《廣韻》「恂」音「相倫切」（心紐諄韻），與陸德明「荀」音同。郭璞音「峻」（心紐稕韻，《廣韻》音「私閏切」），謝嶠音「私尹反」（心紐準韻），並與「相倫」聲調不同（諄準稕三韻平上去相承）。

173. 3-87 𣦵瘍為微。 郭注：𣦵，腳脛瘍創。

扞，音古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𣦵」，注云：「下諫反。郭作扞，音古案反，謂腳脛也。」嚴元照云：

《釋文》云：「𣦵，郭作扞」，案陸所據郭本也，何云郭作扞乎？扞義亦異。

〔註283〕

王樹柎云：

據此則注之「𣦵」字應作「扞」。（註284）

諸說均頗可疑。黃侃云：

《詩·巧言·疏》引經及郭注並作「𣦵」，與今本同。可知《釋文》所云，

乃郭《音義》本。（註285）

今檢唐石經字亦作「𣦵」，黃說或可從。今仍據《釋文》輯錄。

董、黃、葉本均照引《釋文》，又葉本「案」作「岸」。馬本《爾雅》及郭注字均作「扞」，無「音」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𣦵」字凡二見：一音「古案切」（見紐翰韻），一音「下晏切」（匣紐諫韻），兩音當係一音分化而來。（註286）又《廣韻》「扞」音「侯旰切」（匣紐翰韻），與「古案」聲紐略異。葉本「古岸反」與「古案」音同。

〔註283〕嚴元照《爾雅匡名》，卷3，《皇清經解續編》，卷498，頁13上。

〔註284〕王樹柎《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5，頁14下。

〔註285〕黃侃《爾雅音訓》，頁115。

〔註286〕見匣二紐可通，參見2-32「臞，疥也」條注引李新魁語。又翰韻（寒韻去聲）與諫韻（刪韻去聲）在先秦時期同屬元部，（參見陳新雄《古音研究》，頁346~347。）兩漢至晉宋北魏時期同屬寒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3~25。）

174. 3-99 暴虎，徒搏也。

搏，音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搏」字凡三見：一音「方遇切」（非紐遇韻），一音「匹各切」（滂紐鐸韻），一音「補各切」（幫紐鐸韻）。郭璞音「付」，與「方遇」音同。《釋文》陸德明音「逋莫反」（宋本《釋文》「逋」譌作「連」），與「補各」音同。

175. 3-108 殿屎，呻也。

殿，丁念反。屎，香惟反，又許利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殿屎」，注云：「郭上音香惟反，又音丁念反，下許利反。」盧文弨移「上」字於「又」字下，云：

「上」字舊在「郭」字下，亦誤，今並改正。〔註287〕

今從其說輯為本條。又陸德明《毛詩音義·大雅·板》出「殿」，注引「郭音玷」；又出「屎」，注引「郭音香惟反」。「玷」音與「丁念反」同。

董本據《爾雅音義》輯錄，並據盧文弨之說改正。馬本據《毛詩音義》輯錄，又據《爾雅音義》輯錄「又上音丁念反，下許利反」。黃本據《爾雅音義》輯作「郭音香惟反，上音丁念反，下許伊反」，又據《毛詩音義》輯錄，「惟」亦作「帷」。葉本據《爾雅音義》輯錄，「下許利反」譌作「下音許和反」。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殿」音「丁念反」，「屎」音「許利反」，是讀「殿屎」為「唵呬」。《說文》口部：「唵，呬也。从口、念聲。《詩》曰：『民之方唵呬。』」又：「呬，唵呬，呻也。从口、尸聲。」段注本《說文》「呬」作「呬」，注云：

〈釋訓〉：「殿屎，呻也。」毛《傳》：「殿屎，呻吟也。」陸氏《詩、爾雅音義》皆云：「殿屎，《說文》作唵呬。」

又云：

依《詩、爾雅音義》、《五經文字》云：「屎，《說文》作呬」，然則今本《說文》作「呬」者，俗人妄改也。以虫部蚘字例之，亦為伊省聲。〔註288〕

按从伊省聲則當入《廣韻》脂韻，與陸德明音「虛伊反」同。郭璞音「許利反」，是

〔註287〕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6上。黃侃云：「段〔玉裁〕又刪注文『音香惟反又』五字，顧廣圻云段刪未是。《詩》音引『屎，郭香惟反』，非衍也。此當云『郭下音香惟反，又音丁念反，下許利反。』」（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60。）說與盧氏略異。

〔註28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2篇上，頁24下~25上，口部「呬」字注。

郭璞以爲字當作「呬」。馬宗霍云：

「民之方唵呬」者，〈大雅·板〉文，今《詩》作「殿屎」，毛《傳》云：「殿屎，呻吟也。」《正義》申《傳》以爲〈釋訓〉文。……許引作「唵呬」者，唵下云「呬也」，呬下云「唵呬，呻也」，呻下云「吟也」，與毛字異而義亦合。然《說文》𠂔部殿訓擊聲，本義爲擊聲，引申爲凡聲之僞，呻吟亦聲也，故古段殿爲之。用殿爲聲之義，僅見於此。屎字《說文》所無。……則毛作「殿屎」者，殿蓋用其引申之義，屎乃徒字同音之借，皆非呻吟正字。許作「唵呬」者，蓋以其爲正字而從之，當本三家也。至「唵呬」之「呬」字，今《詩·爾雅釋文》引《說文》並作「呬」，《五經文字》屎下引同，段玉裁《說文注》本因據以訂「呬」爲「呬」，謂「今《說文》作『呬』者，俗人妄改也」。陳喬樞亦從段說，以「呬」爲誤。愚案《集韻》六脂、《類篇》口部、《韻會》四支「呬」下引《說文》皆作「唵呬呻也」，《玉篇》口部「呬」下、《廣韻》三十二霰「唵」下注並同，當亦本之《說文》，則段氏俗人妄改之說未必確。又案蔡邕〈和熹鄧后謚議〉云：「人懷殿呬之聲」，正用此詩，作「殿」同毛，作「呬」同許，亦其旁證也。然則陸、張二書所引作「呬」者，蓋「呬」字轉寫筆增，不可據。（註289）

其說甚詳盡可信。

《廣韻》橋韻「唵」音「都念切」（端紐橋韻），至韻「呬」音「虛器切」（曉紐至韻），正與郭璞「丁念」、「許利」二音相同。又《廣韻》脂韻「屎」音「喜夷切」（曉紐脂韻），與《釋文》陸德明音「虛伊反」同；郭璞音「香惟反」與「虛伊反」僅開合不同。黃本作「許伊反」，亦與「虛伊」音同。

176. 3-109 幃謂之帳。 郭注：今江東亦謂帳為幃。

今江東人亦謂帳為幃。（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六十二〈根本毗奈耶雜事律第十九卷〉「蚊幃」注引「《爾雅》云：『幃謂之帳（案：應作「帳」，下同。）』」，郭璞注云：『今江東人亦謂帳為幃。』今本郭注脫「人」字，據補。

各輯本僅王本輯錄。

〈釋親〉

177. 4-6 仍孫之子為雲孫。 郭注：言輕遠如浮雲。

（註289）馬宗霍《說文解字引經考》，頁339~340。

雲言漸遠如雲漢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系部「孫」字注引《尔雅》郭璞曰，與今本郭注義近同，疑或係郭璞《音義》佚文。

〈釋宮〉

178. 5-2 牖戶之間謂之辰。 郭注：窗東戶西也。《禮》云「斧辰」者，以其所在處名之。

辰，窗東戶西也。《礼》有斧辰，形如屏風，畫為斧文，置於辰地，因名為斧辰是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毛詩·大雅·公劉·正義》引郭璞云。《太平御覽》卷一百八十五〈居處部十三·辰〉引「《爾雅》曰：『戶牖之間謂之辰』，郭璞注曰：『牖東戶西也。《礼》云斧辰形如屏風，畫為斧文，置辰地，以其所名之耳。』」文句略異。

嚴、葉本並以「禮有斧辰」以下數句為郭《音義》文，「禮有斧辰」句下並有「者」字，「地」並作「也」，末句嚴本無「是也」二字，葉本無「斧是也」三字。王本輯入郭注，「礼」作「禮」，末句作「以其所在處名之耳」，餘同《毛詩正義》。余、董、馬、黃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亦以「禮有斧辰」以下數句為郭《音義》文，「禮有斧辰」句下有「者」字，「地」作「也」，餘同《毛詩正義》。今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周禮·春官·司几筵》：「凡大朝覲、大享射，凡封國、命諸侯，王位設黼依，依前南鄉設莞筵紛純，加纁席畫純，加次席黼純，左右玉几。」鄭玄注云：

斧謂之黼，其繡白黑采，以絳帛為質。依，其制如屏風然。於依前為王設席，左右有几，優至尊也。

又《儀禮·覲禮》：「天子設斧依於戶牖之間，左右几。」鄭玄注云：

依如今綈素屏風也，有繡斧文，所以示威也。斧謂之黼。

此當即郭注所本。孫詒讓云：

《禮經》之依，《尚書》、《爾雅》皆作「辰」，《隸釋·漢石經尚書》又作「衣」。《說文》戶部云：「戶牖之間謂之辰，从戶衣聲。」則辰為正字，依、衣皆同聲段借字。《魏書·李謐傳·明堂制度論》引鄭氏《禮圖》及《北堂書鈔·屏風門》引《三禮弓矢圖》並云：「辰，從廣八尺，畫斧文而無柄，設而不用，有畫飾，今之屏風則遺象也。」《禮圖》及郭璞、偽

孔傳並依鄭義，惟以繡爲畫小異。〔註 290〕

179. 5-2 牖戶之間謂之辰。

辰，音依，又意尾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末輯又音。葉本「依」作「衣」。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依」與「辰」通。郝懿行云：

古者屏風通名爲依，……依即辰也。〔註 291〕

嚴元照云：

辰、依皆从衣聲，古字通借。〔註 292〕

又參見前條引孫詒讓語。

《廣韻》「辰」音「於豈切」（影紐尾韻），與郭璞又音「意尾反」同；郭璞音「依」（影紐微韻，《廣韻》音「於希切」），與「意尾」聲調不同（微尾二韻平上相承）。

180. 5-3 西南隅謂之奧。 郭注：室中隱奧之處。

奧，隱曲處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一〈續高僧傳第一卷〉「隅奧」注引郭註《爾雅》，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或係郭璞《音義》佚文，今暫存疑。

181. 5-3 東南隅謂之窆。

窆，烏叫反，又音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窆」，注云：「烏叫反，《字林》同，郭又音杳。」「郭」下有「又」字，是「烏叫」一音亦爲郭璞所注。

董、黃本並未輯「烏叫反又」四字。馬本「窆」作「窆」。葉本「窆」亦作「窆」，未輯「烏叫反」三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嘯韻：「窆，隱暗處，亦作窆，東南隅謂之窆，俗作突。」《說文》穴部字亦作「窆」，是《爾雅》此訓正字當从穴作「窆」。《廣韻》「窆」音「烏叫切」（影紐嘯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郭璞又音「杳」（影紐篠韻，《廣韻》音「烏皎切」），與「烏叫」聲調不同（篠嘯二韻上去相承）。

〔註 290〕孫詒讓《周禮正義》，頁 1545。

〔註 29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58。

〔註 29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5，《皇清經解續編》，卷 500，頁 1 上。

182. 5-4 柎謂之闕。

柎，千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九卷〉「闕內」注引「《爾雅》：『柎謂之闕』，郭璞曰：『門限也。』《論語》『不履闕』是也。柎音千結反。」又卷四〈十住斷結經第五卷〉「門闕」注引「《爾雅》：『柎謂之闕』，郭璞曰：『即門限也。柎音于（案：應作「千」，下同。）結反。』」又卷十一〈增一阿含經第二十二卷〉「門闕」注引「《爾雅》云：『柎謂之闕』，郭璞曰：『門限也。柎音千結反。』」又卷十三〈鸚鵡經〉「門闕」注引「《爾雅》：『柎謂之闕』，郭璞曰：『門限也。柎音千結反。』」又卷十八〈尊婆須蜜所集論第三卷〉「門闕」注引「《爾雅》：『柎謂之闕』，郭璞曰：『門限也。柎音于結反。』」又卷二十〈法句經下卷〉「門闕」注引「《爾雅》：『柎謂之闕』，郭璞曰：『即門限也。柎音千結反。』」按玄應所引郭注之下，俱有「千結」一音。

顏師古《匡謬正俗》卷八〈門限〉云：

問曰：「俗謂門限爲門蒨，何也？」答曰：「按《爾雅》曰『柎謂之闕』，郭景純注曰：『門限也，音切。』今言門蒨，是『柎』聲之轉耳。字宜爲『柎』而作『切』音。」

劉曉東云：

師古引郭景純「柎」音「切」者，蓋郭《爾雅音》中語，《爾雅·釋宮》此文《釋文》曰「郭千結反」者，即「切」字音，唯易直音爲反語耳。（註293）

按《廣韻》屑韻「切」音「千結切」，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郝懿行云：

古謂門限爲切，故〈考工記·輪人〉鄭眾注：「眼讀如限切之限」，限切即門限也。（註294）

然則郭音「千結反」，即是讀「柎」爲「切」。今仍從《釋文》輯錄。

葉本引同。董、黃本「千」並譌作「于」，黃本又據《匡謬正俗》輯錄「柎音切」三字。馬本「千」譌作「干」。王本據玄應所引，輯入今本郭注之下。余、嚴本並未輯錄。

《廣韻》「柎」字凡二見：一音「直一切」（澄紐質韻），一音「千結切」（清紐屑韻）。郭璞音「千結反」，與屑韻切語全同；顧野王音「丈乙反」，與「直一」音同。

〔註293〕劉曉東《匡謬正俗平議》，頁295～296。

〔註29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59上。

183. 5-4 樞謂之根。

根，烏回反，又吾回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烏回反，郭又吾回反。」「郭」下有「又」字，是「烏回」一音亦爲郭璞所注。

馬本引同。董、黃、葉本均未輯「烏回反又」四字。余、嚴本並未輯錄。王本據玄應《一切經音義》在今本郭注之下輯錄「根音吾迴反」五字。按玄應《音義》卷十七〈阿毗曇毗婆沙論第三十二卷〉「戶樞」注引「《爾雅》：『樞謂之根』，郭璞曰：『謂門扉樞也。』根音五迴反。」「五迴」與「吾回」音同。

《廣韻》「根」音「烏恢切」（影紐灰韻）。郭璞音「烏回反」，與「烏恢」音同；又音「吾回反」（疑紐灰韻），不詳所據。

184. 5-6 鏹謂之朽。

朽，音烏。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五〈五分律第二十五卷〉「泥鏹」注引「《爾雅》：『鏹謂之朽〔案：應作「朽」，下同。〕』，郭璞曰：『泥鏹也。朽音烏。』」今據補音。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朽」，注云：「音烏，又音胡。」陸音「烏」與郭璞音同。《廣韻》「朽」、「烏」二字同音「哀都切」（影紐模韻）。

185. 5-6 黝謂之黝。

黝，殃柳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黝」字凡二見：一音「於脂切」（影紐脂韻），一音「於糾切」（影紐黝韻）；又脂韻「黝」下有又音「於九切」（影紐有韻）。郭璞音「殃柳反」，與「於九」音同。「於糾」、「殃柳」二音聲當近同。（註 295）《釋文》陸德明音「於糾反」，與黝韻切語全同。

[註 295] 在《詩經》音到兩漢時期，《廣韻》黝韻的「糾」字與有韻的「柳」、「九」等字均同屬幽部。（參見陳新雄《古音研究》，頁 360~361；羅常培等《漢魏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第一分冊），頁 133。）到魏晉時期，黝韻（幽韻上聲）與有韻（尤韻上聲）仍同屬侯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9。）可見黝、有二韻的音讀始終相當接近。

186. 5-6 牆謂之堊。 郭注：白飾牆也。

以白土飾牆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中阿含經第一卷〉「堊灑」注引「《爾雅》云：『牆謂之堊』，又郭璞曰：『以白土飾牆也。』」又卷十三〈五百弟子自說本起經〉「堊飾」注引《爾雅》郭璞曰同。又卷七〈正法華經第一卷〉「堊飾」注引「《爾雅》：『牆謂之堊』，郭璞云：『白土飾牆也。』」今本郭注脫「以土」二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亦云：

堊爲白土，今本「白」下蓋脫「土」字。（註296）

187. 5-7 櫜謂之杙。 郭注：槩也。

櫜音徒得反。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二卷〉「杙上」注引「《爾雅》：『櫜謂之杙』，郭璞曰：『杙，槩也。櫜〔案：應作「櫜」。〕音徒得反。』」又卷十七〈俱舍論第十九卷〉「弋輪」注引「《爾雅》：『櫜謂之杙』，注云：『杙，槩也。櫜，徒得反。』」今據補音。玄應《音義》卷八〈大莊嚴法門經上卷〉「剛櫜」注引「《爾雅》云：『槩謂之杙』，杙，櫜也。櫜音徒得反。」當係據郭注略加改易。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櫜」，注云：「音特，又之力反。」《廣韻》「櫜」字凡二見：一音「之翼切」（照紐職韻），一音「徒得切」（定紐德韻）。「之翼」與陸音「之力」同；「徒得」與陸音「特」同，又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188. 5-7 櫜謂之杙。 郭注：槩也。

杙，羊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周南·菟置·傳》「杙」下引郭。

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杙」音「與職切」（喻紐職韻）。郭璞音「羊北反」（喻紐德韻），與「與職」當係一音之轉。（註297）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杙」音「羊式、羊特

〔註296〕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30。

〔註297〕《廣韻》職、德二韻在《詩經》音及兩漢時期同屬職部，（參見羅常培等《漢魏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第一分冊），頁39。）「到三國時期分爲職德兩部，職部包括職屋（服）兩類字，德部包括德麥（革）兩類字。晉宋時期職德仍分爲兩部。」（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9。）因此在兩漢以前，郭璞音「羊北反」與「與職切」聲當

二反」，「羊式」與《廣韻》「與職」音同，「羊特」與郭璞「羊北」音同。

189. 5-7 在地者謂之臬。 郭注：即門槩也。

闌，門中槩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五〈辯正論卷第四〉「闌衡」注引郭注《爾雅》。文與今本郭注略異，疑此語或係郭璞《音義》佚文。

郝懿行云：

臬者，《說文》以爲射準的，是臬植於地，與《爾雅》合。郭以爲「門槩槩」，則與闌同。……《爾雅》既云「在地者謂之臬」，又云「槩謂之闌」，是臬與闌殊，郭氏以門槩釋臬則謬矣。〔註298〕

按《說文》木部：「臬，射準的也」，引申之則門中所豎短木亦得稱之，「闌」之門旁當係後人據義所加，然則「闌」應爲「臬」之分別字。《爾雅》此訓正字當作「闌」。嚴元照云：

《說文》門部：「闌，門相也，从門、臬聲」；又木部：「臬，射準的也，从木从自。」據義則此當作闌，今作臬，省文。〔註299〕

黃侃云：

臬者闌之段借。《說文》：「闌，門闌也。」闌、闌、槩皆有橫直兩用，直闌即下文「槩謂之闌」，橫臬即此，亦即上文之枳。郭注通謂「門槩」，猶〈曲禮〉鄭注臬謂柵爲門限也，並不誤。〔註300〕

說均可從。《廣韻》屑韻「臬」、「闌」二字同音「五結切」。

190. 5-7 大者謂之栱。

栱，九勇反，又音邛。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九勇反，郭又音邛。」「郭」下有「又」字，是「九勇」一音亦爲郭璞所注。《通志堂經解》本《釋文》「邛」作「印」，阮元云：

葉本、盧本印作邛。〔註301〕

按《說文》字應从邑作「邛」，作「印」者係因兩字偏旁形近而譌；作「印」者則又與「邛」形近而譌。《廣韻》「邛」一音「五剛切」（疑紐唐韻），一音「魚兩切」（疑

近同，但在郭璞之時，兩音已分屬兩部。郭璞音可能採用了某地方音或較早的音切。

〔註298〕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60上。

〔註299〕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5，《皇清經解續編》，卷500，頁3下。

〔註300〕 黃侃《爾雅音訓》，頁129。

〔註301〕 阮元《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7上。

紐養韻)，均與「栱」音不類。《廣韻》「栱」音「居悚切」（見紐腫韻），與郭音「九勇」同；郭璞又音「邛」（群紐鍾韻，《廣韻》音「渠容切」），與「居悚」聲紐略異，聲調不同（鍾腫二韻平上相承）。

董、馬、黃本「邛」均譌作「印」，董、黃本又未輯「九勇反又」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191. 5-11 宋廂謂之梁。 郭注：屋大梁也。

屋大梁也，亦通語耳。〔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花經·譬喻品〉「梁棟」注引「《爾雅》：『宋廂謂之梁』，郭璞云：『屋大梁也，亦通語耳。』」今本郭注脫「亦通語耳」四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192. 5-11 棟謂之桴。 郭注：屋櫨。

桴謂櫨也。〔音？〕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七〈廣弘明集卷第二〉「椳棟」注引「《爾雅》云：『棟謂之椳，棟謂之桴』，郭注云：『椳，屋椽也；桴謂櫨也。』」疑「桴謂櫨也」句為郭璞《音義》佚文，或係慧琳引郭璞注誤脫一「屋」字亦未可知，今暫存疑。

段注本《說文》木部：「桴，眉棟也。」又：「櫨，禁也。」〔註302〕李誠《營造法式》卷五〈大木作制度二·棟〉：「棟，其名有九：……二曰桴，三曰櫨。」是「桴」、「櫨」二字義近同。

193. 5-11 棟謂之桴。 郭注：屋櫨。

桴，音浮，又音孚。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桴」字凡二見：一與「孚」同音「芳無切」（敷紐虞韻），一與「浮」同音「縛謀切」（奉紐尤韻）。郝懿行云：

桴之言浮，浮高出在上之言也。〔註303〕

194. 5-11 椳謂之椳。 郭注：屋椽。

〔註302〕《說文》林部：「禁，複屋棟也。」段玉裁云：「木部曰：『櫨，禁也』，是曰櫨曰禁者，複屋之棟也。」（《說文解字注》，第6篇上，頁68上。）

〔註30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61下。

即椽也，亦名桷，亦名椽，音力道反。〔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五〈僧祇律第二十卷〉「椽棟」注引《爾雅》「桷謂之椽」郭璞曰。「椽」原譌从手旁作「撩」，今逕改正。今本郭注作「屋椽」，疑玄應所引郭璞語爲《音義》佚文。

黃本「椽」譌作「撩」，又未輯「音力道反」四字。王本輯爲郭璞注，首句作「椽屋椽也」，亦未輯音。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桷」、「椽」、「椽」等字均指屋椽而言。《說文》木部：「桷，椽也。从木、角聲。椽方曰桷。」又：「椽，椽也。从木、奈聲。」又：「椽，秦名爲屋椽，周謂之椽，齊魯謂之桷。从木、哀聲。」又：「椽，椽也。从木、彖聲。」諸字義均可通。李誠《營造法式》卷五〈大木作制度二·椽〉：「椽，其名有四：一曰桷，二曰椽，三曰椽，四曰椽。」

郭璞於注文「椽」字有音「力道反」。按《廣韻》「椽」字凡二見：一音「落蕭切」（來紐蕭韻），一音「盧皓切」（來紐皓韻）。郭璞音與「盧皓」同。

195. 5-11 檐謂之摘。

摘，丁狄反，又他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摘」，注云：「丁狄反，字從木旁作摘。郭又也赤反，字合手旁作適。」「郭」下有「又」字，是「丁狄」一音亦爲郭璞所注。宋本《釋文》「也」字左旁缺空，段玉裁校云：「也當作池。」〔註304〕盧文弨改作「他」，云：「他舊作也，今從邵校改。」〔註305〕按「池」屬定紐，「他」屬透紐，聲亦可通。今暫從盧說作「他」。

馬本「他赤反」下有「字合手旁作摘」六字，當係誤輯。董、黃、葉本均未輯「丁狄反又」四字，「他赤」董本作「也赤」，黃本作「他亦」，葉本「他赤反」下又誤輯「字从手旁」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摘」字凡二見：一音「都歷切」（端紐錫韻），一音「徒歷切」（定紐錫韻）。郭璞音「丁狄反」，與「都歷」音同，故《釋文》云「字從木旁作摘」。郭璞又音「他赤反」（透紐昔韻），則字當作「摘」，《釋文》云「字合手旁作適」，疑「適」爲「摘」字之誤。〔註306〕《廣韻》錫韻「摘」音「他歷切」（透紐錫韻），與「他赤」

〔註304〕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61。

〔註305〕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6下。

〔註306〕嚴元照云：「無論摘字之俗，不可施於經典；以義言之，於此亦何所取？且即以摘字論之，當从適聲，適亦从商聲，丁狄、他赤一聲之轉耳，何煩區別？其說亦陋甚矣。」（《爾雅匡名》，卷5，《皇清經解續編》，卷500，頁5上。）

音當近同。(註307)

196. 5-22 瓠甌謂之甃。 郭注：甌甌也，今江東呼瓠甃。

甃謂甌甌也，今江東呼為瓠甃。(註)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八〈廣弘明集卷第十三〉「蘭甃」注引郭注《爾雅》：「甃謂壙塼也。」孔穎達《毛詩·陳風·防有鵲巢·正義》引郭璞曰：「甌甌也，今江東呼為瓠甃。」今據慧琳所引補「甃謂」二字，據孔穎達所引補「為」字。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197. 5-23 宮中術謂之壺。

壺，丘屯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壺」，注云：「本或作壺。苦本反，郭、呂並立屯反。或作韋。」盧文弨云：「字當作壺，此譌。邢本作壺。」(註308)按《說文》口部「壺」字篆體正作「壺」，盧說可從。

董、馬、黃本均從《釋文》輯作「立屯反」；又馬本引《爾雅》「壺」譌作「壺」，「反」下有「或作韋」三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或作韋」三字當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廣韻》「壺」音「苦本切」(溪紐混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立屯反」(來紐魂韻)與「壺」音聲紐相隔絕遠，「立」當為「丘」字形近之譌。(註309)郭音「丘屯」(溪紐魂韻)與「苦本」聲調不同(魂混二韻平上相承)。

198. 5-25 二達謂之歧旁。

歧，如字。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歧旁」，注云：「郭如字，樊本作歧，音支。」(宋本《釋文》「歧」作「技」。)是郭本《爾雅》字作「歧」。嚴元照云：

《釋文》云：「歧，樊本作歧。」案《說文》止部無歧字，土部無歧字。

當作跂，《說文》足部：「跂，足多指也。从足、支聲。」古字足止偏旁通借，故又作歧。(註310)

其說可從。「跂」之本義為足多指，引申而有歧出之義，字又省从止旁作「歧」。《莊

[註307] 在三國晉時期，《廣韻》錫韻的「歷」、「狄」與昔韻的「赤」字均同屬錫部。

[註308]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6下。

[註309] 阮元云：「葉本立作丘。」(《爾雅釋文攷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7下。)吳承仕云：「各本……「丘屯反」，「丘」並誤作「立」，茲正之。」(《經籍舊音辨證》，頁168。)

[註310]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5，《皇清經解續編》，卷500，頁9上。

子·駢拇》：「故合者不爲駢，而枝者不爲跂」，王先謙云「跂、歧同」〔註311〕是也。阮元云：

按《玉篇》止部：「歧，翹移切，歧路也。」《廣韻》五支：「歧，山名」；

「歧，歧路。」是六朝以來歧路字多從止矣。〔註312〕

馬、葉本並照《釋文》語輯錄。余、嚴、董、黃、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歧」音「巨支切」（群紐支韻），云郭如字則當讀此音；樊光音「支」，《廣韻》「支」音「章移切」（照紐支韻）。

199. 5-27 石杠謂之倚。 郭注：聚石水中以爲步渡徇也。《孟子》曰：「歲十月徒杠成。」或曰今之石橋。

杠，音江。

案：《文選》卷六左思〈魏都賦〉：「石杠飛梁」，李善注引「《爾雅》曰：『石杠謂之倚』」，郭璞曰：『石橋，音江。』今本郭注無「音江」二字。王本將「音江」二字輯入今本郭注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杠」、「江」二字同音「古雙切」（見紐江韻）。《釋文》陸德明亦云「音江」。

200. 5-27 石杠謂之倚。

倚，居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云：「郭居義反，顧丘奇反。《說文》云：『舉腳有度也。』《廣雅》云：『步橋也。』案今關西呼倚與郭同。」《廣韻》「倚」字凡二見：一音「渠綺切」（群紐紙韻），一音「居義切」（見紐寘韻）。郭璞音「居義反」與寘韻切語全同；顧野王音「丘奇反」（溪紐支韻），與「居義」、「渠綺」二音聲紐略異，聲調不同（支紙寘三韻平上去相承）。

〈釋器〉

201. 6-2 康瓠謂之甗。

康，如字。

〔註311〕王先謙《莊子集解》，頁78。

〔註312〕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3，頁5下。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康」，注云：「孫、郭如字。字書《埤蒼》作甗，音同。李本作光。《字林》作甗，口光反。」是郭本《爾雅》字作「康」。《說文》瓦部：「甗，康瓠，破罌也。」字亦作「康」。段玉裁云：

康之言空也，瓠之言壺也，空壺謂破罌也。罌已破矣，無所用之，空之而已。〈釋器〉曰：「康瓠謂之甗」，甗之言滯而無用也。（註313）

董、馬、黃、葉本均照《釋文》語輯錄。余、嚴、王本均未輯錄。《廣韻》「康」音「苦岡切」（溪紐唐韻）。郭如字則當亦讀此音。

202. 6-3 斫斫謂之定。

斫，巨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斫」譌作「斫」。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斫」音「其俱切」（群紐虞韻），與郭璞音「巨俱反」同。

203. 6-3 𦉳謂之𦉳。 郭注：皆古鍬鍤字。

𦉳，古鍬字，並七遙反。

𦉳，古鍤字，並楚洽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𦉳」作「𦉳」。「𦉳」應為「𦉳」之俗體，梅膺祚《字彙》刀部：「𦉳，古鍬字。《爾雅》：『𦉳謂之𦉳。』」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𦉳」，段注本《說文》斗部：「𦉳，𦉳旁有𦉳也。从斗、𦉳聲。……《爾雅》曰：『𦉳謂之𦉳』，古田器也。」是《爾雅》此訓正字作「𦉳」。又《釋文》出「𦉳」，注云：「本或作𦉳，郭云古鍤字，並楚洽反。」按「𦉳」字書未見，《說文》畝部：「𦉳，𦉳也，古田器也。从畝、𦉳聲。」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均作「𦉳」，今仍從之。

馬、黃本「𦉳」並作「𦉳」，馬本未輯「𦉳，古鍤字，並楚洽反」八字，黃本未輯二「並」字。葉本僅輯二字音切。余、嚴、董、王本均未輯錄。

「𦉳」與「鍬」、「𦉳」與「鍤」各為古今字，《文選》卷六十謝惠連〈祭古冢文〉李善注引《爾雅》作「鍬謂之鍤」可證；今本郭璞注亦云「皆古鍬鍤字」。（註314）

〔註313〕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2篇下，頁55下。

〔註314〕邵晉涵云：「《文選註》引《爾雅》作『鍬謂之鍤』，是『𦉳』為古『鍬』字，『𦉳』為古『鍤』字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0，頁4上。）葉蕙心云：「《文選·祭古冢文》注引《爾雅》作『鍬謂之鍤』，𦉳鍬、𦉳鍤古今字，故郭注云『古鍬鍤字』。」（《爾雅古注輯》，卷中，頁9上。）

又《五經文字》斗部：「剗，古鍬字，見《爾雅》。」郝懿行云：

鍬蓋俗字，鍤亦借聲，故《釋名》云：「鍤，插也，插地起土也。」（註315）

《廣韻》「剗」音「吐彫切」（透紐蕭韻），注云：「斗旁耳，又《爾雅》云：『剗謂之龔』，古田器也，郭音鍬。」又「鍬」音「七遙切」（清紐宵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注云：「舌也，亦作剗。」是「剗」亦有「七遙」一音。《集韻》宵韻「剗」音「千遙切」，當即本郭璞此音。又《廣韻》「龔」、「鍤」二字同音「楚洽切」（初紐洽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204. 6-4 翼謂之汕。 郭注：今之撩罟。

撩，力堯反，取也。又力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葉本「力堯反」譌作「力充反」，且未輯又音。余、嚴、董、黃、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撩」字凡二見：一音「落蕭切」（來紐蕭韻），一音「盧鳥切」（來紐篠韻，蕭篠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力堯反」與「落蕭」同；「力弔反」（來紐嘯韻）與「盧鳥」聲調不同（篠嘯二韻上去相承）。《玉篇》手部：「撩，手取物，又撩理也。」是「撩」有取義，故郭璞云「取也」。

205. 6-4 筐謂之罩。 郭注：捕魚籠也。

今魚罩。

案：孔穎達《毛詩·小雅·南有嘉魚·正義》引「《釋器》云：『筐謂之罩』，……郭璞曰：『今魚罩。』」。今本郭注無此語。

王本引同，並輯入今本郭注「捕魚籠也」句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206. 6-4 筐謂之罩。 郭注：捕魚籠也。

筐，士角反，又捉、廓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士」譌作「七」。「七」屬清紐，與「筐」音不合（詳下），當係「士」字之譌。（註316）又宋本《釋文》「廓」譌作「廊」。

董、馬、黃、葉本「士」均譌作「七」，董本又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

（註31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68下。

（註316）黃焯云：「案《集韻》、《類篇》『筐』並有『仕角』一切，無作清聲讀者，則作『士』是也。」（《經典釋文彙校》，頁263。）

錄。

《廣韻》「籩」字凡二見：一音「士角切」（牀紐覺韻），一音「側角切」（莊紐覺韻）。郭璞音「士角反」，與《廣韻》切語全同；又音「捉」，與「側角」音同。又音「廓」，是讀「籩」爲「籩」。《說文》竹部：「籩，罩魚者也。从竹、霰聲。籩，籩或省。籩，籩或从隹。」（註317）「罩魚者」與郭璞注「捕魚籠」義近同。《廣韻》「籩」、「廓」二字同音「苦郭切」（溪紐鐸韻），「籩」字釋云：「《爾雅》注云『捕魚籠』，亦作籩，又仕角切。」是「籩」字亦有「士角」一音（士仕聲紐相同）。按「籩」之聲紐屬齒音，「籩」之聲紐屬牙音，相隔甚遠，不可互通。疑「籩」、「籩」二字本各自有音，後因二字形義俱近，自許慎《說文》即誤爲重文，而音亦互可通用。

207. 6-4 糝謂之涔。 郭注：今之作糝者聚積柴木於水中，魚得寒入其裏藏隱，因以簿圍捕取之。

糝，霜甚反，又疏廕反，又心廩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糝」，注云：「沈桑感反，謝胥寢反，郭霜甚、疏廕二反。《爾雅》舊文并《詩傳》並米〔案：宋本譌作「朱」。〕旁作；《小爾雅》木旁作，其文云：『魚之所息謂之櫂。櫂，糝也，積柴水中而魚舍焉。』郭因改米從木。《字林》作窠，山泌反，其義同。」又《毛詩音義·周頌·潛·傳》出「糝也」，注云：「舊《詩傳》及《爾雅》本並作米傍參，……郭景純因改《爾雅》從《小爾雅》作木傍參，音霜甚反，又疏廕反，又心廩反。」今據陸氏所引郭音輯爲本條。

董、馬、葉本均僅據《爾雅音義》輯音，「二反」下董本有「舊从米旁，郭改从木旁」九字，葉本有「《爾雅》舊文並云《詩傳》並米旁作糝，郭改米从木」十八字；馬本「疏」作「疎」。黃本先據《爾雅音義》輯錄「糝」、「涔」二字之音（「涔」音見下條），又照引《爾雅音義》「《爾雅》舊文并《詩傳》」云云及《毛詩音義》「舊《詩傳》及《爾雅》本」云云。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註317〕段玉裁刪去重文「籩」，蔣冀騁云：「《繫傳》此字下有兩重文，云：籩，籩或省，籩，籩或从隹，而重文總數與大徐本同，均爲十五。若籩下果有兩重文，則當云重十六，是知重文籩、籩必有一誤。今考《玉篇》竹部以籩爲正，以籩爲重文，而不收籩。裴務齊正字本《切韻》、唐寫本《唐韻》覺韻均有籩無籩，《爾雅·釋器》亦作籩，若《說文》果有重文籩，諸書不會不收。以此推之，大徐本當作籩。今本有籩者，蓋籩省作籩，由於類推的作用，籩也有寫作籩者，校書者遂據以補入。非《說文》原有此字也。」（《說文段注改篆評議》，頁86～87。）其說甚是。

《釋文》云《爾雅》舊文作「糝」，按《說文》米部「糝」爲「糝」之古文，釋云：「已米和羹也。」《太平御覽》卷八百三十四〈資產部十四·涔〉引《爾雅》曰：「糝謂之涔」，下引榘爲舍人曰：「以米投水中養魚曰涔也。」是舍人本《爾雅》字作「糝」。《詩·周頌·潛》：「潛有多魚」，毛《傳》云：「潛，糝也。」孔穎達《正義》云：

〈釋器〉云：「糝謂之涔」，李巡曰：「今以木投水中養魚曰涔。」孫炎曰：「積柴養魚曰糝。」郭璞曰：「今之作糝者聚積柴木於水中，魚得寒入其裏藏隱，因以薄圍捕取之。」「糝」字諸家本作米邊，《爾雅》作木邊，積柴之義也。

是李巡、孫炎、郭璞諸家《爾雅》字均作「糝」。从米作「糝」者取「以米投水養魚」之義；从木作「糝」者取「積柴水中養魚」之義。「糝」之本字當作「𦉳」，《說文》冫部：「𦉳，積柴水中已聚魚也。」〔註318〕郝懿行云：

糝者，糝之誤字也。……按毛《傳》：「潛，糝也」，然則糝古本作糝，故《御覽》引舍人曰：「以米投水中養魚爲涔也。」《詩正義》引李巡同，唯米作木爲異。今萊陽人編楚爲篳篥，沈之水底，投米其中，候魚入食，舉而取之，是即《爾雅》所謂糝也。後人不知糝字之義，改米從木，因生積柴之說，故《詩正義》引孫炎曰：「積柴養魚曰糝」，是郭注本孫炎，特暢其說，陸德明謂郭始改米從木，非也。糝乃𦉳之假音。《說文》云：「𦉳，積柴水中以聚魚也。」《淮南·說林》篇云：「𦉳者扣舟」，高誘注：「𦉳者，以柴積水中以取魚，魚聞擊舟聲，藏柴下，壅而取之。」然則《說文》𦉳字義本《淮南》，而非《爾雅》之義。《爾雅》自以作糝爲是矣。〔註319〕

郝氏以爲「糝古本作糝」，其說可從；惟以「糝」爲「糝」之誤字，似猶可商。今綜理諸說，疑《爾雅》古本作「糝」，舍人注「投米養魚」即其本義；李、孫等又取《說文》「𦉳」字「積柴聚魚」之義，而改米旁爲木旁；郭璞又承李、孫之義，字亦作「糝」。黃侃云：

投米、積木二義皆通，其書積木者，《說文》：「梲，以柴木離水也。」《廣雅》：「涔，梲也。」郭景純〈江賦〉：「梲澗爲涔。」此皆積木之義，亦本於古。其實涔、潛、糝、𦉳、糝、梲聲皆相轉，即義皆可通，不必從米獨

〔註318〕邵晉涵云：「糝，字又作𦉳。《淮南·說林訓》云：『𦉳者扣舟』，高誘註云：『𦉳者，以柴積水中以取魚，魚聞擊舟聲，藏柴下，壅而取之也。𦉳讀沙糝，今沈州人積柴水中捕魚爲𦉳，幽州名之爲糝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0，頁5上。）

〔註31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69。

是，從木獨非，此等但宜分疏各說，而不必有所取舍，有所取舍則固矣。

〔註 320〕

其說較切近其實。

《廣韻》「糝」字凡四見：一音「所今切」（疏紐侵韻），一音「楚簪切」（初紐侵韻），一音「疎錦切」（疏紐寢韻），一音「桑感切」（心紐感韻）。郭璞音「霜甚反」，與「疎錦」音同；沈旋音「桑感反」，與感韻切語全同。郭璞又音「疏廕反」、「心廕反」，謝嶠音「胥寢反」，均是讀「糝」爲「糝」。《廣韻》「糝」一音「斯甚切」（心紐寢韻），一音「所禁切」（疏紐沁韻）。「疏廕」與「所禁」音同，「心廕」、「胥寢」並與「斯甚」音同。

208. 6-4 溇謂之涇。

涇，岑、潛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周頌·潛·序》出「潛」，注云：「《爾雅》作涇，郭音潛，又音岑，音與此同。」

董、馬、葉本均僅據《爾雅音義》輯錄。黃本同時據《爾雅音義》與《毛詩音義》輯錄。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潛」，即是讀「涇」爲「潛」。郝懿行云：

涇者，潛之段音也。《毛詩》作潛，《韓詩》作涇。（註 321）

《廣韻》「潛」一音「昨鹽切」（從紐鹽韻），一音「慈豔切」（從紐豔韻，鹽豔二韻平去相承）。又《廣韻》「涇」、「岑」二字同音「鋤針切」（牀紐侵韻）。

209. 6-5 兔罟謂之置。 郭注：置猶遮也，見《詩》。

置，遮也，遮取兔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中阿含經第四十七卷〉「圍置」、卷十七〈出曜論第三卷〉「於置」注並引「《爾雅》：『兔罟謂之置』，郭璞曰：『置，遮也，遮取兔也。』」又卷二十四〈阿毗達磨俱舍論第十五卷〉「置罟」注引「《爾雅》：『兔罟謂之置』，郭璞曰：『置，遮取兔也。』」今本郭注無「遮取兔也」四字。慧琳《音義》卷三十一〈入楞伽經第八卷〉「置罟」注引「《爾雅》：『兔罟謂之置』，注云：『置，遮也，遮取兔也。』」所引當亦郭璞注。

嚴、王本並將「遮取兔也」四字輯入今本郭注「遮也」之下，嚴本又刪去「猶」字。黃、葉本並依玄應《音義》卷十一及卷十七所引郭璞語輯錄。余、董、馬本均

〔註 320〕黃侃《爾雅音訓》，頁 143~144。

〔註 32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69 下。

未輯錄。葉蕙心云：「〔玄應《音義》引〕郭注當出《音義》。」（註 322）按玄應引郭璞曰「罝，遮也」三字，與今本郭注「罝猶遮也」近同，惟玄應所引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210. 6-5 魚罝謂之罝。 郭注：最大罝也，今江東云。

罝，大網也。〔音？〕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十〈六度集經第五卷〉「施罝」注引「《爾雅》：『鳥罝謂之罝』，郭璞曰：『罝，大網也。』」所引郭璞語與今本郭注義近同，疑本條為郭璞《音義》佚文。

《說文》网部：「罝，魚罝也。」《淮南子·說山訓》：「好魚者先具罝與罝」，高誘注云：「罝，大网。」郭注義與此同。

211. 6-5 繫謂之置。

繫，音壁，卑覓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繫」，注云：「郭卑覓反。」《文選》卷一班固〈西都賦〉「撫鴻置」李善注引「《爾雅》曰：『繫謂之置。置，罝也。』」竹劣切。郭璞曰：「繫，音壁。」今據陸、李所引郭音輯為本條。吳承仕云：

《文選·西都賦》「撫鴻置」李善《注》曰：「《爾雅》『繫謂之置』郭璞曰『繫音壁』，與「卑覓反」同。」（註 323）

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音壁」二字。王本未輯「卑覓反」三字，又將「繫音壁」三字輯入今本郭注「廣異語」之下。余、嚴本並未輯錄。

《廣韻》「繫」字凡二見：一音「蒲革切」（並紐麥韻），一音「北激切」（幫紐錫韻）。郭璞音「壁」與「卑覓反」均與「北激」音同。

212. 6-5 罝，罝也。

罝，姜悅、姜穴二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罝」，注引「郭姜悅反」；又《毛詩音義·王風·兔爰》出「罝」，注引「郭徐姜雪、姜穴二反」。「姜雪」與「姜悅」音同。今據陸氏所引輯為本條。

董、葉本並僅輯「姜悅反」。馬、黃本並據《毛詩音義》輯錄「姜雪、姜穴二反」（馬本脫「二」字），又據《爾雅音義》輯錄「姜悅反」；黃本「姜悅反」下又有「或九劣反」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九劣反」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之音，黃

〔註 322〕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中，頁 10 上。

〔註 323〕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170。

氏誤輯。

《廣韻》「𦉳」字凡二見：一音「陟劣切」（知紐薛韻），一音「紀劣切」（見紐薛韻）。郭璞音「姜悅反」，與「紀劣」音同；又音「姜穴反」（見紐屑韻），疑為「姜悅」一音之轉。《廣韻》薛韻與屑韻在三國晉時期同屬屑部。（註324）

213. 6-5 𦉳謂之𦉳。𦉳，覆車也。 郭注：今之翻車也，有兩轆，中施冑以捕鳥。展轉相解，廣異語。

𦉳，今之翻車大罔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王風·兔爰》「𦉳」下引郭云，與今本郭注首句略異。惟究係陸氏所引為郭璞《音義》之文，或今本郭注脫「大罔」二字，俱不可考，今暫存疑。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14. 6-8 繩之謂之縮之。 郭注：縮者，約束之。《詩》曰：「縮版以載。」縮者，約束之名也。《詩》云「縮板以載」是也。〔注〕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縮」字注引「《爾雅》：『繩之謂之縮』，郭璞曰：『縮者，約束之名也。《詩》云「縮板以載」是也。』」今本郭注脫「名也」「是也」四字，據補。

215. 6-10 衣背謂之襟。 郭注：交領。

衽也，亦交領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七〈中論序〉「喉衽」注引「《爾雅》云：『衣背前謂之衽』，郭注云：『衽也，亦交領也。』」今本郭注脫「衽也亦也」四字，據補。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16. 6-10 袂謂之裾。 郭注：衣後裾也。

袂，音劫。

案：《文選》卷七潘岳〈藉田賦〉：「被褐振裾」，李善注引「《爾雅》曰：『袂謂之裾』，郭璞曰：『衣後裾也。袂音劫。』」今本郭注無音，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王本引同，並將「袂音劫」三字輯入郭注「衣後裾也」句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袂」字凡二見：一音「其輒切」（群紐葉韻），一與「劫」同音「居怯

〔註324〕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31。

切」(見紐業韻)。《釋文》陸德明亦音「居怯反」。

217. 6-10 裾謂之裾。

裾，居、渠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裾」、「居」二字同音「九魚切」(見紐魚韻)；「渠」音「強魚切」(群紐魚韻)，與「九魚」聲紐略異。

218. 6-10 紵謂之紵。

紵，今、鉗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紵謂」，云：「又作紵，郭同，今、鉗二音。顧渠鳩、渠金二反。」是郭、顧本《爾雅》字並作「紵」。

《通志堂經解》本《釋文》作「又音紵」，非。吳承仕云：

「又音紵」。「音」字疑應作「作」。此條文有譌奪，各家並失校。(註325)

黃侃云：

「音」當爲「作」，既無首音，何又音之云？此字《說文》正作「紵」也。

(註326)

均已指陳其誤。又宋本及《通志堂經解》本《釋文》顧音「渠鳩」均譌作「渠鳩」，今逕改正。參見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紵謂之紵」條案語。

董、馬、黃本「紵」均作「紵」；「今」上馬本有「又作紵同」四字，黃本有「又音紵郭同」五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說文》糸部：「紵，衣系也。」段玉裁云：

聯合衣襟之帶也。……凡結帶皆曰紵。(註327)

是《爾雅》此訓，正字當作「紵」，通作「紵」。(註328)《廣韻》「紵」音「巨禁切」(群紐沁韻)，釋云：「紵帶，或作襟。又音今。」又音「今」(見紐侵韻，《廣韻》「今」、「紵」同音「居吟切」)與郭璞音同。郭璞又音「鉗」，疑是讀「紵」爲「紵」。

[註325] 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0。

[註326] 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279。

[註327]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3篇上，頁23上。

[註328] 郝懿行云：「紵者，當作紵。《說文》云：『紵，衣系也。』……《玉篇》：『紵，亦作紵，結帶也。』按經典紵、紵通用，故《詩·東山·傳》「施紵結祝」，〈內則〉「紵纓」注「紵猶結也」，《漢書·楊雄傳》注「紵音紵系之紵」，皆借紵爲紵也。紵、紵義又相通，故《釋名》云「紵亦禁也」，禁使不得解散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71下。)

《集韻》鹽韻：「衿，布帛名。」《廣韻》「衿」、「鉗」同音「巨淹切」（群紐鹽韻）。又《集韻》鹽韻「衿」、「紵」同音「其淹切」（群紐鹽韻），當即本郭璞此音。

219. 6-10 衿謂之衿。

衿，辭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衿」字凡二見：一音「徂尊切」（從紐魂韻），一音「在甸切」（從紐霰韻）。郭璞音「辭見反」（邪紐霰韻），與「在甸」聲紐略異。

220. 6-10 執衿謂之衿。

衿，居黠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葉本引均同。馬本「黠」作「結」。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衿」字凡二見：一音「古黠切」（見紐黠韻），一音「古屑切」（見紐屑韻）。郭璞音「居黠反」，與「古黠」音同；《釋文》陸德明音「結」，與「古屑」音同。

221. 6-10 衣蔽前謂之檐。郭注：今蔽膝也。

即今蔽膝也，言檐檐然前後出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六〈大愛道比丘尼經上卷〉「檐衣」注引「《爾雅》：『衣蔽前謂之檐』，郭璞曰：『即今蔽膝也，言檐檐然前後出也。』」今本郭注僅存「今蔽膝也」四字，據補。

嚴本引同。王本「檐檐」作「檐檐」，云：「其作檐者，元應蓋從或本，今依經文訂之。」〔註329〕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唐石經、宋本《爾雅》字皆作「檐」，陸德明《釋文》出「檐」。按《說文》無「檐」字，又衣部：「檐，衣蔽前。」《詩·小雅·采芣》：「終朝采芣，不盈一檐」，毛《傳》云：「衣蔽前謂之檐。」是《爾雅》此訓正字作「檐」，作「檐」者為借字。《廣雅·釋器》：「檐謂之檐」，王念孫云：

〔齊策〕云：「攻城之費，百姓理檐蔽，舉衝檐。」檐與檐通。檐者，蔽也。〔註330〕

朱駿聲云：

〔註329〕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7，頁8上。

〔註330〕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574上。

檐，段借爲檐。《後漢·劉盆子傳》：「絳檐絡」，注：「帷也，車上施帷以屏蔽者，交絡之以爲飾。」〔註331〕

是「檐」與「檐」均有遮蔽之義，故可通借。《古今韻會舉要》鹽韻：「檐，以幃障車旁，如裳，爲容飾，其上有蓋，四旁垂而下，謂之檐。」今仍從《說文》作「檐」。

222. 6-10 衣蔽前謂之襜。 郭注：今蔽膝也。

襜，昌占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檐」，注云：「本或作檐，《方言》作襜，郭同，昌占反。」是郭本《爾雅》字作「襜」。宋本《釋文》「占」譌作「古」。

馬本引同。董、黃本「襜」並作「檐」。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黃本音上又有「《方言》作襜，郭同」六字，係陸德明語，黃氏誤輯。

《廣雅·釋器》：「襜，檐，蔽鄰也。」王念孫云：「襜、檐一字也。」〔註332〕《小爾雅·廣服》：「蔽膝謂之襜。」胡承珙云：「案檐與襜同字。」〔註333〕郝懿行亦云：「襜即檐之或體也。」〔註334〕諸說均以「襜」、「檐」爲一字。宋翔鳳云：

襜即檐字，……《說文》：「檐，衣蔽前」，則字正作檐，經典通爲襜，又作檐。〔註335〕

其說可從。《廣韻》「檐」一音「處占切」（穿紐鹽韻），一音「昌豔切」（穿紐豔韻）。郭璞音「昌占反」，正與「檐」字二音相同。（《廣韻》「占」有鹽韻「職廉」、豔韻「章豔」二切。）又《廣韻》「襜」音「汝鹽切」（日紐鹽韻），與「處占」僅聲紐不同。

223. 6-10 婦人之褱謂之縹。縹，綏也。 郭注：即今之香纓也。褱邪交落帶繫於體，因名為褱。綏，繫也。

此女子既許嫁之所著，示繫屬於人，義見《禮記》。《詩》曰「親結其縹」，謂母送女，重結其所繫者以申戒之也。說者以褱為帨巾，失之也。〔音〕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縹」字注引郭璞《音義》曰：「此女子既許嫁之所著，亦繫屬於人，義見《禮記》。《詩》曰『親結其縹』，謂母送女，重結其可繫者以申戒之也。」孔穎達《毛詩·豳風·東山·正義》引《釋器》郭璞曰：「即今之香纓也。褱邪交絡帶繫於體，因名為褱。綏，繫也。此女子既嫁之所著，示繫屬於

〔註331〕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謙部第四，頁23。

〔註332〕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569下。

〔註333〕胡承珙《小爾雅義證》，卷6，頁8下。

〔註33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72上。

〔註335〕宋翔鳳《小爾雅訓纂》，卷4，頁4上。

人，義見《禮記》。《詩》云「親結其縞」，謂母送女，重結其所繫著以申解之。說者以禕爲帨巾，失之也。」孔《疏》係兼引郭《注》與《音義》。今據顧、孔所引輯爲本條。

王本據《毛詩正義》輯入今本郭注，「禕」均作「幃」，「禮」作「禮」，「解」作「戒」。其餘各本均未輯錄。阮元云：

《詩正義》引郭注此下有「此女子既嫁之所著，示繫屬於人，義見《禮記》。《詩》云「親結其縞」，謂母送女，重結其所繫著以申戒之。說者以禕爲帨巾，失之也」，共四十七字，審爲郭注。《正義》有申難之辭，未知何時逸去。《釋文》於「著」字、「重」字皆無音，未詳也。按「既嫁」當爲「未嫁」，或作「許嫁」，〈士昏禮〉注云：「婦人十五許嫁，笄而禮之，因著纓，明有繫也。」郭注上云「此女子未嫁之所著，示繫屬於人」，故下云「母送女，重結其所繫著以申戒之」。〔註336〕

阮元、王樹柟均以本條爲郭注佚文，非。原本《玉篇》已明云此語爲郭璞《音義》之文；阮云云「《釋文》於『著』字、『重』字皆無音」，更可證明此語不出自郭璞《爾雅注》。周祖謨云：

案原本《玉篇》「縞」下亦引此文，「既嫁」作「既許嫁」，但題爲「《音義》曰」，與注文不相混。是此數語乃出自郭氏《爾雅音義》，非注文也。王樹柟曾引用原本《玉篇》以校《爾雅》，獨於此無說，仍援引阮氏《校勘記》，恐非由於疏忽，蓋有意避去，以維護其所謂今本《爾雅》郭注已有刪節之說耳。〔註337〕

孔《疏》於郭注之前，先引孫炎曰：「禕，帨巾也。」郭云「說者以禕爲帨巾，失之也」，所指即孫炎之說。

224. 6-11 環謂之捐。

捐，與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捐」音「與專切」（喻紐仙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郝懿行云：

按捐與冒音義同。冒，空也，環中空以貫轡，故謂之捐。〔註338〕

〔註336〕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3，頁12上。

〔註337〕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40~241。

〔註33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72下~173上。董瑞椿疑「捐」爲「捐」字之誤，云：「《說文》：「捐，棄也」，與環之義不合。竊謂此捐字當

225. 6-11 鑣謂之鑣。

鑣，魚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鑣」字凡二見：一音「語訐切」（疑紐月韻），一音「魚列切」（疑紐薛韻）。郭璞音「魚謁反」，與「語訐」音同；沈旋音「魚桀反」，與「魚列」音同。

226. 6-11 載轡謂之轡。

轡，音儀。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轡」字凡二見：一音「魚羈切」（疑紐支韻），一音「魚倚切」（疑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儀」，與「魚羈」音同；施乾音「蟻」，與「魚倚」音同。

227. 6-12 餒謂之餒。 郭注：說物臭也。

謂食物臭也。〔注〕

案：周祖謨云：

原本《玉篇》食部「餒」下引作「餒，物臭也。」《字鏡》餒下云：「諸食物臭也。」《說文》云：「餒，食臭也。」疑郭注本作「謂食物臭也」，今本有脫誤。〔註339〕

今具錄其說，並存疑之。

228. 6-12 餒謂之餒。

餒，呼帶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餒」譌作「餒」。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餒」音「呼艾切」（曉紐泰韻），與郭璞此音同。

229. 6-12 搏者謂之糲。

糲，音輦。

是糲之誤文。《廣雅·釋詁》三：「糲，圓也。」《通俗文》：「規模曰糲。」在《說文》則為圓規也。」（《讀爾雅日記》，頁5下～6上。）說亦可參。

〔註339〕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41。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糲」音「郎盱切」（來紐翰韻）。郭璞音「輦」（來紐獮韻，《廣韻》音「力展切」），不詳所據。郝懿行云：

按糲郭音輦，非。尋音義當作爛。《孟子》云「糜爛」，今語云「爛熟」皆是。（註340）

230. 6-12 米者謂之粦。

粦，普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粦」字凡二見：一音「博厄切」（幫紐麥韻），一音「普麥切」（滂紐麥韻）。郭璞音「普厄反」，與「普麥」音同。

231. 6-13 魚謂之鮓。 郭注：鮓，鮓屬也。見〈公食大夫禮〉。

蜀人取魚不去鱗，破腹以鹽飯酒合粥之，重碑其上，熟食之，名為鮓也。
〔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群書類從》第六輯〈律令部〉卷七十八所收一條兼良《令抄·賦役令第十·鮓》引郭璞《音義》。

各輯本均未輯錄。

232. 6-13 肉謂之醢。 郭注：肉醬。

醢，音海。

案：《文選》卷六十謝惠連〈祭古冢文〉：「盎或醢醢」，李善注引「《爾雅》……又曰：『肉謂之醢』，郭璞曰：『肉醬也。音海。』」今本郭注無音。王本將「音海」二字輯入今本郭注之下。（註341）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醢」、「海」二字同音「呼改切」（曉紐海韻）。《釋文》陸德明「醢」音「虎改反」，亦同。

233. 6-15 澼謂之迺。 郭注：滓，澼也。今江東呼迺。

迺音魚斬反。

〔註34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73上。

〔註341〕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四〈集古今佛道論衡第二卷〉「俎醢」注引郭注《爾雅》云：「醢，肉醬也。」王樹柟據此在今本郭注中補「醢也」二字。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五〈十誦律第十七卷〉「酒澱」注引「《爾雅》：『澱謂之迺』，注云：『澱，滓也。迺音魚斬反。』」又同卷〈僧祇律第十八卷〉「藍澱」注引「《爾雅》：『澱謂之迺』，郭璞曰：『澱，滓也。江東呼爲迺。音魚斬反。』」今本郭注無音。王本將「迺音魚斬反」五字輯入今本郭注之下。（註342）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迺」字凡二見：一音「魚覲切」（疑紐震韻），一音「吾斬切」（疑紐焮韻）。郭璞音「魚斬反」，與「吾斬」音同。陸德明《釋文》、鄭樵《爾雅注》亦音「魚斬反」。

234. 6-16 鼎絕大謂之鼐。 郭注：最大者。

最大圓者也。〔注〕

案：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十三鼎部「鼐」注引「《爾雅》：『鼎絕大者爲鼐』，注曰：『最大圓者也。』」王樹柎云：

《繫傳》所引《爾雅注》皆本郭璞，今本脫「圓」字，據補。（註343）今從其說補「圓也」二字。嚴本亦在今本郭注之下注引《繫傳》文。

235. 6-16 鼎絕大謂之鼐。

鼐，音乃。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周頌·絲衣》「鼐」注引郭音同。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鼐」字凡二見：一音「奴亥切」（泥紐海韻），一音「奴代切」（泥紐代韻，海代二韻上去相承）。郭璞音「乃」，與「奴亥」音同；沈旋音「奴戴反」，與「奴代」音同。

236. 6-16 圓舁上謂之鼐。

鼐，音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周頌·絲衣》「鼐」注引郭音同。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註342〕王樹柎引郭注作「澱，滓也。今江東呼爲迺。迺音魚斬反」，云：「各《音義》俱引《爾雅》郭注：『澱，滓也』，今本皆作『滓，澱也』，蓋誤倒。迺音魚斬反，與《釋文》合，亦郭注原文，而今本脫之，謹據補訂。」（《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7，頁13上。）

〔註343〕王樹柎《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7，頁13下。

《廣韻》「翳」字凡二見：一音「子之切」（精紐之韻），一音「昨哉切」（從紐咍韻）。郭璞音「才」，與「昨哉」音同。

237. 6-17 鬻謂之鬻。鬻，鎔也。

鬻，財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鬻」字凡三見：一音「徐林切」（邪紐侵韻），一音「昨淫切」（從紐侵韻），一音「昨鹽切」（從紐鹽韻）。郭璞音「財金反」，與「昨淫」音同。

238. 6-17 鬻謂之鬻。鬻，鎔也。 郭注：涼州呼鎔。

涼州呼鬻曰鎔，音侈。〔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鄭樵《爾雅注》引郭云，今本郭注脫「鬻曰」二字及音，據補。《太平御覽》卷七百五十七〈器物部二·甌〉引《爾雅》郭璞注曰：「涼州呼鎔音侈」，脫「鬻曰」二字；徐鍇《說文解字繫傳》金部「鎔」注引「《爾雅》：『鬻，鎔也』」，注：『涼州呼曰鎔』，亦脫一「鬻」字。

黃本據《御覽》輯錄「鎔音侈」三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吳承仕云：

《太平御覽》七百五十七引郭《注》云「涼州呼鎔音侈」，此「音侈」二字當是舊音，《類篇》《集韻》並云：「鎔，又余支切，涼州呼甌爲鎔。」

即本之《爾雅》郭《注》。（註344）

是黃、吳二氏所見《御覽》字均作「侈」。《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作「侈」，今從之。《廣韻》「鎔」、「侈」二字同音「尺氏切」（穿紐紙韻）。

239. 6-19 一羽謂之箴，十羽謂之縛，百羽謂之縶。 郭注：別羽數多少之名。

凡物數無不從一為始。〔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邢昺《爾雅疏》引郭意無「數」字，餘同。

嚴、王本引並同，王本並將此語輯入今本郭注「別羽數多少之名」句下。葉本「一為」二字誤倒。董本未輯錄。余、馬、黃本「為始」下均有「以《爾雅》不失，《周官》未為得也」十一字（馬本脫「以」字），當係誤輯。按《釋文》云：

《周禮·羽人》職云：「十羽爲審，百羽爲搏，十搏爲縛。」鄭注云：「審、搏、縛，羽數束名也。《爾雅》曰：『一羽謂之箴，十羽謂之縛，百羽謂之

〔註344〕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0~171。

緝」，其名音相近也。一羽則有名，蓋失之矣。」孫同鄭意，云「蓋誤」。

郭云：「凡物數無不從一爲始。」以《爾雅》不失，《周官》未爲得也。

細審文義，「以《爾雅》不失」二句，應爲陸德明語。王樹柟云：

「凡物數無不從一爲始」，此係郭注之文；「以《爾雅》不失」二句，乃陸氏申明郭注之意，非郭注文也。〔註345〕

王氏云『以《爾雅》不失』二句，乃陸氏申明郭注之意，其說甚確；惟以「凡物數無不從一爲始」句爲郭注佚文，似猶可商。余蕭客、邵晉涵、郝懿行、葉蕙心等均以此語爲郭璞《音義》佚文；周祖謨云：

《釋文》引郭云：「凡物數無不從一爲始」，蓋出於郭氏《爾雅音義》，王樹柟以爲係郭之注文，非是。〔註346〕

今從其說。

邵晉涵云：

案《周官》計受羽之成數，故始於十；《爾雅》別多少之定名，則當始於一，其命名亦殊也。〔註347〕

《周官》、《爾雅》各自成說，似不必務定是非，兩說兼存，當無不可。

240. 6-22 白蓋謂之苦。 郭注：白茅苦也，今江東呼爲蓋。

白茅苦也，今江東呼爲蓋，音胡臘反。〔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九〈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卷第十一〉「草苦」注引「《爾雅》云：『白蓋謂之苦』，郭註云：『白茅苦也，今江東呼爲蓋。音胡臘反。』」今本郭注無音。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盍韻「蓋」音「胡臘切」（匣紐盍韻），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釋文》陸德明音「盍」，亦與此音同。

241. 6-23 白金謂之銀，其美者謂之鏐。 郭注：此皆道金銀之別名及精者。鏐即紫磨金。

鏐，音遼。

案：本條佚文輯自《文選》卷十一何晏〈景福殿賦〉「鏐質輪菌」句李善注引《爾雅》郭璞曰；《太平御覽》卷八百十二〈珍寶部十一·銀〉亦引《爾雅》郭璞曰：「遼

〔註345〕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7，頁14下～15上。

〔註346〕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44。

〔註347〕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0，頁15下。

音也。」

黃本據《御覽》輯作「鐻音遼」。王本引同，並輯入今本郭注「紫磨金」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亦以為郭注原本即有此音。（註348）惟王、周二氏之說均無的證，未必可信；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鐻」字凡二見：一音「落蕭切」（來紐蕭韻），一音「力弔切」（來紐嘯韻，蕭嘯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遼」，與「落蕭」音同。《釋文》陸德明音「力彫反」，亦與此音同。吳承仕云：

《文選·景福殿賦》「鐻質輪菌」李善注曰：「《爾雅》『美者謂之鐻』，郭璞曰『音遼』。」今本《釋文》「力彫反」與「遼」音同，蓋郭音即當時承用之音，故德明不列出主名。（註349）

242. 6-23 錫謂之鈿。 郭注：白鐵。

今之白鐵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八〈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第三卷〉「鉛錫」注引「《爾雅》：『錫謂之鈿』，郭璞注云：『今之白鐵也。』」今本郭注脫「今之也」三字，據補。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43. 6-25 玉謂之琢，石謂之磨。 郭注：六者皆治器之名。

玉石被摩，猶人自修節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攝大乘論第七卷〉「練摩」注引「《爾雅》：『石謂之磨』，郭璞曰：『玉石被摩，猶人自修節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磨」，郭璞此注作「摩」。《古今韻會舉要》歌韻：「磨，治石謂之磨。通作摩。」按「磨」、「摩」二字音同形近（《廣韻》同音「莫婆切」（明紐戈韻），又「摸臥切」（明紐過韻）），故互可通用。惟二字義仍有別。段注本《說文》石部：「礪，石礪也。」段玉裁云：

礪，今字省作磨，引伸之義為研磨。……按《詩》「如琢如磨」，〈釋器〉、毛《傳》皆曰「玉謂之琢，石謂之磨」，《詩釋文》：「磨，本又作摩。」

〔註348〕周祖謨云：「《文選·景福殿賦》注及《御覽》卷八百十二引《爾雅》『其美者謂之鐻』，郭璞曰音遼。是注文本有『鐻音遼』三字。」（《爾雅校箋》，頁244~245。）

〔註349〕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1。

《詩》、《爾雅》皆言治石，非謂以石治物，然則作摩是矣。釋元應引《爾雅》作「石謂之磨」，乃善本。（註 350）

又手部：「摩，擊也。」段玉裁云：

凡《毛詩》、《爾雅》「如琢如磨」，《周禮》「刮磨」，字多从手，俗从石作磨，不可通。（註 351）

其說甚是。嚴元照亦云：

《一切經音義》十引作摩。案从手者是。

又云：

此經磨字亦兩見，《釋文》皆無音。石經皆从石。《釋文》於《毛詩》作磨，云「本又作摩」；於《禮記》作摩，云「本亦作磨」；於《論語》作摩，云「一本作磨」。案《說文》手部：「摩，研也，从手、麻聲。」石部無磨字。

（註 352）

玄應引郭璞此注字作「摩」，是郭璞讀「磨」爲「摩」，或郭本《爾雅》字即作「摩」。

244. 6-27 不律謂之筆。 郭注：蜀人呼筆為不律也，語之變轉。

書筆名四方之異言也。

案：孔穎達《禮記正義》卷三〈曲禮上〉引「《爾雅》云：『不律謂之筆』，郭云：『書筆名四方之異言也。』」所引郭璞語與今本郭注不同。

嚴、黃、葉本引均同，嚴本輯入今本郭注「蜀人」句之上。余、董、馬、王本均未輯錄。邵晉涵以爲此語是「郭氏《音義》之文」，（註 353）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245. 6-29 金鏃翦羽謂之鏃。 郭注：今之鏃箭是也。骨鏃不翦羽謂之志。

郭注：今之骨髀是也。

金鏃，今之鏃箭是也。骨鏃，今之骨髀是也。不翦，謂以鳥羽自然淺狹，不復翦也。髀音雹。

案：《太平御覽》卷三百四十九〈兵部八十·箭上〉引《爾雅》郭璞注曰：「金

（註 350）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9 篇下，頁 31。

（註 351）同前注，第 12 篇上，頁 45 下。

（註 35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6，《皇清經解續編》，卷 501，頁 12 下；卷 3，《皇清經解續編》，卷 498，頁 12 上。

（註 35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0，頁 18 下。王樹枏亦云：「《禮記·曲禮·正義》……所引與今本異，或是郭《音義》之文。」（《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7，頁 17 上。）

鏃，今鐔箭也。骨鏃，金〔案：應作「今」。〕骨髀。不翦，謂以鳥羽自然淺狹，不復剪也。髀音電。」今據補「金鏃骨鏃」四字、「不翦」以下十四字及音。「翦」字依今本《爾雅》字改作「翦」。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翦」。

葉本及郝懿行《義疏》均以「不翦」以下十四字為舊注語。按《御覽》引郭注與此語之間並無「舊注」云云，也無其他文字作為區隔，可知《御覽》所引，均為郭璞之語。王本將「不翦」以下十四字及音輯入今本郭注「今之骨髀是也」句之下，「淺狹」譌作「淺深」。惟「不翦」以下十七字亦可能係《音義》佚文，（註 354）今暫存疑。

《廣韻》「髀」、「電」二字同音「蒲角切」（並紐覺韻）。

246. 6-31 肉倍好謂之璧。 郭注：肉，邊；好，孔。

肉，邊也；好，孔也；倍，大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一〈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四十九卷〉「璧玉」注引「《爾雅》云：『肉倍好謂之璧』，郭璞云：『肉，邊也；好，孔也；倍，大也。』」（案：原誤脫「孔」字，據郭璞注補。）今本郭注脫「倍大也」三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47. 6-33 斧謂之黼。 郭注：黼文畫斧形，因名云。

黼文畫為斧形，因名云。〔注〕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斿部「黼」字注引「《尔雅》：『黼，章也』；『斧謂之黼』，郭璞曰：『黼文畫為斧形也。』」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三〈諫王經〉「黼黻」注引同；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七十四〈佛本行讚傳第一卷〉「黼黻」注引郭注《尔雅》：「黼文畫為斧形也。」又卷八十八〈集沙門不拜俗議卷第五〉「黼黻」注引「《尔雅》：『黼，繡也，文章也』，郭注云：『黼文畫為斧文也。』」又卷九十五〈弘明集第一卷〉「黼黻」注引「《尔雅》云：『章也』；『斧謂之黼』，郭云：『畫為斧形。』」顧野王、玄應、慧琳所引郭注「畫」下均有「為」字，今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48. 6-36 竿謂之箴。 郭注：衣架。

即衣架也。箴音移。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二卷〉「衣架」注引「《尔雅》：『竿謂之箴』，郭璞曰：『即衣架也。箴音移。』」今本郭注無「即也」二字及音。

（註 354）周祖謨即主張「不翦」以下十七字「或為《音義》中語」。（《爾雅校箋》，頁 246。）

王本引同，並全部輯入郭注。惟此音亦可能出自郭璞《音義》，今暫存疑。嚴本未輯音。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箠」、「移」二字同音「弋支切」（喻紐支韻）。

249. 6-36 竿謂之箠。 郭注：衣架。

搭衣杆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六十〈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律第二卷〉「桁杆」注引郭注《爾雅》。所引與今本郭注義近同，應係郭璞《音義》佚文。

250. 6-37 革中絕謂之辨，革中辨謂之鞞。

辨，普遍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辨」字凡二見：一音「符蹇切」（奉紐獨韻），一音「蒲莧切」（並紐禡韻）。郭璞音「普遍反」（滂紐線韻），與「符蹇」聲紐略異，聲調不同（獨線二韻上去相承）。盧文弨云：

郭以辨爲辨治之辨。（註355）

〈釋樂〉

251. 7-3 大琴謂之離。 郭注：或曰琴大者二十七絃，未詳長短。《廣雅》曰琴長三尺六寸六分，五絃。

大者十絃。《樂錄》曰：「大琴二十絃，今無此器。」〔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初學記》卷十六〈樂部下·琴第一〉引《爾雅》郭璞曰。

王本「絃」均作「弦」，且將「大者」以下二句輯入今本郭注「或曰」之上，「今無此器」四字輯入「未詳長短」句之上。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初學記》所引當係郭璞《音義》佚文，今本郭注「或曰」云云，即指《音義》所引《樂錄》。（註356）

〔註355〕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7下。

〔註356〕 今本郭注云「或曰琴大者二十七絃」，「七」字疑衍。邵晉涵云：「郭氏引或說，疑未能定也。《宋書》引《爾雅》：『大琴曰離，二十弦。』《初學記》引《樂錄》云：『大琴二十弦，今無其器。』《玉海》引《爾雅》亦作『二十弦』。今本作『二十七弦』，疑因上文『大瑟』而誤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1，頁2下。）郝懿行亦云：「《初學記》引《樂錄》曰：『大琴二十弦，今無此器。』《御覽》五百七十七引《爾雅注》云：『大琴曰離，二十弦，此是伏羲所制。』郭注作二十七弦，疑與『大瑟』相涉而誤也。汪氏中據《宋書·樂志》校「七」字衍，去之是矣。然《通典》已引作『二十七弦』，則自唐本已然。」（《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81）

王樹枏輯入今本郭注，恐非。

252. 7-5 大磬謂之馨。 郭注：馨形似犁鎬，以玉石為之。

馨，音囂。以玉飾之。〔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五百七十六〈樂部十四·磬〉引《爾雅》郭璞曰。今本郭注無音；又《御覽》所引「以玉飾之」句與今本郭注「以玉石為之」略異，是《御覽》所引，當係郭璞《音義》佚文。

黃、王本並僅輯音，王本將「音囂」二字輯入今本郭注「馨」字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馨」字凡二見：一與「囂」同音「許嬌切」（曉紐宵韻），一音「巨嬌切」（群紐宵韻）。

253. 7-7 大簏謂之沂。

沂，魚斤反，又魚靳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葉本「靳」譌作「新」。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魚斤反」，是讀「沂」為「靳」。陸德明《釋文》出「沂」，注云：「或作靳。」《廣韻》「靳」音「語斤切」（疑紐欣韻），與「魚斤」音同，釋云：「大簏。」郭又音「魚靳反」（疑紐歛韻），與「魚斤」聲調不同（欣歛二韻平去相承）。

《廣韻》「沂」音「魚衣切」（疑紐微韻）。郝懿行云：

謂之沂者，《御覽》五百八十引舍人曰：「大簏其聲悲。沂，鏘然也。」《釋文》引李、孫云：「簏聲悲。沂，悲也。」是諸家並以悲訓沂，知沂讀魚衣切，與簏疊韻，此古音也。《釋文》郭魚斤反，非矣。〔註357〕

今按郭音不誤。「沂」音「魚衣切」，上古音「衣」屬微部，斤聲之字屬諄部，正得對轉。《說文》「沂」从水、斤聲，是郭璞音「魚斤反」較得古音之實；《廣韻》音「魚衣切」，則已失落鼻音韻尾，為後世之音。吳承仕云：

斤聲本屬諄部，「魚斤」、「魚靳」二反是也。對轉脂則音「宜飢反」。〔註

358〕

下。）說均可信。按〈釋樂〉：「大瑟謂之灑」，郭璞注云：「長八尺一寸，廣一尺八寸，二十七絃。」

〔註35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82下。

〔註358〕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1。

254. 7-9 大鐘謂之鏞，其中謂之剽。

剽，音瓢。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剽」字凡二見：一與「瓢」同音「符霄切」（奉紐宵韻），一音「匹妙切」（滂紐笑韻，宵笑二韻平去相承）。

255. 7-9 小者謂之棧。

棧，側簡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棧」字凡三見：一音「士限切」（牀紐產韻），一音「士免切」（牀紐獮韻），一音「士諫切」（牀紐諫韻）。郭璞音「側簡反」（莊紐產韻），與「士限」聲紐略異。《集韻》產韻「棧」一音「阻限切」，一音「仕限切」，「阻限」當即本郭璞此音。

256. 7-11 大管謂之箛，其中謂之箴，小者謂之箴。

箴，音妙，又亡小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太平御覽》卷五百八十〈樂部十八·管〉引《爾雅》鍵爲舍人曰：「小者聲音清妙也。」是舍人訓箴爲妙，郭璞音「妙」當即本舍人注。《廣韻》「箴」字凡二見：一音「亡沼切」（微紐小韻），一音「彌笑切」（明紐笑韻，小笑二韻上去相承）。郭璞音「妙」，與「彌笑」同；又音「亡小反」，與「亡沼」同。

257. 7-14 所以鼓祝謂之止，所以鼓敵謂之鼗。

鼗，之仁反，又音戰。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鼗」字凡二見：一音「側鄰切」（莊紐真韻），一音「居延切」（見紐仙韻）。郭璞音「之仁反」（照紐真韻）、又音「戰」（照紐線韻，《廣韻》音「之膳切」），均與《廣韻》之音不合，郭音不詳所據。（註359）孔穎達《尚書正義》云：「樂之初，

〔註359〕周祖謨云：「《切韻》知徹澄和照穿床三等字古音都歸端透定一類，都是舌音塞音。」又云：「《切韻》照穿床審二等字（即莊初崇山四母）古音歸精清從心一類。」（《魏晉

擊祝以作之；樂之將末，戛敵以止之。」是「籟」爲止樂之器。黃侃云：「籟、止雙聲。」〔註 360〕按《廣韻》「止」音「諸市切」（照紐止韻），以郭音比勘，黃氏之說信然。

〈釋天〉

258. 8-1 穹，蒼蒼，天也。 郭注：天形穹隆，其色蒼蒼，因名云。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蒼天也」，注云：「郭以穹及蒼蒼俱爲天稱，《毛詩傳》則以蒼天釋穹蒼。」是郭璞與毛《傳》斷讀不同，陸氏與毛《傳》同。《詩·大雅·桑柔》：「靡有旅力，以念穹蒼」，毛《傳》云：「穹蒼，蒼天。」邵晉涵云：

《大雅·桑柔》云「以念穹蒼」，此釋其義，以穹蒼即蒼天也。……《詩疏》引李巡云：「古時人質仰視天形，穹隆而高，色蒼蒼然。」《釋文》云：「郭以穹及蒼蒼俱爲天稱。」蓋郭氏本於李巡也。《莊子》云：「天之蒼蒼，其正色邪」，故李巡以蒼蒼二字爲重文。毛《傳》以蒼天釋穹蒼，義得兩讀。〔註 361〕

黃本輯引《釋文》「郭以穹及蒼蒼俱爲天稱」句，其餘各本均未提及。

259. 8-1 秋為旻天。 郭注：旻猶愍也，愍萬物彫落。

《詩傳》云：「旻，閔也」，即其義者耳也。〔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七引《尔雅》曰：「秋爲旻天」，下引「郭璞曰：『旻猶愍，萬物彫落。』《音義》曰：『《詩傳》云：「旻，閔也」，即其義者耳也。』」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據補。

《詩·王風·黍離》：「悠悠蒼天，此何人哉」，毛《傳》云：「仁覆閔下，則稱旻天」，故郭氏以《詩傳》解「旻」爲「閔」。《集韻》眞韻：「旻，《說文》『秋天也』，引《虞書》：『仁閔覆下，則稱旻天。』或作閔。」

260. 8-2 春為青陽。 郭注：氣青而溫陽。 夏為朱明。 郭注：氣赤而光明。 秋為白藏。 郭注：氣白而收藏。 冬為玄英。 郭注：氣黑而清英。 四時和祥之美稱也。說者云中央失之。〔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十引《爾雅》曰：「冬爲玄英」，下引「郭璞曰：『物

音與齊梁音），《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 163。）按郭璞「籟」字兩音均爲照紐三等，與《廣韻》莊紐之音顯然不合。

〔註 360〕黃侃《爾雅音訓》，頁 165。

〔註 36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2，頁 2 下。

黑而清英也。』《音義》曰：『四時和祥之美稱也。說者云中央失之。』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據補。

261. 8-3 春為發生，夏為長贏，秋為收成，冬為安寧。 郭注：此亦四時之別號。《尸子》皆以為太平祥風。

美稱之別名。〔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一引《尔雅》曰：「春為發生」，下引「郭璞曰：『此亦四時之別号。』」《音義》曰：『美稱之別名。』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據補。

262. 8-6 大歲在戊曰著雍。

著者或作祝黎是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十七〈時序部二·歲〉引《爾雅》郭璞《音義》。「者」疑是「雍」字之譌。

黃本無「是也」二字，注云：「者疑是雍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著」，注云：「本或作祝字」；又出「麗」，注云：「本或作黎字」。是《爾雅》古本有作「祝黎」者。王引之以為「著雍當為祝黎」，辨之甚詳，可為郭說參證：

《爾雅》：「大歲在戊曰著雍，在己曰屠維。」《太平御覽·時序部二》引孫炎「著，豬略切」，又引郭璞《音義》曰：「著雍或作祝黎。」引之案：「著」與「屠」古同聲，「雍」乃「維」字之誤。維、雍二字相似，故〈職方氏〉「雷雍」誤作「慮維」。此文蓋有二本，一本作「在戊曰著維，在己曰祝黎」，一本作「在戊曰祝黎，在己曰屠維」，黎維二字為韻，猶上文之逢蒙為韻、兆圉為韻，古音兆在宵部，圉在魚部，古或以二部為韻。《楚辭·大招》昭與遽韻，〈九辯〉固與鑿教樂高韻，〈登徒子好色賦〉祛與妙韻，是其例也。下文之章光陽為韻也。《史記》數書甲子篇戊辰年為徒維執徐，徒與屠通。己巳年為祝犁大芒駱，《索隱》曰：「祝犁，己也，《爾雅》作著雍。」雍亦維字之誤。下句「在己曰著維」，則上句「在戊曰祝黎」矣。孫炎於「在戊曰著維」，音著為豬略切，上句「在戊曰著維」，則下句「在己曰祝黎」矣。後人傳寫舛誤，於上句從作「著維」之本，於下句從作「屠維」之本，「維」字又誤作「雍」，於是上下複出，而韻又不諧矣。《淮南·天文》篇：「午在戊曰著雍，未在己曰屠維」，則後人據誤本《爾雅》改之。陸氏《釋文》不能釐正，而云「雍，於恭反」，非也。〔註 362〕

〔註 362〕王引之《經義述聞·太歲考下·論爾雅太歲戊己之號傳寫舛誤》（四部備要據自刻本校

263. 8-6 大歲在壬曰玄默。

默，音翼。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十七〈時序部二·歲〉引《爾雅》郭璞音。

黃、王本引並同，王本輯爲郭注，云：

《御覽》於「在戊曰著雍」下引郭璞《音義》，此所引及下「歲陰」中音當亦《音義》之文；然注亦聞有及音者，二書疑不能定，謹爲補入。（註

363）

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默」、「翼」二字同音「與職切」（喻紐職韻）；《釋文》陸德明音「余職反」，亦與此音同。

264. 8-7 大歲在午曰敦牂。

牂，子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十七〈時序部二·歲〉引《爾雅》郭璞音。

黃本引同。王本「子」上有「音」字，且輯入郭注。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未見「牂」字；《集韻》「牂」音「茲郎切」（精紐唐韻）。郭璞音「子郎反」，與「茲郎」音同。《釋文》陸德明亦音「子郎反」。

265. 8-7 大歲在申曰涿灘。

灘，勅丹、勅旦二反。

涿，音湯昆反。灘，音湯干反。

案：「灘」音「勅丹、勅旦二反」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涿音湯昆反，灘音湯干反」輯自《太平御覽》卷十七〈時序部二·歲〉引《爾雅》郭璞曰。

黃本同時據《釋文》與《御覽》輯錄。董、馬本並僅據《釋文》輯錄。王本僅據《御覽》輯錄，且輯入郭注。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涿」音「他昆切」（透紐魂韻），與郭璞音同；《釋文》陸德明「涿」亦音「湯昆反」。又《廣韻》寒韻「灘」音「他干切」（透紐寒韻），與《御覽》引郭璞音同。《釋文》引郭璞音「勅丹」（徹紐寒韻）、「勅旦」（徹紐翰韻，寒翰二韻平去

刊本），卷30，頁11下～12上。《皇清經解》本未收錄。

〔註363〕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8，頁11。

相承)二反,與「他干」聲紐略異。按端知二系在魏晉時期雖已逐漸分化,但區別並不十分明顯,因此仍不乏互切之例。參見 3-39「熾熾,炎炎,薰也」條案語引周祖謨語。

266. 8-10 三月為病。

病,孚柄反,又況病反,又匡詠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映韻「病」字注引郭璞讀作「丘詠切」,「丘詠」與「匡詠」音同。

馬、黃本並兼據《釋文》與《集韻》輯錄,黃本「丘詠切」作「邱詠反」。余、嚴、葉本均僅據《集韻》輯錄「丘詠切」。董本僅據《釋文》輯錄「孚柄反」。王本未輯錄。

《釋文》出「病」,注云:「本或作窵,字同。」《廣韻》梗韻「窵」字注引《爾雅》即作「三月為窵」,又云「本亦作病」,是「病」、「窵」二字古可通用。郝懿行云:

病、窵同。……窵者,丙也,三月陽氣盛,物皆炳然也。〔註 364〕

其說可從。郭璞三音即是讀「病」為「窵」。按《廣韻》「病」音「陂病切」(幫紐映韻);「窵」音「兵永切」(幫紐梗韻),下有又音「兄病」(曉紐映韻)、「孚命」(敷紐映韻)、「區詠」(溪紐映韻)三切。郭璞音「孚柄反」與「孚命」同;又音「況病反」〔註 365〕與「兄病」同;又音「匡詠反」與「區詠」同。

267. 8-12 扶搖謂之焱。 郭注:暴風從下上。

《尸子》曰:「風為頽焱。」〔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一引「《爾雅》:『扶搖謂之焱』,……《音義》曰:『《尸子》曰:『風為頽焱。』』」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今本《尸子》無此語。

268. 8-15 蟬蝻,虹也。蜺為挈貳。 郭注:蜺,雌虹也,見《離騷》。挈貳其別名,見《尸子》。

蜺,雌;虹,雄也。挈貳,其別名也。〔注〕

案:《唐開元占經》卷九十八〈虹蜺占〉引《爾雅》郭注云:「蜺,雌;虹,雄也。挈貳,蜺別名也。」今本郭注無「雄也」二字,據補。

王本僅補一「也」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註 36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90 上。黃侃亦云:「以『九月為玄』例之,病當作炳,明也。與玄正相對。」(《爾雅音訓》,頁 168。)

〔註 365〕吳承仕云:「《集韻》以『況病切』為『孫炎讀』,以『丘詠切』為郭璞讀,疑宋人所見《釋文》異於今本。」(《經籍舊音辨證》,頁 172。)

269. 8-15 螻蛄，虹也。蜺為挈貳。 郭注：蜺，雌虹也，見〈離騷〉。挈貳其別名，見《尸子》。

虹雙出，色鮮盛者為雄，雄曰虹；闇者為雌，雌曰蜺。〔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邢昺《爾雅疏》引《音義》；孔穎達《毛詩·鄘風·蝮螻·正義》引《音義》同；又《禮記·月令·正義》引郭氏云：「雄者曰虹，雌者曰蜺。雄謂明盛者，雌謂闇微者」，與《毛詩正義》所引義同而文句略異，當是孔氏以意改之。《後漢書·楊賜傳》李賢注引郭景純注《爾雅》曰：「雙出，色鮮盛者為雄，曰虹；闇者為雌，曰蜺。」又〈馬融傳〉注引郭璞注《爾雅》云：「虹雙出，色鮮盛者為雄。」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九〈佛本行集經第七卷〉「色虹」注引郭璞《爾雅音義》云：「虹雙出，鮮盛者為雄，雄曰虹；暗者為雌，雌曰蜺。」（慧琳《音義》卷五十六引「暗」下脫「者」字。）又卷一〈大集月藏分經第十卷〉「曰虹」注引《爾雅音義》、卷二十五〈阿毗達磨順正理論第二十三卷〉「虹蜺」注引《爾雅音義》並脫上「虹」字，餘與卷十九引同。（慧琳《音義》卷十七引玄應〈大集月藏分經第十卷〉《音義》「蜺」譌作「電」，句末有「也」字；卷七十一引玄應〈阿毗達磨順正理論第二十三卷〉《音義》「虹蜺」作「虹電」，「雄」「雌」各脫一字。）慧琳《音義》卷二十四〈方廣大莊嚴經序品第一〉「虹霓」注引《爾雅音義》曰：「虹出盛者為雄，雄曰虹；闇者為雌，雌曰蜺。」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霓」注引《音義》云：「雄曰虹，雌曰霓。」按孔穎達、玄應、邢昺所引字均作「蜺」，與陸德明不同。《說文》雨部：「霓，屈虹，青赤，或白色，陰氣也。从雨、兒聲。」又虫部：「蜺，寒蛭也。从虫、兒聲。」是《爾雅》此訓正字作「霓」，又因「虹」从虫旁而借作「蜺」，（註366）「蜺」為同音通假。《廣韻》「霓」、「蜺」同音「五稽切」（疑紐齊韻）。

嚴、馬、葉本均據邢昺《爾雅疏》輯錄，馬本「出」作「也」，脫「色」字；葉本「蜺」作「霓」。黃本同時據《釋文》及邢昺《疏》輯錄。董本僅據《釋文》輯錄「雄曰虹，雌曰蜺」六字。余、王本並未輯錄。

270. 8-15 螻蛄，虹也。蜺為挈貳。

虹，音講。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馬、黃、葉本「講」下均有「俗亦呼為青絳也」七字。余、嚴、王

（註366）段玉裁云：「霓為陰氣將雨之兆，故从雨。一从虫作蜺，猶虹从虫也。」（《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下，頁15上，雨部「霓」字注。）

本均未輯錄。「俗亦呼爲青絳也」句應爲陸德明語，馬、黃、葉氏均誤輯。

《廣韻》「虹」字凡三見：一音「戶公切」（匣紐東韻），一音「古送切」（見紐送韻），一音「古巷切」（見紐絳韻）。郭璞音「講」（見紐講韻，《廣韻》音「古項切」），與「古巷」聲調不同（講絳二韻上去相承）。

271. 8-15 螭，虹也。蜺爲擊貳。

霓，五擊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霓」，注云：「郭五擊反，《音義》云：『雄曰虹，雌曰霓。』……本或作蜺，《漢書》同。」是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字作「霓」。按《爾雅》此訓正字當作「霓」，說見前。今從《釋文》作「霓」。

黃本引同。董、馬、葉本「霓」均作「蜺」，馬本「五」上有「音」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霓」字凡三見：一音「五稽切」（疑紐齊韻），一音「五計切」（疑紐霽韻），一音「五結切」（疑紐屑韻）。郭璞音「五擊反」（疑紐錫韻），與《廣韻》諸音均不合，不詳所據。

272. 8-19 暴雨謂之涑。 郭注：今江東呼夏月暴雨爲涑雨。

今江東人呼夏月大暴雨爲涑雨。（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文選》卷十五張衡〈思玄賦〉「涑雨沛其灑塗」李善注引《爾雅注》。今本郭注脫「人大」二字，據補。

王本僅補一「人」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73. 8-19 濟謂之霽。 郭注：今南陽人呼雨止爲霽，音薺。

霽，祖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馬、黃本「反」下並有「一音祖細反」五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引郭音下有「一音祖細反」五字，〔註367〕應是陸德明所注，非郭璞音。

〔註367〕宋本《釋文》「祖細反」作「祖細反」，盧文弨據改，云：「舊亦作祖細反，今從宋本正。」（《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9上。）按「祖」屬從紐，「祖」屬精紐，當作「祖細反」較合「霽」字之音。阮元云：「盧本祖改祖，按祖非同位字。」（《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9下。）黃焯亦云：「案祖與霽聲類不同，當爲祖之誤，盧改非。」（《經典釋文彙校》，頁266。）

《廣韻》「霽」音「子計切」(精紐霽韻)。郭璞音「祖禮反」(精紐霽韻)，與「子計」聲調不同(霽霽二韻上去相承)。宋本《爾雅》注末有「音霽」二字，《廣韻》霽韻「霽」音「徂禮切」(從紐霽韻)，與《釋文》引郭璞音僅聲紐清濁之異。

274. 8-20 天根，氐也。 郭注：角亢下繫於氐，若木之有根。

天根，為天下萬物作根，故曰天根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九〈大智度論第十卷〉「氐宿」注引《爾雅音義》，「作根」下原有「也」字，據慧琳《音義》卷四十六引刪。又慧琳引「萬」作「万」。

嚴、葉本及邵晉涵《正義》引「作根」下均有「氐」字，無「也」字。黃本脫「故曰天根」四字。余、董、馬、王本均未輯錄。

275. 8-20 天根，氐也。

氐，音氐，丁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葉本引並同。董本未輯「丁禮反」三字。馬本「音」譌作「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氐」，是讀「氐」為「柢」。《史記·天官書》：「氐為天根，主疫」，司馬貞《索隱》云：

《爾雅》云：「天根，氐也」，孫炎以為角亢下繫於氐，若木之有根。

郭璞注即本孫炎。《說文》木部：「柢，木根也。」故郭璞《音義》云：「天根，為天下萬物作根，故曰天根也。」(見前條)郝懿行云：

氐者，四星側向以承柢。〔註368〕

《廣韻》「氐」、「柢」二字同音「都禮切」(端紐霽韻)，與「丁禮反」同。

276. 8-25 營室謂之定。 郭注：定，正也。作宮室皆以營室中為正。

定，正也。天下作宮室，皆以營室中為正也。〔注〕

案：本條輯自司馬貞《史記·天官書·索隱》引《爾雅》郭璞云。今本郭注脫「天下也」三字，據補。

王本引同。〔註369〕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註36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93上。

〔註369〕王樹枏云：「《詩·定之方中·正義》引孫炎曰：『定，正也。天下作宮室者，皆以營室中為正。』郭注蓋本孫炎。今據補『天下也』三字。」(《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9，頁2下~3上。)

277. 8-28 濁謂之畢。 郭注：掩兔之畢，或呼為濁，因星形以名。

掩兔之畢，或呼為濁，因星形以名之。〔注〕

案：孔穎達《毛詩·齊風·盧令·正義》引「〈釋天〉云：『濁謂之畢』，……郭璞曰：『掩兔之畢，或呼為濁，因星形以名之。』」今本郭注脫「之」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78. 8-29 味謂之柳。 郭注：味，朱鳥之口。

味，張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召南·行露·箋》「以味」注引郭音；《文選》卷十八潘岳〈笙賦〉「明珠在味，若銜若垂」，李善注引郭璞《爾雅注》曰：「味，鳥口也。音晝。」「晝」音與「張救反」同。

馬、黃本引並同《釋文》。王本據《文選注》輯錄「音晝」二字於今本郭注「朱鳥之口」句之下。余、嚴、董、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宥韻「味」、「晝」二字同音「陟救切」（知紐宥韻），與郭璞此音同；《釋文》陸德明音「豬究反」，亦同。

279. 8-31 何鼓謂之牽牛。 郭注：今荆楚人呼牽牛星為檐鼓，檐者荷也。

何，胡可反，又胡多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注云「檐者荷也」，是以「檐荷」為訓。〔註 370〕邵晉涵云：

檐訓為荷者，漢碑負檐俱作僮，《說文》云：「僮，何也。」何通作荷。

〔註 371〕

《廣韻》「何」、「荷」二字俱有二音：一音「胡歌切」（匣紐歌韻），一音「胡可切」（匣紐哿韻，歌哿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胡可反」，與哿韻切語全同；又音「胡多反」，與「胡歌」音同。

280. 8-33 彗星為欃槍。 郭注：亦謂之孛，言其形孛孛似掃彗。

亦謂之孛星，言其形孛孛似掃彗。〔注〕

〔註 370〕周祖謨云：「唐寫本『檐』並從『手』，『荷』字作『何』。案：檐乃屋椽，非檐荷字，今本《釋文》字作『檐』亦誤。注『檐荷』，《釋文》云：『注作荷字。』是陸氏所據本作『荷』，不作『何』。」（《爾雅校箋》，頁 262。）是郭注當以「檐荷」二字為正。《說文》人部：「僮，何也。」段玉裁云：「僮俗作檐，古書或假檐為之，疑又檐之誤耳。」（《說文解字注》，第 8 篇上，頁 13 下。）

〔註 37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2，頁 23 下。

案：本條輯自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五〈新譯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下〉「彗星」注引《爾雅》郭璞註，今本郭注脫一「星」字，據補。慧琳《音義》卷二十九〈金光明經第五卷〉「彗星」注引「《爾雅》云：『彗星謂之櫜槍』，郭注：『謂之彗，言其光芒孛孛然似掃彗也。』」王本除據希麟所引補一「星」字外，又據慧琳所引補「然也」二字。惟慧琳所引郭璞注與今本郭注文句略異，或非郭注原貌，今暫存疑。

281. 8-34 奔星為杓約。 郭注：流星。

杓約，流星別名也。〔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唐開元占經》卷七十一〈流星占一·流星名狀一〉引《爾雅》郭璞曰。「杓」下原有「而」字，疑為衍文，今逕刪。今本郭注脫「杓約別名也」五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82. 8-35 春祭曰祠。 郭注：祠之言食。

祠，音飴。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八〈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卷第十四〉「祭祠」注引「《爾雅》云：『春祭曰祠』，郭璞註云：『祠之言食也。音飴。』」又卷九〈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卷第七〉「祭祠」注引「《爾雅》云：『春祭曰祠』，郭註云：『祠猶食也。音飴也。』」是郭璞於《爾雅》此訓有「音飴」之音。

王本據希麟《音義》卷八所引，在今本郭注「食」字下補「也」字及「音飴」三字，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郭注云「祠之言食」，即是讀「祠」為「飴」。《說文》食部：「飴，糧也。从人食。」段玉裁云：

按以食食人物，其字本作食，俗作飴，或作飼。〔註372〕

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十一卷〉「養飴」注引《蒼頡篇訓詁》云：「飴，飽也，謂以食與人曰飴。」《廣韻》「祠」音「似茲切」（邪紐之韻）。郭璞音「飴」（邪紐志韻，《廣韻》音「祥吏切」），與「似茲」聲調不同（之志二韻平去相承）。

283. 8-36 祭地曰瘞。 郭注：既祭埋藏之。

謂幽藏也。瘞，埋也。

〔註37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5篇下，頁10上。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二〈續高僧傳第十卷〉「瘞于」注引「《爾雅》云：『瘞埋也』，郭璞註曰：『瘞謂幽藏也。』」（註373）又卷九十三〈續高僧傳第十一卷〉「瘞于」注引「《爾雅》云：『祭天曰燔柴，祭地曰瘞堇』，郭璞曰：『幽藏也；瘞，埋也。』」又卷九十五〈弘明集第四卷〉「瘞瘞」注引「《爾雅》云：『祭地曰瘞埋也』，郭云：『謂幽藏也。』」今據慧琳所引輯爲本條。

王樹柵以本條爲〈釋詁〉「瘞，幽，微也」條佚文，云：

慧琳《續高僧傳》十一卷《音義》引《爾雅》「祭地曰瘞堇」，郭璞曰：「幽，藏也；瘞，埋也。」樹柵案：所引當爲此經注文，慧琳隨舉而合之耳。《高僧傳》十卷《音義》亦引《爾雅》「瘞，埋也」，郭璞注曰：「瘞謂微幽藏也。」此所引亦誤倒，當作「瘞，微也」，郭璞注曰：「瘞謂埋幽藏也。」今據補正。（註374）

按王說稍嫌迂曲，恐不可信。慧琳《音義》卷九十二、九十五並引《爾雅》此訓，下引郭注「謂幽藏也」（卷九十二引郭注「謂」下一字疑是衍文）與今本郭注「埋藏」之義近同，可知「謂幽藏也」亦是《爾雅》此訓之注；《音義》卷九十三引郭注「幽藏也」是其省語，「瘞，埋也」是釋「瘞」字之義。王氏解「幽藏也」句爲以「藏」訓「幽」，遂連「瘞，埋也」句並誤爲〈釋詁〉佚注，又改《音義》卷九十二所引《爾雅》及注，實爲添足之舉。又此注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284. 8-42 釋，又祭也。 郭注：祭之明日，尋繹復祭。

祭之明日，尋繹復祭之也。〔注〕

案：原本《玉篇》卷九食部「繹」字注引《爾雅》「繹，又祭也」，郭璞曰：「祭之明日，尋繹又祭之也。」今本郭注脫「之也」二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原本《玉篇》引《爾雅》及郭注字均作「繹」，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繹」，注云：「《五經》及《爾雅》皆作此字，本或作繹，字書爲繹、繹二字，同。」王樹柵云：

《釋文》云「繹，字書爲繹」，字書當即指《玉篇》。（註375）

〔註373〕「謂」下一字不識，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云是「微」字（見下引文），惟字形不類，今暫存疑。

〔註374〕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2，頁3下~4上。文中所引「高僧傳」應作「續高僧傳」。

〔註375〕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9，頁9下。

其說甚是。按郝懿行云：

釋者，〈釋詁〉云「陳也」，《方言》云「長也」，《白虎通·封禪》篇云：「釋，釋者無窮之意也。」是釋取尋釋不絕，故曰又祭。……《釋文》：「釋，或作禪，字書爲釋、鐸二字」，並俗作。〔註376〕

嚴元照亦云：

从示从食者皆俗字，从金者義異，當从系旁作。〔註377〕

今從其說，仍从系旁作「釋」。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釋」。

285. 8-44 宵田爲獠。 郭注：《管子》曰：「獠獵畢弋。」今江東亦呼獵爲獠，音遼。或曰即今夜獵載鑪照也。

《管子》曰：「獠獵畢弋。」獠，猶燎也，音遼。今之夜獵載鑪照者也。今江東亦呼獵爲獠。〔注〕

案：孔穎達《毛詩·魏風·伐檀·正義》引〈釋天〉郭璞曰：「獠猶燎也，今之夜獵載鑪照者也，江東亦呼獵爲獠。《管子》曰：『獠獵畢弋。』」今本郭注脫「獠猶燎也」句及「之者」二字，據補，並將文句次第依今本郭注文意略予更動。〔註378〕

嚴本據《毛詩正義》所引郭璞語乙改郭注，「曰」作「云」。黃本僅輯錄「獠猶燎也」四字。王本仍依從今本郭注文句次第，補「之者」二字，又將「獠猶燎也」四字輯入今本郭注「或曰」之下，云：

《詩疏》所引與今本次第不同，據《釋文》先「畢」後「載鑪」，則陸所據與今本同。《御覽》所引亦與今本同。〔註379〕

惟本書所輯校之注文，亦符合《釋文》次第，且文義更顯通順。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獠」與「燎」通。《廣韻》笑韻：「燎，照也，一曰宵田。」《潛夫論·賢難》：「昔有司原氏者，燎獵中野」，汪繼培云：

《爾雅·釋天》云：「宵田爲燎」，郭注：「即今夜獵載鑪照也。」「燎」與「獠」通。

彭鐸亦云：

〔註376〕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99下。

〔註377〕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8，《皇清經解續編》，卷503，頁15上。

〔註378〕 郝懿行以爲《毛詩音義》引郭璞語「較今本郭注文義爲長」（《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00下。）；阮元亦云：「按當如《詩正義》所引，今本失其次。」（《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3，頁35下。）

〔註379〕 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9，頁11下。

《詩·魏風·伐檀》箋：「宵田曰獵」，即本《爾雅》，是「燎」即「獵」也。〔註380〕

按《爾雅》此訓，當以「獠」爲正字，「燎」爲借字。盧文弨云：

陸氏又云「或作燎」，攷《說文》火部，「燹」爲「崇祭天也」，義別犬部云「獠，獵也」，則正當用從犬字。又《詩·伐檀·正義》引郭注云：「獠猶燎也」，知作燎者爲非矣。〔註381〕

286. 8-49 注旒首曰旒。 郭注：載旒於竿頭，如今之幢，亦有旒。

戴旒於竿頭，如今之幢，亦有旒。《周禮》：「析羽爲旒」，鄭玄曰：「析羽爲五色，繫之旒上。」〔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九〈佛本行集經第二十八卷〉「旒旂」注引「《爾雅》：『注毛首曰旒』，郭璞曰：『戴旒於竿頭也。《周禮》：「析羽爲旒」，鄭玄曰：「析羽爲五色，繫之旒上。』」王本據補《周禮》經文於今本郭注「亦有旒」句下，又「旒」下有「也」字，「《周禮》」下有「云」字。王氏云：

下文「因章爲旒」注引《周禮》云：「通帛爲旒」，則此所引《周禮》當亦郭注原文，而今本脫之，據補。〔註382〕

其說可從，惟王氏僅輯補《周禮》經文，未採錄鄭玄語。按鄭玄「析羽」二句，即釋《周禮》「析羽爲旒」之文，當亦爲郭璞注所引，今仍輯錄。《周禮》「析羽爲旒」語見〈春官·司常〉，鄭《箋》云：「全羽、析羽皆五采，繫之於旒旒之上，所謂注旒於干首也。」

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四〈菩薩見實三昧經第一卷〉「旒鼓」注引「《爾雅》：『注旒首曰旒』，郭璞云：『載旒於竿頭者。旒，旒表也，謂取其幪幪。』」王樹枏云「『旒表也』八字當是元應之文」，〔註383〕今暫存疑。

287. 8-50 有鈴曰旒。 郭注：縣鈴於竿頭，畫交龍於旒。

縣鈴於竿頭，畫交龍於旒上也。《周禮》「交龍爲旒」是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九〈佛本行集經第二十八卷〉「旒旂」注引《爾雅》郭璞曰：「縣鈴於竿頭，畫蛟龍於旒上也。《周禮》『蛟龍爲旒』是也。」今本郭注脫「上也」二字及「《周禮》」以下八字，據補。《周禮·春官·司常》作「交龍」，邵晉涵云：

〔註380〕汪繼培（箋）、彭鐸（校正）《潛夫論箋校正》，頁50。

〔註381〕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9下。

〔註382〕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9，頁14上。

〔註383〕同前注。

「蛟」疑「交」字之訛。(註384)

周祖謨亦云：

「交龍」，唐寫本同，宋刻小字本作「蛟龍」非。案：《周禮·司常》云：「交龍爲旂。」《釋名》云：「旂倚也，畫作兩龍相依倚也。」《詩·載見》《正義》及《御覽》卷三百四十均引作「交龍」，足證作「蛟龍」非是。

(註385)

說皆可從，今仍依《周禮》作「交龍」。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88. 8-51 錯革鳥曰旟。 郭注：此謂合剝鳥皮毛置之竿頭，即《禮記》云載鴻及鳴鳶。

此謂全剝鳥皮毛置之竿頭也。舊說刻革鳥置竿首也。孫叔然云：「革，急也，言畫急疾之鳥於旟也。《周官》『鳥隼為旟』也。」按《禮記》「載鳴鳶」，鄭玄云：「載之以示眾」，即此類也。《書》云「鳥獸自革」，《詩》云「如鳥斯革」。旟首鳥者，自是鳥之皮毛明矣。

案：本條佚文輯自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三百四十〈兵部七十一·旟〉引《爾雅》「錯革鳥曰旟」郭璞注，「鄭玄」原避諱作「鄭元」，今逕改正。《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孫叔然」譌作「孫叔敖」，「載鳴鳶」三字譌入「《詩》云如」之下。

王本輯爲郭注，「鳥隼為旟」下有「是」字，「《禮記》載鳴鳶」句仍從今本郭注作「《禮記》云載鴻及鳴鳶」，「鳥獸自革」作「鳥獸希革」。其餘各本均未輯錄。王樹枏云：

《御覽》所引，全是郭注原文，不知何時刪節。知者，郭謂革爲鳥之皮毛，引《禮記》鄭注以駁孫叔然之說，今本尚存《禮記》載鴻及鳴鳶一句可見也。《御覽》「載鳴鳶」，當亦如今注作「載鴻及鳴鳶」，蓋傳鈔時偶脫「鴻及」二字。(註386)

王氏以本條爲郭璞《注》佚文，劉玉璽、王引之、周祖謨等則以爲是郭璞《音義》之文。(註387) 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註384]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2，頁35下。

[註385] 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69。

[註386] 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9，頁15下。

[註387] 劉玉璽云：「《御覽》卷三百四十引郭註……此當出郭氏《音義》。今註『全剝』作『合剝』，當據改。」(《爾雅校議》，卷上，頁30。)周祖謨云：「《御覽》引郭璞注……文

邵晉涵云：

《公羊疏》引李巡云：「以革爲之，置於旒端。」是李巡以革爲皮也。〈曲禮〉云：「前有水則載青旌，前有塵埃則載鳴鳶，前有車騎則載飛鴻，前有士師則載虎皮，前有摯獸則載貔貅。」鄭註：「載謂舉於旌首，以警眾也。」孔《疏》以青旌、鳴鳶、飛鴻爲畫於旌首，虎皮爲舉虎皮於竿首，至貔貅則云：「不知爲載其皮？爲畫其形？」又引舊說：「通有二家，一云與虎皮並畫作皮於旌也，一云並載其皮。」孔《疏》引二家之說，則載其皮者亦舊說也。虎貔貅既載其皮，則鴻及鳴鳶亦當載其皮毛。故郭氏本李巡爲說，與孫炎異。（註388）

按郭說與孫炎不同，遂於此注中引《禮記》、《書》、《詩》爲證。惟王引之已證「李郭之說皆非也」，其說甚詳，今略不引。（註389）

〈釋地〉

289. 9-2 河南曰豫州。 郭注：自南河至漢。

自東河至西河之南曰豫州。〔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徐彥《公羊·莊公十年·疏》引孫氏、郭氏。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不輯爲郭注。嚴本在孫炎此注下注云：「徐彥引此以爲孫氏、郭氏皆云云，今郭註與徐彥所見本異。」臧鏞堂《爾雅漢注》、黃奭輯孫炎《音注》本條注下亦皆注云：「《疏》作『孫氏、郭氏皆云』，郭實異此，疑疏有誤。」今檢徐彥《公羊疏》引〈釋地·九州〉各條郭注多與孫注並引，概如下表：

《爾雅》文字	今本郭注	徐彥《公羊疏》
河南曰豫州。	自南河至漢。	孫氏、郭氏皆云：「自東河至西河之南曰豫州。」
江南曰揚州。	自江南至海。	孫氏、郭氏曰：「自江至南海也。」（註390）
濟東曰徐州。	自濟東至海。	孫氏、郭氏曰：「濟東至海也。」
燕曰幽州。	自易水至北狄。	孫氏、郭氏曰：「自易水至北狄也。」
齊曰營州。	自岱東至海。此蓋殷制。	孫氏、郭氏曰：「自岱東至海。」

與今本詳略不同，疑《御覽》所引或出於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校箋》，頁270。）

又王引之語見《經義述聞·爾雅釋天·錯革鳥曰旗》，《皇清經解》，卷1206，頁32上。

〔註388〕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2，頁36上。

〔註389〕參見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天·錯革鳥曰旗》，《皇清經解》，卷1206，頁32~33。

〔註390〕「至南」二字誤乙，見本章第三節9-5「江南曰揚州」條案語。

按徐《疏》所引，除「河南曰豫州」條與今本郭注不同，其餘各條均與今本郭注相同。郭璞於〈釋地·九州〉各條既多承襲孫注，則徐彥所引本條佚文當亦為郭璞所用。此注與今本郭注不同，疑為郭璞《音義》佚文。

290. 9-12 秦有楊陁。

陁，烏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花」譌作「俟」。《廣韻》「俟」音入微韻、止韻，並與「陁」音不合。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烏花反」，疑是讀「陁」為「華」。《呂氏春秋·有始覽》「九藪」有「秦之陽華」，臧琳云：

考《呂氏春秋·有始覽》：「九藪……秦之陽華」，高注：「陽華在鳳翔，或曰在華陰西。」華、陁音相近，蓋郭氏或有所本。（註391）

郝懿行云：

今按《爾雅釋文》：「陁，郭烏花反」，則與「華」音相近，似「楊陁」即「陽華」。（註392）

然則郭璞係以《爾雅》之「楊陁」即《呂覽》之「陽華」。惟《廣韻》麻韻「華」一音「戶花切」（匣紐麻韻），一音「呼瓜切」（曉紐麻韻），均與郭璞音「烏花反」（影紐麻韻）聲紐略異。

又案：周祖謨云：

《御覽》卷七十二引亦作「紆，音謳」。「音謳」蓋亦郭注原文。唐寫本「陁」字旁注「烏侯」，即郭璞《音義》之音，「烏侯反」與「音謳」正合。《釋文》云：「郭烏花反」，與唐本所注音不同。（註393）

按《御覽》卷七十二〈地部三十七·藪〉引《爾雅》自「魯有大野」至「周有焦穫」，所引注文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周氏以「音謳」二字為郭注原文，又以唐寫本「陁」字旁注「烏侯」為郭璞《音義》之音，均無確證，今暫存疑。

291. 9-19 周有焦護。 郭注：今扶風池陽縣瓠中是也。

穫，音護。

〔註391〕臧琳《經義雜記·秦有楊紆》，《皇清經解》，卷202，頁33下。

〔註39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05下。

〔註393〕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73。

案：《文選》卷九班彪〈北征賦〉「夕宿瓠谷之玄宮」句李善注引「《爾雅》曰：『周有焦穫』，郭璞曰：『音護，今扶風池陽縣瓠中是也。』」今本郭注無音。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王本輯「音護」二字於今本郭注「今扶風」句之上。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穫」，注云：「又作護，同。」今據李善注所引，可知郭本《爾雅》字作「穫」。阮元云：

按作「護」非也，當從陸本作「穫」。劉昭注《續漢書·郡國志》、李善注《文選·北征賦》，皆引《爾雅》「周有焦穫」，郭注曰「音護」，是「護」乃「穫」之音，不得以「護」易「穫」也。〔註394〕

嚴元照云：

《釋文》云「穫又作護」，石經、單疏本作「護」，《周禮疏》、《廣韻》四十五厚、《白帖》五引皆作「護」。案《文選注》九引《爾雅》曰「周有焦穫」，郭璞曰「音護」，則郭本从禾不从言。〔註395〕

說皆可從。

《廣韻》「穫」音「胡郭切」（匣紐鐸韻）。郭璞音「護」（匣紐暮韻，《廣韻》音「胡誤切」），與《釋文》陸德明音「胡故反」同。「胡郭」、「胡誤」二音聲可通轉，《廣韻》「護」、「獲」二字均兼有「胡郭」、「胡誤」二音。

292. 9-20 東陵隄。

隄，尸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隄」字凡三見：一音「所臻切」（疏紐臻韻），一音「息晉切」（心紐震韻），一音「試刃切」（審紐震韻）。郭璞音「尸慎反」，與「試刃」音同。

293. 9-22 梁莫大於溟梁。 郭注：溟，水名。梁，隄也。

溟水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徐彥《公羊·襄公十六年·疏》引《音義》。

馬本引同。余、黃、葉本「溟」均譌作「溟」。嚴、葉本及邵晉涵《正義》引「內」均譌作「南」。董、王本並未輯錄。鄭樵注引作「舊云」。

《左氏·襄公十六年·經》：「三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

〔註394〕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3下。

〔註395〕嚴元照《爾雅匡名》，卷9，《皇清經解續編》，卷504，頁2下～3上。

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溴梁。」杜預注云：「溴水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杜注與郭璞同。「溴」爲「溲」字形近之譌，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溲」，音「古壁反」；又《春秋左氏音義》出「溴梁」（《通志堂經解》本作「溲梁」），音「古闕反」。二「溲」字均應作「溲」，「古壁」、「古闕」二音均與《廣韻》「溲」音「古闕切」（見紐錫韻）同。周祖謨云：

「溲」，唐寫本作「溲」，注文同。案：作「溲」是也。《左傳》襄公十六年「會于溲梁」，杜預注云：「溲水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原本《玉篇》「陵」下引《爾雅》作「臭梁」，與《春秋》襄公十六年公羊經合。〔註396〕

其說可從。上古音「臭」聲屬錫部，「臭」聲屬幽部，二音迥別，惟字形相近，極易混淆。又軹縣在今河南省濟源市南軹城鎮，位居黃河之北，故應作「河內軹縣」，作「河南」者當係涉下文「東南」而譌。

294. 9-26 南方之美者，有梁山之犀象焉。 郭注：犀牛皮角，象牙骨。

大獸也，長鼻大耳，三歲一乳。〔音？〕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四〈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第三〉「象躡」注引「《爾雅》曰：『南方之美者，有梁山之犀象焉』，郭註云：『大獸也，長鼻大耳，三歲一乳。』」所引郭璞語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

王本「大獸」上有「象」字，並輯入今本郭注「象牙骨」句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95. 9-33 東方有比目魚焉，不比不行，其名謂之鱧。 郭注：狀似牛脾，鱧細，紫黑色，一眼，兩片相合乃得行。今水中所在有之，江東又呼爲王餘魚。

狀似牛脾，身薄，鱧細，紫黑色，只一眼，兩片相合乃得行。今水中所在有之，江東又呼爲王餘，亦曰版魚。〔注〕

案：司馬貞《史記·封禪書·索隱》引郭璞云：「如牛脾，身薄，細鱧，紫黑色，只一眼，兩片合乃得行。今江東呼爲王餘，亦曰版魚。」〔註397〕王樹柁云：「今本脫『身薄』及『亦曰版』五字，據補。」〔註398〕周祖謨亦云：「今本脫『身薄』『亦曰版』五字。」〔註399〕今從其說，再補一「只」字。嚴本僅在今本郭注「王餘魚」

〔註396〕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75。

〔註397〕《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慶元黃善夫刊本《史記》無「身薄」二字，「只」作「有」，「版」作「阪」，末有「也」字。

〔註398〕王樹柁《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0，頁8上。

〔註399〕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77。

之下補「亦曰版魚」四字。又郝懿行云：

《封禪書·索隱》引郭注「王餘」下有「亦曰版魚」四字，「牛脾」下有「身薄」二字，今本俱缺脫，而衍「今水中所在有之」七字，當據《索隱》刪去之。比目海魚今出日照，故《封禪書》謂出東海，非水中所在皆有也。

〔註 400〕

郝氏據《史記索隱》所引，以為今本郭注「今水中所在有之」七字係衍文，說亦可參。《史記·封禪書》：「東海致比目之魚。」

296. 9-34 南方有比翼鳥焉，不比不飛，其名謂之鸛鷓。郭注：似鳧，青赤色，一目一翼，相得乃飛。

似鳧，青赤色，一目一翼，相得乃飛。《山海經》云。〔注〕

案：敦煌寫本《爾雅注》（伯 2661）「相得乃飛」句下有「《山海經》云」四字，今本郭注脫去，據補。周祖謨云：

唐寫本「飛」下有「《山海經》云」四字，當據補。案：《山海經·西山經》云：「崇吾之山有鳥焉，其狀如鳧，而一翼一目，相得乃飛，名曰蠻蠻。」郭璞注云：「比翼鳥也。色青赤，不比不能飛。《爾雅》作鸛鷓是也。」〔註 401〕

297. 9-36 北方有比肩民焉，迭食而迭望。郭注：此即半體之人，各有一目一鼻一孔一臂一腳，亦猶魚鳥之相合。

此即半體之人，人各有一目、一鼻孔、一臂、一腳，亦猶魚鳥之相合耳。〔注〕

案：敦煌寫本《爾雅注》（伯 2661）此注末句作「亦猶魚鼠之相合耳」。《文選》卷四十六王融〈三月三日曲水詩序〉：「離身反踵之君」，李善注引「《爾雅》曰：『北方有比肩人焉，迭食而迭望』」，郭璞曰：『此即半體之人，人各有一目、一鼻孔、一臂、一腳，亦猶魚鼠之相合爾。』今據敦煌寫本補一「耳」字；據李善注補一「人」字，又刪去「鼻」下「一」字。周祖謨云：

《山海經·海外西經》云：「一臂國，一臂，一目，一鼻孔。」即此注所本。今本「鼻」下衍「一」字，當據唐寫本改正。「亦猶魚鳥之相合」，唐寫本作「亦猶魚鼠之相合耳」。《文選》注引郭注同，惟「耳」作「爾」。

〔註 400〕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10 下。

〔註 401〕 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278。按伯 2661 非唐寫本，王重民云此卷「唐諱不缺筆，蓋為六朝寫本。卷末有天寶八載題記，大曆九年書主尹朝宗記，乾元二年張真記，並是閱者所題，不得據以定為唐寫本也。」（《敦煌古籍敘錄》，頁 74。）

案：「魚鳥」即指上文比目魚、比翼鳥而言，《文選》注及今所見唐寫本作「魚鼠」誤。（註402）

王本據李善注輯「耳」作「爾」，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298. 9-37 中有枳首蛇焉。 郭注：岐頭蛇也。或曰今江東呼兩頭蛇為越王約髮，亦名弩弦。

枳，巨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枳」均作「軹」。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敦煌寫本《爾雅注》（伯 2661）、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枳」，《釋文》亦出「枳」，注云：「本或作贊」，下引顧、郭、孫、施諸家音，又云：「案枳首謂蛇有兩頭。」今仍從舊本作「枳」。郭音「巨宜反」，是讀「枳」為「岐」，今本郭注即云「岐頭蛇也」，郝懿行云：

《爾雅·釋地》云「枳首蛇」，即岐首蛇。（註403）

劉向《列女傳》卷三〈孫叔敖母〉：「叔敖見蛇，兩頭岐首，殺而埋之。」字即作「岐」；或作「歧」，《楚辭·天問》：「中央共牧，后何怒」，王逸注云：「言中央之州，有歧首之蛇，爭共食牧草之實，自相啄嚙。」按郝懿行云：

枳者，宋雪牘本作軹，假借字也。《釋文》云：「……郭巨宜反，孫音支，云蛇有枝首者名曰率然」，然則孫讀為枝，郭讀為岐。岐、枝、枳音皆近。

（註404）

阮元云：

案「枳」之正字當作「岐」作「枝」；凡作「枳」作「軹」作「贊」，並同音假借字也。（註405）

說皆可從。《廣韻》支韻「岐」音「巨支切」（群紐支韻），與郭璞此音正同。

299. 9-41 可食者曰原。 郭注：可種穀給食。

可食謂種穀給食也。（注）

案：《太平御覽》卷五十七〈地部二十二·原〉引《爾雅》曰：「可食者曰原」，下引郭璞曰：「可食謂種穀給食也。」今本郭注脫「食謂也」三字，據補。

〔註40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79。

〔註403〕郝懿行《山海經箋疏》，卷6，〈海外南經〉，頁4上。

〔註40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1上。又盧文弨云：「那本作軹，譌。」（《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10下。）

〔註405〕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5下。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300. 9-41 陂者曰阪。

陂，又作坡，皆普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又作坡，郭皆普何反。」《通志堂經解》本《釋文》「皆」作「音」，今從宋本。〔註406〕

董、馬、黃本均未輯「又作坡皆」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敦煌寫本《爾雅注》（伯2661）所見《爾雅》字作「坡」。《後漢書·耿弇傳》：「自引精兵上岡阪」，李賢注引《爾雅》曰：「山脊曰岡，坡者曰阪」，字亦作「坡」。按《說文》頁部：「陂，阪也。从頁、皮聲。」又土部：「坡，阪也。从土、皮聲。」段玉裁云：

頁部曰「坡者曰阪」，此二篆轉注也。又曰「陂，阪也」，是坡、陂二字音義皆同也。〔註407〕

其說甚是。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作「陂」。郝懿行云：

《釋文》：「陂，又作坡，郭皆普何反」，此音得之。古讀皮爲坡也。……

然則坡之言頗也，阪之言反也，謂山田頗側之處可耕種者。〔註408〕

郭璞音「普何反」，即是讀「陂」爲「坡」。《廣韻》「坡」音「滂禾切」（滂紐戈韻），與郭璞音「普何反」（滂紐歌韻）聲當近同。在魏晉宋時期，《廣韻》歌、戈二韻同屬歌部。〔註409〕

〈釋丘〉

301. 10-1 丘一成為敦丘。 郭注：成猶重也。《周禮》曰：「為壇三成。」今江東呼地高堆者為敦。

敦，音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太平御覽》卷五十三〈地部十八·丘〉引《爾雅》曰「丘一成為敦丘」句注末有「舊音頓」三字。

董、馬、葉本引均同。黃本「音頓」下有「或丁回反」四字，又據《御覽》輯錄「敦舊音頓」四字。王本將「音頓」二字輯入今本郭注「爲敦」之下。余、嚴本

〔註406〕 盧文弨云：「『皆』舊作『音』，今從宋本正。蓋兼陂、坡，故云皆。」（《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10下。）

〔註407〕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3篇下，頁18下，土部「坡」字注。

〔註408〕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2下。

〔註409〕 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8。

並未輯錄。「或丁回反」四字當係陸德明引某氏之音，非郭璞所注；又郭璞此音究屬《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釋文》云：「郭音頓，或丁回反。謝如字讀。注宜如後二音。」〔註410〕按《釋名·釋丘》：「丘一成曰頓丘，一頓而成，無上下大小之殺也。」是「敦丘」可讀爲「頓丘」之證。《詩·衛風·氓》：「送子涉淇，至于頓丘」，毛《傳》：「丘一成爲頓丘。」郝懿行云：

敦與頓通，故《詩·氓·傳》作「頓丘」，《正義》引孫炎曰：「形如覆敦，敦器似盃」，下文注曰：「丘一成之形象也」，是敦、頓字異音義同。《釋名》云「丘一成曰頓丘，一頓而成，無上下大小之殺也」，蓋望文生訓耳。

〔註411〕

其實《釋名》之訓亦有理可說，董瑞椿云：

據《詩·衛風·氓》篇：「至于頓丘」，毛《傳》：「丘一成爲頓丘」，知字當作「頓」。《釋名·釋丘》：「丘一成曰頓丘，一頓而成，無上下大小之殺也。」詮「頓丘」命名，最爲的確。蓋人所聚曰屯，見《漢書·陳勝傳》注。斯土所聚亦可曰屯，而頓者屯段字，敦者又頓段字。一頓而成，謂一頓之地方十里也。〔註412〕

又參見 10-12「如覆敦者，敦丘」條案語。

《廣韻》恩韻「敦」、「頓」同音「都困切」（端紐恩韻）。謝嶠如字讀，則當讀「都昆切」（端紐魂韻，魂恩二韻平去相承）。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丘一成爲敦丘」條案語。

302. 10-10 途出其右而還之，畫丘。

畫，音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畫」字凡二見：一音「胡卦切」（匣紐卦韻），一音「胡麥切」（匣紐麥韻）。郭璞音「獲」，與「胡麥」音同；謝嶠音「胡卦反」，與卦韻切語全同。

303. 10-11 水出其後，沮丘。

〔註410〕《通志堂經解》本《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宜」作「並」，阮元云：「葉本並作豆。段玉裁云：『豆爲宜字之訛。』」（《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10下。）按宋本字正作「宜」，今據改。

〔註41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5上。

〔註412〕董瑞椿《讀爾雅日記》，頁15。

沮，辭與、慈呂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孫、郭。

董、黃本引並同。余、嚴、馬、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沮」字凡五見：一音「七余切」（清紐魚韻），一音「子魚切」（精紐魚韻），一音「側魚切」（莊紐魚韻），一音「慈呂切」（從紐語韻），一音「將預切」（精紐御韻）。郭璞音「辭與反」（邪紐語韻），與「慈呂」聲紐略異；〔註413〕又音「慈呂反」，與語韻切語全同。

304. 10-12 如覆敦者，敦丘。 郭注：敦，孟也。

敦，都回切。

案：《文選》卷四十五班固〈荅賓戲〉「欲從塋敦而度高乎泰山」句李善注引郭璞《爾雅注》曰：「敦，孟也。都回切。」今本郭注無音。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敦者」，音「丁回反」，與「都回」音同。葉本據《釋文》輯錄「郭音丁回反」。「丁回反」雖與郭音相同，但《釋文》未云「郭音」，葉氏當係誤輯。王本據《文選注》輯錄「都回反」三字於今本郭注「孟也」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郭音「都回切」，是讀「敦」爲「自」。《說文》自部：「自，小目也。象形。」段玉裁云：

其字俗作堆，堆行而自廢矣。……自語之轉爲敦，如《爾雅》之「敦丘」，俗作墩；《詩》：「敦彼獨宿」，《傳》以「敦敦然」釋之，皆是也。〔註414〕《正字通》自部亦云：「自，堆本字。」按〈釋丘〉前云：「丘一成爲敦丘」，陸德明《釋文》引「郭云音頓」，是《爾雅》「敦丘」前後兩見，郭璞音各不相同。邵晉涵云：《詩疏》引《爾雅》云：「丘一成爲敦丘」，孫炎云：「形如覆敦，敦器似孟。」又引此篇（案：指「丘一成爲敦丘」條。）下文云：「如覆敦者敦丘」，孫炎云：「丘一成之形象也。」孫炎以此篇兩見敦丘，主於重言以曉人，故互見其訓，明其爲一丘也。郭氏於一成之敦丘音頓，於如覆敦之敦丘音丁回反，與孫炎異也。〔註415〕

郝懿行則從孫炎之說，以爲前後兩「敦丘」均應讀爲「堆」，「丘一成爲敦丘」條云：

〔註413〕《廣韻》「與」有「以諸」（魚韻）、「余呂」（語韻）、「羊洳」（御韻）三音，魚語御三韻平上去相承。

〔註414〕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4篇上，頁58。

〔註415〕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4，頁1下。

敦之爲言堆也。敦訓爲厚，厚重義近，故一重之丘因以爲名。下文「如覆敦者敦丘」，彼舉其形，此言其義，其實一耳。

又「如覆敦者敦丘」條云：

即上敦丘，此又申釋其狀，故孫炎云：「丘一成之形象也」，明二者是一。敦讀爲堆，郭注上文「江東呼地高堆爲敦」。(註416)

董瑞椿已駁其非是，云：

《釋文》出「敦丘」，郭云音頓，或丁回反；出「敦者」，丁回反。「丁回」係「阜」正音。《說文》部首：「阜，小阜也。」則此敦丘(案：指「丘一成爲敦丘」條。)爲頓丘，「如覆敦」之敦丘爲阜丘，兩丘不得強合爲一也。郝氏懿行《義疏》：「彼舉其形，此言其義」，且以敦厚、厚重附會名敦意，豈未見《釋文》乎？不可從。(註417)

又參見 10-1「丘一成爲敦丘」條案語。

《廣韻》「敦」、「阜」、「堆」三字同音「都回切」(端紐灰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305. 10-15 宛中，宛丘。 郭注：宛謂中央隆高。

宛，於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葉本「反」下並有「謂蘊聚隆高也」六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於粉反」，是讀「宛」爲「蘊」。《說文》艸部：「蘊，積也。」《玉篇》艸部：「蘊，藏也，積也，聚也，蓄也。」《廣韻》吻韻：「蘊，藏也，《說文》曰『積也』。……俗作蘊。」郭璞此注云：「謂中央隆高」，即取《說文》「積也」之義，意謂積聚土石則丘之中央隆高。郝懿行云：

宛丘者，《釋名》云：「中央下曰宛丘，有丘宛宛如偃器也。」《詩·宛丘·傳》：「四方高、中央下曰宛丘。」《正義》引李巡、孫炎皆云「中央下」，郭獨以爲中央隆峻，與諸家異，故《正義》駁之云：「《爾雅》上文備說丘形有左高右高前高後高，若此宛丘中央隆峻，言中央高矣，何以變言『宛中』？」此駁是也。今按《釋山》有「宛中隆」，郭蓋本此爲說。(註418)

《釋文》出「宛」，注云：「施於阮反，孫云：『謂中央汙也。』」郭於粉反，謂蘊聚隆

(註416)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5上、217上。

(註417) 董瑞椿《讀爾雅日記》，頁15下。

(註418)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7下。

高也。」按《爾雅》此訓，郭璞之說獨與李巡、孫炎諸說不同，故陸德明於施乾音之下，引孫炎語以釋其音「於阮反」之義；又於郭璞音之下，將郭璞注「中央隆高」改作「蘊聚隆高」，以釋郭璞讀「宛」爲「蘊」之意。郝懿行、葉蕙心均以「謂蘊聚隆高也」句爲郭璞《音義》之文，〔註419〕黃奭亦輯入郭璞《音義》，均不可從。

《廣韻》「蘊」音「於粉切」（影紐吻韻），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

306. 10-17 右陵，泰丘。 郭注：宋有泰丘社亡，見《史記》。

宋有太丘社，以社名此地也。〔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司馬貞《史記·封禪書·索隱》引郭璞云。今通行點校本《史記》脫「社以社名此地也」七字。

黃本「丘」作「邱」。王本將「以社名此地也」句輯入郭注「宋有大丘社亡」之下。按「亡」字當係衍文，《太平御覽》卷五十三〈地部十八·丘〉引《爾雅》「右陵泰丘」句注云：「宋有泰丘，見《史記》。」亦無「亡」字。《史記·封禪書》云：「或曰宋太丘社亡」，今本郭注「亡」字或係淺人因《史記》誤增。周祖謨云：

「亡」，唐寫本、宋刻小字本作「云」。邢昺疏作「曰」。案：《史記·六國年表》周顯王三十三年秦惠文王二年「宋大丘社亡」。是作「亡」爲是。

〔註420〕

其說亦非。

307. 10-24 隩，隈。

隩，於六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葉本引均同。馬本「反」下有「注及下同，本或作澳」八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出「隩」，注云：「《字林》烏到反，郭於六反，注及下同。本或作澳。」「注及下同，本或作澳」八字應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廣韻》「隩」字凡二見：一音「烏到切」（影紐号韻），一音「於六切」（影紐屋韻）。郭璞此音與屋韻切語全同。

308. 10-30 谷者，澂。 郭注：通於谷。

〔註419〕郝懿行云：「今按宛，郭音蘊，謂蘊聚隆高也。說見《釋文》，蓋出郭氏《音義》。」（《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8上）葉蕙心云：「郭注『謂中央隆高』，與《釋文》異。《釋文》所引蓋郭氏《音義》也。」（《爾雅古注輯》，卷中，頁39下。）

〔註420〕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85。

水通於谷者也。〔注〕

案：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激」字注引「《爾雅》：『谷者激』，郭璞曰：『水通於谷者也。』」今本郭注脫「水者也」三字，據補。

王本引同，云：

案上注「水無所通者」，此注應如《玉篇》所引作「水通於谷者」，今據補。〔註421〕

周祖謨亦云：

唐寫本「谷」下有「也」字。《廣韻》支韻「激」下引同。案原本《玉篇》水部「激」下引注文作「水通於谷者也」，與上文注「水無所通者」相應，《玉篇》所引蓋為郭本之舊。〔註422〕

說均可從。

309. 10-30 谷者，微。 郭注：通於谷。

微，水邊通谷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酈道元《水經注》卷八〈濟水〉引郭景純曰。

黃、葉本引並同。葉蕙心云：「所引蓋郭氏《音義》。」〔註423〕按《爾雅》本條郭注作「水通於谷者也」（見前條），與《水經注》所引此文義近同，注中毋須重言，疑本條為郭璞《音義》佚文。余、嚴、董、馬、王本均未輯錄。

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激」，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亦出「激」，注云：「本又作涓，亡悲反，又音微。」酈氏引《爾雅》此訓作「通谷者微」。〔註424〕按「激」、「微」二字音同可通。郝懿行云：

《水經·瀉水·注》引《爾雅》曰：「谷者微」，郭景純曰：「微，水邊通谷也。」……微、激同，疑作微是也。〔註425〕

黃侃亦云：

下云……「水草交為涓」，與此名同而義近。激與涓蓋皆就岸言，此激義本於微，作涓段借爾。〔註426〕

〔註421〕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0，頁21下。

〔註42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88。

〔註423〕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中，頁41上。

〔註424〕楊守敬云：「今本《爾雅·釋丘》，谷者微，郭《注》，通於谷。《經》、《注》，皆有脫漏，當以此《注》訂之。」（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頁738。）

〔註42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19下。郝氏所引《水經注》引《爾雅》「谷」上誤脫「通」字。

〔註426〕黃侃《爾雅音訓》，頁189。

郝懿行、黃奭、葉蕙心、王樹枏、黃侃等均以本條佚文之出處爲《水經·澧水·注》，非。

〈釋山〉

310. 11-1 河西，嶽。 郭注：吳嶽。

別名吳山，《周禮》所謂嶽山者。

案：本條佚文輯自《後漢書·郡國志一·司隸·扶風》「有吳嶽山」句劉昭注引郭璞曰。《周禮·夏官·職方氏》：「正西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鄭玄注云：「嶽，吳嶽也。」即郭注所本。

王本引同，並輯入今本郭注「吳嶽」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311. 11-1 河北，恒。 郭注：北嶽恒山。

恒山一名常山，避漢文帝諱耳。

案：孔穎達《尚書·舜典·正義》引「〈釋山〉云：『河南華，河東岱，河北恒，江南衡』，……郭璞云：『恒山一名常山，避漢文帝諱。』」又《左氏·昭公四年傳·正義》引「〈釋山〉云：『河南華，河東岱，河北恒，江南衡』，……郭璞注：『恒山名常山，辟漢文帝諱耳。』」今據孔氏所引輯爲本條。

嚴本「恒」作「恆」，無「耳」字，且輯入今本郭注「恆山」之下。葉本亦無「耳」字。王本作「一名常山，辟漢文帝諱耳」，且輯入今本郭注「恒山」之下。余、董、馬、黃本均未輯錄。按嚴、王二氏均以此語爲郭璞《爾雅注》之佚文，邵晉涵《正義》、葉蕙心則以爲是郭氏《音義》佚文。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312. 11-1 江南，衡。 郭注：衡山，南嶽。

山別名岫嶽。

案：本條佚文輯自《後漢書·郡國志四·荊州·長沙》「衡山在東南」句劉昭注引郭璞曰。

王本輯「別名岫嶽」四字於今本郭注「南嶽」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原本《玉篇》山部：「岫，岫嶽，謂之衡山也。」《初學記》卷五〈地理上·衡山第四〉引《山海經》云：「衡山一名岫嶽山。」均與郭璞說同。《水經注·湘水》：「芙蓉峰……《山經》謂之岫嶽山，爲南嶽也。」楊守敬云：

有岫嶽峰，衡山之主峰也，在今衡陽縣北五十里。（註427）

313. 11-2 山三襲，陟。 郭注：襲亦重。

重隴也。

案：《列子·湯問》：「周以喬陟」，殷敬順《釋文》引「《爾雅》……又云：『三山襲，陟』」，郭璞云：『重隴也。』」所引郭璞語與今本郭注不同，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嚴、黃本引並同。余、董、馬、葉、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列子·湯問》篇云：「四方悉平，周以喬陟」，張湛注以爲「山之重壘」，殷敬順《釋文》引此郭注云「重隴也。」隴、壘並襲字之誤。（註428）

314. 11-2 一成，坯。 郭注：《書》曰：「至于大伾。」

伾，撫梅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尚書音義·禹貢》引郭音。陸氏《爾雅音義》出「坯」，注云：「或作伾。」是古本《爾雅》有作「伾」一本；又《尚書音義》出「伾」，下引郭音，疑郭本《爾雅》字即作「伾」。郭注引《書》曰：「至于大伾」，邢昺《爾雅疏》云：「山上更有一山重累者名伾」，字均作「伾」。《水經注》卷五〈河水五〉引《爾雅》曰：「山一成謂之伾」，字亦作「伾」。敦煌寫本《爾雅注》（伯 2661）、唐石經均作「坯」。按段注本《說文》人部：「伾，有力也。从人、丕聲。」又土部：「坯，丘一成者也。一曰瓦未燒。从土、丕聲。」是《爾雅》此訓正字作「坯」，或作「坯」，（註429）「伾」爲同音借字。

馬本「伾」作「坯」。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伾」音「敷悲切」（敷紐脂韻），「坯」音「芳杯切」（敷紐灰韻）。郭璞音「撫梅反」，與「芳杯」音同。《集韻》灰韻「坯」、「伾」同音「鋪枚切」（滂紐灰韻），當即本郭璞此音。

315. 11-4 銳而高，嶠。

嶠，渠驕反，又音驕。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渠驕反，郭又

〔註427〕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頁3138。

〔註42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0下。

〔註429〕《正字通》土部：「坯，亦作坯。」又：「坯，同坯。」郝懿行亦云：「坯者，當作坯。」（《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0下。）

音驕。」是「渠驕」一音亦為郭璞所注。

馬本引同。董、黃本並無「渠驕反又」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驕」，是讀「嶠」為「喬」。「嶠」為《說文》山部之新附字，釋云：「山銳而高也。从山、喬聲。古通用喬。」邵晉涵云：「嶠，本作喬。」〔註430〕黃侃亦云：「嶠，正作喬。」〔註431〕《說文》夭部：「喬，高而曲也」，段玉裁云：

按喬不專謂木，淺人以說木則作橋，如〈鄭風〉「山有橋松」是也；以說山則作嶠，〈釋山〉「銳而高嶠」是也，皆俗字耳。〔註432〕

是《爾雅》此訓正字作「喬」，因以山為義，後遂添山旁作「嶠」。《詩·周頌·時邁》：「及河喬嶽」，毛《傳》：「喬，高也。」《淮南子·泰族訓》引作「及河嶠嶽」。

《廣韻》「嶠」字凡二見：一音「巨嬌切」（群紐宵韻），一音「渠廟切」（群紐笑韻，宵笑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渠驕反」，與「巨嬌」音同。又《廣韻》「喬」、「驕」二字同音「舉喬切」（見紐宵韻），與「巨嬌」亦僅聲紐略異。

316. 11-6 屬者，嶧。 郭注：言駱驛相連屬。

今魯國郡縣有嶧山、東海、下邳，《夏書》曰「嶧陽孤桐」是也。〔音〕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山部「嶧」字注引「《爾雅》：『山屬者曰嶧』，郭璞曰：『言若駱驛相屬也。』《音義》曰：『今魯國郡縣有嶧山、東海、下邳，《夏書》曰「嶧陽孤桐」是也。』」所引《音義》應即郭璞《爾雅音義》。

317. 11-6 屬者，嶧。 郭注：言駱驛相連屬。

繹山，純石積構連屬。

案：本條佚文輯自《後漢書·郡國志二·豫州·魯國》「驪本邾國」句劉昭注引郭璞曰。郝懿行以為此語「蓋郭《音義》之文」，〔註433〕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初學記》卷五〈地理上·總載山二〉引舊說云：「言絡繹相連。今魯國有嶧山，純石相積構，連屬成山，蓋謂此也。」《太平御覽》卷三十八〈地部三·敘山〉引《釋名》「山屬曰嶧」句（案：今本《釋名》無此句。）注亦引此文，「絡繹」作「駱驛」，「純」作「絕」，「構」作「構」；又卷四十二〈地部七·嶧山〉引《爾雅》曰：「魯國鄒縣有嶧山，純石相積構，連屬而成山。」邵晉涵以為《初學記》

〔註430〕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5，頁3上。

〔註431〕黃侃《爾雅音訓》，頁192。

〔註43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0篇下，頁9上。

〔註43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1下。

所引「疑爲郭氏《音義》之文」，〔註 434〕惟《初學記》、《御覽》所引均未稱某氏云，不可遽定爲郭璞所注。郝懿行以《御覽》卷四十二所引舊注爲「郭義所本」，〔註 435〕說較可信。

葉本「繹」作「嶧」，「構」作「構」，「屬」下衍「而成山」三字。黃本除輯錄劉昭注引郭璞語外，又誤據《初學記》輯錄「今魯國有嶧山，純石相積構，連屬成山，蓋謂此也」十九字。嚴、王本亦在今本郭注「連屬」之下誤輯「今魯國」等十九字，王樹柵云：

《後漢書·郡國志·注》引郭璞云：「繹山，純石積構連屬。」據此則《初學記》、《御覽》所引爲郭注原文，劉昭節引之，今本則概從刪削矣。〔註 436〕其說無據，不可信。余、董、馬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嶧者，蓋繹之段借，《詩》「保有鳧繹」是也。〔註 437〕

按《說文》糸部：「繹，抽絲也。」段玉裁云：「引申爲凡駱驛溫尋之稱。」〔註 438〕故郭璞此注云：「言駱驛相連屬。」《詩·魯頌·閟宮》：「保有鳧繹」，毛《傳》：「繹，山也」，馬瑞辰云：「繹山在鄒縣東南二十里，繹通作嶧。」〔註 439〕

318. 11-9 峗者，屭屭。

屭，才規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屭」音「姊規切」（精紐支韻）。郭璞音「才規反」（從紐支韻），與「姊規」聲紐略異。

319. 11-9 峗者，屭屭。

屭，語規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屭」音「魚爲切」（疑紐支韻），與郭璞此音同。

〔註 434〕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5，頁 3 下。

〔註 43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21 下。

〔註 436〕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1，頁 4 上。

〔註 43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21 下。

〔註 43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3 篇上，頁 1。

〔註 439〕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卷 31，《皇清經解續編》，卷 446，頁 24 上。

320. 11-12 重甌，隤。 郭注：謂山形如累兩甌。甌，甌。山狀似之，因以名云。

謂山形如累兩甌。甌，甌。山狀似之，上大下小，因以名云。

案：孔穎達《毛詩·大雅·公劉·正義》引「〈釋山〉云：『重甌，隤』，郭璞曰：『謂山形如累兩甌。甌，甌。山狀似之，上大下小，因以爲名。』」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王風·葛藟》出「隤」，注引《爾雅》郭云：「形似累兩重甌，上大下小。」今本郭注無「上大下小」四字。阮元云：

《詩正義》此下〔案：指「山狀似之」句。〕有「上大下小」四字，下「因以名云」作「因以爲名」；《葛藟·釋文》引此注云「形似累兩重甌，上大下小」，然則今本無「上大下小」四字者，脫也。〔註440〕

汪文臺則以爲「『上大下小』蓋兼〈釋畜〉『善陞甌』注引之，非此注脫字。」〔註441〕按〈釋畜〉：「駢蹄，跂，善陞甌」，郭璞注云：「甌，山形似甌，上大下小。」然則阮、汪二氏說均有理。今仍在《爾雅》此訓郭注「山狀似之」句下補「上大下小」四字，並存疑之。

黃本據《釋文》輯錄「形似累兩重甌，上大下小」十字。王本則在今本郭注「似之」下補「上大下小」四字。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321. 11-12 重甌，隤。

甌，音言，又音彥。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甌」字凡三見：一音「語軒切」（疑紐元韻），一音「魚蹇切」（疑紐獮韻），一音「魚變切」（疑紐線韻，獮線二韻上去相承）。郭璞音「言」，與「語軒」音同；又音「彥」，與「魚變」音同。

322. 11-12 重甌，隤。

隤，魚檢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隤」音「魚檢切」（疑紐琰韻），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

323. 11-15 山絕，陁。 郭注：連山中斷絕。

〔註440〕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17下。

〔註441〕汪文臺《十三經注疏校勘記識語》，卷4，頁20下。

陁，胡陁、古定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古定反」，是讀「陁」爲「陁」。《廣雅》：「陁，隔也」，與郭注「斷絕」之義相合。王念孫云：

《爾雅》：「山絕，陁」，郭璞注云：「連山中斷絕。」陁與陁義亦相近。

〔註 442〕

王仁俊亦云：

《說文》：「陁，山坎也。」此正字，段借爲陁。《廣雅》：「陁，隔也。」

案即隔絕不相連之稱也。凡兩山中斷以成隘道者，皆可名陁。〔註 443〕

「陁」亦讀爲「徑」，黃侃云：

《廣雅》：「岡，嶺，陁，阪也」，與此義微異，然陁亦通作徑，《孟子》：「山徑之蹊間介然」，注：「山徑，山之領。」然則陁雖高下有異，而爲徑絕則同矣。〔註 444〕

《廣韻》「陁」音「戶經切」（匣紐青韻），與郭璞音「胡經反」同。又《廣韻》「徑」、「陁」二字同音「古定切」（見紐徑韻），與郭璞「陁」字又音切語全同。

324. 11-16 多小石，礫。

礫，五交、五角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五交」、「五角」二音互乙。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礫」音「五交切」（疑紐肴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郭璞又音「五角反」（疑紐覺韻），疑是讀「礫」爲「礫」。《玉篇》角部：「礫，治角也，或作礫。」《廣韻》覺韻：「礫，《爾雅》云『角謂之礫』，治角也，或作礫。」是「礫」、「礫」二字可通。《釋山》云：「多大石，礫」，與本條「礫」字對舉，郭璞或因此而讀「礫」爲「礫」，「礫」音「五角反」則與「礫」音「苦角反」疊韻。（參見下條。）《廣韻》覺韻「礫」音「五角切」，與郭璞音切語全同。又參見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多小石，礫」條案語。

〔註 442〕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71 下。

〔註 443〕王仁俊《讀爾雅日記》，頁 24 下。

〔註 444〕黃侃《爾雅音訓》，頁 195。

325. 11-16 多大石，礪。

礪，苦角反，又戶角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董、馬、葉本均未輯又音，葉本「苦」譌作「若」。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礪」字凡四見：一音「胡谷切」（匣紐屋韻），一音「胡沃切」（匣紐沃韻），一音「苦角切」（溪紐覺韻），一音「力摘切」（來紐麥韻）。郭璞音「苦角反」，與覺韻切語全同；又音「戶角反」，與「胡谷」音同。又參見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多大石，礪」條案語。

326. 11-19 夏有水冬無水，𦉳。

𦉳，火篤反，又徂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字林》火篤反，郭同，又徂學反。」是「火篤」一音亦為郭璞所注。

馬、葉本引並同。黃本照錄《釋文》語。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𦉳」字凡三見：一音「下巧切」（匣紐巧韻），一音「士角切」（牀紐覺韻），一音「胡覺切」（匣紐覺韻）。郭璞音「火篤反」（曉紐沃韻），與「胡覺」聲紐略異，韻亦近同（沃韻「篤」與覺韻「𦉳」、「覺」等字在晉代同屬沃部）。〔註445〕又音「徂學反」（從紐覺韻），則為「士角」一音之轉。〔註446〕

327. 11-23 山有穴為岫。

岫，音冑，又音由。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宥韻「岫」音「直祐切」，釋云：「《爾雅》『山有穴為岫』郭璞說。」「直祐」與「冑」音同。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岫」音「似祐切」（邪紐宥韻）。郭璞音「冑」（澄紐宥韻，《廣韻》音「直祐切」），按从由聲之字如「冑」、「宙」、「駒」等，《廣韻》均音「直祐切」，然則郭璞此音亦有理可說。「岫」从由聲，郭璞又音「由」（喻紐尤韻，《廣韻》音「以周切」），即從聲母讀；《集韻》尤韻「岫」音「夷周切」（喻紐尤韻），當亦本

〔註445〕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532。

〔註446〕周祖謨云：「《切韻》照穿床審二等字（即莊初崇山四母）古音歸精清從心一類。」（《魏晉音與齊梁音》，《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163。）是「士角反」（邪紐二等）古讀與「徂學反」近同。

郭璞之音。

328. 11-25 泰山為東嶽。

在奉高縣西北。

案：孔穎達《禮記·王制·正義》引「《爾雅·釋山》云：『泰山為東嶽』，郭景純注云：『泰山為東嶽，在奉高縣西北。』」今本郭注無注。孔氏引郭注「泰山為東嶽」五字當係《爾雅》文字誤植。

嚴、王本引並同，且皆輯為郭注。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亦輯為郭注。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329. 11-25 華山為西嶽。

在弘農華陰縣西南。

案：孔穎達《禮記·王制·正義》引「《爾雅·釋山》云：……『華山為西嶽』，鄭注云：『在弘農華陰縣西南。』」「鄭」疑為「郭」字之譌。

嚴、王本並輯為郭注，嚴本「弘」作「宏」。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亦輯為郭注，「弘」亦作「宏」。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張守節《史記·夏本紀·封禪書·正義》並引《括地志》云：「華山在華州華陰縣南八里。」與郭氏說同。

330. 11-25 霍山為南嶽。 郭注：即天柱山，潛水所出。

霍山今在廬江潛縣西南，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武帝以衡山遼遠，因讖緯皆以霍山為南嶽，故移其神於此。今其土俗人皆謂之南嶽。南嶽本自以兩山為名，非從近來。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為南嶽，又云從漢武帝來始有名，即如此言，為武帝在《爾雅》之前乎？斯不然也。〔音？〕

案：孔穎達《尚書·舜典·正義》：

郭璞《爾雅注》云：「霍山今在廬江潛縣，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漢武帝以衡山遼曠，故移其神於此。今其彼土俗人皆呼之為南岳。南岳本自以兩山為名，非從近來也。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為南岳，又云漢武帝來始乃名之，即如此言，謂武帝在《爾雅》前乎？斯不然矣。」是解衡、霍二名之由也。

又《毛詩·大雅·崧高·正義》：

郭璞《爾雅注》云：「霍山今在廬江潛縣西南，別名天柱山。漢武帝以衡山遼曠，移其神於此。今其土俗人皆呼之為南岳。南岳本自以兩山為名，

非從近也。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爲南岳，又言從漢武帝始乃名之，如此言，爲武帝在《爾雅》前乎？斯不然矣。」竊以璞言爲然。

又《禮記·王制·正義》：

《爾雅·釋山》云：……「霍山爲南嶽」，郭注：「山在衡陽湘南縣南。」郭又云：「今在廬江潛縣西，漢武帝以說衡山遼曠，因讖緯皆以霍山爲南嶽，故移其神於此。其土俗人皆呼爲南嶽。南嶽本自兩山爲名，非從近也。」如郭此言，則南嶽衡山自有兩名，一名衡山、一名霍山，自魏武帝以來，始徙南嶽之神於廬江霍山耳。〔註447〕

又《左氏·昭公四年傳·正義》：

郭璞注《爾雅》云：「霍山今廬江潛縣，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漢武帝以衡山遼曠，故移其神於此。今其上俗人皆呼之爲南嶽。嶽本自以兩山爲名，非從近來也。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爲南嶽，又云從漢武帝來始有名，即如此言，爲武帝在《爾雅》之前乎？斯不然也。」是解衡、霍二名之山也。

賈公彥《周禮·春官·大司樂·疏》：

《爾雅》：「霍山爲南嶽。」案《尚書》及《王制·注》皆以衡山爲南嶽，不同者，案郭璞注云：「霍山今在廬江潛縣西南，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武帝以衡山遼遠，因讖緯皆以霍山爲南嶽，故移其神於此。今其土俗人皆謂之南嶽。南嶽本自以兩山爲名，非從近來。」如郭此言，即南嶽衡山自有兩名，若其不然，則武帝在《爾雅》前乎？明不然也。

邢昺《爾雅疏》引郭云「岳」均作「嶽」，餘同孔穎達《毛詩正義》。《初學記》卷五〈地理上·衡山第四〉引郭璞《爾雅注》云：「霍山在廬江郡潛縣，別名天柱山。漢武以衡山遼遠，讖緯以霍山爲岳，故祭之。」《太平御覽》卷三十九〈地部四·衡山〉引郭璞《爾雅注》與《初學記》同。今「霍山」至「近來」九句據賈公彥《周禮疏》引輯補，「而學」至「然也」五句據孔穎達《左傳正義》引輯補。

嚴、黃、葉、王本均有輯錄，惟因所據不同，文字亦略有小異，繁不俱錄。余、董、馬本均未輯錄。嚴、王本及邵晉涵《正義》均輯爲郭璞注，〔註448〕黃、葉本及

〔註447〕阮元引齊召南云：「按『魏』字誤。徙衡之祀於霍，自漢武帝始也。《尚書疏》作『漢』字是。」（《禮記校勘記》，《皇清經解》，卷892，頁16上。）又《禮記正義》引郭注：「山在衡陽湘南縣南」，語見《山海經·中次十一經·衡山》郭璞注，原云：「今衡山在衡陽湘南縣，南嶽也，俗謂之岫嶽山。」

〔註448〕阮云亦以本條爲郭注佚文，云：「《詩·崧高·正義》引郭氏《爾雅注》云：『霍山今在廬江潛縣西南，別名天柱山。漢武帝以衡山遼曠，移其神於此。今其土俗人皆呼

郝懿行《義疏》則以爲係郭璞《音義》之文。(註 449)按今本郭注云：「即天柱山，潛水所出」，此語作「霍山今在廬江潛縣西南，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語序不同，疑此語應係《音義》佚文。

《漢書·郊祀志》：「明年冬，上巡南郡，至江陵而東。登禮灑之天柱山，號曰南嶽。」顏師古注云：「灑，廬江縣也，天柱山在焉。武帝以天柱山爲南嶽。」與郭注之說相合。

331. 11-25 恒山爲北嶽。 郭注：常山。

在常山上曲陽縣西北。

案：孔穎達《禮記·王制·正義》引「《爾雅·釋山》云：……『恒山爲北嶽』，郭注云：『在常山上曲陽縣西北。』」今本郭注僅見「常山」二字。

王本引同。嚴本「在」上有「恆山」二字。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嚴、王本及邵晉涵《正義》均輯爲郭注，邵氏《正義》引「在」上亦有「恒山」二字。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司馬貞《史記·夏本紀·索隱》云：「常山，恒山是也，在常山郡上曲陽縣西北。」與郭氏說同。

332. 11-25 嵩高爲中嶽。 郭注：大室山也。

大室山也，別名外方，今在河南陽城縣西北。

案：孔穎達《左氏·昭公四年傳·正義》引「《釋山》云：『嵩高爲中岳』，郭璞云：『大室山也，別名外方，今在河南陽城縣西北。』」今本郭注僅見「大室山也」四字。

王本引同，並輯入郭注。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張守節《史記·夏本紀·正義》引《括地志》云：「嵩高山，亦名太室山，亦名外方山，在洛州陽城縣北二十三里也。」與郭氏說同。

之爲南岳。南岳本自以兩山爲名，非從近也。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爲南岳，又言從漢武帝始乃名之，如此言，爲武帝在《爾雅》前乎？斯不然矣。」《尚書·舜典》、《春秋·昭四年·正義》、《周禮·大司樂·疏》皆引之，審爲郭注，未詳何時脫落，邢氏作疏時已逸，但采諸《詩正義》耳。」（《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4，頁 19 下～20 上。）

(註 449) 郝懿行云：「《詩》及《左·昭四年·正義》引郭注……此所引蓋郭《音義》之文。」（《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24 上。）葉蕙心亦云：「《正義》引郭注乃《音義》文也。」（《爾雅古注輯》，卷中，頁 43 下。）

〈釋水〉

333. 12-2 井一有水一無水為灑洿。 郭注：《山海經》曰「天井，夏有水，冬無水」，即此類也。

井水或有或無曰灑洿。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五〈辯正論卷第二〉「律洿」注引「《爾雅》：『灑洿也』，郭注云：『井水或有或無曰洿。』」所引郭注與今本不同，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說文》水部：「洿，激水聲也。从水、勺聲。井一有水一無水謂之灑洿。」又《釋名·釋宮室》：「井一有水一無水曰灑洿。灑，竭也。洿，有水聲洿洿也。」《爾雅》此訓亦以「灑洿」連讀為義，然則慧琳所引，「洿」上當脫「灑」字，今逕補。

334. 12-4 涇關，流川。

涇，巨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涇」字凡四見：一音「苦圭切」（溪紐齊韻），一音「求癸切」（群紐旨韻），一音「居誅切」（見紐旨韻），一音「苦穴切」（溪紐屑韻）。郭璞音「巨癸反」，與「求癸」音同。

335. 12-11 漢為潛。

有水從漢中沔陽縣南流，至梓潼漢壽入大穴中，通峒山下，西南潛出，一名沔水。舊俗云即〈禹貢〉潛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尚書·禹貢·正義》引郭璞《爾雅音義》；邢昺《爾雅疏》引郭氏《音義》無「縣」字。

嚴本引同《尚書正義》。馬本「大」作「太」，餘同邢《疏》。黃、葉本「峒山」並作「岡山」，葉本「梓潼」作「梓潼」，餘並同《尚書正義》。余、董、王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引「梓潼」作「梓潼」，「峒山」作「岡山」；郝懿行《義疏》引「峒山」亦作「岡山」。

《水經注》卷二十九：

潛水蓋漢水枝分潛出，故受其稱耳。今受有大穴，潛水入焉。通岡山下，西南潛出，謂之伏水，或以為古之潛水。（註450）

〔註450〕「今受有大穴」句，楊守敬云：「朱〔謀埠〕《箋》曰：受當作爰。戴〔震〕、趙〔一清〕改爰。守敬按：受字不誤，惟受上有脫文耳。《蜀都賦·注》稱漢壽，壽、受通。」

又《文選》卷四左思〈蜀都賦〉「演以潛沫」句李善注：

〈禹貢〉梁州云「沱潛既道」。有水從漢中沔陽縣南流，至梓潼漢壽縣入穴中，通岡山下，西南潛出，今名複水。舊說云〈禹貢〉潛水也。

據酈、李二氏之說，可知作「梓潼」不誤，「潼」字係因「梓」从木旁而譌；「峒山」應作「岡山」；〔註451〕「沔水」應係「伏水」之譌。〔註452〕

336. 12-11 江為沱。

沱水自蜀郡都水縣掬山與江別而更流。〔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尚書·禹貢·正義》引郭璞《爾雅音義》；邢昺《爾雅疏》引郭氏《音義》同。樂史《太平寰宇記》卷七十二〈劍南西道·益州〉引郭璞《爾雅音義》「掬」作「湔」。

余、馬、黃本「掬」均作「湔」。嚴氏稿本脫「別」字，《木犀軒叢書》本「掬」亦作「湔」。葉本「都水縣」作「都安縣」，脫「而」字。董、王本並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引與葉本引同；郝懿行《義疏》引「都水縣」亦作「都安縣」。

「都水縣」應作「都安縣」。邵晉涵云：

《漢書·地理志》蜀郡郫縣，〈禹貢〉江沱在西，東入大江，即郭氏所云沱水也，後人謂之郫江。今成都府灌縣東有都安故城。〔註453〕

都安縣治所在今四川都江堰市東，三國蜀漢置，北周時廢。

「湔」與「掬」通。阮元云：

監本、毛本改「湔」，因上引〈地理志〉蜀郡有「湔道」故也。按《書·禹貢·正義》引郭氏《爾雅音義》本作「掬山」，字從手。〔註454〕

按《文選》卷四左思〈蜀都賦〉「指渠口以爲雲門」句李善注云：「李冰於湔山下造大壩以壅江水，分散其流，溉灌平地」，字即作「湔」。

《洞渦水注》壽陽作受陽，是也。此脫漢字，戴、趙失考耳。漢縣曰葭萌，屬廣漢郡，後漢因，蜀改曰漢壽，屬梓潼郡，晉改曰晉壽，仍屬梓潼郡，後爲晉壽郡治，宋、齊因。後魏屬東晉壽郡，在今昭化縣東南五十里。」（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頁2459。）

〔註451〕張宗泰云：「『漢爲潛』《疏》：『通岡山下』，按『峒』當作『岡』，今本字之誤也。《水經注》：『爰有大穴，潛水入焉，通岡山下，西南潛出，謂之伏水，或以爲古之潛水』，與此《疏》所引《音義》之文相似。今《書疏》亦誤作『峒』，蓋即邢之所本。」（《爾雅注疏本正誤》，卷3，頁6下。）

〔註452〕楊守敬云：「《爾雅·疏》引郭氏《音義》作沔水，則誤字也。」（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頁2460。）

〔註45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6，頁5上。

〔註454〕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24上。

337. 12-11 汝為瀆。 郭注：《詩》曰：「遵彼汝瀆。」皆大水溢出，別為小水之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瀆」，注云：「符云反，下同。《字林》作涓，工玄反。眾《爾雅》本亦作涓。」郝懿行云：

《說文》引《爾雅》作「汝為涓」，《釋文》引《字林》同，云「眾《爾雅》本亦作涓」，是瀆古作涓，唯郭本作瀆耳。（註455）

周祖謨亦云：

據此可知《爾雅》傳本不同，各家《爾雅》均作「涓」，惟郭注本作「瀆」也。（註456）

按《說文》水部：「涓，小流也。从水、冎聲。《爾雅》曰：『汝為涓。』」是許慎所見《爾雅》古本字亦作「涓」，段玉裁注云：

見〈釋水〉，亦大水溢出，別為小水之名也。郭本作瀆，蓋非。瀆，水涯也。（註457）

又江藩云：

《說文》：「涓，小流也。《爾雅》曰：『汝為涓。』」《詩·汝墳·傳》曰：「墳，大防也。」墳、瀆雖音同可召通段，然墳為厓岸呂防水溢，瀆為水涯，音同而訓不同也。經文自「灑」呂下，皆釋支流小水之名，厓岸、水涯乃土地之名，豈可以為水名乎？當呂《說文》為正。（註458）

阮元云：

按《說文》：「涓，小流也。从水、冎聲。《爾雅》曰：『汝為涓。』」注云：「皆大水溢出，別為小水之名」，則從「涓」義長。郭本作「瀆」，注引〈汝墳〉詩可證。（註459）

葉蕙心云：

《說文》引《爾雅》作「汝為涓」。涓，細流。然則「水自河出為灑」十句，皆言各水由大水別出為支流者也。如《水經·濟水注》引《爾雅》曰「濟別為澗」、「汶別為瀾」、「洛別為波」、「淮別為澗」、「潁別為沙」之類，

〔註455〕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7下。

〔註456〕 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01。

〔註457〕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上二，頁2上。

〔註458〕 江藩《爾雅小箋》，卷中，《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41。

〔註459〕 阮元《爾雅注疏校勘記》，《十三經注疏》本，卷7，頁18上。《皇清經解》本脫「聲」、「郭」二字，「從」作「作」，「長」作「疏」。（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23下～24上。）

鄭氏皆于《爾雅》原文增一「別」字，與〈禹貢〉導江言東別爲沱一例，皆以見大水溢出，別爲小水也。〔註460〕

黃侃云：

郭說「汝瀆」，既異毛、鄭，又殊於李巡，殆本於《魯詩》歟。又注云「皆大水溢出，別爲小水之名」，則當依《說文》所引作「汝爲涓」。涓，小流也，正與郭注所云「別爲小水」義合。〔註461〕

按段、江、阮、葉、黃諸家之說，均主張應從《說文》所引作「汝爲涓」。惟郭璞本作「汝爲瀆」亦不誤，《水經注》卷二十一：

汝水又東南，逕奇頰城西北，今南潁川郡治也。瀆水出焉，世亦謂之大瀆水。《爾雅》曰：「河其雍，汝有瀆。」然則瀆者，汝別也。故其下夾水之邑，猶流汝陽之名，是或瀆、瀆之聲相近矣，亦或下合瀆、潁，兼統厥稱耳。

鄭氏所本，即與郭璞相同。然則《爾雅》此訓，當如黃侃所言：

此有二本，各如其舊說之可也。〔註462〕

又案：《毛詩·周南》作「汝墳」，阮元、潘衍桐、王樹柟等均以爲郭注引《詩》從水旁作「瀆」不確。阮元云：

按《詩》「遵彼汝墳」《正義》引〈釋水〉文，又云：「郭氏曰：『《詩》云「遵彼汝墳」』，則郭意以此汝墳爲瀆汝所分之處有美地，因謂之瀆。」然則此注本以墳爲瀆，亦經注異字之證。注疏本依經改瀆，非也。〔註463〕

潘衍桐云：

《詩·周南·汝墳》：「遵彼汝墳」，毛《傳》：「墳，大防。」鄭《箋》：「汝水之側。」《正義》：「『墳，大防』，〈釋丘〉文，李巡曰：『墳謂厓岸狀如墳墓，名大防也。』故《常武·傳》曰『墳厓』，《大司徒·注》云『水厓曰墳』，則此墳謂汝水之側，厓岸大防也。」郭注破墳爲瀆，與毛、鄭違異。如郭言，豈水中亦可遵行乎？〔註464〕

王樹柟云：

仿宋本、明注疏本作「汝瀆」。《詩·汝墳·正義》引「〈釋水〉云：『汝

〔註460〕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中，頁45上。

〔註461〕黃侃《爾雅音訓》，頁200。

〔註462〕汪鑿撰、黃侃評《黃侃手批爾雅正名》，頁75。

〔註463〕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24上。

〔註464〕潘衍桐《爾雅正郭》，卷中，頁31上。

爲瀆」，……郭璞曰：「《詩》云「遵彼汝墳」，郭意以此汝墳爲瀆汝所分之處有美地，因謂之瀆。」據此則唐人所見郭注作「墳」不作「瀆」，作「瀆」者後人依經以改注也。〔註465〕

綜前所述，《爾雅》此訓郭璞本作「汝爲瀆」不誤，惟注引〈汝墳〉詩釋之，則與此訓之意旨不合。

338. 12-13 河水清且瀾漪。

瀾，力旦反，又力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瀾」作「瀾」，且未輯又音。馬本「力安反」下有「下及注同」四字。黃、葉本「瀾」亦作「瀾」，葉本「且」譌作「照」。余、嚴、王本均未輯錄。「下及注同」四字當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說文》水部：「瀾，大波爲瀾。从水、蘭聲。」又：「瀾，潘也。从水、蘭聲。」段玉裁云：

此字以從蘭與大波之瀾別，而古書通用。〔註466〕

是「瀾」、「瀾」二字義本有別，〔註467〕惟二字因音同形近，遂可通借。桂馥云：「瀾，通作瀾，《廣雅》：『潘，瀾也。』」〔註468〕鈕樹玉《說文解字校錄》「瀾」字亦注云：「《詩·伐檀》：『河水清且漣漪』，〈釋水〉作『河水清且瀾漪』，是瀾、瀾、漣並可通。」又「瀾」字注云：「亦爲瀾之重文。」〔註469〕

《廣韻》無「瀾」字；「瀾」字一音「落干切」（來紐寒韻），一音「郎盱切」（來紐翰韻，寒翰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力旦反」與「郎盱」同，「力安反」與「落干」同。

339. 12-20 諸侯維舟。 郭注：維連四船。

維持使不動搖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徐彥《公羊·宣公十二年·疏》引《音義》。

余、嚴、馬、黃、葉本引均同。董、王本並未輯錄。

〔註465〕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1，頁15下～16上。按敦煌寫本《爾雅注》（伯2661）所見郭璞此注字作「瀆」。

〔註466〕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上二，頁33上，水部「瀾」字注。

〔註467〕邵瑛云：「此米瀾之「瀾」，泔米汁也，故《周禮·籩人》鄭注云：「言其共至尊，雖其潘瀾羹餘，不可褻也。」今往往有作「瀾」者，如《禮記·內則》：「燂潘請饋」，鄭注：「潘，米瀾也。」此波瀾之「瀾」，字異義異。」（《說文解字群經正字》，卷22，頁23上。）

〔註468〕桂馥《說文解字義證》，卷35，頁15下。

〔註469〕鈕樹玉《說文解字校錄》，卷11上，頁23上；同卷，頁42上。

郝懿行云：

維舟者，《詩正義》引李巡曰：「中央左右相維持曰維舟。」《公羊疏》引孫炎云：「維連四船。」《音義》曰：「維持使不動搖也。」按維非並也，但連繫之使不散。（註470）

連繫四船，則可維持使不動搖，是李、孫、郭氏之說，義均相當。

340. 12-25 人所為為澹。

澹，述、決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葉本引均同。余、嚴、馬、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澹」字凡三見：一與「述」同音「食聿切」（神紐術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一與「決」同音「古穴切」（見紐屑韻）。

341. 12-26 河出崑崙虛，色白。 郭注：《山海經》曰：「河出崑崙西北隅。」虛，山下基也。

《山海經》曰：「河出崑崙西北隅。」虛者，山下基也。發源處高激峻湊，故水色白也。（注）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色白」，注引郭璞注「虛」作「墟」，下有一「者」字，「也」下有「發源處高激峻湊，故水色白也」十二字，今本郭注皆脫去，據補。孔穎達《尚書·禹貢·正義》引郭璞云：「發源高處激湊，故水色白；潛流地中，受渠眾多渾濁，故水色黃。」與《釋文》所引文句略異。（註471）

王本引同。嚴本「激」譌作「潔」。余、馬、黃、葉本均未輯錄。董本在今本郭注下注云：

按《釋文》引此注末仍有「發源處高激峻湊，故水色白也」十二字，以下注較之，則此注亦當補也。（註472）

342. 12-26 河出崑崙虛，色白。 郭注：《山海經》曰：「河出崑崙西北隅。」虛，山下基也。

《禹本紀》及《山海經》皆云河出崑崙山。《漢書》曰張騫使西域，窮河

〔註47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9上。

〔註471〕《釋水》本條下云：「所渠并千七百一川，色黃」，郭璞注云：「潛流地中，汨漱沙壤，所受渠多，眾水潤清，宜其濁黃。」《尚書正義》引郭璞語作「潛流地中，受渠眾多渾濁，故水色黃」，蓋即節引此注。據此益可證明《釋水》本條郭注原有「發源」以下云云。

〔註472〕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朱祖延：《爾雅詁林》，頁2936。

源，其山多玉石，而不見崑崙也。世人皆以此疑河不出崑崙。案《山海經》曰：「東望泐澤，河水之所潛也，其源渾渾泡泡。」又云：「敦夢之水注于泐澤，出乎崑崙之西北隅，實惟河源也。」《西域傳》又云：「河有兩源，一出蔥嶺山，一出于闐。于闐在南山下，其河北流，與蔥嶺之河合，東注鹽澤。鹽澤一名蒲昌海，去玉門、陽關三百餘里，輪廣三四百里，其水停，冬夏不增減，皆以為潛行地下，而南出於積石山，而為中國河云。」然則河出崑崙，便潛行地下，至蔥嶺及于闐，復分流歧出也。張騫所見，蓋謂此矣，其去崑崙里數遠近，所未得而詳也。泐澤即鹽澤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歧」作「岐」。

嚴本「崑崙」皆作「崑崙」，「出乎」作「出于」。馬本「崑崙」作「崑崙」，或作「崑崙」，「多玉」下誤脫「石」字，「不出崑崙」下有「也」字，「敦夢」作「敦薨」，「停」譌作「俱」，文末有「泐音於糾反，闐徒徧反」九字。黃本「崑崙」亦皆作「崑崙」，「敦夢」作「敦薨」，「注于」作「注於」，「復分流歧出」作「又分流歧出」，又失輯「泐澤即鹽澤也」六字。葉本僅輯錄首句十四字。余、董、王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引「出乎」亦作「出于」，「其水停」句作「其水亭居」；郝懿行《義疏》引「案」作「按」，「敦夢」亦作「敦薨」。按《釋文》「泐澤即鹽澤也」句下有「泐音於糾反，闐徒徧反」〔註473〕九字，當係陸德明語，非郭璞所注，馬氏誤輯。

「敦夢」，今本《山海經》及《水經注》均作「敦薨」。《山海經·北山經》云：又北三百二十里，曰敦薨之山，其上多棕枏，其下多芘草。敦薨之水出焉，而西流注于泐澤。出于昆侖之東北隅，實惟河原。

《水經注》卷二亦云：

大河又東，左會敦薨之水。其水出焉者之北敦薨之山，在匈奴之西，烏孫之東。《山海經》曰：「敦薨之山，敦薨之水出焉，而西流注于泐澤。出于崑崙之東北隅，實惟河原」者也。

《釋文》引郭璞《音義》作「出乎崑崙之西北隅」，邵晉涵以為郭說有誤，云：今本《山海經》作「出於崑崙之東北隅」，《水經注》引《山海經》與今本

〔註473〕《通志堂經解》本《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徧」作「徧」，阮元云：「葉本徧作徧，是也。」（《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11下。）黃焯云：「作徧是也。《類篇》：『闐，又堂練切，于闐國名』，是于闐應讀去聲。」（《經典釋文彙校》，頁272。）

同，郭氏引作「西北隅」，疑傳寫之訛。（註474）

郝懿行則又以邵說爲非，云：

郭注引《山海經》作「崑崙西北隅」，邵氏《正義》據今本作「東北隅」，以郭爲譌，非也。按南山蔥嶺皆發脈於僧格喀巴布，而僧格喀巴布實分幹於岡底斯山之西北隅，故《山海經》謂之崑崙西北隅，灼然明顯。且《後漢書·張衡傳·注》及《廣韻》引此文皆作西北，邵氏之說未可依據。（註475）

按郭璞《音義》及《注》引《山海經》並作「西北隅」，是郭氏所見《山海經》文如此。又盧文弨云：

敦薨之水，舊作「敦夢」，今據《北山經》改。「其水停」，《西域傳》作「亭居」。（註476）

邵晉涵云：

蒲昌海去玉門陽關三百餘里，《水經注》作「千三百里」，《漢書》脫「千」字，郭氏《音義》亦仍其脫文也。（註477）

諸家所校均可酌參。

343. 12-27 覆𩇑。 郭注：水中可居往往而有，狀如覆釜。

𩇑，古釜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嚴、董、馬、黃、葉、王本引均同，嚴、王本並輯入郭注之上。余本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則以本條爲郭氏《音》佚文。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說文》鬲部：「𩇑，鍍屬也。从鬲、甫聲。釜，𩇑或从金、父聲。」段玉裁云：今經典多作釜，惟《周禮》作𩇑。（註478）

是「𩇑」、「釜」爲古今字。《漢書·匈奴傳》：「多齎𩇑鍍薪炭」、《西域傳》：「北伐行將，於𩇑山必克」，顏師古並注云：「𩇑，古釜字。」又《五行志》：「銜其𩇑六七枚

[註474]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6，頁12上。

[註475]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31下。文中所云《後漢書·張衡傳·注》，在《張衡傳》「瞻崑崙之巍巍兮，臨滎河之洋洋」句下，原云：「《山海經》曰：『河出崑崙西北隅。』」《廣韻》語見歌韻「河」字注，云：「水名，出積石。《山海經》云：『河出崑崙西北隅。』」

[註476]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12上。

[註477]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6，頁12上。

[註478]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3篇下，頁10下。

置殿前」，晉灼注云：「黼，古文釜字。」

344. 12-27 覆黼。 郭注：水中可居往往而有，狀如覆釜。

水中多渚，往往而有可居之處，狀如覆釜之形。〔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李、孫、郭。周祖謨云：

《釋文》「黼」下注云：「郭云：古釜字。李、孫、郭並云：水中多渚，往往而有可居之處，狀如覆釜之形。」據《釋文》所引，今本郭注脫字甚多。

當據《釋文》補正。〔註479〕

今從其說，並據以校訂郭注。〔註480〕

葉本脫「而」字，「釜」作「黼」。王本「渚」作「渚」。余、嚴、董、馬、黃本均未輯錄。

「渚」與「渚」通。《說文》頁部：「渚，如渚者渚丘，水中高者也。」〈釋水〉：「小洲曰渚」，陸德明《釋文》注云：「字又作渚。」《說文》水部「渚」下引《爾雅》、《釋名·釋水》均作「小州曰渚」。

345. 12-27 鉤盤。 郭注：水曲如鉤，流盤桓也。

水曲如鉤，流盤桓不直前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孫、郭。今本郭注脫「不直前」三字，據補。

葉、王本引並同。余、嚴、董、馬、黃本均未輯錄。

346. 12-27 九河。

徒駭今在成平縣。胡蘇在東莞縣，有胡蘇亭。鬲盤今皆為縣，屬平原郡。周時齊桓公塞九河，并為一，自鬲津以北，至徒駭二百餘里，渤海、東莞、成平、平原、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遺處焉。〔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云：「徒駭今在成平縣。胡蘇在東莞縣。鬲津今皆為縣，屬平原郡。周時齊桓公塞九河，并為一，自鬲津以北，至徒駭二百餘里，渤海、東莞、成平、平原、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處焉。」孔穎達《毛

〔註479〕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05。

〔註480〕阮元《爾雅校勘記》出「水中可居住者而有狀如覆釜」，云：「注疏本無『者』字。雪牘本作『水中可居往往而有，狀如覆釜』。按《釋文》曰：『李、孫、郭並云：『水中多渚，往往而有可居之處，狀如覆釜之形。』』《疏》引李巡曰：『水中多渚，往往而可居處，形如覆釜。』則此注當從雪牘本矣。此本『住者』二字剝改，蓋原刻本作『往往』。」（《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28。）按阮氏之說仍未盡善。郭璞此注疑經後人乙改，《釋文》所引義較詳盡。

詩·周頌·般·正義》引郭璞云：「徒駭今在成平縣。東光有胡蘇亭。鬲盤今皆爲縣，屬平原郡。渤海、東光、成平、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遺處焉。」今據陸、孔二氏所引輯爲本條。

嚴本無「有胡蘇亭」四字。黃本引同《釋文》。王本「有胡」上有「今」字，「盤」作「般」。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王本以此文爲郭璞《注》佚文，云：

《釋文》引此注於「九河」之下，蓋原本有之，妄人乃移於各條之下而刪節之。唐時原本猶有存者，故孔、陸俱得而引之也。（註481）

王氏並將「徒駭」下郭注「今在成平縣」五字、「胡蘇」下郭注「東莞縣今有胡蘇亭」八字悉數刪去。今按王說不可從，周祖謨云：

案唐寫本「徒駭」等九河下已有注，此處「九河」標目下無注，與今本相同。《爾雅》各篇小題下郭璞一律不注，此「九河」下當亦如此。王說不可信。（註482）

其說甚確。陸、孔二氏所引，當係郭璞《音義》佚文。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亦皆以此文爲郭璞《音義》文。

孔穎達《尚書·禹貢·正義》引鄭玄云：「周時齊桓公塞之，同爲一河，今河間、弓高以東，至平原、鬲津，往往有其遺處。」鄭玄之語當即郭璞所本。（註483）邢昺《爾雅疏》云：「案胡蘇在東光，定本注作東莞，莞當作光，字之誤也。」《漢書·地理志》勃海郡東光「有胡蘇亭」，《尚書·禹貢·正義》亦作「東光」，則作「光」字是。「鬲盤」，《釋文》引作「鬲津」，邵晉涵《正義》在「鉤般」下引《釋文》引郭氏《音義》云：「鬲般今皆爲縣，屬平原郡。」按孔穎達《毛詩·周頌·般·正義》云：「璞言盤今爲縣，以爲盤縣，其餘亦不審也。」是作「鬲盤」爲是。「鬲盤」兼言鬲津與鉤盤，若作「鬲津」則不得云「今皆爲縣」。

〈釋草〉

347. 13-2 薜，山蘄。

薜，布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481〕王樹枬《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1，頁23上。

〔註48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07。

〔註483〕邵晉涵云：「案郭氏《音義》本鄭康成《書註》爲說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6，頁15上。）郝懿行亦云：「《爾雅釋文》引郭《音義》亦本鄭注，而義稍略。」（《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33上。）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薛」字凡二見：一音「蒲計切」（並紐齊韻），一音「博厄切」（幫紐參韻）。郭璞音「布革反」，與「博厄」音同。

348. 13-20 藹，綬。

藹，五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五」上有「音」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藹」字凡二見：一音「五革切」（疑紐參韻），一音「五歷切」（疑紐錫韻）。郭璞此音與麥韻切語全同；《釋文》陸德明音「五歷反」，與錫韻切語全同。

349. 13-22 戎叔謂之荏菹。 郭注：即胡豆也。

孫叔然以為大豆。按《春秋》：「齊侯來獻戎捷」，《穀梁傳》曰：「戎菹也。」

《管子》亦云：「北伐山戎，出冬蔥及戎菹，布之天下。」今之胡豆是也。

案：孔穎達《毛詩·大雅·生民·正義》引「《釋草》云：『戎菹謂之荏菹』，……樊光、舍人、李巡、郭璞皆云：『今以為胡豆。』璞又云：『《春秋》：「齊侯來獻戎捷」，《穀梁傳》曰：「戎菹也。」《管子》亦云：「北伐山戎，出冬蔥及戎菹，布之天下。」今之胡豆是也。』」邢昺《爾雅疏》引自「樊光」以下與孔氏《正義》同。《太平御覽》卷八百四十一〈百穀部五·豆〉引《爾雅》「戎菹謂之荏菹」，下引郭璞注「春秋」前有「孫叔然以為大豆按」八字，又脫「來」、「梁」二字，「北伐」譌作「北戎」，下「戎菹」譌作「戒菹」。今據《御覽》所引輯錄「孫叔然」以下八字，據孔、邢二氏所引輯錄「春秋」以下三十九字。

王本引同。嚴、馬、黃、葉本均未輯「孫叔然」以下八字，馬本又脫「齊侯」二字及「獻」下「戎」字，葉本又脫「是」字。余、董本並未輯錄。嚴、王本並以所輯為郭璞《爾雅注》佚文，並輯入今本郭注「即胡豆也」之下；盧文弨亦以為郭注「今本止存末句」。（註484）邵晉涵、郝懿行、周祖謨等則以此語為郭璞《音義》佚文。（註485）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註484〕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1下。

〔註485〕邵晉涵云：「《詩疏》所引郭說，蓋郭氏《音義》之文。」（《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8下。）郝懿行云：「《〔詩·生民〕正義》引……璞又云……，此蓋引郭《音義》之文。」（《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38下。）周祖謨云：「《御覽》卷八百四十一引郭璞云……《詩·生民》《正義》亦引郭璞云……，此蓋出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校箋》，頁310~311。）

350. 13-28 莧蕪，豕首。 郭注：《本草》曰：「蕪盧，一名蟾蠩蘭。」今江東呼豕首，可以燻蠹蛹。

即今地菘草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二艸部「蕪」字注引《爾雅注》。

王本引同，並輯入今本郭注「蠹蛹」之下，云：「《繫傳》所引《爾雅注》皆係郭璞，今本脫此六字，據補。」〔註486〕今從其說輯錄本條，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351. 13-31 茭，牛蕪。

茭，胡卯反，又音交。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又音。黃本「交」下有「或尸交反」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尸交」一音當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之音，黃氏誤輯。

郭音「胡卯反」，是讀「茭」為「菝」。《廣韻》「菝」音「下巧切」（匣紐巧韻），與郭璞音「胡卯反」同，釋云：「草根，亦竹筍也。或作茭。」又《廣韻》「茭」、「交」二字同音「古肴切」（見紐肴韻）。按《爾雅》此訓，應以「交」音為正；郭讀為「菝」，「菝」為「草根」之義，與「牛蕪草」不合。讀「胡卯反」者應係〈釋草〉13-190「茭茭」之「茭」，郝懿行在「茭茭」條下云：

《釋文》：「茭，又作菝，胡巧反，又胡交反。」《廣雅》云：「菝，根也。」……

今借作茭，與菝同名。《廣韻》十六軫「茭」字下引《爾雅》而云「菝菁根可食者曰茭」，是草根通名茭。〔註487〕

352. 13-32 葵，蘆蕪。 郭注：蕪宜為蕪。蘆蕪，蕪菁屬，紫華，大根，俗呼靨葵。

蕪宜為蕪。蘆蕪，蕪菁屬也，紫華，大葉，根可啖也。俗呼靨葵。葵音他忽反。〔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七〈大聖天雙身毘那夜迦法一卷〉「蘿蕪」注引「《尔雅》作『蘆蕪』，郭璞註云：『蘆蕪，蕪菁屬也，紫花，大葉，根可啖也。』」又卷五〈觀自在多羅菩薩經一卷〉「蘿蕪」注引「《尔雅》曰：『葵，蘆蕪』，郭註云：『紫花，大根，俗呼靨葵。葵音他忽反。』」今本郭注脫「也葉可啖也」五字及音，據補。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葵」，注引孫、郭音亦作「他忽反」。

〔註486〕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8下。

〔註48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65下~266上。

董、馬、黃本均僅據《釋文》輯音。王本據希麟所引，補「也可啖」三字及音。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二十七〈菜部上品·菜菔〉：
菜菔，根味辛、甘，溫，無毒。散服及炮煮服食，大下氣，消穀，去痰癖，肥健人。生搗汁服，主消渴，試大有驗。

唐本注云：

陶謂溫菘是也。其嫩葉爲生菜食之。大葉熟啖，消食和中。根效在蕪菁之右。（註488）

據此可知希麟引郭注作「大葉，根可啖也」不誤。

王本在音下又據《太平御覽》補「菔字或作菔」五字。按《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菜茹部五·蘆菔〉引《爾雅》本條注文末句作「俗爲電菔」，餘與今本郭注同，末又有「菔字或作菔」五字。惟《御覽》所引並未明言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暫刪去，並存疑之。

《廣韻》「葵」音「陀骨切」（定紐沒韻）。郭璞音「他忽反」（透紐沒韻），與「陀骨」聲紐略異。

353. 13-32 葵，蘆菔。

蘆，力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何」作「柯」。《廣韻》「何」、「柯」同屬歌部，「力何」與「力柯」音同。

董本引同。馬本「力」上有「音」字。黃本「力」字壞不識。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力何反」，是讀「蘆」爲「蘿」。《廣韻》「蘿」音「魯何切」（來紐歌韻），與郭璞此音正同。（續見下條。）

354. 13-32 葵，蘆菔。

菔，音菔，蒲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並未輯「蒲北反」三字。黃本「菔」作「服」。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云：「郭音菔，蒲北反」，是「菔」音「蒲北反」之意。《廣韻》「菔」字有「房六」（奉紐屋韻）、「蒲北」（並紐德韻）二切，因「菔」有二音，遂加注「蒲北反」以曉其音切。黃本「菔」作「服」，《廣韻》「服」音「房六切」，音雖不誤，

〔註488〕「菜菔」即「蘆菔」，邨懿行云：「蘆菔又爲蘿蔔，又爲菜菔，並音轉字通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0上。）

但與郭意不合。

郭音「蒲北反」，即是讀「葩」爲「葩」，又作「蔔」。王禎《農書》卷八〈百穀譜三·蓴屬·蘿蔔〉：

《爾雅》曰：「莢，蘆葩。」一名菜葩，又名雹突，今俗呼蘿蔔，在在有之。

郝懿行云：

《說文》云：「葩，蘆葩，似燕菁，實如小朮者。」《繫傳》云：「即今之蘿蔔也。」《後漢書》：「更始亂，宮人食蘿葩根。」是蘆讀爲蘿，葩讀爲蔔，蘆葩又爲蘿葩，又爲菜葩，並音轉字通也。〔註489〕

《廣韻》「葩」、「蔔」二字同音「蒲北切」，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

355. 13-38 荇，接余。其葉苻。郭注：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水深淺，江東食之，亦呼爲荇。音杏。

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水深淺，江東人菹食之，亦呼爲荇。音杏。〔注〕

案：《齊民要術》卷九〈作菹、藏生菜法第八十八〉引「《爾雅》曰：『荇，接余。其葉苻』，郭璞注曰：『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水深淺，江東菹食之。』」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九〈草部中品之下·覺葵〉引蘇頌《圖經》云：「《爾雅》：『荇謂之接余，其葉謂之苻』，郭璞以爲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水深淺，江東人食之，《詩·周南》所謂『參差荇菜』是也。」今本郭注脫「人菹」二字，據補。〔註490〕

王本引同，又「隨」下據《御覽》補一「流」字，「荇」上據慧琳《音義》補「苻或作」三字。嚴本未輯「人」字，「隨」下亦有「流」字。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引郭注亦有「流菹」二字。按《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菜茹部五·苻〉引《爾雅》：「荇，接余，其葉苻」，下有注云：「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流水深淺，江東人食之。音杏也。」《御覽》所引注文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因此「隨」下之「流」字暫不輯錄。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九〈廣弘明集卷第二十九〉「苻菹」注引郭注《爾雅》云：「苻叢生水中，葉圓莖端，長短隨水深淺，江東食之，呼爲苻，或作荇。」慧琳所引末二句實非郭注原貌，此係因慧琳《音義》出「苻菹」，《爾雅》字作「荇」，慧琳引郭璞此注釋「苻」字，末句遂以意改作「呼爲苻，或作荇」。王氏據輯「苻或作」三字，說不可從。

〔註48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0上。

〔註490〕繆啓愉云：「郭注無『菹』字，《要術》引之以証菹法，『菹』字應有，今本郭注脫。」（《齊民要術校釋》，頁541。）

356. 13-43 嫫，委萎。

嫫，女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葉本「嫫」並作「委」。馬本「反」下有「本今作委」四字。余、嚴、黃、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出「嫫」，注引「郭女委反」，下「本今作委」四字是《釋文》舊校，非郭璞語，馬氏誤輯。又據《釋文》可知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字作「嫫」。

《廣韻》「嫫」音「息遺切」（心紐脂韻），「委」一音「於爲切」（影紐支韻），一音「於詭切」（影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均與郭璞音「女委反」（娘紐紙韻）不合，郭音不詳所據。《集韻》紙韻「萎」音「女委切」，釋云：「艸名，《爾雅》：『嫫，委萎。』或作嫫。」應即本郭璞此音。

357. 13-43 嫫，委萎。

萎，音痿痺，同。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同」譌作「反」。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說文》疒部：「痿，痺也。」段玉裁云：「古多痿痺聯言，因痺而痿也。」〔註491〕郭讀「萎」音「痿痺」，即讀「萎」爲「痿」，葉說不可從。

《釋文》出「萎」，注云：「郭音痿痺，同。案痿音人垂反，《字林》云『痺也』。韓信云『痿人不忘起』是也。」按《廣韻》「痿」一音「於爲切」（影紐支韻），釋云：「痺濕病也。」一音「人垂切」（日紐支韻），釋云：「濕病，一曰兩足不能相及。」是「痿」字二音義無分別。讀「於爲切」即與《爾雅》「萎」音同，不必如《釋文》必讀「人垂反」。又《釋文》所引韓信語見《史記·韓王信盧綰列傳》。

358. 13-45 竹蕭蓄。

蕭，匹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衛風·淇奧》「蕭竹」注引郭音。

馬本引同。黃本「蕭」作「扁」，「反」下有「一音布典反」五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布典」一音應爲陸德明所注，非郭璞之音，黃氏誤輯。

《廣韻》「蕭」字凡三見：一音「布玄切」（幫紐先韻），一音「芳連切」（敷紐仙韻），一音「方典切」（非紐銑韻，先銑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匹殄反」（滂紐

〔註49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7篇下，頁31下。

銑韻)，與「方典」聲紐略異。

359. 13-46 葢，寒漿。 郭注：今酸漿草，江東呼曰苦葢。音針。

今酸漿草，江東人呼曰苦葢。音針。〔注〕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八〈草部中品之上·酸漿〉引「《爾雅》云：『葢，寒漿』，注：『今酸漿草，江東人呼曰苦葢。』」又引蘇頌《圖經》云：「《爾雅》所謂『葢（音針），寒漿』，郭璞注云：『今酸漿草，江東人呼為苦葢』是也。」今本郭注脫一「人」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360. 13-50 芍，鳧苳。 郭注：生下田，苗似龍須而細，根如指頭，黑色，可食。

今江東呼為鳧苳之者。〔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十一引「《尔雅》：『芍，鳧苳』，……郭注云：『生下田，苗似龍須而細，根如指頭，黑色，可食。』《音義》曰：『今江東呼為鳧苳之者。』」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據補。

361. 13-58 藟，赤苗。芑，白苗。

藟，亡津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藟」，注云：「《詩》作糜。《字林》亡昆反，郭亡津反。本亦作藟。」又《毛詩音義·大雅·生民》出「糜」，注云：「音門，赤苗也。《爾雅》作藟，同。郭亡偉反，赤梁粟也。」今據《爾雅音義》輯錄本條。〔註492〕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反」下有「本亦作藟」四字。葉本「亡」上有「音」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藟」音「莫奔切」（明紐魂韻），與郭璞音「亡津反」（微紐真韻）韻部不合。按周祖謨分析魏晉南北朝真、魂、文三部云：

這三部包括《廣韻》真諄臻文欣魂痕七韻。在三國時期這七韻完全通押。到晉代的時候，痕魂獨立，分成兩部。……晉代真魂分為兩部：真部包括真臻諄文欣五韻，魂部包括痕魂兩韻。〔註493〕

〔註492〕王樹柎云：「《詩》之『亡偉』當為『亡津』之譌，『亡津反』正音『門』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16上。）按「亡偉反」（微紐尾韻）與「藟」（《廣韻》音「莫奔切」，明紐魂韻）音不合，王說可從。

〔註493〕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2～23。

據周氏之說，可知三國時期「莫奔」、「亡津」二音應同屬眞部，聲當近同；至晉代則「莫奔」屬魂部，「亡津」屬眞部。然則郭璞此音可能係一地方音或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362. 13-58 秭，一秭二米。

秭，芳婦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大雅·生民》「秭」注引郭音。《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婦」譌作「婢」，「芳婢反」（敷紐紙韻）與《廣韻》「秭」字諸音俱不合。

黃本「婦」譌作「婢」。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秭」字凡四見：一音「敷悲切」（敷紐脂韻），一音「匹鄙切」（滂紐旨韻，脂旨二韻平上相承），一音「匹尤切」（滂紐尤韻），一音「芳婦切」（敷紐有韻，尤有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芳婦反」，與有韻切語全同。

363. 13-59 稌，稻。 郭注：今沛國呼稌。

今沛國呼稻為稌。〔注〕

案：孔穎達《毛詩·周頌·豐年·正義》云：「『稌、稻』，〈釋草〉文，郭璞曰『今沛國呼稻為稌』是也。」《齊民要術》卷二〈水稻第十一〉引「《爾雅》曰：『稌，稻也』」，郭璞注曰：「沛國今呼稻為稌。」今本郭注脫「稻為」二字，據補。

嚴、王本引並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亦云：「今本『呼』下脫『稻為』二字，當據補。」〔註494〕

364. 13-63 菑，貝母。 郭注：根如小貝，員而白，華葉似韭。

菑，武行切。

案：《文選》卷二張衡〈西京賦〉：「王芻菑臺，戎葵懷羊」，李善注引「《爾雅》曰：『菑，貝母』」，郭璞曰：「似韭，武行切。」「似韭」二字即節引郭璞注文，「武行」一音當亦郭璞所注。

王本「切」作「反」，且輯入今本郭注「似韭」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庚韻「菑」音「武庚切」（微紐庚韻），與郭璞音「武行切」、《釋文》陸德明音「亡庚反」並同。

365. 13-64 菝，蚍蜉。

〔註494〕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14。

蚍，音疖。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疖」譌作「疖」。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蚍」音「房脂切」（奉紐脂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婢夷反」（並紐脂韻）同。郭音「疖」，按《廣韻》「疖」音「卑履切」（幫紐旨韻），又音「匹鄙切」（滂紐旨韻），二音並與「房脂」聲紐略異，聲調不同（脂旨二韻平上相承）。黃本作「疖」，《廣韻》「疖」音「匹婢切」（滂紐紙韻），與「蚍」音韻類不合。

366. 13-64 菝，蚍𧈧。

𧈧，芳九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𧈧」字凡二見：一音「芳杯切」（敷紐灰韻），一音「匹尤切」（滂紐尤韻）。郭璞音「芳九反」（敷紐有韻），與「匹尤」聲調不同（尤有二韻平上相承）。

367. 13-71 龍，天薺。

龍，音聾。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龍」字凡二見：一音「盧紅切」（來紐東韻），一音「力鍾切」（來紐鍾韻）。郭璞音「聾」，與「盧紅」音同（合口一等）；施乾音「龍」，與「力鍾」音同（合口三等）。在三國晉宋北魏時期，「聾」、「龍」二音同屬東部，聲當相近。（註495）

368. 13-71 須，葍蓂。 郭注：未詳。

今菘菜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邶風·谷風》「采葍」注引郭璞云。今本郭注云「未詳」，然則此語或係郭璞《音義》佚文。

黃本無「今也」二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說文》艸部：「葍，須從也。」段玉裁云：

〈坊記注〉云：「葍，蔓菁也，陳宋之間謂之葍。」《方言》云：「薑、菘，蔓菁也，陳楚之郊謂之薑。」郭注：「薑，舊音蜂，今江東音嵩，字作菘

〔註495〕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71~273。

也。」玉裁按：藟、菘皆即葑字，音讀稍異耳。須從正切菘字。（註496）

王念孫云：

案菘者，須之轉聲。（註497）

又焦循云：

《齊民要術》云：「菘、須音相近」，然則須即菘耳。菘字漢前所無，惟作須。（註498）

是郭璞以「菘菜」解《爾雅》此訓，亦非無據。（註499）

369. 13-72 莠，隱菘。

莠，音彭，又音旁。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莠」字凡二見：一音「薄庚切」（並紐庚韻），一音「北朗切」（幫紐蕩韻）。郭音「彭」，與「薄庚」音同；又音「旁」（並紐唐韻，《廣韻》音「步光切」），與「北朗」聲紐略異，聲調不同（唐蕩二韻平上相承）。

370. 13-73 茜，蔓于。 郭注：草生水中，一名軒于，江東呼茜。音猶。

草生水中，一名軒于，江東人呼為茜。音猶。（注）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十一〈草部下品之下·蓀草〉引「《爾雅云》：『蓀，蔓于』，注云：『生水中，江東人呼為茜。』今本郭注無「人為」二字。周祖謨云：「今本脫『人為』二字，當據補。」（註500）按郭璞《爾雅注》在地名之下常有「人」字，今本多脫去。周氏之說應可從，據補。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371. 13-73 茜，蔓于。 郭注：草生水中，一名軒于，江東呼茜。音猶。

茜，音由，又音酉。

〔註496〕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篇下，頁22上。

〔註497〕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80上。

〔註498〕焦循《毛詩補疏》，《皇清經解》，卷1152，頁3下。

〔註499〕《毛詩·邶風·谷風》：「采葑采菲」，鄭《箋》云：「此二菜者，蔓菁與蓴之類也。」按「蔓菁」與「菘」形雖近似，實仍有別。陶隱居云：「蘆菘是今溫菘，其根可食，葉不中啖。蕪菁根乃細於溫菘，而葉似菘，好食。西川惟種此，而其子與溫菘甚相似，小細耳。」（《證類本草》，卷27，〈菜部上品·蕪菁〉，頁13下。）王禎云：「蔓菁一名蕪菁，《爾雅》曰葑，《說文》蕪菁也，即《詩》『采葑采菲』之葑也。……葉似菘而根不同。」（《農書》，卷8，〈百穀譜三·蔓菁〉，頁8上。）

〔註500〕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16。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末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此注云「音猶」，與「由」音同，俱是讀「菑」爲「蕒」。《說文》艸部：「蕒，水邊艸也。」段玉裁云：

〈釋艸〉「菑，蔓于」，菑即蕒。（註501）

郝懿行云：

菑當爲蕒，《說文》：「蕒，水邊艸也」，《繫傳》云：「似細蘆，蔓生水上，隨水高下汎汎然也，故曰蕒，游也。」（註502）

嚴元照云：

《說文》艸部無「菑」字，酉部有菑字，引《左傳》「無以菑酒」。案此从酉从艸，與从艸酉聲者無涉。當作「蕒」。《說文》：「蕒，水邊艸也，从艸、猶聲。」郭注曰：「多生水中，一名軒于。」案張揖《子虛賦》注曰：「軒于，蕒草也，生水中。」《玉篇》云：「蕒于，蕒草也，生水中。」以此證之，則「菑」乃「蕒」之省文。（註503）

說皆可從。《廣韻》「蕒」、「由」、「猶」三字同音「以周切」（喻紐尤韻）。郭璞又音「酉」（喻紐有韻，《廣韻》音「與久切」），與「以周」僅聲調不同（尤有二韻平上相承）。

372. 13-74 藟，藟。

藟，才河、采苦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藟」譌作「藟」。葉本「河」作「何」。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藟」字凡二見：一音「昨何切」（從紐歌韻），一音「采古切」（清紐姥韻）。郭璞音「才河反」，與「昨何」音同，葉本作「才何反」音亦同；「采苦反」與「采古」音同。

373. 13-76 出隧，藟蔬。郭注：藟蔬似土菌，生菰草中，今江東啖之，甜滑。音氾氾。

藟，音氾，巨俱反。

〔註50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篇下，頁16下。

〔註50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7上。

〔註503〕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10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蘧」字凡二見：一音「強魚切」（群紐魚韻），一音「其俱切」（群紐虞韻）。郭璞音「氈」與「巨俱反」，均與「其俱」音同；謝嶠音「渠」，與「強魚」音同。（續見下條。）

374. 13-76 出隧，蘧蔬。 郭注：蘧蔬似土菌，生菰草中，今江東啖之，甜滑。音氈氈。

蔬，音氈，山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虞韻「蔬」音「雙雛切」，釋云：「菌名，《爾雅》『出隧，蘧蔬』，形似土菌，生菰艸中，郭璞讀。」「雙雛」與「山俱」音同。

馬、黃本引並同《釋文》。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郭云音氈氈者，邢《疏》引張揖云：「氈氈，毛席，取其音同。」按出隧、蘧蔬俱疊韻字。（註504）

郭璞以「氈氈」音「蘧蔬」，「氈氈」亦名「氈氈」，（註505）《廣韻》無「氈」字，「氈」音「山獨切」（疏紐虞韻），與郭璞「蔬」音「山俱反」正同。又《廣韻》「蔬」音「所菹切」（疏紐魚韻），與謝嶠音「疎」相同。按《廣韻》魚、虞二韻在東漢至魏晉宋時期均同屬魚部，可知郭、謝二氏「蘧蔬」二字之音聲當接近。（註506）

375. 13-77 蘧蒞，蘧蕪。 郭注：香草，葉小如菱狀。《淮南子》云：「似蛇牀。」《山海經》云：「臭如蘧蕪。」

蒞音昌改反。

案：《後漢書·班固傳》引〈西都賦〉：「蘭蒞發色，曄曄猗猗」，李賢注引郭璞注《爾雅》云：「蒞，香草。音昌改反。」《文選》卷一·班固〈西都賦〉同句李善注引「《爾雅》曰：『芹蒞，蘧蕪』，郭璞曰：『香草也。蒞，齒改切。』」「昌改」與「齒

〔註504〕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7下。

〔註505〕 陳仁錫《潛確居類書》卷九十二〈服御部五·褥·氈氈〉云：「氈氈亦曰氈氈，毛席也，即今之氈毯。」

〔註506〕 周祖謨云：「魏晉宋時期這一部的魚模虞三類字多數的作家是通用不分的，而有的作家模類與魚虞兩類分用，有的作家甚至於魚和虞也分用。……從上面所說的這種事實可以想到韻的分合與作家審音的精粗有關，可是其中也會有方音不同的問題在內。」（《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9。）

改」音同。此音疑爲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蒞」音「昌改、昌敗二反」，王樹柟云：「今本脫音，『昌改反』與《釋文》合，據補。」〔註 507〕今從其說，據《後漢書注》輯錄。

王本無「音」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蒞」字凡二見：一音「諸市切」（照紐止韻），一音「昌給切」（穿紐海韻）。郭璞音「昌改反」，與「昌給」音同。

376. 13-79 藟，竊衣。

藟，巨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藟」音「居例切」（見紐祭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郭璞音「巨例反」（群紐祭韻），與「居例」聲紐略異。

377. 13-81 藿，蘭。

藿，音灌。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藿」音「古玩切」（見紐換韻），與郭璞此音同。

378. 13-84 藟，鹿藟。其實菹。郭注：今鹿豆也，葉似大豆，根黃而香，蔓延生。

藟，小豆葉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一百〈法顯傳〉「藟藟」注引郭注《爾雅》，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或爲《音義》佚文。《廣雅·釋草》：「豆角謂之菹，其葉謂之藟。」劉向《九歎·愍命》：「耘藟藟與藟荷」，王逸注云：「藟，豆葉也。」均與郭璞意同。

379. 13-84 藟，鹿藟。其實菹。

藟，巨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阮韻「藟」音「窘遠切」，釋云：「艸名，鹿豆也，葉似大豆，根黃而香。郭璞說。」「窘遠」與「巨阮」音同。

〔註 507〕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2，頁 21 下～22 上。

董、馬、黃本均據《釋文》輯錄。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藺」，注云：「謝其隕反，郭巨阮反，施其免反，沈巨轉反。」按《廣韻》「藺」字凡二見：一音「渠殞切」(群紐軫韻)，一音「渠篆切」(群紐獮韻)。謝嶠音「其隕反」，與「渠殞」音同；沈旋音「巨轉反」，與「渠篆」音同；施乾音「其免反」(群紐獮韻)，與「渠篆」僅開合之異，黃侃云：「其免、巨轉今則無分。」(註 508)又「藺」从圈聲，郭璞音「巨阮反」(群紐阮韻)，即從聲母讀。《廣韻》阮韻「圈」音「求晚切」(群紐阮韻)，與郭璞此音正同。

380. 13-86 莞，苻離。其上蒿。

莞，音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莞」字凡三見：一音「胡官切」(匣紐桓韻)，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戶板切」(匣紐滑韻)。郭璞音「桓」，與「胡官」音同；謝嶠音「官」，與「古丸」音同。

381. 13-86 莞，苻離。其上蒿。 郭注：今西方人呼蒲為莞蒲，蒿謂其頭臺首也。今江東謂之苻離。西方亦名蒲中莖為蒿，用之為席。音羽翮。

蒿，音翮，又音歷。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郭注末亦云「音羽翮」。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蒿」字凡二見：一與「翮」同音「下革切」(匣紐參韻)，一與「歷」同音「郎擊切」(來紐錫韻)。

382. 13-87 荷，芙蓉。 郭注：別名芙蓉，江東呼荷。 其莖茄，其葉蕝，其本菑。 郭注：莖下白蕝在泥中者。 其華菡萏。 郭注：見《詩》。 其實蓮。 郭注：蓮謂房也。 其根藕，其中的。 郭注：蓮中子也。 的中薏。 郭注：中心苦。

今江東人呼荷華為芙蓉；北方人便以藕為荷，亦以蓮為荷；蜀人以藕為茄。或用其母為華名，或用根子為母葉號，此皆名相錯，習俗傳誤，失其正體者也。(音)

[註 508] 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 275。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毛詩·陳風·澤陂·正義》引郭璞曰；邢昺《爾雅疏》引郭璞云同。孔、邢二氏引「今江東」句上本有「薔，莖下白蕚在泥中者」九字，與今本郭注同，故不輯錄。《初學記》卷二十七〈草部·芙蓉第十三〉引《爾雅》曰：「荷芙蕖」，下亦注云：「江東呼荷華爲芙蓉。」

黃本「今江東」句上仍輯錄「薔莖」以下九字。葉本在「荷芙蕖」下輯錄「今江東人呼荷華爲芙蓉」句，又在「其本薔」下輯錄「薔莖」以下八字（脫「中」字）及「今江東」以下五十九字，云：「今本郭注只『薔，莖下白蕚在泥者』八字，餘皆《音義》。」〔註509〕王本「呼」作「評」，又輯入郭注「中心苦者也」句下，〔註510〕云：

《詩疏》所引注文蓋統在「的中蕙」下，後人刪「今江東人」以下五十九字，因將各注分置於句下，而各注之首字如「薔」與「莖莖的蕙」等字遂並省之。〔註511〕

又云：

自「今江東」以下五十九字的爲郭注原文，然此文宜在「的中蕙」注後。《詩正義》先引李巡曰：「莖莖，蓮華也，的蓮實也，蕙中心也。」此數者皆與郭同，故下引郭注祇「薔，莖下白蕚在泥中者」一句，不復重述，此省文也。說者見「今江東」以下五十九字與「薔，莖下白蕚在泥中者」一句連文，遂以爲此下之注，不知注是總上數事，以雅訓證習俗之非，若在「其本薔」注下爲失次矣。〔註512〕

王氏以本條爲郭璞《注》佚文，與阮元說同。阮氏云：

《詩·澤陂·正義》引〈釋草〉文及李巡注，又引郭氏曰……共六十八字，審爲郭注，未詳何時脫落。邢《疏》襲用《詩正義》之文，絕不別言今注有無，是其疎也。〔註513〕

〔註509〕葉憲心《爾雅古注斟》，卷下，頁7上。

〔註510〕《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五〈果部十二·蓮〉引《爾雅》曰：「……的中蕙」，下有注云：「中心苦者也。」又卷九百九十九〈百卉部六·芙蕖〉引《爾雅》曰：「……的中蕙」，下注亦云：「中心苦者也。」王樹柟據補「者也」二字。周祖謨亦云：「注文『苦』字下當有『者也』二字。」（《爾雅校箋》，頁318~319。）

〔註511〕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24下。

〔註512〕同前注，卷12，頁25下~26上。

〔註513〕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14下~15上。在阮元之前，臧琳即曾批評邢《疏》之疎。臧氏云：「《詩正義》所引郭注，今本皆闕。邢氏襲此以作《爾雅正義》，此注具見《疏》中，則郭注之脫落，在作《疏》前矣。然邢氏不爲補錄，何耶？」（《經義雜記·荷芙蕖葉》，《皇清經解》，卷195，頁34上。）按邢氏不據《毛詩正義》

郝懿行、江藩、周祖謨等則以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註 514) 按邢昺《爾雅疏》照錄孔穎達《毛詩正義》引郭璞語，卻未據以補入郭注，是邢昺不以「今江東」以下五十九字爲郭璞《爾雅注》佚文。疑此語或係郭璞《音義》佚文，葉蕙心及郝氏等人之說應可從。又邵晉涵《正義》以「今江東」云云爲《詩疏》語，說與諸家均不同。余、嚴、董、馬本均未輯錄。

383. 13-87 其葉蓮。

蓮亦荷字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日人正宗敦夫《倭名類聚抄》卷二十〈草木部第三十二·蓮類第二百四十四〉「蓮」下引《爾雅》云「其葉蓮」郭璞注。《爾雅》古本無「其葉蓮」句，《說文》艸部：「荷，扶渠葉。」是「荷」即芙渠葉之稱。後不知何人在《爾雅》「荷芙渠」條下添「其葉蓮」三字，郭璞遂有此注。上古音「蓮」屬匣紐魚部，「荷」屬匣紐歌部，聲紐相同，韻部亦可旁轉。(註 515) 錢坫云：

按古無「蓮」字，《說文解字》曰：「荷，夫渠葉。」以荷爲夫渠之葉，是蓮即荷。(註 516)

葉蕙心云：

《初學記》引《爾雅》作「其葉荷」。……今案荷茄蓮皆音同字通。(註 517)

黃侃云：

荷茄蓮聲通訓近。(註 518)

說皆可從。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13-87「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蓮，其本薔，其華萼菖，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薈」條案語。

384. 13-87 其本薔。 郭注：莖下白藕在泥中者。

輯補郭注，是不以此語爲郭注佚文，非邢《疏》之疎。

[註 514] 郝懿行云：「按《詩正義》引此句〔案：指「其本薔」句。〕郭注下尚有五十九字，爲今注所無。臧氏《經義雜記》四因謂今本闕，然邢《疏》亦未引。疑本郭氏《音義》之文，非注文。」(《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49 下。) 江藩云：「『今江東人』以下云云疑是郭氏《音義》文。」(《爾雅小箋》，卷下之上，《續修四庫全書》，冊 188，頁 46 上。) 周祖謨云：「清人均以爲此係郭注原文，恐非，《詩正義》所引蓋出自郭璞《音義》。」(《爾雅校箋》，頁 319。)

[註 515] 陳新雄先生云：「按歌讀〔ai〕，魚讀〔a〕元音完全相同，只不過魚部無韻尾而已，故得旁轉也。」(《古音研究》，頁 453。)

[註 516] 錢坫《爾雅古義》，卷 2，《皇清經解續編》，卷 214，頁 7 下。

[註 517] 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下，頁 6 下。

[註 518] 黃侃《爾雅音訓》，頁 219。

莖，音密。

案：《文選》卷十一何晏〈景福殿賦〉「茄莖倒植，吐被芙蕖」句李善注引「《爾雅》曰：『荷，芙蕖；其莖茄，其本莖』，郭璞曰：『莖下曰藕，在泥中者。莖音密。』」王樹柟云：「所引有誤，『莖音密』三字當為郭注原文，據補。」〔註519〕今從其說輯錄本條。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莖」、「密」二字同音「美舉切」（明紐質韻）。《釋文》陸德明音「亡筆反」（微紐質韻），音亦同。

385. 13-88 紅，龍古。其大者藟。

藟，匡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匡」作「巨」。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藟」字凡三見：一音「丘追切」（溪紐脂韻），一音「丘韋切」（溪紐微韻），一音「丘軌切」（溪紐旨韻，脂旨二韻乎上相承）。郭璞音「匡龜反」，與「丘追」音同；謝嶠音「丘軌反」，與旨韻切語全同。又「巨」屬群紐，與「匡」屬溪紐略異，黃本作「巨」應係譌字。

386. 13-94 藟藟，藟冬。 郭注：門冬一名滿冬，《本草》云。

今門冬也，一名滿冬，《本草》云。〔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九〈藥部六·天門冬〉引《爾雅》曰：「藟藟，藟冬也」，下引郭璞注曰：「今門冬也，一名滿〔案：應作「滿」。〕冬。」今本郭注脫「今也」二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王樹柟云：

《釋文》謂郭以門字為俗，故以俗證雅云「今門冬也」。《釋文》引《山海經》郭注亦云「《本草》一名滿冬」，蓋「一名滿冬」為《本草》之文，「今門冬也」為時人之語，今本刪「今也」二字，非是。《說文繫傳》艸部引《爾雅注》作「藟冬一名滿冬」，係據經文妄改。〔註520〕

387. 13-94 藟藟，藟冬。 郭注：門冬一名滿冬，《本草》云。

門，俗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字」下並有「亦作藟字」四字，馬本「門」上又誤衍一「藟」字。

〔註519〕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24下。

〔註520〕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3，頁1下～2上。

黃本輯作「藟，本皆作門，郭云門俗字」。葉本「字」下亦有「亦作藟」三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本皆作門」及「亦作藟字」等均係陸德明語，董、馬、黃、葉本均誤輯。

《釋文》出「藟」，注云：「音門，本皆作門，郭云門俗字。亦作藟字。」是《爾雅》各本字均作「門」，惟郭璞本作「藟」。郭以「門」爲「藟」之俗字，又見《山海經·中次五經》：「東北五百里曰條谷之山，……其草多芍藥、藟冬」，郭璞注云：「《本草經》曰：『藟冬一名滿冬。』今作門，俗作耳。」李時珍《本草綱目》卷十六〈草五·麥門冬〉：

麥鬚曰藟，此草根似麥而有鬚，其葉如韭，凌冬不凋，故謂之麥藟冬。……
俗作門冬，便於字也。

又卷十八上〈草七·天門冬〉：

草之茂者爲藟，俗作門。

其說亦與郭同。按《說文》艸部：「藟，赤苗，嘉穀也。」所指爲〈釋草〉13-58「藟，赤苗」，郭璞注云「今之赤梁粟」者，與《爾雅》此訓無涉。「藟」、「門」等字均係借音之字，實無須拘執何者爲正，何者爲俗。郝懿行云：

郭注以「藟」今作「門」爲俗，按「門」借聲、「藟」俗作耳。（註521）

臧鏞堂云：

按本皆作「門」，則李、孫等本當俱作「門」，蓋古時字少，取音同字借用。
「藟」字从艸，後來所有無疑，郭反斥「門」爲俗字，改作「藟」，非也。

（註522）

嚴元照云：

案「藟」、「門」音同通借，不可謂「門」爲俗。（註523）

陶方琦云：

按《釋文》云：「藟，本皆作門」，知作「門」者李、孫諸家或用之，「門」乃古字假借，郭斥爲俗字，非也。（註524）

說皆可參。

388. 13-95 灤，貫眾。 郭注：葉員銳，莖毛黑，布地，冬不死，一名貫渠。
《廣雅》云：「貫節。」

〔註52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51上。

〔註522〕臧鏞堂《爾雅漢注》，頁140。

〔註523〕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15下。

〔註524〕陶方琦《爾雅古注輯補》，朱祖延《爾雅詁林》，頁3233上。

葉員銳，莖毛黑，布地生，冬不死，一名貫渠。《廣雅》云：「貫節。」〔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藥部七·貫眾〉引《爾雅》曰：「灤，貫眾」，下引郭璞注曰：「葉員銳，莖毛黑，布地生，冬不死也。」今本郭注脫一「生」字，據補。《廣韻》錫韻「灤」字注云：「一名貫眾，葉圓銳，莖毛黑，布地生，冬不死，一名貫渠。」語與郭注相同，「地」下亦有「生」字。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亦云：「《御覽》卷九百九十引『地』下有『生』字，今本脫，當據補。」〔註 525〕

389. 13-95 灤，貫眾。

灤，舒若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舒若反」，是讀如「爍」。鄭樵《爾雅注》亦云「音爍」。「灤」、「爍」二字同从樂聲，《廣韻》藥韻「爍」音「書藥切」（審紐藥韻），與郭璞此音正同。《集韻》藥韻「灤」音「式灼切」，釋云：「艸名，《爾雅》『灤，貫眾』。」當即本郭璞此音。

390. 13-97 蕩，蕩，馬尾。

蕩，他羊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蕩」，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作「蕩」，筆畫略異。嚴元照云：

「蕩」，石經、單疏本、雪窗本、《五經文字》作「蕩」。案「蕩」、「蕩」筆畫增減小異，皆不見於《說文》，當作「蕩」。《玉篇》云：「蕩，蓬蕩，馬尾，商陸也。」〔註 526〕

按郭音「他羊反」，即是讀「蕩」爲「蕩」。《說文》艸部：「蕩，艸也，枝枝相值，葉葉相當。」段玉裁云：

蕩同蕩，攷《本艸經》曰：「商陸一名蕩，根一名夜呼。」陶隱居曰：「其花名蕩。」是則索呼曰蓬蕩，單呼曰蕩；或謂其花蕩，或謂其莖葉蕩也。

〔註 527〕

〔註 525〕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20。

〔註 526〕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3，《皇清經解續編》，卷 508，頁 15 下。

〔註 527〕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 篇下，頁 18 上。

《廣韻》「蕒」一音「褚羊切」(徹紐陽韻)，一音「吐郎切」(透紐唐韻)。郭璞音「他羊反」(透紐陽韻)，與「褚羊」聲紐略異(參見3-39「熾熾，炎炎，薰也」條案語)；謝嶠音「他唐反」，與「吐郎」音同。郝懿行云：

「蕒」，《說文》作「蕒」，云艸枝枝相值，葉葉相當。《釋文》：「蕒，他六反；蕒，呂、郭他羊反」，然則蕒蕒合聲爲蕒，以其枝葉相當，因謂之當陸矣。(註528)

391. 13-98 萍，萍。 郭注：水中浮萍，江東謂之藻。音瓢。

今水中浮萍也，江東謂之藻。音瓢。(注)

案：孔穎達《毛詩·召南·采蘋·正義》引「〈釋草〉云：『萍，萍；其大者藻』，……郭璞曰：『今水上浮萍也，江東謂之藻。音瓢。』」今本郭注脫「今也」二字，據補。王本「萍」作「萍」，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392. 13-98 萍，萍。 郭注：水中浮萍，江東謂之藻。音瓢。

藻，音瓢，婢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江東謂之藻」下有「音瓢」二字。

馬本引同。葉本誤脫「藻」字。余、嚴、董、黃、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藻」、「瓢」二字同音「符霄切」(奉紐宵韻)，與郭璞音「婢遙反」(並紐宵韻)同。

393. 13-106 傅，橫目。 郭注：一名結縷，俗謂之鼓箏草。

結縷蔓生，如縷相結。(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文選》卷八司馬相如〈上林賦〉「布結縷」句李善注引郭璞曰。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註529)

《漢書·司馬相如傳》引〈上林賦〉「布結縷」句，顏師古注云：

結縷蔓生，著地之處皆生細根，如線相結，故名結縷。今俗呼鼓箏草。兩幼童對銜之，手鼓中央，則聲如箏也，因以名云。

與郭氏說同。

394. 13-116 苗，菑。

苗，他六反，又徒的反。

(註528)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51下。

(註529) 葉蕙心云：「蓋郭氏《音義》文。」(《爾雅古注輯》，卷下，頁8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黃本並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苗」，注云：「《說文》云從由聲。」是字應从由作「苗」。劉玉馨云：

《說文》：「苗，蔣也」，徐鍇曰苗音迪。案苗从由，今从田非。（註 530）

唐石經、宋本《爾雅》字正作「苗」。《廣韻》「苗」字凡二見：一音「丑六切」（微紐屋韻），一音「徒歷切」（定紐錫韻）；又屋韻「苗」下有又音「他六切」（透紐屋韻）。郭璞音「他六反」，與屋韻又音切語全同；又音「徒的反」，與「徒歷」音同。翟灝云：

苗从由，與从田字不同。郭氏讀他六、徒的二反。《說文》苗訓蔣，蔣轉訓苗。《管子·地員》篇：「黑埴宜稻麥，其草宜荻蔣」，房元齡註但曰荻蔣皆草名，惟《類篇》謂苗爲羊蹄草。《本草拾遺》謂山羊蹄一名蔣，二名乃互相備。按《本草經》稱羊蹄爲蓄，《詩·小雅》「言采其蓬」，陸璣疏曰：「蓬即蓄，揚州人謂之羊蹄。」然則苗當定讀爲他六反，乃即蓄字變文耳。《玉篇》以苗爲蔣，意與上「蔣蔣」合爲一草，竊恐未然。（註 531）

其說可從。

395. 13-116 苗，蔣。

蔣，湯彫、他周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蔣」音「他歷切」（透紐錫韻），與郭璞「蔣」字二音均不合。郭音「湯彫反」，是讀「蔣」爲「蔣」。《釋草》前云：「蔣，蔣」，邵晉涵云：

蔣與蔣古通用。《史記·周勃世家》「封爲條侯」，〈表〉作「蔣侯」。《漢書·地理志》信都國「脩縣」，脩音條，《括地志》作「蔣」是也。（註 532）

《廣韻》蕭韻「蔣」音「吐彫切」（透紐蕭韻），與郭璞此音同，釋云：「苗也。」《集韻》蕭韻「蔣」音「他彫切」，釋云：「《說文》苗也。」當即本郭璞此音。

郭又音「他周反」（透紐尤韻），不詳所據，疑是從「蔣」字聲母「脩」讀。《廣韻》「脩」音「息流切」（心紐尤韻）。

〔註 530〕劉玉馨《爾雅校議》，卷下，頁 8 下。

〔註 531〕翟灝《爾雅補郭》，卷下，頁 5 下。

〔註 532〕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7，頁 15 上。

396. 13-118 芟，董草。 郭注：即烏頭也，江東呼為董。音斬。

即烏頭苗也，江東人呼為董。音斬。〔注〕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八〈草部中品之上·石龍芮〉陳藏器引「《爾雅》云：『芟，董草』，郭注云：『烏頭苗也。』」又卷十〈草部下品之上·天雄〉唐本注、卷十一〈草部下品之下·蒴藿〉唐本注引並同。孔穎達《毛詩·大雅·縣·正義》引「〈釋草〉又云：『芟董草』，郭璞曰：『即烏頭也，江東人呼為董。』」今本郭注脫「苗人」二字，據補。《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藥部七·烏頭〉引《爾雅》曰：「芟，董草」，下引郭璞注曰：「即烏頭，江東今呼為董。」已脫「苗」字，「今」疑即「人」字之譌。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397. 13-118 芟，董草。 郭注：即烏頭也，江東呼為董。音斬。

董，音斬，居覲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末、邢昺《爾雅疏》引郭璞注末均有「音斬」二字。

黃本引同。董本未輯「居覲反」三字。馬本「斬」作「斬」，葉本作「斬」。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董」字凡二見：一音「巨巾切」（群紐真韻），一音「居隱切」（見紐隱韻）；又隱韻「董」下有又音「芹」（群紐欣韻，《廣韻》音「巨斤切」）。郭音「斬」（見紐焮韻，《廣韻》音「居焮切」），與「居隱」聲調不同（隱焮二韻上去相承）；又音「居覲反」（見紐震韻），則與「巨巾」聲紐略異，聲調不同（真震二韻平去相承）。馬本作「斬」，葉本作「斬」，並與「芹」音同。按邵晉涵云：

郭云「江東呼為董，音斬」者，所以別於上文之「苦董」也。「苦董」之「董」音謹，迺所謂董茶如飴也。〔註533〕

郝懿行亦云：

郭此注「董音斬」者，別於上文「齧苦董」之「董」音謹也。〔註534〕

陸德明《釋文》「苦董」及「董草」均音謹；「苦董」下未引郭音，是二「董」字郭音有別而陸氏不分。

398. 13-121 藜，狗毒。

藜，古系反，又苦系反。

〔註53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29上。

〔註53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55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繫」音「古詣切」（見紐霽韻），與郭璞音「古系反」同；郭又音「苦系反」（溪紐霽韻），與「古詣」聲紐略異。《集韻》霽韻「繫」一音「詰計切」（溪紐），一音「吉詣切」（見紐），當即本郭璞此音。

399. 13-123 覆，盜庚。 郭注：旋覆似菊。

覆，音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董本「覆」譌作「復」，馬本譌作「腹」。葉本「服」下有「云旋復也」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出「覆」，注云：「郭音服，施孚服反。郭云旋覆也。」《釋文》在郭、施音下引郭云，語出《爾雅注》，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廣韻》「覆」字凡二見：一音「房六切」（奉紐屋韻），一音「芳福切」（敷紐屋韻）。郭璞音「服」，與「房六」音同；施乾音「孚服反」，與「芳福」音同。

400. 13-129 藹車，芎輿。 郭注：藹車香草，見〈離騷〉。

藹，去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去謁反」，是讀「藹」爲「揭」。郭注云「見〈離騷〉」，按今〈離騷〉作「畦留夷與揭車兮，雜杜衡與芳芷」，王逸注云：「揭車，亦芳草，一名芎輿。……揭，一作藹。」洪興祖云：「揭、藹、藹，並丘謁切。」〔註 535〕「丘謁」即與郭音「去謁」同。《廣韻》月韻「揭」一音「居竭切」（見紐月韻），一音「其謁切」（群紐月韻），與郭璞音「去謁反」（溪紐月韻）均僅聲紐略異。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藹車，芎輿」條案語。

401. 13-129 藹車，芎輿。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輿」，注云：「字或作蕕，音餘。唯郭、謝及舍人本同，眾家並作蔕。」是郭、謝、舍人本《爾雅》字皆作「輿」，其餘各本均作「蔕」。盧文弨云：

案《說文》無「蕕」字，「蔕」字注云：「黃蔕職也，從艸除聲」，即上「蕕

〔註 535〕洪興祖《楚辭補注》，頁 10。

黃蔕」也，眾家蓋以聲近借用。郭作「輿」與《說文》同。〔註 536〕

嚴元照云：

《集韻》九魚、《類篇》一中引作「蔕」。《說文》艸部無「蔕」字。眾家作「蔕」，殆與上文相涉而譌。〔註 537〕

按《廣韻》「輿」音「以諸切」（喻紐魚韻），「蔕」音「直魚切」（澄紐魚韻），韻同而聲紐不同。

402. 13-132 蔕葵，繁露。 郭注：承露也，大莖小葉，華紫黃色。

承露也，大莖小葉，華紫黃色，實可食。〔注〕

案：《齊民要術》卷十「承露」引「《爾雅》曰：『蔕葵，繁露』，注曰：『承露也，大莖小葉，花紫黃色，實可食。』」今本郭注脫「實可食」三字，據補。

嚴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二十九〈菜部下品·落葵〉云：

落葵，味酸寒，無毒，主滑中散熱，實主悅澤人面。一名天葵，一名繁露。

又云：

其子令人面鮮華可愛。取蒸，烈日中曝乾，按去皮，取仁細研，和白蜜傅之，甚驗。食此菜後，被狗咬即瘡不差。

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二十七〈菜之二·落葵〉亦云：

落葵三月種之，嫩苗可食。五月蔓延，其葉似杏葉而肥厚軟滑，作蔬和肉皆宜。八九月開細紫花，累累結實，大如五味子，熟則紫黑色，揉取汁紅如燕脂，女人飾面點唇及染布物，謂之胡燕脂，亦曰染絳子，但久則色易變耳。

據本草書所載，承露之實可供作染料敷面。郭注云承露實可食，不詳所據。邵晉涵云：

《齊民要術》引郭註多「實可食」三字。案今藤菜以三月種，嫩苗可食；五月蔓延，其葉可作蔬；未聞食其實者。檢諸本郭註俱無此三字。〔註 538〕

繆啓愉亦云：

本草書上只說葉可食，子可作臙脂，沒有子可食的說法。〔註 539〕

又郝懿行疑郭璞所記與本草之落葵不同，云：

〔註 536〕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 3 上。

〔註 537〕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3，《皇清經解續編》，卷 508，頁 19 下。

〔註 538〕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7，頁 31 上。

〔註 539〕 繆啓愉《齊民要術校釋》，頁 653。

如郭所說，似今西番蓮，獨莖高大，莖葉俱青，葉小於掌，華大於盤，深黃色，中有紫心，子如松子之形，亦堪爨食，然未知是此否也。（註 540）

惟郝說亦無的證。

403. 13-145 中馗，菌。

馗，音仇。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葉本並據《釋文》語輯作「郭音仇，字則當作頡」。余、嚴、王本均未輯錄。《釋文》出「中馗」，云：「求龜反，郭音仇，字則當作頡。」是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字作「馗」，並據郭音以為郭本字當作「頡」。「字則當作頡」五字係陸氏語，黃、葉二氏並誤輯。

陸德明以「馗」無「仇」音，而主張郭本《爾雅》字應改作「頡」，其說無據。段注本《說文》九部：「馗，九達道也。仞龜背，故謂之馗。从九首。」段玉裁云：

龜古音如姬、如鳩，馗古音如求，以疊韻為訓也。……九亦聲。（註 541）

其說甚是。嚴元照云：

《釋文》云：「馗，郭音仇，字則當作頡。」案《說文》馗在九部，从九从首，非从九聲也，故以為當作頡。然《說文》頁部無頡字。

注引徐養原曰：

馗字雖非諧聲，固得音仇，〈兔置〉詩可證。遠即馗之或字，〈夫〉九三「壯于頡」，蜀才本作「仇」，此《釋文》之說所本，然殊不必。（註 542）

按《廣韻》「馗」、「頡」二字同音「渠追切」（群紐脂韻），又同音「巨鳩切」（群紐尤韻）。郭璞音「仇」，與「巨鳩」音同；《釋文》陸德明音「求龜反」，與「渠追」音同。

404. 13-145 中菌，菌。

菌，巨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菌」，注云：「郭巨隕反，孫去貧反。」舊校云：「本今作菌。」是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字作「菌」。阮元云：

按《釋文》知孫、郭本皆作「菌」，今作「菌」非。（註 543）

〔註 54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57 上。

〔註 54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4 篇下，頁 16 下。

〔註 54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3，《皇清經解續編》，卷 508，頁 21 下。

〔註 543〕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5，頁 23 上。

按「菌」字不誤，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菌」。《說文》艸部：「菌，地蕈也。」《篇海類編》卷十〈花木類·艸部第四〉：「菌，地蕈之小者，通作菌。」是「菌」爲「菌」之累增字，《釋文》作「菌」則爲「菌」字之譌。盧文弨即改《釋文》「菌」字作「菌」，云：「此目旁舊譌作日旁。」〔註 544〕嚴元照亦云：

案「菌」殆「菌」之譌，然亦不見於《說文》。〔註 545〕

今從盧、嚴二氏之說，改从目旁作「菌」。

馬本引同。董、黃、葉本「菌」均作「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無「菌」、「菌」二字；軫韻「菌」音「渠殞切」（群紐軫韻），與郭璞音「巨隕反」同。

405. 13-145 中菌，菌。 郭注：地蕈也，似蓋。今江東名爲土菌，亦曰菌廚，可啖之。

蕈，音審。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五〈僧祇律第十四卷〉「脾菌」注引「《爾雅》：『中菌，菌』，郭璞曰：『地蕈，似蓋。今江東呼爲土菌。蕈音審。』」今本郭注無音。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啖之」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蕈」音「慈荏切」（從紐寢韻）。郭璞音「審」（審紐寢韻），與「慈荏」韻同而聲異，不詳所據。

406. 13-147 苕，陵苕。 郭注：一名陵時，《本草》云。

一名陵時，又名凌霄。《本草》云。〔注〕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十三〈木部中品·紫葳〉唐本注引「《爾雅·釋草》云苕一名陵苕，黃花蕈（必曜切），白華芡。郭云：『一名陵時，又名凌霄。』」又引陶隱居云：「郭云凌霄，亦恐非也。」可證郭注原有「又名凌霄」句，今本脫之。

王本「凌」作「陵」。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證類本草》引《圖經》云：

陶隱居云：「《詩》『有苕之華』，郭云『凌霄』。」又蘇恭引《爾雅·釋草》云：「苕，陵苕」，郭云：「又名凌霄。」按今《爾雅注》苕「一名陵時，《本草》云」，而無「凌霄」之說，豈古今所傳書有異同邪？又據陸機及孔穎達《疏》義亦云苕一名陵時，陵時乃是鼠尾草之別名。郭又謂苕爲陵時，

〔註 544〕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 3 下。

〔註 545〕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3，《皇清經解續編》，卷 508，頁 21 下。

《本草》云，今紫葳無陵時之名，而鼠尾草有之，乃知陶、蘇所引，是以陵時作陵霄耳。又陵霄非是草類，益可明其誤矣。

407. 13-147 黃華蓂，白華芘。 郭注：苕華色異，名亦不同。音沛。

芘，音沛，補蓋反，又音撥。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末亦有「音沛」二字。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補蓋反」及又音。黃本「蓋」作「葢」。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沛」，與「補蓋反」同，均是讀「芘」爲「苕」。「芘」、「苕」二字可通，《集韻》未韻「芘」字釋云：「一曰艸之白華爲芘，或从伐。」《楚辭·九辯》：「左朱雀之芘芘兮」，王逸注云：「芘，一作苕。」〈招隱士〉：「林木苕翫」，王逸注云：「苕，一作芘。」又《周禮·夏官·大司馬》：「中夏教芘舍」，鄭玄注云：「芘讀如萊沛之沛。」是「芘」有「沛」音之證。《廣韻》「苕」、「沛」二字同音「博蓋切」（幫紐泰韻），與郭璞音「補蓋反」同。又《廣韻》「芘」字凡二見：一音「北末切」（幫紐末韻），一音「蒲撥切」（並紐末韻）。郭璞又音「撥」，與「北末」音同。《集韻》泰韻「芘」音「博蓋切」，釋云：「《爾雅》『苕，白華芘』，一曰艸根」，當即本郭璞之音。

408. 13-151 粼，堅中。 郭注：竹類也，其中實。

粼，竹名，其中堅，可以為席。（音？）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般若燈論第十卷〉「粼堅」注引「《爾雅》：『粼，堅中』，郭璞曰：『粼，竹名，其中堅，可以為席。』」「席」疑爲「杖」字之譌，邵晉涵《正義》引即作「杖」。《山海經·中次十二經》：「龜山……多扶竹」，郭璞注云：「邛竹也，高節實中，中杖也，名之扶老竹。」《元和郡縣志》卷三十三〈劍南道·雅州·榮經縣〉：「邛來山……山竹高節實中，堪爲杖。」竹因其中堅實，故可爲杖。

嚴本在今本郭注「其中實」下補「可以爲杖」四字。黃、葉本「席」並作「杖」，葉氏云：「此《音義》文也。」（註546）王本改郭注「其中實」作「其中堅實」，下補「可以爲席」四字，云：「今本刪節。邢《疏》云：『其中堅實者名粼』，據此則『實』上亦脫『堅』字，今爲補訂。」（註547）余、董、馬本均未輯錄。按今本郭

〔註546〕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下，頁11上。

〔註547〕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3，頁13下。阮元云：「《疏》云『其中堅實者名粼』，

注作「竹類也，其中實」，與玄應所引此文義近同，注中毋須重言，疑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

409. 13-151 筴，箨中。

筴，音徒，又音攄。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筴」字凡二見：一與「攄」同音「丑居切」（徹紐魚韻），一與「徒」同音「同都切」（定紐模韻）。

410. 13-151 箨，箭萌。 郭注：萌，筴屬也。《周禮》曰：「箨菹鴈醢。」

箨，箭筴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九〈廣弘明集卷第三十〉「舒箨」注引郭注《爾雅》。所引郭璞語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

郭璞以「箭筴」釋「箨」，即是釋「箨」爲箭竹之筴。邵晉涵云：

《說文》云：「箨，竹萌也。」竹類至多，故筴類亦夥。上文云「筴，竹萌」，是筴爲總名。箭爲小竹，箨爲小竹之筴也。〔註548〕

其說與郭氏義同。又按今本郭注作「萌，筴屬也」，盧文弨云：

今本郭注「萌，筴屬也」誤，當作「箨，筴屬也」。下引《周禮》「箨菹鴈醢」，則當作「箨」明矣。草木皆有萌，安得概言筴屬乎？〔註549〕

說亦可參。

411. 13-151 篠，箭。 郭注：別二名。

以篠而小可以爲矢，因名矢爲箭。〔音？〕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三〈大寶積經第四十五卷〉「箭稍」注引「《爾雅》：『箭，竹名也』，郭璞曰：『以篠而小可以爲矢，因名矢爲箭。』」今本《爾雅》無「箭竹名也」之文，慧琳所引郭注依意當係《爾雅》此訓之注。王樹枏將本條佚文輯入〈釋地〉9-25「東南之美者，有會稽之竹箭焉」條郭注「竹箭，篠也」之下，云：

「鄰」亦當作「鄰」。（《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23下。）

〔註548〕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35上。郝懿行云：「上文云『箭，竹萌』，是筴爲總名。箭爲小竹，箨爲箭竹之筴名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59下。）與邵氏說同。

〔註549〕盧文弨《鍾山札記》，卷3，〈箨〉，頁9下。

《爾雅》無「箭竹名也」之文，當是此經郭注經後人刪去者，謹補於此。

[註 550]

其說亦非無據。慧琳所引郭璞語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本條爲郭璞《音義》佚文。

412. 13-152 枹霍首，素華軌輿。

輿，音摠。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葉本引均同。余、嚴、黃、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輿」字凡二見：一音「子紅切」（精紐東韻），一音「作孔切」（精紐董韻，東董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摠」，與「作孔」音同；《釋文》陸德明音「子工反」，與「子紅」音同。郝懿行《義疏》引郭璞音「摠」作「總」，按《廣韻》「總」、「摠」二字音同。

413. 13-153 芑，夫王。

芑，他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芑」譌作「芷」。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芑」音「他魯切」（透紐姥韻），與郭璞此音同。

414. 13-154 藟，月爾。 郭注：即紫藟也，似蕨，可食。

藟，音其。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藟」，注云：「郭音其，字亦作藟，紫藟菜也。」是陸氏所見郭璞本《爾雅》字作「藟」，注作「紫藟」，故云。唐石經、宋本《爾雅》字皆作「藟」；《說文》艸部：「藟，藟月爾也」，字亦作「藟」，故邵晉涵云：「作『藟』者是也。」〔註 551〕《集韻》之韻「藟」字釋云：「艸名，《說文》『藟月也』，郭璞曰『似蕨可食』。或作藟。」

董、黃、葉本「藟」均作「藟」。馬本「其」下有「字亦作藟，紫藟菜也」八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字亦作藟，紫藟菜也」八字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廣韻》無「藟」字；「藟」音「渠之切」（群紐之韻）。《集韻》「藟」、「藟」二字同音「居之切」（見紐之韻），又同音「渠之切」。郭璞音「其」，與《集韻》二音正同。（《廣韻》「其」有「居之」、「渠之」二切。）

〔註 550〕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0，頁 6 下。

〔註 55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7，頁 35 下。

415. 13-155 葺，馬藍。 郭注：今大葉冬藍也。

葺，音針。

案：《文選》卷二張衡〈西京賦〉：「草則葺莎菅蒯」，李善注引「《爾雅》曰：『葺，馬藍』」，郭璞曰：『今大葉冬藍，音針。』今本郭注無音。

王本將「音針」二字輯入今本郭注「冬藍也」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葺」、「針」二字同音「職深切」（照紐侵韻）。《釋文》陸德明音「之林反」，亦同。

416. 13-156 姚莖塗齋。

莖，於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郭。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莖」字凡二見：一音「戶耕切」（匣紐耕韻），一音「烏莖切」（影紐耕韻）。郭璞、施乾音「於耕反」，與「烏莖」音同；謝嶠音「戶耕反」，與「戶耕」切語全同。

417. 13-161 菴耳，苓耳。 郭注：《廣雅》云：「泉耳也，亦云胡泉。」江東呼為常泉，或曰苓耳。形似鼠耳，叢生如盤。

《廣雅》云：「泉耳也，亦云胡泉。」胡菴也，江東呼為常泉，或曰苓耳。形似鼠耳，叢生如盤。〔注〕

案：《齊民要術》卷十「胡菴」引「《爾雅》云：『菴耳，苓耳。』《廣雅》云：『泉耳也，亦云胡泉。』郭璞曰：『胡菴也，江東呼為常泉。』」今本郭注脫「胡菴也」三字，據補。各輯本均未輯錄。繆啓愉云：

《廣雅》云云，實際是郭璞注《爾雅》所引。郭璞注是這樣：“《廣雅》云：‘泉耳也，亦云胡泉。’江東呼為‘常泉’，或曰‘苓耳’。形似‘鼠耳’，叢生如盤。”或者《要術》將《廣雅》的引文歸還原出處，所以作這樣的分列，也可能有倒誤。又今本郭注沒有「胡菴也」的別名，這個別名，在《要術》以前書，也僅見於《要術》本目所引。〔註 552〕

按《玉篇》艸部：「菴，胡菴，香菜。苓，同上。」是「胡菴」即「胡菴」。《毛詩·周南·卷耳》：「采采卷耳」，陸璣云：

卷耳一名泉耳，一名胡泉，一名苓耳。葉青白色，似胡菴。白華，細莖，

〔註 552〕繆啓愉《齊民要術校釋》，頁 651～652。

蔓生。可齧爲茹，滑而少味。四月中生子，正如婦人耳中璫，今或謂之耳璫草。〔註 553〕

然則卷耳與胡荽，實乃二物。〔註 554〕郭璞此注云「胡荽也」，恐非。

418. 13-167 蔗，蔗。 郭注：蔗即莓也，今江東呼爲蔗莓，子似覆盆而大赤，酢甜可啖。

蔗即莓也，今江東人呼爲蔗莓，子似覆盆而大赤，酢甜可啖。〔注〕

案：邢昺《爾雅疏》引郭云「江東」下有「人」字，今本郭注脫去，據補。

王本「蔗」作「蔗」，「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419. 13-167 蔗，蔗。 郭注：蔗即莓也，今江東呼爲蔗莓，子似覆盆而大赤，酢甜可啖。

蔗，蒲表反，又苻囂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謝蒲表反，郭又苻囂反。」「郭」下有「又」字，是「蒲表」一音亦爲郭璞所注。

董、馬、黃本均未輯「蒲表反又」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蔗」字凡二見：一音「薄交切」（並紐肴韻），一音「滂表切」（滂紐小韻）。郭璞、謝朓並音「蒲表反」（並紐小韻），與「滂表」聲紐略異；郭又音「苻囂反」（奉紐宵韻），與「薄交切」聲當近同。在三國晉宋時期，肴宵二韻同屬宵部。參見 3-29「庸庸，惺惺，勞也」條案語注引周祖謨語。

420. 13-169 蓐，蓐。 郭注：蓐蒿也，生下田，初出可啖，江東用蓐魚。

蓐，似艾，音力侯反。〔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蓐」，注引郭音「力侯反」；又《毛詩音義·周南·漢廣》出「其蓐」，注引郭云：「似艾，音力侯反。」今本郭注無「似艾」二字，或爲郭璞《音義》之文。〔註 555〕陸璣云：

蓐，蓐蒿也。其葉似艾，白色，長數寸，高丈餘，好生水邊及澤中。正月

〔註 553〕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卷上，頁 3 上。

〔註 554〕繆啓愉云：「“似胡荽”，菊科的蕺耳和繖形科的胡荽不能相像。懷疑《詩義疏》所解釋的“苓耳”，可能指繖形科的天胡荽（*Hydrocotyle rotundifolia* Roxb.），多年生匍匐草本，莖細弱，開白花，懸果略呈心臟形，也正像耳璫，而春末開花，夏月結子，更和“四月中生子”相符。」（《齊民要術校釋》，頁 653。）

〔註 555〕邵晉涵云：「《釋文》又引郭云『似艾』，蓋郭氏《音義》之文。」（《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7，頁 38 下。）

根牙生，旁莖正白，生食之，香而脆美。其葉又可蒸爲茹。〔註 556〕

嚴本據《毛詩音義》輯爲郭璞《音》。董本據《爾雅音義》輯錄；黃本同，又據《毛詩音義》輯錄。馬本脫一「音」字，餘同《毛詩音義》。葉、王本並僅輯「似艾」二字，王本輯入今本郭注「蔓蒿也」之下，其說無據。余本未輯錄。

《廣韻》「蔓」字凡三見：一音「力朱切」（來紐虞韻），一音「落侯切」（來紐侯韻），一音「力主切」（來紐虞韻，虞虞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力侯反」，與「落侯」音同。

421. 13-177 芣苢，馬舄。馬舄，車前。郭注：今車前草。大葉，長穗，好生道邊，江東呼爲蝦蟆衣。

今車前草。大葉，長穗，好生道邊，江東呼爲蝦蟆衣。《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芣苢。〔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芣苢〉引《爾雅》曰：「芣苢，馬舄；馬舄，車前也」，下引郭璞曰：「今車前草。大葉，長穗，好生道邊，江東呼爲蝦蟆衣。《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芣苢。」盧文弨云：

宋本注末尚有「《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芣苢」十一字，《御覽》九百九十所引正同。〔註 557〕

按今所見宋本《爾雅》此注「周書」云云已脫去，今據《御覽》所引輯錄。

黃、王本引並同。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郝懿行云：

《說文》：「芣苢，一名馬舄，其實如李，令人宜子，《周書》所說。」此本〈王會〉篇文。《繫傳》亦引韓《詩》：「芣苢，木名，實如李。」並與《爾雅》不合，《詩釋文》辨其誤也。故《御覽》九百九十八引郭注「蝦蟆衣」下有「《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芣苢」十一字，爲今本所無，蓋脫去之。〔註 558〕

按《逸周書·王會解》：「康民以桴苢者，其實如李，食之宜子。」此「桴苢」專指木名，與車前草之芣苢不同，故郭璞此注云：「《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芣苢。」《圖贊》又云：「車前之草，別名芣苢。〈王會〉之云：『其實如李』，名之相亂，在

〔註 556〕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卷上，頁 2 下。

〔註 557〕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攷證》，頁 4 上。劉玉慶亦云：「《御覽》卷九百九十八引註末云：『《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芣苢』，蓋亦郭註。」（《爾雅校議》，卷下，頁 11 下。）

〔註 55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63 下。

乎疑似。」陳逢衡云：

《詩釋文》云：「《山海經》及《周書·王會》皆云：『茱苳，木也，實似李，食之宜子。出於西戎。』」案《山海經·西山經》：「崇吾之山有木焉，員葉而白柎，赤華而黑理，其實如枳，食之宜子孫。」說與《周書》相似，然未明言是茱苳。蓋康人所獻者自是茱苳木，〈周南〉所咏者自是茱苳草，以其食之均能宜子，故異物而同名。《藝文類聚》引郭氏《圖贊》曰：「車前之草，別名茱苳。〈王會〉之云：『其實如李』，名之相亂，在乎疑似。」此贊分疏，確切不易。（註559）

劉師培云：

案《詩·周南·茱苳·釋文》云：「《山海經》及《周書·王會》皆云：『茱苳，木也，實似李，食之宜子。出於西戎。』」衛氏傳及許慎並同此，王肅亦同。王基已有駁難也。」據陸所引，似「桴苳者」三字下舊本當有「木也」二字，為今本所無。《詩疏》引王基駁王肅云：「是茱苳為馬舄之艸，非西戎之木也。」基以〈周南〉茱苳為艸名，以《周書》桴苳為西戎之木，則《周書》固有稱苳為木之語矣。《爾雅·釋艸》「茱苳」郭注曰：「《周書》所載同名耳，非此茱苳（案：應作「苳」）。」與王基說同，蓋亦以艸木之類區之也。（註560）

陳、劉二氏說均甚詳，確然可從。

422. 13-185 藁，萑，荼。

荼，音徒，又音蛇。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末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荼」字凡三見：一音「同都切」（定紐模韻），一音「食遮切」（神紐麻韻），一音「宅加切」（澄紐麻韻）。郭璞音「徒」與「同都」同；又音「蛇」與「食遮」同。

423. 13-185 藁，藁，芳。

藁，方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559〕陳逢衡《逸周書補注》，卷17，頁54。

〔註560〕劉師培《周書補正》，卷5，頁14下~15上。孔穎達《毛詩·周南·茱苳·正義》引王基駁王肅語原云：「〈王會〉所記雜物奇獸，皆四夷遠國各齋土地異物以為貢贄，非周南婦人所得采，是茱苳為馬舄之草，非西戎之木也。」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蘆」字凡三見：一音「甫嬌切」（非紐宵韻），一音「普袍切」（滂紐豪韻），一音「平表切」（並紐小韻）。郭璞音「方驕反」，與「甫嬌」音同。

424. 13-187 其萌蘧。 郭注：今江東呼蘆筍為蘧，然則萑葦之類其初生者皆名蘧。音繾繾。

蘧，音繾，丘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蘧」譌作「蘧」。《釋文》云：「本或作蘧，非。蘧音權，《說文》云：『弓曲也。』」是《釋文》大字應作「蘧」。宋本《爾雅》郭注未有「音繾繾」三字。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丘阮反」三字。黃本「丘」作「邱」。葉本「繾」譌作「蹇」，「丘」譌作「印」。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蘧」、「繾」二字同音「去阮切」（溪紐阮韻），又同音「去願切」（溪紐願韻，阮願二韻上去相承）。「丘阮」與「去阮」音同。葉本作「蹇」（見紐線韻，《廣韻》音「居倦切」），與「繾」音不合。

425. 13-188 蒹，莖，華，榮。 郭注：〈釋言〉云：「華，皇也。」今俗呼草木華初生者為莖，音彌豬。蒹猶敷蒹，亦華之貌，所未聞。

〈釋言〉云：「華，皇也。」今俗呼草木華初生者為莖，音彌豬。蒹猶敷蒹，亦草木華之貌，所未聞。〔注〕

案：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二艸部「莖」注引「《爾雅》：『蒹，莖，華，榮』，注云：『華，莖也。今俗謂草木華初生者為莖。蒹猶敷蒹，亦草木華之兒，所未詳。』」今本郭注脫「亦」字下「草木」二字，據補。《文選》卷五左思〈吳都賦〉李善注引「《爾雅》曰：『蒹，榮也』，郭璞曰：『蒹猶敷蒹，亦草之貌也。』」

王本「呼」作「評」，「聞」作「詳」，餘同，云：

今本作「所未聞」，既謂蒹為敷蒹矣，不得更言未聞，《繫傳》作「未詳」是也。〔註 561〕

說亦可參。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426. 13-188 蒹，莖，華，榮。 郭注：〈釋言〉云：「華，皇也。」今俗呼草木華初生者為莖，音彌豬。蒹猶敷蒹，亦華之貌，所未聞。

莖，音彌，羊捶反。

〔註 561〕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3，頁 25 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捶」作「樗」，《集韻》紙韻「捶」、「樗」二字同音「主榮切」。今本郭注亦有「音獮豬」三字。

董本末輯「羊捶反」三字。馬本「獮」譌作「橢」，「捶」作「樗」。黃本「捶」亦作「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笋」字凡二見：一音「羊捶切」（喻紐紙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郭璞音「獮」，與「羊捶」音同。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蒿，笋，薑，華，榮」條案語。

427. 13-191 菱，根。

菱，音皆。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余、嚴、馬、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菱」字凡二見：一音「古諧切」（見紐皆韻），一音「古哀切」（見紐哈韻）。郭璞音「皆」，與「古諧」音同；謝嶠、顧野王並音「該」，與「古哀」音同。在晉宋時期，「皆」、「該」二音同屬皆部，聲當相近（「該」爲一等字，「皆」爲二等字）。（註 562）

428.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注云：「眾家並無『不』字，郭雖不注，而《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則郭本有『不』字。」是陸氏所見各本《爾雅》「榮」上均無「不」字，惟據《音義》引不榮之物推測郭本應有「不」字。黃侃云：

據有「不」字，則「秀」兼榮與不榮二義。禾黍之秀，榮而實者也。郭注引不榮而實之物，今不知何指。殆文光古度、阿駟天仙之類歟。（註 563）

按《爾雅》此訓，應以無「不」字爲是。江藩云：

案郭引不榮之物，不知爲何物也。然經文「木謂之華，草謂之榮，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皆對舉成文，不應有「不」字矣。即有不榮而實者，亦不過一二種耳，經文豈有略其習見者而獨著其不習見者耶？郭本恐誤。（註 564）

〔註 562〕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0~11，133~134。

〔註 563〕黃侃《爾雅音訓》，頁 238。

〔註 564〕江藩《爾雅小箋》，卷下之上，《續修四庫全書》，冊 188，頁 48 下。

阮元亦云：

陸德明云：「眾家並無不字。」按當從眾家無「不」字。《詩·生民》：「實發實秀」，毛《傳》曰：「榮而實曰秀。」《正義》本衍「不」字，因曲爲之說曰：「彼是英秀對文，以英爲不實，故以秀爲不榮。其實黍稷皆先榮後實，〈出車〉云『黍稷方華』，是嘉穀之秀必有榮也。此《傳》因彼成文而引之耳。」高誘注《淮南子·時則》及〈本經〉篇皆引《爾雅》「榮而實曰秀」，俗本亦增「不」字。〔註565〕

說均可從。《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草〉引《爾雅》曰：「草謂之榮，榮而實謂之英。」所引亦無「不」字。

又嚴元照、汪文臺等均以爲《爾雅》此訓應有「不」字，與前說不同。嚴元照云：

《詩·豳風·七月》：「四月秀萋」，《傳》云：「不榮而實曰秀」，《正義》曰：「〈釋草〉云『華榮也』云云，則彼以英秀對文，故以英爲不實，秀爲不榮。」又〈大雅·生民〉：「實發實秀」，《傳》云：「不榮而實曰秀」，《正義》曰：「〈釋草〉文，……彼以英秀對文，以英爲不實，故以秀爲不榮。其實黍稷皆先榮後實，〈出車〉云『黍稷方華』，是嘉穀之秀必有榮也。此《傳》因彼成文而引之耳。」據《釋文》云「眾家並無不字」，豈毛《傳》「不」字後人據郭本竄入者，而《正義》不能辨邪？又案《呂覽·孟夏紀》：「苦菜秀」，高誘注：「《爾雅》云『不榮而實曰秀，榮而不實曰英』，苦菜當言英者也。」又《淮南·時則》：「苦菜秀」，注云：「《爾雅》曰『不榮而實曰秀』，苦菜宜言榮也。」又〈本經〉：「長苗秀」，注云：「不榮而實曰秀也。」此郭所本邪？抑皆後人所增入者邪？〔註566〕

汪文臺云：

案眾家並無「不」字，陸氏自據當時所見本言耳，實不盡然。《詩·七月》、《生民·傳》皆云：「不榮而實曰秀」；《淮南子·時則訓》注引《爾雅》曰：「不榮而實曰秀」，〈本經訓〉注同；《御覽》引《月令章句》曰：「不榮而實謂之秀」；《文選·思元賦》某氏舊注：「不華而實謂之秀。」是毛公、高誘、蔡邕、某氏與郭注所據《爾雅》並有「不」字。《校記》謂《生民·傳》本無「不」字，案《正義》、《釋文》於各本異同纖悉畢載，此既無文，何由知之？又不檢勘〈豳風·七月〉先有是《傳》，未審也。《淮

〔註565〕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29。

〔註566〕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28。

南子》注，檢《道藏》本、莊氏、王氏新刻本皆同，所云不俗之本亦今世所無，偏據一語而盡廢諸書，己意私定而即指為古本，此說之難持者也。而臧君庸、段君玉裁能之，然不可為訓。〔註567〕

嚴、汪二氏之說，亦頗有理。今疑《爾雅》古有二本，一本作「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即陸德明所謂「眾家」之本；一本作「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即高誘、蔡邕等所據之本。據《釋文》可知郭璞本《爾雅》無「不」字，與眾家本同；《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則係包羅別本之說。今所見郭璞注本作「不榮而實」，當係後人所添入。此乃師說不同，似不必偏執是非。

黃本照錄《釋文》語，「不注」譌作「不音注」。馬本輯錄「不榮之物」四字。按《釋文》云「《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是「不榮之物」四字非《音義》佚文。

〈釋木〉

429. 14-1 槲，山楸。 郭注：今之山楸。

檟，山楸也，梓屬，葉小為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八〈釋法琳本傳卷第四〉「松檟」注引郭注《爾雅》。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檟」，注云：「舍人本又作檟。」王樹枏云：

檟、檟同字，慧琳蓋用舍人本改郭注也。郭注「小葉曰檟」云：「楸葉細者為檟。」則慧琳所引此文為郭氏原注無疑，據補。〔註568〕

王氏將「也梓屬葉小為檟」七字輯入今本郭注「山楸」之下，惟慧琳所引究係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說文》有「檟」無「檟」，《玉篇》木部：「檟，山楸也。檟，同上。」

430. 14-1 槲，山楸。

槲，地刀反，又他皓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地刀反，郭又他皓反。」「郭」下有「又」字，是「地刀」一音亦為郭璞所注。盧文弨改作「他刀反」，云：「舊譌地刀反，今改正。」〔註569〕宋本《釋文》「槲」作「楸」。

董、黃、葉本均未輯錄「地刀反又」四字。馬本「地」作「他」。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註567〕汪文臺《十三經注疏校勘記識語》，卷4，頁22。

〔註568〕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4，頁1上。

〔註569〕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4下。

《廣韻》「櫛」字凡二見：一音「土刀切」（透紐豪韻），一音「他浩切」（透紐皓韻，豪浩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地刀反」（定紐豪韻），與「土刀」聲紐略異；又音「他浩反」，與「他浩」音同。盧文弨、馬國翰改「地刀」作「他刀」，則與《廣韻》「土刀切」音同。

431. 14-2 栲，山櫛。郭注：栲似櫛，色小白，生山中，因名云。亦類漆樹。

栲似櫛，色小白，生山中，因名云。亦類漆樹。俗語曰：櫛櫛栲漆，相似如一。〔注〕

案：孔穎達《毛詩·唐風·山有樛·正義》引〈釋木〉郭璞曰：「栲似櫛，色小而白，生山中，因名云。亦類漆樹。俗語曰：櫛櫛栲漆，相似如一。」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十四〈木部下品·椿木葉〉引《圖經》引「《爾雅》云：『栲，山櫛』，郭璞注云：『栲似櫛，色小白，生山中，因名。亦類漆也。俗語云：櫛櫛栲漆，相似如一。』」邢昺《爾雅疏》引郭云亦有「俗語」以下十一字，今據《毛詩正義》所引補。又《毛詩正義》引郭璞語「色小」下有「而」字，當係衍文。

嚴、黃、葉、王本均據《毛詩正義》輯補「俗語」云云，黃本「栲」譌作「桐」，葉本誤脫「一」字，王本「漆」作「漆」。余、董、馬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引郭注亦有「俗語曰」云云，云：

《詩疏》引郭註多「俗語曰：櫛櫛栲漆，相似如一」十一字，《釋文》則以爲《方志》之文也，今據《詩疏》增補。（註570）

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栲」，注引《方志》云：「櫛櫛栲漆，相似如一」，文與此同。盧文弨云：

《詩·山有樛·正義》引郭注「漆樹」下有「俗語」云云，陸所見本無之。

〔註571〕

葉蕙心云：

《詩疏》引郭注「俗語」十字，《釋文》引以爲《方志》，《方志》疑即郭所謂俗語也。（註572）

說均可從。郝懿行云：

《爾雅釋文》引《方志》云「櫛櫛栲漆，相似如一」，《詩正義》引作俗語，

〔註570〕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8，頁2上。

〔註571〕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4下。

〔註572〕葉蕙心《爾雅古注斟》，卷下，頁13下～14上。

蓋當時方俗之言，故陸、孔並援之。邵氏補入郭注，非也。〔註 573〕

今檢孔穎達、唐慎微、邢昺所引，可證「俗語」云云確係郭璞《爾雅注》佚文，郝說恐誤。

432. 14-2 栲，山樗。

栲，姑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栲」音「苦浩切」（溪紐皓韻）。郭璞音「姑老反」（見紐皓韻），與「苦浩」聲紐略異。

433. 14-6 梅，柟。 郭注：似杏，實酢。

柟木似水楊。〔音〕

案：《文選》卷二張衡〈西京賦〉：「木則樅栝欂栳，梓槭榲楓」，李善注引「《爾雅》曰：『梅，柟』，郭璞曰：『柟木似水楊。』」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葉本脫「木」字，云：

郭注云：「似杏，實酢」，《文選注》引郭注蓋《音義》文，與《注》異，孫、樊注皆不以爲似杏之梅。〔註 574〕

說應可從。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又參見本章第三節 14-6「梅，柟」條案語。

434. 14-7 楛，黏。

黏，音芟，又音纖。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鹽韻「黏」音「思廉切」，釋云：「木名，似松，可爲船及作柱，埋之不腐。郭璞說。」「思廉」與「纖」音同。

馬本引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黃本輯作「黏，字或作杉，郭音芟，又音纖」。余、嚴、王本均未輯錄。「字或作杉」四字係陸德明語，黃氏誤輯。

《釋文》出「黏」，注云：「字或作杉，所咸反。」《廣韻》作「槩」，與「杉」同音「所咸切」（疏紐咸韻），釋云：「木名，似松，《爾雅》又作黏。」郭璞音「芟」（疏紐銜韻，《廣韻》音「所銜切」），即是讀「黏」爲「杉」。《集韻》銜韻：「槩，《說文》木也，或省，亦作杉。」郭璞又音「纖」（心紐鹽韻，《廣韻》音「息廉切」），不詳所據。

〔註 573〕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67 上。

〔註 574〕 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下，頁 14 上。

435. 14-9 杻，櫪。

杻，汝九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杻」字凡二見：一音「女久切」（娘紐有韻），一音「敕久切」（徹紐有韻）。郭璞音「汝九反」（日紐有韻），當係「女久」一聲之轉。參見 2-179「翻，膠也」條案語注引章太炎語。《釋文》陸德明音「女九反」，與「女久」音同。

436. 14-13 穫，落。 郭注：可以為杯器素。

穫，音穫。（注）

案：《毛詩·小雅·大東》：「有冽沈泉，無浸穫薪」，鄭《箋》：「穫，落木名也」，孔穎達《正義》云：「『穫落』，〈釋木〉文，文在〈釋木〉，故為木名。……郭璞曰：『穫音穫，可為杯器素也。』」（註 575）今本郭注無音，當據補。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可以」之上。黃本「穫」作「獲」。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穫」字凡二見：一音「胡化切」（匣紐禡韻），一與「獲」同音「胡郭切」（匣紐鐸韻）。黃本作「獲」（匣紐麥韻，《廣韻》音「胡麥切」），在三國晉時期，鐸韻「穫」字與麥韻「獲」字同屬藥部。（註 576）

437. 14-14 柚，條。

柚，或作櫛。（音）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三〈果部十·柚〉題下注引《爾雅音義》曰：「或作櫛。」所引應即郭璞《音義》。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柚」與「櫛」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柚」，注云：「或作櫛。」《集韻》宥韻：「柚，《說文》：『條也，似橙而酢。』……或作櫛。」嚴元照云：

案《說文》「柚」、「櫛」義異，此因古「由」字多作「繇」，故从「由」者亦从「繇」爾。（註 577）

438. 14-15 時，英梅。 郭注：雀梅。

〔註 575〕阮元云：「案上『穫』當作『獲』。……此郭璞自為音耳。」（《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844，頁 3 下。）

〔註 576〕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541～542。

〔註 577〕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4，《皇清經解續編》，卷 509，頁 3 上。

英梅，未聞。

案：《齊民要術》卷四〈種梅杏第三十六〉引「《爾雅》曰：……『時，英梅也』，郭璞注曰：……『英梅，未聞。』」所引郭注與今本異。按英梅與雀梅實不同物，〔註 578〕故邵晉涵云：

《齊民要術》引郭註云「英梅，未聞」，與今本異。雀梅者，《本草別錄》云：「一名千雀，葉與實俱如麥李，是梅之別種也。」案傳記多言梅，此舉其種之異者言之，下文釋桃李亦然。〔註 579〕

郝懿行則以為今本郭注「雀梅」二字非郭璞所注，云：

《爾雅》英梅、《說文》桺梅，蓋非果類，故〈南都賦〉「桺柘櫛檀」連言，可知桺梅非果類矣。《要術》引郭此注「英梅未聞」，然則今注「雀梅」非郭語也。〔註 580〕

惟郝說亦無的證。劉玉鑾云：

《齊民要術》引註云「英梅未聞」，而《繫傳》引註云「今之雀梅」，豈郭註本作「英梅未聞，或曰今之雀梅」，今本為後人刪逸耶？〔註 581〕

說亦可參。

黃、葉本引並同。嚴本在今本郭注下注云：「《齊民要術》引郭註云：『英梅，未聞』，與今本異。」余、董、馬、王本均未輯錄。

439. 14-16 榿，柜柳。

柜，音舉。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董、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柜」、「舉」二字同音「居許切」（見紐語韻）。

440. 14-16 榿，柜柳。 郭注：未詳。或曰柳當為柳。柜柳似柳，皮可煮作飲。

柳，音邛。又作柳，良久反。

〔註 578〕「英梅」即《說文》之「桺梅」，邵晉涵云：「《說文》云：『桺，梅也。』《繫傳》引「時英梅」為證。……是為似杏實酢之梅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8，頁 4 下。）「雀梅」一名「郁李」，陸璣云：「唐棣，與李也，一名雀梅，亦曰卑下李，所在山中皆有，其花或白或赤，六月中成實，大如李子，可實。」（《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卷上，頁 7 下。）

〔註 579〕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8，頁 4 下。

〔註 58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69 上。

〔註 581〕劉玉鑾《爾雅校議》，卷下，頁 14 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柳音邛」譌作「柳音印」。嚴元照云：

《五經文字》：「柳，音邛。」《玉篇》云：「柳，渠容切，柳柜柳。」《廣韻》三鍾云：「柳，渠容切，柜柳。」案印从七、从卩，讀伍岡切；邛从邑、工聲，讀巨凶切，二字迥異。以臆言之，从邛爲長。柜柳雙聲，猶艸之名邛鉅也。艸木蟲鳥之名多相出入。《說文》木部有「柳」無「柳」。（註582）

黃焯亦云：「案作柳邛是也。」（註583）唐石經、宋本《爾雅》此訓與郭注字均作「柳」。

馬本譌作「柳音印」。黃本譌作「柳音印」，無「又作」以下六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按郭注云：「或曰柳當爲柳」，然則「又作柳」云云，或亦郭璞所注。

《廣韻》「柳」、「邛」二字同音「渠容切」（群紐鍾韻）。又《廣韻》「柳」音「力久切」（來紐有韻），與郭璞音「良久反」同。邵晉涵云：

「或曰柳當爲柳」，存異說也。《玉篇》云「柳，柜柳」，與或說同。柜柳，後世謂之檉柳，葉似檉而狹長，大者高數丈，皮麤厚。（註584）

按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三十五〈木之二·檉〉：

其樹高舉，其木如柳，故名。山人訛爲鬼柳。郭璞注《爾雅》作柜柳，云似柳，皮可煮飲也。

然則今本郭注「柜柳」當作「柜柳」。

441. 14-17 栩，杼。

栩，香羽反，又音羽。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香羽反，郭又音羽。」「郭」下有「又」字，是「香羽」一音亦爲郭璞所注。

馬、黃本並未輯「香羽反又」四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栩」字凡二見：一音「王矩切」（爲紐麌韻），一音「況羽切」（曉紐麌韻）。郭璞音「香羽反」，與「況羽」音同；又音「羽」，與「王矩」音同。

442. 14-17 栩，杼。 郭注：柞樹。

杼，音嘗汝反，樹也。

〔註58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4，《皇清經解續編》，卷509，頁3下。

〔註583〕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80。

〔註584〕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8，頁4下~5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十一引郭璞音。「樹也」句疑有闕文。

《廣韻》「杼」字凡二見：一音「直呂切」（澄紐語韻），一音「神與切」（神紐語韻）。郭璞音「嘗汝反」（禪紐語韻），與「神與」聲紐略異。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杼」，注引謝嶠音「嘗汝反」，與郭璞音切語全同。

443. 14-19 藎，莖。 郭注：今之刺榆。

《詩》云：「山有樞。」今之刺榆。（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六〈木部五·榆〉引《爾雅》曰：「藎，莖」，注引郭璞曰：「《詩》云：『山有樞。』今之刺榆。」今本郭注脫「《詩》云『山有樞』」五字，據補。

嚴、王本及邵晉涵《正義》均將「《詩》云」以下五字輯入郭注，嚴本及《正義》「云」並作「曰」，「樞」並作「藎」；王本「云」亦作「曰」，「樞」作「藎」，又「榆」下有「也」字。葉本僅輯錄「《詩》曰『山有藎』」五字。余、董、馬、黃本均未輯錄。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藎」，注云：「烏侯反。《詩》云『山有樞』是也。本或作藎，同。」今本《毛詩》作「樞」，《隸釋》卷十四載石經《魯詩》殘碑作「藎」。嚴元照云：

《詩》今作「樞」，漢石經作「藎」，艸木偏旁通借耳。艸下从樞，則俗字也。（註 585）

444. 14-19 藎，莖。

莖，直基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葉本引均同，惟葉本輯為〈釋木〉14-18「味莖著」條佚文，說不可從。按《釋文》次序應輯入本條。余、嚴、馬、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莖」字凡二見：一音「直尼切」（澄紐脂韻），一音「徒結切」（定紐屑韻）；又屑韻「莖」下有又音「治」（澄紐之韻，《廣韻》音「直之切」）。郭璞音「直基反」，與屑韻又音同；謝嶠音「大結反」，與「徒結」音同。《集韻》之韻「莖」音「澄之切」，當即本郭璞此音。

445. 14-23 杻者聊。

杻，音糾，又居幽反，又音皎。

〔註 585〕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4，《皇清經解續編》，卷 509，頁 4 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杙」作「料」，盧文弨云：「字從斗，舊從斗非，今改正。」〔註586〕黃焯亦云：「料字誤。」〔註587〕宋本《釋文》「糾」譌作「糾」。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二又音。黃本「杙」作「料」。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杙」字凡三見：一音「居求切」（見紐尤韻），一音「居虯切」（見紐幽韻），一音「居黝切」（見紐黝韻，幽黝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糾」，與「居黝」音同；又音「居幽反」，與「居虯」音同；又音「皎」（見紐篠韻，《廣韻》音「古了切」），不詳所據。《集韻》筱韻「杙」音「吉了切」，釋云：「木也，《爾雅》『杙者聊』，當即本郭璞此音。」

446. 14-25 浸，木桂。

浸，音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浸」下有「或初林反，一音侵」七字。葉本「浸」作「侵」。余、嚴、王本均未輯錄。「初林反」及「侵」音應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音，黃氏誤輯。

《廣韻》「浸」字凡三見：一音「子心切」（精紐侵韻），一音「楚簪切」（初紐侵韻），一音「七稔切」（清紐寢韻）。郭璞音「浸」，按《廣韻》「浸」一音「七林切」（清紐侵韻），一音「子鳩切」（精紐沁韻）；讀前音則與「子心」聲紐略異，與「七稔」聲調不同（侵寢二韻平上相承），讀後音則與「子心」聲調不同（侵沁二韻平去相承）。

447. 14-35 楸，鼠梓。

楸，音庾，又音瑜。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黃本「瑜」作「楸」。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楸」字凡二見：一與「瑜」同音「羊朱切」（喻紐虞韻），一與「庾」同音「以主切」（喻紐虞韻，虞慶二韻平上相承）。黃本作「楸」，亦與「羊朱」音同。

448. 14-39 櫟，其實棗。 郭注：有棗彙自裹。

《小尔雅》：「子為櫟，在彙斗中自含裹，狀棗莢然。」〔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十一引「《尔雅》：……『櫟，其实棗』，……《音義》

〔註586〕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4下。

〔註587〕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80。

曰：『《小爾雅》：「子爲椽，在彙升中自含裏，狀棗莢然。』』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升」應爲「斗」字之譌，今逕改正。

櫟實名椽，亦謂之椽。《小爾雅·廣物》：「柞之實謂之椽」，胡承珙云：

〈大雅·縣〉：「柞棧拔矣」，《箋》云：「柞，櫟也。」《爾雅·釋木》：「櫟，其實椽。」《詩疏》引孫炎注云：「櫟實，椽也，有椽彙自裏也。」《爾雅》云：「栩，杼」，郭注：「柞樹也。」〈唐風·鶉羽〉：「集于苞栩」，陸璣《疏》云：「今柞櫟也，徐州人謂櫟爲杼，或謂之爲栩。其子爲阜斗。其殼爲汁，可以染阜，今京洛及河內多言杼汁。謂櫟爲杼，五方通語也。」案「栩」、「杼」同音，「杼」與「椽」又一聲之轉。《說文》：「栩，杼也。从木、羽聲。其阜一曰樣。」「樣，栩實也。」「樣」即「椽」字。又云：「阜斗，櫟實也，一曰象斗。」鄭注《周官·掌染草》云藍蒨象斗之屬，是「椽」本作「象」。今案椽似栗而圓，近蒂處有椽彙自裏，謂之象斗，可用以染。其實如小栗而微長者爲杼，與椽相似而微不同，要之皆柞實也。（註588）

其說可爲郭璞此注參證。

449. 14-41 楔，荊桃。 郭注：今櫻桃。

楔，音戛。

案：《初學記》卷二十八〈果木部·櫻桃第四〉引「《爾雅》曰：『楔，荊桃』」，郭璞注：『今櫻桃也。楔音戛。』今本郭注無音。

正本在今本郭注「今櫻桃」之下補「也」字及音，惟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楔」字凡二見：一音「古黠切」（見紐黠韻），一音「先結切」（心紐屑韻）。郭璞音「戛」，與「古黠」音同。鄭樵《爾雅注》亦云：「音戛，今櫻桃也。」

450. 14-42 榭桃，山桃。 郭注：實如桃而小，不解核。

榭，音斯，又音雌。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一：「榭桃，山桃也」，下引《爾雅》郭璞注：「實如桃而小，不解核。榭音斯，一音雌

〔註588〕胡承珙《小爾雅義證》，卷8，頁5。文中引《說文》「阜斗，櫟實也，一曰象斗」句，今《說文》「阜」作「草」，徐鉉等云：「今俗以此爲艸木之艸，別作『阜』字爲黑色之阜。案樂〔案：應作「櫟」。〕實可以染帛爲黑色。……今俗書『阜』，或从白从十，或从白从七，皆無意義，無以下筆。」段玉裁云：「按草斗之字俗作『阜』作『皂』，於六書不可通。」（《說文解字注》，卷1下，頁52下，艸部「草」字注。）

也。」所引音與《釋文》同。

馬、黃本引並同《釋文》。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櫪」音「息移切」(心紐支韻)。郭璞音「斯」與「息移」同；又音「雌」(清紐支韻，《廣韻》音「此移切」)，與「息移」聲紐略異。《集韻》「櫪」有「相支」、「七支」二切，與郭璞二音正同。

451. 14-44 棗，壺棗。 郭注：今江東呼棗大而銳上者為壺，壺猶瓠也。

今江東呼棗大而銳上者為壺棗，壺猶瓠也。〔注〕

案：《初學記》卷二十八〈果木部·棗第五〉引《爾雅》曰：『棗，壺棗』，郭璞曰：『今江東呼大而銳上者為壺棗，壺猶瓠也。』今本郭注脫一「棗」字，據補。鄭樵《爾雅注》引郭云：「棗大而銳上者為壺。」邢昺《爾雅疏》引郭璞注亦與今本同，然則「棗」字在宋朝之前即已脫去。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452. 14-50 櫪，槐大葉而黑。

櫪，古回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董、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櫪」字凡二見：一音「戶乖切」(匣紐皆韻)，一音「公回切」(見紐灰韻)。郭璞音「古回反」，與「公回」音同。

453. 14-50 守宮槐，葉晝聶宵炕。

炕，呼郎反，又口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炕」字凡二見：一音「呼郎切」(曉紐唐韻)，一音「苦浪切」(溪紐宕韻)；又唐韻「炕」下有又音「苦朗切」(溪紐蕩韻，唐蕩宕三韻平上去相承)。郭璞音「呼郎反」，與唐韻切語全同；又音「口浪反」，與「苦浪」音同。《釋文》出「炕」，注云：「樊本作抗。」郭音「口浪反」，即讀為「抗」。參見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守宮槐，葉晝聶宵炕」條案語。

454. 14-50 守宮槐，葉晝聶宵炕。 郭注：槐葉晝日聶合而夜炕布者，名為守宮槐。

守宮槐晝日聶合而夜舒布也。晉儒林祭酒杜行齊說在朗陵縣南，有一樹

似槐，葉晝聚合相著，夜則舒布，即守宮。江東有槐樹，與此相反，俗因名為合昏。曉晝夜各異，其理等耳。宵炕音抗。轟，合也；炕，張也，合晝夜開也。（音）

案：《初學記》卷二十八〈果木部·槐第十五〉引「《爾雅》曰：『守宮槐，葉晝轟宵炕』，郭璞注曰：『守宮槐晝轟合而夜舒布也。江東有槐樹，與此相反，俗因名為合昏。既晝夜各一，其理等耳。』」《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四〈木部三·槐〉引《爾雅》曰：「守宮槐，葉晝轟宵抗」，下引郭璞曰：「守宮槐晝日轟合而夜布。晉儒林祭酒杜行齊說在明陵縣南，有一樹似槐，葉晝聚合相著，夜則舒布，即守宮。江東樹與此相反，俗因合昏，曉晝夜異其理等。宵炕音抗。轟，合也；炕，張也，合晝夜開也。」〔註 589〕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四〈集古今佛道論衡第一卷〉「槐庭」注引郭注《爾雅》云：「槐葉晝則聚合，夜則舒布，即守宮槐也。」三書所引，以《御覽》為最詳，《初學記》節引之，慧琳《音義》則僅略引杜行齊語。惟《御覽》所引文句亦間有不可通曉者，今據《御覽》輯錄，並參酌《初學記》所引略加修正。

黃本據《御覽》輯錄「儒林祭酒」至「晝合夜開」計六十一字。王本綜合三書所引，在今本郭注「守宮槐」之下輯錄「儒林祭酒」至「其理等耳」計五十五字。黃、王本因所據不同，文字亦略有小異，繁不俱錄。葉本據《初學記》輯錄「炕，布也。江南有樹，與此相反，俗因名為合昏。既晝夜合各一，其理同耳」計二十七字。余、嚴、董、馬本均未輯錄。黃奭、葉蕙心均以所輯為郭璞《音義》之文，周祖謨亦以為《初學記》及《御覽》所引「疑皆出自郭璞《音義》」。〔註 590〕郝懿行則以為係郭璞《爾雅注》佚文，云：

《初學記》……又引郭注：「炕，布也」，下云：「江東有樹，與此相反，俗因名為合昏。既晝夜各一，其理等耳。」此二十三字蓋本注文，今脫去之。《御覽》引晉儒林祭酒杜行齊說：「在朗陵縣南，有一樹似槐，葉晝聚合相著，夜則舒布，而守宮也。江東有樹與此相反。」《類聚》亦引此二句，誤作正文，益知必注文矣。（註 591）

〔註 589〕「明陵縣」當作「朗陵縣」。李賢《後漢書·吳蓋陳臧列傳·注》云：「朗陵，縣名，屬汝南郡，故城在今豫州朗山縣西南。」治所在今河南確山縣西南。鮑刻本《御覽》引《爾雅》曰：「守宮槐，葉晝轟宵炕」，下引郭璞曰：「守宮槐，晝日轟合而夜炕布者。儒林祭酒杜行齊說在明陵縣南，有一樹似槐，晝聚合相著，夜則舒布，即守宮。江東有樹與此相反，俗因合昏，曉晝夜異其理等。轟，合也；炕，張也，晝合夜開。」與《四部叢刊三編》本文句略異。

〔註 590〕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34~335。

〔註 59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76 下。

按郝說似亦無據。今檢《初學記》及《御覽》所引郭璞語，首句與今本郭注義同，但文句略有小異，然則二書所引，當係郭璞《音義》之文。

455. 14-51 槐，小葉曰榦。 郭注：槐當為楸。楸細葉者為榦。

榦，音秋。

案：《爾雅》此訓郭璞注云：「槐當為楸」，故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槐小葉」，注云：「郭讀槐為楸，音秋。」今據輯音。

黃本引同。馬本照錄《釋文》語。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楸」、「秋」二字同音「七由切」（清紐尤韻）。

456. 14-53 楨，赤棟。白者棟。

棟，霜狄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棟」，注云：「山厄反，郭霜狄反，下同」；又《毛詩音義·小雅·四月·傳》出「赤棟」，注云：「《爾雅》云：『楨，赤棟』，郭霜狄反。」「棟」應係「棟」字形近之譌。《說文》木部：「棟，短椽也。從木、束聲。」與《爾雅》此訓義不相涉。「棟」為《說文》木部之新附字，釋云：「楨也。从木、策省聲。」按《廣韻》「策」音「楚革切」（初紐麥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山厄反」（疏紐麥韻）僅聲紐略異，可證陸氏所見《爾雅》字亦从束旁作「棟」。段玉裁云：

按「棟」《釋文》音山厄反，許書無「棟」字，蓋古只作「束」也。（註 592）

唐石經作「棟」，黃焯云：

案《五經文字》：「棟，所革反，從束，（束中畫短）束音七賜反，見《爾雅》。」案如張說，則「棟」當從束，其從束者，緣石經從束之字皆作束，展轉移寫，將束字中間短畫引長，遂書為束耳。（註 593）

其說可從。

董、黃、葉本引均同。馬本「棟」作「棟」，「反」下有「下同」二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棟」、「棟」二字均混从束旁。麥韻「棟」應作「棟」，音「山責切」（疏紐麥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山厄反」同，釋云：「木名。」郭璞音「霜狄反」（疏紐錫韻），與「山厄」聲當近同。在魏晉時期，《廣韻》麥韻「厄」字與錫韻「狄」字同屬錫部。（註 594）

〔註 59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6 篇上，頁 7 下，木部「楨」字注。

〔註 593〕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 281。

〔註 594〕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8~29，553。

457. 14-56 痲木，苻婁。

痲，胡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胡」上有「音」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痲」音「胡罪切」（匣紐賄韻），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

458. 14-58 枹道木，魁痲。 郭注：謂樹木叢生，根枝節目盤結碗磊。

痲，盧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痲」音「胡罪切」（匣紐賄韻），〈釋木〉14-56「痲木，苻婁」條「痲」字郭璞即音「胡罪反」。《爾雅》此訓郭璞以「碗磊」釋「魁痲」，〔註 595〕郭音「盧罪反」，即是讀「痲」爲「磊」。《廣韻》「磊」音「落猥切」（來紐賄韻），與「盧罪」音同。



459. 14-61 桑，辨有葢，梘。 郭注：辨，半也。

辨，半也。一半有葢半無名曰梘。〔注〕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十三〈木部中品·桑根白皮〉引《圖經》引「《爾雅》云：『桑，辨有葢（與椹同），梘』，郭璞云：『辨，半也。一半有葢半無名曰梘。』今本郭注脫「一半」以下九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梘」，注引舍人云：「桑樹一半有葢半無葢名梘也。」又云「樊本同」，是郭璞此注即本舍人及樊光注。

460. 14-63 唐棣，移。 郭注：似白楊，江東呼夫移。

今白移也，似白楊樹，江東呼為夫移。〔注〕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六引「《爾雅》：『唐棣，移〔案：應作「移」，下同。〕』，嘗來反，又嘗梨〔案：原脫「反」字。〕。郭璞注云：『今白移也，似白楊樹，江東呼為夫移。』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召南·何彼穠矣·傳》出「移也」，注引郭璞云：「今白移也，似白楊，江東呼夫移。」孔穎達《正義》亦引郭璞曰：「今白移也，似白楊，江東呼夫移。」今本郭注脫「今白移也」句及「樹爲」二字，據補。《齊民要術》卷十「夫移」引「《爾雅》曰：『唐棣，移』，注云：『白移，似白楊，

〔註 595〕 邵晉涵云：「郭以「碗磊」釋「魁痲」，取其聲相近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8，頁 15 上。）

江東呼夫移。』所引注文首句已經刪節。

嚴、王本及邵晉涵《正義》均僅據孔穎達《正義》補「今白移也」四字。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461. 14-63 常棣，棣。 郭注：今山中有棣樹，子如櫻桃，可食。

今關西山中有棣樹，子如櫻桃，可食。〔注〕

案：孔穎達《左氏·僖公二十四年傳·正義》引郭璞曰：「今關西山中有棣樹，子似櫻桃，可啖。」今本郭注脫「關西」二字，據補。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六引「《爾雅》……又曰：『常棣，棣』，郭云：『今關西有棣樹，子似櫻桃，可啖。』」孔穎達《毛詩·小雅·常棣·正義》引郭璞曰：「今關西有棣樹，子如櫻桃，可食。」二書所引郭注均脫去「山中」二字。〔註 596〕

王本「如」作「似」，「食」作「啖」，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顏師古《急就篇注》云：

棣，常棣也。其子熟時，正赤色，可啗，俗呼爲山櫻桃，隴西人謂之棣子。與郭說近同。

462. 14-68 檠桑，山桑。 郭注：似桑，材中作弓及車轆。

似桑，柘屬，材中作弓及車轆。〔注〕

案：孔穎達《尚書·禹貢·正義》引「〈釋木〉云：『檠桑，山桑』，郭璞曰：『柘屬也。』」又《毛詩·大雅·皇矣·正義》引郭璞曰：「檠桑，柘屬，材中爲弓。」今本郭注脫「柘屬」二字，據補。

嚴、黃、王本均據《尚書正義》輯錄「柘屬也」三字，嚴、王本並輯入今本郭注「似桑」之上。今據《毛詩正義》所引知「柘屬」二字應輯入「似桑」之下。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段注本《說文》木部：「柘，柘桑也。」段玉裁云：

山桑、柘桑皆桑之屬，古書並言二者，則曰桑柘；單言一者，則曰桑曰柘，柘亦曰柘桑。……桑柘相似而別。〔註 597〕

按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三十六〈木之三·桑〉：

桑有數種，……山桑葉尖而長，以子種者，不若檠條而分者。

又同卷〈柘〉：

〔註 596〕阮元云：「監本、毛本『山中』作『關西』，閩本此二字空闕。」（《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5，頁 40 下。）嚴、董本及邵晉涵《正義》引郭璞此注亦均作「今關西有」云云。

〔註 597〕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6 篇上，頁 18 上。

處處山中有之，喜叢生，幹疎而直，葉豐而厚，圓而有尖。其葉飼蚕，取絲作琴瑟，清響勝常。《爾雅》所謂棘蘭，即此蚕也。《考工記》云：弓人取材，以柘爲上。其實狀如桑子而圓，粒如椒，名佳子。

然則山桑、柘桑實仍有別，郭璞此注云「柘屬」，似不妥。《考工記·弓人》：「凡取幹之道七：柘爲上，櫨次之，檠桑次之。」

463. 14-69 蔽者，翳。 郭注：樹蔭翳覆地者。《詩》云：「其樞其翳。」

樹蔭翳相覆蔽者。《詩》云：「其樞其翳。」〔注〕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大雅·皇矣》出「翳」，注引「《爾雅》云：『木自斃，神；蔽者，翳』，郭云：『相覆蔽。』」又《爾雅音義》出「蔽」，注云：「必世反，注同。」是郭璞此注有「蔽」字，《毛詩音義》所引可爲證。今據改「覆地」爲「覆蔽」，又補一「相」字。阮元云：

此注當作「樹蔭翳相覆蔽」，今本作「覆地」，因《詩正義》之文相涉致誤。……《詩正義》引郭氏曰：「翳，樹蔭翳覆地者也」，又云：「自斃者，生木自倒，枝葉覆地爲蔭翳，故曰翳也。」此因毛《傳》「蔽者」作「自斃」，遂爲覆地之說，以順改郭注耳。郭不言覆地也。〔註 598〕

周祖謨云：

原注蓋作「樹蔭翳相覆蔽者也。」〔註 599〕

說均可從。

王本輯作「翳，樹蔭翳相覆蔽者也」。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464. 14-70 木相磨，櫨。

櫨，云逝、魚例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云逝」譌作「亡逝」，「亡」屬微紐，與「櫨」聲紐不合。

馬本引同。董、黃本「云逝」並作「魚逝」，「反」並作「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於郭音之上有陸德明音「魚逝反」，盧文弨云：

注疏本「云」作「魚」，案魚逝反已見上，此不當複見，作「云逝」是。

〔註 600〕

〔註 598〕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5，頁 42 上。文中所引《詩正義》語見〈大雅·皇矣〉。〈皇矣〉：「作之屏之，其蔭其翳」，毛《傳》：「木立死曰蔭，自斃爲翳。」

〔註 599〕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38。

〔註 600〕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 5 下。

且「魚逝」、「魚例」二音相同，郭璞既注二音，斷無二音相同之理。（註 601）又周春改「云逝」作「元逝」，云：

檝，魚逝翻，郭元逝、魚例二翻，皆音藝，不必重出。（註 602）

其誤亦同。

郭音「云逝反」，疑是讀「檝」爲「曳」。郝懿行云：

檝之言猶曳也，掣曳亦切摩之意。（註 603）

按《廣韻》「曳」音「餘制切」（喻紐祭韻），與郭音「云逝反」（爲紐祭韻）韻同。又《廣韻》「檝」音「魚祭切」（疑紐祭韻），郭音「魚例反」及陸德明音「魚逝反」並與「魚祭」音同。

465. 14-70 楷，敲。

敲，音夕。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敲」字凡二見：一音「七雀切」（清紐藥韻），一音「七迹切」（清紐昔韻）。郭璞音「夕」（邪紐昔韻，《廣韻》音「祥易切」），與「七迹」聲紐略異。又錢大昕云：

《考工記》「老牛之角紆而昔」，鄭司農云：「昔，讀爲交錯之錯，謂牛角捩理錯也。」此「敲」亦當爲「錯」，或省文作「昔」。其从皮者，經師附益也。（註 604）

然則郭璞此音「夕」，或亦讀爲「昔」之本音。《廣韻》「昔」音「思積切」（心紐昔韻），與「夕」音僅聲紐清濁不同。

466. 14-70 梢，梢擢。 郭注：謂木無枝柯，梢擢長而殺者。

梢，音朔。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朔」，是讀「梢」爲「掣」。《玉篇》手部：「掣，長也。」與郭璞注正合。

〔註 601〕吳承仕云：「陳澧《切韻考》以逝、例爲同韻類，則郭二反同矣。疑『例』爲『列』之形譌。」（《經籍舊音辨證》，頁 176。）按《廣韻》「列」有「陟輸」（虞韻）、「良辭」（薛韻）二切，俱與「檝」音不合，吳氏改字之說亦無據。

〔註 602〕周春《十三經音略》，卷 11，頁 20 下。

〔註 60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80 上。

〔註 604〕錢大昕《潛研堂文集》，卷 10，頁 154。

郝懿行云：

梢讀如〈輪人〉「掣爾而織」之掣。鄭注：「掣、織，殺小貌也。」然則梢之言掣，擢言其長而翹出也。此蓋謂木喬竦無旁枝者謂之梢，亦謂之梢擢。

〔註 605〕

又王念孫云：

梢之言削也。鄭注〈喪服記〉曰：「削猶殺也。」《說文》：「掣，人臂兒，從手、削聲。所角切。」《考工記·輪人》：「望其輻欲其掣爾而織也」，《釋文》：「掣，音蕭，又色交反，又音朔。」鄭注曰：「掣、織，殺小貌也。」鄭司農云：「掣讀爲紛容掣參之掣，元謂如桑螟蛸之蛸。」《漢書·司馬相如傳》：「紛溶前蓼」，郭彼注曰：「支竦擢也。」前音蕭，師古曰：「亦音山交反。」案梢擢謂之梢，枝竦擢謂之前蓼，其義一也。《楚辭·九辯》：「前櫛慘之可哀兮」，王注曰：「華葉已落，莖獨立也。」《釋文》：「前，音朔。」《集韻》：「梢，色角切。梢擢，木無枝柯長而殺者，或作前。」案：人之臂本大而末小；車輻之近轂者大，近牙者小；木無枝柯長而殺者，亦本大而末小。掣、前與梢聲近而義同也。〔註 606〕

說均可從。

《廣韻》「朔」、「掣」二字同音「所角切」（疏紐覺韻）。又「梢」音「所交切」（疏紐肴韻），與「朔」音聲紐相同。

467. 14-72 句如羽，喬。下句曰杓，上句曰喬，如木楸曰喬。

喬，音驕。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驕」下有「下皆同」三字，且輯入 14-74「槐棘醜，喬」條之下，非。按《釋文》次序應輯入本條。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喬」字凡二見：一音「舉喬切」（見紐宵韻），注引《爾雅》此訓及注；一音「巨嬌切」（群紐宵韻），釋云：「高也，《說文》曰高而曲也。」是二音於《爾雅》此訓皆可通。郭璞音「驕」，與「舉喬」音同。

468. 14-75 櫛梨曰鑽之。

鑽，徂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 605〕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80 上。

〔註 606〕 王引之《經義述聞》，《皇清經解》，卷 1207 上，頁 12 下～13 上。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徂端反」，是讀「鑽」爲「攢」。《說文》木部：「攢，……一曰穿也。」段玉裁云：

此與金部「鑽」音義皆同。（註607）

《集韻》換韻：「鑽，《說文》穿也，……或从木。」是「鑽」與「攢」通。李富孫云：

〈內則〉：「祖梨曰攢之」，《釋文》：「本又作鑽。」孔《疏》云：「恐有蟲，故一一攢看蟲孔也。」當即此攢字，今誤从手旁。蓋此果屬，故用木攢。

《爾雅》通作鑽。（註608）

按《廣韻》桓韻「攢」音「在丸切」（從紐桓韻），與郭璞此音正同。又桓韻「鑽」音「借官切」（精紐桓韻），與「在丸」僅聲紐略異。

〈釋蟲〉

469. 15-4 蟪蛄。 郭注：〈夏小正傳〉曰：「蟪蛄者，螻。」俗呼為胡蟬，江南謂之蟪蛄。音莢。

蛄，音莢，徒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莢」二字。盧文弨云：

邢本「蛄」作「蟪」。案宋本作「蛄」，注末有「音莢」二字，與《釋文》合。（註609）

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蛄」、「莢」二字同音「杜奚切」（定紐齊韻），與「徒低反」同。

470. 15-4 蝻，蜻蜻。

蜻，音情，又音精。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衛風·碩人·箋》出「蜻蜻」，注云：「郭徐子盈反。」「子盈反」與「精」音同。

黃本同時據《爾雅音義》及《毛詩音義》輯錄。葉本據《爾雅音義》輯錄。董本未輯又音。余、嚴、馬、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蜻」字凡二見：一音「子盈切」（精紐清韻），一音「倉經切」（清紐

〔註607〕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6篇上，頁52上。

〔註608〕李富孫《說文辨字正俗》，卷6，頁6上。

〔註609〕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6上。

青韻)。郭璞又音「精」，與「子盈」音同；音「情」（從紐清韻，《廣韻》音「疾盈切」）與「子盈切」僅聲紐略異。

471. 15-4 蛻，寒蛻。

蛻，牛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譌作「告稽反」。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蛻」字凡二見：一音「五稽切」（疑紐齊韻），一音「五結切」（疑紐屑韻）。郭璞音「牛結反」，與「五結」音同；《釋文》陸德明音「五兮反」，與「五稽」音同。馬本作「告稽反」（見紐齊韻），與《廣韻》「蛻」音俱不合，不詳所據。

472. 15-5 蛭蛻，蛻娘。 郭注：黑甲蟲，噉糞土。

歲將飢則蛻娘出。（音？）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五〈魔王波旬獻佛陀羅尼〉「蛻娘」注引郭註《爾雅》：「歲將飢則蛻娘出。」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啖糞土者」句下。（註 610）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慧琳《音義》卷十四〈大寶積經第五十七卷〉「蛻娘」注引「《尔雅》：『蛭蛻，蛻娘也』，郭璞云：『啖糞者。』」又卷五十七〈護淨經〉「蛻娘」注引郭注《爾雅》云：「蛻娘，啖糞者也。」又卷八十〈開元釋教錄第四卷〉「蛻娘」注引「《尔雅》云：『蛭娘，蛻娘』，郭注云：『啖糞蟲也。』」又卷八十四〈古今譯經圖記第三卷〉「蛻娘」注引郭注《尔雅》云：「黑甲蟲，啖糞者。」所引郭注均與今本近同，且不涉此語，疑此語或係郭璞《音義》佚文。

473. 15-7 蟻，齧桑。

蟻，音餉，又音霜。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陽韻「蟻」、「霜」二字同音「色莊切」（疏紐陽韻）；又漾韻「蟻」、「餉」二字同音「式亮切」（審紐漾韻）。陽漾二韻平去相承。

〔註 610〕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三〉「蛻娘」注引「《尔雅》云：『蛭蛻，蛻娘也』，郭璞註云：『黑甲蟲也，噉糞土者。』」王樹楠據補「也者」二字，又改「噉」作「啖」，云：「郭注皆言『啖』，今《釋文》作『噉』者，後人據俗本改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5，頁 4 上。）

474. 15-9 蜉蝣，渠略。

蜉，音由。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馬、黃本「由」下並有「本又作蜉」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本又作蜉」四字係陸氏校語，馬、黃本並誤輯。

《廣韻》「蜉」、「由」二字同音「以周切」（喻紐尤韻）。

475. 15-10 蟻，蟻。

蟻，音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葉本引並同。馬本「王」下有「本作黃」三字；黃本「王」下亦有「本或作黃」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出「蟻」，注云：「音黃，郭音王。本或作黃。」「本或作黃」四字當係陸德明校語，馬、黃二氏並誤輯。

《廣韻》「蟻」音「胡光切」（匣紐唐韻），與《釋文》陸德明音「黃」同。又《廣韻》陽韻「王」音「兩方切」（爲紐陽韻）。郭璞此音「王」，實與「黃」音近同。（註611）

476. 15-14 蛄蠶，強蟬。 郭注：今米穀中蠹，小黑蟲是也。建平人呼為蟬子。音半姓。

蟬，音半，亡婢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亡」譌作「六」。宋本《爾雅》郭注末亦有「音半姓」三字；《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九〈蟲豸部六·強蟬〉引《爾雅》曰：「蛄蠶，強蟬也」，下引郭璞曰：「米穀中蠹，小墨蟲也。建平人呼為蟬子。音半。」所引尚存「音半」二字。盧文弨云：

單注本「呼為半子」下有「音半姓」三字，與《釋文》合，注疏本多刪。

〔註612〕

董本未輯「亡婢反」三字。馬、黃本「反」下並有「本或作半」四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蟬」、「半」二字同音「綿婢切」（明紐紙韻），郭璞音「亡婢反」（微紐紙韻）亦同。

〔註611〕匣、爲二紐古讀近同，參見曾運乾〈喻母古讀考〉、羅常培《《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及周祖謨〈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諸文。又《廣韻》陽、唐二韻在東漢魏晉宋時期同屬陽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1。

〔註612〕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6下。

477. 15-17 蝮，蝮蝮。

蝮，蒲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沃韻「蝮」音「蒲沃切」，釋云：「蟲名，蛇也。《爾雅》『蝮，蝮蝮』郭璞讀。」「蒲沃」與「蒲篤」音同。

余、嚴本並據《集韻》輯錄。董本據《釋文》輯錄。馬、黃本並兼據《釋文》、《集韻》輯錄。葉本作「蒲沃反」。王本未輯錄。

《廣韻》「蝮」音「芳福切」（敷紐屋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孚福反」同。郭璞音「蒲篤反」（並紐沃韻），與「孚福」聲紐略異，韻亦近同。（註613）

478. 15-17 蝮，蝮蝮。

蝮，音陶。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蝮」字凡二見：一音「土刀切」（透紐豪韻），一音「徒刀切」（定紐豪韻）。郭璞音「陶」，與「徒刀」音同。

479. 15-19 螿，螿。 郭注：蛙類。

螿，驚、景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九〈蟲多部六·蝦蟆〉引《爾雅》曰：「螿，螿」，下引郭璞注云：「蛙類。音驚，亦曰景。」與《釋文》正合。

董、馬、葉本均據《釋文》輯錄。黃本據《釋文》輯錄，又據《御覽》輯錄「螿音驚，亦音景」六字。王本據《御覽》輯「音驚，亦曰景」五字於今本郭注「蛙類」之下。余、嚴本並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螿」字凡三見：一音「古牙切」（見紐麻韻），一與「驚」同音「舉卿切」（見紐庚韻），一與「景」同音「居影切」（見紐梗韻）。

480. 15-20 蝦，馬蟻。

〔註613〕周祖謨云：「魏晉時期屋沃分爲兩部，猶如東冬分爲兩部，入聲韻的分類與陽聲韻的分類完全是一致的。這兩部所包括的字類跟兩漢沒有很大的出入，只是沃部在晉代的時候略與兩漢三國不同。兩漢時期職部內的屋韻字，如『服福伏或』等，是不大同沃部字押韻的，三國時候稍有改變，但不顯著，到了晉代，這一類字就都轉爲沃部字了。」（《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6~27。）在晉代，《廣韻》屋韻「福」字與沃韻「篤」字同屬沃部，其差別僅在於「聲音的洪細不同」。（同前書，頁27。）

𧈧，音閑。𧈧，音棧。〔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六引「《爾雅》：『𧈧，馬𧈧』，《音義》云：『𧈧，音閑。𧈧，音棧。』」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

《廣韻》「𧈧」、「閑」二字同音「戶閒切」（匣紐山韻）。又《廣韻》「𧈧」字凡二見：一音「士板切」（牀紐潛韻），一與「棧」同音「士諫切」（牀紐諫韻，潛諫二韻上去相承）。

481. 15-20 𧈧，馬𧈧。

𧈧，仕板反。〔注？〕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譌作「戶閒反」。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音「仕板反」，與《廣韻》音「士板切」同（見前條）。《釋文》與《玉燭寶典》所引「𧈧」字之音聲調不同，疑《釋文》所引或出於郭璞《爾雅注》。

482. 15-21 蜚蠊，蝮蝓。

蝮，先工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蝮」，注云：「字亦作蝮，《字林》先凶反，郭先工反。」又《毛詩音義·周南·蝮斯·傳》出「蝮」，注云：「《字林》作蝮，先凶反，郭璞先工反。」是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字作「蝮」。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蝮」，《說文》虫部作「蝮」，釋云：「蝮蝓，春黍也，已股鳴者。从虫、松聲。蝮，蝮或省。」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蝮」作「蝮」。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蝮」音「息恭切」（心紐鍾韻），與郭璞音「先工反」（心紐東韻）當係一音之轉。在三國晉宋北魏時期，《廣韻》鍾韻「恭」字與東韻「工」字同屬東部。〔註614〕

483. 15-21 蝮蝓，蝮蝓。

蝮，才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毛詩音義·周南·蝮斯·傳》出「蝮」，注引郭璞音同。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蝮」字凡二見：一音「相居切」（心紐魚韻），一音「司夜切」（心紐

〔註614〕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71，273。

禡韻)。郭璞音「才與反」(從紐)，與「相居」聲紐略異(又《廣韻》「與」有「以諸」(魚韻)、「余呂」(語韻)、「羊迦」(御韻)三音，魚語御三韻平上去相承)。

484. 15-21 蟻蝻，蟻蚻。

蚻，音歷。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蚻」作「蟻」，與「歷」同音「郎擊切」(來紐錫韻)，釋云：「《爾雅》曰：『蟻蝻，蟻蟻』，亦作蚻。」

485. 15-22 蠶蚓，蠶蚕。 郭注：即蛭蠶也。江東呼寒蚓。

蚓，餘忍反。

蚓，許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餘忍」是《爾雅》「蠶蚓」之音，「許謹」是郭注「寒(《釋文》出「蠶」)蚓」之音。

馬本引同。董本僅輯錄「餘忍反」。黃本誤讀「餘忍反」為「蠶」字之音，「許謹反」為《爾雅》「蚓」字之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蚓」音「余忍切」(喻紐軫韻)，注有又音「余刃切」(喻紐震韻，軫震二韻上去相承)。《爾雅》「蚓」字郭璞音「餘忍反」，與「余忍」音同。注文「蚓」音「許謹反」，是讀「蚓」為「蠶」。《玉篇》虫部：「蠶，寒蠶，即蚯蚓。」《廣韻》隱韻「蠶」音「休謹切」(曉紐隱韻)，釋云：「蚯蚓也，吳楚呼為寒蠶。」與郭璞此音全同，注亦相合。

486. 15-23 莫貊，蟻娘，蚌。

蚌，音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蚌」、「牟」二字同音「莫浮切」(明紐尤韻)。

487. 15-28 蟬，白魚。

蟬，音淫，又徒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蟬」字凡二見：一音「餘針切」(喻紐侵韻)，一音「徒含切」(定紐

草韻)。郭璞音「淫」，與「餘針」同；又音「徒南反」，與「徒含」同。

488. 15-32 強，蜥。

蜥，胡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蜥」字凡二見：一音「渠希切」(群紐微韻)，一音「胡輩切」(匣紐隊韻)。郭璞此音與隊韻切語全同。

489. 15-33 蜺，螭何。

蜺，音劣，又力活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蜺」字凡二見：一音「郎括切」(來紐末韻)，一音「力輟切」(來紐薛韻)。郭璞音「劣」，與「力輟」音同；又音「力活反」，與「郎括」音同。

490. 15-34 蝮，蝮。

蝮，音龜。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余、嚴、馬、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蝮」字凡二見：一音「居追切」(見紐脂韻)，一音「胡對切」(匣紐隊韻)。郭璞音「龜」與「居追」同。

491. 15-36 蚍蜉，大螳。 郭注：俗呼為馬蚍蜉。

大者俗呼為馬蚍蜉。〔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六〉「螳穴」注引「《爾雅》曰：『蚍蜉，大螳；小者螳』，郭註云：『大者俗呼為馬蚍蜉。』」今本郭注脫「大者」二字，據補。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492. 15-36 螻，打螳。 郭注：赤駁蚍蜉。

螻，音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璞此注云：「赤駁蚍蜉。」劉師培云：

案龍亦表顯赤色之稱，赤螿名蠶，猶荳艸之亦名龍太也。〔註 615〕

《說文》虫部：「蠶，蠶丁螿也。从虫、龍聲。」郭璞音「龍」（來紐鍾韻，《廣韻》音「力鍾切」），即從聲母讀。《廣韻》「蠶」音「盧紅切」（來紐東韻）。在三國晉宋北魏時期，《廣韻》鍾韻「龍」、「鍾」等字與東韻「紅」字同屬東部。〔註 616〕

493. 15-36 蠶，打螿。

打，唐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打」字凡二見：一音「中莖切」（知紐耕韻），一音「宅耕切」（澄紐耕韻）。郭璞音「唐耕反」（定紐耕韻），與「宅耕切」聲紐略異。參見 3-39「燻燻，炎炎，薰也」條案語引周祖謨語。

494. 15-37 次蠶，蠶蠶。

蠶，音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蠶」，注云：「本或作蝥，郭音秋。」阮元云：

按經文「蠶」字於六書皆不合，「出」非諧聲也。以諧聲求之，當是作「蠶」，从虫、囊聲，與《說文》「蚩蠶」同字。「次蠶」在《說文》則作「蠶蠶」，古音相同也。〔註 617〕

按《玉篇》虫部：「蠶，父尤切，亦作蝥，大螿也。」然則阮氏之說與《爾雅》此訓音義均不合。《廣韻》字亦作「蠶」，與「秋」同音「七由切」（清紐尤韻）。

495. 15-38 土蠶。郭注：今江東呼大蠶在地中作房者為土蠶，啖其子即馬蠶。今荊巴間呼為蠶，音憚。

蠶，音憚，徒旦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旦」譌作「且」。

宋本《爾雅》此訓注末、邢昺《爾雅疏》引郭璞注末均有「音憚」二字。盧文弨云：「舊本單注有『音憚』二字，與《釋文》合。」〔註 618〕

〔註 615〕 劉師培《爾雅蟲名今釋》，頁 20 上。

〔註 616〕 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71，273。

〔註 617〕 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5，頁 52 下。

〔註 618〕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 7。

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蠶」音「常演切」（禪紐獮韻）。郭璞云：「今荆巴間呼爲蠶，音憚。」是「蠶」字音「憚」（定紐翰韻，《廣韻》音「徒案切」，與「徒旦反」同），係方言之音。按「蠶」、「憚」二音之上古音關係密切。上古音从「亶」聲之字與从「單」聲之字同屬元部。（註619）周祖謨云：

兩漢音元部包括的字類很多，有《廣韻》寒桓刪先仙山元七韻字。……爲便於稱述起見，現在改稱之爲寒部。三國時期的寒部……可以推想寒桓刪雖與先仙山元同部，在聲音上洪細奔侈仍有不同。

到了晉宋時期，先仙山元四韻開始和寒桓刪三韻分用，現在稱之爲先部。

〔註620〕

然則在兩漢以前，屬《廣韻》獮韻（仙韻上聲）的「蠶」字與翰韻（寒韻去聲）的「憚」字同屬元部；三國時期雖同屬寒部，但已逐漸分化；到晉宋時期即分屬先、寒二部。又聲紐部分，李方桂云：

中古的……禪 ɥ……等母都跟舌尖前塞音諧聲，又只在三等有 j 介音的韻母前出現，我們前面已經定他是舌尖前塞音受顎化作用而變成中古時期的塞擦音。（註621）

周祖謨研究魏晉齊梁時期的聲母時，也表示「《切韻》……禪母字與舌尖塞音有關係」，〔註622〕可知「蠶」、「憚」二音之聲母古當近同。

496. 15-38 木蠹。 郭注：似土蠹而小，在樹上作房，江東亦呼爲木蠹，又食其子。

似土蠹而小，在樹上作房，江東人亦呼爲木蠹，人食其子。〔注〕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二十〈蟲魚部上品·蜂子〉引《圖經》引郭璞注《爾雅》「木蠹」云：「似土蠹而小，在木上作房，江東人亦呼木蠹，人食其子。」今本郭注脫「人」字，據補。

各輯本僅王本輯錄。

又案：今本郭注末句「又食其子」，「又」應爲「人」字之譌，《圖經》所引不誤。

〔註623〕

〔註619〕陳新雄《古音研究》，頁346~347。

〔註620〕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3~24。

〔註621〕李方桂《上古音研究》，頁15~16。

〔註622〕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163。

〔註623〕劉玉麀云：「案《證類本草》云『人食其子』，今本作『又』字誤。」（《爾雅校議》，卷

497. 15-41 蠨蛸，長踦。 郭注：小蠨蠹長腳者，俗呼為喜子。

小蠨蠹長腳者，俗呼為喜子。《詩》云「蠨蛸在戶」是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五〈阿毗達磨順正理論第二十三卷〉「蠨蛸」注引「《爾雅》蠨蛸一名長踦，……郭璞曰：『小蜘蛛長腳者，俗呼為喜子。《詩》云「蠨蛸在戶」是也。』」今本郭注脫「《詩》云」以下八字，據補。

王本「呼」作「評」，「云」作「曰」，「蠨」作「蠨」，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498. 15-41 蠨蛸，長踦。

蛸，音蕭。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豳風·東山》出「蠨」，注云：「音蕭，《說文》作蠨，音夙。」又出「蛸」，注云：「所交反。蠨蛸，長踦也。郭音蕭。」郭璞「蛸」讀如「蕭」，與「蠨」音同。

黃本引同。馬本「蛸」改作「蠨」。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蛸」字凡二見：一音「相邀切」（心紐宵韻），一音「所交切」（疏紐肴韻）。郭璞音「蕭」（心紐蕭韻，《廣韻》音「蘇彫切」），與「相邀」聲當近同。（註 624）又《廣韻》「蠨」一音「蘇彫切」（心紐蕭韻），一音「息逐切」（心紐屋韻）。「蘇彫」與「蕭」音同。

499. 15-41 蠨蛸，長踦。

踦，音崎嶇之崎，秩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嶇」譌作「嶇」。

黃本引同。董本未輯「秩宜反」三字。馬、葉本「秩」並作「秩」。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踦」字凡二見：一音「去奇切」（溪紐支韻），一音「居綺切」（見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崎」，與「去奇」音同。「秩宜反」（澄紐支韻）與「崎」音聲紐不合，疑「秩」字有誤。吳承仕云：

崎嶇之崎應作「起宜反」，「秩」字疑為「祛」之形譌，別無顯證，不能輒改。（註 625）

黃侃亦云：

下，頁 21 下。）

〔註 624〕周祖謨云：「〔魏晉宋時期〕宵部是由東漢幽宵兩部所有的兩類豪肴宵蕭四韻字合併而成的。三國時期這一部字用的較少，但是從曹植的作品裏可以清楚地看到這兩類不同來源的字是合用不分的。到晉宋時期也是如此。」（《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9。）

〔註 625〕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176~177。

崎嶇之「崎」有影、溪、群三紐之音，此「秩」竟未知何字之譌。（註 626）

500. 15-42 蛭，至掌。

蛭，豬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蛭」字凡三見：一音「之日切」（照紐質韻），一音「丁悉切」（端紐質韻），一音「丁結切」（端紐屑韻）。郭璞音「豬秩反」（知紐質韻），與「之日」、「丁悉」二音俱相近。（知照互切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2-63「謹，諉，累也」條案語；端知互切見前3-39「燼燼，炎炎，薰也」條案語。）

501. 15-47 螢火，即炤。 郭注：夜飛，腹下有火。

夜飛於空，腹下有火光者。〔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三〈大寶積經第三十七卷〉「螢火」注云：「《爾雅》作『螢』，『螢火，即炤』，郭璞曰：『夜飛，腹下有火光。』」又卷十八〈大乘大集地藏十輪經序〉「螢暉」注引「《爾雅》：『螢火，即炤也』，郭注云：『夜飛於空，腹下有光者。』」又卷三十三〈佛說決定摠持經一卷〉「螢火」注引郭註《爾雅》曰：「螢，夜飛，腹下有火光。」王樹柟據補「於空光者」四字，云：「慧琳所引，蓋互有脫文，今據酌補。」〔註 627〕今從其說。其餘各輯本均未輯錄。

502. 15-49 蝮，烏蠅。 郭注：大蟲如指，似蠶，見《韓子》。

大蟲如指，似蠶。《韓子》云：「蠶似蠅。」〔注〕

案：孔穎達《毛詩·豳風·東山·正義》引「〈釋蟲〉云：『蝮，烏蠅』，……郭璞曰：『大蟲如指，似蠶。《韓子》云：「虫似蠅。」』」（註 628）又《大雅·韓奕·正義》云：「『厄，烏蠅』，〈釋蟲〉文，郭璞曰：『大蟲如指，似蠶。《韓子》云：「蠶似蠅。」』」今本郭注刪去《韓子》語，據補。

壬本引同。〔註 629〕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03. 15-50 蠨，蠨蠨。 郭注：小蟲，似蚋，喜亂飛。

〔註 626〕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281。

〔註 627〕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5，頁 17 上。

〔註 628〕阮元云：「案『虫』當作『蠶』，因別體俗字『蠶』作『蚕』，『蟲』作『虫』，而轉輾致誤也。」（《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842，頁 33 上。）按「蠶似蠅」語見《韓非子·內儲說上七術》。

〔註 629〕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蠅」，注引郭云：「大蟲如指，似蠶也。」王樹柟亦據《釋文》所引，在「似蠶」下補一「也」字。

蠓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音〕

案：陸佃《埤雅》卷十一〈釋蟲·蠓〉云：「《爾雅》曰：『蠓，蠓蠓』，……郭璞亦曰：『蠓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此言蠓蠓，將風則旋飛如磴，一上一下，如春則雨矣。然其《圖贊》又曰『風春雨磴』，二說不同也。」「蠓飛」二句與今本郭注不同，應係郭璞《音義》佚文。〔註 630〕李石《續博物志》卷一引郭璞曰：「蓬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蓬」爲「蠓」字之譌。

黃、葉本引並同。余、嚴、董、馬、王本均未輯錄。

《坤雅》引郭璞《音義》與《圖贊》二說不同，疑當時俗語本有異說。郝懿行云：《埤雅》……引郭曰：「蠓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蓋郭《音義》之文；又引《圖贊》曰：「風春雨磴」，二說不同。蓋蠓飛而上下如春主風，回旋如磴主雨，今俗語猶然也。〔註 631〕

依郝說則似以《圖贊》之說爲是。

504. 15-54 食苗心，螟。食葉，蟻。食節，賊。食根，蝨。 郭注：分別蟲啖食禾所在之名耳。皆見《詩》。

即今子舫也。〔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二：「食心曰螟」，下引《尔雅》……《音義》曰：「即今子舫也。」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

「子舫」今作「舫」，《類篇》虫部：「舫，舫，蟲名，食苗者。」

505. 15-54 食苗心，螟。食葉，蟻。食節，賊。食根，蝨。 郭注：分別蟲啖食禾所在之名耳。皆見《詩》。

皆蝗類也。〔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小雅·大田》出「蝨賊」，注云：「《爾雅》云：蟲食苗心曰螟，食葉曰蟻，食節賊，食根蝨。隨所食爲名。郭云：『皆蝗類也。』」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二：「食葉曰蟻」，下引《音義》曰：「蝗類。」是此語爲郭璞《音義》佚文。

王樹枏將「蝗類也」三字輯入今本郭注「皆」字之下，不可從。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註 630〕劉玉慶亦云：「《埤雅》云：『郭璞曰：『蠓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此二語蓋爲《音義》之文。《埤雅》引郭氏『蠓飛』二語下又云：「此言蠓蠓，將風則旋飛如磴，一上一下，如春則雨矣。」此爲陸氏釋郭之文。」（《爾雅校議》，卷下，頁 22 上。）
〔註 63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92 下。

〈釋魚〉

506. 16-1~6 鯉。鱣。鰪。鮎。鱧。鮠。

先儒及《毛詩訓傳》皆謂此魚有兩名，今此魚種類形狀有殊，無緣強合之為一物。〔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毛詩·衛風·碩人·正義》引郭璞曰；邢昺《爾雅疏》「鮎」下引郭氏語同。

嚴、王本引並同。黃本脫「今」下「此」字，葉本脫「強」字，二本並誤此語出處為《詩·小雅·魚麗·正義》。余、董、馬本均未輯錄。嚴、葉本並以此語為郭璞《音義》佚文，王本則輯入郭注。（註 632）按《毛詩正義》引「鯉」、「鱣」、「鰪」、「鮎」郭璞注均與今本近同，且與此語文不相屬，然則此語應係郭璞《音義》佚文。

《詩·衛風·碩人》：「鱣鮠發發」，毛《傳》云：「鱣，鯉也；鮠，鰪也。」是毛氏以鱣鯉為一類，與郭璞別為二種之說不同。孔穎達《正義》云：

〈釋魚〉有「鯉鱣」，舍人曰：「鯉一名鱣。」……又有「鰪鮎」，孫炎曰：「鰪一名鮎。」……舍人以鱣鯉為一魚，孫以鰪鮎為一魚，郭璞以四者各為一魚。陸機云：「鱣鮠出江海，三月中從河下頭來上。鱣身形似龍，銳頭，口在頷下，背上腹下皆有甲，縱廣四五尺，今於盟津東石磧上釣取之，大者千餘斤，可烝為臠，又可為鮓，魚子可為醬。鮠魚形似鱣而青黑，頭小而尖，似鐵兜鍪，口亦在頷下，其甲可以摩蓋，大者不過七八尺，益州人謂之鱣鮠，大者為玉鮠，小者為鮠鮠，一名鰪，肉色白，味不如鱣也，今東萊遼東人謂之尉魚，或謂之仲明。仲明者，樂浪尉也，溺死海中，化為此魚。」如陸之言，又以今語驗之，則鯉、鮠、鱣、鰪，皆異魚也，故郭璞曰：「先儒及《毛詩訓傳》皆謂此魚有兩名，今此魚種類形狀有殊，無緣強合之為一物。」是郭謂毛《傳》為誤也。

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小雅·魚麗》出「鮎」，注亦云：

毛及前儒皆以鮎釋鰪，鰪為鮠，鱣為鯉，唯郭注《爾雅》是六魚之名。今目驗毛解，與世不協，或恐古今名異逐世移耳。

〔註 632〕王樹枏在 16-2「鱣」郭璞注「今江東呼為黃魚」之下，輯錄「即是也」三字及本條佚文。王氏云：「《詩·碩人·正義》引郭璞注「黃魚」下有『即是也』三字，今本亦脫。又案〈碩人·傳〉云：「鱣，鯉也」，《正義》引郭璞曰：『先儒及《毛詩訓傳》皆謂此魚有兩名，今此魚種類形狀有殊，無緣強合之為一物。』蓋亦此下之注，皆據補訂。」（《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6，頁 1 下。）按「即是也」三字係孔穎達語，王氏誤輯。

按《爾雅》此訓，當以舍人、孫炎注爲是，毛《傳》亦不誤。王引之已證「郭說似是而非，未可依據」，其說甚詳，今略不引。（註633）

507. 16-4 鮎。

鮎，奴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鮎」音「奴兼切」（泥紐添韻），與郭璞此音同。

508. 16-5 鱧。 郭注：鯛也。

鱧，鯛也，目赤似鱧也。〔注〕

案：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七〈鱗介部九·鱧魚〉引《爾雅》曰：「鱧」，下引郭璞注曰：「鱧〔案：應作「鱧」。〕，鯛也，目赤似鱧也。」（《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作「鱧，鯛也，自亦依鱧也」，末句舛誤。）今本郭注脫「鱧」及「目赤似鱧也」五字，據補。

黃本「鱧」作「鱧」。王本僅輯補「目赤似鱧」四字。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509. 16-6 鮠。

鮠，胡本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鮠」音「戶板切」（匣紐潛韻），注下有又音「胡本切」（匣紐混韻）。郭璞音「胡本反」，與又音切語全同；《釋文》陸德明音「華板反」，與「戶板」音同。

510. 16-8 魴，黑魴。 郭注：即白魴魚，江東呼為魴。

荊楚人又名白魴。〔音〕

案：原本《玉篇》卷九魚部「魴」字注引「《尔雅》：『魴，里茲』，郭璞曰：『魴，白魴也，江東呼魴。』《音義》曰：『荊楚人又名白魴。』」今據所引輯錄。

511. 16-10 鯉，大鯛，小者鮠。 郭注：今青州呼小鯛為鮠。

兗州亦名小鯛為鮠也。

〔註633〕參見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魚·鯉鱧鮎鱧鮠》，《皇清經解》，卷1207上，頁14下～15下。

案：原本《玉篇》卷九魚部「鮠」字注引「《爾雅》：『鯉，大鯛，小者鮠』，郭璞曰：『兗州亦名小鯛爲鮠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惟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512. 16-12 鮠，大鰕。 郭注：鰕大者，出海中，長二三丈，鬚長數尺，今青州呼鰕魚爲鮠。音鄠鄙。

鮠，音鄙，戶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鄠鄙」三字。盧文弨云：

案宋本注末有「音鄠鄙」三字，與《釋文》合。鍾本作「音鄠」，此與郎本作「音鄙」，各脫一字。（註634）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戶老反」三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鮠」、「鄙」二字同音「胡老」（匣紐皓韻）、「呵各」（曉紐鐸韻）二切。「戶老」與「胡老」音同。

513. 16-16 鮠，鮠鮠。 郭注：鮠，鱸屬也。大者名王鮠，小者名鮠鮠。今宜都郡自京門以上江中通出鱸鱠之魚。有一魚狀似鱸而小，建平人呼鮠子，即此魚也。音洛。

鮠，鱸屬也。大者名王鮠，小者名鮠鮠。今宜都郡自荆門以上江中通出鱸鱠之魚。有一魚狀似鱸而小，建平人呼鮠子，即此魚也。音洛。一本云王鮠也，似鱸，口在頷下。〔注〕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二引「《爾雅》：『鮠，叔鮠』，……郭璞云：『今宜都郡自荆門以上江中通多鱸鱠之魚。有一魚狀似鱸而小，建平人謂之鮠子，即此魚也。音洛。一本云王鮠也，似鱸，口在腹下。』」孔穎達《禮記·月令·正義》引「《爾雅·釋魚》云：『鮠，鮠』，郭景純云：『似鱸而小，建平人呼鮠子。一本云王鮠似鱸，口在頷下。』」今本郭注脫「一本」以下云云，今據《玉燭寶典》引補。《玉燭寶典》引「腹下」當係「頷下」之譌，今逕改正。又今本郭注「京門」應作「荆門」，《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六〈鱗介部八·鮠魚〉引《爾雅》注亦作「荆門」。

嚴本在郭注之下小字注引「一本云王鮠似鱸，口在頷下」十一字。黃本照錄《禮記正義》引郭景純語及《音義》文（見下條）。王本僅輯「口在頷下」四字於今本郭注「而小」之下。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註634〕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8上。

514. 16-16 鮪，鮪鮪。郭注：鮪，鱣屬也。大者名王鮪，小者名鮪鮪。今宜都郡自京門以上江中通出鱣鱣之魚。有一魚狀似鱣而小，建平人呼鮪子，即此魚也。音洛。

《周禮》：「春獻王鮪。」鱣屬，其大者為王鮪，小者為鮪鮪。或曰鮪即鱣也，以鮪魚亦長鼻，體无連甲。鱣音淫，鮪音格。〔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二引「《爾雅》：『鮪，叔鮪』，……《音義》云：『《周禮》：「春獻王鮪。」鱣屬，其大者為王鮪，小者為鮪。或曰鮪即鱣也，以鮪魚亦長鼻，體无連甲。鱣音淫，鮪音格。』」孔穎達《禮記·月令·正義》引「《爾雅·釋魚》云：『鮪，鮪』，……《音義》云：『大者為王鮪，小者為鮪鮪，似鱣，長鼻，體無鱗甲。』」孔《疏》所引較簡略，今據《玉燭寶典》輯錄。「小者為鮪」句原脫「鮪」字，據孔《疏》引補。

嚴本據《禮記正義》輯錄。黃本照錄《禮記正義》引郭景純語（見上條）及《音義》文。葉本輯錄「大者為王鮪，小者為鮪鮪」十字，下又誤綴陸德明《爾雅音義》引「或曰即鱣魚也，似鱣長而鼻體無鱗甲」十五字。余、董、馬、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鱣」字凡二見：一音「徐林切」（邪紐侵韻），一與「淫」同音「餘針切」（喻紐侵韻）。又《廣韻》「鮪」音「盧各切」（來紐鐸韻），注下有又音「五格切」（疑紐鐸韻）。郭璞《注》音「洛」，與「盧各」音同；此云「音格」（見紐鐸韻，《廣韻》音「古落切」），與「五格」聲紐略異。又《集韻》「鮪」、「格」二字同音「歷各」（來紐鐸韻）、「剛鶴」（見紐鐸韻）、「各額」（見紐陌韻）三切。

515. 16-19 鱣鮪，鱣鮪。

鱣，古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鱣」字凡三見：一音「食聿切」（神紐術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一音「古滑切」（見紐黠韻）。郭璞此音與黠紐切語全同。

516. 16-19 鱣鮪，鱣鮪。

鮪，音步。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鮪」字凡二見：一音「苦胡切」（溪紐模韻），一音「薄故切」（並紐暮韻，模暮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步」，與「薄故」音同。按《釋文》出「鮪」，

注云：「郭音步，《字林》丘于反，施蒲悲反。」郭璞、施乾「鮪」均讀唇音。段玉裁云：

鮪音同婦。鮪鯪音近，鮪歸音近。鯪婦即今俗謂之鬼婆子是也。〔註 635〕

黃侃云：

夸聲之字有唇音，鮪是也。此「鮪」本「婦」之後出，由婦音轉「蒲悲」，亦猶由負音轉「丕」耳。〔註 636〕

是郭、施讀唇音亦非無據。

517. 16-21 鮪，鯪。 郭注：出穢邪頭國，見呂氏《字林》。

小鯪別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鮪」，注引郭云：「小鯪別名。」所引未見於今本郭注。又《集韻》文韻「鮪」字注云：「魚名，出穢邪頭國，郭璞曰：『小鯪。』」

黃本「小」上有「鮪」字。王本「鯪」作「蝦」，並輯入今本郭注「出穢邪頭國」句之上。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張宗泰云：

《釋文》：「郭云：『小鯪別名。』」按今本注無此四字，又與注義各別。疑注當作「出穢邪頭國，見呂氏《字林》。一云小鯪別名。」〔註 637〕

張、王二氏均將「小鯪別名」四字輯入郭注；郝懿行則以此語為郭《音義》之文：

蓋郭《音義》之文，欲別於「鮪，大鯪」，不知此魚名耳。《御覽》引《廣志》云：「斑文魚出濊國，獻其皮。」《魏略》云：「濊國出斑魚皮，漢時恆獻之。」然則斑魚即鮪魚，鮪斑聲近。郭云小鯪，失之。〔註 638〕

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518. 16-23 鮪，鮪。 郭注：江東呼鮪魚為鮪，一名鮪，音毗。

江東人呼鮪魚為鮪，一名鮪，音毗。〔注〕

案：孔穎達《毛詩·豳風·九罭·正義》引「〈釋魚〉有『鮪，鮪』，……郭朴曰：『鮪似鮪子，赤眼者。江東人呼鮪魚為鮪。』」今本郭注脫一「人」字，據補。「似鮪子，赤眼」句，係〈釋魚〉16-22「鮪，鮪」條注語。

〔註 635〕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1 篇下，頁 23 下，魚部「鯪」字注。又嚴元照云：「『歸』俗字。郭注云：『俗呼為魚婢，江東呼為妾魚』，以義推之，疑『歸』本作『婦』。」（《爾雅匡名》，卷 16，《皇清經解續編》，卷 511，頁 3 上。）

〔註 636〕 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281~282。

〔註 637〕 張宗泰《爾雅注疏本正誤》，卷 2，〈正注之誤〉，頁 13 下。

〔註 638〕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97 下。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19. 16-24 鯀，鯀。

鯀，音來。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鯀」、「來」二字同音「落哀切」（來紐咍韻）。

520. 16-25 蝮，蠖。

蝮，狂衰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狂」譌作「在」。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蝮」字凡三見：一音「烏玄切」（影紐先韻），一音「於緣切」（影紐仙韻），一音「狂衰切」（群紐獮韻）。郭璞此音與獮韻切語全同。（續見下條。）

521. 16-25 蝮，蠖。

蠖，香衰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蠖」字凡二見：一音「許緣切」（曉紐仙韻），一音「香衰切」（曉紐獮韻）。郭璞此音與獮韻切語全同。郭璞讀「蝮」、「蠖」二音疊韻，黃侃云：

蝮、蠖蓋一語變易，又疊韻也。肩聲、衰聲相通例甚多，《一切經音義》

三蝮或作蠖，〈楚策〉「范環」《史記》作「范蝮」，徐廣曰「一作蠖」，故

或謂蠖、蝮同字。（註 639）

522. 16-26 蛭，蟻。 郭注：今江東呼水中蛭蟲，入人肉者為蟻。

蟻，音祈。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蟲豸部七·水蛭〉引《爾雅》曰：「蛭，蟻」，下引郭璞注曰：「今江東呼水中蛭蟲，入人肉者為蟻。」注下亦有「音祈也」三字。

董本引同。黃本據《釋文》輯錄「蟻音祈」三字，又據《御覽》輯錄「蟻音祈」三字。葉本「祈」作「祁」。王本輯「音祈」二字於今本郭注「為蟻」之下。余、嚴、馬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及《御覽》所引音均作「祈」，黃、葉本並譌作「祁」，

（註 639）黃侃《爾雅音訓》，頁 275。

不詳所據。《廣韻》「祁」音「渠脂切」(群紐脂韻)，與「蟻」音不合。又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蟻」字凡二見：一音「渠希切」(群紐微韻)，一音「居豨切」(見紐尾韻，微尾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祈」，與「渠希」音同。

523. 16-30 鼃蠃，蟾諸。 郭注：似蝦蟆，居陸地，《淮南》謂之去蚊。

似蝦蟆，居陸地，《淮南》謂之去父，山東謂之去蚊，蚊音方句反。江南俗呼蟾蠃，蠃音食餘反。〔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般若燈論第十二卷〉「蟾蜍」注引「《爾雅》：『蟾蠃』，郭璞曰：『似蝦蟆，居陸地，《淮南》謂之去父，山東謂之去蚊，蚊音方可反。江南俗呼蟾蠃，蠃音食餘反。』」〔註 640〕「可」應係「句」字之譌，今逕改正。

嚴本輯「山東謂之去蚊，江南呼蟾蠃」十一字於今本郭注「去蚊」之下。黃本未輯「蚊」、「蠃」二音。王本輯爲郭璞注，「呼」作「評」，「蠃」字未重出。董本在今本郭注之下注云：

按《眾經音義》引郭注「去蚊」下有「山東謂之去蚊，江南呼蟾蠃」二語。

攷《釋文》有「蚊」字之音，疑今本注有脫文也。〔註 641〕

余、馬、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蚊」字凡二見：一音「方矩切」(非紐慶韻)，一音「扶兩切」(奉紐慶韻)。玄應《音義》引郭璞音「方可反」(非紐奇韻)，與《廣韻》「蚊」音俱不合；「可」爲「句」字之譌，「方句反」(非紐遇韻)與「方矩切」僅聲調不同(慶遇二韻上去相承)。又《廣韻》「蠃」音「章魚切」(照紐魚韻)，郭璞音「食餘反」(神紐魚韻)，與「章魚」聲紐略異。

524. 16-31 虬，麤。

麤，毗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麤」，注云：「謝步佳反，郭毗支反，《字林》作𧈧，沈父幸反，施蒲鯁反。」又舊校云：「本今作麤。」是謝、郭、沈、施本《爾雅》字皆作「麤」。《說文》作「麤」，《玉篇》虬部：「麤，或作麤。」

馬本引同。董、黃本「麤」並作「麤」。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註 640〕莊斝校云：「今本《爾雅》郭注脫『山東謂之去蚊』句並音方可反。」

〔註 641〕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朱祖延《爾雅詁林》，頁 4001。

《廣韻》「廡」字凡三見：一音「符支切」（奉紐支韻），一音「薄佳切」（並紐佳韻），一音「蒲幸切」（並紐耿韻）；又支韻「廡」下有又音「薄猛切」（並紐梗韻）。郭璞音「毗支反」（並紐支韻），與「符支」音同；沈旋音「父幸反」（奉紐耿韻），與「蒲幸」音同；施乾音「蒲鯁反」，與「薄猛」音同；謝嶠音「步佳反」，與「薄佳」音同。

525. 16-33 鼈三足，能。龜三足，賁。 郭注：《山海經》曰：「從山多三足鼈」，「大苦山多三足龜」。今吳興郡陽羨縣君山上有池，池中出三足鼈，又有六眼龜。

《山海經》曰：「從山多三足鼈」，「大苦山多三足龜」。今吳興郡陽羨縣君山上有池，池中出三足鼈，又有六眼龜。出《地理志》。（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七十四《佛本行讚傳第四卷》「龜鼈」注引郭注《爾雅》：「吳興郡楊羨縣有池，池中出三脚龜，亦有六眼龜。出《地理志》。」今本郭注脫「出《地理志》」四字，據補。今《漢書·地理志》未見相關記載。《太平寰宇記》卷九十二《江南東道四·常州·宜興縣》：「君山在縣南二十里，……山上有池，池中有三足鼈、六眸龜」，與郭璞說同。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26. 16-34 蝸贏，蟻蝓。 郭注：即蝸牛也。

形大曰贏，小者曰蝸牛。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五百八十三卷》「螺蝸」注引「《爾雅》曰：『蝸贏，蟻（音夷）蝓（音榆）』，……郭璞注曰：『形大曰贏，小者曰蝸牛。』」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王本引同，且輯入今本郭注「即蝸牛也」句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527. 16-34 蝸贏，蟻蝓。 郭注：即蝸牛也。

蟻蝓，音移俞。

案：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七《蟲豸部四·蟻蝓》引《爾雅》曰：「蝸贏，蟻蝓」，下引郭璞曰：「音移俞。即蝸牛也。」（《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俞」譌作「夷」。）今本郭注無音。

黃、王本並輯錄「音移俞」三字，王本輯入今本郭注「即蝸牛也」句之上。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蟻」字凡二見：一音「弋支切」（喻紐支韻），一音「息移切」（心紐支韻）。郭璞音「移」，與「弋支」音同。又《廣韻》「螽」、「兪」二字同音「羊朱切」（喻紐虞韻）。

528. 16-34 蝸贏，蟻螽。 郭注：即蝸牛也。

即蝸牛也。音瓜。〔注〕

案：《後漢書·西域傳》：「莊周蝸角之論」，李賢注引郭璞注《爾雅》云：「蝸牛，音瓜。」今本郭注無音，據補。

王本據慧琳《音義》輯錄「形大曰贏，小者曰蝸牛」九字於今本郭注「即蝸牛也」句之下（見前），又據李賢注輯錄「音瓜」二字於「小者曰蝸牛」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蝸」字凡二見：一音「古蛙切」（見紐佳韻），一音「古華切」（見紐麻韻）。郭璞音「瓜」，與「古華」音同。

529. 16-36 蜃，小者珧。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珧」，注云：「眾家本皆作濯。」是陸氏所見郭璞本《爾雅》字作「珧」，其餘各本皆作「濯」。《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蚌〉、卷九百四十二〈鱗介部十四·蜃〉兩引《爾雅》此訓字亦作「珧」，與《釋文》合。嚴元照云：

《周禮·春官·守祧》注云：「古文祧爲濯。」《詩·小雅·大東》：「佻佻公子」，《釋文》云：「《韓詩》作濯濯。」《淮南·原道》：「上游於霄霓之野」，注云：「霓讀翟氏之翟。」蓋兆、翟聲近通用。「濯」爲古文，其作「珧」者，郭所改也。《說文》王部：「珧，蜃甲也」，義亦相近。〔註 642〕

其說可從。上古音兆聲屬宵部，翟聲屬藥部，〔註 643〕二部對轉。

530. 16-36 蜃，小者珧。 郭注：珧，玉珧，即小蚌。

新燕蛤也，江東呼爲蜃也。〔音〕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二〈鱗介部十四·蜃〉引《爾雅》曰：「蜃，小者曰珧」，下引郭璞注曰：「新燕蛤也，江東呼爲蜃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黃本引同。王本「呼」作「評」，無下「也」字，且輯入今本郭注「珧玉珧」之

〔註 64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6，《皇清經解續編》，卷 511，頁 5 下。郝懿行亦云：「珧从兆聲，與濯音近，故相通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00 下。）

〔註 643〕陳新雄《古音研究》，頁 358~359。

上。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王樹柟云：

《御覽》九百四十二卷〈鱗介部·蜺〉下引《爾雅》曰：「蜺，小者曰珧」，郭璞注曰：「新燕蛤也，江東呼爲蜺也。」九百四十一卷〈鱗介部·蚌〉下引《爾雅》曰：「蚌，小者珧」，「珧，玉珧也，即小蚌。珧音遙。」王樹柟案：二注所引不同，據此足徵郭注當時有二本，故所引互異。今以意補訂。（註644）

按《御覽》兩引《爾雅》此訓，其下注文不同，「新燕蛤也」云云與今本郭注義不相涉，當係郭璞《音義》佚文。王氏二本之說不可信。

531. 16-37 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謝」，注云：「如字，眾家本作射。」是陸氏所見郭璞本《爾雅》字作「謝」，其餘各本均作「射」。唐石經字亦作「謝」。《禮記·玉藻》：「卜人定龜」，鄭玄注云：「謂靈射之屬，所當用者」，是今本《爾雅》作「謝」，鄭玄所據本作「射」，與《釋文》所謂「眾家本」同。孔穎達《正義》云：「謂卜祭天用靈，祭地用射，射則釋也」，是「射」亦與「釋」通。（註645）《周禮·春官·龜人》：「天龜曰靈屬，地龜曰釋屬」，鄭玄注云：「龜俯者靈，仰者釋，前弇果，後弇獵。」賈公彥《疏》云：「《爾雅》云『仰者釋』，此云地龜曰釋，同稱故爲一物。」其經及注疏字均作「釋」。郝懿行云：

按「謝」彼作「釋」，「謝」、「釋」古同聲。《釋文》：「謝，眾家本作射」，蓋「射」有「釋」音，《韓詩》「敦」作「射」，即其例也。（註646）

又阮元云：

按《禮記·玉藻·注》云：「謂靈射之屬，所當用者」，是鄭氏所據本亦作「射」。〈龜人〉：「地龜曰釋屬」，注云：「仰者釋」，此順《周禮》經字以「釋」爲「射」也。《周禮》古文故作「釋」，《爾雅》今文故作「射」。郭本作「謝」，非。（註647）

又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果」，注云：「眾家作裏，唯郭作此

[註644] 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6，頁12上。

[註645] 陸德明《經典釋文·禮記音義》出「靈射」，注云：「音亦，《周禮》作釋，《爾雅》作謝。」按上古音羣聲與射聲同屬鐸部。（陳新雄《古音研究》，頁354。）

[註646]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1上。

[註647] 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6，頁6下。嚴元照云：「《禮記·玉藻》：『卜人定龜』，注云：『謂靈射之屬』，是鄭本作『射』。『射』與『釋』古通用，故鄭本又作『釋』。《周禮·春官·龜人》：『地龜曰釋屬』，注云『仰者釋』，賈疏引《爾雅》亦作『釋』。」（《爾雅匡名》，卷16，《皇清經解續編》，卷511，頁6上。）與阮氏說近同。

字。」是陸氏所見郭璞本《爾雅》字作「果」，其餘各本均作「裹」。郝懿行云：

《爾雅釋文》：……「果，眾家作裹，唯郭作此字。」然則「裹」有歛藏之意。弁在前，故曰裹；露在後，故曰藏。（註648）

又《釋文》云「唯郭作此字」，嚴元照云：

案《周禮·龜人》：「東龜曰果屬」，注云：「前弁果。」彼《疏》引《爾雅》同，《釋文》亦同，然則鄭本已作「果」，不可云「唯郭作此字」也。（註649）

532. 16-38 貝，大者航。 郭注：《書大傳》曰：「大貝如車渠。」車渠謂車輞，即航屬。

今紫貝也，大者如車渠。

案：本條佚文輯自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二十二魚部「航」下引《爾雅注》。

王本輯「今紫貝也」四字於今本郭注「書大傳」之上，云：「今本脫『今紫貝也』四字。郭璞《江賦》云：『紫航如渠』，正可與注相證。據補。」（註650）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繫傳》所引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533. 16-38 貝，大者航。

航，胡黨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航」字凡二見：一音「古郎切」（見紐唐韻），一音「胡郎切」（匣紐唐韻）；又「古郎」音下注云：「本杭、沆二音。」（註651）郭璞音「胡黨反」，與「沆」音同。

534. 16-38 貝，小者鱣。

鱣，音鱣。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鱣」，注云：「郭音鱣，字又作鱣。」是郭本《爾雅》字作「鱣」。

董、葉本「鱣」並作「鱣」。馬本「鱣」下有「字又作鱣」四字。余、嚴、黃、

〔註64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1上。

〔註649〕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6，《皇清經解續編》，卷511，頁6上。

〔註650〕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6，頁13下~14上。

〔註651〕《廣韻》「杭」、「沆」二字同音「胡郎切」，「沆」又音「胡朗切」（匣紐蕩韻，唐蕩二韻平上相承）。

王本均未輯錄。「字又作鱣」四字係陸氏校語，馬氏誤輯。

《廣韻》字作「鱣」，凡二見：一音「士革切」（牀紐參韻），一音「資昔切」（精紐昔韻）。郭璞音「隕」，與「士革」音同。

535. 16-38 虵，博而類。

虵，音巴。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虵」字凡二見：一音「普巴切」（滂紐麻韻），一音「伯加切」（幫紐麻韻）。郭璞音「巴」，與「伯加」音同。

536. 16-38 頰，博而類。

頰，匡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頰」字凡二見：一音「渠追切」（群紐脂韻），一音「居洧切」（見紐旨韻，脂旨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匡軌反」（溪紐旨韻），與「居洧」聲紐略異。

537. 16-38 蝮，大而險。

蝮，求隕反，又丘筠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又音。黃本「丘」作「邱」。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蝮」字凡二見：一音「去倫切」（溪紐真韻），一音「渠殞切」（群紐軫韻，真軫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求隕反」，與「渠殞」音同；又音「丘筠反」，與「去倫」音同。盧文弨云：

「蝮」乃俗字，《說文》所無。《藝文類聚》引作「困」，當從之。（註652）按《廣韻》「困」亦有「去倫」、「渠殞」二切。

538. 16-38 蟻，小而橢。

蟻，音責。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652〕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攷證》，頁8下。盧云「《類聚》引作困」者，見《類聚》卷八十四〈寶玉部下·貝〉。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贖」，注云：「施音贖，郭音責，沈音積。本或作贖，又作責，又作贖，音皆同。」按《廣韻》「贖」字凡二見：一音「側革切」（莊紐麥韻），一音「資昔切」（精紐昔韻）。郭璞音「責」與「側革」同；沈旋音「積」與「資昔」同。施乾音「贖」，是讀「贖」爲「贖」。郝懿行云：「贖即贖也。」〔註 653〕《廣韻》「贖」、「贖」二字同音「士革切」（牀紐麥韻）。

539. 16-39 蝮蝮，蜥蜴。蜥蜴，蝮蝮。蝮蝮，守宮也。

蝮，音原，或作虺，兩通。蝮，音焉典反。蝮，音殄。〔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二引「《爾雅》：『榮蝮，蜥蜴。蝮蝮，守宮』，《音義》云：『蝮，音原，或作虺，兩通。蝮，音焉典反。蝮，音殄。』」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今據補。

《廣韻》無「蝮」字，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蝮」，注云：「音原，《字林》作虺。」按《廣韻》「虺」音「愚袁切」（疑紐元韻），郭璞「蝮」音「原」，與「愚袁」同。又《廣韻》「蝮」字凡二見：一音「於臆切」（影紐既韻），一音「於殄切」（影紐銑韻）。郭璞音「焉典反」，與「於殄」同；《釋文》陸德明音「烏典反」，亦同。又《廣韻》「蝮」字凡三見：一音「特丁切」（定紐青韻），一音「徒典切」（定紐銑韻），一音「徒鼎切」（定紐迥韻）。郭璞音「殄」，與「徒典」同；《釋文》陸德明亦音「徒典反」。

540. 16-40 蟒，王蛇。郭注：蟒，蛇最大者，故曰王蛇。

蟒，蛇最大者，故曰王蛇。蛇能吞象，計長數百尺。〔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七十九〈經律異相卷第五十〉「鐵蟒」注引郭注《爾雅》：「蟒者，蛇之最大者曰蟒蛇也。蛇能吞象〔案：應作「象」。〕，計長數百尺。」今本郭注脫「蛇能」以下九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41. 16-40 蝮虺，博三寸，首大如擘。郭注：身廣三寸，頭大如人擘指，此自一種蛇，名為蝮虺。

此別自一種蛇，人自名為蝮虺。今蛇細頸大頭，焦尾，色如艾綬文，文間有毛似豬鬣，鼻上有針，大者長七八尺，一名反鼻，非虺之類也，足以明此自一種蛇。〔音〕

〔註 65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02 上。

案：《漢書·田儼傳》：「蝮蠹手則斬手，蠹足則斬足」，顏師古注引郭璞云：「各自一種蛇，其蝮蛇細頸大頭，焦尾，色如綬文，文間有毛似豬鬣，鼻上有針，大者長七八尺，一名反鼻，非虺之類也。」〔註 654〕孔穎達《毛詩·小雅·斯干·正義》引「〈釋魚〉云：『蝮虺，博三寸，首大如擘』，……郭璞曰：『此自一種蛇，人自名為蝮虺。今蛇細頸大頭，色如艾綬文，文間有毛似豬鬣，鼻上有針，大者長七八尺，一名反鼻，如虺類，足以明此自一種蛇。』」〔註 655〕邢昺《爾雅疏》照錄孔《疏》所引，「豬」作「豬」，「尺」譌作「寸」。〔註 656〕按顏注與二《疏》所引郭璞語除首二句外，均與今本郭注不同，今依其文意參酌補訂。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妙法蓮華經第二卷〉「蝮蠹」注引「《爾雅》：『蝮虺，博三寸，首大如擘』，……《音義》曰：『說者云今蝮蛇，鼻上有針，一名反鼻虺。』」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花經·譬喻品〉「蝮」注引「《爾雅》：『蝮虺，博三寸，首大如擘』，……《音義》曰：『蝮蛇，鼻上有針，一名反鼻蛇。』」玄應、慧琳所引《音義》均係節引此語，又可知此語係郭璞《音義》佚文。

王本輯入今本郭注「擘指」之下，「間」作「閒」，「豬」作「豬」，餘同。嚴本僅據《詩疏》所引，輯入今本郭注「擘指」之下，「艾綬」作「文綬」，「綬」下「文」字未重，「尺」作「寸」。黃本據《詩疏》輯錄「今蛇」至「虺類」三十三字，脫「艾」字，「綬」下「文」字未重，「尺」作「寸」，又據玄應《音義》輯錄「說者」云云。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542. 16-41 鮠，大者謂之鰕。郭注：今鮠魚似鮎，四腳，前似獼猴，後似狗，聲如小兒啼，大者長八九尺。

今江東呼為倣，荊州呼為鰕。（音）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三十九〈不空羼索經第二十五卷〉「鮠魚」注引郭注《爾雅》：「鮠魚似鮎，四腳，聲如小兒，大者八九尺。今江東呼為倣，荊州呼為鰕。」今本郭注無「今江東」以下十一字。

〔註 654〕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虫」，注引郭云：「別自一種蛇，名蝮虺。」「別」與「各」義同。

〔註 655〕阮刻本《毛詩正義》「艾綬」作「文綬」，阮元云：「案『綬』上『文』字當作『艾』。」（《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843，頁 31 上。）今從其說改正。《後漢書·馮魴傳》：「帝嘗幸其府，留飲十許日，賜馭犀具劍、佩刀、紫艾綬、玉玦各一」，李賢注云：「艾即藍，綠色也，其色似艾。」又「針」原譌作「釗」，今還改正。

〔註 656〕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妙法蓮華經第二卷〉「蝮蠹」注、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花經·譬喻品〉「蝮」注並引《三蒼》：「蝮蛇，色如綬綬，文間有鬣，大者七八尺。」（玄應《音義》脫「綬」字。）可與郭璞說互證。

王本二「呼」字並作「誦」，且輯入今本郭注「九尺」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云：

慧琳《音義》卷三十九引此注「八九尺」下有「今江東呼爲役，荊州呼爲鯛」二語。考《釋文》「役」「鯛」二字均無注音，慧琳所引蓋出郭璞《音義》。（註 657）

說較可信，今從之。

543. 16-43 一曰神龜。 郭注：龜之最神明。

此當龜以爲畜，在宮沼者。（音）

案：孔穎達《禮記·禮器·正義》引「《爾雅》云：『一曰神龜』，郭注：『此當龜以爲畜，在宮沼者。』」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賈公彥《周禮·春官·龜人·疏》云：「按《爾雅》有十龜：一口神龜，龜之最神明者。」按賈《疏》自「神龜」至「火龜」，均與今本《爾雅》與郭璞注近同，「神龜」之下亦未見此語，然則此語當係郭璞《音義》佚文。邵晉涵云：

〈禮器·疏〉引……與今本異，疑《禮疏》所引爲郭氏《音義》之文，或所見本異也。（註 658）

郝懿行亦云：

〈禮器·疏〉引郭注……蓋郭《音義》之文，本〈禮運〉爲說也。（註 659）

《禮記·禮運》云：「龜以爲畜，故人情不失」，又云：「龜龍在宮沼」，當即郭璞此注所本。

嚴、黃、王本引均同，嚴、王本並輯入今本郭注「神明」（王本作「神明者」。）之下。葉本脫「爲」字。余、董、馬本均未輯錄。王樹柵云：

〈禮器·疏〉與〈春官·疏〉所引各異，蓋當時郭注刪節本不同，各據所見，故有異也。（註 660）

其說無據。

544. 16-43 二曰靈龜。 郭注：涪陵郡出大龜，甲可以卜，緣中文似瑋瑋，俗呼爲靈龜，即今蜃蠃龜，一名靈蠃，能鳴。

今江東所用卜龜，黃靈黑靈者，此蓋與天龜靈屬一也。（音）

案：孔穎達《禮記·禮器·正義》引「《爾雅》云：……『二曰靈龜』，注云：『今

〔註 657〕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50。

〔註 658〕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0，頁 15 上。

〔註 65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03 下。

〔註 660〕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6，頁 19 上。

江東所用卜龜，黃靈黑靈者，此蓋與天龜靈屬一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賈公彥《周禮·春官·龜人·疏》云：「二曰靈龜。涪陵郡出大龜，甲可以卜，緣中文似拳瑁，俗呼爲靈龜，即今大觜蟪龜也，一曰靈啣，能鳴也。」按賈《疏》引郭注亦未見此語，然則此語當係郭璞《音義》佚文。邵晉涵云：

〈禮器·疏〉引註云……是郭以〈龜人〉所謂天龜即靈龜矣。（註661）

郝懿行亦云：

是郭以此龜即天龜。（註662）

嚴本引同。黃、王本「蓋」並作「蓋」。嚴、王本並輯入今本郭注「能鳴」之下。（註663）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545. 16-43 三曰攝龜。 郭注：小龜也，腹甲曲折，解能自張閉，好食蛇，江東呼爲陵龜。

攝，祛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浹」譌作「夾」。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祛浹反」，疑是讀「攝」爲「呷」。羅願云：

十龜，三曰攝龜。郭氏曰：「小龜也，腹甲曲折，解能自張閉，好食蛇，江東呼爲陵龜。」蓋今之呷蛇龜是也。小狹長尾，腹下橫折，見蛇則呷而食之。（註664）

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二十〈蟲魚部上品·秦龜〉引陶隱居云：

又有鴛龜，小狹長尾，乃言療蛇毒，以其食蛇故也。

又唐本注云：

鴛龜腹折，見蛇則呷而食之，荊楚之間謂之呷蛇龜也。

按《廣韻》「呷」音「呼甲切」（曉紐狎韻），與「祛浹反」（溪紐帖韻）聲紐略異，

〔註66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20，頁15上。《周禮·春官·龜人》：「龜人掌六龜之屬，各有名物。天龜曰靈屬。」

〔註66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3下。

〔註663〕王樹枏又據賈公彥《周禮·春官·龜人·疏》所引，在今本郭注「觜蟪龜」之上補一「大」字，下補一「也」字。周祖謨云：「《周禮·春官·龜人》疏引作「即今大觜蟪龜也。』『大』字疑爲衍文。」（《爾雅校箋》，頁350。）今按《山海經·東次三經》：「跂踵之山……有水焉，廣員四十里皆涌，其名曰深澤，其中多蟪龜」，郭璞注云：「蟪，觜蟪，大龜也，甲有文彩，似瑁而薄。」然則郭璞此注或亦本作「觜蟪大龜」，而今本脫去「大」字，《周禮疏》引誤乙。惟諸說均無明證，今暫存疑。

〔註664〕羅願《爾雅翼》，卷31，頁311。

韻亦近同。(註 665)

546. 16-43 三曰攝龜。 郭注：小龜也，腹甲曲折，解能自張閉，好食蛇，江東呼為陵龜。

以腹甲翕然攝，斂頭閉藏之，即當《周禮》地與四方之龜。知者，以皆有奄斂之義故也。〔音〕

案：孔穎達《禮記·禮器·正義》引「《爾雅》云：……『三曰攝龜』，注云：『以腹甲翕然攝，斂頭閉藏之，即當《周禮》地與四方之龜。知者，以皆有奄斂之義故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賈公彥《周禮·春官·龜人·疏》云：「三曰攝龜。小龜也，腹甲曲折，解能自張閉，好食蛇，江東呼為陵龜也。」按賈《疏》引郭注亦未見此語，然則此語當係郭璞《音義》佚文。邵晉涵云：

案郭氏此說，與今註不同。又〈春官〉龜人所掌六龜之屬，鄭註以上文「龜俯者靈，仰者謝」六者釋之，今適以天龜為靈龜，地與四方之龜通為攝龜，是六龜祇有兩類矣。既乖鄭義，又誤以為〈卜師〉之文，疑郭氏未定之論也。(註 666)

黃、王本「斂」並作「斂」，嚴、葉本「斂」並作「斂」，皆通。嚴本將「以腹甲」以下二句輯入今本郭注「張閉」之下，「即當」句輯入「陵龜」之下，未輯「知者」以下十一字。王本則全部輯入今本郭注「陵龜」之下。余、董、馬本均未輯錄。

547. 16-43 四曰寶龜。 郭注：《書》曰：「遺我大寶龜。」

即「遺我大寶龜」，及〈樂記〉曰「青黑緣者，天子之寶龜」，及〈公羊·定公八年〉「龜青純」皆是也。

案：孔穎達《禮記·禮器·正義》引「《爾雅》云：……『四曰寶龜』，『即「遺我大寶龜」，及〈樂記〉曰「青黑緣〔案：應作「緣」。〕者，天子之寶龜」，及〈公羊·定公八年〉「龜青純」皆是也。』」所引郭注首句與今本郭注近同，然則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賈公彥《周禮·春官·龜人·疏》云：「四曰寶龜，大寶龜也。」亦是節引郭注。邵晉涵云：

案寶龜所以贈諸侯，故諸侯以龜為寶。《春秋》云：「盜竊寶玉大弓」，《公羊傳》云：「寶者何？……龜青純。」何休註云：「千歲之龜青髻。……

〔註 665〕周祖謨云：「在魏晉宋時期……葉怙洽狎業乏為一部。……稱為葉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32。）

〔註 666〕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0，頁 15 下。

經不言龜者，以先知從寶省文。謂之寶者，世世寶用之辭。」〔註 667〕

黃本「定公八年」作「定八年」。嚴本輯「樂記」以下二十五字於今本郭注「寶龜」之下。王本逕引此文為郭璞注，「即」下據今本郭注添「《書》曰」二字。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548. 16-43 五曰文龜。 郭注：甲有文彩者，《河圖》曰：「靈龜負書，丹甲青文。」

甲有文彩者，《河圖》曰「靈龜負書，丹甲青文」是也。言靈者，直是神龜之義，非天龜也。〔注〕

案：孔穎達《禮記·禮器·正義》引「《爾雅》云：……『五曰文龜』，注：『甲有文采者，《河圖》云「靈龜負書，丹甲青文」是也。言靈者，直是神龜之義，非天龜也。』」所引郭注首句及《河圖》云云與今本郭注相同，「言靈者」以下三句係郭璞釋《河圖》「靈龜」之語，當亦郭注原文，今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49. 16-43 六曰筮龜。 郭注：常在蓍叢下潛伏，見《龜策傳》。

上有蔭叢蓍，下有千齡蔡。〔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賈公彥《儀禮·士冠禮·疏》引郭璞云。今本郭注與此語文不相屬，疑此語應係郭璞《音義》佚文。

嚴、黃、葉本「蔭叢」二字均誤乙，嚴氏亦輯為《音義》佚文。余、董、馬、王本均未輯錄。邵晉涵云：

《儀禮疏》引郭氏云：「上有叢蔭蓍，下有千齡蔡。」蓋郭氏《音義》之文，以蔡為筮龜也。〔註 668〕

邵氏引亦誤作「叢蔭蓍」。按《淮南子·說山訓》：「千年之松，下有茯苓，上有兔絲；上有叢蓍，下有伏龜」，可證賈《疏》原作「蔭叢蓍」。《史記·龜策列傳》引傳曰：「下有伏靈，上有兔絲；上有擣蓍，下有神龜」，司馬貞《索隱》曰：「擣蓍即蔡蓍。擣，古稠字。」

〈釋鳥〉

550. 17-2 鷓鴣，鶻鷓。 郭注：似山鷓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今江東亦呼為鶻鷓。

〔註 667〕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0，頁 15 下。

〔註 668〕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0，頁 15 下。

鷓音九物反。鷓音嘲。

案：孔穎達《禮記·月令·正義》引「〈釋鳥〉云：『鷓鳩，鷓鷓』，郭景純云：『鷓音九物反，鷓音嘲。鷓鷓似山鷓而小，青黑色，短尾，多聲。』」今本郭注未見「鷓」、「鷓」二字之音。

嚴、王本並輯「鷓音」至「鷓鷓」十字於今本郭注「似山鷓」之上。（王本所輯，又參見本章第三節 17-2「鷓鳩，鷓鷓」條案語。）黃、葉本並僅輯錄二字之音，下又有「後世即謂之鷓嘲」七字，不詳所據。余、董、馬本均未輯錄。郝懿行云：「《禮記疏》……所引蓋郭《音義》之文。」〔註 669〕今按此二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鷓」音「九勿切」（見紐物韻），與郭璞音「九物反」同。又《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止遙切」（照紐宵韻），一音「陟交切」（知紐肴韻）。郭璞音「嘲」，與「陟交」音同。

551. 17-3 鷓鳩，鷓鷓。

鷓，古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音「古黠切」（見紐黠韻），與郭璞此音正同。

552. 17-4 鷓鳩，鷓鷓。

鷓，巨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未見「鷓」字。《集韻》緝韻：「鷓，鷓鳩，小黑鳥。或从及。」是「鷓」與「鷓」同。《廣韻》「鷓」音「其立切」（群紐緝韻），釋云：「鷓鳩鳥。」按《釋文》「鷓」下注云：「呂、郭巨立反，施音及，下同。」「巨立反」與「及」音並與「其立」同。

553. 17-4 鷓鳩，鷓鷓。

鷓，方買反、苻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方」原譌作「力」，今逕改正。吳承仕云：

〔註 66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05 上。

各本同作「力買反」。承仕按：「力」爲「方」之形譌，《類篇》、《集韻》有「補買」一切，是其證。（註 670）

郝懿行《義疏》引亦作「方買反」。又盧文弨云：

「郭力買反」下脫「一」字。（註 671）

董、馬、黃、葉本「方」均譌作「力」，葉本未輯「苻尸反」三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鵠」音「房脂切」（奉紐脂韻）。郭璞音「苻尸反」，與「房脂」音同；謝嶠音「苻悲反」，「房脂」與「苻悲」僅開合不同。又郭璞音「方買反」（非紐蟹韻），不詳所據。《集韻》蟹韻「鵠」音「補買切」（幫紐蟹韻），釋云：「鵠鵠，小鳥名。」當即本郭璞此音。

554. 17-9 鷓，天鷓。 郭注：大如鷓雀，色似鷓，好高飛作聲，今江東名之天鷓。音綢繆。

鷓，音繆，亡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亡侯反」三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四見：一音「莫浮切」（明紐尤韻），一音「渠幽切」（群紐幽韻），一音「武彪切」（微紐幽韻），一音「力救切」（來紐宥韻）。郭璞音「繆」，與「莫浮」、「武彪」二切音同；「亡侯反」（微紐侯韻）與「莫浮」、「武彪」二切在魏晉宋時期聲亦近同。（註 672）

555. 17-10 鷓，鷓鷃。

鷓，力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力朱切」（來紐虞韻），一音「落侯切」（來紐侯韻）。郭璞音「力于反」，與「力朱」音同。施乾、謝嶠並音「力侯反」，與「落侯」音同。

556. 17-13 舒鳧，鷓。 郭注：鴨也。

〔註 670〕 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177。

〔註 671〕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 9 上。

〔註 672〕 在魏晉宋時期，輕重唇音尚未分化。又同時期《廣韻》尤、侯、幽三韻同屬侯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9。

鷺，音木。

案：孔穎達《禮記·曲禮·正義》引「《爾雅·釋鳥》云：『舒鳧』，郭景純云：『鷺，音木。』」今本郭注無音。

嚴、王本引並同，且皆輯入今本郭注「鴨也」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鷺」字凡二見：一音「亡遇切」（微紐遇韻），一與「木」同音「莫卜切」（明紐屋韻）。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鷺」，注亦云：「音木。」

557. 17-14 鵠，鵠鵠。

鵠，五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鵠」字凡三見：一音「古賢切」（見紐先韻），一音「口莖切」（溪紐耕韻），一音「五革切」（疑紐參韻）。郭璞此音與麥韻切語全同。

558. 17-16 鵠，鵠鵠。

鵠，火布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火布反」，是讀「鵠」爲「洿」。《詩·曹風·候人》：「維鵠在梁」，毛《傳》云：「鵠，洿澤鳥也」，字即作「洿」。陸德明《爾雅音義》云：「《毛詩傳》作洿，同。音鳥，郭火布反。」吳承仕云：

《毛詩傳》作「洿澤」，《釋文》云「音鳥，一音火故反」。彼之一音，即此之郭音。〔註673〕

按《廣韻》姥韻「洿」音「侯古切」（匣紐姥韻），與郭璞音「火布反」（曉紐暮韻）聲紐略異，聲調不同（姥暮二韻上去相承）。又《廣韻》「鵠」音「哀都切」（影紐模韻，模姥二韻平上相承）。

559. 17-18 鷺，山鷺。

鷺，音握，又音學，又才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董本未輯二又音。黃本「握」作「渥」，「五」作「玉」。葉本未輯「又

〔註673〕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8。

才五反」四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鸞」字凡二見：一與「握」同音「於角切」（影紐覺韻），一與「學」同音「胡覺切」（匣紐覺韻）。郭又音「才五反」（從紐姥韻），不詳所據。黃本作「才玉反」（從紐燭韻），周春改作「于玉翻」（爲紐燭韻），〔註 674〕亦均無理可說。又黃本作「渥」，按《廣韻》與「握」音同。

560. 17-21 鷓，鷓老。

鷓，丑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絹」譌作「綯」。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徒困切」（定紐恩韻），一音「丑戀切」（徹紐線韻）。郭璞音「丑絹反」，與「丑戀」音同。

561. 17-25 桃蟲，鷓。其雌鷓。

鷓，音艾。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黃、葉本引均同。馬本「艾」作「艾」。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艾」，是讀「鷓」爲「鷓」。陸德明《釋文》出「鷓」，注云：「本又作鷓。」《廣韻》「鷓」、「艾」二字同音「魚肺切」，「鷓」字釋云：「《爾雅》云：『桃蟲，鷓。其雌鷓』，俗呼爲巧婦。亦作鷓。」又「鷓」音「五蓋切」（疑紐泰韻）。馬本作「艾」，則與「五蓋」音同。

562. 17-25 桃蟲，鷓。其雌鷓。 郭注：鷓鷓，桃雀也，俗呼爲巧婦。

鷓鷓，小鳥而生鷓鷓者也。〔音〕

案：孔穎達《毛詩·周頌·小毖·正義》引「〈釋鳥〉云：『桃蟲，鷓。其雌名鷓』，……郭璞曰：『鷓鷓（亡消反），桃雀也，俗名爲巧婦。鷓鷓，小鳥而生鷓鷓者也。』」今本郭注無「鷓鷓小鳥」以下十字。

嚴本引同。黃本無「鷓鷓」二字。王本「鷓」上行·「此」字（邢昺《爾雅疏》引亦衍）。嚴、王本並輯入今本郭注「巧婦」之下。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邵晉涵《正義》亦輯「小鳥」以下八字於郭注「巧婦」之下。今按郭注起首已有「鷓鷓」二字，此語又以「鷓鷓」始，可證此語應係《音義》佚文。

《詩·周頌·小毖》：「肇允彼桃蟲」，毛《傳》云：「桃蟲，鷓也，鳥之始小終

〔註 674〕周春《十三經音略》，卷 11，頁 35 上。

大者。」陸璣云：「桃蟲，今鷦鷯是也，微小于黃雀，其雛化而爲鷦，故俗語鷦鷯生鷦。」〔註 675〕此當即郭璞此注所本。

又案：嚴、王本又據孔《疏》，在郭注「鷦鷯」之下輯錄「亡消反」三字，恐非。阮元云：

「亡消反」三字當旁行細書，《正義》自爲音也。〔註 676〕

說較可信。

563. 17-30 鴛，鷦母。 郭注：鷦也，青州呼鷦母。

鷦也，青州呼鷦母。《廣雅》曰：「鴛，鷦也。」〔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四〈羽族部十·鷦〉引《爾雅》曰：「鷦母也，其子鷦」，下引郭璞注曰：「鷦，青州呼鷦母。《廣雅》曰：『鴛，鷦也。』」今本郭注脫「《廣雅》」以下六字，據補。今本《廣雅·釋鳥》語同。

王本引同，亦輯入今本郭注「鷦母」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64. 17-32 鷦，周。 郭注：子鷦鳥，出蜀中。

鷦鳥，孫炎爲鷦別名，《風土記》亦云是赤口鷦也。〔音？〕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三〈羽族部十·鷦〉引《爾雅》曰：「鷦，周也」，下引郭璞注曰：「鷦鳥，孫炎爲鷦別名，《風土記》亦云是赤口鷦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疑爲郭璞《音義》佚文。

黃本「亦」作「一」。王本先據《文選》李善注輯「或曰即子規，一名姊歸。鷦，胡圭反」十三字於今本郭注「蜀中」之下（見本章第三節），又續輯錄此語，無「鷦鳥」二字，二「鷦」字並作「燕」。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565. 17-33 鷦鷦，鷦。

鷦，烏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邶風·鷦鷦》「鷦」注引郭音。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爾雅音義》出「鷦」，注云：「音乙，本或作乙，或音軋。」按《廣韻》「鷦」、「乙」二字同音「於筆切」（影紐質韻）；「軋」音「烏黠切」（影紐黠韻），與郭璞音「烏拔」同，是《爾雅音義》之或音即郭璞音。周祖謨云：

兩漢音質部包括的字類很多，有質術櫛造物沒屑（結）薛（設）黠（八）九類。到三國時期這一部的變動很大，凡是屑薛黠三類的字一律轉入屑

〔註 675〕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卷下，頁 2 上。

〔註 676〕阮元《毛詩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846，頁 32 上。

部，……其餘質術櫛造物沒六類爲一部。現在仍稱之爲質部。（註677）
依周氏之說，在兩漢時期，「於筆」、「烏黠」二音同屬質部，聲當近同；至三國以後，「烏黠」則已轉入屑部。然則郭璞此音可能採用了某地方音或較早的音切。

566. 17-34 鴟鴞，鸛鳩。 郭注：鴟類。

似鳩而青毛。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四〈集古今佛道論衡第四卷〉「鴟鴞」注引郭注《爾雅》。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王本「毛」作「色」，且輯入今本郭注「鴟類也」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567. 17-34 鴟鴞，鸛鳩。

鸛，音甯。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豳風·鴟鴞·傳》「鸛」注引郭音。

黃本引同。馬本「甯」下有「鳩音決」三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陸德明《毛詩音義》「鸛」下又出「鳩」，注云：「音決」，「音」上無「郭」字，然則此音未必是郭璞所注，馬氏誤輯。

《爾雅音義》出「鸛」，注云：「音寧，又音甯。」是《爾雅音義》之又音即郭璞音。《廣韻》「鸛」字凡二見：一與「寧」同音「奴丁切」（泥紐青韻），一與「甯」同音「乃定切」（泥紐徑韻，青徑二韻平去相承）。

568. 17-37 生哺，鷩。

鷩，工豆反，又古互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字林》工豆反，郭音同，又古互反。」是「工豆」一音亦爲郭璞所注。《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古互反」作「古豆反」，非。「古豆」與「工豆」音同，毋須重出。阮元云：

葉本「豆」作「互」，是也。（註678）

黃焯云：

案作「互」是也。若作「古豆」，則與「工豆」無別。又《集韻》暮、《類篇》鳥部「鷩」並有「古墓」一切，「古墓」即「古互」也。（註679）

〔註677〕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9。

〔註678〕阮元《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8，頁7下。

〔註679〕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90。

說均可從。

董本未輯又音。馬本「互」譌作「豆」。黃本照錄《釋文》語，「互」亦譌作「豆」。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工豆反」，是讀「鷖」爲「穀」。「鷖」、「穀」係同源字，〔註 680〕《說文》鳥部：「鷖，鳥子生哺者。」又子部：「穀，乳也。」段玉裁云：

此乳者謂既生而乳哺之也。〔註 681〕

二義相近；《廣韻》「鷖」音「苦候切」（溪紐候韻），「穀」音「古候切」（見紐候韻），二音亦僅聲紐略異而已。郭璞音「工豆反」，與「古候」音同；又音「古互反」（見紐暮韻），不詳所據。

569. 17-37 生喙，雛。 郭注：能自食。

雛謂鳥生而能自食者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九〈金光明經第八卷〉「鴿鷄」注引郭注《爾雅》云：「雛謂鳥生而能自食者也。」又卷八十九〈高僧傳第四卷〉「鷖破雛行」注引郭注《爾雅》云：「雛生而自食者也。」《文選》卷十一鮑昭〈蕪城賦〉「寒鷖嚇雛」句李善注引郭璞《爾雅注》曰：「雛生而能自食者。」今據慧琳與李善所引，補「雛謂鳥生而者也」七字。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雛」，注云：「鳥子生而能自啄者。」《楚辭·九歎·怨思》：「哀枯楊之冤鷖」，王逸注云：「生哺曰鷖，生啄曰鷖。」洪興祖云：「生喙，鷖鳥子生而能自啄者。」〔註 682〕均與郭璞此注義同。邵晉涵亦云：「鳥之生而自能喙食者謂之雛。」〔註 683〕

570. 17-40 鷖鴉，戴鷖。

鷖，房汲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鷖」譌作「鷖」。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鷖」字凡二見：一音「彼及切」（幫紐緝韻），一音「居輒切」（見紐葉韻）。郭璞音「房汲反」（奉紐緝韻），與「彼及」聲紐略異。（續見下條。）

〔註 680〕參見劉鈞杰《同源字典補》，頁 65~66。

〔註 68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14 篇下，頁 25 上，子部「穀」字注。

〔註 682〕洪興祖《楚辭補注》，頁 289。

〔註 68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1，頁 11 上。

571. 17-40 鷓鴣，戴鷓。

鷓，北及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未見「鷓」字。按《釋文》出「鷓」，注云：「彼及反，郭房汲反。」又出「鷓」，注云：「皮及反，郭北及反。」「彼及」與「北及」音同（幫紐緝韻），「房汲」與「皮及」音同（並（奉）紐緝韻），然則「鷓」、「鷓」二字，僅聲紐清濁不同，而郭、陸二氏音讀互異。《說文》鳥部：「鷓，鷓鴣也」，與《爾雅》作「鷓鴣」不同，段玉裁云：

按《說文》倒之曰「鷓鴣」，疑當從《爾雅》。（註684）

今從郭、陸二氏音讀視之，則「鷓鴣」、「鷓鴣」實亦無別。郝懿行云：

《說文》：「鷓，鷓鴣也」，今《爾雅》作「鷓鴣」，段氏注謂當從《爾雅》，今謂俱通。（註685）

其說可從。

《廣韻》緝韻幫紐「鷓」音「彼及切」；又並紐有「鷓」字音「皮及切」，釋云：「鷓鴣，亦鷓。」然則郭璞「鷓」音「房汲反」、陸德明「鷓」音「皮及反」，俱與「鷓」通。

572. 17-42 鷓，鷓。郭注：即鷓鷓也，鷓頭曲如鉤，食魚。

鷓，懿、鷓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音「乙冀切」（影紐至韻）。郭璞音「懿」，與「乙冀」音同。李時珍《本草綱目》卷四十七〈禽之一·鷓鷓〉云：

案韻書「盧」與「茲」並黑也。此鳥色深黑，故名。鷓者，其聲自呼也。然則郭璞音「鷓」，即是讀「鷓」爲「鷓」。《說文》黑部：「鷓，小黑子。」引申而有色黑之義，《廣雅·釋器》：「鷓，黑也。」按《廣韻》「鷓」、「鷓」二字同音「烏奚切」（影紐齊韻）。

573. 17-43 鷓，鷓。其雄鷓，牝庫。

庫，音卑。

〔註684〕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4篇上，頁48下。

〔註68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12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葉本引均同。黃本「庠」譌作「痺」。〔註 686〕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庠」音「便俾切」（並紐紙韻），注云「又音卑」（非紐支韻，《廣韻》音「府移切」）。郭璞音「卑」，與《廣韻》又音同；施乾音「婢」，與「便俾」音同。

574. 17-44 鷓，沈覺。郭注：似鴨而小，長尾，背上有文，今江東亦呼為鷓。音施。

似鴨而小，長尾，背上有文，今江東人亦呼為鷓。〔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五十七〈佛說分別善惡所起經〉「鷓覺」注引郭注《爾雅》云：「覺似鴨而小，長尾，背上有文，今江東人亦呼為鷓。」今本郭注脫一「人」字，據補。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75. 17-44 鷓，沈覺。郭注：似鴨而小，長尾，背上有文，今江東亦呼為鷓。音施。

鷓，音施，尸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郭注末亦有「音施」二字。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尸支反」三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式支切」（審紐支韻），一音「武移切」（微紐支韻）。郭璞音「施」，與「尸支反」並與「式支」音同。

576. 17-45 鷓，頭鷓。

鷓，音杏。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烏皎切」（影紐篠韻），一音「於絞切」（影紐巧韻）。郭璞音「杏」，與「烏皎」音同；謝嶠音「烏卯反」，與「於絞」音同。

〔註 686〕《釋文》出「庠」，唐石經、宋本《爾雅》經字亦作「庠」。阮刻本《爾雅》譌作「痺」，阮元云：「注疏本同，誤也。《釋文》、唐石經、單疏本、雪臆本皆作『庠』，當據以訂正。」（《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6，頁 17 下。）其說可從。段玉裁云：「《左傳》曰：『宮室卑庠』，引伸之凡卑皆曰庠。」（《說文解字注》，第 9 篇下，頁 16 下～17 上，戶部「庠」字注。）王念孫云：「若『庠』字即取卑小之意。」（《爾雅郝注刊誤》，頁 31 下。）然則《爾雅》此訓，當以「庠」字為正。

577. 17-45 鷓，頭鷓。 郭注：似鳧，腳近尾，略不能行，江東謂之魚鷓。音髀箭。

鷓，音髀，虛交反，又音交。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郭注末亦有「音髀箭」三字。

黃本引同。董本未輯「虛交反」及又音。馬本亦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鷓」，注云：「本或作鷓。」按《廣韻》「鷓」音「許交切」（曉紐肴韻），與郭璞音「虛交反」同，釋云：「鷓鷓，似鳧，腳近後不能行。」梅膺祚《字彙》鳥部亦云：「鷓，同鷓。」又「鷓」音「古肴切」（見紐肴韻），與郭璞又音「交」同。《廣韻》未見「髀」字，《集韻》爻韻：「髀，鳴鷓也。通作髀。」是「髀」與「鷓」通。《廣韻》「髀」音「許交切」（曉紐肴韻），與郭璞音「虛交」同。

578. 17-46 鷓鳩，寇雉。 郭注：鷓大如鴿，似雌雉，鼠腳，無後指，岐尾，為鳥愍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

鷓大如鴿，似雌雉，鼠腳，無後指，岐尾，為鳥愍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肉美，俗名突厥雉。生蒿菜之間，形大如鷓。愍音呼濫反。〔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五十卷〉「鷓鳥」注引「《爾雅》：『鷓鳩，寇雉』」，郭璞曰：『鷓大如鴿，似雌雉，鼠腳，岐尾，為鳥愍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肉美，俗名突厥雉。生蒿菜之間，形大如鷓。愍音呼濫反。』〔註 687〕又卷十六〈薩婆多毗尼毗婆沙第七卷〉「鷓鷓」注引「《爾雅》：『鷓鳩，寇雉』」，郭璞曰：『大如鴿，似雌雉，鼠腳，岐尾，為鳥愍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俗名突厥雉。愍音呼濫反。』今本郭注脫「肉美」以下十六字及音，據補。又玄應《音義》卷十五〈十誦律第十二卷〉「鷓肉」注引《爾雅注》云：「今鷓大如鴿，似鷓雉，鼠腳，無後指，岐尾，為鳥愍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肉美，俗名突厥雉。生蒿菜之間，大如鷓。愍音呼濫反。」又卷十八〈成實論第七卷〉「鷓鳥」注引《爾雅注》云：「今鷓大如鴿，亦言如鷓，似雌雉，鼠腳，無後指，岐尾，為鳥愍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肉美，俗名突厥雀。生蒿菜之間。愍音呼濫反。」卷十五及十八所引《爾雅注》亦與卷十四引郭璞語近同。

王本「鷓」上有「今」字，「間」作「聞」，「形」上有「或言」二字，餘同。嚴、

〔註 687〕洪亮吉校云：「今本《爾雅》郭注『鼠腳』下有『無後指』，又自『出北方沙漠地』以下無『肉美』云云共十六字，此引較為完善。但『生蒿菜之間』句原誤作『牛高來之間』，不可解，因據文義改正，惜無他處可較也。」

黃、葉本均據玄應《音義》卷十八（嚴本出處標注譌作十五，黃、葉本譌作十九）輯錄，嚴本云是舊註，「岐」作「歧」，「生」下有「於」字，又脫「爲鳥慙急」四字及音；黃、葉本「岐」亦作「歧」，「出北方沙漠地」句作「出於北方沙漠地也」，無音，又葉本「鶡」作「鷓」。余、董、馬本均未輯錄。

《廣韻》「慙」字凡二見：一音「呼談切」（曉紐談韻），一音「下瞰切」（匣紐闕韻）。郭璞音「呼濫反」（曉紐闕韻），與「呼談」聲調不同（談闕二韻平去相承），亦與「下瞰」聲紐略異。《釋文》陸德明亦音「呼濫反」。

579. 17-51 翠，鷖。 郭注：似燕，紺色，生鬱林。

似燕，紺色，生鬱林。鄭子臧好鷖冠，以此鳥之羽飾冠。（注）

案：孔穎達《左氏·昭公十二年傳·正義》引「〈釋鳥〉云：『翠，鷖』，……郭璞曰：『似燕，紺色，生鬱林。鄭子臧好鷖冠，以此鳥之羽飾冠。』」今本郭注脫「鄭子臧」以下二句，據補。「好」下疑脫「聚」字。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鄭子臧事見《左氏·僖公二十四年傳》：「鄭子華之弟子臧出奔宋。好聚鷖冠，鄭伯聞而惡之，使盜誘之。」孔穎達《正義》云：「鷖羽可以飾器物，聚此鷖羽以爲冠也。」

580. 17-57 鷓，蟲母。

蟲，本或作鷓，皆古蚊字，音文。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蟲」，注云：「本或作鷓，郭云皆古蚊字，音文。案《說文》蟲正字，蚊俗字，或作蚘。」黃焯云：

此所引郭云，係郭《音義》文。又引《說文》云云，與今本小異。今《說文》正作「蟲」，或作「蠱」，俗作「蚊」，無「蚘」字。唐石經「蟲」避諱作「蠱」。《藝文類聚》九十七引作「蚊」。（註688）

又《說文》亦無「鷓」字，《集韻》文部：「鷓，鷓母，鳥名。」是「鷓」與「蟲」通。

董、黃本並照錄《釋文》語，董本未輯音。葉本僅輯「皆古蚊字，音文」六字。余、嚴、馬、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蟲」、「文」二字同音「無分切」（微紐文韻）。

（註688）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91。

581. 17-59 鼯鼠，夷由。 郭注：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翅尾項脅毛紫赤色，背上蒼艾色，腹下黃，喙頰雜白，腳短爪長，尾三尺許，飛且乳，亦謂之飛生，聲如人呼，食火烟，能從高赴下，不能從下上高。

鼯鼠一名夷由，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四足，翅尾項脅毛皆紫赤色，背上蒼艾色，腹下黃白色，喙頰雜白色似鼠，腳短爪長，尾如狐尾，長三尺許。飛且乳子，子即隨母後，亦謂之飛生。聲如人呼，食火烟，能從高赴下，不能從下上高。性喜夜鳴。〔注〕

案：《文選》卷十八馬融〈長笛賦〉：「猿蜚晝吟，鼯鼠夜叫」，李善注引郭璞《爾雅注》曰：「鼯鼠一名夷由，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亦謂之飛生，聲如人呼。」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八〈釋法琳本傳卷第四〉「鼯鼠」注引「《爾雅》云：『鼯鼠，夷鼠也』」，郭璞注云：『狀如小狐，肉翅，翅尾頸脅毛紫色，背上蒼黃，腹下黃白，背頰似鼠，腳短爪長，尾如狐尾，飛行且生，故名飛生，音如小兒。』」李時珍《本草綱目》卷四十八〈禽之二·鷗鼠〉引郭氏註《爾雅》云：「鼯鼠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四足，翅尾項脅毛皆紫赤色，背上蒼艾色，腹下黃色，喙頰雜白色，腳短爪長，尾長三尺許，飛而乳子，子即隨母後，聲如人呼，食火烟，能從高赴下，不能從下上高，性喜夜鳴。」今參酌諸書所引輯補。

王本僅在今本郭注「狀如」之上輯錄「鼯鼠一名夷由」六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由」與「由」通，段玉裁云：

〔釋鳥〕：「鼯鼠，夷由」，「鼯」或作「鷗」，「由」或作「由」。郭云：「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飛且乳」，其飛善從高集下。〔註 689〕

《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鼠〉引《爾雅》作「鼯鼠，夷由」。

582. 17-62 鷹，鷓鴣。 郭注：鷓當為鷓字之誤耳。《左傳》作「鷓鴣」是也。

鷓當為鷓字之誤耳。《左傳》作「鷓鴣」是也。善擊，官於代郡捕之。〔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六〈羽族部十三·鷹〉引《爾雅》曰：「鷹，鷓鴣」，下引郭璞注曰：「鷓當為鷓字之誤也。《左傳》作「鷓鴣」是也。善擊，官於代郡捕之。」今本郭注脫「善擊」以下八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郝懿行亦云：

《御覽》引此注「是也」下有「善擊，官於代郡捕之」八字，今本蓋脫去之。〔註 690〕

〔註 689〕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4 篇上，頁 55 上，鳥部「鷓」字注。

〔註 690〕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15 上。

583. 17-62 鷹，鷯鳩。 郭注：鷯當為鷯字之誤耳。《左傳》作「鷯鳩」是也。來，所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來鳩」，注云：「來字或作鷯，郭讀作爽，所丈反。」是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字作「來」，注作「爽」，今本二字均从鳥旁。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鷯」。《說文》無「鷯」字。

馬本「來」作「鷯」，下有「讀為鷯」三字。黃本「來」亦作「鷯」，下有「郭讀作爽」四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釋文》云「郭讀作爽」，係據郭注「鷯當為鷯字之誤」而言，非郭璞另有佚文如此。

《廣韻》「爽」音「疎兩切」（疏紐養韻），與郭璞音「所丈反」同。郭注云「鷯當為鷯字之誤」，其說恐非。按《左氏·昭公十七年傳》：「爽鳩氏，司寇也」，杜預注云：「爽鳩，鷹也，鷯故為司寇，主盜賊。」孔穎達《正義》引「《釋鳥》云：『鷹，鷯鳩』，樊光曰：『來鳩，爽鳩也。《春秋》曰「爽鳩氏司寇」，鷹鷯，故為司寇。』」樊光以「爽鳩」釋「來鳩」，可知樊本《爾雅》字作「來」，且不以「來鳩」為誤。郝懿行云：

《左·昭十七年·疏》引樊光曰：「來鳩，爽鳩也。《春秋》曰『爽鳩氏司寇』，鷹鷯，故為司寇。」是樊本作「來」，不云是誤。《爾雅釋文》亦作「來」，云「或作鷯，眾家並依字」，則「來」為正文，「鷯」為或體。

〔註 691〕

潘衍桐云：

據《釋文》所見眾家本皆不破字，則知來鳩、爽鳩命名各取其誼。郭注不解而破「鷯」為「鷯」，誤矣。〔註 692〕

說皆可參。李時珍《本草綱目》卷四十九〈禽之四·鷹〉云：「其性爽猛，故曰鷯鳩。」

584. 17-63 鷯鷯，比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鷯鷯」，注云：「眾家作兼兼。」是陸氏所見眾本《爾雅》字皆作「兼兼」。《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江藩云：

《說文》無「鷯」字。一鳥兼兩體，故名兼。从鳥後人所加。〔註 693〕

〔註 691〕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15 上。

〔註 692〕 潘衍桐《爾雅正郭》，卷下，頁 26 下~27 上。

〔註 693〕 江藩《爾雅小箋》，卷中，《續修四庫全書》，冊 188，頁 38 下。

585. 17-65 鴛，斲木。 郭注：口如錐，長數寸，常斲樹食蟲，因名云。

斲木虫，因名。今斲木亦有兩三種，在山中者大而有赤毛冠。〔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五引「《爾雅》云：『鴛，斲木』，……《音義》曰：『今斲木亦有兩三種，在山中者大而有赤毛冠。』」所引當即郭璞《音義》佚文。《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三〈羽族部十·斲木〉引《爾雅》：「鴛，斲木也」，下引郭璞注曰：「斲木虫，因名。今斲木有兩三種，在山中者大有赤色。」按《御覽》所引當亦郭璞《音義》。今據《御覽》輯錄首五字，餘據《玉燭寶典》輯錄。

黃本據《御覽》輯錄，「虫」作「蟲」，「者大」二字互乙。王本亦據《御覽》輯「今斲木」以下二句於今本郭注「名云」之下，「者大」二字亦互乙。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劉玉響云：

又名啄木鳥，褐色者雌也，斑色者雄也。有大有小，小者如雀，大者如鴉。

山中一種大者，青黑色，頭上有紅毛，王元之詩云：「淮南啄木大如鴉，

頂似仙鶴堆丹砂」是也。（註694）

可為郭璞此說補證。

586. 17-66 鷲，鷓鷯。

鷲，古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鷲」譌作「鷲」。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鷲」字凡三見：一音「古弔切」（見紐嘯韻），一音「古歷切」（見紐錫韻），一音「胡狄切」（匣紐錫韻）。郭璞音「古狄反」，與「古歷」音同。

587. 17-69 鷓雉。

鷓，音遙。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遙」下有「下同」二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餘昭切」（喻紐宵韻），一音「弋照切」（喻紐笑韻，宵笑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遙」與「餘昭」同。

588. 17-69 鳩雉。

鳩，方木反，又方角反。

〔註694〕劉玉響《爾雅校議》，卷下，頁31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鳩」音「博木切」(幫紐屋韻)。郭璞音「方木反」(非紐屋韻)，與「博木」音同；《釋文》陸德明音「卜」，亦同。郭璞又音「方角反」(非紐覺韻)，與「方木」音當近同，晉代「角」、「木」二音同屬屋部。〔註 695〕《集韻》覺韻「鳩」音「北角切」，當即本郭璞又音。

589. 17-69 鷺雉。

鷺，方世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鷺」字凡二見：一音「必袂切」(幫紐祭韻)，一音「并列切」(幫紐薛韻)。郭璞音「方世反」(非紐祭韻)，與「必袂」音同；謝嶠音「必滅反」，與「并列」音同。

590. 17-69 鸛，山雉。 郭注：長尾者。

長尾者，今俗呼山鷄是也。〔注〕

案：邢昺《爾雅疏》云：「云『鸛，山雉』者，山雉一名鸛。郭云：『尾長者，今俗呼山鷄是也。』」今本郭注脫「今俗」以下七字，據補。

王本「呼」作「評」，「鷄」作「雞」。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91. 17-69 鶉雉，鶉雉。

鶉，音罩，陟孝反，又音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陟孝反」及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鶉」字凡二見：一音「都教切」(端紐效韻)，一音「直角切」(澄紐覺韻)。郭璞音「罩」，與「都教」音同；「陟孝反」(知紐效韻)與「都教」聲紐略異，參見 3-39「燼燼，炎炎，薰也」條案語引周祖謨語。又音「卓」(知紐覺韻，《廣韻》音「竹角切」)，與「直角」聲紐略異。

592. 17-69 伊洛而南，素質，五采皆備成章曰翬。 郭注：翬亦雉屬，言其毛色光鮮。

翬亦雉屬，言其毛色光鮮，王后之服以為飾。〔注〕

〔註 695〕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7，517。

案：邢昺《爾雅疏》引郭云：「翬亦雉屬，言其毛色光鮮，王后之服以為飾。」今本郭注無「王后」以下七字。邵晉涵云：

舊疏引郭註此下多「王后之服以為飾」七字，檢諸本俱無之，未知邢氏所據。（註 696）

阮元云：

按邢《疏》有引《周禮》申釋之辭，則為郭注無疑。（註 697）

今從阮說輯錄。

嚴、王本引並同。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593. 17-69 江淮而南，青質，五采皆備成章曰鷩。 郭注：即鷩雉也。

即鷩雉也，亦王后之服以為飾。（注）

案：邢昺《爾雅疏》引郭云：「即鷩雉也，亦王后之服以為飾。」今本郭注脫「亦王后」以下八字，據補。

黃、王本引並同。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594. 17-69 南方曰鬲。

鬲，徒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鬲」音「直由切」（澄紐尤韻），與《釋文》陸德明音「直留反」同。郭璞音「徒留反」（定紐尤韻），與「直由」聲紐略異。參見 3-39「熾熾，炎炎，薰也」條案語引周祖謨語。

595. 17-69 西方曰鷩。

鷩，音遵。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本引同。馬、黃本「遵」並譌作「尊」。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鷩」字凡二見：一音「將倫切」（精紐諄韻），一音「昨旬切」（從紐諄韻）。郭璞音「遵」，與「將倫」音同。馬、黃本並作「尊」，按《廣韻》「尊」音「祖昆切」（精紐魂韻），在郭璞之時諄、魂二韻已分立。（註 698）

[註 696]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1，頁 20 下。

[註 697] 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6，頁 21 上。

[註 698] 周祖謨云：「晉代真魂分為兩部：真部包括真臻諄文欣五韻，魂部包括痕魂兩韻。」（《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3。）

596. 17-72 鵠鵠醜，其飛也獲。 郭注：竦翅上下。

醜類也。獲，竦翅上下獲也。〔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一〈羽族部八·鵠〉引《爾雅》曰：「鵠鵠醜〔案：「鵠」字誤重。〕醜，其飛獲〔案：「獲」原譌作「獲」，注同，今逕改正。〕」，下引郭璞注曰：「醜類也。獲，竦翅上下獲也。」（鮑刻本作「醜類也，但竦翅上下而已」。）今本郭注脫「醜類也獲獲也」六字，據補。

王本據鮑刻本輯爲郭注。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97. 17-72 鳧鴈醜，其足蹠。 郭注：腳指間有幕，蹠屬相著。

腳指間有幕，蹠屬相著也。音卜。〔注〕

案：《初學記》卷三十〈鳥部·鴈第七〉引「《爾雅》曰：『鳧鴈醜，其足蹠』，郭璞曰：『腳間幕蹠相連也。音卜。』」今據補「也」字及音。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蹠」、「卜」二字同音「博木切」（幫紐屋韻）。

〈釋獸〉

598. 18-1 麋，牡麋，牝麋。

麋，音辰，又音腎。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毛詩·小雅·吉日》：「瞻彼中原，其祁孔有」，鄭玄《箋》云：「祁當作麋。麋，麋牝也。」《毛詩音義》出「其祁」，注云：「鄭改作麋，音辰，郭音脈。」按「脈」與「腎」音同，今據《爾雅音義》輯錄。

馬、黃本並兼據《爾雅音義》及《毛詩音義》輯錄。董、葉本並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麋」音「植鄰切」（禪紐真韻）。郭璞音「辰」，與「植鄰」音同；又音「腎」（禪紐軫韻，《廣韻》音「時忍切」），與「植鄰」聲調不同（真軫二韻平上相承）。

599. 18-1 其跡躔。

躔，直連反，又持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董本未輯又音。馬本「直」譌作「卓」。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躔」音「直連切」（澄紐仙韻），與郭璞音切語全同；郭又音「持展反」

(澄紐猶韻)，與「直連」聲調不同(仙猶二韻平上相承)。

600. 18-2 鹿，牡麋，牝麋，其子麋。

江東亦呼鹿子為麋。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一引「《爾雅》曰：『麋子麋』，……郭璞云：『江東亦呼鹿子為麋。』」所引疑為《爾雅》此訓注語，今本郭注此下無注。惟此語疑有誤字，且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601. 18-2 絕有力麋。

麋，音堅，又音牽，又音磬。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二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麋」字凡三見：一音「古賢切」(見紐先韻)，一音「苦堅切」(溪紐先韻)，一音「苦定切」(溪紐徑韻)。郭璞音「堅」與「古賢」同；又音「牽」與「苦堅」同；又音「磬」與「苦定」同。

602. 18-3 麋，牡麋。 郭注：《詩》曰：「麋鹿麋麋。」鄭康成解即謂此也，但重言耳。

麋，或作麋，或作麋。

案：孔穎達《毛詩·小雅·吉日·正義》云：「《釋獸》云：『麋，牡麋，牝麋』，是麋牡曰麋也。郭璞引『《詩》曰「麋鹿麋麋」，鄭康成解即謂此也，但重言耳。』《音義》曰：『麋，或作麋，或作麋。』是為麋牡曰麋也。」所引《音義》應即郭璞《爾雅音義》。

嚴、黃本引並同。余、董、馬、葉、王本均未輯錄。黃本出處標注譌作「《詩·召南·疏》」。

《說文》鹿部：「麋，麋也。从鹿、困省聲。麋，籀文不省。」《玉篇》鹿部：「麋，麋也。麋，同上。麋，籀文。」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麋」，注亦云：「本又作麋，亦作麋。」

603. 18-3 絕有力豨。

豨，音堅，又音牽，又音磬。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豨」，注云：「郭音與上麋字同。」今據「麋」下引郭音輯錄。

董、馬、黃本均照錄《釋文》語。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說文》「豮」、「麀」俱从开聲，〔註 699〕是二字音同可通。〔註 700〕郝懿行云：

《詩》：「猷豮于公」，謂豕三歲者。「豮」、「麀」聲同，疑鹿麀俱名「麀」，借作「豮」，又通作「肩」。《詩》「並驅從兩肩兮」，《說文》引「肩」正作「豮」。「豮」之言堅，謂堅強有力也。〔註 701〕

王樹柅云：

豮者，〈豳風·七月〉：「猷豮於公」，《傳》云：「三歲曰豮。」〈齊風·還〉：「並驅從兩肩兮」，薛君《傳》云：「獸三歲曰肩。」《說文》「豮」下引作「並驅從兩豮兮」，蓋豕之三歲者稱「豮」，因可通爲凡獸之稱。「豮」與「麀」亦同音字，郝氏謂「豮」爲「麀」之借字，麀與鹿之有力者蓋同名「麀」也。〔註 702〕

黃侃云：

《詩·騶虞·疏》〈釋獸〉麀鹿皆云「絕有力者麀」，〈七月·疏〉〈釋獸〉釋鹿與麀皆云「絕有力麀」，是孔冲遠所見《爾雅》此「豮」字亦作「麀」也，是名同物異之例也。《釋文》：「豮，郭音與麀字同。」據此，是郭意與上「麀」爲聲通義近。〔註 703〕

諸說皆可從。

《廣韻》「豮」字凡二見：一音「古賢切」（見紐先韻），一音「吾甸切」（疑紐霰韻）。「古賢」與「堅」音同。

604. 18-7 虎竊毛謂之麤貓。 郭注：竊，淺也。《詩》曰：「有貓有虎。」

竊，淺也。或曰竊毛，麤毛也。《詩》曰：「有貓有虎。」〔注〕

案：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一十二〈獸部二十四·貓〉引《爾雅》曰：「虎竊毛謂之麤貓」，下引郭璞注云：「竊，淺也。或曰竊毛，麤毛也。」（《四部叢刊三編》本「麤」譌作「鹿」。）今本郭注脫「或曰」以下七字，據補。

黃本輯「或曰」以下七字，又誤輯「麤，土蓋切」四字（見本章第三節）。王本輯「或曰」以下七字於今本郭注「淺也」之下，「麤」作「麤」。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麤」、「麤」俱與「麤」同。《玉篇》鹿部：「麤，疎也。本作麤。」

〔註 699〕《說文》豕部：「豮，三歲豕，肩相及者也。从豕、开聲。《詩》曰：『並驅從兩豮兮。』」又鹿部：「麀，鹿之絕有力者。从鹿、开聲。」

〔註 700〕嚴元照云：「案豮、豮、麀皆从开聲，故可通用。」（《爾雅匡名》，卷 18，《皇清經解續編》，卷 513，頁 1 下。）

〔註 70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20 上。

〔註 702〕王樹柅《爾雅說詩》，卷 22，頁 2 下~3 上。

〔註 703〕黃侃《爾雅音訓》，頁 304。

《集韻》姥韻：「粗，《說文》疏也。或作麤。」

605. 18-7 虎竊毛謂之虺貓。

虺，昨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昨閑」譌作「昨閑」。盧文弨云：「注疏本昨譌作。」〔註704〕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昨」譌作「作」。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虺」字凡四見：一音「士山切」（牀紐山韻），一音「昨閑切」（從紐山韻），一音「士限切」（牀紐產韻），一音「士諫切」（牀紐諫韻）。郭璞音「昨閑反」，與山韻切語全同。

606. 18-8 獮，白豹。 郭注：似熊，小頭，庫腳，黑白駁。能舐食銅鐵及竹骨。骨節強直，中實少髓，皮辟濕。或曰豹白色者別名獮。

似熊，小頭，庫腳，黑白駁。能舐食銅鐵及竹骨等。骨節強直，中實少髓，皮辟濕。人寢其皮，可以驅溫癘。或曰豹白色者別名獮。音陌。〔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四〈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第五〉「虎豹」注引郭註《爾雅》云：「豹似熊，小頭，庫腳，黑白駁。能舐銅鐵竹骨等。白色者別名獮，音陌。」《證類本草》卷十七〈獸部中品·豹肉〉引《圖經》引「《爾雅》云：『獮（音與豹同），白豹』，郭璞注云：『似熊，小頭，痺脚，黑白駁。能舐食銅鐵及竹。骨節強直，中實少髓，皮辟濕。人寢其皮，可以驅溫癘。或曰豹白色者別名獮。』」今本郭注脫一「等」字、「人寢其皮，可以驅溫癘」二句及音，據補。

王本「溫」作「癘」。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獮」、「陌」二字同音「莫白切」（明紐陌韻）。

607. 18-13 狸子隸。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隸」，注云：「以世反，施餘棄反。眾家作肆，又作肆。沈音四。舍人本作隸。」（宋本《釋文》「肆」譌作「肆」。）是陸氏所見除舍人本《爾雅》字作「隸」外，其餘各本或作「肆」，或作「肆」。按《爾雅》此訓，其正字當作「鬻」，《說文》鬻部：「鬻，脩豪獸。」亦通作「鬻」，《說文》鬻部：「鬻，鬻屬，从二鬻。」《玉篇》鬻部：「鬻，狸子也，脩豪獸也。」是狸子與脩豪獸同名。〈釋獸〉18-31「肆，脩毫」，《釋文》出「肆」，注云：「本又作隸，亦作肆，音四。」然則作「隸」、「肆」者係後出之字，「肆」、「肆」等字均係通借字。

〔註704〕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10下。

胡承珙云：

《說文》無「隸」字，亦無「肆」字。狸子隸，隸當作「𧈧」。《說文》：「𧈧，𧈧屬。从二𧈧。」至隸脩豪，只當作「𧈧」，《說文》：「𧈧，脩豪獸」是也。「𧈧」字經典通作「肆」，遂與《說文》之「隸」訓極陳者混爲一字，故本又作「隸」，皆字之誤耳。（註705）

黃侃云：

隸與脩豪同名，皆以其能殺。《說文》：「𧈧，脩豪獸」，《玉篇》：「𧈧，狸子也，脩豪獸也」，是此「隸」與「𧈧」通，與脩豪同名矣。又與「𧈧」通，《說文》：「𧈧，从二𧈧。」案「𧈧」之言殺也，《說文》引《書》「𧈧類于上帝」，今《書·堯典》作「肆」。（註706）

說皆可參。

608. 18-14 豹子貍。 郭注：其雌者名𧈧。今江東呼貉爲狻狻。

其雌者名𧈧。𧈧，乃刀反。今江東通呼貉爲狻狻。（注）

案：孔穎達《毛詩·魏風·伐檀·正義》引「〈釋獸〉云：『豹子貍』，郭璞曰：『其雌者名𧈧。𧈧，乃刀反。今江東通呼貉爲狻狻。』今本郭注脫一「通」字，據補。又「𧈧」字之音或亦郭璞所注，今仍輯錄，並存疑之。

嚴本引同。王本末句作「今江東通評貍爲狻狻」。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未見「𧈧」字。《集韻》皓韻「𧈧」音「乃老切」（泥紐皓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郭璞音「乃刀反」（泥紐豪韻），與「乃老」聲調不同（豪皓二韻平上相承）。

609. 18-14 豹子貍。

貍，音暄。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魏風·伐檀》「貍」注引郭音。

馬本「暄」作「暄」。黃本「暄」下有「貉子也」三字。余、嚴、董、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貍」字凡三見：一音「況袁切」（曉紐元韻），一音「胡官切」（匣紐桓韻），一音「呼官切」（曉紐桓韻）。郭璞音「暄」，與「況袁」音同。馬本作「暄」，音亦同。《釋文》陸德明音「桓」，與「胡官」同；又音「權」，與「呼官」同。

〔註705〕胡承珙《爾雅古義》，卷下，頁14下。

〔註706〕黃侃《爾雅音訓》，頁311。

610. 18-15 獾子獾。

獾，其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獾」音「其矩切」（群紐慶韻）。郭璞音「其禹反」，與「其矩」音同。

611. 18-16 貉，白狐，其子穀。 郭注：一名執夷。虎豹之屬。

豹屬也，出貉國也。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七十五〈迦葉赴佛經〉「狎獾」注引郭注《尔雅》：「豹屬也，出貉國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王本輯「出貉國也」四字於今本郭注「之屬」之下，又據《御覽》輯「穀，許卜反」四字（見本章第三節）。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貉」，注引《字林》云：「豹屬，出貉國。一曰白狐。」與郭氏說同。

612. 18-19 麝父，麝足。 郭注：腳似麝，有香。

如小麝，雄者臍中有香，雌者即無。轉注字也。〔音？〕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九〈金光明最勝王經卷第七〉「麝香」注引「《尔雅》：『麝父，麝足』，郭注云：『如小麝，雄者臍中有香，雌者即無。轉注字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按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五〈菩提場所說一字頂輪王經卷第三〉「甲麝」注引「《尔雅》曰：『麝父，麝足』，郭註云：『腳似麝而有香也。』」

《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一〈香部一·麝〉引《尔雅》曰：「麝父，麝足」，下引郭璞注曰：「腳似麝，臍有香。」所引郭注均與今本近同，然則慧琳《音義》所引，或為郭璞《音義》佚文。又據《御覽》所引，可知今本郭注亦脫一「臍」字。

王本輯「如小麝，雄者臍中」七字於今本郭注「有香」之上，「雌者」以下八字於「有香」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613. 18-19 羆，似狸。 郭注：今山民呼羆虎之大者為羆。音岸。

今羆虎大於虎豹，文如狸。山民呼羆虎之大者為羆。音岸。〔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八〈獸部二十·羆〉引《尔雅》曰：「羆，似狸」，下引郭璞曰：「今羆虎大於虎豹，文如狸。山民呼羆虎大者為羆。」今本郭注脫「羆虎」以下九字，據補。

黃本僅輯錄「今羆」至「如狸」十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614. 18-20 羆，如熊，黃白文。郭注：似熊而長頭，高腳，猛憨多力，能拔樹木。關西呼曰猓羆。

似熊而長頭，似馬有鬣，高腳，猛憨多力，能拔樹木。關西呼曰猓羆。〔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大般涅槃經第十六卷〉「熊羆」注引「《爾雅》：『羆，如熊，黃白文』，郭璞曰：『似熊而長頭，似馬有鬣，高腳，猛憨多力，能拔木。關西名猓羆。』」又卷二十四〈阿毗達磨俱舍論第九卷〉「羆驢」注引「《爾雅》：『羆，如熊，黃白文』，郭璞曰：『似熊而長頸，似馬有鬣，高腳，猛憨多力，能拔木。關西名猓羆。』」今本郭注脫「似馬有鬣」四字，據補。

黃本據玄應《音義》卷二輯錄，「羆」譌作「熊」。王本輯「似馬有鬣」四字於今本郭注「長頭」之下，又在注末輯錄「憨呼濫反，猓音加」七字（見本章第三節）。余、嚴、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615. 18-28 羆，如羊。郭注：羆羊似吳羊而大角，角橢。出西方。

羆羊似吳羊而大角，山羊也，角橢。出西方。〔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六〈大方廣三戒經卷上〉「羆羆」注引「《爾雅》：『羆羊如吳羊』，郭璞云：『似吳羊而大角，山羊也。』」今本郭注脫「山羊也」三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616. 18-30 獬，如麋。

獬，音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育」，是讀「獬」爲「鬻」。《釋文》出「獬」，注云：「舍人本作鬻。」郝懿行云：

今按「鬻」與「獬」音相轉，「鬻」亦聲借字耳。〔註707〕

按《廣韻》「鬻」、「育」二字同音「余六切」（喻紐屋韻）。

617. 18-36 狒狒，如人。

狒，籀味反，又音備。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葉本引均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註70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25下。

《廣韻》「狒」音「扶沸切」(奉紐未韻)。郭璞音「簿昧反」(並紐隊韻)，與「扶沸」韻母稍異。在兩漢時期，「沸」、「昧」二音同屬脂部；〔註 708〕晉代以後，前者仍屬脂部，後者則轉為皆部，〔註 709〕然則郭璞此音可能採用了某地方音或較早的音切。郭璞又音「備」(並紐至韻，《廣韻》音「平祕切」)，不詳所據。

618. 18-38 蒙頌，獠狀。

獠，女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本引並同。黃本輯作「獠，本或作獠，郭女救反」。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本或作獠」四字係陸德明校語，黃氏誤輯。

《廣韻》「獠」字凡二見：一音「奴刀切」(泥紐豪韻)，一音「女救切」(娘紐宥韻)。郭璞此音與宥韻切語全同。

619. 18-39 獠猿，善援。 郭注：便攀援。

猿似獠猴而大臂長便捷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七〈廣弘明集卷第五〉「獠猿」注引郭注《尠疋》。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王本「猿」作「猿」，且輯入今本郭注「攀援」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620. 18-39 獠父，善顧。 郭注：獠獠也。似獠猴而大，色蒼黑，能獠持人，好顧盼。

獠獠也。似獠猴而大，色蒼黑，能獠持人，故以為名。好顧盼。〔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九〈金光明最勝王經卷第九〉「獠獠」注引郭注《尠雅》云：「獠似獠猴而大，蒼黑色，能獠持人，故以為名。好顧盼。」今本郭注脫「故以為名」四字，據補。

王本「色蒼黑」作「蒼黑色」，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今本郭注「獠持」應作「攬持」。段注本《說文》犬部：「獠，大母猴也，善攬持人，好顧盼」，字即从手旁作「攬」。阮元云：「此『獠持』為『攬持』之訛。」

(註 710)

621. 18-42 獠，有力。 郭注：出西海，大秦國有養者。似狗，多力獠惡。

〔註 708〕參見羅常培等《漢魏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第一分冊)，頁 162~163。

〔註 709〕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10~11。

〔註 710〕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6，頁 30 下。

出西海，大秦國有養之者。似山狗，多力獷惡也。〔注〕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一十三〈獸部二十五·雜獸·贊〉引《爾雅》曰：「贊，有大力」，下引郭璞注曰：「出西海，天〔案：應作「大」。〕秦國有養之。似山狗，多力獷惡也。」今本郭注脫「之山也」三字，據補。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云：「今本『養』下當有『之』字。」

〔註 711〕

622. 18-44 雌，印鼻而長尾。郭注：雌似獼猴而大，黃黑色。尾長數尺，似獼尾，未有岐。鼻露向上，雨即自懸於樹，以尾塞鼻，或以兩指。江東人亦取養之。為物捷健。

雌似獼猴而大，黃黑色。尾長數尺，似獼尾，未有兩岐。鼻露向上，天雨即自倒懸於樹，以尾塞鼻，或以兩指。江東人亦取養之捕鼠。為物捷健。〔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妙法蓮華經第二卷〉「狢狸」注云：「《山海經》：『鬲山多雌』，郭璞曰：『似獼猴而大，蒼黑色。尾長四尺，似獼尾，頭有兩岐。天雨即倒懸於樹，以尾塞鼻。江東養之捕鼠。為物捷健。』《爾雅》『雌，仰鼻而長尾』是也。」慧琳《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花經·譬喻品〉「狢」注引「《山海經》：『鬲山多雌』，郭璞云：『似獼猴而大，蒼黑色。尾長四五尺，似獼尾，頭有兩岐。天雨即倒懸於樹，以尾塞鼻。江東養之捕鼠。為物捷健。』《尔雅》：『雌，昂鼻而長尾。』」〔註 712〕又卷三十八〈金剛光爛止風雨陀羅尼經〉「狢狸」注引「《爾雅》云：『雌，印鼻而長尾』，郭注云：『似獼猴而大，蒼黑色。尾長數尺，未有兩岐〔案：應作「未有兩岐」。〕。鼻露向上，天雨則倒懸於樹，以尾掩鼻。」李賢《後漢書·馬融傳·注》引「《爾雅》曰：『雌，印鼻而長尾』，郭璞注曰：『似獼猴而大，黃黑色。尾長數尺，未有兩岐。雨則自懸於樹，以尾塞鼻。』」今據諸書所引，補「兩天倒捕鼠」五字。

王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623. 18-44 雌，印鼻而長尾。郭注：雌似獼猴而大，黃黑色。尾長數尺，似獼尾，未有岐。鼻露向上，雨即自懸於樹，以尾塞鼻，或以兩指。江東人

〔註 711〕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60。

〔註 712〕王樹枏云：「《譬喻品》音義引郭注係於《山海經》之下，《爾雅》之上。案其注與今本《山海經》不同。蓋《爾雅注》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9，頁 15 上。）按《山海經·中次九經》：「鬲山……其獸多犀象熊羆，多獼雌」，郭璞注云：「雌似獼猴，鼻露上向。尾四五尺，頭有岐。蒼黃色。雨則自懸樹，以尾塞鼻孔，或以兩指塞之。」與《爾雅注》義同而語序略異。今檢玄應、慧琳所引，應係本《爾雅注》而以《山海經注》更易數字。

亦取養之。為物捷健。

零陵南康人呼之音餘，建平人呼之音相贈遺之遺也，又音余救反，皆土俗輕重不同耳。〔音？〕

案：李賢《後漢書·馬融傳·注》引「《爾雅》曰：『雌，印鼻而長尾』，郭璞注曰：『似獼猴而大，黃黑色。尾長數尺，未有兩歧。兩則自懸於樹，以尾塞鼻。零陵南康人呼之音餘，建平人呼之音相贈遺之遺也，又音余救反，皆土俗輕重不同耳。』」「零陵」以下四句未見於今本郭注，據其文意，疑係郭璞《音義》佚文。郝懿行云：

《後漢書·馬融傳·注》引此注「以尾塞鼻」下有「零陵……」三十四字，為今本所無，蓋郭《音義》之文也。（註713）

葉本引同。黃本「贈遺」二字互乙。王本「呼」均作「評」，且輯入今本郭注「捷健」之下。余、嚴、董、馬本均未輯錄。

《廣韻》「雌」字凡三見：一音「力軌切」（來紐旨韻），一音「以醉切」（喻紐至韻），一音「余救切」（喻紐宥韻）。郭璞音與有韻切語全同。建平人音相贈遺之「遺」，與「以醉」音同；《山海經·西次四經》：「崦嵫之山……有鳥焉，其狀如鴉而人面，雌身犬尾」，郭璞注云：「雌，獼猴屬也，音贈遺之遺，一音誅。」即取建平人之音。「誅」音與「力軌」同。零陵南康人音「餘」（喻紐魚韻，《廣韻》音「以諸切」），不詳所據。

624. 18-49 鼯鼠。 郭注：以頰裏藏食。

或作噉，兩通。胡簞反也。〔音〕

案：杜臺卿《玉燭寶典》卷一引「《爾雅》：『鼯鼠』，……郭璞曰：『以頰裏藏食。』《音義》云：『或作噉，兩通。胡簞反也。』」「簞」應為「簞」字之譌，今逕改正。

《廣韻》「鼯」音「胡忝切」（匣紐忝韻），與郭璞音「胡簞反」同。《釋文》陸德明音「下簞反」，亦同。又《廣韻》「噉」音「苦簞切」（溪紐忝韻），與「胡忝」聲紐略異。《釋獸》18-60「寓鼠曰噉」，郭璞注云：「頰裏貯食處」，故云「鼯」、「噉」兩通。

（註71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28上。劉玉慶云：「《後漢書·馬融傳·註》引郭註與此正同，惟末云：『南康人呼之音餘，建平人呼之音相贈遺之遺，又音余救反，皆土俗輕重不同耳。』疑此皆郭氏《音義》之文。」（《爾雅校議》，卷下，頁35。）與郝氏說同，惟所引稍有脫誤。葉蕙心亦云：「《馬融傳·注》所引，郭《音義》文也。」（《爾雅古注輯》，卷下，頁39上。）

625. 18-50 鼯鼠。 郭注：有螫毒者。

有螫毒者。食人及鳥獸，雖至盡而不知，亦不痛。今謂之甘口鼠也。〔注〕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六〈妙法蓮華經第二卷〉「鼯鼠」注引「《爾雅》：『鼯鼠』，郭璞曰：『有螫毒也。食人及鳥獸，雖至盡而不知，亦不痛。今謂之甘口鼠也。』」又卷二十二〈瑜伽師地論第三十八卷〉「鼯鼠」注引「《爾雅》：『鼯鼠』，郭璞曰：『有螫毒也。食人及鳥獸，雖至盡而不知，亦不痛。今謂之甘口鼠。』」慧琳《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華經·譬喻品〉「鼯鼠」注引「《尔雅》：『鼯鼠』，郭璞、《玉篇》：『有螫毒。食人及鳥獸，雖至盡亦不覺痛。今謂甘口鼠也。』」今本郭注脫「食人」以下云云，今據玄應《音義》引補。

王本「痛」上有「覺」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玉篇》鼠部：「鼯，小鼠也，螫毒，食人及鳥獸皆不痛。今之甘口鼠也。」與郭璞說同。

626. 18-52 鼯鼠。 郭注：今鼯，似鼯，赤黃色，大尾，啖鼠。江東呼為鼯，音牲。

鼯，音生。〔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未有「音牲」二字，然則陸氏所引，當出自郭璞《音義》。

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鼯」字凡二見：一音「所庚切」（疏紐庚韻），一音「所敬切」（疏紐映韻，庚映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義》音「生」，與《廣韻》「鼯」字二音並同。《注》音「牲」，與「所庚」音同。

627. 18-56 鼯鼠。 郭注：形大如鼠，頭似兔，尾有毛，青黃色，好在田中食粟豆。關西呼為鼯鼠，見《廣雅》。音雀。

鼯，音雀，將略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鼯」，注云：「郭音雀，將略反。《字林》音灼，云鼯鼠出胡地。郭注本雀字或誤為瞿字，沈旋因云：『郭以為鼯鼠，音求于反』，非也。」是陸氏所見郭注已有「音雀」、「音瞿」二本；沈旋所見郭注「鼯鼠」作「鼯鼠」，「求于反」即「瞿」字之音。宋本《爾雅》作「鼯鼠」「音瞿」，與陸氏所謂誤本同。按「鼯鼠」當作「鼯鼠」，「音瞿」當作「音雀」。《廣雅·釋獸》：「鼯鼠，鼯鼠」，字正作「鼯」；陸璣云：

今河東有大鼠，能人立，交前兩腳于頸上跳舞，善鳴。食人禾苗，人逐則

走入空樹中。亦有五技，或謂之雀鼠。〔註714〕

「雀鼠」即是「鮑鼠」。邢昺《爾雅疏》云：

「鮑」，今本作「鮑」，誤也。

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亦改作「鮑鼠」「音雀」，邵晉涵云：

鮑者，《說文》云：「鮑，从鼠、勺聲。」《廣雅》云：「鮑，爵鼠。」鮑、爵聲相近，故郭云「音雀」。諸本誤作「鮑鼠」，復改「雀」為「瞿」，其誤蓋始於沈旋《集註》，而諸家本俱因之。陸德明既定作「鮑」字，以「鮑」字為非，而復為「瞿」字作音，尚疑未能定也。今改正。〔註715〕

郝懿行云：

郭云「鮑鼠」者，《廣雅》云：「鮑鼠，鮑鼠。」《釋文》「鮑」，郭音雀，《字林》音灼，然則鮑鼠即雀鼠也。《釋文》又云郭注「雀」字或誤為「瞿」字，今檢宋雪窗本及吳本並作「瞿」，因而改「鮑」為「鮑」，以就「瞿」音，皆《釋文》所謂誤本也。〔註716〕

說均可從。

馬本引同。葉本未輯「將略反」三字。董本引郭注無音，下注云：「據《釋文》，『《廣雅》』下仍當有『音雀』二字。『雀』，本亦誤作『瞿』。」〔註717〕余、嚴、黃、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鮑」字凡四見：一音「北教切」（幫紐效韻），一音「之若切」（照紐藥韻），一音「即略切」（精紐藥韻），一音「都歷切」（端紐錫韻）。郭璞音「雀」，與「將略反」並與「即略」音同。

628. 18-59 颺鼠。 郭注：今江東山中有颺鼠，狀如鼠而大，蒼色，在樹木上。音巫覡。

颺，音覡，戶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巫覡」三字。

黃本引同。馬、葉本「颺」並譌从具旁。余、嚴、董、王本均未輯錄。

郭音「覡」，是讀「颺」為「颺」，或郭本《爾雅》字本作「颺」。王引之論之甚

〔註714〕陸璣《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卷下，頁5下。

〔註715〕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22，頁15下。

〔註716〕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29下。王念孫亦云：「雀與鮑通。」（《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24上。）

〔註717〕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朱祖延《爾雅詁林》，頁4502上。

詳：

郭曰：「今江東山中有鼯鼠，狀如鼠而大，蒼色，在樹木上。音巫覡。」
《釋文》：「鼯，古闕反，郭音覡，戶狄反。」引之謹案：「鼯」皆當爲「鼯」，
《釋文》「古闕反」當爲「戶結反」，後人依唐石經改之也。《玉篇》：「鼯，
吉役切，鼠身長須，秦人呼爲小驢也。」《廣韻》：「鼯，古闕切」，引《爾
雅》「鼯，鼠身長須，秦人謂之小驢。」皆不以爲鼠名，亦不音覡。唯「鼯」
字，《玉篇》：「胡的、胡姪二切，似鼠而白也。」《廣韻》：「胡狐〔案：應
作「狄」。〕、胡結二切，鼠名。」《集韻》：「奚結切，鼠名，色蒼。」「胡
狄」之音，正與「覡」同；「色蒼」之訓，又與注合。而其字從頁，戶結
反。不從吳。古闕反。然則鼯鼠之「鼯」，戶狄、戶結二反。與上文鼠身長須
之「鼯」，古闕反。字體不同，音讀亦異。且經文「鼯」字在前，「鼯」字
在後，而郭音「巫覡」在後不在前，明是「鼯」字之音，非「鼯」字之
音也。自唐石經誤涉上文而書作「鼯」，後人遂改《釋文》之音以從之，
《初學記·獸部》引《爾雅》作「鼯」，疑亦後人所改。於是《集韻》二十三錫「刑
狄切」下，既收「鼯」之正體，又採「鼯」之譌字；「局闕切」下，既以
「鼯」爲獸名，又誤以爲鼠名矣。邵謂鼠身長須之鼯即鼠屬之鼯鼠，亦
沿俗本之誤。（註718）

《廣韻》「鼯」、「覡」二字同音「胡狄切」（匣紐錫韻），「戶狄反」音亦同。又
《廣韻》「鼯」音「古闕切」（見紐錫韻），與「胡狄」聲紐略異。

629. 18-60 牛曰齧。

齧，音答。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齧」字凡二見：一音「書之切」（審紐之韻），一音「丑之切」（徹紐
之韻）。郭璞音「答」，與「丑之」音同。

630. 18-60 羊曰齧。 郭注：今江東呼齧為齧，音漏洩。

齧，音泄，息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齧」，《說文》

〔註718〕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獸·鼯鼠》，《皇清經解》，卷1207上，頁29。按《釋文》
出「鼯」，音「古闕反」，疑陸德明所見郭本經字已譌作「鼯」，其經字及音未必爲後人
所改。

齒部：「齧，羊糞也。从齒、世聲。」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齧」，阮元云：

按當作「齧」，注「洩」當作「泄」，皆唐人避諱改也。〔註719〕

是《爾雅》此訓古本作「齧」，今從《說文》及《釋文》作「齧」。

董本「齧」作「齧」，未輯「息列反」三字。馬、黃本「反」下並有「一音曳」三字，黃本「齧」亦作「齧」。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按「曳」音當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之音。

《廣韻》「齧」、「泄」二字同音「私列切」（心紐薛韻）；「息列反」音亦同。

〈釋畜〉

631. 19-1 駒駮，馬。 郭注：《山海經》云：「北海內有獸，狀如馬，名駒駮。」色青。

駒駮，音淘塗。

案：司馬貞《史記·匈奴列傳·索隱》引郭璞注《爾雅》云：「駒駮馬，青色，音淘塗。」今本郭注無音。

王本輯「音淘塗」三字於今本郭注「色青」之下。其餘各本均未輯錄。按此音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廣韻》「駒」音「徒刀切」（定紐豪韻）。郭璞音「淘」，《廣韻》未見，《集韻》「淘」亦音「徒刀切」。又《廣韻》「駮」、「塗」二字同音「同都切」（定紐模韻）。

632. 19-4 駮蹄，跂，善陞齧。

齧，音言，又魚輦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本未輯又音。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齧」字凡三見：一音「語軒切」（疑紐元韻），一音「魚蹇切」（疑紐猶韻），一音「魚變切」（疑紐線韻，猶線二韻上去相承）。郭璞音「言」，與「語軒」音同；又音「魚輦反」，與「魚蹇」音同。

633. 19-8 膝上皆白，惟鼻。

馬膝上皆白為惟鼻，後左腳白者直名鼻。〔音〕

案：《詩·秦風·小戎》：「文茵暢轂，駕我騏驎」，毛《傳》云：「左足白曰鼻」，孔穎達《正義》云：「〈釋畜〉云：『馬後右足白，驪；左白，鼻』，樊光云：『後右足

〔註719〕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6，頁33下。

白曰驥，左足白曰鼻。』然則左足白者，謂後左足也。〈釋畜〉又云：『膝上皆白，惟鼻』，郭璞曰：『馬膝上皆白爲惟鼻，後左腳白者直名鼻』，意亦同也。」今本郭注此下無注。按〈釋畜〉「左白，鼻」條郭璞注已云「後左腳白」，然則「馬膝」以下二句應係郭璞《音義》佚文。〔註 720〕

嚴本脫一「者」字，輯入今本郭注「骹，膝下也」句（〈釋畜〉「四骹皆白，驢」條注語）之上。黃本脫「馬」、「後」二字，輯入〈釋畜〉「左白，鼻」條下。王本亦將本條輯爲「左白，鼻」條注語。余、董、馬、葉本均未輯錄。

634. 19-8 膝上皆白，惟鼻。

馬，式喻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馬」，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鼻」，同。嚴元照云：

「馬」，石經作「鼻」，單疏本作「鼻」，隸變各從便耳。〔註 721〕

董、黃本引並同。馬本「反」下有「下同」二字。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鼻」音「之戍切」（照紐遇韻）。郭璞音「式喻反」（審紐遇韻），與「之戍」聲紐略異。

635. 19-8 前足皆白，騃。

騃，音奚，又音雞。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音奚，郭又音雞。舍人本作雞。」「郭」下有「又」字，是「音奚」二字亦爲郭璞所注。

馬本引同。董、黃本並未輯「音奚又」三字。葉本未輯「音奚」二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騃」音「胡雞切」（匣紐齊韻）。郭璞音「奚」，與「胡雞」音同；又音「雞」（見紐齊韻，《廣韻》音「古奚切」），與「胡雞」聲紐略異。邵晉涵云：

《釋文》引舍人本「騃」作「雞」，……蓋假於他畜以爲名也。〔註 722〕

嚴元照云：

案《說文》：「騃，驪騃馬也」，義不合，當從舍人作「雞」。「雞」、「騃」

〔註 720〕 邵晉涵云：「《詩疏》引郭氏云：『膝上皆白爲惟馬，左腳白者直名馬』，蓋郭氏《音義》之文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3，頁 3 上。）郝懿行亦云：「《詩·小戎·疏》引郭氏曰：『馬膝上皆白爲惟鼻，後在〔案：應作「左」。〕腳白者直名鼻』，蓋郭《音義》之文。」（《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32 上。）

〔註 721〕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9，《皇清經解續編》，卷 514，頁 2 上。

〔註 722〕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3，頁 3 上。

皆从奚聲。〔註 723〕

說皆可參。

636. 19-8 後足皆白，狗。

狗，音劬，又音矩。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並未輯又音。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狗」字凡二見：一音「其俱切」（群紐虞韻），一音「俱雨切」（見紐虞韻，虞慶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劬」與「其俱」同，又音「矩」與「俱雨」同。

637. 19-8 左白，踦。

踦，去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踦」字凡二見：一音「去奇切」（溪紐支韻），一音「居綺切」（見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去宜反」，與「去奇」音同。顧野王音「居綺反」，與紙韻切語全同。

638. 19-9 驪馬白跨，驕。

驕，音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魯頌·駟》出「有驕」，注引「郭音述」。「述」與「術」音同。

董本據《爾雅音義》輯錄；馬本據《毛詩音義》輯錄；黃本兼據二者輯錄。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驕」字凡二見：一音「食聿切」（神紐術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郭璞音「術」，與「食聿」音同；顧野王音「餘橘反」，與「餘律」音同。

639. 19-11 逆毛，居駘。

駘，兗、允二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駘」字凡二見：一與「允」同音「余準切」（喻紐準韻），一與「兗」同音「以轉切」（喻紐獮韻）。

〔註 723〕嚴元照《爾雅匡名》，卷 19，《皇清經解續編》，卷 514，頁 2。

640. 19-14 駟馬黃脊，驥。

驥，音虔。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虔」作「乾」。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驥」字凡二見：一音「居言切」（見紐元韻），一音「渠焉切」（群紐仙韻）。郭璞音「虔」，與「渠焉」音同。葉本作「乾」，應係音同致誤。《廣韻》仙韻「乾」亦音「渠焉切」。

641. 19-14 青驪，駟。

駟，火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董、葉本「玄」並避諱作「元」。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駟」字凡二見：一音「火玄切」（曉紐先韻），一音「許縣切」（曉紐霰韻，先霰二韻平去相承）。郭璞音與先韻切語全同。

642. 19-14 青驪驎，驪。 郭注：色有深淺，班駁隱粼，今之連錢驄。

毛色有深淺，班駁隱粼，今之連錢驄也。〔注〕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魯頌·駟》出「驎」，注云：「郭良忍反，毛色有深淺，班駁隱粼，今之連錢驄也。」「毛色」以下三句應即郭璞注語，今本郭注脫「毛也」二字，據補。

嚴本無「也」字，又「深淺」作「淺深」，「班」作「斑」。王本「班」亦作「斑」。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643. 19-14 青驪驎，驪。 郭注：色有深淺，班駁隱粼，今之連錢驄。

粼，良忍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粼」，注云：「本或作驎。郭良忍反，注同。……郭云『斑剝隱粼』也。或音鄰。」是陸氏所見郭本《爾雅》及注均作「粼」。《毛詩音義·魯頌·駟》出「驎」，注亦引郭音「良忍反」。

董、黃、葉本「粼」均作「驎」，黃本「反」下又有「或音鄰」三字。馬本「粼」譌作「鱗」。余、嚴、王本均未輯錄。「鄰」音當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音，黃氏誤輯。

《廣韻》「粼」音「力珍切」（來紐真韻），注下有又音「力刃切」（來紐震韻）。郭璞音「良忍反」（來紐軫韻），與「力珍」、「力刃」二音聲調不同（真軫震三韻平

上去相承)。《釋文》陸德明或音「鄰」，與「力珍」同。

644. 19-14 陰白雜毛，駟。 郭注：陰，淺黑。今之泥驄。

陰，淺黑。今之泥驄。或云目下白，或云白陰，皆非也。〔注〕

案：孔穎達《毛詩·魯頌·駟·正義》云：「〈釋畜〉云：『陰白雜毛，駟』，……郭璞曰：『陰，淺黑。今之泥驄。或云目下白，或云白陰，皆非也。』璞以『陰白』之文與『驪白』、『黃白』、『倉白』、『彤白』相類，故知『陰』是色名，非目下白與白陰也。」是「或云」以下十二字亦為郭注，今本脫去，據補。

嚴本引同。王本「驄」下有「也」字。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645. 19-14 陰白雜毛，駟。

駟，央珍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駟」字凡二見：一音「於真切」（影紐真韻），一音「於巾切」（影紐真韻），二音僅開合不同。郭璞音「央珍反」，與「於真」音同。《釋文》云：「《字林》乙巾反。郭央珍反。今人多作因音。」按「因」音與郭音「央珍反」同，吳承仕云：

《廣韻》：「因，於真切。」「釐，於巾切。」陳澧以為兩類。《釋文》說「今人多作因音」，蓋以郭音為世所行之音，而《字林》則舊音也。（註724）

646. 19-14 蒼白雜毛，騅。 郭注：《詩》曰：「有騅有駟。」

即今騅馬也。

案：孔穎達《毛詩·魯頌·駟·正義》引「〈釋畜〉云：『倉白雜毛，騅』，郭璞曰：『即今騅馬也。』」所引與今本郭注不同。

嚴、王本引並同，且皆輯入今本郭注「《詩》曰」之上。余、董、馬、黃、葉本均未輯錄。按此語究屬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實難遽定，今暫存疑。

647. 19-17 犛牛。 郭注：即犛牛也。領上肉犛肤起高二尺許，狀如橐駝，肉鞍一邊。健行者日三百餘里。今交州合浦徐聞縣出此牛。

即犛牛也。領上肉犛肤起高二尺許，狀如橐駝，肉鞍一邊。健行者日三百餘里。今交州合浦徐聞縣出此牛。今俗謂之峰牛是也。〔注〕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一〉「犛牛」

〔註724〕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9~180。

注引郭注《爾雅》云：「領上犛朕起如駝，鞍之一邊。出合浦縣。今語訛俗謂之峰牛是也。」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一〉「犛牛」注引郭璞註〈釋畜〉云：「領上犛朕起高二尺許，如駝，肉鞍。今俗謂之峰牛是也。」今本郭注脫「今俗」云云。「語訛」二字詞義不明，疑係衍文，今據希麟所引補。

王本「今」下有「語訛」二字。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後漢書·孝順皇帝紀》：「疏勒國獻師子、封牛」，李賢注云：「封牛，其領上肉隆起若封然，因以名之，即今之峰牛。」與郭璞說同。

648. 19-19 犛牛。

犛，魚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犛」，盧文弨云：案《說文》無此字，注疏本皆同《釋文》，惟單注宋本作「魏」。攷《中山經注》引《爾雅》作「魏」，知郭本作「魏」，宋本誠足為珍。（註725）

按《山海經·中次九經》：「岷山……其獸多犀象，多夔牛」，郭璞注云：

今蜀山中有大牛，重數千斤，名為夔牛。晉太興元年，此牛出上庸郡，人弩射殺，得三十八擔肉，即《爾雅》所謂魏。

郝懿行云：

注「射殺」下當脫「之」字。今本《爾雅》作「犛」，注引此經作「犛」，並加牛，非。（註726）

是《爾雅》此訓古本作「魏」，今從牛旁作「犛」者當係後人因義而添注偏旁。今仍從《釋文》从牛作「犛」。

董、馬、黃本引均同。葉本「魚」譌作「於」，「於」屬影紐，與「犛」聲紐不合。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犛」字凡二見：一音「語韋切」（疑紐微韻），一音「魚貴切」（疑紐未韻）。郭璞音「魚威反」，與「語韋」音同。

649. 19-23 角一俯一仰，觶。

觶，去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觶」字凡二見：一音「去奇切」（溪紐支韻），一音「墟彼切」（溪紐

〔註725〕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13上。

〔註726〕郝懿行《山海經箋疏》，卷5，〈中山經〉，頁34下。

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郭璞音「去宜反」，與「去奇」音同。

650. 19-23 皆踊，𦉳。

𦉳，常世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𦉳」音「時制切」(禪紐祭韻)，與郭璞此音正同。

651. 19-25 其子，犢。 郭注：今青州呼犢為狗。

今青州人呼犢為狗，音火口反。〔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五〈不動使者陀羅尼祕密法〉「犢犖」注引「《爾雅》曰：『其子，犢』，郭註云：『今青州人呼犢為狗，音火口反。』」今本郭注脫一「人」字及音，據補。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亦云：「今本『青州』下脫『人』字。」(註 727)

《廣韻》「狗」音「呼后切」(曉紐厚韻)，與郭璞此音正同。《釋文》陸德明亦音「火口反」。

652. 19-29 夏羊，牡羴。

羴，羊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羴」音「羊朱反」(喻紐虞韻)，與郭璞此音切語全同。

653. 19-30 角三觶，羴。

羴，音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

董、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羴」字凡二見：一音「巨員切」(群紐仙韻)，一音「居倦切」(見紐線韻)。郭璞音「權」，與「巨員」同；謝嶠音「居轉反」，與「居倦」同。

654. 19-32 未成羊，羴。 郭注：俗呼五月羔為羴。

今俗呼五月羔為羴。〔注〕

案：孔穎達《毛詩·小雅·伐木·正義》引「《釋畜》云：『未成羊曰羴』，郭璞

(註 727) 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66。

曰『今俗呼五月羔爲羜』是也。」今本郭注脫一「今」字，據補。

王本「呼」作「評」，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655. 19-36 長喙，獫。

獫，力占、況檢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檢」作「儉」，同。又宋本、《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力」原並作「九」，《通志堂經解》本「況」作「沈」，吳承仕云：

通志本、盧本、邵本並作「郭九占、沈儉二反」，九屬見紐，沈屬澄紐，聲類殊遠。承仕按：「九」應作「力」，「沈」應作「況」，皆形近之譌。《類篇》有「離鹽」、「虛檢」二切，正與郭「力占」、「況儉」二反相應，茲正之。〔註 728〕

今二字均從其說改正。宋本《釋文》作「沈檢」，正是「況」之壞字。

董、馬本並據《通志堂經解》本輯作「九占、沈儉二反」。黃本作「九占、沈儉二反」。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獫」字凡四見：一音「力鹽切」（來紐鹽韻），一音「良冉切」（來紐琰韻），一音「虛檢切」（曉紐琰韻），一音「力驗切」（來紐豔韻，鹽琰豔三韻平上去相承）。郭璞音「力占反」（來紐鹽韻，或來紐豔韻，《廣韻》「占」有「職廉」（鹽韻）、「章豔」（豔韻）二切），與「力鹽」、「力驗」音同；「況檢反」與「虛檢」音同。

656. 19-37 絕有力，獠。

獠，音兆。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郭。宋本《釋文》「獠」譌作「桃」。

董、馬、黃本引均同。余、嚴、葉、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獠」、「兆」二字同音「治小切」（澄紐小韻）。

657. 19-40 未成雞，健。 郭注：江東呼雞少者曰健，音練。

健，音練，力見反，又力健、力展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健」作「健」。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練」二字。

〔註 728〕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180。

馬本引同。董、葉本並未輯「力見反」及又音。黃本脫「又」下「力」字，「健」作「建」。余、嚴、王本均未輯錄。

《廣韻》「健」字凡二見：一音「力展切」（來紐獮韻），一音「郎甸切」（來紐霰韻）。郭璞音「練」，與「力見反」並與「郎甸」同；又音「力展反」，與獮韻切語全同；又音「力健反」（來紐願韻），與「力見」音當近同。在晉宋時期，《廣韻》願（元韻去聲）、霰（先韻去聲）等韻同屬先部。（註 729）

658. 19-47 雞三尺為鷓。 郭注：陽溝巨鷓，古之雞名。

陽溝巨鷓，皆古之雞名也。鷓音昆。（注）

案：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六〈金剛頂瑜伽千手千眼觀自在菩薩念誦儀〉「雞鴈」注引郭註《爾雅》云：「陽溝巨鷓，皆古之雞名也。鷓音昆。」今本郭注脫「皆也」二字及音，據補。

王本「雞名」二字互乙，餘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周祖謨云：「『名雞』，宋刻十行同，蜀本作『雞名』。」（註 730）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作「名雞」。希麟《音義》引作「雞名」，今從之。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古渾切」（見紐魂韻），一音「王問切」（爲紐問韻）。郭璞音「昆」，與「古渾」音同。《釋文》陸德明亦音「昆」。

〔註 729〕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24。

〔註 730〕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67。

兩晉南北朝《爾雅》著述佚籍輯考(中)

王書輝 著

第三節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釋詁〉

1. 1-43 從，申，神，加，弼，崇，重也。

重，巨中反。

案：馬國翰據《毛詩釋文》輯錄本條。今檢《毛詩音義》未見此音。「重」屬澄母，「巨」屬群母，音隔絕遠。馬氏所輯，不知所據。

2. 1-52 瘞，病也。

瘞，里同。

案：馬國翰據邢《疏》輯錄本條。邢昺《爾雅疏》云：「瘞、里音義同」，是瘞、里二字音義相同之意，馬氏誤將「音義」二字解為郭璞《音義》，遂誤輯本條。

3. 1-56 戩，福也。

戩，音箭。

案：葉蕙心據《釋文》輯錄本條。《釋文》「戩」下云「孫音箭」，然則此音當係孫炎音。

4. 1-82 覲鬻，莠離也。

莠，亡羊反。

案：葉蕙心據《釋文》輯錄本條。今檢《釋文》「莠」下未引郭音，葉氏所輯，不詳所據。

5. 1-90 嗟，咨，嗟也。 郭注：今河北人云嗟歎。音兔置。

嗟，音兔置之置。

案：黃奭據郭璞注輯錄本條。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嗟」下又出「置」，注云：「音嗟」，是陸氏所見郭璞注明有「音兔置」三字之證。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兔置」三字。邵晉涵云：

監本作「音兔置之置」，宋本無「之置」二字。……「之置」二字係後人所增，今從宋本。（註 731）

又阮元云：

（註 73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05，頁 19 上。

注疏本作「音免置之置」，係淺人增改。〔註 732〕

然則黃奭所輯多「之買」二字，當係據後人誤改之本。今本郭注尚存「音免置」三字，毋須再行輯錄。

〈釋言〉

6. 2-4 還，復，返也。

皆迴返也。還音旋。

案：嚴可均、董桂新二本及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在《爾雅》此訓之下均有注「皆迴返也」四字；王樹柟除此四字外，又有「還音旋」三字，云：

毛本有此注。「皆迴返也」四字，仿宋本、雪臚本皆脫，元本、閩本、監本亦無此注，而有「還音旋」三字。〔註 733〕

宋本《爾雅》此訓無注。邢昺《疏》云：「釋曰：皆迴返也。《春秋》書『師還』，又曰『至河乃復』之類是也。」是「皆迴返也」四字係邢《疏》語而誤入郭注。阮元云：

元本經下載音切「還音旋」，閩本、監本誤爲注，毛本遂剗改作「皆迴返也」，似郭氏舊有此注矣。考此本、雪臚本、陳本、鍾本、郎本、葛本皆無也。〔註 734〕

阮氏云毛本剗改郭注，則此四字應非郭注可知。元本此訓下有「還音旋」三字，當亦後世音切誤入郭注。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還」，注云：「音旋。」

7. 2-38 劑，翦，齊也。 郭注：南方人呼翦刀為劑刀。

今南方人呼翦刀為劑刀。

案：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五〈正誣論第四卷〉「劑此」注云：「《尔雅》云：『劑，齊也』，今南方人呼剪刀為劑刀。」王樹柟據慧琳語補一「今」字；周祖謨亦云：「慧琳《音義》卷九十五引此注『南方人』上有『今』字。」〔註 735〕惟慧琳並未明言所引係誰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

8. 2-76 挾，藏也。 郭注：今江東通言挾。

今江東通言挾，謂懷意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五〈僧祇律第十五卷〉「挾先」注引「《爾雅》：『挾，藏也』」，注云：「今江東通言也，謂懷意也。」王樹柟據玄應所引，在今本

〔註 732〕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1，頁 27 上。

〔註 733〕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3，頁 1 下。

〔註 734〕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2，頁 1 下。

〔註 735〕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200。

郭注「挾」下補「謂懷意也」四字。惟玄應並未明言所引係誰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

9. 2-202 晦，冥也。

冥昧也。

案：王樹枏據慧琳《寶星經二卷》、《釋門系錄》、《五恐怖世經》《音義》引郭注《爾雅》輯錄本條。其實慧琳所引係節錄 2-93「冥，幼也」條郭注「幼稚者冥昧」，王氏以慧琳所引爲此訓之注，說不可從。

〈釋訓〉

10. 3-1 明明，斤斤，察也。

斤斤，音靳。

案：馬國翰據《後漢書·吳漢傳》章懷太子注輯錄本條。《後漢書·吳漢傳》云：「及在朝廷，斤斤謹質，形於體貌」，李賢注云：「《爾雅》曰：『明明，斤斤，察也。』李巡曰：『斤斤，精詳之察也。』孫炎曰：『重慎之察也。』斤音靳。」「斤音靳」三字未云是郭璞音，馬氏輯錄本條，恐非。

11. 3-31 綽綽，爰爰，緩也。 郭注：皆寬緩也。悠悠、僂僂、丕丕、簡簡、存存、懋懋、庸庸、綽綽，盡重語。

悠悠、僂僂、丕丕、簡簡、存存、懋懋、庸庸、綽綽重語者，言此數字單言之，其義亦同；但古人有重語者，故復言之。

案：馬國翰據邢昺《疏》輯錄本條。「言此」以下四句應爲邢昺語，非郭注佚文。

〈釋宮〉

12. 5-6 鍤謂之朽。 郭注：泥鍤。

泥鍤，言用泥以鍤也。

案：葉蕙心據《左氏·襄公三十一年傳·正義》輯錄本條。今檢《左傳正義》無「言用泥以鍤也」句。邵晉涵云：

《左傳疏》引李巡云：「鍤一名朽，塗工作具也。」郭云「泥鍤」，言用泥以鍤也。（註 736）

葉氏當係誤引邵氏語爲郭注。

（註 736）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09，頁 5 下。

13. 5-6 榘謂之榦。

榦，音虔。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七百六十二〈器物部七·榦〔案：應作「榘」，下同。〕〕引《爾雅》曰：「榘謂之榦」，下引郭璞曰：「榦木質也。」注下有「榦音虔」三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榦」，注云：「音虔，本亦作虔。《詩》云：『方斲是虔。』」按《詩·商頌·殷武》：「方斲是虔」，鄭《箋》云：「榘謂之虔」，即《爾雅》此訓。《說文》無「榦」字。《廣韻》「榦」、「虔」二字同音「渠焉切」（群紐仙韻）。

14. 5-11 桷謂之榦。 郭注：即櫨也。

即櫨也，榦與節同。

案：《文選》卷十一王逸〈魯靈光殿賦〉：「雲榦藻稅，龍桷雕鏤」，李善注云：「《爾雅》曰：『桷謂之節』，郭璞曰：『節，櫨也。』榦與節同。」王樹柅將「榦與節同」輯入今本郭注「即櫨也」之下，云：「『榦與節同』四字蓋亦郭注原文，而今本脫之，據補。」〔註 737〕其說不可從。按〈賦〉文作「榦」，李善引《爾雅》此訓釋之，但李氏所見《爾雅》字作「節」，遂注云「榦與節同」。此乃李善注語，非郭注佚文。

15. 5-11 棟謂之榦。 郭注：屋櫨。

棟，屋櫨也。櫨即屋脊。

案：王樹柅云：

慧苑《華嚴經音義》卷上引郭注《爾雅》曰：「棟，屋櫨也，櫨即脊也。」

卷下亦引《爾雅》：「棟，屋櫨也，櫨即屋脊。」案「櫨即屋脊」四字當為

郭注原文而今本刪之，據補。〔註 738〕

其說恐非。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一引慧苑〈新譯大方廣佛花嚴經音義〉卷上〈經卷第五〉「棟字」注引郭璞注《爾雅》曰：「棟，屋櫨也。」下又云：「櫨，於斲反，櫨即脊也。」此語及音當係慧苑所注，非郭璞注佚文。

16. 5-22 瓠瓠謂之甕。 郭注：甕甕也，今江東呼瓠甕。

甕，蒲歷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七百六十七〈雜物部二·甕〉引

〔註 737〕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6，頁 14 上。

〔註 738〕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6，頁 14 上。

《爾雅》曰：「甗謂之甗」，下有注云：「甗也，今江東呼甗。甗音蒲歷切。」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釋器〉

17. 6-2 甗甗謂之甗。 郭注：甗甗，小甗。長沙謂之甗。

甗，音移。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七百五十八〈器物部三·甗〉引《爾雅》曰：「甗甗謂之甗」，下有注云：「甗，小甗也，長沙曰甗。甗音也。」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鄭樵《爾雅注》亦注「音移」。

18. 6-5 罽謂之罽。罽，罽也。 郭注：今之翻車也，有兩轆，中施罽以捕鳥。今翻車也，有兩轆，中施羅捕鳥。

案：黃奭據《太平御覽》卷八百三十二輯錄本條。今檢《御覽》所引與今本郭注僅文字略異，實為《御覽》徵引郭注時，略加改易而已，無須視為佚文。黃輯可刪去。

19. 6-10 黼領謂之襮。 郭注：繡刺黼文以襮領。

襮，音博。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六百八十九〈服章部六·衣〉引《爾雅》曰：「黼領謂之襮」，下有注云：「繡刺黼文以襮領也。襮，音博之。」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20. 6-10 袷謂之袷。 郭注：衣開孔也。

袷，音穴。袷，音營。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六百八十九〈服章部六·衣〉引《爾雅》曰：「袷謂之袷」，下有注云：「衣開孔也。孔袷音穴，袷音袷〔案：應作「營」。〕」。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21. 6-11 鑣謂之鑣。

鑣，許揭切，又魚列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三百五十八〈兵部八十九·鑣〉引《爾雅》曰：「鑣謂之鑣」，下引郭璞曰：「勒也。」注下有「許揭切，又魚列切」二音。今檢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鑣」，注引郭璞音作「魚謁反」（疑紐月韻），《御覽》所引「許揭」（曉紐薛韻）、「魚列」（疑紐薛韻）二音俱與郭璞音不合，可證《御覽》所引音應非郭璞所注。

〈釋樂〉

22. 7-7 大箎謂之沂。 郭注：箎，以竹為之，長尺四寸，圍三寸，一孔上出，寸三分，名翹，橫吹之。小者尺二寸。《廣雅》云八孔。

箎，以竹為之，長尺四寸，圍三寸，一孔上出，一寸三分，一名翹，橫吹之。小者尺二寸。《廣雅》云八孔。

案：邵晉涵《正義》引郭注「名翹」上有「一」字，云：

諸本俱作「名翹橫吹之」，義不可曉。《通鑑註》引郭註刪「名翹」二字，唯《宋書·樂志》作「沂一名翹」，蓋諸本脫去「一」字也。《通典》作「名曰翹」，是翹為沂之別名。〔註 739〕

王樹柅據邵氏之說，亦在「名翹」上補一「一」字，說不可從。郭云「名翹」，係指箎「一孔上出」之處，非謂「箎一名翹」。郝懿行云：

郭又云「名翹橫吹之」者，《通典》引蔡邕《月令章句》云：「箎六孔，有距，橫吹之。」《御覽》引《世本注》云：「箎，吹孔有觜如酸棗。」然則或言觜，或言距，或言翹，皆指吹孔之上出者而言也。〔註 740〕

說較可信。周祖謨亦云：

案邵說非是。翹乃高出之義，謂上出之吹孔，非「沂一名翹」也。……王樹柅於「名翹」上補「一」字，亦為《宋書·樂志》所誤。〔註 741〕

23. 7-8 大塤謂之跗。 郭注：塤，燒土為之，大如鵝子，銳上平底，形如稱錘，六孔。小者如雞子。

即塤也，銳上平底，形象秤錘。大者如鵝子，聲合黃鍾、大呂也；小者如雞子，聲合太簇、夾鍾也。皆六孔，與箎聲諧，故曰塤箎相應。

案：《太平御覽》卷五百八十一〈樂部十九·塤〉引《爾雅·釋樂》曰：「大塤謂之跗，即塤也。銳上平底，形象秤錘。大者如鵝子，聲合黃鍾、大呂也；小者如

〔註 739〕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1，頁 4 下。

〔註 74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82 下。

〔註 741〕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249。

雞子，聲合太簇、夾鍾也。皆六孔，與箎聲相諧，故曰壘箎相應。」黃奭輯入郭璞《音義》，「秤鍾」作「秤鍾」，末二句作「與箎聲諧，故曰壘箎相應」，注云：

案「大壘謂之鼎」下脫「郭璞曰」三字，此與今本郭注不同，疑是《音義》之文。

又王樹枏雖未輯錄，但云：

凡《御覽》所引《爾雅注》多本郭璞，若舍人、孫炎等皆直舉其名。此所引與今本詳略不同，蓋經後人刪節者。（註742）

是王氏亦以《御覽》所引為郭璞注。惟《御覽》所引此注並未明言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

黃奭所輯《爾雅眾家注》亦輯引本條；臧鏞堂云：

案《御覽》但引《爾雅》曰，不詳誰氏。今以「其中謂之仲」注考之，則此亦舍人義也。（註743）

馬國翰亦從臧氏之說，將本條佚文輯為榘為舍人注。

24. 7-13 徒鼓磬謂之蹇。

皆五音別名，其義未詳。

案：葉蕙心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蹇」，注云：「上重敏經迭柳，郭云：『皆五音別名，其義未詳。』諸家或有音訓，亦可為義，上下皆類此。」按陸氏所引，係〈釋樂〉「宮謂之重，商謂之敏，角謂之經，徵謂之迭，羽謂之柳」條郭注，葉氏誤輯為郭璞《音義》文，當刪去。

〈釋天〉

25. 8-1 穹，蒼蒼，天也。 郭注：天形穹隆，其色蒼蒼，因名云。

天形穹隆，其色蒼蒼，因以名云。

案：《太平御覽》卷一〈天部一·天部上〉引《爾雅》注「因」下有「以」字，今本郭注無此字，王樹枏據《御覽》引補。按《御覽》此引《爾雅》自「穹蒼蒼天也」至「冬為上天」，注文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

26. 8-3 春為發生，夏為長贏，秋為收成，冬為安寧。 郭注：此亦四時之別

〔註742〕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8，頁4上。

〔註743〕臧鏞堂《爾雅漢注》，頁78。臧氏所云「其中謂之仲」注，係指《御覽》卷五百八十〈樂部十八·籥〉引《爾雅》曰：「大籥謂之產，中者曰仲，小者曰箛」，下引榘為舍人曰：「仲，其聲適仲呂也。小者形聲細小曰箛也。」

號，《尸子》皆以為太平祥風。

此亦四時之別號，《尸子》皆以為太平祥風名。〔注〕

案：《太平御覽》卷二十六〈時序部十一·冬上〉引《爾雅》曰：「冬為安寧」，下有注云：「四時之別名，《尸子》以為太平祥風名。」王樹柟據《御覽》所引，在今本郭注「祥風」下補一「名」字。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

邢昺《爾雅疏》引《尸子·仁意》篇述太平之事云：

燭於玉燭，飲於醴泉，暢於永風。春為青陽，夏為朱明，秋為白藏，冬為玄英。四氣和為正光，此之謂玉燭。甘雨時降，萬物以嘉，高者不少，下者不多，此之謂醴泉。其風春為發生，夏為長贏，秋為方盛，冬為安靜，四氣和為通正，此之謂永風。〔註744〕

27. 8-7 大歲在子曰困敦。

敦，音頓。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郝氏云：「按敦音頓，亦通作頓」，〔註745〕未云是郭氏音，黃氏當係誤輯。

又案：葉蕙心據《釋文》輯錄本條。《釋文》出「困敦」，注音「都鈍反」，未見郭音。葉氏所輯，不詳所據。

28. 8-8 載，歲也。夏曰歲。 郭注：取歲星行一次。

一終名歲，又取歲星行一次也。

案：黃奭據《一切經音義》卷十四輯錄本條，注云：「今本郭注無『一終名歲』四字。」今檢黃氏所輯，出自玄應《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十二卷〉「百臘」注引《爾雅注》，未云是誰氏之注。孔穎達《毛詩·大雅·雲漢·正義》、《左氏·昭公七年傳·正義》並引孫炎曰：「四時一終曰歲，取歲星行一次也。」然則玄應所引，或是孫炎注。黃奭逕據玄應《音義》所引輯入郭璞《音義》，似猶可商。王樹柟雖未輯錄，但云：「『一終名歲』當亦郭注，而今本刪之。」〔註746〕其說亦非。

29. 8-15 螻蛄謂之雩。 郭注：俗名為美人虹，江東呼雩。音芎。

雩，音芎。

〔註744〕汪繼培輯本《尸子》「四氣和為正光」句作「四時和正光照」。（《尸子》，《子書二十八種》，卷上，頁6上。）

〔註74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89上。

〔註746〕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8，頁12下。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芎」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30. 8-19 暴雨謂之凍。 郭注：今江東呼夏月暴雨為凍雨。〈離騷〉云「令飄風兮先驅，使凍雨兮灑塵」是也。凍音東西之東。

凍，音東。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凍」，〔註 747〕注云：「郭音東。」董、馬、黃、葉本均據《釋文》輯錄本條；黃奭又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凍音東西之東」六字。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凍音東西之東」六字，《釋文》引郭音「東」，當即本此注。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四〈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第二〉「瀑漲」注引《爾雅》本條郭註末亦有「凍音東」三字。

31. 8-19 濟謂之霽。 郭注：今南陽人呼雨止為霽，音齊。

霽，音齊。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齊」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盧文弨云：

宋刻郭注本有「音齊」二字，俗本多刪。〔註 748〕

32. 8-35 冬祭曰蒸。 郭注：進品物也。

蒸，進也，進品物也。

案：《初學記》卷十三〈禮部上·祭祀第二〉引《爾雅》「冬祭曰蒸」句注云：「蒸，進也，進品物。」王樹枏據補「蒸進也」三字，云：

案「春祭曰祠、夏祭曰禘、秋祭曰嘗、冬祭曰蒸」四句，郭注全與孫炎同。

孫注有「蒸，進也」三字，郭亦當如之。〔註 749〕

按《初學記》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

〔註 747〕：《釋文》「凍」，盧文弨改作「凍」，云：「案宋本注末有『凍音東西之東』六字，舊本同。」（《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 9 上。）阮元《爾雅釋文校勘記》云：「盧本改作『凍』是也。」（《皇清經解》，卷 1037，頁 9 下。）惟阮氏《爾雅校勘記》又云：「《五經文字》水部凍見《爾雅》。……考《說文》有凍無凍，今人呼夏月暴雨為冷雨，凍雨猶冷雨也，當從《釋文》。張參隸此字於水部，蓋非。」（《皇清經解》，卷 1033，頁 30 上。）說又不同。「凍」字見《說文》水部。

〔註 748〕：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 9 上。

〔註 749〕：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9，頁 6 下～7 上。

33. 8-38 祭風曰磔。 郭注：今俗當大道中磔狗，云以止風，此其象。

今俗當大道中磔狗，云以止風，此其遺象也。

案：《初學記》卷十三〈禮部上·祭祀第二〉引《爾雅》「祭風曰磔」句注云：「今俗當大道磔狗，此其遺像。」又《太平御覽》卷五百二十五〈禮儀部四·祭禮中〉引《爾雅》「祭風曰磔」句注云：「今俗當大道中磔狗，云止風，此其象也。」王樹柟據《初學記》及《御覽》所引，在郭注中補「遺也」二字。按二書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

34. 8-40 既伯既禱，馬祭也。 郭注：伯，祭馬祖也。將用馬力，必先祭其先。

伯，祭馬祖也。將用馬力，必先祭其先祖也。

案：《太平御覽》卷五百二十五〈禮儀部四·祭禮中〉引《爾雅》「既伯既禱，馬祭也」句注云：「伯，祭馬祖也。將用馬力，必先祭其先祖也。」王樹柟據《御覽》所引，在郭注「祭其先」之下補「祖也」二字。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初學記》卷十三〈禮部上·祭祀第二〉引《爾雅》注作「伯，馬祖也。將用馬力，必先祭其祖。」文句略異。

35. 8-42 商曰彤。 郭注：《書》曰：「高宗彤日。」

音融。《書》曰：「高宗彤日。」

案：《太平御覽》卷五百二十五〈禮儀部四·祭禮中〉引《爾雅》「商曰彤」句注云：「融音。《書》曰：『高宗彤日。』」王樹柟據《御覽》所引，在郭注「《書》曰」之上補「音融」二字。按《御覽》此引《爾雅》自「春祭曰祠」至「夏曰復胙」，其下注文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

36. 8-44 宵田為獠。 郭注：《管子》曰：「獠獵畢弋。」今江東亦呼獵為獠，音遼。或曰即今夜獵載鑪照也。

獠，音遼，夜獵也。又力召、力弔二反。

案：馬國翰據《釋文》輯錄本條；（「獠」原作「燎」，今依《釋文》改正。）黃奭輯同，「反」下又輯錄「或作燎，宵田也」六字。黃奭又據郝懿行《義疏》輯錄「獠音遼」三字，董桂新輯同。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遼」二字。（註750）《釋文》出「獠」，注云：「郭音遼，夜獵也。又力召、力弔二反。或

〔註750〕盧文弨云：「案郭注『亦呼獵為獠』下，宋本及舊單注本皆有「音遼」二字，注疏本多刪。」（《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9下。）

作療，宵田也。」陸氏引郭「音遼，夜獵也」，即節引郭璞注語，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又力召、力弔二反，或作療，宵田也」數句，係陸德明語，馬、黃二氏均誤輯。

〈釋地〉

37. 9-5 江南曰揚州。 郭注：自江南至海。

自江至南海也。

案：黃爽據徐彥《公羊·莊公十年·疏》輯錄本條。黃氏注云：「與今本郭注異，蓋『至南』二字誤倒。」《太平御覽》卷一百五十七〈州郡部三·敘州〉引《爾雅》注作「自江至南海也」，亦與徐彥引同。惟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云：「自江南至海」，又與今本郭注同。郝懿行云：

蓋「至南」二字誤倒，當以今本爲是。（註 751）

又周祖謨云：

唐寫本作「自江至南海」。《公羊傳》莊公十年疏及《御覽》卷一百五十七引與唐寫本同。案：《尚書·禹貢》云：「淮海惟揚州。」《公羊》疏引鄭注云：「揚州界自淮而南，至海以東也。」《爾雅》郭注言江，不言淮，是以江爲界，由江而南至海爲揚州也。文例與下言徐州自濟東至海相同。唐寫本及《公羊》疏引作「至南海」蓋傳寫之誤。（註 752）

郝、周二氏均以徐彥所引「至南」二字誤倒，而以今本郭注爲是；邵晉涵則以爲徐彥所引亦有理可說，云：

《公羊疏》引孫氏、郭氏曰：「自江至南海也」，是郭註本孫炎。今本作「南至海」，而《公羊疏》引作「至南海」，疑傳寫之誤。然《史記·尉佗傳》云：「秦以并天下略定揚越」，張晏註：「揚州之南越也。」顏師古《漢書註》：「本揚州之分，故曰揚粵，置桂林、南海、象郡。」《晉書·地理志》以交州、廣州爲〈禹貢〉揚州之域，是五嶺以南至海本〈禹貢〉揚州之地，殷制與〈禹貢〉同，則《公羊疏》引註作「南海」，不爲無據。（註 753）

按黃氏所輯，實係郭注異文，毋須另行輯錄。

38. 9-15 吳越之間有具區。 郭注：今吳縣南太湖，即震澤是也。

今吳縣南大湖也。中有包山，山下有洞庭，穴道潛行水底，去無所不通，

（註 75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04 上。

（註 75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272。

（註 75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3，頁 2 下。

號為地脉，即震澤是也。

案：《後漢書·郡國志四·揚州·吳郡》：「震澤在西，後名具區澤」，劉昭注云：「《爾雅》十藪：『吳越之間有具區。』郭璞曰：『縣南太湖也。中有包山，山下有洞庭，穴道潛行水底，去無所不通，號為地脉。』」王樹枏以劉昭所引為郭注原文，據補「也」字及「中有包山」以下二十四字。今檢劉昭所引，實出自郭璞《山海經注》。〈海內東經〉：「湘水出舜葬東南陬，西環之，入洞庭下」，郭璞注云：「洞庭，地穴也，在長沙巴陵。今吳縣南太湖中有包山，下有洞庭，穴道潛行水底，云無所不通，號為地脉。」王氏誤輯《山海經注》語為《爾雅注》佚文，當刪去。

39. 9-22 梁莫大於溟梁。

梁，即橋也。或曰：梁，石橋也。

案：黃奭據《太平御覽》卷七十三引郭注輯錄本條。《御覽》卷七十三〈地部三十八·橋〉引「《爾雅》曰：『梁莫大於溟梁』，郭璞注：『梁即橋也。』」又引「或曰：『梁，石橋也。』『石杠謂之倚』，亦曰石橋也。」是「或曰梁石橋也」六字非郭注可知。又《初學記》卷七〈地部下·橋第七〉引「《爾雅》云：『梁莫大於溟梁』，郭璞注：『梁即橋也。』」王樹枏云：

〈釋宮〉：「隄謂之梁」，注云：「即橋也，或曰石絕水者為梁。」蓋《初學記》、《御覽》以彼注之文移於此。（註754）

其說甚是。此注既已見於今本郭璞《爾雅注》，毋須再行輯錄。

40. 9-35 其名謂之蟹。郭注：《呂氏春秋》曰：「北方有獸，其名為蟹，鼠前而兔後，趨則頓，走則顛。」然則邛邛距虛亦宜鼠後而兔前，前高不得取甘草，故須蟹食之。今鴈門廣武縣夏屋山中有獸，形如兔而大，相負共行，土俗名之為蟹鼠。音厥。

蟹，音厥。

案：董桂新、馬國翰、黃奭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盧文昭云：

案注中「名之為蟹鼠」下，宋本及舊本單注本皆有「音厥」二字，《文選注》廿三引郭亦有，俗本多刪去。（註755）

〔註754〕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0，頁5下～6上。

〔註755〕盧文昭《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10下。又王樹枏云：「仿宋本、雪牕本有『音厥』二字，明注疏本刪。《文選》阮嗣宗〈詠懷詩〉注引郭璞曰『蟹音厥』，《釋文》亦云『蟹，郭音厥。』」（《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0，頁9上。）

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未有「音厥」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釋丘〉

41. 10-1 三成為崑崙丘。 郭注：崑崙山三重，故以名云。

崑崙山三重，形如累三孟。

案：《太平御覽》卷五十三〈地部十八·丘〉引《爾雅》曰：「三成為崑崙丘」，下有注云：「崑崙山三重，形如累三孟。」黃奭全據《御覽》輯錄；王樹柅則將「形如累三孟」五字輯入今本郭注「故以名云」句之上，云：

《御覽》引〈釋丘〉一篇，注皆與郭同，則此「形如累三孟」五字當亦郭注原文，而今本脫之，據補。（註 756）

又劉玉響亦云：

《御覽》卷五十三引《爾雅》註云：「昆侖山三重，形如累三孟〔案：應作「孟」。〕。」玉案：《後漢書》引孫註云：「陶邱形如累兩孟。」此蓋用孫註，易兩為三，今本脫去。（註 757）

按《御覽》此引《爾雅》自「丘一成為敦丘」至「天下有名丘五」，其下注文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

42. 10-2 如榦者榦丘。 郭注：形似車榦也。或云榦謂稻田墜埽。

榦，繩證反，又市陵反。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黃奭亦據輯「市陵反」。《釋文》出「如乘」，注云：「本又作榦。繩證反，注『車乘』同。李、郭皆云『形如車乘』。又市陵反，或云如稻田墜埽。下文並放此。」今本郭注云：「形似車榦也」，正與《釋文》引李、郭語近同。尋陸氏文意，「繩證」、「市陵」二音應係陸氏之音，非郭璞所注，馬、黃二氏均誤輯。

43. 10-6 水潦所還，埽丘。 郭注：謂丘邊有界埽，水繞環之。

還，音環。

案：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五十三〈地部十八·丘〉引《爾雅》「水潦所還曰埽丘」，下引注與今本郭注同，注首有「還音環」三字；《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作「官音」。王樹柅據鮑刻本《御覽》所引，將「還音環」三字輯入今本郭注「謂丘」句之上。按《御覽》所引注文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前之音

〔註 756〕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0，頁 14 上。

〔註 757〕劉玉響《爾雅校議》，卷上，頁 32。

未必即是郭璞所注，似不宜貿然輯錄。今先刪去，並存疑之。黃奭將此音輯入《眾家注》，說較可取。

44. 10-15 宛中，宛丘。 郭注：宛謂中央隆高。

宛丘謂中央隆峻，狀如一丘矣。為丘之宛中，中央高峻。

案：嚴可均據孔穎達《毛詩·陳風·宛丘·正義》輯錄本條；黃奭亦同據《毛詩正義》輯錄「宛邱謂中央隆峻，狀如一邱矣。」按〈釋丘〉：「丘背有丘為負丘」，郭璞注云：「此解宛丘中央隆峻，狀如負一丘於背上。」可知孔穎達《正義》所引，當即「丘背有丘為負丘」條注文，非「宛中宛丘」條郭注佚文。嚴、黃二氏據《毛詩正義》輯錄本條，並非。王樹枏在「丘背有丘為負丘」條郭注下云：

《詩·宛丘·正義》引〈釋丘〉：「宛中，宛丘」，郭璞曰：「宛丘謂中央隆峻，狀如一丘矣。」所引有脫奪。（註 758）

其說可從。又嚴氏輯「為丘之宛中，中央高峻」九字係孔穎達語，非郭璞注。

45. 10-18 如畝，畝丘。 郭注：丘有壟界如田畝。

郭以為田畝之壟也。邱形有界埒似之，因名云。

案：黃奭據邢昺《爾雅疏》輯錄本條。此語係邢昺釋郭注之語，非郭注佚文，黃氏誤輯。

〈釋山〉

46. 11-11 巒，山墮。 郭注：謂山形長狹者。

墮，同果反。

案：黃奭據《詩·周頌·般·釋文》輯錄本條。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周頌·般》出「墮山」，注云：「吐果反，注同。郭云：『山狹而長也。』又同果反。字又作墮。」依文意可知「同果反」亦為陸德明所注，非郭璞之音，黃氏當係誤輯。

〈釋水〉

47. 12-6 澗，沙出。 郭注：今江東呼水中沙堆為澗。音但。

今江東呼水中沙堆為澗，音但。洛陽北河中有中澗城是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寶髻菩薩經論〉「洲澗」注引「《爾雅》：『澗，沙出』，郭璞曰：『今江東呼水內沙堆為澗〔案：應作「澗」。〕。』洛陽北河中有中澗池〔案：應作「城」。〕是也。」黃奭在今本郭注「為澗」之下據補「洛陽北河中有

（註 758）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0，頁 17 下。

潭池是也」十字；王樹枏亦在「音但」之下據補「洛陽北河中有中潭城是也」十一字，云：

明注疏本「江東」作「河中」，又刪「音但」二字。竊疑「河中」二字，涉「河中有中潭城」句而誤，此刪節之有迹可尋者。〔註759〕

按《元和郡縣志》卷六〈河南道·河南府·河陽縣〉：「中潭城，東魏孝靜帝元象元年築之。」元象元年（538）距郭璞卒年（324）已逾二百餘年，可證「洛陽北河中有中潭城是也」句，非郭璞所注，黃、王二氏並誤輯。周祖謨云：

「洛陽」以下當為玄應文。王樹枏以此為郭注原文，非是。〔註760〕

又案：玄應《音義》卷十一〈正法念經第十卷〉「洲潭」注引「《爾雅》：『潭，沙出』」，郭璞曰：『今江東呼水中沙堆為潭。』謂水中央地也。」又卷十九〈佛本行集經第四十二卷〉「潭上」注引「《爾雅》：『潭，沙出』」，郭璞曰：『今江東呼水沙堆為潭。』謂水中央地也。」「水中央地」句當亦玄應所注。

48. 12-6 潭，沙出。 郭注：今江東呼水中沙堆為潭。音但。

潭，音但。

案：黃爽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但」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49. 12-27 絜。

絜，苦八反。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絜」，注云：「戶結反，孫、郭並云『水多約絜』；又苦八反，李云：『河水多山石之苦，故曰絜。絜，苦也。』」今本郭注云：「水多約絜」，正與《釋文》引孫、郭語同。尋陸氏文意，「苦八」一音應係陸氏所注，馬氏當係誤輯。

〈釋草〉

50. 13-1 藿，山韭。茗，山蔥。蘗，山薑。蒿，山蒜。 郭注：今山中多有此菜，皆如人家所種者。茗蔥細莖大葉。

〈南山經〉：「招搖之山有草焉，其狀如韭」，郭注：「璣曰韭，《爾雅》云藿山多有之。」

案：《山海經·南山經》：「招搖之山……有草焉，其狀如韭」，郭璞注云：「璣曰

〔註759〕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1，頁14上。

〔註760〕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99。

非，音九。《爾雅》云霍山亦多之。」黃奭據〈南山經〉郭璞此注輯引本條。邵晉涵云：

霍誤爲霍，又以爲山名，非也。〔註761〕

按〈南山經〉注係郭璞引瓌語，郭璞未必即讀「霍山」爲句。今先刪去本條，並存疑之。

51. 13-2 蘄，山蕝。 郭注：《廣雅》曰：「山蕝，當歸。」當歸今似蕝而蘄大。

蕝音巨巾反。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九〈藥部六·當歸〉引《爾雅》曰：「蘄山蕝」，下有注云：「《廣雅》曰：『山芹，當歸。』今似芹而蘄大。」注下有「蕝音巨巾〔案：應作「巾」。〕切」五字。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52. 13-8 蒿，葍。 郭注：今人呼青蒿，香中炙啗者爲葍。

葍，愆刃切。

案：黃奭、王樹枏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氏又輯入今本郭注「爲葍」之下，「切」作「反」。《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七〈百卉部四·蒿〉引《爾雅》曰：「蒿，葍也」，下引郭璞注曰：「今人採青蒿，香中炙啗者爲葍也。」注下有「葍，愆刃切」四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53. 13-20 藹，綬。 郭注：小草，有雜色，似綬。

藹，五歷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綬〉引《爾雅》曰：「藹，綬」，下有注云：「小草，有雜色，似綬。」注下有「藹，五歷切」四字。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今檢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藹」，注云：「五歷反，郭音五革反。」「五歷」（疑紐錫韻）與「五革」（疑紐麥韻）韻部不同，然則《御覽》所引此音，係據陸德明《釋文》，非郭璞所注。黃奭當係誤輯。

〔註761〕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2上。郝懿行《山海經箋疏》云：「霍當爲霍字之譌。」（《山海經箋疏》，卷1，頁1上。）《爾雅義疏》亦云：「霍霍蓋以形近而誤。」（《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34上。）

54. 13-21 粢，稷。 郭注：今江東人呼粟為粢。

粢，一名稷。稷，粟也。今江東呼粟為稷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地持論第三卷〉「黍稷」注引「《爾雅》：『粢，稷也』」，注云：『粢，一名稷。稷，粟也。今江東呼粟為稷也。』玄應所引未云是何氏所注，惟黃奭仍據以輯錄，注云：「今本郭注止有『今江東人呼粟為粢』八字。」按孔穎達《左氏·桓公二年傳·正義》引「〈釋草〉云：『粢，稷』，舍人曰：『粢，一名稷。稷，粟也。』郭璞云：『今江東人呼粟為粢。』」是玄應所引，係合舍人注與郭注為說。黃奭據玄應所引輯錄，恐非。

55. 13-38 荇，接余。其葉苢。 郭注：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水深淺，江東食之，亦呼為荇。音杏。

荇，音杏。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菜茹部五·苢〉引《爾雅》曰：「荇，接余。其葉苢」，下有注云：「叢生水中，葉圓在莖端，長短隨流水深淺，江東人食之。音杏也。」黃奭據《御覽》所引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引此訓注未均有「音杏」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56. 13-42 菑，菑。 郭注：大葉，白華，根如指，正白，可啖。

菑，方服切。菑，音富。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菑〉引《爾雅》：「菑，菑」，下引注文「啖」作「啗」，餘同今本郭注，注末又有「菑，方服切；菑，音富」七字。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菑」音「方服反」，「菑」音「富」，然則《御覽》所引二音或即陸氏之音。

57. 13-46 葑，寒漿。 郭注：今酸漿草，江東呼曰苦葑。音針。

葑，音針。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酢漿〉引《爾雅》曰：「葑，寒漿」，下有注云：「今酸漿草，江東呼曰苦葑。音針。」黃奭據《御覽》所引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此訓注未並有「音針」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58. 13-47 藜藿，莢莢。 郭注：莢明也，葉黃銳，赤華，實如山菜莢。或曰蔞也，關西謂之藜藿。音皆。

藪，音皆，一音古買反。

案：馬國翰、黃奭、葉蕙心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未有「音皆」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又「一音古買反」五字應係陸德明所注，非郭璞音切。

59. 13-50 芍，晝莖。 郭注：生下田，苗似龍須而細，根如指頭，黑色，可食。

生下田中，苗似龍須而細，根如指頭，黑色，可食。芍音胡了反。

案：《後漢書·劉玄傳》李賢注引「《爾雅》曰：『芍，晝莖』，郭璞曰：『生下田中，苗似龍鬚而細，根如指頭，黑色，可食。』芍音胡了反。」王樹柟據李賢注補一「中」字及音。邢昺《爾雅疏》引郭注亦有「中」字。按「中」字疑衍，〈釋草〉13-169「藟，藟藟」注亦作「生下田」，無「中」字。周祖謨云：

《後漢書·劉玄傳》注引「田」下有「中」字，誤。《玉燭寶典》卷十一引與今本同。下文「藟藟」注亦云「生下田」。（註762）

又「胡了」一音當係李賢所注。陸德明《釋文》音「戶了反」，與「胡了」音同，音上無「郭」字。

60. 13-56 藟，虞蓼。 郭注：虞蓼，澤蓼。

藟，音色，所力切。

案：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九〈菜茹部四·蓼〉引《爾雅》曰：「藟，虞蓼」，下有注云：「虞蓼，澤蓼也。藟，音色，所力切。」《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作「藟，音即，帥力切」。黃奭據鮑刻本《御覽》所引輯錄本條。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王樹柟云：

「藟音色」三字當亦郭注而今本刪之，以不明言郭注，故不逕補入，慎之也。（註763）

今從王氏之說，刪去本條。

61. 13-58 藟，赤苗。 郭注：今之赤梁粟。 芑，白苗。 郭注：今之白梁粟。皆好穀。

藟，音門。芑，音起。

〔註76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13。

〔註763〕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15下。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764）《太平御覽》卷八百四十〈百穀部四·粟〉引《爾雅》曰：「藁，赤苗；芑〔案：應作「芑」。〕，白苗，下有注云：「藁，赤梁粟也；芑，白梁粟也。藁音門，芑音起。」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大雅·生民》出「藁」，注云：「音門，赤苗也。」又出「芑」，注云：「音起，白苗也。」《御覽》之音與陸氏正同。

62. 13-60 藁，藁茅。 郭注：藁華有赤者為藁，藁藁一種耳，亦猶菱苕華黃白異名。

藁，巨營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藁〉引《爾雅》曰：「藁，藁茅」，下有注云：「藁華有赤者為藁，藁一種耳，亦如菱苕華黃白異名也。藁，巨營切。」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似，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藁」音「巨營反，又詳哀反」，《御覽》之音與陸氏正同。又周春云：「藁，巨營翻，音瓊。」下注云：「《太平御覽》引郭氏《音義》同。」（註 765）是周氏亦以「巨營」一音為郭璞《音義》佚文。今暫刪去，並存疑之。

63. 13-70 離南，活菴。 郭注：草生江南，高丈許，大葉，莖中有瓢，正白，零陵人祖曰貫之為樹。

菴，音脫。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766）《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一〈藥部八·離南〉引《爾雅》曰：「離南，活菴也」，下有注云：「草生江南，高丈許，大葉，莖中有瓢，正白。菴音脫。」又卷一千〈百卉部七·離南〉引《爾雅》曰：「離南，活菴也」，下有注云：「草生江南，高丈許，大葉，莖中者有瓢，正白，零陵人祖曰貫之為樹。菴音菴。」按《御覽》兩引《爾雅》本條注文，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今暫刪去，並存疑之。

〔註 764〕王樹柅云：「《御覽》所引與《詩釋文》同，其音六字當亦郭注原文。」（《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2，頁 16 上。）

〔註 765〕周春《十三經音略》，卷 11，頁 5 下。

〔註 766〕王樹柅云：「『菴音脫』三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2，頁 19 下。）

64. 13-71 須，葑菹。 郭注：未詳。

須未聞。江東呼蕪菁為菘，菘、須音相近故也。須即蕪菁也。

案：黃奭、王樹枏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本「須」均作「蕪」，「呼」作「評」。黃氏注云：「案有『須未聞』三字，則為郭注無疑。」王本亦輯為郭注佚文。〔註767〕今檢《齊民要術》卷三〈蔓菁第十八〉引「《爾雅》曰：『蕪，葑菹』，注：『江東呼為蕪菁，或為菘，菘、蕪音相近，蕪則蕪菁。』」又《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九〈菜茹部四·蕪菁〉引《爾雅》曰：「須，葑菹也」，下有注云：「須未聞。江東呼蕪菁為菘，菘、須音相近故也。須即蕪菁也。」二書所引《爾雅注》文近似，且均未明云何氏所注，似不宜貿然輯錄。臧輔堂《爾雅漢注》據《齊民要術》輯作「注曰」云云；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亦分別以《御覽》、《齊民要術》所引為舊注之文；李曾白承邵、郝二氏之說，以為《齊民要術》與《御覽》所引者，「皆舊注之足徵者。郭氏偶未檢及，呂為未詳。」〔註768〕說皆可從。

65. 13-73 菹，蔓于。 郭注：草生水中，一名軒于，江東呼菹。音猶。

菹，音猶。

案：黃奭據郝懿行《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猶」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66. 13-73 菹，蔓于。

蔓作曼，通。音萬。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釋文》出「蔓」，注云：「或作曼，通。音萬。」上無「郭」字，可知此語應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67. 13-76 出隧，蓬蔬。 郭注：蓬蔬似土菌，生菰草中，今江東啖之，甜滑。音氾氾。

〔註767〕王樹枏云：「『未詳』二字舊在『蕪葑菹』之下，不知此乃『龍天齋』下注文，自『蕪葑菹』之注脫，後人遂以『未詳』二字統二句而言之。……《御覽》凡引《爾雅注》，其不言者皆郭璞注也。《齊民要術》三卷……所引與《御覽》略同。《說文》艸部：『蕪，葑菹也。』《繫傳》云：『《爾雅》有之，注云未聞。』據此足證『蕪葑菹』之注為『未聞』，非『未詳』矣。《詩·谷風·釋文》引郭璞曰：『葑，今菘菜也。』蓋約注言之。謹據《御覽》補訂。」（《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20。）周祖謨亦贊同王說，云：「《齊民要術》卷三『蔓菁』條云……『江東呼為蕪菁』云云當出自郭璞注。《御覽》卷九百七十九引……與《齊民要術》所引略同。今本『須葑菹』下無此注，而別有『未詳』二字，恐傳寫有誤。王樹枏謂『未詳』二字乃『龍天齋』下注文，自『蕪葑菹』之注脫，後人遂以『未詳』二字統二句而言之。其說是也。」（《爾雅校箋》，頁316。）

〔註768〕李曾白《余疋舊注攷證》，卷下，頁5下。

蘧蔬音同毘毘。

案：黃奭據郭注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蘧毘毘」等字，邵晉涵《正義》作「音同毘毘」，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蘧」，是陸氏所見本郭注亦作「音蘧毘毘」。阮元云：「注疏本『蘧』作『同』，係臆改。」（註 769）

68. 13-79 藟藟，竊衣。

俗名鬼麥者也。

案：邢昺《爾雅疏》引郭璞注未有此六字，黃奭據以輯錄本條。其實此六字應為邢氏之語，非郭璞注，黃氏誤輯。

69. 13-84 藟，鹿藟。其實菹。郭注：今鹿豆也，葉似大豆，根黃而香，蔓延生。

菹，音紐。

案：黃奭、王樹柅並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四〈百卉部一·鹿豆〉引《爾雅》曰：「藟，鹿藟也；其實菹」，下引郭璞曰：「今鹿豆也，葉似大豆，根黃而香，蔓延生。」注下有「菹音紐也」四字。（「菹」原均作「菹」，今遵改。）《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廣韻》「菹」、「紐」二字同音「女久切」（娘紐有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切語全同。劉玉慶云：「《御覽》卷九百九十四引此註末云『菹音紐』。」（註 770）按《廣韻》「紐」與「紐」音亦同。

70. 13-85 藟，侯莎。其實媿。

媿，大兮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771）《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七〈百卉部四·莎〉引《爾雅》曰：「藟，侯莎；其實媿」，下引注與今本郭注同，未有「媿，大兮〔案：應作「兮」。〕切」四字。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註 769）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5，頁 12 上。

（註 770）劉玉慶《爾雅校議》，卷下，頁 6 下。

（註 771）王樹柅云：「《御覽》九百九十七卷〈百卉部〉引《爾雅注》與郭同，而未有「媿大兮切」四字，當亦郭注原文。」（《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2，頁 23 下。）

71. 13-86 莞，苻離。其上蒿。 郭注：今西方人呼蒲為莞蒲，蒿謂其頭臺首也。今江東謂之苻離。西方亦名蒲中莖為蒿，用之為席。音羽翻。

蒿，音翮。

蒿，音羽翻。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蒿，音翮」三字，又據郝懿行《義疏》輯錄「蒿，音羽翻」四字。《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九〈百卉部六·蒲〉引《爾雅》曰：「莞，苻離；其上蒿」，下有注云：「今西方人呼蒲為菟〔案：應作「莞」。〕蒲，蒿謂其頭臺首也。今江東謂之苻離。西方亦名蒲中莖為蒿，謂之為席。蒿音翮。」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又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羽翻」三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蒿」，注引「郭音翮」。

72. 13-87 其葉薹。

薹，或作葭，眾家並無此句，唯郭有。然就郭本中或復脫此一句，亦並闕讀。

案：黃奭據《釋文》輯錄本條。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其葉薹」，注云：「字或作葭，音薹，又音加。眾家並無此句，唯郭有，然就郭本中或復脫此一句，亦並闕讀。」此係陸氏校語，非郭璞佚文，當刪。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13-87「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薹，其本菑，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薹」條案語。

73. 13-87 的中薹。 郭注：中心苦。

薹，音億。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772：《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九〈百卉部六·芙蕖〉引《爾雅》曰：「……的中薹」，下有注云：「中心苦者也。薹音億。」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74. 13-118 芰，董草。 郭注：即烏頭也，江東呼為董。音斬。

董，音斬。

案：黃奭據郝懿行《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斬」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註772〕王樹柟云：「〈百卉部〉引有「薹音億」三字，蓋亦原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25下。）

75. 13-120 蒔，戎葵。 郭注：今蜀葵也。似葵，華如木槿華。

今蜀葵也。似葵，華如木槿華。戎蜀蓋其所自出也，因以名之。

案：王樹柟據蘇頌《圖經》輯錄「戎蜀」以下十二字於今本郭注之下。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二十七〈菜部上品·冬葵子〉引蘇頌《圖經》云：

凡葵有數種：有蜀葵，《爾雅》所謂「蒔（古田切），戎葵」者是也，郭璞云：「似葵，華如槿華。」戎蜀蓋其所自出，因以名之。

按「戎蜀」云云，當係蘇頌之語，非郭璞注佚文。邵晉涵云：

戎葵今謂之蜀葵，戎蜀皆言其大也。〈釋詁〉云：「戎，大也」；〈釋畜〉云：「雞大者蜀」，是蜀亦爲大。而說本草者便謂此草從蜀中來，鑿矣。（註 773）

76. 13-121 藜，狗毒。 郭注：樊光云：「俗語苦如藜。」

樊光云：「俗語苦如藜。」一名狗毒。

案：王樹柟據《御覽》輯錄「一名狗毒」四字於今本郭注之下。今檢《四部叢刊三編》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五〈百卉部二·狗毒〉引《爾雅》「藜，狗毒」句注云：「樊光云：『俗語若如藜。』」未見「一名狗毒」四字；鮑刻本《御覽》始有，然則「一名狗毒」四字或係後人所加，非郭注佚文。

77. 13-132 蔞葵，藜露。 郭注：承露也，大藜小葉，華紫黃色。

蔞，音終。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承露〉引《爾雅》曰：「蔞葵藜露」，下引郭璞注未有「蔞音終」三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終」，云：「本亦作蔞，同。」王樹柟云：

陸所據郭本作「終」，其作「蔞」者或本也，據《釋文》則「蔞音終」三字非郭注原文。（註 774）

78. 13-133 蒔，莖藜。 郭注：五味也。蔓生，子叢在莖頭。

未遲除三音。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爲郭注佚文。（註

〔註 77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7，頁 29 下。郝懿行亦云：「蜀葵，似葵而高大。戎蜀皆大之名，非自我蜀來也。或名吳葵、胡葵，胡吳亦皆謂大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55 上。）

〔註 774〕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3，頁 9 下。

〔註 775〕王樹柟云：「末五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3，頁 10 上。）

775) 《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藥部七·五味〉引《爾雅》曰：「菘，莖猪」，下有注云：「五味也。蔓生，子藜在莖頭也。未遲除三音。」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79. 13-144 菟奚，顆凍。 郭注：款凍也。紫赤華，生水中。

凍，音東。

案：黃奭、王樹枏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氏又輯入今本郭注「水中」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二〈藥部九·款冬〉引《爾雅》曰：「菟奚，顆凍也」，下有注曰：「款冬，生水，紫赤。凍音東。」按《御覽》所引，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刪。

80. 13-147 黃華藟，白華芡。 郭注：苕華色異，名亦不同。音沛。

芡，音沛。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未即有「音沛」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芡」下亦引「郭音沛」，見本章第二節 13-147「黃華藟，白華芡」條案語。

81. 13-151 仲，無筦。 郭注：亦竹類，未詳。

筦，音航。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枏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776）《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三〈竹部二·仲竹〉引《爾雅》曰：「仲，無筦」，下有注云：「亦竹類，未詳。音航。」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82. 13-157 芑，地黃。 郭注：一名地髓，江東呼芑。音怙。

芑，音怙。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怙」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髓」下又出「怙」，是陸氏所見郭注有「音怙」二字。唐慎微《證類本草》卷六〈草部上品之上·乾地黃〉引掌禹錫引「《爾雅》云：『芑，地黃』，注云：『一名地髓，江東呼芑。音怙。』」所引《爾雅注》亦有「音怙」二字。

83. 13-170 芎，勃芎。 郭注：一名石芸，《本草》云。

〔註 776〕王樹枏云：「案『音航』二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3，頁 14 上。）

芻，音列。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亦將「音列」二字輯入今本郭注「《本草》云」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三〈藥部十·石芸〉引《爾雅》曰：「芻，勃芻也」，下引郭璞注曰：「一名石共〔案：應作「芸」。〕。」注下有「音列」二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84. 13-171 蓼繞，棘菟。 郭注：今遠志也。似麻黃赤華，葉銳而黃，其上謂之小草，《廣雅》云。

棘菟，音棘菟。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九〈藥部六·遠志〉引《爾雅》云：「蓼繞，棘菟」，下有注云：「今遠志也。似麻黃赤華，葉銳而黃，其上為之小草。棘菟音棘菟。」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棘」，注云：「居力反，字或作棘，同。」

85. 13-173 蕭，萩。 郭注：即蒿。

萩，音狄。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777〕《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七〈百卉部四·蕭〉引《爾雅》曰：「蕭，萩」，下有注云：「即蒿，音狄。」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萩」，注云「音狄」；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萩」。《說文》艸部：「萩，蕭也。」無「萩」字，是《御覽》引「萩」、「狄」二字為「萩」、「秋」二字之誤。王引之辨說甚詳，今略不引。〔註 778〕

86. 13-184 芡，薊。其實芡。 郭注：芡與薊莖頭皆有蓊臺名芡，芡即其實。音俘。

芡，音俘。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葉蕙心亦據陸德明《釋文》輯錄「音俘」二字。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

〔註 777〕王樹柟云：「《御覽》蓋據誤本作『萩』。《釋文》云『萩音狄』，是陸所據本作『秋』也。『萩音狄』三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3，頁 19 上。）

〔註 778〕參見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草·蕭萩》，《皇清經解》，卷 1207 上，頁 4 下～5 上。

俘」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釋文》出「芎」，注云：「香于、芳于二反，下同。注音俘，同。」是陸氏所見郭璞注亦有此音。

87. 13-187 蕝，簾。 郭注：似萑而細，高數尺，江東呼為簾籬。音廉。

蕝，音廉。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廉」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88. 13-187 莢，藟。 郭注：似葦而小，實中，江東呼為烏藟。音丘。

似葦而小，實中，江東呼為烏藟，取其苗為帚。藟音丘。

案：《禮記·玉藻》：「膳於君有葷桃茢，於大夫去茢，於士去葷，皆造於膳宰」，鄭玄注：「葷桃茢，辟凶邪也。大夫用葷桃，士桃而已。葷，薑及辛菜也。茢，莢帚也。」陸德明《經典釋文·禮記音義》出「莢」，注云：「吐敢反。郭璞云『烏藟』也。取其苗為帚。」王樹枏據《釋文》輯「取其苗為帚」五字於郭注，說不可從。陸氏此語係解釋鄭注「莢帚」之義。《周禮·夏官·戎右》：「贊牛耳，桃、茢」，鄭玄注：「茢，莢帚，所以掃不祥。」與《禮記注》義正同。陸云「取其苗為帚」，即取莢之苗為帚之意。

89. 13-187 莢，藟。 郭注：似葦而小，實中，江東呼為烏藟。音丘。

藟，音丘。

案：馬國翰、葉蕙心並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葉本「丘」作「邱」。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丘」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90. 13-187 其萌蘢。 郭注：今江東呼蘢筍為蘢，然則萑葦之類其初生者皆名蘢。音繾繾。

蘢，音繾繾。

案：黃奭據郭璞注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繾繾」三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91. 13-188 蔞，芽，萑，華，榮。 郭注：《釋言》云：「華，皇也。」今俗呼草木華初生者為芽，音彌豬。蔞猶敷蔞，亦華之貌，所未聞。

芽，音彌豬。

案：黃奭據郭璞注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彌豬」三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92. 13-190 茈，莢。 郭注：今江東呼藕紹緒，如指空中可啖者為莢莢，即此類。

江東呼藕根亦作莢。

案：《廣韻》巧韻「莢」字凡二見：一音「下巧切」，釋云：「草根，亦竹筍也。或作莢。」一音「古巧切」，釋云：「郭璞云：『江東呼藕根。』亦作莢。」黃奭據輯「江東」以下八字。按黃奭所輯，「亦作莢」三字應是《廣韻》語，「江東呼藕根」五字與今本郭注首句略異，實係郭注異文，毋須另行輯錄。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莢」，注云：「字又作莢。」盧文弨改「莢」作「莢」，云：

莢，舊作莢。案《廣雅》：「莢、莢、莢，根也。」段云此分莢莢莢根為二條，誤。此莢字當作莢，《廣韻》：「莢，草根，亦竹筍也，或作莢」，又引郭云：「江東呼藕根。」〔註 779〕

其說可證。

93. 13-193 華，莠也。 郭注：今江東呼華為莠。音敷。

莠，音敷。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敷」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又葉蕙心據《釋文》輯錄本條。今檢《釋文》「華莠」下未引郭音，葉氏所據應與黃氏同。

〈釋木〉

94. 14-6 梅，柎。 郭注：似杏，實酢。

柎，大木，葉似桑。今作楠，音南。《爾雅》以為柎。

案：《山海經·南次二經》：「虜勺之山，其上多梓柎」，郭璞注云：「柎，大木，葉似桑。今作楠，音南。《爾雅》以為柎。」黃奭據《南山經》郭璞此注輯引本條；王樹柎亦在今本郭注「實酢」下補「亦大木，葉如桑也」七字。按《說文》木部：「梅，柎也，可食。」段玉裁云：

〈召南〉之梅，今之酸果也；〈秦〉〈陳〉之梅，今之楠樹也。楠樹，見於《爾雅》者也；酸果之梅，不見於《爾雅》者也。樊光釋《爾雅》曰：「荊州曰梅，揚州曰柎，益州曰赤梗」；孫炎釋《爾雅》曰：「荊州曰梅，揚州曰柎」；陸璣《疏草木》曰：「梅樹，皮葉似豫樟」，皆謂楠樹也。柎亦名梅，後世取梅為酸果之名，而梅之本義廢矣，郭釋《爾雅》乃云「似杏」，

〔註 779〕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 4 上。

實酢」，《篇》、《韻》襲之，轉謂酸果有柎名，此誤之甚者也。（註 780）

然則《爾雅》此訓，樊光、孫炎均訓為大木之柎，郭璞《山海經注》亦同，惟《爾雅》此訓則取酸果之義，與諸說不同。黃奭所輯，出自郭璞《山海經注》，義雖可取，惟無法證明其為郭璞《爾雅音義》或《爾雅注》之佚文，當刪去。

95. 14-7 椳，黏。 郭注：黏似松，生江南，可以為船及棺材，作柱埋之不腐。

黏似松，生江南，可以為船及棺材，作柱又耐埤，埋之不腐。

案：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十一木部「椳」字注引「《爾雅》：『椳，黏』，注曰：『生江南，可作船，又耐埤。』」王樹柎據補「又耐埤」三字於今本郭注「作柱」之下，云：「與今本互有詳略，今據補訂。」（註 781）按「又耐埤」即郭注「作柱埋之不腐」之意，王氏所輯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96. 14-8 櫬，椶。 郭注：柚屬也。子大如盂，皮厚二三寸，中似枳，食之少味。

柚屬也。子大如盂，皮厚二三寸，中似枳，食之少味。（注）

案：《四部叢刊正編》景印明鈔本《齊民要術》卷十「椶」引「《爾雅》曰：『櫬，椶也』，郭璞注曰：『柚屬也。子大如盂，皮厚二三寸，中似枳，供食之，少味。』」繆啓愉《齊民要術校釋》引同。《要術》所引郭注衍一「供」字。嚴可均在今本郭注「枳」下補「實」字，邵晉涵亦云：

《齊民要術》引郭註作「中似枳實」，今本無「實」字。（註 782）

又王樹柎在「枳」下補「椶」字，周祖謨亦云：

《齊民要術》卷十引「中似枳」作「中似枳椶」，今本脫「椶」字，當據補。（註 783）

按諸說均可疑。繆啓愉云：

郭璞注同《要術》，惟無「供」字，《太平御覽》卷 973「椶」引郭注亦無，有費解，《要術》衍。而清邵晉涵《爾雅正義》引作「實」，則「枳實」

〔註 780〕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6 篇上，頁 2 下。「〈召南〉之梅」，指〈召南·標有梅〉；「〈秦〉〈陳〉之梅」，指〈秦風·終南〉：「終南何有？有條有梅。」又〈陳風·墓門〉：「墓門有梅，有鴉萃止。」

〔註 781〕王樹柎《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4，頁 3 上。邵晉涵亦云：「《說文繫傳》引《爾雅註》……與今本互有詳略。」（《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8，頁 3 上。）

〔註 782〕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8，頁 3 上。

〔註 783〕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28。

連文，或係以意改。（註 784）

又「榘」字或係「供」字之譌。

97. 14-9 柎，櫪。 郭注：似棣，細葉，葉新生可飼牛，材中車輞。關西呼柎子，一名土櫪。

櫪，似桑。

案：黃奭、葉蕙心並據《文選注》輯錄本條。《文選》卷四張衡〈南都賦〉：「其木則櫪松楔榘，榘栢柎櫪；楓柎櫪櫪，帝女之桑；楮柎柎櫪，柎柎櫪櫪」，李善注引郭璞《山海經注》曰：「柎似桑而細葉。」又引「《爾雅》曰：『柎，櫪』，郭璞曰：『似桑。』」按李善所引郭璞《山海經注》及《爾雅注》「桑」字均係「棣」字之譌。《山海經·西山經》：「英山，其上多柎櫪」，郭璞注云：「柎似棣而細葉，一名土櫪，音紐」，與今本郭注正同。李善注或係因上文「帝女之桑」而譌，黃、葉二氏又據誤本輯錄，當刪去。

98. 14-10 楸，木瓜。 郭注：實如小瓜，酢可食。

楸，音茂。

案：黃奭、王樹柎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氏又輯入今本郭注「可食」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三〈果部十·木瓜〉引《爾雅》曰：「楸，木瓜」，下引郭氏注曰：「實如小瓜，酢可食。」注下有「楸音茂也」四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楸」，注云：「音茂。」

99. 14-11 椋，即來。 郭注：今椋材中車輞。

椋有髓，熊折而乳之。又曰今椋材中車輞。

案：黃奭、王樹柎並據《御覽》輯錄本條。黃本「折」作「析」，注云：「案今『椋材』六字見今本郭注，《御覽》作『又曰』，則上八字是郭注可知。」王本無「又曰」二字，云：「此所引當俱是郭注，觀『又曰』二字可知。」〔註 785〕按黃、王二氏之說均無據。《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一〈木部十·椋〉引《爾雅》曰：「椋，即來」，下有注云：「椋有髓，熊折而乳之。又曰今椋材中車輞。」所引明是二家之注，「椋有髓」以下八字注者不詳；「又曰」云云即是郭璞注。嚴可均、葉蕙心及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均以「椋有髓，熊折而乳之」為舊注；臧鏞堂《爾雅漢注》在「椋有髓」句上冠「注曰」二字，亦不以此語為郭璞所注，說均可從。李曾白云：

〔註 784〕 繆啓愉《齊民要術校釋》，頁 584。

〔註 785〕 王樹柎《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4，頁 4 下。

《太平御覽》九百六十一引《尔疋》舊注云：「棕有髓，熊折而乳之」，與郭注「今棕材中車輞」文義俱異。（註786）

100. 14-12 桲，桲。 郭注：樹似榲欓而庠小，子如細栗，可食。今江東亦呼為桲栗。

桲桲，今江東呼為桲栗，楚呼為茅栗也。

案：《廣韻》薛韻「桲」字注云：「細栗，《爾雅》云『桲，桲』，今江東呼為桲栗，楚呼為茅栗也。」黃爽據《廣韻》輯錄本條，注云：「案末六字今本郭注無。」惟《廣韻》所引是否即為郭注，似猶可商。今暫刪去，並存疑之。

101. 14-31 攝，虎彙。 郭注：今虎豆，纏蔓林樹而生，莢有毛刺。今江東呼為櫛攝。音涉。

攝，音涉。

案：黃爽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及《御覽》輯錄本條；馬國翰亦據《釋文》輯錄「攝音涉，本又作聶，又作彙，並同」十二字。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涉」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齊民要術》卷十「藤」引《爾雅》曰：「攝，虎彙」，郭璞云：「今虎豆也，纏蔓林樹而生，莢有毛刺。江東呼為櫛攝。音涉。」《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五〈百卉部二·藤〉引《爾雅》曰：「攝，虎彙」，下有注云：「今虎豆也，纏蔓林樹而生，莢有尾刺。今江東呼之為獵攝。攝音涉也。」所引亦均有「音涉」二字。又馬國翰輯「本又」云云，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102. 14-36 楓，攝攝。 郭注：楓樹似白楊，葉員而岐，有脂而香，今之楓香是。

天風則搖，故曰攝攝。

案：黃爽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七〈木部六·楓〉引《爾雅》曰：「楓，攝攝」，下有注云：「之葉反。天風則鳴，故曰攝攝。樹似白楊，葉圓而岐，有脂而香，今之楓香是。」按《御覽》所引「樹似」以下云云，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黃氏所輯，宜先刪去，並存疑之。《史記·司馬相如列傳》：「華汜櫛櫛」，司馬貞《索隱》引犍為舍人曰：「楓為樹厚葉弱莖，大風則鳴，故曰攝。」（註787）然則《御覽》所引「天風」以下八字，應即舍人注。王樹枏雖未

（註786）李曾白《尔疋舊注攷證》，卷下，頁7上。

（註787）點校本《史記》「攝」作「楓」。

輯錄，仍主張此語及「之葉反」三字爲郭注佚文。^{〔註 788〕}

103. 14-44 躓洩，苦棗。 郭注：子味苦。

躓，音歲。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五〈果部二·棗〉引《爾雅》曰：「躓泄，苦棗」，下引郭璞注曰：「子味苦也。」注末有「躓音歲也」四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04. 14-44 還味，稔棗。 郭注：還味，短味。

稔，音荏。還，音旋。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枏亦在今本郭注「短味」之下補一「也」字及「稔音荏，還音旋」六字。《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五〈果部二·棗〉引《爾雅》曰：「還味，稔棗」，下引郭璞注曰：「還味，短味也。」注末有「稔音荏，還音旋」六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05. 14-45 櫬，梧。 郭注：今梧桐。

今梧桐。皮青者曰梧桐。

案：王樹枏據《齊民要術》輯錄「皮青者曰梧桐」六字。《齊民要術》卷五〈種槐柳楸梓梧柞第五十〉引「《爾雅》曰：『榮，桐木』，注云：『即梧桐也。』又曰：『櫬，梧』，注云：『今梧桐。』」下云：「是知榮、桐、櫬、梧，皆梧桐也。桐葉花而不實者曰白桐，實而皮青者曰梧桐。按今人以其皮青，號曰青桐也。」是「皮青者曰梧桐」六字係賈思勰語，王氏誤輯。

106. 14-49 劉，劉杙。 郭注：劉子生山中，實如梨，酢甜，核堅。出交趾。

杙，音弋。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枏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爲郭注佚文。^{〔註 789〕}《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十三〈果部十·劉〉引《爾雅》曰：「劉，劉杙也」，下有注云：「劉子生山中，實如梨，酢甜，核堅。出交趾。杙音弋。」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杙」（宋本《釋文》譌

〔註 788〕王樹枏云：「『之葉反』十一字當爲郭注原文，而今本刪之。」（《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4，頁 11 下。）

〔註 789〕王樹枏云：「《御覽》九百七十三卷〈果部〉引《爾雅注》……末有「杙音弋」三字，當亦郭注而今本脫之。」（《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4，頁 16 下。）

从「戈」旁)，注云：「音弋。」

107. 14-60 梨，山檣。 郭注：即今梨樹。

檣，音離。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790〕《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九〈果部六·梨〉引《爾雅》曰：「梨，山檣」，下有注云：「即金梨樹。檣音離。」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檣」，注云：「音離。」

108. 14-61 女桑，棖桑。 郭注：今俗呼桑樹小而條長者為女桑樹。

棖，音題，又音夷。

案：黃奭、王樹柟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又輯入今本郭注「女桑樹」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五〈木部四·桑〉引《爾雅》曰：「女桑，棖桑」，下引郭璞注曰：「谷〔案：應作「俗」，鮑刻本字即作「俗」。〕呼小桑長條者為女桑樹。」注未有「棖音根〔案：鮑刻本「根」作「題」。〕，又音夷」六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09. 14-65 檄樸，心。 郭注：榭，檄別名。

檄，別名榭。

案：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卷十一木部「檄」字注引「《爾雅》：『檄樸，心』，注曰：『檄，別名榭。』」黃奭據《繫傳》所引輯錄本條，云：「《說文繫傳》引與今本異。」〔註 791〕按《繫傳》所引注語，當係傳抄偶誤，非郭注別有異文如是。黃輯當刪去。郝懿行云：

《詩》：「林有檄檄」，《正義》引孫炎曰：「檄檄一名心。」某氏曰：「檄檄，榭檄也，有心能溼，江河間以作柱。」……郭注「榭檄別名」，蓋本某氏注。《說文繫傳》引作「榭別名檄」，非也。〔註 792〕

110. 14-74 椒檄醜，菜。 郭注：菜莢子聚生成房貌。今江東亦呼菜檄，似茱萸而小，赤色。

〔註 790〕王樹柟云：「『檣音離』三字蓋亦郭注，而今本脫之。」（《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4，頁 20。）

〔註 791〕邵晉涵亦云：「《說文繫傳》引郭註作『檄別名榭』，與今本異。」（《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18，頁 17 上。）

〔註 79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79 上。

茱萸名茱萸。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八〈木部七·椒〉引《爾雅》曰：「椒櫛醜，茱」，下有注云：「茱萸〔案：應作「萸」，下同，鮑刻本字即作「萸」。〕子聚生成房貌。今江東亦呼茱萸〔案：鮑刻本作「茱櫛」。〕，似茱萸而小，赤色。茱萸音求搜。〔案：鮑刻本末句作「茱萸名茱萸」。〕」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似不宜貿然輯錄。

〈釋蟲〉

111. 15-3 螻蛄，入耳。 郭注：蚰蜒。

蛄，音演。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柎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793〕《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九〈蟲豸部六·蚰蜒〉引《爾雅》曰：「螻蛄，入耳」，下有注云：「蚰蜒也。蛄音衍。」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黃奭出處標注誤作「《御覽》九百九十四」。

112. 15-4 蝻，馬蜩。 郭注：蜩中最大者為馬蟬。

蝻，音緜。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柎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794〕《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四〈蟲豸部一·蟬〉引《爾雅》曰：「蝻，馬蜩」，下有注云：「蜩中最大者為馬蟬。」又引：「蜩，寒蜩」，下有注云：「寒蟬也。似蟬而小，青赤。〈月令〉曰：『寒蟬鳴。』蝻，音綿。」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蝻」，注云：「音緜。」

113. 15-4 蝻蛄，蟻蟻。 郭注：即蜚蠊也。一名蟻蛄，齊人呼蟻蟻。

挺木奚鹿四音。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柎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

〔註793〕王樹柎云：「『衍音演』三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5，頁2上。）

〔註794〕王樹柎云：「《御覽》九百四十四卷〈蟲豸部〉引《爾雅》曰：『蝻，馬蜩』，『蜩中最大者為馬蟬』，而『蜩，寒蜩』注下有『蝻音緜』三字，蓋此注誤移於下，當亦郭注之脫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5，頁2下～3上。）

〔註795〕王樹柎云：「《御覽》九百四十九卷〈蟲豸部〉引《爾雅》曰：『蝻蛄，蟻蟻』，『即蜚蠊也。一名蟻蛄，齊人呼蟻蟻。挺木奚鹿四音。』案末六字當亦郭注，而今本刪之。」

795) 《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九〈蟲豸部六·蚘螻〉引《爾雅》曰：「蚘螻，蟻蟻」，下有注云：「即蚘螻也。一名蟻蛄，齊人呼蟻蛄。顛木奚鹿四音。」(鮑刻本「蟻」作「蟻」，「顛」作「挺」。)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螻」，注云：「音木。」又出「蟻」，注云：「音奚。」又出「蟻」，注云：「音鹿。」

114. 15-10 蚘，蟻蟻。 郭注：甲蟲也。大如虎豆，綠色。今江東呼黃蟻。音瓶。

蟻，音瓶。

案：董桂新、馬國翰、黃奭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瓶」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15. 15-14 蛄蟻，強蟻。 郭注：今米穀中蠹，小黑蟲是也。建平人呼為蟻子。音半姓。

蟻，音半。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九〈蟲豸部六·強蟻〉引《爾雅》曰：「蛄蟻，強蟻也」下引郭璞曰：「米穀中蠹，小黑蟲也。建平人呼為蟻子。音半。」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半姓」三字，《御覽》所引已脫去一「姓」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16. 15-15 不過，蟻蟻。 郭注：蟻蟻，蟻蟻別名。 其子蟻蟻。 郭注：一名蟻蟻，蟻蟻卵也。

堂襄二音。蟻，音裊。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六〈蟲豸部三·蟻蟻〉(卷首標題作「蟻蟻」)引《爾雅》曰：「不過，蟻蟻」，下有注云：「蟻蟻，蟻蟻別名。堂襄二音。」又引：「其子蟻蟻」，下有注云：「一名蟻蟻，蟻蟻卵也。蟻音裊，蟻音搏，蟻音焦。」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以《御覽》所引注下之音為郭注佚文。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黃氏所輯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蟻」，注云：「音裊。」又出「蟻」，注云：「音焦。」

117. 15-20 蜃，馬蜃。 郭注：馬蠲蚘，俗呼馬蠲。

馬蠲蚘也，俗呼馬蠲。蚘音均。

案：王樹柅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八〈蟲豸部五·馬蚘〉引《爾雅》曰：「蜃，馬踐〔案：應作「蠲」。〕也」，下引郭璞曰：「馬蠲蚘也，俗呼馬蠲。」注下有「蚘音均」三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18. 15-22 蠲蚘，蟹蚤。 郭注：即蟹蠲也。江東呼寒蚘。

蠲蚘土精，無心之蟲，與皇蚤交者也。

案：黃奭據邢昺《爾雅疏》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七〈蟲豸部四·蠲蚘〉引郭景純〈蠲蚘讚〉曰：「蠲蚘土精，無心之蟲。交不以分，媯於皇蚤。觸而感物，無乃常雄。」是邢昺所引，即節錄郭璞此讚。「與皇蚤交者也」，即「交不以分，媯於皇蚤」，邢氏以意改之。

119. 15-23 莫蚘，螳螂，蚘。 郭注：螳螂，有斧蟲，江東呼為石螳。孫叔然以《方言》說此義，亦不了。

蚘，音謀。蚘，戶各反。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796〕《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六〈蟲豸部三·螳螂〉引《爾雅》曰：「莫蚘，螳螂，蚘」，下有注云：「螳螂，有斧蟲，江東呼為石螳。蚘，音謀。蚘，戶各反。」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近，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蚘」，注引「郭音牟」，與「謀」音同（《廣韻》「牟」、「謀」二字同音「莫浮切」（明紐尤韻））。又《釋文》出「蚘」，注引「孫戶各反」，與《御覽》「蚘」字之音切語全同。

120. 15-26 螳，蚘螳。 郭注：螳屬也。今青州人呼螳為蚘螳。孫叔然云「八角螳蟲」，失之。

螳，音斯。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797〕《四部叢刊三編》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五十一〈蟲豸部八·螳〉引《爾雅》曰：「螳，蚘螳，螳屬。今八月角螳蟲」，下有注云：「音虫。」又鮑刻本引《爾雅》

〔註796〕王樹柅云：「《御覽》九百四十六卷〈蟲豸部〉引《爾雅》……『蚘音謀』七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5，頁9上。）

〔註797〕王樹柅云：「『螳音斯』三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5，頁9下。）

曰：「黑，蛄蜚」，下有注云：「蛄屬，今青州人呼蛄爲蛄蜚。蜚，音斯。」據此可知鮑刻本《御覽》所引本條《爾雅》注文係後人據郭注所加，注下之音亦非郭璞所注。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蜚」，注云：「音斯」，然則《御覽》此音或據《釋文》。

121. 15-28 蟬，白魚。 郭注：衣書中蟲。一名蛎魚。

衣書中蟲。一名蛎魚。音丙。

案：唐慎微《證類本草》卷二十二〈蟲部下品·衣魚〉引《圖經》云：「《爾雅》所謂『蟬（潭、尋二音），白魚』，郭璞云：『衣書中蟲。一名蛎（音丙）魚』是也。」《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六〈蟲多部三·白魚〉引《爾雅》曰：「蟬，白魚也」，下有注云：「衣書中蟲。一名蛎魚。音丙。」王樹枏據二書所引，輯「音丙」二字於今本郭注「蛎魚」之下。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又《證類本草》引「蟬」字有「潭、尋二音」，與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蟬」引「郭音淫，又徒南反」不合，（註798）可證《證類本草》之音，並非郭璞所注。王氏所輯，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釋文》出「蛎」，注云：「音丙。」與《御覽》所引音同。

122. 15-44 蠖，蚘蠖。 郭注：今蚘蠖。

尺蠖有呼步屈，其色青而細小，或在草木葉上，今螺贏所負以爲子者。

案：嚴可均、葉蕙心並據《御覽》輯錄本條，葉本「贏」作「蠖」，嚴本輯入今本郭注「蚘蠖」之下。邵晉涵《正義》亦以此語爲「郭氏《音義》之文」。（註799）按諸說均誤。《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五〈蟲多部二·螟蛉〉引郭璞注《方言》曰：「尺蠖又呼步屈，其色青而細小，或在草木葉上，今螺贏所負爲子者。」是此語語出郭璞《方言注》，非郭璞《爾雅注》或《爾雅音義》之文。《方言》卷十一：「蠖蠖謂之蚘蠖」，今本郭注僅存「又呼步屈」四字，「其色」以下二十一字均脫去。

123. 15-44 蠖，蚘蠖。 郭注：今蚘蠖。

蚘蠖也。音子力、子六反。一名步屈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九〈大智度論第二十卷〉「尺蠖」注引「《爾雅》云：『蠖，尺蠖也』，郭璞曰：『蚘蠖也。』音子力、子六反。一名步屈也。」黃奭據玄

（註798）《廣韻》「潭」音「徒含切」（定紐覃韻），與「徒南」音同；「尋」音「徐林切」（邪紐侵韻），「淫」音「餘針切」（喻紐侵韻），韻同而聲紐不合。

（註799）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9，頁12下。

應所引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亦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00〕}其實玄應所引，「蠅蠖也」句係本郭璞《爾雅注》，「一名步屈也」句係本郭璞《方言注》（見前條）。「子力、子六」二音則為玄應所注，非郭璞之音。

124. 15-45 果羸，蒲廬。 郭注：即細腰蠶也。俗呼為蠨螋。

即細腰蠶也。俗呼為蠨螋。音咽翁。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五〈蟲豸部二·蠨螋〉引《爾雅》曰：「蠨羸，蒲廬也」，下引郭璞注曰：「細腰蜂也。俗呼為蠨螋。」注下有「音咽翁」三字，王樹柟據輯入今本郭注「蠨螋」之下。《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25 15-47 熒火，即炤。 郭注：夜飛，腹下有火。

炤，音照。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01〕}《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五〈蟲豸部二·螢〉引《爾雅》曰：「螢火，即炤」，下有注云：「夜飛，腹下有火。音照。」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炤」，注云：「音照。」宋本《釋文》「照」譌作「服」。

〈釋魚〉

126. 16-1~6 鯉。鱣。鰻。鮎。鱧。鯢。

毛及前儒皆以鮎釋鯢，鱧為鯢，鱣為鯉，唯郭注《爾雅》是六魚之名。

案：黃奭據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輯錄本條。此語實為陸德明語，說見本章第二節 16-1~6「鯉。鱣。鰻。鮎。鱧。鯢」條案語。

127. 16-3 鰻。 郭注：今鰻額白魚。

鰻，音偃。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六〈鱗介部八·鰻〉引《爾雅》曰：「鰻」，下有注云：「今鰻額白魚。音偃。」按《御覽》所引，雖與

〔註800〕王樹柟云：「案『音子力』以下十一字當亦郭注而今本刪之，郭注《方言》云：「尺蠖又呼步屈」，此可證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5，頁15下。）

〔註801〕王樹柟云：「《御覽》九百四十五卷〈蟲豸部〉引《爾雅》……『音照』二字當亦郭注。」（《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5，頁17。）

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鰓」，注云：「音偃，白魚。」

128. 16-7 鯊，鮐。 郭注：今吹沙小魚，體員而有點文。
沙陲二音。

案：黃奭、王樹柟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又輯入今本郭注「點文」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七〈鱗介部九·鯊魚〉引《爾雅》曰：「鯊，鮐」，下引郭璞曰：「今吹沙小魚，體圓而有點文也。」注未有「沙陲二音」四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鯊」，注云：「本又作鮓，音沙。」

129. 16-8 魴，黑魴。 郭注：即白魴魚，江東呼為魴。
因茲二音。

案：黃奭、王樹柟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又輯入今本郭注「為魴」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七〈鱗介部九·魴魚〉引《爾雅》曰：「魴，里魴」，下引郭璞注曰：「即白魴也，江東呼為魴。」注未有「因（案：應作「因」。）茲二音」四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魴」，注云：「音茲。」

130. 16-12 鱣，大鰕。 郭注：鰕大者，出海中，長二三丈，鬚長數尺，今青州呼鰕魚為鱣。音鄩部。

鱣，音鄩。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三〈鱗介部十五·鰕〉引《爾雅》曰：「鱣，大鰕也」下有注云：「鰕大者，出海中，長二三丈，鬚長數尺，今青州呼鰕魚為鱣。音鄩。」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並有「音鄩部」三字，《御覽》所引已脫去一「鄩」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31. 16-15 魴，小魚。 郭注：《家語》曰：「其小者魴魚也。」今江東亦呼魚子未成者為魴。音繩。

魴，音繩。

案：董桂新、馬國翰、黃奭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並有「音繩」二字，《釋文》引郭音「繩」，當即本此注。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32. 16-16 鮓，鮓鮓。 郭注：鮓，鱧屬也。大者名王鮓，小者名鮓鮓。今宜都郡自京門以上江中通出鱧鱧之魚。有一魚狀似鱧而小，建平人呼鮓子，即此魚也。音洛。

鮓，音洛。

案：董桂新、馬國翰、黃奭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並有「音洛」二字，《釋文》引郭音「洛」，當即本此注。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33. 16-17 鮓，當鮓。 郭注：海魚也。似鰻而大鱗，肥美多鯁，今江東呼其最大長三尺者為當鮓。音胡。

鮓，音胡，一音互。

案：董桂新、馬國翰、黃奭、葉蕙心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董、葉本並未輯「一音互」三字）。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並有「音胡」二字，《釋文》引郭音「胡」，當即本此注。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又「一音互」係陸氏所注，非郭璞音。

134. 16-18 鯿，鯿刀。 郭注：今之鯿魚也，亦呼為鯿魚。

列蔑二音。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枏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02）《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七〈鱗介部九·鯿魚〉引《爾雅》曰：「鯿，鯿刀」，下有注云：「今之鯿魚也，亦呼為鯿魚。列蔑二音。」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鯿」，注云：「音列。」

135. 16-20 魚有力者，黴。 郭注：強大多力。

黴，音暉。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枏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03）《太平御覽》卷九百三十五〈鱗介部七·魚上〉引《爾雅》曰：「魚有力者，黴」，下有注云：「強大多力者。音暉。」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36. 16-23 魴，魴。 郭注：江東呼魴魚為魴，一名魴，音毗。

〔註802〕王樹枏云：「《御覽》九百三十七卷〈鱗介部〉引《爾雅》曰：「……列蔑二音」，此亦當為郭音而今本脫之。」（《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6，頁7上。）

〔註803〕王樹枏云：「『黴音暉』三字當亦郭注原文。」（《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6，頁7下。）

鮓，音毗。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並有「音毗」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37. 16-35 蝓蟻，小者蝓。 郭注：螺屬，見《埤蒼》。或曰即彭蝓也，似蟹而小。音滑。

滑澤二音。

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三〈鱗介部十五·彭蝓〉引《爾雅》曰：「蝓蟻，小者蝓」，下有注云：「螺屬，見《埤蒼》。或曰即彭蝓也，似蟹而小。滑澤二音。」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周祖謨亦以為今本郭注脫「澤」字。〔註804〕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蝓」，注云：「音滑。」又出「蟻」，注云：「音澤。」又宋本《爾雅》注未有「音滑」二字。

138. 16-36 蜃，小者珧。 郭注：珧，玉珧，即小蚌。

《山海經》云：「激女之水多蜃珧」，郭注：「蚌屬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珧」，注云：「《山海經》云：『激女之水多蜃珧〔案：應作「珧」。〕』，郭注云：『蚌屬也。』」黃奭據輯本條，葉蕙心亦輯錄「蚌屬也」句。今檢《山海經·東次二經》：「嶧皋之山，……嶧皋之水出焉，東流注于激女之水，其中多蜃珧」，郭璞注云：「蜃，蚌也；珧，玉珧，亦蚌屬。」然則《釋文》所引，實出自郭璞《山海經注》，非《爾雅注》佚文。

139. 16-36 蜃，小者珧。 郭注：珧，玉珧，即小蚌。

珧，音遙。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柎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05〕《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蚌〉引《爾雅》曰：「蜃，小者珧」，下有注云：「珧，玉珧也，即小蚌。珧音遙。」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40. 16-38 貝，居陸贖，在水者蝻。 郭注：水陸異名也。貝中肉如科斗，但有頭尾耳。

〔註804〕周祖謨云：「《御覽》卷九百四十三引此注『音滑』作『滑澤』二音。今本『滑』下蓋脫『澤』字。《釋文》蝓音滑，蟻音澤，與郭音同。」（《爾雅校箋》，頁348。）

〔註805〕王樹柎云：「『音遙』二字當亦郭注原文。」（《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6，頁12上。）

蝸，音含。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柟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06）《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貝，陸居賸，在水者蝸（案：應作「蝸」。）」，下有注云：「水陸異名也。貝中肉如科斗，但有頭尾。音含。」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近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41. 16-38 貝，大者航。 郭注：《書大傳》曰：「大貝如車渠。」車渠謂車輞，即航屬。

航，戶郎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大者航」，下有注云：「《書大傳》曰：『大貝如車渠。』車渠謂車輞，即航屬。航，戶郎切。」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航」，注云：「謝戶郎反，郭胡黨反。」是《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注下之音係謝嶠音，與郭音不合。黃輯當刪去。

142. 16-38 貝，小者鱣。 郭注：今細貝，亦有紫色者，出口南。

鱣，音責。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小者鱣」，下有注云：「今細貝（案：應作「貝」。）」，亦有紫色者，出口南。鱣音積。」（《四部叢刊三編》本引末句譌作「青音青」。）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鱣」，注云：「郭音積，字又作鱣。」《廣韻》麥韻「積」音「士革切」（牀紐麥韻），昔韻「積」音「資昔切」（精紐昔韻），然則《御覽》此音與《釋文》所引郭璞音不同。《御覽》之音，不詳所據。

143. 16-38 𧈧，博而頰。 郭注：頰者中央廣，兩頭銳。

頰，達、軌二音。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𧈧，博而頰」，下有注云：「頰者中央廣，兩頭銳。頰，達、軌二音。」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頰」，注云：「郭匡軌反，顧又巨追反。」《廣韻》「頰」字凡二見：一與「達」同音「渠追切」（群紐脂韻），與顧野王音「巨追反」同；一與「軌」同音「居洧切」（見紐旨韻），與郭璞音「匡軌反」（溪紐旨韻）聲紐

（註806）王樹柟云：「『音含』二字當亦郭注原文而今本刪之。」（《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6，頁13下。）

略異。然則《御覽》所引二音，俱非郭璞音，黃輯當刪去。

144. 16-38 蟻，小而橢。 郭注：即上小貝，橢謂狹而長。此皆說貝之形容。橢，他果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一〈鱗介部十三·貝〉引《爾雅》曰：「蟻，小而橢」，下有注云：「即上小貝，橢謂狹而長。此皆說貝之形容。橢，他果切。」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橢」，注云：「他果反，狹而長也。」《御覽》之音與陸氏正同。

145. 16-40 蝮，蝮。 郭注：蝮屬，大眼，最有毒，今淮南人呼蝮子。音惡。蝮，音惡。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之末並有「音惡」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46. 16-43 七曰山龜，八曰澤龜，九曰水龜，十曰火龜。 郭注：此皆說龜生之處所。火龜猶火鼠耳。物有含異氣者，不可以常理推，然亦無所怪。

山澤水火，此皆說龜生出之處所也。火龜猶火鼠耳。物有含異氣者，不可以常理推，然亦無所怪。大凡神靈寶文攝，唯五體而已。

案：賈公彥《周禮·春官·龜人·疏》云：「七曰山龜，八曰澤龜，九曰水龜，十曰火龜。山澤水火，皆說生出之處所也。火龜猶火鼠也。」又《禮記·禮器》：「諸侯以龜為寶，以圭為瑞」，鄭玄注引「《易》曰『十朋之龜』」，孔穎達《正義》云：「云『《易》曰『十朋之龜』』者，按〈損卦〉六五爻云：『或益之十朋之龜』，鄭注引《爾雅》云：……『七曰山龜，八曰澤龜，九曰水龜，十曰火龜』，注：『此皆說龜所生處也。』大凡神靈寶文攝，唯五體而已。」王樹枏據賈《疏》輯錄「山澤水火」及「出也」六字；又據孔《疏》輯錄「大凡」以下十二字。按賈氏云「山澤水火」，係統括「山龜」至「火龜」而言，非郭璞注原有此語；「大凡」以下二句亦為孔《疏》之語，非郭璞注佚文。郝懿行云：

《易·損卦》云：「或益之十朋之龜」，虞翻注：「謂神靈攝寶文筮山澤水火之龜也。」孔《疏》引馬、鄭注並用《爾雅》。〈禮器·疏〉云：「大凡神靈寶文攝，唯五體而已。」蓋筮龜山澤以下，皆因所生處以為名，故止言五體也。（註 807）

[註 807]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03 下。

〈釋鳥〉

147. 17-2 鷓鴣，鶻鶻。 郭注：似山鵲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今江東亦呼為鶻鶻。

鷓音九物反。鶻音嘲。鶻鶻似山鵲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即是此也。今江東亦評為鶻鶻。「宛彼鳴鳩」，亦此鳩也。舊說及《廣雅》皆云班鳩，非也。

案：王樹柎云：

《禮記·月令·正義》引〈釋鳥〉：「鷓鴣，鶻鶻」，郭景純云：「鷓音九物反，鶻音嘲。鶻鶻似山鵲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宛彼鳴鳩』，亦此鳩也。」昭十七年《左氏傳·正義》引郭璞云：「今江東亦呼為鶻鶻，似山鵲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即是此也。舊說及《廣雅》皆云班鳩，非也。」樹柎案：舊說即舍人之說。今本多經刪脫，謹據《正義》所引補訂。（註 808）

王氏據《禮記正義》及《左傳正義》輯補郭注。今按王氏所輯，「鷓音九物反，鶻音嘲」八字確為郭璞佚音（見本章第二節）；其餘則似可商榷。孔穎達《禮記·月令·正義》引〈釋鳥〉云：『鷓鴣，鶻鶻』，郭景純云：『鷓音九物反，鶻音嘲。鶻鶻似山鵲而小，青黑色，短尾，多聲。』其下未見『宛彼鳴鳩』，亦此鳩也」八字；又《左氏·昭公十七年傳·正義》云：

〈釋鳥〉云：「鷓鴣，鶻鶻」，舍人曰：「鷓鴣一名鶻鶻，今之班鳩也。」樊光曰：「《春秋》云：『鶻鶻氏，司事』，春來冬去。」孫炎曰：「鶻鶻一名鳴鳩。〈月令〉云：『鳴鳩拂其羽。』」郭璞云：「今江東亦呼為鶻鶻。似山鵲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即是此也。舊說及《廣雅》皆云班鳩，非也。所論班鳩、鳴鳩，雖有異同，其言春來冬去，舊有此說。國家營事，繕治器物，一年之間，無時暫止，故以此鳥名司事之官也。

依孔氏所引，可知《爾雅》此訓，舍人以「班鳩」釋之；孫炎、郭璞則以「鳴鳩」釋之，郭注並描述其外貌特徵。孔氏同意孫、郭之說，遂在郭注之後云「即是此也」，又以舊說（即舍人說）及《廣雅》為非。王氏將「即是此也」句及「舊說」云云均輯為郭璞注，說不可從。

148. 17-3 鳴鳩，鵠鵠。 郭注：今之布穀也，江東呼為穫穀。

今之布穀也，江東評為穫穀。《埤倉》云鵠鵠，《方言》云戴勝，或云鶻，

〔註 808〕王樹柎《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7，頁 1 下～2 上。

謝氏云布穀類也，諸說皆未詳。布穀者近得之。

案：孔穎達《毛詩·召南·鵲巢·正義》云：「〈釋鳥〉云：『鳴鳩，桔鞠』，郭氏曰『今布穀也，江東呼穫穀』，《坤倉》云鵲鳩，《方言》云戴勝，謝氏云布穀類也，諸說皆未詳，布穀者近得之。」又《禮記·月令·正義》云：「〈釋鳥〉云：『鳴鳩，鵲鳩』，郭景純云今之布穀也，謝氏云布穀者近之。」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一〈羽族部八·鳩〉引《爾雅》曰：「鳴鳩，鵲鳩」，下引郭璞注曰：「今之布穀，江東呼穫穀。《方言》云戴勝，或云鷓，謝氏曰布穀近也。」（《四部叢刊三編》本「穫」作「獲」，脫「方言」二字，上「云」字譌作「千」。）王樹柟據諸書所引輯爲本條，云：

此所引的爲郭注之文，而今本刪之。郭氏《方言》「鳴鳩」注云：「按《爾雅》即布穀，非戴勝也。或云鷓，皆失之也。」與此注正可相證。〔註 809〕

按王說不可從。郭璞《方言注》既以戴勝及鷓諸說「皆失之」，則《爾雅》此注斷不可云「諸說皆未詳」；且郭璞此注已云「今之布穀也」，何以注末又云「布穀者近得之」？然則《毛詩正義》係兼引郭璞、《坤倉》、《方言》、謝氏諸說，「《坤倉》」以下數語，實非郭璞佚文。

149. 17-6 鷓，鷓鴣。 郭注：今江東呼鷓鴣爲鷓鴣，亦謂之鷓鴣。音格。

今江東呼鷓鴣爲鷓鴣，音格。怪鳥也，晝盲夜視。關西名訓侯，山東名訓狐也。

案：黃奭據玄應《一切經音義》輯錄本條，注云：「案此與今本郭注異。……疑『關西』已下十一字非郭注。」其說不可從。玄應《音義》卷十〈大莊嚴經論第一卷〉「鷓鴣」注引「《爾雅》：『鷓，忌欺』，郭璞曰：『今江東呼鷓鴣爲鷓鴣，音格。』恠鳥也，晝盲夜視。關西名訓侯，山東名訓狐也。」玄應此係節引郭璞注，非與今本郭注異；又「怪鳥」以下云云均係玄應語，黃氏誤輯。

150. 17-9 鷓，天鷓。 郭注：大如鷓雀，色似鷓，好高飛作聲，今江東名之天鷓。音綢繆。

鷓音綢繆。

案：黃奭據郭注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綢繆」三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51. 17-11 鷓，鷓鴣。 郭注：今呼鷓鴣。

鷓，音括，一音利。

〔註 809〕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7，頁 2 下。

案：黃奭、王樹枏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本「利」作「刮」，且輯入今本郭注「鶻鵒」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五〈羽族部十二·鶻〉引《爾雅》曰：「鶻，糜鶻」，下引郭璞注曰：「今呼鶻鵒。」注下有「音箭括，一音利也」七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52. 17-12 鶻，烏鶻。 郭注：水鳥也，似鶻而短頸，腹翅紫白，背上綠色，江東呼烏鶻。音駁。

鶻，音駁。

案：董桂新、馬國翰、黃奭均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駁」二字。《釋文》出「鶻」，注引「郭音駁」，下又出「駁」，音「布角反」，可證陸氏所見郭璞注亦有「音駁」二字。盧文弨云：

宋本注「江東呼烏鶻」下有「音駁」二字，故陸爲之音。（註810）

《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五〈羽族部十二·白鶻〉引《爾雅》曰：「鶻，烏鶻」，下引郭璞注曰：「水鳥也，似鶻而短頸，後翅紫白色，皆〔案：應作「背」。〕上綠色，江東呼爲烏鶻。音駁。」注末亦有此音。然則「音駁」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53. 17-13 舒鴈，鴈。 郭注：《禮記》曰：「出如舒鴈。」今江東呼鳴，音加。

鳴，音加。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加」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太平御覽》卷九百一十九〈羽族部六·鴈〉引《爾雅》曰：「舒鴈，鴈」，下引郭璞曰：「出如舒鴈，今江東呼鳴，音加。」亦有「音加」二字。盧文弨云：

單注本「今江東呼鳴」下有「音加」二字。（註811）

154. 17-14 鶻，鶻鶻。 郭注：似鶻，腳高，毛冠，江東人家養之以厭火災。鶻，鶻肩反。

案：黃奭、王樹枏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本又輯入今本郭注「火災」之下，「鶻」下有「音」字。《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五〈羽族部十二·鶻鶻〉引《爾雅》曰：「鶻，鶻」，下引郭璞注曰：「似鶻，腳高，毛冠，江東人家畜之以厭火災。」注

〔註810〕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9上。

〔註811〕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9上。

下有「鵝音鴟肩反」五字。王樹柅云：

《釋文》云：「鴟，郭五革反，《字林》音肩。」據《御覽》所引，則郭氏尚有鴟肩反之一音也。謹據補。〔註812〕

惟《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55. 17-18 鸞，山鵠。 郭注：似鵠而有文彩，長尾，鸞腳赤。

鸞，胡礪反。

案：黃奭、王樹柅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本又輯入郭注「腳皆赤」之下（「皆」字亦據《御覽》補）。《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一〈羽族部八·山鵠〉引《爾雅》曰：「鸞，山鵠」，下引郭璞注曰：「似鵠而有文彩，長尾，鸞腳皆赤。」注下有「鸞，胡礪切」四字。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鸞」，注引「郭音握，又音學，又才五反」，「胡礪切」與「學」音正同。惟《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56. 17-19 鸚，負雀。 郭注：鸚，鷓也，江南呼之為鸚，善捉雀，因名云。音淫。

鸚，音淫。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淫」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57. 17-21 鷓，鷓老。 郭注：鷓鷓也，俗呼為癡鳥。

鷓，丑眷反。鷓，巨之反。

案：黃奭、王樹柅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本「鷓」、「鷓」下並有「音」字，且輯入今本郭注「癡鳥」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八〈羽族部十五·眾鳥〉引《爾雅》曰：「鷓，鷓老」，下引郭璞注曰：「鷓鷓也，俗謂之癡鳥。」注下有「鷓音丑眷切」五字，鮑刻本《爾雅》「鷓」音下又有「鷓音巨之切」五字，可證《御覽》所引此音當係後人所加，非郭璞之音。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鷓」，注引「呂、郭丑絹反」，「丑絹」與「丑眷」音同。

158. 17-24 鷓鷃，剖葦。 郭注：好剖葦皮，食其中蟲，因名云。江東呼蘆虎，似雀，青班，長尾。

鷓，音刁。

〔註812〕王樹柅《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7，頁7上。

案：黃奭、王樹枏並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本又輯入今本郭注「長尾」之下。《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三〈羽族部十·鵙鵙〉引《爾雅》曰：「鵙鵙，剖葦」，下引郭璞注曰：「好剖葦皮，食其中虫，因名之。」注下有「鵙音刀」三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59. 17-28 鸞斯，鸞鵙。 郭注：雅鳥也，小而多群，腹下白，江東亦呼為鸞鳥。音匹。

鸞，音匹。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匹」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60. 17-32 鷦，周。 郭注：子鷦鳥，出蜀中。

或曰即子規，一名姊歸。鷦，胡圭反。

案：王樹枏據《文選》李善注輯「或曰」以下十三字於今本郭注「蜀中」之下；郝懿行《義疏》、葉蕙心亦以「或曰」以下九字為《音義》文。今檢《文選》卷十九宋玉〈高唐賦〉：「王睢鷦黃，正冥楚鳩，姊歸思婦，垂雞高巢」，李善注云：

《爾雅》曰：「王睢」，郭璞曰：「鷦類，今江東通呼為鷦。《詩》云『鳥摯而有別』者。」一名王鷦。鷦黃，郭璞曰：「其色鷺黑而黃，因名之。」一曰鷦鷦。……《爾雅》曰：「鷦，周」，郭璞曰：「子鷦鳥，出蜀中。」或曰即子規，一名姊歸。鷦，胡圭切。思婦，亦鳥名也。

按李善注於「王睢」、「鷦黃」（今《爾雅》作「鷺黃」）、「鷦周」之下，均引郭璞《爾雅注》及其別稱以釋之，然則「或曰」云云，當係李善注語，王氏誤輯。

161. 17-35 梟鷂。

《御覽》九百二十七引《爾雅》作梟鷂。

案：本條見於黃奭輯《爾雅郭璞音義》。《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七〈羽族部十四·異鳥·惡鳥〉引《爾雅》曰：「梟鷂。」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鷂」。「鷂」與「鷂」同，《玉篇》鳥部：「鷂，鷂屬。鷂，同上。」《御覽》作「鷂」當係《爾雅》異文，但郭本《爾雅》未必如是，黃輯無據，當刪去。

162. 17-37 生哺，鷩。 郭注：鳥子須母食之。 生嚼，雛。 郭注：能自食。

鷩謂鳥子須母食者，雛謂能自食也。

案：慧苑《補訂新譯大方廣佛華嚴經音義》卷上〈菩薩問明品第十〉「從鷩」注

引郭注《爾雅》曰：「鷖謂鳥子須母飲者，雛謂能自食者也。」黃爽據輯本條。其實慧苑所引，即據郭注而以意改之，並非另有佚文如是。黃輯當刪。

163. 17-42 鷖，鷖。 郭注：即鷖鷖也，鷖頭曲如鉤，食魚。

即鷖鷖也，鷖頭如鉤，食魚者也。中國或名水鴉。此鳥胎生，從口中吐出，一產八九也。

案：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五〈德光太子經〉「鷖鷖」注云：「《爾雅》云：『鷖，鷖』，郭璞曰：『即鷖鷖也，鷖頭如鉤，食魚者也。』中國或名水鴉。此鳥胎生，從口中吐出，一產八九也。」黃爽據玄應語輯為本條，又注云：「『中國』下疑是元應語。」今按黃氏注語可從，「中國」云云不類郭璞語氣，應非郭注佚文。

164. 17-44 鷖，沈鷖。 郭注：似鷖而小，長尾，背上有文，今江東亦呼為鷖。音施。

鷖，音施。

案：黃爽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此訓注末即有「音施」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65. 17-45 鷖，頭鷖。 郭注：似鷖，腳近尾，略不能行，江東謂之魚鷖。音髀箭。

鷖，音髀箭。

案：黃爽據郭注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髀箭」三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66. 17-54 晨風，鷖。 郭注：鷖屬。《詩》曰：「馱彼晨風。」

鷖屬也。又征鳥也，齊人呼擊征也，小鷖也。

案：黃爽據玄應《一切經音義》輯錄本條。玄應《音義》卷十三〈佛大僧大經〉「鷖鷖」注引「《爾雅》：『晨風，鷖』，郭璞曰：『鷖屬也。』又征鳥也，齊人呼擊征也，小鷖也。」按郭注已云「鷖屬」，則注末不必再以「小鷖」釋之，可證「又征鳥也」以下，應非郭璞注語，黃爽當係誤輯。王樹柁亦云：

「又征鳥也」以下未審為郭注之文。（註813）

167. 17-59 鷖鼠，夷由。 郭注：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翅尾項脊毛紫赤色，背上蒼艾色，腹下黃，喙頰雜白，腳短爪長，尾三尺許，飛且乳，亦謂之飛生，聲如人呼，食火烟，能從高赴下，不能從下上高。

〔註813〕王樹柁《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8，頁6上。

蠋，鼯鼠也。

案：《漢書·司馬相如傳》引〈上林賦〉：「於是乎玄猿素雌，雌獲飛蠋」，顏師古注引郭璞曰：「蠋，鼯鼠也，毛紫赤色，飛且生，一名飛生。雌音贈遺之遺，蠋音誅。」〔註 814〕葉蕙心據顏注所引輯錄本條，云：「《漢書注》引郭《音義》也。」〔註 815〕按顏氏〈漢書敘例〉所列徵引諸家注釋名氏，正有郭璞「止注〈相如傳〉序及游獵詩賦」云云，然則顏注所引，係郭璞注〈上林賦〉語，非《爾雅音義》或《爾雅注》佚文，葉輯當刪去。

168. 17-73 其嘑，嘑。 郭注：嘑者，受食之處別名嘑，今江東呼嘑。

嘑者，鳥受食之處也，別名嘑，今江東呼嘑。

案：《史記·天官書》：「張，素，為廚，主觴客」，司馬貞《索隱》曰：「素，嘑也。《爾雅》云：『鳥張嘑』，郭璞云：『鳥受食之處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六十六〈集異門足論第九卷〉「嘑翼」注引郭注《爾雅》云：「嘑，鳥受食處也。」王樹柟據二書所引，在今本郭注中補「鳥也」二字。其實據慧琳所引，可知郭注「者」應係「鳥」字之譌，非今本郭注脫去「鳥」字，王輯似猶可商。

169. 17-76 鳥少美長醜為鷓鴣。 郭注：鷓鴣猶留離，《詩》所謂「留離之子」。

《毛詩草木疏》云：「流離，梟也，自關而西謂梟為流離。其子適大，還食其母。」郭璞注《爾雅》以為土梟。

案：本條語見玄應《一切經音義》卷二十〈治禪病秘要法〉「土梟」注，「梟也」原作「鳥也」。黃奭據輯本條。陸璣以流離為梟，即〈釋鳥〉17-35「梟鴟」，郭璞注云：「土梟。」邵晉涵亦以鷓鴣「即上文土梟之類也。」〔註 816〕黃氏所輯，非郭璞佚文，當刪去。

170. 17-77 二足而羽謂之禽，四足而毛謂之獸。

二足而羽曰禽，四足而毛曰獸。

案：黃奭據玄應《一切經音義》輯錄本條，注云：「案此當是〈釋獸〉第十八下《音義》。」玄應《音義》卷十四〈四分律第二卷〉「惡獸」注引《爾雅音義》云：「二足而羽曰禽，四足而毛曰獸。」按玄應所引，與《爾雅》此訓近同，疑玄應係誤於「《爾雅》」下衍「音義」二字。又慧琳《音義》卷五十九引玄應《四分律·音義》「惡獸」注引《爾雅音義》云：「狩亦獸子。二足而羽曰禽，四足而毛曰獸。」「狩

〔註 814〕《文選》卷八司馬相如〈上林賦〉李善注引郭璞曰無「贈遺之」三字，餘同。

〔註 815〕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下，頁 33 下。

〔註 816〕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1，頁 22 上。

亦獸子」四字，當係慧琳誤衍。

〈釋獸〉

171. 18-7 虎竊毛謂之𧑦貓。

𧑦，土蓋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九百一十二〈獸部二十四·貓〉引《爾雅》曰：「虎竊毛謂之𧑦貓」，「𧑦」下有音「土蓋切」，「土」應係「𧑦」字之譌。今檢《廣韻》「𧑦」字凡四見：一音「土山切」（牀紐山韻），一音「昨閑切」（從紐山韻），一音「土限切」（牀紐產韻），一音「土諫切」（牀紐諫韻）。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𧑦」，注引郭音「昨閑反」，與山韻切語全同；《御覽》音「土蓋切」，與「土限」音同。然則《御覽》所引此音，非郭璞所注無疑。黃輯當刪去。

172. 18-16 貉，白狐，其子𧑦。 郭注：一名執夷。虎豹之屬。

𧑦，許卜切。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枏亦輯入郭注之下，「切」作「反」。《太平御覽》卷九百八〈獸部二十·貉〉引《爾雅》曰：「貉，白狐，其子𧑦」，下引郭璞注曰：「一名執夷。虎豹之屬。」注下有「𧑦，許卜切」四字。《御覽》所引《爾雅》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73. 18-19 羆，似狸。 郭注：今山民呼羆虎之大者為羆豸。音岸。

豸，音岸。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岸」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74. 18-20 羆，如熊，黃白文。 郭注：似熊而長頭，高腳，猛憨多力，能拔樹木。關西呼曰羆羆。

羆，呼濫反；羆，音加。

案：王樹枏據玄應《一切經音義》輯錄二字之音於今本郭注「羆羆」之下。玄應《音義》卷二〈大般涅槃經第十六卷〉「熊羆」注云：「胡弓反，《說文》：『熊，如豕，山居，冬蟄。』其掌似人掌，名曰蹠。羆，彼宜反，《爾雅》：『羆，如熊，黃白文』，郭璞曰：『似熊而長頭，似馬有鬣，高腳，猛憨多力，能拔木。關西名羆羆。』蹠音扶袁反，羆呼濫反，羆音加。」按玄應引郭注之下依序有「蹠」、「羆」、「羆」三字之音，「蹠」字不見於本條《爾雅》及郭注，顯係玄應自注之音，然則「羆」、「羆」二字之音亦為玄應所注，非郭璞佚音，王輯當刪去。

175. 18-22 麀，大麀，牛尾一角。 郭注：漢武帝郊雍得一角獸若麀然，謂之麟者，此是也。麀即麀。

麀即麀也，黑色耳。

案：黃奭據《眾經音義》輯錄本條；嚴可均亦在今本郭注「即麀」之下輯補「也黑色耳」四字。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六〈善見律第十卷〉「麀麀」注云：「《爾雅》：『麀，大麀，牛尾一角』，麀即麀也，色黑耳。」未云是郭璞所注，嚴、黃二氏所輯，恐不可從。

176. 18-30 猶，如麀，善登木。 郭注：健上樹。

健上樹也。麀，居履反。

案：王樹柅據慧琳《一切經音義》輯錄本條。慧琳《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花經·方便品〉「猶豫」注云：「《爾雅》云：『猶，如麀，善登木』，郭璞：『健上樹也。』麀，居履反也。」「麀」字之音，應係慧琳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77. 18-51 鼯鼠。 郭注：〈夏小正〉曰：「鼯鼯則穴。」

鼯，音斯。

案：黃奭據《御覽》輯錄本條；王樹柅雖未輯錄，仍主張本條為郭注佚文。「註817」鮑刻本《太平御覽》卷九百一十一〈獸部二十三·鼠〉引《爾雅》曰：「鼯鼠」，下有注云：「〈夏小正〉曰：『鼯鼯則穴。』鼯音斯。」（《四部叢刊三編》本引注作「〈夏小〉曰：『鮑鼯則穴。』二者斯。」）按《御覽》所引，雖與今本郭注相同，惟並未明云何氏之注，注下之音亦難斷定是否為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78. 18-53 鼯鼠。

鼯，音瞿。

案：黃奭據《詩疏》輯錄本條。孔穎達《毛詩·魏風·碩鼠·正義》云：「〈釋獸〉於鼠屬有『鼯鼠』，……郭璞曰：『大鼠，頭似兔，尾有毛，青黃色，好在田中食粟豆。關西呼鼯，音瞿鼠。』」按孔氏所引，係〈釋獸〉18-56「鼯鼠」條之注，「鼯」應作「鼯」，「瞿」應作「雀」，孔氏所據郭注係誤本，參見本章第二節18-56「鼯鼠」條案語。黃奭據誤本輯錄，又誤綴於「鼯鼠」條下，當刪去。

179. 18-55 鼯鼠。 郭注：《山海經》說獸云「狀如鼯鼠」，然形則未詳。

《山海經》：「倚帝之山……有獸焉，其狀如鼯鼠，白耳白喙，名曰狙。」郭注云：「《爾雅》說鼠有十三種，中有此鼠，形所未詳也。音如狗吠之

（註817）王樹柅云：「此當亦郭音而今本脫之。」（《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9，頁16下。）

吠。」

案：本條見於黃奭輯《爾雅郭璞音義》，所引即《山海經·中次十一經》「倚帝之山」經文及注，經文「狙」下誤脫一「如」字。按本條雖可與郭璞《爾雅注》互為參證，惟既非郭璞《爾雅音義》或《爾雅注》之佚文，自無輯錄之理，當刪去。

180. 18-59 鼯鼠。 郭注：今江東山中有鼯鼠，狀如鼠而大，蒼色，在樹木上。音巫覲。

鼯音巫覲。

案：黃奭據郭注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此訓注末均有「音巫覲」三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覲」，是陸氏所見本郭注亦有此音。

181. 18-59 鼯鼠。 郭注：今江東山中有鼯鼠，狀如鼠而大，蒼色，在樹木上。音巫覲。

今江東山中有鼯鼠，狀如鼠而大，蒼黑色，食鳥，在樹木上。音巫覲。

案：《初學記》卷二十九〈獸部·鼠第十四〉引《爾雅》曰：「鼯鼠」，下有注云：「音孤覲反，似鼠而蒼黑色，在樹木上。」又引「《爾雅》曰：『鼯鼠』，郭璞注曰：『江東呼鼯鼠者，似鼠，大而食鳥，在樹木上也。』」（註 818）《太平御覽》卷九百一十一·〈獸部二十三·鼠〉引《爾雅》曰：「鼯鼠」，下有注云：「音孤覲切，似鼠而大，蒼黑色，在樹上。」王樹枏據二書所引，輯補「黑」及「食鳥」三字，云：

郝氏、段氏謂「食鳥」為「蒼色」之譌，蓋未考《初學記》前後所引也。

〔註 819〕

按郝懿行云：

《初學記》引此注曰：「江東呼鼯鼠者，似鼠，大而食鳥，在樹木上。」

是「蒼色」二字作「食鳥」。（註 820）

阮元《校勘記》引段玉裁云：

《初學記》引作「江東呼鼯鼠者，似鼠，大而食鳥，在樹木上」，又以「食鳥」、「毀牛」為事對，「蒼色」蓋「食鳥」形近之訛。（註 821）

〔註 818〕「鼯鼠」即「鼯鼠」。《正字通》鼠部：「鼯，同鼯。」《本草綱目》卷五十一〈獸之三·鼯鼠〉一名「鼯鼠」，一名「鼯」。

〔註 819〕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19，頁 18 下～19 上。

〔註 82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329 下～330 上。

〔註 821〕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6，頁 32 下。

又劉玉馨亦以爲「蒼色」二字爲「食鳥」之譌。(註 822) 周祖謨云：

案《初學記》前後所引不同，疑後者出自《音義》，段說恐未爲得。(註 823)

惟周說似亦無據。按《初學記》及《御覽》引注「蒼色」、「食鳥」不同出，王氏逕將「食鳥」二字輯入今本郭注「蒼色」之下，恐不可從；又《初學記》及《御覽》引注均作「蒼黑色」，惟所引並未明云何氏之注，「黑」字宜先刪去，並存疑之。綜理諸家之說，似以段說較爲可信。疑今本郭注「蒼色」爲「食鳥」之譌，「而大」二字誤乙。

〈釋畜〉

182. 19-4 駢蹄，𨔵，善陞𨔵。 郭注：𨔵，山形似甌，上大下小。駢蹄，蹄如𨔵而健上山。秦時有駢蹄苑。

𨔵音吟燕切。𨔵音魚捷切。

案：黃爽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八百九十三〈獸部五·馬一〉引《爾雅》曰：「昆蹄，𨔵，善升𨔵」，下有注云：「𨔵，山形似甌，上大下小。時有昆蹄之馬，蹄平如研，善升𨔵。𨔵，山嶺也。研音吟燕切，𨔵音魚捷切。」(絕刻本「研」並作「𨔵」，「捷」作「捷」。)《御覽》所引此注與今本郭注不同，注下之音實難斷定是否爲郭璞所注。此音宜先刪去，並存疑之。

183. 19-8 膝上皆白，惟鼻。

馬，音注。

案：黃爽據《御覽》輯錄本條。《太平御覽》卷八百九十三〈獸部五·馬一〉引《爾雅》曰：「膝上皆白，馬」，下有注云：「馬，後左腳白，音注也。」「後左腳白」係〈釋畜〉「左白，鼻」條郭注。《廣韻》「鼻」音「之戍切」(照紐遇韻)，《御覽》音「注」，與「之戍」音同；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馬」，注引郭音「式喻反」(審紐遇韻)，與《御覽》之音聲紐不同，然則《御覽》所引此音，非郭璞所注無疑。

184. 19-9 聊馬白腹，驪。 郭注：聊，赤色黑鬣。

聊，赤色黑鬣。今名馬驪赤者為棗聊。

(註 822) 劉玉馨云：「《初學記》鼠部『食鳥』註云：『《爾雅》曰：『鼯鼠』，郭璞註曰：『江東呼鼯鼠，似鼠，大而食鳥，在樹木上也。』』據此則今本『蒼色』二字當爲『食鳥』之譌。」(《爾雅校議》，卷下，頁 35 下。)

(註 823) 周祖謨《爾雅校箋》，頁 362。

案：嚴可均據《史記索隱》輯錄「今名」以下九字。《史記·秦本紀》：「造父以善御幸於周穆王，得驥、溫驪、驂駟、騄耳之駟」，裴駰《集解》引郭璞曰：「色如華而赤。今名馬驃赤者為棗駟。駟，馬赤也。」所引未云是《爾雅》此訓之注，嚴輯不可信。又嚴氏出處標注作「《史記索隱》」，亦非。

185. 19-13 牡曰騶。 郭注：今江東呼駁馬為騶，音質。

騶，音質。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質」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186. 19-19 犛牛。 郭注：即犛牛也。如牛而大，肉數千斤。出蜀中。《山海經》曰：「岷山多犛牛。」

案《中山經》云：「岷山多犛牛」，彼注云：「今蜀中有大牛，重數千斤，名為犛牛。晉大興元年，此牛出上庸郡，人弩射殺之，得三十擔肉，即《爾雅》犛牛是也。」

案：黃奭據邢昺《爾雅疏》輯錄本條。此語實為邢昺引《山海經注》以證郭璞《爾雅》此注引《山海經》語，非郭璞《音義》或《注》之佚文。《山海經·中次九經》：「岷山……其獸多犀象，多夔牛」，郭璞注云：「今蜀山中有大牛，重數千斤，名為夔牛。晉太興元年，此牛出上庸郡，人弩射殺，得三十八擔肉，即《爾雅》所謂魏。」郝懿行云：

注「射殺」下當脫「之」字。今本《爾雅》作「犛」，注引此經作「犛」，並加牛，非。（註 824）

187. 19-25 其子，犛。 郭注：今青州呼犛為犛。

今青州呼犛為犛，犛者夔牛之子也。

案：嚴可均、黃奭並據《文選注》輯錄本條，嚴本「夔」作「蓋」；邵晉涵亦云：

《文選注》引《爾雅注》……較今本增多一句，「夔」字蓋衍文也。（註 825）

《文選》卷十二郭璞《江賦》：「夔犛翹跄於夕陽，鴛雛弄翻乎山東」，李善注云：「《爾雅注》曰：『今青州呼犛為犛。』犛，夔牛之子也，犛與犛同，火口切。」「犛，夔牛之子」云云，應係李善注語，賦云「夔犛」，故釋「犛」為「夔牛之子」；又郭璞《爾雅注》作「犛」，故云「犛與犛同」。王樹枏云：

「犛，夔牛之子也」乃李善注釋之詞，賦以「夔犛」、「鴛雛」為對，故曰

〔註 824〕郝懿行《山海經箋疏》，卷 5，《中山經》，頁 34 下。

〔註 825〕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 523，頁 9。

「牯，夔牛之子也」。邵氏以為郭注，非也。（註 826）

其說可從。

188. 19-40 未成雞，健。 郭注：江東呼雞少者曰健，音練。

健，音練。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輯錄本條。今檢宋本《爾雅》、郝懿行《義疏》引郭注均有「音練」二字，既非佚文，毋須再行輯錄。

第四節 考 辨

一、郭璞《爾雅音義》體例初探

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可確認係郭璞《爾雅音義》佚文者計 55 條，存疑者計 24 條。雖不能復原郭璞《爾雅音義》之原貌，但亦足以一窺其要。今據所輯佚文歸納此書體例如下（存疑者在各例之末加注（？）號）：

（一）注《爾雅》文字之音

據書名可知，郭璞《爾雅音義》一書的撰述重點之一，就是為《爾雅》文字注音。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此類佚文中，單純注音且可確認係出自郭璞《音義》者，計有 2 例：

（1）〈釋詁〉 1-39 「擊，固也」，《音義》云：「擊，本與慳慳物同」，是讀「擊」為「慳」。

（2）〈釋蟲〉 15-20 「蜃，馬蜃」，《音義》云：「蜃，音閑。蜃，音棧。」

此外，陸德明《經典釋文》所稱引的大量郭璞音讀資料，可能有不少也是出自郭璞《音義》，惜無確據可資證明。

（二）注郭璞注文之音

郭璞《爾雅音義》除了注出《爾雅》文字音讀，同時也訓釋其自撰《爾雅注》之音讀，惟目前只發現 1 例：

（1）〈釋獸〉 18-52 「鼪鼠」，郭注云：「江東呼為鼪」，《音義》云：「鼪，音生。」

（三）釋 義

郭璞《爾雅音義》除釋音外，也有不少為《爾雅》釋義的文字。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此類佚文中，可確認係出自郭璞《音義》者計有 19 例，存疑者亦有 19 例。這

（註 826）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 20，頁 12 下。

些內容不僅可與郭注相互為證，甚至可補充郭注之不足。為便讀者省覽，今全部臚列如下：

- (1) 〈釋詁〉 1-128 「倮，拑，桴，使，從也」，《音義》云：「如木匠振墨繩曰拑。」
(?)
- (2) 〈釋詁〉 1-142 「掩，祖也」，《音義》云：「掩，毀也，附新廟毀舊廟也。」
(?)
- (3) 〈釋言〉 2-111 「舫，汭也」，《音義》云：「木曰舫，竹曰筏，小筏曰汭。」
- (4) 〈釋言〉 2-201 「訕，訟也」，《音義》云：「言爭訟也。」(?)
- (5) 〈釋親〉 4-6 「仍孫之子為雲孫」，《音義》云：「雲言漸遠如雲漢也。」(?)
- (6) 〈釋宮〉 5-3 「西南隅謂之奧」，《音義》云：「隩，隱曲處也。」(?)
- (7) 〈釋宮〉 5-7 「在地者謂之臬」，《音義》云：「闌，門中櫺也。」(?)
- (8) 〈釋宮〉 5-11 「棟謂之桴」，《音義》云：「桴謂桴也。」(?)
- (9) 〈釋器〉 6-5 「魚罟謂之罟」，《音義》云：「罟，大網也。」(?)
- (10) 〈釋器〉 6-19 「一羽謂之箴，十羽謂之縛，百羽謂之緝」，《音義》云：「凡物數無不從一為始。」
- (11) 〈釋器〉 6-36 「竿謂之箴」，《音義》云：「搭衣杆也。」
- (12) 〈釋天〉 8-3 「春為發生，夏為長羸，秋為收成，冬為安寧」，《音義》云：「美稱之別名。」
- (13) 〈釋天〉 8-15 「螭蝮，虹也。蜺為挈貳」，《音義》云：「虹雙出，色鮮盛者為雄，雄曰虹；闇者為雌，雌曰蜺。」
- (14) 〈釋天〉 8-20 「天根，氐也」，《音義》云：「天根，為天下萬物作根，故曰天根也。」
- (15) 〈釋地〉 9-2 「河南曰豫州」，《音義》云：「自東河至西河之南曰豫州。」(?)
- (16) 〈釋地〉 9-22 「梁莫大於漠梁」，《音義》云：「漠水出河內軹縣東南，至溫入河。」
- (17) 〈釋地〉 9-26 「南方之美者，有梁山之犀象焉」，《音義》云：「大獸也，長鼻大耳，三歲一乳。」(?)
- (18) 〈釋丘〉 10-30 「谷者，澗」，《音義》云：「微，水邊通谷也。」(?)
- (19) 〈釋水〉 12-11 「江為沱」，《音義》云：「沱水自蜀郡都水縣掄山與江別而更流。」
- (20) 〈釋水〉 12-20 「諸侯維舟」，《音義》云：「維持使不動搖也。」
- (21) 〈釋水〉 12-27 「九河」，《音義》云：「徒駭今在成平縣。胡蘇在東光縣，有

胡蘇亭。兩盤今皆爲縣，屬平原郡。周時齊桓公塞九河，并爲一，自鬲津以北，至徒駭二百餘里，渤海、東光、成平、平原、河間、弓高以東，往往有其遺處焉。」

- (22) 〈釋草〉 13-71 「須，葑菘」，《音義》云：「今菘菜也。」(?)
- (23) 〈釋草〉 13-84 「藺，鹿藿。其實菘」，《音義》云：「藿，小豆葉也。」(?)
- (24) 〈釋草〉 13-106 「博，橫曰」，《音義》云：「結纒蔓生，如纒相結。」(?)
- (25) 〈釋草〉 13-151 「粼，堅中」，《音義》云：「粼，竹名，其中堅，可以爲席。」(?)
- (26) 〈釋草〉 13-151 「箙，箭萌」，《音義》云：「箙，箭筍也。」(?)
- (27) 〈釋草〉 13-151 「篠，箭」，《音義》云：「以篠而小可以爲矢，因名矢爲箭。」(?)
- (28) 〈釋木〉 14-6 「梅，柟」，《音義》云：「柟木似水楊。」
- (29) 〈釋蟲〉 15-5 「蛙蛭，蛭娘」，《音義》云：「歲將飢則蛭娘出。」(?)
- (30) 〈釋蟲〉 15-50 「蠓，蠓蠓」，《音義》云：「蠓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
- (31) 〈釋蟲〉 15-54 「食苗心，螟。食葉，蟻。食節，賊。食根，蠹」，《音義》云：「即今子蚘也。」又云：「皆蝗類也。」
- (32) 〈釋魚〉 16-40 「蝮虺，博三寸，首大如擘」，《音義》云：「此別自一種蛇，人自名爲蝮虺。今蛇細頸大頭，焦尾，色如艾綬文，文間有毛似猪鬣，鼻上有針，大者長七八尺，一名反鼻，非虺之類也，足以明此自一種蛇。」
- (33) 〈釋魚〉 16-43 「一曰神龜」，《音義》云：「此當龜以爲畜，在宮沼者。」
- (34) 〈釋魚〉 16-43 「六曰筮龜」，《音義》云：「上有蔭叢著，下有千齡蔡。」
- (35) 〈釋鳥〉 17-25 「桃蟲，鷦。其雌鷦」，《音義》云：「鷦鷯，小鳥而生鷦鷯者也。」
- (36) 〈釋鳥〉 17-65 「鴛，斲木」，《音義》云：「斲木虫，因名。今斲木亦有兩三種，在山中者大而有赤毛冠。」
- (37) 〈釋獸〉 18-19 「麝父，麝足」，《音義》云：「如小麝，雄者臍中有香，雌者即無。轉注字也。」(?)
- (38) 〈釋畜〉 19-8 「膝上皆白，惟鼻」，《音義》云：「馬膝上皆白爲惟鼻，後左脚白者直名鼻。」

(四) 兼釋音義

郭璞《爾雅音義》於釋義時，偶亦一併注出被訓字的音讀。在本章第二節所輯

此類佚文中，可確認係出自郭璞《音義》者計有 1 例，存疑者 2 例：

- (1) 〈釋宮〉 5-11 「桷謂之椳」，《音義》云：「即椳也，亦名桷，亦名椳，音力道反。」(?)
- (2) 〈釋樂〉 7-5 「大磬謂之馨」，《音義》云：「馨，音囂。以玉飾之。」
- (3) 〈釋草〉 13-169 「購，蒹藁」，《音義》云：「藁，似艾，音力侯反。」(?)

(五) 引舊說或古籍為證

郭璞《爾雅音義》於釋義時，常引舊說或古籍為證，有時也訂正舊說之譌。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此類佚文中，可確認係出自郭璞《音義》者計有 12 例，存疑者 2 例：

- (1) 〈釋器〉 6-10 「婦人之褱謂之縹。縹，綉也」，《音義》云：「此女子既許嫁之所著，示繫屬於人，義見《禮記》。《詩》曰『親結其縹』，謂母送女，重結其所繫者以申戒之也。說者以褱為帨巾，失之也。」
- (2) 〈釋樂〉 7-3 「大琴謂之離」，《音義》云：「大者十絃。《樂錄》曰：『大琴二十絃，今無此器。』」
- (3) 〈釋天〉 8-1 「秋為旻天」，《音義》云：「《詩傳》云：『旻，閔也』，即其義者耳也。」
- (4) 〈釋天〉 8-2 「春為青陽」，《音義》云：「四時和祥之美稱也。說者云中央失之。」
- (5) 〈釋天〉 8-12 「扶搖謂之森」，《音義》云：「《尸子》曰：『風為顏焱。』」
- (6) 〈釋山〉 11-6 「屬者，嶧」，《音義》云：「今魯國郡縣有嶧山、東海、下邳，《夏書》曰『嶧陽孤桐』是也。」
- (7) 〈釋山〉 11-25 「霍山為南嶽」，《音義》云：「霍山今在廬江潛縣西南，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武帝以衡山遼遠，因讖緯皆以霍山為南嶽，故移其神於此。今其土俗人皆謂之南嶽。南嶽本自以兩山為名，非從近來。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為南嶽，又云從漢武帝來始有名，即如此言，為武帝在《爾雅》之前乎？斯不然也。」(?)
- (8) 〈釋水〉 12-11 「漢為潛」，《音義》云：「有水從漢中沔陽縣南流，至梓潼漢壽入大穴中，通峒山下，西南潛出，一名沔水。舊俗云即〈禹貢〉潛也。」
- (9) 〈釋水〉 12-26 「河出崑崙虛，色白」，《音義》云：「〈禹本紀〉及《山海經》皆云河出崑崙山。《漢書》曰張騫使西域，窮河源，其山多玉石，而不見崑崙也。世人皆以此疑河不出崑崙。案《山海經》曰：『東望渤海，河水之所潛也，其源渾渾泡泡。』又云：『敦夢之水注于

泐澤，出乎崑崙之西北隅，實惟河源也。」〈西域傳〉又云：『河有兩源，一出蔥嶺山，一出于闐。于闐在南山下，其河北流，與蔥嶺之河合，東注鹽澤。鹽澤一名蒲昌海，去玉門、陽關三百餘里，輪廣三四百里，其水停，冬夏不增減，皆以爲潛行地下，而南出於積石山，而爲中國河云。』然則河出崑崙，便潛行地下，至蔥嶺及于闐，復分流歧出也。張騫所見，蓋謂此矣，其去崑崙里數遠近，所未得而詳也。泐澤即鹽澤也。」

- (10) 〈釋木〉 14-39 「櫟，其實棗」，《音義》云：「《小尔雅》：『子爲櫟』，在彘斗中自含裏，狀棗莢然。」
- (11) 〈釋木〉 14-50 「守宮槐，葉晝聶宵炕」，《音義》云：「守宮槐晝日聶合而夜舒布也。晉儒林祭酒杜行齊說在朗陵縣南，有一樹似槐，葉晝聚合相著，夜則舒布，即守宮。江東有槐樹，與此相反，俗因名爲合昏。曉晝夜各異，其理等耳。宵炕音炕。聶，合也；炕，張也，合晝夜開也。」
- (12) 〈釋魚〉 16-1~6 「鯉。鱸。鰻。鮎。鱧。鮠」，《音義》云：「先儒及《毛詩訓傳》皆謂此魚有兩名，今此魚種類形狀有殊，無緣強合之爲一物。」
- (13) 〈釋魚〉 16-43 「三曰攝龜」，《音義》云：「以腹甲翕然攝，斂頭閉藏之，即當《周禮》地與四方之龜。知者，以皆有奄斂之義故也。」
- (14) 〈釋鳥〉 17-32 「鸞，周」，《音義》云：「鸞鳥，孫炎爲鸞別名，《風土記》亦云是赤口鸞也。」(?)

(六) 引古籍爲證兼注音

郭璞《爾雅音義》於引述古籍爲證時，偶亦兼注音讀。從目前發現的惟一例證可知，其被音字不限於《爾雅》本文，即使《音義》注文中的難字也給予注音：

- (1) 〈釋魚〉 16-16 「鰩，鮭鮪」，《音義》云：「《周禮》：『春獻王鮪。』鮪屬，其大者爲王鮪，小者爲鮭鮪。或曰鮪即鰩也，以鮪魚亦長鼻，體無連甲。鰩音淫，鮭音格。」

此外，也有一例是郭璞替《爾雅》文字注音時，引古籍爲證者：

- (1) 〈釋言〉 2-262 「般，還也」，《音義》云：「般，音班，《左傳》云『役將般矣』是也；一音蒲安反，《周易》云『般桓』是也。」

(七) 校 字

從現有資料可知，漢魏時期的各家《爾雅》傳本中存有不少異文，因此郭璞在

爲《爾雅》作音注時，同時也進行相關的文字考釋及版本校勘等工作。在現今傳世的郭璞《爾雅注》裏，可找到3個校字的例子：

- (1)〈釋詁〉1-54「愉，勞也」，郭璞注云：「勞苦者多惰愉，今字或作窳，同。」
- (2)〈釋詁〉1-118「泔，治也」，郭璞注云：「泔，《書序》作汨，音同耳。」
- (3)〈釋鳥〉17-62「鷹，鵝鳩」，郭璞注云：「鵝當爲鵝字之誤耳。《左傳》作「鵝鳩」是也。」

而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此類佚文中，可確認係出自郭璞《音義》的單純校字例計有5例：

- (1)〈釋詁〉1-8「鮮，善也」，《音義》云：「鮮，本或作𩚑。」
- (2)〈釋言〉2-6「駟，遽，傳也」，《音義》云：「駟，本或作邏。」
- (3)〈釋訓〉3-66「哀哀，悽悽，懷報德也」，《音義》云：「悽，本或作萋。」
- (4)〈釋天〉8-6「大歲在戊曰著雍」，《音義》云：「著者或作祝黎是也。」
- (5)〈釋木〉14-14「柚，條」，《音義》云：「柚，或作櫛。」

(八) 校字兼注音

郭璞《爾雅音義》於校字時兼注音讀者，計有5例：

- (1)〈釋言〉2-210「恫，痛也」，《音義》云：「呻恫音通，亦音啊。字或作侗。」
- (2)〈釋言〉2-255「芼，擥也」，《音義》云：「擥，九輦反，又音騫。本又作毛騫。」
- (3)〈釋訓〉3-37「儻儻，洄洄，昏也」，《音義》云：「洄，本或作囈，音章。」
- (4)〈釋魚〉16-39「蝮蝮，蜥蜴。蜥蜴，蝮蝮。蝮蝮，守宮也」，《音義》云：「蝮，音原，或作𧈧，兩通。蝮，音焉典反。蝮，音殄。」
- (5)〈釋獸〉18-49「鼯鼠」，《音義》云：「或作𧈧，兩通。胡聳反也。」

綜合前引單純校字例可知，郭璞《爾雅音義》主要著重在不同版本間的文字對比，《爾雅注》則是以其他傳世文獻及當時的通行文字爲校勘對象，二書的作法有別。

(九) 舉方言或地方事物爲證

郭璞撰述《方言注》、《爾雅注》與《爾雅音義》，均常舉方言或地方事物爲證。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此類佚文中，可確認係出自郭璞《音義》者計有7例，存疑者1例：

- (1)〈釋器〉6-13「魚謂之鮓」，《音義》云：「蜀人取魚不去鱗，破腹以鹽飯酒合粥之，重碑其上，熟食之，名爲鮓也。」
- (2)〈釋草〉13-50「芍，覺苳」，《音義》云：「今江東呼爲覺苳之者。」
- (3)〈釋草〉13-87「荷，芙蓉」，《音義》云：「今江東人呼荷華爲芙蓉；北方人

便以藕爲荷，亦以蓮爲荷；蜀人以藕爲茄。或用其母爲華名，或用根子爲母葉號，此皆名相錯，習俗傳誤，失其正體者也。」

- (4) 〈釋魚〉16-8「魴，黑魴」，《音義》云：「荊楚人又名白魴。」
- (5) 〈釋魚〉16-36「蜃，小者珧」，《音義》云：「新燕蛤也，江東呼爲蜃也。」
- (6) 〈釋魚〉16-41「鮓，大者謂之鮓」，《音義》云：「今江東呼爲鮓，荊州呼爲鮓。」
- (7) 〈釋魚〉16-43「二曰靈龜」，《音義》云：「今江東所用卜龜，黃靈黑靈者，此蓋與天龜靈屬一也。」
- (8) 〈釋獸〉18-44「蝮，仰鼻而長尾」，《音義》云：「零陵南康人呼之音餘，建平人呼之音相贈遺之遺也，又音余救反，皆上俗輕重不同耳。」(?)

綜合而言，郭璞《爾雅音義》與《爾雅注》同是兼釋音義的《爾雅》注本，二書內容實互爲表裡，且《音義》有不少內容可補充《爾雅注》之不足。《音義》除了爲《爾雅》注音、校勘《爾雅》各家傳本異同外，釋義的部分不僅有郭璞己見，還引述並訂正舊說，又稱引古籍與各地方言俗語爲證，可見此書應是一部相當完備的《爾雅》注本。從書中所引述的方言資料多在江東一帶來看，此書的成書時間顯然是在郭璞渡江以後。

二、郭璞《爾雅》異文分析

從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可以發現郭璞本《爾雅》文字與今通行本《爾雅》略有不同。今依其性質分類討論：

(一) 異體字

郭本文字與今本互爲異體者，計6例：

- (1) 〈釋詁〉1-138「迓，迎也」，郭本「迓」疑作「訝」。《說文》作「訝」，陸德明《釋文》亦出「訝」。「迓」字爲徐鉉補入《說文》十九文之一，即「訝」之俗字。
- (2) 〈釋言〉2-174「斃，踣也」，郭本「斃」作「斃」。《說文》犬部：「斃，頓仆也。从犬、敝聲。……斃，斃或从死。」
- (3) 〈釋草〉13-97「遂，蕩，馬尾」，郭本「蕩」作「蕩」，筆畫略異。
- (4) 〈釋草〉13-154「藁，月爾」，郭本「藁」作「藁」，注仍作「藁」。《說文》作「藁」，《集韻》之韻：「藁，艸名，……或作藁。」
- (5) 〈釋魚〉16-31「蚌，廔」，郭本「廔」作「廔」。《說文》作「廔」，《玉篇》陵部：「廔，或作廔。」

- (6)〈釋魚〉16-38「貝，小者鱗」，郭本「鱗」作「鱗」。陸德明《釋文》出「鱗」，注云：「字又作鱗。」

(二) 分別字

1. 今本文字為郭本之分別字，計3例：

- (1)〈釋訓〉3-72「謔謔，諂諂，崇讒慝也」，郭本「慝」作「匿」。「匿」之本義為逃亡，引申而有藏匿、邪惡等義，是「慝」為「匿」之分別字。
- (2)〈釋鳥〉17-62「鷹，鷓鳩」，郭本「鷓」作「來」。《說文》無「鷓」字，「鷓」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3)〈釋鳥〉17-63「鷓鷓，比翼」，郭本「鷓鷓」作「兼兼」。《說文》無「鷓」字。《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是「鷓」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2. 郭本文字為今本之分別字，計1例：

- (1)〈釋宮〉5-7「在地者謂之臬」，郭本「臬」作「闌」。「臬」之本義為箭靶，引申為門中所豎短木之義，是「闌」為「臬」之分別字。

(三) 累增字

郭本文字為今本之累增字，計1例：

- (1)〈釋草〉13-145「中馗，菌」，郭本「菌」作「菌」。「菌」為「菌」之累增字。

(四) 同源字

郭本文字與今本為同源字者，計2例：

- (1)〈釋言〉2-191「濬，幽，深也」，郭本「濬」作「浚」。
- (2)〈釋器〉6-10「衿謂之裋」，郭本「衿」作「紵」。《說文》糸部：「紵，衣系也。」

(五) 通假

郭本文字與今本互為通假者，計6例：

- (1)〈釋言〉2-234「訊，言也」，郭本「訊」作「諄」。
- (2)〈釋訓〉3-20「委委，佗佗，美也」，郭本「委委」作「禕禕」。
- (3)〈釋天〉8-15「蜺為挈貳」，郭本「蜺」作「霓」。
- (4)〈釋地〉9-19「周有焦護」，郭本「護」作「穫」。
- (5)〈釋山〉11-2「一成，坯」，郭本「坯」作「仝」。
- (6)〈釋畜〉19-14「青驪驎，驎」，郭本「驎」作「鬃」。

(六) 異文

郭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文者，計 1 例：

- (1) 〈釋草〉 13-43 「熒，委萎」，郭本「萎」作「萎」。

(七) 異句

郭本文字與今本文句有異者，計 4 例：

- (1) 〈釋詁〉 1-134 「探，篡，俘，取也」，郭本本條有「掠」字。
 (2) 〈釋言〉 2-218 「遇，偶也」，郭本疑作「偶，遇也」。
 (3) 〈釋言〉 2-263 「班，賦也」，郭本疑作「賦，班也」。
 (4) 〈釋草〉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郭本無「不」字。

(八) 譌字

今本《爾雅》譌誤而郭本不譌者，計 1 例：

- (1) 〈釋詁〉 1-3 「筍，大也」，郭本「筍」作「葍」。《說文》無「筍」字，段注本艸部有「葍」字，釋云：「艸大也。」是「筍」字本應从艸作「葍」。

三、郭璞《爾雅》音讀特色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郭璞《爾雅注》、《爾雅音義》各條佚文中，凡有音切者，均已在其案語中詳述其音讀與《廣韻》之比較。以下就諸音與《廣韻》不合者進行歸納分析：〔註 827〕

(一) 聲類

1. 牙音互通，計 16 例：

- (1) 〈釋詁〉 1-13 戛，苦八反（溪紐黠韻）；《廣韻》「戛」音「古黠切」（見紐黠韻）。
 (2) 〈釋草〉 13-121 繫，苦系反（溪紐霽韻）；《廣韻》「繫」音「古詣切」（見紐霽韻）。

〔註 827〕 蔣希文撰《徐邈音切研究》時，曾就「特殊音切」問題進行綜合討論。蔣氏云：「所謂『特殊音切』是指與常例不合的音切，其內容概括起來大致有以下三點：一、依師儒故訓或依據別本、古本，以反切改訂經籍中的被音字。這種情況相當於漢儒注經，所謂某字『當為』或『讀為』另一字。二、根據經籍的今、古文傳本的不同，以反切改訂被音字。……三、以反切對被音字的意義加以闡釋。」（《徐邈音切研究》，頁 218。）對於郭璞音中所見這類「特殊音切」，均已在各條案語中進行說明，此處不再贅述。又郭氏音讀之韻類偶有不屬前述「特殊音切」，又與《廣韻》略異者，由於這類例子大多可從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所擬構的魏晉六朝音系獲得解釋，此處亦不列舉。

- (3) 〈釋木〉14-2 栲，姑老反（見紐皓韻）；《廣韻》「栲」音「苦浩切」（溪紐皓韻）。
- (4) 〈釋魚〉16-38 頰，匡軌反（溪紐旨韻）；《廣韻》「頰」音「居洧切」（見紐旨韻）。
- (5) 〈釋宮〉5-7 栱，又音邛（群紐鍾韻）；《廣韻》「栱」音「居悚切」（見紐腫韻，鍾腫二韻平上相承）。
- (6) 〈釋器〉6-10 裾，音渠（群紐魚韻）；《廣韻》「裾」音「九魚切」（見紐魚韻）。
- (7) 〈釋草〉13-79 藟，巨例反（群紐祭韻）；《廣韻》「藟」音「居例切」（見紐祭韻）。
- (8) 〈釋草〉13-118 堇，居覲反（見紐震韻）；《廣韻》「堇」音「巨巾切」（群紐真韻，真震二韻平去相承）。
- (9) 〈釋魚〉16-16 絡，音格（見紐鐸韻）；《廣韻》「絡」音「五格切」（疑紐鐸韻）。
- (10) 〈釋訓〉3-87 扞，音古案反（見紐翰韻）；《廣韻》「扞」音「侯盱切」（匣紐翰韻）。
- (11) 〈釋畜〉19-8 駮，又音雞（見紐齊韻）；《廣韻》「駮」音「胡雞切」（匣紐齊韻）。見匣二紐上古音相通。
- (12) 〈釋言〉2-101 烘，巨凶反（群紐鍾韻）；《廣韻》「烘」音「戶公切」（匣紐東韻），又音「呼東切」（曉紐東韻，三國晉時期三音同屬東部）。群曉匣三紐上古音相通。
- (13) 〈釋詁〉1-48 壑，胡郭反（匣紐鐸韻）；《廣韻》「壑」音「呵各切」（曉紐鐸韻）。
- (14) 〈釋山〉11-19 槩，火篤反（曉紐沃韻）；《廣韻》「槩」音「胡覺切」（匣紐覺韻，二音在晉代同屬沃部）。
- (15) 〈釋鳥〉17-46 慙，音呼濫反（曉紐闕韻）；《廣韻》「慙」音「下瞰切」（匣紐闕韻）。
- (16) 〈釋蟲〉15-10 蟻，音王（爲紐陽韻）；《廣韻》「蟻」音「胡光切」（匣紐唐韻，二音在東漢魏晉宋時期同屬陽部）。爲匣二紐上古音相通。

2. 舌音互通，計 17 例：

A. 舌頭音

- (1) 〈釋言〉2-210 恫，音洞（定紐東韻）；《廣韻》「恫」音「他紅切」（透紐東韻）。

(2) 〈釋草〉13-32 葵，音他忽反（透紐沒韻）；《廣韻》「葵」音「陀骨切」（定紐沒韻）。

(3) 〈釋木〉14-1 槁，地刀反（定紐豪韻）；《廣韻》「槁」音「土刀切」（透紐豪韻）。

B. 舌上音

(4) 〈釋鳥〉17-69 鶡，又音卓（知紐覺韻）；《廣韻》「鶡」音「直角切」（澄紐覺韻）。

C. 舌頭音與舌上音

(5) 〈釋訓〉3-52 揜，丁秩反（端紐質韻）；《廣韻》「揜」音「陟栗切」（知紐質韻）。

(6) 〈釋蟲〉15-42 蛭，豬秩反（知紐質韻）；《廣韻》「蛭」音「丁悉切」（端紐質韻）。

(7) 〈釋鳥〉17-69 鶡，陟孝反（知紐效韻）；《廣韻》「鶡」音「都教切」（端紐效韻）。

(8) 〈釋天〉8-7 灘，勅丹（徹紐寒韻）、勅旦（徹紐翰韻）二反；《廣韻》「灘」音「他干切」（透紐寒韻，寒翰二韻平去相承）。

(9) 〈釋蟲〉15-36 杙，唐耕反（定紐耕韻）；《廣韻》「杙」音「宅耕切」（澄紐耕韻）。

(10) 〈釋鳥〉17-69 鬲，徒留反（定紐尤韻）；《廣韻》「鬲」音「直由切」（澄紐尤韻）。按端知二系在魏晉時期即已逐漸分化，但區別並不十分明顯，因此郭璞注音時仍不乏互切之例。

D. 舌面音

(11) 〈釋訓〉3-35 訕，音紉（神紐諄韻）；《廣韻》「訕」音「章倫切」（照紐諄韻）。

(12) 〈釋魚〉16-30 鱮，音食餘反（神紐魚韻）；《廣韻》「鱮」音「章魚切」（照紐魚韻）。

(13) 〈釋畜〉19-8 馬，式喻反（審紐遇韻）；《廣韻》「馬」音「之戍切」（照紐遇韻）。

(14) 〈釋木〉14-17 杼，音嘗汝反（禪紐語韻）；《廣韻》「杼」音「神與切」（神紐語韻）。

E. 舌上音與舌面音

(15) 〈釋蟲〉15-42 蛭，豬秩反（知紐質韻）；《廣韻》「蛭」音「之日切」（照紐質韻），二音聲紐上古音並讀為舌頭音。

(16) 〈釋言〉 2-179 𪔐，音駟（日紐質韻）；《廣韻》「𪔐」音「尼質切」（娘紐質韻）。

(17) 〈釋木〉 14-9 𪔐，汝九反（日紐有韻）；《廣韻》「𪔐」音「女久切」（娘紐有韻），日娘二紐上古音同歸泥紐。

3. 齒音互通，計 9 例：

A. 正齒音

(1) 〈釋樂〉 7-9 𪔐，側簡反（莊紐產韻）；《廣韻》「𪔐」音「士限切」（牀紐產韻）。

B. 齒頭音

(2) 〈釋木〉 14-25 𪔐，音浸（清紐侵韻）；《廣韻》「𪔐」音「子心切」（精紐侵韻）。

(3) 〈釋山〉 11-9 𪔐，才規反（從紐支韻）；《廣韻》「𪔐」音「姊規切」（精紐支韻）。

(4) 〈釋蟲〉 15-4 𪔐，音情（從紐清韻）；《廣韻》「𪔐」音「子盈切」（精紐清韻）。

(5) 〈釋木〉 14-42 𪔐，又音雌（清紐支韻）；《廣韻》「𪔐」音「息移切」（心紐支韻）。

(6) 〈釋木〉 14-70 𪔐，音夕（邪紐昔韻）；《廣韻》「𪔐」音「七迹切」（清紐昔韻）。

(7) 〈釋蟲〉 15-21 𪔐，才與反（從紐魚韻）；《廣韻》「𪔐」音「相居切」（心紐魚韻）。

(8) 〈釋器〉 6-10 𪔐，辭見反（邪紐霰韻）；《廣韻》「𪔐」音「在甸切」（從紐霰韻）。

(9) 〈釋丘〉 10-11 𪔐，辭與反（邪紐語韻）；《廣韻》「𪔐」音「慈呂切」（從紐語韻）。

4. 唇音互通，計 11 例：

(1) 〈釋言〉 2-83 𪔐，方寐反（非紐至韻）；《廣韻》「𪔐」音「匹夷切」（滂紐脂韻，脂至二韻平去相承）。

(2) 〈釋草〉 13-45 𪔐，匹殄反（滂紐銑韻）；《廣韻》「𪔐」音「方典切」（非紐銑韻）。

(3) 〈釋草〉 13-64 𪔐，音疔（幫紐旨韻，又滂紐旨韻）；《廣韻》「𪔐」音「房脂切」（奉紐脂韻，脂旨二韻平上相承）。

(4) 〈釋言〉 2-160 𪔐，又補葛反（幫紐曷韻）；《廣韻》「𪔐」音「蒲撥切」（並

紐末韻，三國兩晉時期二音同屬曷部)。

- (5) 〈釋草〉13-72 莠，又音旁（並紐唐韻）；《廣韻》「莠」音「北朗切」（幫紐蕩韻，唐蕩二韻平上相承）。
- (6) 〈釋鳥〉17-40 鴝，房汲反（奉紐緝韻）；《廣韻》「鴝」音「彼及切」（幫紐緝韻）。
- (7) 〈釋詁〉1-142 祔，音付（非紐遇韻）；《廣韻》「祔」音「符遇切」（奉紐遇韻）。
- (8) 〈釋草〉13-167 蔗，蒲表反（並紐小韻）；《廣韻》「蔗」音「滂表切」（滂紐小韻）。
- (9) 〈釋器〉6-37 辨，普遍反（滂紐線韻）；《廣韻》「辨」音「符蹇切」（奉紐獮韻，獮線二韻上去相承）。
- (10) 〈釋蟲〉15-17 蝮，蒲篤反（並紐沃韻）；《廣韻》「蝮」音「芳福切」（敷紐屋韻，二音在晉代同屬沃部）。
- (11) 〈釋言〉2-31 敕，敷靡反（敷紐紙韻）；《廣韻》「敕」音「綿婢切」（明紐紙韻）。

（二）聲調

1. 以平音上，計6例：

- (1) 〈釋訓〉3-61 印，魚殃反（疑紐陽韻）；《廣韻》「印」音「魚兩切」（疑紐養韻），陽養二韻平上相承。
- (2) 〈釋宮〉5-2 辰，音依（影紐微韻）；《廣韻》「辰」音「於豈切」（影紐尾韻），微尾二韻平上相承。
- (3) 〈釋宮〉5-7 棋，又音邛（群紐鍾韻）；《廣韻》「棋」音「居悚切」（見紐腫韻），鍾腫二韻平上相承。
- (4) 〈釋宮〉5-23 壺，丘屯反（溪紐魂韻）；《廣韻》「壺」音「苦本切」（溪紐混韻），魂混二韻平上相承。
- (5) 〈釋草〉13-72 莠，又音旁（並紐唐韻）；《廣韻》「莠」音「北朗切」（幫紐蕩韻），唐蕩二韻平上相承。
- (6) 〈釋獸〉18-14 猓，乃刀反（泥紐豪韻）；《廣韻》未見「猓」字，《集韻》「猓」音「乃老切」（泥紐皓韻），豪皓二韻平上相承。

2. 以上音平，計5例：

- (1) 〈釋言〉2-46 佻，唐了反（定紐篠韻）；《廣韻》「佻」音「徒聊切」（定紐蕭

韻)，蕭篠二韻平上相承。

(2) 〈釋草〉13-64 虺，音庖（幫紐旨韻，又滂紐旨韻）；《廣韻》「虺」音「房脂切」（奉紐脂韻），脂旨二韻平上相承。

(3) 〈釋草〉13-64 𪔐，芳九反（敷紐有韻）；《廣韻》「𪔐」音「匹尤切」（滂紐尤韻），尤有二韻平上相承。

(4) 〈釋獸〉18-1 震，又音腎（禪紐軫韻）；《廣韻》「震」音「植鄰切」（禪紐真韻），真軫二韻平上相承。

(5) 〈釋獸〉18-1 躡，又持展反（澄紐獮韻）；《廣韻》「躡」音「直連切」（澄紐仙韻），仙獮二韻平上相承。

3. 以平音去，計1例：

(1) 〈釋言〉2-5 徇，音巡（邪紐諄韻）；《廣韻》「徇」音「辭閏切」（邪紐稕韻），諄稕二韻平去相承。

4. 以去音平，計9例：

(1) 〈釋詁〉1-64 謨，音慕（明紐暮韻）；《廣韻》「謨」音「莫胡切」（明紐模韻），模暮二韻平去相承。

(2) 〈釋言〉2-83 紕，方寐反（非紐至韻）；《廣韻》「紕」音「匹夷切」（滂紐脂韻），脂至二韻平去相承。

(3) 〈釋訓〉3-86 恂，音峻（心紐稕韻）；《廣韻》「恂」音「相倫切」（心紐諄韻），諄稕二韻平去相承。

(4) 〈釋樂〉7-7 沂，又魚斬反（疑紐欣韻）；「沂」與「斲」同，《廣韻》「斲」音「語斤切」（疑紐欣韻），欣斲二韻平去相承。

(5) 〈釋天〉8-7 灘，勅且反（徹紐翰韻）；《廣韻》「灘」音「他干切」（透紐寒韻），寒翰二韻平去相承。

(6) 〈釋天〉8-35 祠，音飢（邪紐志韻）；《廣韻》「祠」音「似茲切」（邪紐之韻），之志二韻平去相承。

(7) 〈釋草〉13-118 董，居覲反（見紐震韻）；《廣韻》「董」音「巨巾切」（群紐真韻），真震二韻平去相承。

(8) 〈釋木〉14-25 椳，音浸（精紐沁韻）；《廣韻》「椳」音「子心切」（精紐侵韻），侵沁二韻平去相承。

(9) 〈釋鳥〉17-46 慙，音呼濫反（曉紐闕韻）；《廣韻》「慙」音「呼談切」（曉紐談韻），談闕二韻平去相承。

5. 以上音去，計3例：

- (1) 〈釋宮〉 5-3 窆，又音杏（影紐篠韻）；《廣韻》「窆」音「烏叫切」（影紐嘯韻），篠嘯二韻上去相承。
- (2) 〈釋天〉 8-15 虹，音講（見紐講韻）；《廣韻》「虹」音「古巷切」（見紐絳韻），講絳二韻上去相承。
- (3) 〈釋天〉 8-19 霽，祖禮反（精紐霽韻）；《廣韻》「霽」音「子計切」（精紐霽韻），霽霽二韻上去相承。

6. 以去音上，計 5 例：

- (1) 〈釋言〉 2-140 稹，音振（照紐震韻）；《廣韻》「稹」音「章忍切」（照紐軫韻），軫震二韻上去相承。
- (2) 〈釋器〉 6-4 撩，又力弔反（來紐嘯韻）；《廣韻》「撩」音「盧烏切」（來紐篠韻），篠嘯二韻上去相承。
- (3) 〈釋器〉 6-37 辨，普遍反（滂紐線韻）；《廣韻》「辨」音「符蹇切」（奉紐獮韻），獮線二韻上去相承。
- (4) 〈釋草〉 13-118 堇，音靳（見紐焮韻）；《廣韻》「堇」音「居隱切」（見紐隱韻），隱焮二韻上去相承。
- (5) 〈釋魚〉 16-30 蛟，音方向反（非紐遇韻）；《廣韻》「蛟」音「方矩切」（非紐慶韻），慶遇二韻上去相承。

7. 以上音平去，計 1 例：

- (1) 〈釋畜〉 19-14 獮，良忍反（來紐軫韻）；《廣韻》「獮」音「力珍切」（來紐眞韻），又音「力刃切」（來紐震韻），眞軫震三韻平上去相承。

（三）郭璞音反映某地方音或較早音讀

郭璞在訓讀《爾雅》字音時，不僅是記錄當時經師訓釋之實際語音，可能也保存了一些方音或時代較早的音讀。除以下所舉 7 例外，前述聲類、韻類、聲調之略異者，可能也有屬於此類者。

- (1) 〈釋訓〉 3-34 旭旭讀爲好好，呼老反（曉紐皓韻）；《廣韻》「旭」音「許玉切」（曉紐燭韻）。「旭」从九聲，與「好」上古音同屬幽部，而在郭璞之時，「旭」字即已轉入屋部，與入聲字押韻，因此可知郭璞音得古音之實。
- (2) 〈釋宮〉 5-7 杙，羊北反（喻紐德韻）；《廣韻》「杙」音「與職切」（喻紐職韻）。在兩漢以前，二音同屬職部，但在郭璞之時，二音已分屬兩部，可見郭璞音可能採用了某地方音或較早的音切。

- (3) 〈釋樂〉 7-7 沂，魚斤反（疑紐欣韻），又魚靳反（疑紐焮韻）；《廣韻》「沂」音「魚衣切」（疑紐微韻）。《說文》「沂」从水、斤聲，是郭璞音「魚斤反」較得古音之實；《廣韻》音爲後世之音。
- (4) 〈釋草〉 13-58 藪，亡津反（微紐眞韻）；《廣韻》「藪」音「莫奔切」（明紐魂韻）。三國時期二音同屬眞部，聲當近同；至晉代則「莫奔」屬魂部，「亡津」屬眞部。然則郭璞此音可能係一地方音或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 (5) 〈釋蟲〉 15-38 蠶，音憚（定紐翰韻）；《廣韻》「蠶」音「常演切」（禪紐獮韻）。郭璞《爾雅注》云：「今荆巴間呼爲蠶，音憚。」可知「蠶」字音「憚」係方言之音。上古音「蠶」、「憚」二音同屬元部，郭璞之時即分屬先、寒二部。又二音之聲母古當近同。
- (6) 〈釋鳥〉 17-33 𪗇，烏拔反（影紐黠韻）；《廣韻》「𪗇」音「於筆切」（影紐質韻）。兩漢時期二音同屬質部，聲當近同；至三國以後，「烏拔」則已轉入屑部。然則郭璞此音可能採用了某地方音或較早的音切。
- (7) 〈釋獸〉 18-36 狒，簿昧反（並紐隊韻）；《廣韻》「狒」音「扶沸切」（奉紐未韻）。兩漢時期二音同屬脂部；晉代以後，後者仍屬脂部，前者則轉爲皆部。然則郭璞此音可能採用了某地方音或較早的音切。

（四）從聲母音讀

今所見郭璞《爾雅》音讀，有雖與《廣韻》不合，但與被音字之聲符音讀相合者，計 3 例：

- (1) 〈釋言〉 2-79 琛，舒金反（審紐侵韻）；《廣韻》「琛」音「丑林切」（徹紐侵韻），又「琛」之聲母「突」音「式針切」（審紐侵韻），與郭璞音同。
- (2) 〈釋山〉 11-23 岫，又音由（喻紐尤韻）；《廣韻》「岫」音「似祐切」（邪紐宥韻）。「岫」从由聲，郭音「由」即從聲母讀。
- (3) 〈釋草〉 13-84 藺，巨阮反（群紐阮韻）；《廣韻》「藺」一音「渠殞切」（群紐軫韻），一音「渠篆切」（群紐獮韻），又「藺」之聲母「圈」音「求晚切」（群紐阮韻），與郭璞音同。

（五）郭璞的特有讀音

今所見郭璞《爾雅》音讀，有雖與《廣韻》不合，但仍有理可說者，計有 2 例。這類音讀，可視爲郭璞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詁〉 1-23 湮，又音翳（影紐霽韻）；《廣韻》「湮」一音「於真切」（影紐真韻），一音「烏前切」（影紐先韻）。上古音「湮」屬真部，「翳」屬質部，二部正得對轉。
- (2) 〈釋訓〉 3-69 珣，戶茗切（匣紐迥韻）；《廣韻》「珣」音「胡吠切」（匣紐銑韻），二音韻類不合。銑韻與迥韻音值的主要分別僅在韻尾的收音不同，銑韻韻尾收舌尖鼻音，迥韻韻尾收舌根鼻音，其餘部分如介音與主要元音則大抵相同。然則郭璞此音或係誤讀。

（六）不詳所據

今所見郭璞《爾雅》音讀，有與《廣韻》不合，且無理可說者，計有 18 例。這類音讀，可能是切語有譌字，也可能是郭璞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詁〉 1-22 頤，五果反（疑紐果韻）；《廣韻》「頤」一音「魚毀切」（疑紐紙韻），一音「五罪切」（疑紐賄韻）。郭璞音與《廣韻》音韻類不合。
- (2) 〈釋詁〉 1-54 勸，音謚（神紐至韻）；《廣韻》「勸」一音「羊至切」（喻紐至韻），一音「餘制切」（喻紐祭韻）。郭璞音與《廣韻》音聲紐不合。
- (3) 〈釋詁〉 1-71 妥，他回反（透紐灰韻），又他罪反（透紐賄韻）；《廣韻》「妥」音「他果切」（透紐果韻）。郭璞音與《廣韻》音韻類不合。
- (4) 〈釋詁〉 1-107 妯，盧篤反（來紐沃韻）；《廣韻》「妯」一音「升鳩切」（徹紐尤韻），一音「直六切」（澄紐屋韻）。郭璞音與《廣韻》音聲紐不合。
- (5) 〈釋訓〉 3-45 博，徂兗（從紐獮韻）、徂泚（從紐仙韻）二反；《廣韻》「博」音「度官切」（定紐桓韻）。郭璞音與《廣韻》音聲紐韻類均不合。
- (6) 〈釋宮〉 5-4 椳，又吾回反（疑紐灰韻）；《廣韻》「椳」音「烏恢切」（影紐灰韻）。二音聲紐不合。
- (7) 〈釋器〉 6-12 糲，音輦（來紐獮韻）；《廣韻》「糲」音「郎吁切」（來紐翰韻）。二音韻類不合。
- (8) 〈釋樂〉 7-14 籛，之仁反（照紐真韻），又音戰（照紐線韻）；《廣韻》「籛」一音「側鄰切」（莊紐真韻），一音「居延切」（見紐仙韻）。郭璞音與《廣韻》音聲紐不合。
- (9) 〈釋天〉 8-15 霓，五擊反（疑紐錫韻）；《廣韻》「霓」一音「五稽切」（疑紐齊韻），一音「五計切」（疑紐霽韻），一音「五結切」（疑紐屑韻）。

郭璞音與《廣韻》音韻類不合。

- (10) 〈釋草〉13-43 萎，女委反（娘紐紙韻）；《廣韻》「萎」音「息遺切」（心紐脂韻）。二音聲紐韻類均不合。
- (11) 〈釋草〉13-116 蓍，他周反（透紐尤韻）；《廣韻》「蓍」音「他歷切」（透紐錫韻）。二音韻類不合。
- (12) 〈釋草〉13-145 蕈，音審（審紐寢韻）；《廣韻》「蕈」音「慈荏切」（從紐寢韻）。二音聲紐不合。
- (13) 〈釋木〉14-7 黏，又音織（心紐鹽韻）；《廣韻》「黏」作「𦵏」，音「所咸切」（疏紐咸韻）。二音聲紐韻類均不合。
- (14) 〈釋木〉14-23 枳，又音皎（見紐篠韻）；《廣韻》「枳」一音「居求切」（見紐尤韻），一音「居虬切」（見紐幽韻），一音「居黝切」（見紐黝韻）。郭璞音與《廣韻》音韻類不合。
- (15) 〈釋鳥〉17-4 鶻，方買反（非紐蟹韻）；《廣韻》「鶻」音「房脂切」（奉紐脂韻）。二音韻類不合。
- (16) 〈釋鳥〉17-18 鸞，又才五反（從紐姥韻）；《廣韻》「鸞」一音「於角切」（影紐覺韻），一音「胡覺切」（匣紐覺韻）。郭璞音與《廣韻》音聲紐不合。
- (17) 〈釋鳥〉17-37 鷁，又古互反（見紐暮韻）；《廣韻》「鷁」音「苦候切」（溪紐候韻）。二音韻類不合。
- (18) 〈釋獸〉18-36 狒，又音備（並紐至韻）；《廣韻》「狒」音「扶沸切」（奉紐未韻）。二音韻類不合。

四、《經典釋文》引郭璞《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郭璞音凡 373 例，其體例大抵可歸納如下：（註 828）

（一）直音例

《釋文》引郭璞音，以直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97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26.01%。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四種類型：

〔註 828〕《釋文》引郭璞同字之音，偶有體例不一者，如〈釋詁〉「妯，動也」，《爾雅音義》引郭又音「徒歷反」，《毛詩音義》引郭又音「迪」；〈釋訓〉「溘溘，漸也」，《爾雅音義》引郭音「蘇力反」，《毛詩音義》引郭音「騷」；〈釋蟲〉「蜚，蜻蜻」，《爾雅音義》引郭又音「精」，《毛詩音義》引郭音「子盈反」，皆是一反切、一直音，其實聲音全同。凡此之類，本書均據《爾雅音義》輯錄，統計時則只採計被輯錄者，其餘不計。

1. 以同聲符之字注音，計 26 例：

碎，音碎。(1-24)	譏，音剗。(1-61)	謨，音慕。(1-64)
些，音些。(1-89)	焯，音恚。(2-101)	闇，音都。(2-183)
徙，音徙。(3-42)	簡，音簡。(3-86)	儀，音儀。(6-11)
瓢，音瓢。(7-9)	獠，音遼。(8-44)	龔，音龔。(13-71)
翮，音翮。(13-86)	仇，音仇。(13-145)	浸，音浸。(14-25)
瓶，音瓶。(15-10)	陶，音陶。(15-17)	繩，音繩。(16-15)
洛，音洛。(16-16)	贖，音贖。(16-38)	甯，音甯。(17-34)〔註 829〕
遙，音遙。(17-69)	遵，音遵。(17-69)	暄，音暄。(18-14)
岸，音岸。(18-19)	答，音答。(18-60)	

2. 以所得音之聲符注音，計 17 例：

付，音付。(1-142)	遂，音遂。(3-50)	乃，音乃。(6-16)
才，音才。(6-16)	凍，音凍。(8-19)	厥，音厥。(9-35)
其，音其。(13-154)	秋，音秋。(14-51)	牟，音牟。(15-23)
龍，音龍。(15-36)	來，音來。(16-24)	巴，音巴。(16-38)
責，音責。(16-38)	義，音義。(17-25)	卑，音卑。(17-43)
生，音生。(18-52)	兆，音兆。(19-37)	

3. 以衍生孳乳之聲子注聲母之音，計 4 例：

橋，音橋。(1-31)	適，音適。(1-149)	灌，音灌。(13-81)
驕，音驕。(14-72)		

4. 以不同聲符之同音字注音，計 50 例：

屈，音屈。(1-5)	譬，音譬。(1-20)	適，音適。(1-46)
謚，音謚。(1-54)	罕，音罕。(1-58)	聿，音聿。(1-61)
翳，音翳。(1-70)	角，音角。(1-75)	巡，音巡。(2-5)
銳，音銳。(2-49)	接，音接。(2-76)	孚，音孚。(2-111)
巡，音巡。(2-112)	駟，音駟。(2-179)	貨，音貨。(2-216)
釋，音釋。(3-30)	巡，音巡。(3-46)	峻，音峻。(3-86)

〔註 829〕《說文》用部：「甯，所願也。从用、寧省聲。」

搏，音付。(3-99)	糲，音輦。(6-12)	虹，音講。(8-15)
敦，音頓。(10-1)	畫，音獲。(10-10)	薜，音皆。(13-47)
虻，音疔。(13-64)	莞，音桓。(13-86)	覆，音服。(13-123)
澱，音摠。(13-152)	藎，音丘。(13-187)	菱，音皆。(13-191)
柜，音舉。(14-16)	楸，音涉。(14-31)	敲，音夕。(14-70)
梢，音朔。(14-70)	螭，音由。(15-9)	蟻，音王。(15-10)
蚺，音歷。(15-21)	蝮，音龜。(15-34)	蚤，音秋。(15-37)
蝮，音蕭。(15-41)	魴，音胡。(16-17)	鱈，音步。(16-19)
蟻，音祈。(16-26)	鷓，音駁。(17-12)	鳴，音加。(17-13)
鳩，音杏。(17-45)	猶，音育。(18-30)	驕，音術。(19-9)
驥，音虔。(19-14)	翁，音權。(19-30)	

(二) 切音例

《釋文》引郭璞音，以切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149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39.95%。今依序條列如下：

剗，陟孝反。(1-3)	販，方滿反。(1-3)	緝，勅淫反。(1-8)
戛，苦八反。(1-13)	頤，五果反。(1-22)	湯，湯革反。(1-25)
案，七代反。(1-28)	餞，羽鹽反。(1-36)	劬，苦八反。(1-39)
壑，胡郭反。(1-48)	行，下孟反。(1-65)	備，方輔反。(1-85)
串，五患反。(1-91)	開，古鴈反。(1-97)	敝，苦繫反。(1-104)
隸，海拜反。(1-104)	咽，許四反。(1-104)	契，苦計反。(1-109)
算，息轉反。(1-115)	妥，他回反。(1-144)	幘，火孤反。(2-19)
荐，徂很反。(2-30)	糗，敷靡反。(2-31)	佻，唐了反。(2-46)
誦，置睡反。(2-63)	誘，女睡反。(2-63)	麻，許州反。(2-65)
琛，舒金反。(2-79)	紕，方寐反。(2-83)	烘，巨凶反。(2-101)
逌，徒荅反。(2-113)	窈，徒了反。(2-168)	檢，居儉反。(2-171)
斃，步計反。(2-174)	跪，巨儿反。(2-245)	業，五荅反。(3-10)
萌，武耕反。(3-27)	旭，呼老反。(3-34)	躡，居夭反。(3-34)
控，丁秩反。(3-52)	濞，蘇刀反。(3-54)	印，魚殃反。(3-61)

- 儻，徒的反。(3-67) 謫，虛各反。(3-72) 匿，女陟反。(3-72)
 扞，音古案反。(3-87) 殿，丁念反。(3-108) 柎，千結反。(5-4)
 黝，殃柳反。(5-6) 杙，羊北反。(5-7) 𪔐，丘屯反。(5-23)
 筍，居義反。(5-27) 斫，巨俱反。(6-3) 繫，卑覓反。(6-5)
 裨，辭見反。(6-10) 袪，居黠反。(6-10) 裨，昌古反。(6-10)
 捐，與專反。(6-11) 鐵，魚謁反。(6-11) 餒，呼帶反。(6-12)
 繫，普厄反。(6-12) 鸞，財金反。(6-17) 辨，普遍反。(6-37)
 棧，側簡反。(7-9) 覓，五擊反。(8-15) 霽，祖禮反。(8-19)
 咪，張救反。(8-29) 隄，烏花反。(9-12) 隕，尸慎反。(9-20)
 枳，巨宜反。(9-37) 宛，於粉反。(10-15) 隕，於六反。(10-24)
 仵，撫梅反。(11-2) 厘，才規反。(11-9) 屨，語規反。(11-9)
 隄，魚檢反。(11-12) 涿，巨癸反。(12-4) 薛，布革反。(13-2)
 鷓，五革反。(13-20) 葵，他忽反。(13-32) 蘆，力何反。(13-32)
 葵，女委反。(13-43) 篇，匹殄反。(13-45) 藪，亡津反。(13-58)
 杯，芳婦反。(13-58) 岬，芳九反。(13-64) 藪，巨例反。(13-79)
 藪，巨阮反。(13-84) 藪，匡龜反。(13-88) 灤，舒若反。(13-95)
 蕩，他羊反。(13-97) 藪，去謁反。(13-129) 藪，巨隕反。(13-145)
 芊，他古反。(13-153) 莖，於耕反。(13-156) 藪，音力侯反。(13-169)
 藪，方驕反。(13-185) 栲，姑老反。(14-2) 柎，汝九反。(14-9)
 葦，直基反。(14-19) 櫬，古回反。(14-50) 棟，霜狄反。(14-53)
 癩，胡罪反。(14-56) 癩，盧罪反。(14-58) 鑽，徂端反。(14-75)
 蛭，牛結反。(15-4) 蝮，蒲篤反。(15-17) 蟻，仕板反。(15-20)
 蝮，先工反。(15-21) 蝮，才與反。(15-21) 蚘，餘忍反。(15-22)
 蚘，許謹反。(15-22) 蚘，胡輩反。(15-32) 杙，唐耕反。(15-36)
 蛭，豬秩反。(15-42) 鮎，奴謙反。(16-4) 鮎，胡本反。(16-6)
 鱗，古滑反。(16-19) 蝮，狂衰反。(16-25) 蠟，香衰反。(16-25)
 廩，毗支反。(16-31) 鮎，胡黨反。(16-38) 類，匡軌反。(16-38)
 攝，祛浹反。(16-43) 鵠，古八反。(17-3) 鵠，巨立反。(17-4)

鷓，力于反。(17-10)	鴈，五革反。(17-14)	鷓，火布反。(17-16)
鷓，丑絹反。(17-21)	駟，烏拔反。(17-33)	鷓，房汲反。(17-40)
鷓，北及反。(17-40)	來，所丈反。(17-62)	鷓，古狄反。(17-66)
鷓，方世反。(17-69)	駟，徒留反。(17-69)	鷓，昨閑反。(18-7)
鷓，其禹反。(18-15)	駟，女救反。(18-38)	馬，式喻反。(19-8)
鷓，去宜反。(19-8)	駟，火玄反。(19-14)	鷓，良忍反。(19-14)
鷓，央珍反。(19-14)	鷓，魚威反。(19-19)	鷓，去宜反。(19-23)
鷓，常世反。(19-23)	鷓，羊朱反。(19-29)	

(三) 又音例

一字有數音並存者，則出又音之例。《釋文》引郭璞音，其有又音者計 91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24.4%。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三種類型：

1. 諸音皆為直音，計 29 例：

溼，音因，又音烟，又音翳。(1-23)	廠，音歆，又音欽。(1-101)
槓，振、真二音。(2-140)	慳，騷、草、蕭三音。(3-29)
桴，音浮，又音孚。(5-11)	涪，岑、潛二音。(6-4)
裾，居、渠二音。(6-10)	紵，今、鉗二音。(6-10)
甌，音言，又音彥。(11-12)	岫，音胃，又音由。(11-23)
濬，述、決二音。(12-25)	莠，音彭，又音旁。(13-72)
茜，音由，又音西。(13-73)	葛，音翻，又音歷。(13-86)
箬，音徒，又音攄。(13-151)	茶，音徒，又音蛇。(13-185)
黏，音芟，又音織。(14-7)	楸，音庾，又音瑜。(14-35)
槭，音斯，又音雌。(14-42)	蜻，音情，又音精。(15-4)
蟻，音餉，又音霜。(15-7)	蟹，驚、景二音。(15-19)
鷓，懿、翳二音。(17-42)	震，音辰，又音腎。(18-1)
驛，音堅，又音牽，又音磬。(18-2)	豸，音堅，又音牽，又音磬。(18-3)
駟，音奚，又音雞。(19-8)	狗，音劬，又音矩。(19-8)
駟，兗、允二音。(19-11)	

2. 諸音皆為反切，計 40 例：

- 虧，祛危反，又許宜反。(1-26)
- 妥，他回反，又他罪反。(1-71)
- 媼，盧篤反，又徒歷反。(1-107)
- 藜，側巾反，又子人反。(3-23)
- 瘡，古卯反，又古玩反。(3-44)
- 屎，香惟反，又許利反。(3-108)
- 摘，丁狄反，又他赤反。(5-11)
- 慘，霜甚反，又疏廕反，又心廕反。(6-4)
- 沂，魚斤反，又魚斬反。(7-7)
- 病，孚柄反，又況病反，又匡詠反。(8-10)
- 沮，辭與、慈呂二反。(10-11)
- 礲，五交、五角二反。(11-16)
- 樂，火篤反，又徂學反。(11-19)
- 蘆，才河、采苦二反。(13-74)
- 蓀，湯彪、他周二反。(13-116)
- 麋，蒲表反，又苻鬻反。(13-167)
- 炕，呼郎反，又口浪反。(14-50)
- 蝮，求隕反，又丘筠反。(16-38)
- 戲，工豆反，又古互反。(17-37)
- 躔，直連反，又持展反。(18-1)
3. 直音與反切並見，計 22 例：
- 樂，音洛，又力角反。(1-82)
- 跽，其業反，又居業反，又音甲。(2-160)
- 般，音班，一音蒲安反。(2-262)
- 展，音依，又意尾反。(5-2)
- 拱，九勇反，又音邛。(5-7)
- 籛，音妙，又亡小反。(7-11)
- 嶠，渠驕反，又音驕。(11-4)
- 禱，常支、巨移二反。(1-56)
- 覲，亡革反，又莫經反。(1-82)
- 澀，古沒反，又胡忽反。(1-118)
- 熾，徒冬反，又直忠反。(3-39)
- 博，徂兗、徂涪二反。(3-45)
- 根，烏回反，又吾回反。(5-4)
- 撩，力堯反，又力弔反。(6-4)
- 褻，姜悅、姜穴二反。(6-5)
- 灘，勅丹、勅且二反。(8-7)
- 何，胡可反，又胡多反。(8-31)
- 經，胡經、古定二反。(11-15)
- 譽，苦角反，又戶角反。(11-16)
- 瀟，力且反，又力安反。(12-13)
- 苗，他六反，又徒的反。(13-116)
- 繫，古系反，又苦系反。(13-121)
- 楸，地刀反，又他皓反。(14-1)
- 櫛，云逝、魚例二反。(14-70)
- 鵠，方買反、苻尸反。(17-4)
- 鳩，方木反，又方角反。(17-69)
- 獫，力占、況檢二反。(19-36)
- 跋，音貝，又補葛反。(2-160)
- 擻，九輦反，又音騫。(2-255)
- 焯，音浮，又苻彪反。(3-55)
- 交，烏叫反，又音杳。(5-3)
- 筐，士角反，又捉、廓二音。(6-4)
- 蠶，之仁反，又音戰。(7-14)
- 莖，胡卯反，又音交。(13-31)

- 莖，音斬，居覲反。(13-118) 栩，香羽反，又音羽。(14-17)
枙，音糾，又居幽反，又音皎。(14-23) 蟬，音淫，又徒南反。(15-28)
蜉，音劣，又力活反。(15-33) 鶯，音握，又音學，又才五反。(17-18)
狒，簿昧反，又音備。(18-36) 甌，音言，又魚輦反。(19-4)

(四) 直音與切音重用例

《釋文》引郭璞音，有先出直音，再出反切，而直音與反切音讀無別者，計 21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5.63%。這種注音方式，可能是郭璞注音時即採用此法，也可能其中一音出自郭璞《爾雅注》，一音出自郭璞《音義》，或是郭璞本出直音，陸德明又以反切明其音讀，然而均已無法詳考。若再詳細分析，這類注音又可分為以下二種類型：

1. 直音與切音重用，計 17 例：

- 謫，音緇，他刀反。(1-83) 氐，音氐，丁禮反。(8-20)
葩，音葩，蒲北反。(13-32) 蘧，音毳，巨俱反。(13-76)
蔬，音毳，山俱反。(13-76) 藻，音瓢，婢遙反。(13-98)
穰，音縑，丘阮反。(13-187) 莽，音繡，羊捶反。(13-188)
娣，音莢，徒低反。(15-4) 蚌，音芊，亡婢反。(15-14)
螻，音憚，徒且反。(15-38) 鯽，音鄙，戶老反。(16-12)
鷄，音繆，亡侯反。(17-9) 鷗，音施，尸支反。(17-44)
鷓，音雀，將略反。(18-56) 鷓，音覲，戶狄反。(18-59)
鷓，音泄，息列反。(18-60)

2. 直音與切音重用，又別有又音，計 4 例：

- 芟，音沛，補蓋反，又音撥。(13-147) 鷓，音髡，虛交反，又音交。(17-45)
鷓，音罩，陟孝反，又音卓。(17-69)
健，音練，力見反，又力健、力展二反。(19-40)

(五) 增字辨音例

字有多音，更有以音別義者。對於多音之字，除直音或反切外，亦可採用增字辨音的方法明其音讀。《釋文》引郭璞音，屬增字辨音者計 6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1.61%。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三種類型：

1. 增字辨音，計 3 例：

擊，本與慳慳物同。(1-39)

僊，音與稷契同。(2-119)

萎，音痿癰，同。(13-43)

2. 增字辨音，又附同音反切，計 2 例：

低，徒啓反。與愷梯音同。(3-21)

踦，音崎嶇之崎，秩宜反。(15-41)

3. 增字辨音，又別有又音，計 1 例：

齧，音牛齧，又音卮之反。(2-267)

(六) 改字注音例

前已提及，郭璞爲《爾雅》注音時，同時也進行相關的文字考釋及版本校勘等工作，並且實際反映於音注之中。《釋文》引郭璞音，屬於此類者計 6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1.61%：

洄，本或作憺，音韋。(3-37)

𪗇，古𪗇字，並七遙反。(6-3)

𪗇，古錫字，並楚洽反。(6-3)

陂，又作坡，皆普何反。(9-41)

柳，音邛。又作柳，良久反。(14-16)

𪗇，本或作鷓，皆古蚊字，音文。(17-57)

(七) 如字例

《釋文》引郭璞音稱「如字」者計 3 例，佔《釋文》引郭音總數之 0.8%。今依序條列《釋文》原文如下：

思，息嗣反，郭音如字。(3-66)

歧，郭如字，樊本作岐，音支。(5-25)

康，孫、郭如字。字書《埤蒼》作甌，音同。李本作光。《字林》作甌，口光反。

(6-2)

從以上三例可知，《釋文》所謂「如字」，即取其字之本音，以有別於其他異讀。惟究係郭氏注音即自注「如字」，或郭氏本有音切，陸氏引郭音時，因郭音即字之本音，遂改稱如字，則不可考。

附表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本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 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本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柟	其他
1.	√		√	1	1-1	√		
2.			√	2-1	1-2			
3.				2-2	1-3	√		
4.			√	3	2	√		
5.			√	4-1	3-1	√ -		
6.			√	4-2	3-2	√		
7.			√		4	√	√	
8.								
9.			√	5	5	√		
10.							√	
11.			√	6	6	√		
12.			√	7	7	√		
13.			√ -	8	8	√ -		
14.			√ -	9+	9+	√		
15.			√	10	10	√		
16.			√ -	11	11 -	√ -		
17.			√	12	12	√		
18.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蔥心	王樹枏	其他
19.								
20.			√	13+	13+	√		
21.								
22.			√	14	14	√		
23.			√	15-1	15-1	√		
24.							√	
25.		√	√	15-2	15-2	√		
26.								
27.			√	17	16	√		
28.			√	18-1	17-1	√		
29.		√	√ -	18-2	17-2	√	√	
30.								
31.		√	√ +	19-1+	18+	√ +		
32.			√	20+	19	√ +		
33.			√	21	20			
34.			√	22	21			
35.			√	23	22	√		
36.			√	24	23	√		
37.			√	25	24	√		
38.			√	26	25	√		
39.							√	
40.			√	27	26	√		
41.							√ +	
42.			√ -	28	27	√		
43.			√	29	28	√		
44.			√ -	30	29	√ -		
45.			√ -	31	30			
46.			√ -	32	31	√		
47.			√	33	32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48.			√	34	33	√		
49.			√	35	35	√		
50.			√	36	36	√		
51.			√ —	37	37	√		
52.			√	38-1+	38-1	√		
53.			√	38-2	38-2	√		
54.			√	38-3	38-3	√		
55.							√	
56.			√ —	39—	39	√		
57.			√	40+	40	√		
58.			√	41	41			
59.		√					√	
60.			√ —	42	42			
61.							√	
62.								
63.							√	
64.								
65.								
66.							√	
67.		√					√	
68.			√	43	43			
69.		√						
70.								
71.			√	44	44			
72.								
73.			√	45	45	√		
74.			√	46	46	√		
75.		√	√	47	47	√		
76.					48	√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柢	其他
77.			√	48	49	√		
78.		√			50	√	√	
79.		√	√		51-2	√	√	
80.					51-1			
81.			√	49	52	√		
82.			√	50	53	√		
83.							√	
84.		√ +						
85.				51	54			
86.			√	52	55			
87.							√	
88.							√	
89.						√		
90.			√	53-1	56-1	√		
91.			√	53-2	56-2			
92.			√	54	57	√		
93.							√	
94.			√	55	58	√		
95.			√	56	59	√		
96.			√	57	60	√		
97.		√			61	√	√	
98.			√	58	62	√		
99.			√	59	63	√		
100.			√	60+	64-1+			
101.		√ +			64-2	√	√	
102.			√	61	65	√		
103.			√	62	66	√		
104.							√	
105.			√	63	67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孫爽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106.			√	64	68	√		
107.			√—	65	69	√—		
108.			√—	66	—	√—		
109.			√	67	71	√		
110.			√	68	72	√		
111.			√	69	73			
112.								
113.			√	70	74	√		
114.				71	117			
115.							√	
116.							√	
117.								
118.							√	
119.							√—	
120.		√			75		√	
121.					76	√		
122.				72	77			
123.							√	
124.							√	
125.							√	
126.								
127.							√	
128.					78			
129.							√	
130.		√—					√	
131.			√—	73+—	79—			
132.			√—	74	80			
133.							√	
134.			√—	75	81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135.					82		√	
136.		√					√	
137.							√	
138.			√	77	83			
139.								
140.							√	
141.								
142.			√ -		84	√		
143.			√ -	78	85			
144.			√	79	86	√		
145.			√	80	87	√		
146.			√	81	88	√		
147.			√	83-1+	89-1	√ -		
148.			√	83-2	89-2	√		
149.								
150.		√	√	84	90	√		
151.			√ -	85	91	√ -		
152.							√	
153.			√	86	92	√		
154.			√ -	87	93			
155.	√ -	√ -	√	88	94	√		
156.			√	89	95	√		
157.			√	90	96			
158.		√			97	√		
159.			√ -	91	98-	√ -		
160.			√ -	92-	99	√		
161.			√ -	93	100	√ -		
162.			√	94	101			
163.			√	95-1+	102+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164.				95-2				
165.			√	96	103	√		
166.	√	√		97		√		
167.			√	98	104+			
168.								
169.								
170.			√	99	105			
171.			√	100-1	106-1	√		
172.			√	100-2	106-2	√		
173.			√	101	107	√		
174.			√	102	108			
175.			√	103	109	√		
176.							√	
177.								
178.		√				√	√	
179.			√ —	104	110	√		
180.								
181.			√ —	105	111 —	√ —		
182.			√	106	112	√	√	
183.			√ —	107	113 —	√ —		
184.							√	
185.			√	108	115	√		
186.							√	
187.							√	
188.				109				
189.								
190.			√ —	110	116 —			
191.							√	
192.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193.			√ -	111	118	√		
194.					119-		√ -	
195.			√ -	112+	120-	√ + -		
196.							√	
197.			√	113+	122			
198.				114		√		
199.							√	
200.			√	115	123			
201.			√	116	125	√		
202.			√	117	126	√		
203.				118-	127	√ -		
204.				119		√ -		
205.							√	
206.			√ -	120	128	√		
207.			√ + -	121-1-	129-1+	√ + -		
208.			√	121-2	129-2	√		
209.		√			130	√	√	
210.								
211.			√ -	122-	131-1-	√ -	√ -	
212.			√ -	123	131-2+	√ -		
213.					471			
214.								
215.							√	
216.							√	
217.			√	124	134			
218.			√	125-1+	135-1+			
219.			√	125-2	135-2	√		
220.			√	126	136	√		
221.		√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222.			√	127	137+			
223.							√	
224.			√	128	138			
225.			√	129	139-1			
226.			√	130	140	√		
227.								
228.			√	131	141	√		
229.			√	132	142	√		
230.			√	133	143			
231.								
232.							√	
233.							√	
234.		√					√	
235.			√	134	144			
236.			√	135	145	√		
237.			√	136	146-1	√		
238.					146-2-			
239.	√ +	√		137+	147+	√	√	
240.							√	
241.					148		√	
242.							√	
243.					149			
244.		√			150	√		
245.							√	
246.							√	
247.							√	
248.		√ -					√	
249.								
250.			√	138	151	√		

本文編次	余爾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251.							√	
252.					152-		√ -	
253.			√ -	139	153	√		
254.			√	140	155-1	√		
255.			√	141	155-2	√		
256.			√ -	142	156	√ -		
257.			√ -	143	157	√		
258.					158			
259.								
260.								
261.								
262.					159			
263.					160		√	
264.					161		√	
265.			√ -	144--	162		√ -	
266.	√ -	√ -	√ -	145	165	√ -		
267.								
268.							√ -	
269.		√	√ -	146-3	168-2	√		
270.			√	146-1+	167+	√ +		
271.			√	146-2	168-1	√		
272.							√ -	
273.			√	148+	170-1+			
274.		√			171-2	√		
275.			√ -	149	171-1	√		
276.							√	
277.							√	
278.				150	470		√	
279.			√ -	151	172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280.							√ +	
281.							√	
282.							√	
283.								
284.							√	
285.		√			173-2-		√	
286.							√ -	
287.							√	
288.							√	
289.					174			
290.			√	153	176	√		
291.							√	
292.			√	154	177			
293.	√	√		155	178-1	√		
294.							√	
295.		√ -					√	
296.								
297.							√	
298.			√	157	180			
299.							√	
300.			√ -	158-	181-			
301.			√	159	182+	√	√	
302.			√	161	185			
303.			√		186			
304.							√	
305.			√	162	187-1+	√ +		
306.					188		√	
307.			√	163+	190	√		
308.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巖心	王樹柟	其他
309.					191	√		
310.							√	
311.		√				√	√	
312.							√	
313.		√			192			
314.				164				
315.			√ —	165	193 —			
316.								
317.					194 +	√		
318.			√	166-1	195-1			
319.			√	166-2	195-2			
320.					472		√	
321.			√ —	167-1	197-1			
322.			√	167-2	197-2			
323.			√	168	198			
324.			√	169-1	199	√		
325.			√ —	169-2 —	200	√ —		
326.			√ —	170	201	√		
327.			√ —	171	202	√		
328.		√					√	
329.		√					√	
330.		√			203	√	√	
331.		√					√	
332.							√	
333.								
334.			√	172	204	√		
335.		√		173	205	√		
336.	√	√		174	207	√		
337.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338.			√ -	175+	208	√		
339.	√	√		176	209	√		
340.			√		210	√		
341.		√	√				√	
342.		√		177+	211-	√ -		
343.		√	√	178	212	√	√	
344.						√	√	
345.						√	√	
346.		√ -			213-		√	
347.			√	180	215-1			
348.				181	217-1			
349.		√ -		182-	219-	√ -	√	
350.							√	
351.			√ -	183	220+			
352.			√ -	184-1-	221-1-		√ +	
353.			√	184-2	221-2			
354.			√ -	184-3-	221-3			
355.		√ + -					√ +	
356.			√	185-1+		√		
357.			√	185-2	224	√		
358.				186	225+			
359.							√	
360.								
361.			√	188	229-1+	√		
362.					474			
363.		√					√	
364.							√	
365.			√	189-1	231-1			
366.			√	189-2	231-2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367.			√	190	232	√		
368.					234-1			
369.			√ -	191	235	√		
370.							√	
371.			√ -	192	236-1			
372.			√	194	237	√		
373.				195-1	238-1			
374.				195-2	238-2			
375.							√	
376.			√	196	239-1	√		
377.			√	197	240	√		
378.								
379.			√	198	241-1			
380.			√	199-1	243-1			
381.			√ -	199-2	243-2			
382.					245+	√ +	√	
383.								
384.							√	
385.			√	200	247			
386.							√	
387.			√ +	201+	248+	√ +		
388.							√	
389.			√	202	249	√		
390.			√	203	250			
391.							√	
392.				204		√		
393.								
394.			√ -	205-1	251-1 -			
395.			√	205-2	251-2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396.							√	
397.			√ -	206	252-1	√		
398.			√ -	207	253	√		
399.			√	208	254	√ +		
400.			√	209	255	√		
401.								
402.		√						
403.			√	210-1	259-1 +	√ +		
404.			√	210-2	259-2	√		
405.							√	
406.							√	
407.			√ -	211	260-1			
408.		√ -			261	√	√ -	
409.			√ -	212	262			
410.								
411.								
412.			√	213		√		
413.			√	214	264	√		
414.			√	215 +	265	√		
415.							√	
416.			√	216	266			
417.								
418.							√	
419.			√ -	217 -	268 -			
420.		√	√ -	218	269	√ -	√ -	
421.					273		√	
422.			√ -	219	275			
423.			√	220	276			
424.			√ -	222	278-1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425.							√	
426.			√ -	223	279-1			
427.			√		281			
428.				224-	283			
429.								
430.			√ -	225	284-	√ -		
431.		√			285-2	√	√	
432.			√	226	285-1	√		
433.						√		
434.			√ -	227	287+	√ -		
435.			√	228	288-1	√		
436.					292		√	
437.					293			
438.		√			294	√		
439.				229-1	295-1	√		
440.				229-2	295-2-			
441.				230-	296-			
442.								
443.		√				√	√	
444.			√		297	√		
445.			√ -	231	298			
446.			√	232	299+	√		
447.			√ -	234	301	√ -		
448.								
449.							√	
450.			√ -	235	303			
451.							√	
452.				236	307	√		
453.			√ -	237	308-1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454.					308-2-	√ -	√ -	
455.				238+	309			
456.			√	239+	310	√		
457.			√	240	311	√		
458.			√	241	312			
459.							√	
460.		√ -					√ -	
461.							√	
462.		√			316		√	
463.							√	
464.			√	242	317			
465.			√	243	318			
466.			√	244	319			
467.			√	245+	320			
468.			√	246	322			
469.				247				
470.			√ -		324	√		
471.			√	248	326			
472.							√	
473.			√ -	249	328			
474.			√	250+	329+			
475.			√	251-1+	330-1+	√		
476.			√ -	252+	331-1+			
477.	√	√	√	253-1	333-1	√		
478.			√	253-2	333-2	√		
479.			√	254	334	√	√	
480.								
481.			√	255	335			
482.			√	256-1	336-1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483.			√	256-2	336-2			
484.			√	257	337			
485.			√ —	258	338-1			
486.			√	259	339-1	√		
487.			√ —	260	341			
488.			√	261	342			
489.			√ —	262	343			
490.			√		344			
491.							√	
492.			√	263-1	345-1			
493.			√	263-2	345-2			
494.			√	264	346			
495.				265				
496.							√	
497.							√	
498.				266-1	347-1			
499.			√ —	266-2	347-2	√		
500.			√	267	348			
501.							√	
502.							√	
503.					351	√		
504.								
505.							√	
506.		√			352-3	√	√ +	
507.			√	268	352-2			
508.					353		√ —	
509.			√	269	354			
510.								
511.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512.			√ —	270	357-1			
513.		√			359-2—		√ —	
514.		√ —					√ —	
515.			√	274-1	362-1			
516.			√	274-2	362-2			
517.					364		√	
518.							√	
519.			√	275	366	√		
520.			√	276-1	367-1	√		
521.			√	276-2	367-2	√		
522.			√		368	√	√	
523.		√ —	√ —		369—		√	
524.			√	277	370			
525.							√	
526.							√	
527.					371		√	
528.							√	
529.								
530.					373-3		√	
531.								
532.							√	
533.			√	278	375-1			
534.			√	279+		√		
535.			√	280-1	377-1			
536.			√	280-2	377-2			
537.			√ —	281	378			
538.			√	282	379-1			
539.								
540.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541.		√ -			381 -		√	
542.							√	
543.		√			382	√	√	
544.		√			383		√	
545.			√	283	384-1			
546.		√ -			384-2	√	√	
547.		√			385		√	
548.							√	
549.		√			386	√		
550.		√			387+	√ +	√ +	
551.			√	284	388	√		
552.			√	285-1	389-1	√		
553.			√	285-2	389-2	√ -		
554.			√ -	286	391-1	√		
555.			√	287	392			
556.		√					√	
557.			√	290	395-1			
558.			√	291	396			
559.			√ -	292	397-1	√ -		
560.			√	293	399-1	√		
561.			√	294	401-1	√		
562.		√ +			401-2		√ +	
563.							√	
564.					403		√	
565.				295				
566.							√	
567.				296+	404			
568.			√ -	297	406-1			
569.							√	
570.			√	298-1	407-1			
571.			√	298-2	407-2			
572.			√	299	408-1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573.			√	300	409	√		
574.							√	
575.			√ —	301	410-1			
576.			√	302-1	411-1			
577.			√ —	302-2 —	411-2			
578.		√ —			412 —	√ —	√	
579.							√	
580.			√ —		414	√ —		
581.							√ —	
582.							√	
583.				303 +	415 +			
584.								
585.					416		√ —	
586.			√	304	417			
587.			√	305 +	418			
588.			√ —	306	419			
589.			√	307	420			
590.							√	
591.			√ —	308	421			
592.		√					√	
593.					422		√	
594.			√	309	423			
595.			√	310	424			
596.							√	
597.							√	
598.			√ —	311	427-1	√ —		
599.			√ —	312	427-2			
600.								
601.			√ —	313	428	√		
602.		√			429			
603.			√	314	430			
604.					431-2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605.			√	315	431-1			
606.							√	
607.								
608.		√					√	
609.				316	432+			
610.			√	317	433			
611.							√+	
612.							√	
613.					435			
614.					436		√+	
615.							√	
616.			√	319	438	√		
617.			√-	320	439	√		
618.			√	321	440+			
619.							√	
620.							√	
621.							√	
622.							√	
623.					441	√	√	
624.								
625.							√	
626.				322				
627.				323		√-		
628.				324	445-1	√		
629.			√	325	446			
630.			√-	326+	447+			
631.							√	
632.			√-	327	448-1			
633.		√+			453		√+	
634.			√	328+	449-1			
635.			√-	329	450-	√-		
636.			√-	330	451	√-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董桂新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王樹枏	其他
637.			√	331	452			
638.			√	332	454			
639.			√	333	455			
640.			√	334	457	√		
641.			√	335	458	√		
642.		√ —					√	
643.			√	336	459+	√		
644.		√					√	
645.			√	337	460			
646.		√					√	
647.							√ +	
648.			√	338	461-1	√		
649.			√	339	462	√		
650.			√	340	463			
651.							√	
652.			√	341	465	√		
653.			√	342	466	√		
654.							√	
655.			√	343	467			
656.			√	344	468			
657.			√ —	345	469-1	√ —		
658.							√	
刪除	<p>馬國翰：16, 19-2, 76, 82, 147, 152, 156, 160, 179, 187, 193, 221, 233, 251-2, 271, 272, 273, 288, 289, 318</p> <p>黃奭：34, 114, 121, 124, 131-3, 132, 133, 139-2, 154, 163, 164, 166, 169, 170-2, 173-1, 173-3, 175, 178-2, 179, 183, 184, 187-2, 189, 196, 206-1, 206-2, 214, 215-2, 216, 217-2, 218, 222, 223, 226, 227, 228, 229-2, 230, 233, 234-2, 236-2, 238-3, 239-2, 241-2, 242, 243-3, 243-4, 244, 246, 252-2, 256, 257, 258, 260-2, 263, 267, 270, 271, 272, 274, 277, 278-2, 279-2, 280, 282, 286, 288-2, 289, 290, 291, 300, 302, 304, 305, 306, 313, 314, 315, 321, 323, 325, 327, 330-2, 331-2, 332, 338-2, 339-2, 340, 349, 350, 352-1, 355, 356, 357-2, 358, 359-1, 360, 361, 363, 365, 372, 373-1, 373-2, 374, 375-2, 376, 377-3, 379-2, 380, 390, 391-2, 393, 394, 395-2, 397-2, 398, 399-2, 400, 402, 405, 406-2, 408-2, 410-2, 411-3, 413, 425, 426, 431-3, 434, 437, 442, 443, 444, 445-2, 448-2, 449-2, 456, 461-2, 464, 469-2</p>							

第三章 郭璞《爾雅圖》、《爾雅圖讚》 輯考

第一節 輯 本

歷來輯有郭璞《爾雅圖》、《爾雅圖讚》之輯本，計有專輯八種、合輯三種：

一、專 輯

(一) 張溥《漢魏六朝一百三家集》

張溥編《漢魏六朝一百三家集》(本章以下簡稱「張本」)中，有《郭弘農集》二卷，其第二卷前半收錄郭璞讚語 303 條，其中前 259 條全抄自《道藏》本《山海經圖讚》，其餘 44 條列為補遺。每條之前訂有標題，但均未注明出處。補遺部分《爾雅圖讚》與《山海經圖讚》間雜不分，了無次序，除前 14 條係抄自沈士龍、胡震亨《秘冊彙函》所輯郭璞《山海經圖讚·補遺》外，其餘應係張氏隨手輯得。經重新整理後，檢得《爾雅圖讚》36 條，《山海經圖讚》265 條(不含重收 2 條)。《爾雅圖讚》部分，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張本所輯約佔 67.92%。

(二) 王謨《漢魏遺書鈔·爾雅圖贊》

王謨輯《漢魏遺書鈔》中，有郭璞《爾雅圖贊》一卷(本章以下簡稱「王本」)，從陸德明《經典釋文》、《藝文類聚》、《初學記》、《太平御覽》、邢昺《爾雅疏》等書中輯得郭璞讚語 55 條。每條之前訂有標題，標題下夾注《爾雅》訓語；讚語之首冠以「贊曰」二字，末注出處。其排序未完全按照《爾雅》順序，間亦雜有《山海經圖讚》佚文。經重新整理後，檢得《爾雅圖讚》45 條，《山海經圖讚》10 條。《爾雅圖讚》部分，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王本所輯約佔 84.91%。

(三) 孫志祖《讀書脞錄》

孫志祖撰《讀書脞錄》卷二〈郭璞尔疋贊〉(本章以下簡稱「孫本」)中，從陸德明《經典釋文》、《初學記》、《太平御覽》、徐鍇《說文繫傳》、邢昺《爾雅疏》、羅願《爾雅翼》、邵晉涵《爾雅正義》等書中輯得郭璞讚語 14 條。其排序未按照《爾雅》順序，間亦雜有《山海經圖讚》佚文，顯是孫氏隨手輯得。經重新整理後，檢得《爾雅圖讚》11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 條；又《山海經圖讚》3 條。《爾雅圖讚》部分，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孫本所輯約佔 20.75%。

(四) 嚴可均《全晉文》、葉德輝《觀古堂彙刻書》

嚴可均編《全晉文》卷一百二十一，有郭璞《爾雅圖贊》一卷(本章以下簡稱「嚴(全文)本」)，從《藝文類聚》、《初學記》、《太平御覽》、《大觀本草》等書中輯得佚文 48 條。又葉德輝刊《觀古堂彙刻書》中，亦收錄嚴氏所輯《爾雅圖贊》一卷(本章以下簡稱「嚴(葉刻)本」)，佚文條數相同。

嚴氏所輯，每條之前訂有標題，且逐條注明出處。全文本與葉刻本輯文內容與文字均略有不同，如葉刻本將〈釋獸〉〈犀〉與《山海經圖讚·犀》對調，即與全文本相異；二本文字有異者分類表列如下：〔註 1〕

1. 全文本與類書所引相同，葉刻本不同

標 題	佚文出處	原 文	全文本	葉刻本	註音本
金銀	《藝文類聚》卷 83 《初學記》卷 27	五材之珍	五材之珍	五材所珍	五材之珍
珪	《藝文類聚》卷 83	辯章有國 時惟文則	辯章有國 時惟文則	辨章有國 時唯文則	(未輯錄)
比翼鳥	《藝文類聚》卷 99	氣同體隔	氣同體隔	形同體隔	氣同體隔
比肩獸	《藝文類聚》卷 99	彼我俱舉 同心共膂	彼我俱舉 同心共膂	彼我俱聚 同兀共膂	(未輯錄)
芙蓉	《藝文類聚》卷 82	芙蓉麗草 泛葉雲布	芙蓉麗草 泛葉雲布	芙渠麗艸 泛葉盈布	(未輯錄)

〔註 1〕古書校刻常見的異字，如「以」與「己」，「似」與「侶」，「恒」與「恆」，「草」與「艸」，「藝」與「藝」，「地」與「蛇」，「於」與「于」，「往」與「徃」等，均不收錄。嚴氏另有《爾雅一切註音》一書，輯有郭璞《爾雅圖讚》15 條。表中所列佚文亦見收於該書者，亦予注出，以資參閱。

菊	《藝文類聚》卷 81 《太平御覽》卷 996	菊名口精	菊名日精	菊名日精	菊爲日精
	《太平御覽》卷 996	薄採薄捋	薄採薄捋	薄採薄捋	薄採薄捋
茱萸	《藝文類聚》卷 81	別名茱萸	別名茱萸	別云茱萸	(未輯錄)
卷施	《藝文類聚》卷 81	卷施之草	卷施之草	卷施之艸	卷施之草
		屈平嘉之 諷詠以比	屈平嘉之 諷詠以比	屈平賦之 諷諫以比	屈平嘉之 諷詠以比
柚	《藝文類聚》卷 87 《太平御覽》卷 966	厥苞橘柚	厥苞橘柚	厥包橘柚	(未輯錄)
		屈生嘉歎	屈生嘉歎	屈子嘉歎	
棗	《初學記》卷 28	藹藹卿士	藹藹卿士	藹藹吉士	(未輯錄)
梧桐	《藝文類聚》卷 88	鳳凰所栖 歌以永言	鳳凰所栖 歌以永言	鳳皇所棲 譌以永年	(未輯錄)
五果	《太平御覽》卷 964	雖曰微肴	雖曰微肴	雖曰微質	(未輯錄)
蟬	《藝文類聚》卷 97	蟲之精絮	蟲之精絮	蟲之清絮	(未輯錄)
蚯蚓	《太平御覽》卷 947	交不以分 觸而感物 無乃常雄	交不以分 觸而感物 无乃常雄	交不必分 解而感物 無有常雄	交不以分 觸而感物 無有常雄
		感陽而出	感陽而出	感陽而生	(未輯錄)
尺蠖	《藝文類聚》卷 97 《太平御覽》卷 948	嗟茲尺蠖	嗟茲尺蠖	嗟彼尺蠖	嗟茲尺蠖
		極數盡幾	極數盡幾	極數近幾	(未輯錄)
貝	《藝文類聚》卷 84	簡則易資	簡則易資	簡則易從	(未輯錄)
燕	《藝文類聚》卷 92	詠之弦管	詠之弦管	詠之弦筦	(未輯錄)
鼯鼠	《藝文類聚》卷 95	食煙栖林 皮藉孕婦	食煙棲林 皮藉孕婦	含煙棲林 皮藉孕婦	(未輯錄)
麟	《藝文類聚》卷 98	麟性靈獸	麟性靈獸	麟爲靈獸	(未輯錄)
鼯鼠	《藝文類聚》卷 95	微乎其覺	微乎其覺	微乎其覺	(未輯錄)
鼯鼠	《藝文類聚》卷 95	翻飛駕集	翻飛駕集	翻飛駕集	(未輯錄)
鼯鼠	《藝文類聚》卷 95	厥號為鼯	厥號為鼯	厥號曰鼯	(未輯錄)

2. 葉刻本與類書所引相同，全文本不同

標 題	佚文出處	原 文	全文本	葉刻本	註音本
萍	《藝文類聚》卷 82	孰知所寄	孰之所寄	孰知所寄	(未輯錄)
菊	《藝文類聚》卷 81	仙客薄採	仙客薄采	仙客薄採	(未輯錄)
柚	《藝文類聚》卷 87 《太平御覽》卷 966	精者曰甘	精者曰柑	精者曰甘	(未輯錄)
蚍蜉	《太平御覽》卷 947	應雨講臺	應雨講台	應雨講臺	(未輯錄)
貔	《藝文類聚》卷 95	如虎如貔 貔蓋豹屬	如虎如貔 貔蓋豹屬	如虎如貔 貔蓋豹屬	(未輯錄)
犀	《藝文類聚》卷 95	因乎角椅	因乎角犄	因乎角椅	(未輯錄)

3. 二本並與類書所引不同，但二本相同

標 題	佚文出處	原 文	全文本	葉刻本	註音本
祭天地圖	《藝文類聚》卷 1 《初學記》卷 1	郊天致煙	郊天致禮	郊天致禮	(未輯錄)
釋水	《藝文類聚》卷 8 《初學記》卷 6	經營華外	經管華外	經管華外	經營華外
梧桐	《藝文類聚》卷 88	桐寔嘉木	桐實嘉木	桐實嘉木	(未輯錄)
蟬	《藝文類聚》卷 97	潛蛻弃歲	潛蛻棄穢	潛蛻棄穢	(未輯錄)
蚍蜉	《太平御覽》卷 947	物之蕪壞	物之无懷	物之無懷	(未輯錄)
尺蠖	《藝文類聚》卷 97 《太平御覽》卷 948	體此屈申	體此屈伸	體此屈伸	體此屈伸
燕	《藝文類聚》卷 92	鷺鷥于飛	燕燕于飛	燕燕于飛	(未輯錄)
翠	《藝文類聚》卷 92	翠雀麋鳥	翠雀麋鳥	翠雀麋鳥	(未輯錄)
鼯鼠	《藝文類聚》卷 95	食煙栖林	食煙棲林	含煙棲林	(未輯錄)
狌狌	《藝文類聚》卷 95 《太平御覽》卷 908	厥狀似猴 厥狀似獾	厥狀似獾	厥狀似獾	(未輯錄)

4. 二本並與類書所引不同，且二本互異

標 題	佚文出處	原 文	全文本	葉刻本	註音本
鼎	《藝文類聚》卷 99	鑿于覆菽	鑿于覆菽	鑿於覆菽	(未輯錄)
星圖	《藝文類聚》卷 1	燦爛天文	燦爛天文	粲粲天文	(未輯錄)
太室山	《藝文類聚》卷 7	嵩惟岳宗	嵩惟嶽宗	嵩為嶽宗	(未輯錄)
五果	《太平御覽》卷 964	割嚙因宜	割啞因宜	割嚙因宜	(未輯錄)
蚯蚓	《太平御覽》卷 947	媿於阜蝨	淫于阜蝨	媿于阜蝨	媿於阜蝨

5. 數種類書所引互異，二本各從其一

標 題	佚文出處	原 文	全文本	葉刻本	註音本
太室山	《藝文類聚》卷 7	氣通元漢	氣通元漢		(未輯錄)
	《道藏》本《山海經》卷 5	氣通天漢		氣通天漢	
藟蕪	《藝文類聚》卷 81	藟蕪善草	藟蕪善草		藟蕪善草
	《太平御覽》卷 983	藟蕪善草		藟蕪善艸	
螳螂	《藝文類聚》卷 97	厲之以義		厲之以義	(未輯錄)
	《太平御覽》卷 946	勵之以義	勵之己義		
蚌	《藝文類聚》卷 97	與月盈虧 協氣晦望	與月盈虧 協氣晦望		(未輯錄)
	《初學記》卷 27	與月虧盈 氣協晦望		與月虧盈 氣協晦望	
貌	《藝文類聚》卷 95	自是而非	自是而非		(未輯錄)
	《爾雅翼》卷 19	似是而非		似是而非	
狺狺	《藝文類聚》卷 95	號音若嚶 頗識物情	號音若嚶 頗識物情		(未輯錄)
	《太平御覽》卷 908	號音若嬰 頗測物情		號音若嬰 頗測物情	

此外，嚴氏所輯《爾雅圖讚》亦與《山海經圖讚》相混，如〈釋山〉〈太室山〉、《山海經圖讚·臧羊》、〈飛鼠〉三讚既輯入《爾雅圖讚》，又輯入《山海經圖讚》；《山海經圖讚·騰蛇》誤輯入《爾雅圖讚》均是。惟與前輯相較，嚴氏所輯不僅校勘更

勝前本，且佚文次序大抵按照《爾雅》順序。經重新整理後，嚴（全文）本檢得《爾雅圖讚》45條，《山海經圖讚》3條；嚴（葉刻）本檢得《爾雅圖讚》45條（含誤輯入《山海經圖讚》者1條），《山海經圖讚》4條。《爾雅圖讚》部分，對勘本書所輯53條，嚴本所輯約佔84.91%。

（五）錢熙祚《指海·爾雅圖贊》

錢熙祚校刊《指海》中，有郭璞《爾雅圖贊》一卷（本章以下簡稱「錢本」），從陸德明《經典釋文》、《藝文類聚》、《初學記》、《一切經音義》、《太平御覽》、邢昺《爾雅疏》等書中輯得郭璞讚語44條。每條之前訂有標題，且逐條注明出處。佚文次序大抵按照《爾雅》順序，且未見有《山海經圖讚》摻入，顯見其輯校之精善。對勘本書所輯53條，錢本所輯約佔83.02%。

（六）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爾雅圖讚》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中，有郭璞《爾雅圖讚》一卷（本章以下簡稱「馬本」），從陸德明《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藝文類聚》、《初學記》、《太平御覽》、《記纂淵海》、邢昺《爾雅疏》、羅願《爾雅翼》等書中輯得佚文55條。每條之前訂有標題，且逐條注明出處。佚文次序大抵按照《爾雅》順序，但亦間雜有《山海經圖讚》佚文。經重新整理後，檢得《爾雅圖》2條，《爾雅圖讚》46條，《山海經圖讚》8條。《爾雅圖》及《爾雅圖讚》部分，對勘本書所輯53條，馬本所輯約佔90.57%。

（七）黃奭《黃氏逸書考·爾雅郭璞圖贊》

黃奭《黃氏逸書考》中，有《爾雅郭璞圖贊》一卷（本章以下簡稱「黃本」），從陸德明《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藝文類聚》、《初學記》、《太平御覽》、《記纂淵海》、《廣韻》、《埤雅》、《韻會》、邢昺《爾雅疏》、羅願《爾雅翼》、邵晉涵《爾雅正義》、郝懿行《爾雅義疏》等書中輯得佚文66條。每條之前引述《爾雅》訓語，未定標題，又逐條注明出處。佚文次序大抵按照《爾雅》順序，但亦間雜有《山海經圖讚》佚文。經重新整理後，檢得《爾雅圖》2條，《爾雅圖讚》49條，《山海經圖讚》13條，另又誤輯2條（詳見本章第四節）。《爾雅圖》及《爾雅圖讚》部分，對勘本書所輯53條，黃本所輯約佔96.23%。

二、合 輯

（一）余蕭客《古經解鈎沉·爾雅》

余蕭客《古經解鈎沉》（本章以下簡稱「余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初學

記》、《太平御覽》、《記纂淵海》、羅願《爾雅翼》等書輯錄郭璞《爾雅圖》佚文 1 條，《爾雅圖讚》佚文 5 條，計共 6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2 條。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余本所輯約佔 11.32%。

（二）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

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本章以下簡稱「嚴（註音）本」）輯錄郭璞《爾雅圖》佚文 2 條，《爾雅圖讚》佚文 15 條，計共 17 條。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嚴（註音）本所輯約佔 32.08%。

（三）葉蕙心《爾雅古注辭》

葉蕙心《爾雅古注辭》（本章以下簡稱「葉本」）輯錄郭璞《爾雅圖》佚文 2 條，《爾雅圖讚》佚文 47 條，計共 49 條。對勘本書所輯 53 條，葉本所輯約佔 92.45%。

除上開諸輯本外，亦有輯郭璞《山海經圖讚》者，誤採錄《爾雅圖讚》佚文。如《正統道藏》本《山海經》所收圖讚中檢得 1 條；沈上龍、胡震亨同校《秘冊彙函》所收郭璞《山海經圖讚》檢得 7 條；盧文弨《群書拾補初編·山海經圖讚》檢得 36 條；郝懿行《山海經箋疏》末附《山海經圖讚》檢得 1 條；嚴可均輯《山海經圖贊》全文本檢得 1 條，葉刻本檢得 2 條。凡此在本書中均予收錄校勘。

第二節 《爾雅圖》佚文

〈釋水〉

1. 舟圖 12-20 〈釋水〉：「天子造舟，諸侯維舟，大夫方舟，士特舟，庶人乘泝。」

天子並七船，諸侯四，大夫二，士一。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造」下引郭《圖》。

嚴（註音）、葉本引並同。余本僅輯錄首二句。馬、黃本並輯入《爾雅圖讚》，黃本「船」作「舟」。張、王、孫、嚴（全文、葉刻）、錢本均未輯錄。

馬本標題作「舟圖」，今從之。

2. 洲瀟圖 12-25 〈釋水〉：「水中可居者曰洲，小洲曰渚，小渚曰沚，小沚曰坻，人所爲爲瀟。」

水中自然可居者為洲，人亦於水中作洲，而小不可止住者名瀟，水中地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濡」下引郭《圖》。

嚴（註音）、馬、黃本引均同，惟馬、黃本並輯入《爾雅圖讚》。葉本「住」作「居」。張、余、王、孫、嚴（全文、葉刻）、錢本均未輯錄。

馬本標題作「洲濡圖」，今從之。

第三節 《爾雅圖讚》佚文

〈釋器〉

1. 鼎 6-16 〈釋器〉：「鼎絕大謂之鼐。」

九牧貢金，鼎出夏后。和味養賢，以無化有。赫赫三事，鑒于覆菽。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九〈祥瑞部下·鼎〉引晉郭璞〈贊〉。

「養」，王、葉本並作「養」。「以」，嚴（全文）本作「已」。「于」，王、嚴（葉刻）、黃、葉本均作「於」。「菽」，王、嚴（葉刻）、葉本均作「菽」，張、嚴（全文）、錢、馬本均作「藪」，錢本注云：「同餹。」黃本作「藪」。按錢注可從，《說文》彌部：「鬻，鼎實。……餹，鬻或从食束。」又《爾雅·釋器》：「菜謂之藪」，〔註2〕郝懿行云：

藪者，餹之段音也。〔註3〕

是其正字作「鬻」，或作「餹」；「菽」、「藪」、「藪」等字均為同音通假。「藪」字字書未見，應為「藪」字之譌。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菽」作「藪」，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黃本標題均作「鼎」，今從之。馬本作「鼎讚」。

馬本《類聚》出處標注作「卷十九」，非。

2. 金銀 6-23 〈釋器〉：「黃金謂之璣，其美者謂之鏐。白金謂之銀，其美者謂之鐐。」

惟金三品，揚越作貢。五材之珍，是謂國用。務經軍農，爰及雕弄。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三〈寶玉部上·銀〉引晉郭璞〈金銀贊〉；

〔註2〕既刻本「藪」作「藪」，阮元云：「閩本、監本、毛本『藪』作『藪』，非。《釋文》亦作『藪』。」（《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3，頁15上。）

〔註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75下。

《初學記》卷二十七〈寶器部·金第一〉引晉郭璞〈金銀讚〉同。

張、嚴（註音、全文）、錢、馬本引同。余、孫本並未輯錄。

「之」，王、嚴（葉刻）、葉本均作「所」。「雕」，王、黃本並作「彫」。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金銀」，今從之。張、馬本並作「金銀讚」。

馬本《初學記》出處標注作「卷二十一」，非。

3. 筆 6-27〈釋器〉：「不律謂之筆。」

上古結繩，易以書契。經緯天地，錯綜群藝。日用不知，功蓋萬世。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五十八〈雜文部四·筆〉引晉郭璞〈筆贊〉；《初學記》卷二十一〈文部·筆第六〉引晉郭璞〈筆讚〉同。

馬、葉本引並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以」，嚴（全文）本作「己」。「藝」，張本作「莩」，嚴（全文、葉刻）本並作「藝」。「蓋」，張、王、嚴（葉刻）、錢、黃本均作「蓋」。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蓋」作「蓋」，餘同《類聚》。

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筆」，今從之。張、馬本並作「筆讚」。

4. 珪 6-31〈釋器〉：「珪大尺二寸謂之玠。」

玉作五瑞，辯章有國。君子鳴佩，亦以表德。永觀厥祭，時惟文則。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三〈寶玉部上·珪〉引晉郭璞〈珪贊〉。張、王、錢、黃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辯」，嚴（葉刻）、葉本並作「辨」。「以」，嚴（全文）本作「己」。「惟」，嚴（葉刻）本作「唯」，馬本作「維」。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珪」，今從之。馬本作「珪讚」。馬本《類聚》出處標注作「卷八十二」，非。

〈釋天〉

5. 星圖

茫茫地理，粲爛天文。四靈垂象，萬類群分。眇觀六沴，咎徵惟君。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一〈天部上·星〉引晉郭璞〈星圖贊〉。

張、王、馬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粲爛」，嚴（全文）、錢、黃本均作「燦爛」；嚴（葉刻）、葉本並作「粲粲」。「眇」，錢本作「渺」。《說文》有「眇」無「渺」，《史記·司馬相如列傳》：「紅沓渺以眩潛兮，森風涌而雲浮」，《漢書·司馬相如傳》作「眇」，顏師古注引晉灼曰：「沓眇，深遠也。」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盧、王、錢本標題均作「星圖」，今從之。嚴（全文、葉刻）、黃本均作「星」，張、馬本並作「星圖讚」。

6. 祭天地圖 8-36〈釋天〉：「祭天曰燔柴，祭地曰瘞蕝。」

祭地肆瘞，郊天致煙。氣升太一，精淪九泉。至敬不文，明德惟鮮。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一〈天部上·天〉引晉郭璞〈釋天地圖贊〉；《初學記》卷一〈天部上·天第一〉引郭璞〈釋天地圖讚〉同。

張、馬本引並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煙」，王、嚴（全文、葉刻）、黃、葉本均作「禋」；錢本作「烟」。《說文》火部：「煙，火氣也。从火、堃聲。烟，或从因。」又示部：「禋，潔祀也。一曰精意以享爲禋。从示、堃聲。」是「禋」爲祭名，「煙」爲祭中燔燎所形成之煙氣。《周禮·春官·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鄭玄注云：「禋之言煙。周人尚臭，煙，氣之臭聞者。……三祀皆積柴實牲體焉，或有玉帛，燔燎而升煙，所以報陽也。」按郭璞此讚，二字義皆可通。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類聚》、《初學記》稱引本條佚文並作「釋天地圖讚」，惟其內容僅提及祭地、郊天，因此嚴可均、黃奭並將本條佚文輯入〈釋天〉「祭天曰燔柴，祭地曰瘞蕝」條下，並置於〈星圖讚〉後，其說可從。嚴（全文、葉刻）本標題並作「祭天地」，今從之，又據《類聚》補一「圖」字。盧、王本並作「釋天地圖」，錢本作「天地圖」，張、馬本並作「釋天地圖讚」。

〈釋地〉

7. 比目魚 9-33〈釋地〉：「東方有比目魚焉，不比不行，其名謂之鱮。」郭注：「狀似牛脾，鱗細，紫黑色，一眼，兩片相合乃得行，今水中所在有之。江東又呼爲王餘魚。」

比目之鱗，別號王餘。雖有二片，其實一魚。協不能密，離不為疏。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九〈祥瑞部下·魚〉引晉郭璞〈比目魚贊〉。

王、嚴（全文、葉刻）、黃、葉本引均同。張、余本並未輯錄。

「有」，馬本作「則」。「二」，嚴（註音）本作「兩」。「能」，孫本作「得」。「疏」，錢本作「疎」。

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比目魚」，今從之。王本作「比目」，馬本作「比目魚讚」。

8. 比翼鳥 9-34〈釋地〉：「南方有比翼鳥焉，不比不飛，其名謂之鸛鷓。」郭注：「似鳧，青赤色，一目一翼，相得乃飛。」

鳥有鸛鷓，似鳧青赤。雖云一質，氣同體隔。延頸離鳴，翻能合翮。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九〈祥瑞部下·比翼〉引晉郭璞〈比翼鳥贊〉。

王、嚴（註音）、錢、馬本引均同。張、余本並未輯錄。

「似」，嚴（全文）本作「似」。「氣」，嚴（葉刻）、葉本並作「形」。「翻」，孫本作「飛」，嚴（葉刻）本作「翻」。「合」，黃本譌作「全」。

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比翼鳥」，今從之。王本作「比翼」，馬本作「比翼鳥讚」。

又案：《正統道藏》本《山海經》卷二〈西山經圖讚·蠻蠻〉云：「比翼之鳥，似鳧青赤。雖云一形，氣同體隔。延頸離鳥，翻飛合翮。」文與此稍異，今輯入《山海經圖讚》。

9. 比肩獸 9-35〈釋地〉：「西方有比肩獸焉，與邛邛岨虛比，爲邛邛岨虛齧甘草，即有難，邛邛岨虛負而走，其名謂之蟹。」郭注：「《呂氏春秋》曰：『北方有獸，其名爲蟹，鼠前而兔後，趨則顛，走則顛。』然則邛邛岨虛亦宜鼠後而兔前，前高不得取甘草，故須蟹食之。今鴈門廣武縣夏屋山中有獸，形如兔而大，相負共行，土俗名之爲蟹鼠。音厥。」

蟹與岨虛，乍兔乍鼠。長短相濟，彼我俱舉。有若自然，同心共贊。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九〈祥瑞部下·比肩〉引晉郭璞〈比肩獸贊〉。

張、嚴（全文）、錢、馬、黃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乍鼠」，王本譌作「作鼠」。「舉」，嚴（葉刻）、葉本並作「聚」，作「舉」於義爲長。「心」，嚴（葉刻）、葉本並譌作「兀」。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比肩獸」，今從之。王本作「比肩」，馬本作「比肩獸讚」。

10. 枳首蛇 9-37〈釋地〉：「中有枳首蛇焉。」郭注：「岐頭蛇也。或曰今江東呼兩頭蛇爲越王約髮，亦名弩弦。」

夔稱一足，蛇則二首。少不知無，多不覺有。雖資天然，無異駢拇。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六〈鱗介部上·蛇〉引晉郭璞〈枳首蛇贊〉。

嚴（全文）、馬本引並同。余本未輯錄。

「蛇」，張、王、孫、嚴（註音、葉刻）、錢、黃、葉本及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引均作「蛇」。「二」，嚴（註音）本作「兩」，錢本譌作「三」。按郭注云「兩頭蛇」，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枳」注云：「枳首謂蛇有兩頭」，可證錢本作「三首」非是。

「駢拇」，喻多餘無用之物。《莊子·駢拇》：「駢拇枝指，出乎性哉」，成玄英云：駢，合也；拇，足大指也；謂足大指與第二指相連，合爲一指也。枝指者，謂手大指傍枝生一指，成六指也。出乎性者，謂此駢枝二指，並稟自然，性命生分中有之。（註4）

郭璞云「雖資天然，無異駢拇」，義與此同。

沈士龍、盧文弨並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蛇」並作「蛇」，餘同《類聚》。

沈、張、盧、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枳首蛇」，今從之。王本作「軹首」，馬本作「軹首蛇讚」，黃奭引〈釋地〉字亦作「軹」。

〈釋山〉

11. 太室山 11-3〈釋山〉：「山大而高，崧。」又：「河南，華。河西，嶽。河東，岱。河北，恆。江南，衡。」

嵩惟岳宗，華岱恆衡。氣通元漠，神洞幽明。崑然中立，眾山之英。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七〈山部上·嵩高山〉引晉郭璞〈太室山贊〉。《正統道藏》本《山海經》卷五〈中山經圖讚〉引「惟」作「維」，「恆」作「恒」，「元漠」作「天漠」。

嚴（全文）本「岳」作「嶽」，餘同《類聚》。張本「崑」作「巍」；嚴（葉刻）

〔註4〕郭慶藩《莊子集釋》，頁311。

本「惟岳」作「爲嶽」，餘並同《道藏》。嚴（全文）本注云：「案《道藏》本《山海經》已此爲〈中山經贊〉，驗文與《爾雅》上下文合，今移正。」〔註5〕惟嚴氏又將本條佚文輯入《山海經圖讚》，全文本「恒」作「恆」，餘同《道藏》；葉刻本「元漠」作「天漢」，餘同《類聚》，注云：「此當屬《爾雅贊》，今姑從藏本。」

余、王、孫、嚴（註音）、錢、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沈士龍、盧文弨、郝懿行均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沈、盧本「崑」作「巍」，盧本「恒」作「恆」，郝本「天漢」作「元漠」，餘均同《道藏》。

郝懿行《山海經箋疏》亦輯錄本條佚文，「岳」作「嶽」，「恆」作「恒」，餘同《類聚》。

嚴氏《爾雅圖贊》輯本標題作「太室山」，今從之。《道藏》、沈、盧、郝、嚴氏《山海經圖贊》輯本均作「泰室」，張本譌作「泰室」。

〈釋水〉

12. 河源 12-26 〈釋水〉：「河出崑崙虛，色白。」又 10-1 〈釋丘〉：「三成爲崑崙丘。」郭注：「崑崙山三重，故以爲名。」

崑崙三層，號曰天柱。實惟河源，水之靈府。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色白」下引《圖讚》；《初學記》卷六〈地部中·河第三〉引東晉郭璞〈爾雅圖讚〉「崑崙」作「崑崙」。

「崑崙」，余、王、嚴（註音）、馬、黃本均作「崑崙」，孫、錢本並作「昆侖」。「惟」，馬本作「維」，黃本作「爲」。

張、嚴（全文、葉刻）、葉本均未輯錄。

下本標題作「河源」，今從之。錢本作「昆侖虛」。

葉本在〈釋水〉「河出崑崙虛，色白」下據《藝文類聚》輯錄「崑崙月精，水之靈府。惟帝下都，西羌之宇。嶸然中峙，號曰天柱」二十四字，又云：

案《釋文》引郭《讚》云：「崑崙三層，號曰天柱。實惟河源，水之靈府。」

與《藝文》異，疑當在〈釋丘〉。〔註6〕

葉氏疑郭璞此讚當在〈釋丘〉，亦有理可說；惟《類聚》引「崑崙月精」云云，應爲郭璞《山海經圖讚》語，葉氏輯入《爾雅圖讚》，說不可信。

13. 釋水

〔註5〕嚴（葉刻）本案語「已」作「以」，脫「贊」字，「爾雅」作「尔疋」，「移」作「遂」，「正」下有「于此」二字。

〔註6〕葉蕙心《爾雅古注斟》，卷中，頁48下。

川瀆綺錯，渙瀾流帶。潛潤旁通，經營華外。殊出同歸，混之東會。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水部上·總載水〉引晉郭璞〈釋水贊〉；《初學記》卷六〈地部中·總載水第一〉引晉郭璞〈釋水讚〉「旁」作「傍」。

余、嚴（註音）、錢、〔註7〕葉本引均同《類聚》。張本末輯錄。

「營」，王本作「縈」，嚴（全文、葉刻）、馬本均作「管」。按當作「經營」爲是，《文選》司馬相如〈上林賦〉：「終始灑灑，出入涇涇。豐鎬潦灑，紆餘委蛇，經營乎其內。蕩蕩乎八川分流，相背而異態」，李善注引郭璞曰：「經營其內，周旋苑中也。」

「混之」，孫、黃本並作「混混」。「混混」即「滾滾」，義亦可通。《孟子·離婁下》：「源泉混混，不舍晝夜。」《晉書·傅玄傳》：「江海之流混混，故能成其深廣也。」

王本標題作「釋水」，今從之。嚴（全文、葉刻）、黃本均作「水」，錢本作「水泉」，馬本作「釋水讚」。

又《正統道藏》本《山海經》卷十三〈海內東經圖讚·大江北江南江浙江廬淮湘漢濛溫潁汝涇渭白沅穎泗鬱肄潢洛汾沁濟潦摩池潭水〉云：「川瀆交錯，渙瀾流帶。通潛潤下，經營華外。殊出同歸，混之東會。」與本條佚文文句稍異。

〈釋草〉

14. 蘘蕪 13-77 〈釋草〉：「蘘萑，蘘蕪。」郭注：「香草，葉小如菱狀。《淮南子》云：『似蛇牀。』《山海經》云：『臭如蘘蕪。』」

蘘蕪善草，亂之蛇牀。不隕其實，自別以芳。佞人似智，巧言如簧。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蘘蕪〉引郭璞〈贊〉；《太平御覽》卷九百八十三〈香部三·蘘蕪〉引郭璞〈讚〉曰：「蘘蕪善草，亂之蛇牀。不隕其貴，自別以芳。」金泰和年間晦明軒刊唐慎微《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卷七〈蘘蕪〉引郭璞〈贊〉曰：「蘘蕪香草，亂之蛇牀。不隕其貴，自別以芳。」〔註8〕羅願《爾雅翼》卷二〈蘘蕪〉引郭璞〈贊〉曰：「蘘蕪善草，亂之蛇牀。不隕其實，自別以芳。」

「蘘蕪」，王、嚴（註音、葉刻）、馬、黃、葉本均作「蘘蕪」。李時珍《本草綱目》卷十四〈草三·蘘蕪〉：「蘘蕪，一作蘘蕪。其莖葉靡弱而繁蕪，故以名之。當

〔註7〕錢本在本條佚文下注云：「此與〈海內東經贊〉大同，然《初學記》六、《藝文》八並引作〈釋水贊〉，則當屬《爾雅》矣。今兩存之。」

〔註8〕元大德六年宗文書院刊《經史證類大觀本草》（「大觀」一作「大全」）「牀」作「牀」；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證類本草》「隕」譌作「損」。

歸名蕪，白芷名離，其葉似當歸，其香似白芷，故有蕪茝、江離之名。」是作「蘘蕪」亦不誤。

「草」，嚴（葉刻）本作「艸」。「虵床」，張本譌作「地牀」，王、嚴（全文）、葉本均作「蛇牀」，嚴（註音、葉刻）、錢、馬、黃本均作「蛇牀」。按《淮南子·汜論訓》：「夫亂人者，芑蕪之與蘘本也，蛇牀之與蘘蕪也，此皆相似者」，故云「亂之虵牀」。

「列」，張、王、嚴（註音、全文、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別」。「以」，嚴（全文）本作「巳」。「芳」，嚴（註音）本作「香」。「似」，嚴（全文）本作「佑」。余、孫本並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床」作「牀」，「列」作「別」，餘同《類聚》。

張、盧本標題並作「杜若」，嚴（全文）、錢本並作「蘘蕪」，王、嚴（葉刻）本並作「蘘蕪」，馬本作「蘘蕪讚」。按今本《爾雅》作「蘘蕪」，今從之。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作「蘘蕪」。

15. 芙蓉 13-87〈釋草〉：「荷，芙渠。」郭注：「別名芙蓉，江東呼荷。」

芙蓉麗草，一曰澤芝。泛葉雲布，映波赩熙。伯陽是食，饗比靈期。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二〈草部下·芙蓉〉引晉郭璞〈芙蓉贊〉。嚴（全文）、錢、黃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蓉」，張本作「容」，嚴（葉刻）本作「渠」。「草」，嚴（葉刻）本作「艸」。「雲」，王、嚴（葉刻）、葉本均作「盈」。「布」，馬本譌作「中」。「是」，馬本作「之」。「比」，王本作「北」。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蓉」作「容」，餘同《類聚》。

王、嚴（全文）、錢本標題均作「芙蓉」，今從之。張、盧本並作「芙蓉」，嚴（葉刻）本作「芙渠」，馬本作「芙蓉讚」。

16. 麻 13-90〈釋草〉：「麇，泉實。泉，麻。」

草皮之良，莫貴於麻。用無不給，服無不加。至物在邇，求之好遐。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五〈百穀部·麻〉引晉郭璞〈麻贊〉。

張、王、嚴（葉刻）、錢、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於」，嚴（全文）本作「于」。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麻」，今從之。馬本作「麻讚」。

17. 萍 13-98〈釋草〉：「萍，萍。其大者蘋。」郭注：「水中浮萍，江東謂之藻。」

萍之在水，猶卉植地。靡見其布，漠爾鱗被。物無常託，孰知所寄。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二〈草部下·萍〉引郭璞〈萍贊〉。

張、王、嚴（葉刻）、錢、黃、葉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卉」，馬本譌作「舟」。「託」，馬本譌作「記」。「知」，嚴（全文）本作「之」。

盧文招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萍」，今從之。馬本作「萍讚」。

18. 菊 13-114〈釋草〉：「鞠，治牆。」郭注：「今之秋華菊。」

菊名日精，布華玄月。仙客薄採，何憂華髮。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菊〉引《爾雅圖贊》；《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六〈百卉部三·菊〉引《圖讚》曰：「菊名日精，布華玄月。仙客是尋，薄採薄捋。」末二句與《類聚》不同。

張、王、嚴（全文、葉刻）、錢、黃本均據《類聚》輯錄。「菊」，嚴（葉刻）本作「鞠」。「日」，張本譌作「白」。按「日精」為菊花之別名，《初學記》卷二十七〈草部·菊第十二〉引周處《風土記》曰：「日精、治牆，皆菊之花莖別名也。」又葛洪《抱朴子·仙藥》亦云：「仙方所謂日精、更生、周盈皆一菊，而根、莖、花、實異名。」「玄」，錢本避諱作「元」。「採」，張、王、嚴（全文）、錢、黃本均作「采」。又王本注云：「《御覽》引作『仙客是尋，採薄捋』，「採」上誤脫「薄」字。嚴（葉刻）本注云：「《太平御覽》九百九十六引下二句作『仙客是尋，薄采薄捋』，小異。」〔註9〕錢本注云：「《御覽》九百九十六引下二句作『仙客是尋，薄采薄捋』，蓋與《藝文》互有刪節。」

余、孫、嚴（註音）、葉本均據《御覽》輯錄，余本引同。「菊」，孫本作「鞠」。「名」，嚴（註音）、葉本並作「爲」。〔註10〕「玄」，孫本作「冬」，葉本避諱作「元」。「採」，孫、嚴（註音）、葉本均作「采」。「捋」，孫本譌作「捋」。又葉本注云：「〈讚〉末《藝文類聚》引作『仙客薄采，何憂華髮』。」邵晉涵《正義》僅引前二句，「名」亦作「爲」，「玄」亦作「元」。

馬本綜合《類聚》與《御覽》所引，輯作「菊名日精，布華玄月。仙客是尋，薄採薄捋。仙客薄採，何憂華髮。」又注云：「《藝文類聚》卷八十一引無中二句，《太

〔註9〕嚴（全文）本注云：「《御覽》九百九十六作「仙客是尋，薄採薄捋」。」

〔註10〕《木犀軒叢書》本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字仍作「名」。

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六引無下二句，互參校補。」惟馬氏之說亦無的證。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玄」作「卒」，「採」作「采」，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錢本標題均作「菊」，今從之。嚴（葉刻）本作「鞠」，馬本作「鞠讚」。

19. 款冬 13-144 〈釋草〉：「菟奚，顆凍。」郭注：「款凍也。紫赤華，生水
中。」

吹萬不同，陽煦陰蒸。款冬之生，擢穎堅冰。物體所安，焉知渙凝。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藥香草部上·款冬〉引晉郭璞〈款冬贊〉。

孫、嚴（全文、葉刻）、錢、黃本引均同。余、嚴（註音）本並未輯錄。

「萬」，馬本作「蕩」。「款」，張、王、馬、葉本及邵晉涵《正義》引均作「欸」，按《字彙》欠部：「欸，俗款字。」「堅」，馬本作「挺」。「體」，張本譌作「休」。

沈士龍、盧文弨並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沈本「款」作「欸」，「體」譌作「休」；盧本「體」亦譌作「休」。

盧、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款冬」，今從之。沈、張、王本均作「欸冬」，馬本作「欸冬讚」。

20. 芣苢 13-177 〈釋草〉：「芣苢，馬舄。馬舄，車前。」

車前之草，別名芣苢。〈王會〉之云：「其實如李」，名之相亂，在乎疑似。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芣苢〉引晉郭璞〈芣苢贊〉；羅願《爾雅翼》卷三〈芣苢〉引郭氏〈芣苢贊〉同。

王、錢、馬、黃、葉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草」，嚴（葉刻）本作「艸」。「別名」，嚴（葉刻）本作「別云」。「芣」，張本譌作「苳」。「似」，嚴（全文）本作「似」。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芣苢」，今從之。馬本作「芣苢讚」，張本譌作「苳苢讚」。

「其實如李」語出《逸周書·王會解》，原文及考辨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13-177「芣苢，馬舄。馬舄，車前」條案語。

21. 卷施 13-189 〈釋草〉：「卷施草，拔心不死。」郭注：「宿莽也，〈離騷〉云。」

卷施之草，拔心不死。屈平嘉之，諷詠以比。取類雖邇，興有遠旨。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一〈藥香草部上·卷施〉引晉郭璞〈卷施贊〉；羅願《爾雅翼》卷二〈卷施〉引郭璞〈贊〉同。

張、余、王、孫、嚴（註音）、錢、馬、黃、葉本引均同。

嚴（葉刻）本「施」作「施」，「草」作「艸」，「嘉」作「賦」，「詠」作「諫」。嚴（全文）本「以」作「己」。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引「比」並作「此」。按「卷施」亦作「卷施」，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卷施」，注云：「施或作施，同。」《玉篇》艸部「施」字注云：「卷施草，拔心不死。」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錢本標題均作「卷施」，今從之。嚴（葉刻）本作「卷施」，馬本作「卷施草讚」。

「屈平嘉之」云云，典出《楚辭·離騷》，云：「朝搴阰之木蘭兮，夕攬洲之宿莽」，王逸注云：

草冬生不死者，楚人名曰宿莽。……木蘭去皮不死，宿莽遇冬不枯，以喻讒人雖欲困己，己受天性，終不可變易也。

洪興祖云：

《爾雅》云：「卷施草，拔心不死」，即宿莽也。（註11）

〈釋木〉

22. 柚 14-14 〈釋木〉：「柚，條。」郭注：「似橙，實酢，生江南。」

厥苞橘柚，精者曰甘。實染繁霜，葉鮮翠藍。屈生嘉歎，以為美談。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七〈菓部下·柚〉引晉郭璞〈柚贊〉；《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六〈菓部三·甘〉引郭璞〈柚讚〉曰：「厥苞橘柚，精者曰甘。」又卷九百七十三〈菓部十·柚〉引郭璞〈讚〉曰：「屈生嘉歎，以為美談。」

「苞」，嚴（葉刻）本作「包」。《正字通》勺部：「包，《書·禹貢》：『草木漸包』，與苞通。」「甘」，嚴（全文）、黃本並作「柑」。「柑」為今之通用字。《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六引《風土記》曰：「甘，橘之屬，滋味甜美，特異者也。」《正字通》木部：「柑，本作甘。」又甘部：「甘，又與柑同。」「繁」，張本「父」旁作「爰」。「葉」，張本作「葉」，同。按《論語·述而》：「葉公問孔子於子路」，阮元云：

唐石經避太宗諱，「葉」字變體作「葉」。（註12）

〔註11〕洪興祖《楚辭補注》，頁6。

〔註12〕阮元《論語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19，頁5下。

「生」，嚴（葉刻）、馬本並作「子」，「屈生」與「屈子」意同。「以」，嚴（全文）本作「己」。

余、王、孫、嚴（註音）、錢、葉本均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嚴（全文、葉刻）本標題均作「柚」，今從之。馬本作「柚讚」。

「屈生嘉歎」云云，典出《楚辭·九章·橘頌》，王逸注云：

言皇天后土生美橘樹，異於眾木，來服習南土，使其風氣。屈原自喻才德如橘樹，亦異於眾也。（註13）

23. 棗 14-44〈釋木〉：「棗，壺棗。邊，要棗。檟，白棗。楨，酸棗。楊徹，齊棗。遵，羊棗。洗，大棗。煮，填棗。蹶泄，苦棗。皙，無實棗。還味，檢棗。」

建國辨方，外朝九棘。因材制義，赤心鯁直。藹藹卿士，亮此袞職。

案：本條佚文輯自《初學記》卷二十八〈果木部·棗第五〉引晉郭璞〈棗讚〉；《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五〈果部二·棗〉引郭璞〈棗讚〉曰：「赤心鯁直。」

王、嚴（全文）、錢、馬、黃、葉本引均同《初學記》。張、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卿」，嚴（葉刻）本作「吉」，「吉士」猶賢人，義亦可通。

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棗」，今從之。馬本作「棗讚」。

嚴（葉刻）本出處標注有「《藝文類聚》八十九」，今檢《類聚》卷八十九未引此文。馬本出處標注誤作「《初學記》卷二十六」。

24. 梧桐 14-45〈釋木〉：「櫬，梧。」郭注：「今梧桐。」

桐寔嘉木，鳳凰所栖。爰伐琴瑟，八音克諧。歌以永言，嘽嘽喑喑。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八〈木部上·桐〉引郭璞〈梧桐贊〉。

「寔」，張、王、嚴（全文、葉刻）、錢、黃、葉本均作「實」。按《正字通》木部：「寔，與實同。」又朱駿聲云：

寔，段借爲實。（註14）

「鳳凰」，嚴（葉刻）、錢、馬、葉本均作「鳳皇」。「栖」，張、王、嚴（葉刻）、錢、黃、葉本均作「棲」。「歌」，嚴（葉刻）本作「謠」。「以」，嚴（全文）本作「己」。

「永」，馬本作「詠」。「言」，嚴（葉刻）本譌作「年」，《尚書·舜典》：「詩言志，

〔註13〕洪興祖《楚辭補注》，頁153，「后皇嘉樹，橘徕服兮」句注。

〔註14〕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解部第十一，頁9下。

歌永言」，孔《傳》云：「謂詩言志以導之歌，詠其義以長其言。」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寔」作「實」，次句作「鳳皇所棲」，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梧桐」，今從之。馬本作「梧桐讚」。

25. 五果

果蓏之品，剖噬因宜。雖曰微肴，貴賤有差。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九百六十四〈果部一·果〉引郭璞〈五果讚〉。

「剖噬」，王、嚴（葉刻）、黃、葉本均作「割噬」，嚴（全文）本作「割啞」。按「噬」字字書未見，應是「噉」字之譌。「剖噬」與「割噬」義近同。「肴」，王、嚴（葉刻）、葉本均作「質」。

張、余、孫、嚴（註音）、錢、馬本均未輯錄。

王、嚴（全文、葉刻）本標題作「五果」，今從之。黃本作「果」。

葉本出處標注作「藝文類聚」，今檢《類聚》未引此文。

〈釋蟲〉

26. 蟬 15-4〈釋蟲〉：「蝸，蜎蝸。蟾蝸。」郭注：「〈夏小正〉傳曰：『蟾蝸者蟪。』俗呼爲胡蟬。」

蟲之精絜，可貴惟蟬。潛蛻弃歲，飲露恒鮮。萬物皆化，人胡不然。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七〈蟲豸部·蟬〉引晉郭璞〈蟬贊〉；羅願《爾雅翼》卷二十七〈蝸〉引郭璞〈贊〉缺末四句。

「精絜」，王、馬本並作「精潔」，嚴（葉刻）本作「清絜」，葉本作「清潔」。「弃歲」，張本作「棄歲」，王、嚴（全文、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棄穢」。「恒」，嚴（全文、葉刻）本並作「恆」。

余、孫本並據《爾雅翼》輯錄首二句。余本「絜」作「潔」；孫本「精絜」作「清潔」，「惟」作「唯」。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弃歲」作「棄穢」，「恒」作「恆」，餘同《類聚》。

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蟬」，今從之。張、馬本並作「蟬讚」。

27. 螻娘 15-15〈釋蟲〉：「不過，螻娘。」郭注：「螻娘，螻娘別名。」

螻娘飛蟲，揮斧奮臂。當轍不迴，句踐不避。勇士致斃，厲之以義。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七〈蟲豸部·螻娘〉引晉郭璞〈螻娘贊〉，「句」原譌作「可」，今據《御覽》、《爾雅翼》改正。《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六〈蟲豸部三·螻娘〉（卷首作「螻娘」）引郭璞〈螻娘讚〉「飛」作「氣」，「句」作「勾」，「不避」作「是避」，「厲」作「勵」；羅願《爾雅翼》卷二十五〈螻娘〉引郭璞〈贊〉「飛」亦作「氣」，「不避」亦作「是避」，「斃」作「死」，「厲」亦作「勵」。

馬本引同《類聚》，「飛」字下注云：「《御覽》作『氣』。」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奮臂」，錢本作「當臂」。「不避」，嚴（全文、葉刻）、錢、黃、葉本均作「是避」，王本二字漫漶；張本「句踐不避」句譌作「可踐可避」。「厲」，嚴（全文）、黃本並作「勵」。「以」，嚴（全文）本作「己」。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螻娘」作「螻螂」，第四句譌作「可踐可避」，餘同《類聚》。

王、嚴（全文、葉刻）、錢、馬本標題均作「螻娘」，今從之。張、盧本並作「螻螂」。

28. 蚯蚓 15-22〈釋蟲〉：「蠶蚓，豎蚕。」郭注：「即蛭蠶也。江東呼寒蚓。」

蚯蚓土精，無心之蟲。交不以分，媯於阜蟲。觸而感物，無乃常雄。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七〈蟲豸部四·蚯蚓〉引郭景純〈蚯蚓讚〉；羅願《爾雅翼》卷二十四〈蚓〉引郭璞〈贊〉「媯」作「淫」，「無乃」二字互乙。《爾雅·釋蟲》邢昺《疏》引郭云：「蚯蚓土精，無心之蟲，與蚩蟲交」，當即據郭璞此〈讚〉以意改之。

王本引同《御覽》。張、余、孫本均未輯錄。

「無心」，嚴（全文）本作「无心」。「以」，嚴（全文）本作「己」，嚴（葉刻）、葉本並作「必」。「媯」，嚴（註音、葉刻）、錢、馬、黃本均作「姪」，嚴（全文）本作「淫」。按《方言》卷十：「媯，遊也。江沅之間謂戲爲媯。」《廣雅·釋詁》：「媯，姪也」，王念孫云：

《爾雅》云：「淫，大也」，「淫」與「姪」通。……「遠」與「媯」通，《方言》又云「江沅之間謂戲曰媯」，「戲」與「姪」亦同義。（註15）

〔註15〕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77下。

然則作「姪」、作「淫」並與「媯」通。「於」，嚴（全文、葉刻）本並作「于」。「觸」，嚴（葉刻）、葉本並作「解」。「無乃」，嚴（註音、葉刻）、黃、葉本均作「無有」，嚴（全文）本作「无乃」。

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蚯蚓」，今從之。馬本作「蚯蚓讚」。

29. 蚍蜉 15-36〈釋蟲〉：「蚍蜉，大螳。小者螳。」

蚍蜉瑣劣，蟲之不才。感陽而出，應雨講臺。物之蕪壞，自然知來。

案：本條佚文輯自《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七〈蟲豸部四·蟻〉引郭璞〈蚍蜉讚〉。

「不才」，黃本作「不材」。「出」，嚴（葉刻）本作「生」。「臺」，嚴（全文）本作「台」。「蕪壞」，王、嚴（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無懷」，嚴（全文）本作「无懷」。

張、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蚍蜉」，今從之。馬本作「蚍蜉讚」。

30. 尺蠖 15-44〈釋蟲〉：「蠖，𧈧蠖。」

貴有可賤，賤有可珍。嗟茲尺蠖，體此屈申。論配龍蛇，見歎聖人。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七〈蟲豸部·尺蠖〉引晉郭璞〈尺蠖贊〉；《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八〈蟲豸部五·尺蠖〉引郭璞〈尺蠖讚〉「可珍」作「不珍」。

「可珍」，嚴（註音）本作「不珍」。「茲」，嚴（葉刻）本作「彼」。「申」，張、王、嚴（註音、全文、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伸」。「蛇」，張、王、嚴（註音、葉刻）、錢、黃、葉本均作「蛇」。

余、孫本並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申」作「伸」，「蛇」作「蛇」，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尺蠖」，今從之。馬本作「尺蠖讚」。

馬本《御覽》出處標注作「卷九百四十九」，非。

31. 螢火 15-47〈釋蟲〉：「螢火，即炤。」郭注：「夜飛，腹下有火。」

燿燿宵行，蟲之微么。出自腐草，煙若散燦。物之相煦，孰知其陶。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七〈蟲豸部·螢火〉引晉郭璞〈螢火贊〉，「煦」原譌作「煦」，今逕改正。嚴可均、陸心源校宋本《初學記》卷三十〈蟲部·螢第十四〉引晉郭璞〈螢火讚〉「燿」作「耀」，「么」作「么」，「煙」作「烟」，「煦」

譌作「咆」，「孰」譌作「墩」（陸本作「璣」），「知」譌作「之」。

嚴（全文）本引同《類聚》（譌字已改正）。余本末輯錄。

「熠燿」，張、錢本並作「熠燿」。「行」，孫本作「火」。「蟲」，孫、嚴（註音）、葉本均作「物」。「么」，馬本作「玄」。「草」，嚴（葉刻）本作「艸」。「煙」，張、嚴（註音）、錢本均作「烟」。「註16」「標」，張、王、孫、嚴（註音）、錢、馬、黃、葉本均作「漂」，按《說文》火部：「標，火飛也」；《龍龕手鏡》火部：「標，火星飛也」，螢火夜飛，狀如火星，然則郭璞此〈讚〉應以「標」字爲是。「煦」，王、錢、黃本均譌作「煦」，嚴（註音）本譌作「煦」。「註17」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燿」作「熠」，「么」作「玄」，「煙」作「烟」，「標」譌作「漂」，「煦」譌作「煦」，餘同《類聚》。

盧、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螢火」，今從之。王本作「熒火」，張、馬本並作「螢火讚」。

32. 蠓 15-50〈釋蟲〉：「蠓，蠓蠓。」郭注：「小蟲，似蚋，喜亂飛。」

風春雨磴。

案：陸佃《埤雅》卷十一〈釋蟲·蠓〉云：「《爾雅》曰：『蠓，蠓蠓』，……郭璞亦曰：『蠓飛磴則天風，春則天雨。』此言蠓蠓，將風則旋飛如磴，一上一下，如春則雨矣。然其《圖贊》又曰『風春雨磴』，二說不同也。」是郭璞《爾雅圖讚》有「風春雨磴」句。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八〈月光童子經〉「蠓蠓」注引「《爾雅》云：『蠓蠓』，郭璞曰：『小虫，似蚋，風春雨磴者也。』」首四字與今本郭注近同，末句當即《圖讚》語。

黃、葉本引並同。張、余、王、孫、嚴（全文、葉刻）、錢、馬本均未輯錄。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王樹柵《爾雅郭注佚存補訂》並輯「風春雨磴者也」句於今本郭注「亂飛」之下，恐不可從。

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15-50「蠓，蠓蠓」條案語。

〈釋魚〉

33. 蚌 16-32〈釋魚〉：「蚌，含漿。」

萬物變蛻，其理無方。雀雉之化，含珠懷璫。與月盈虧，協氣晦望。

〔註16〕《木犀軒叢書》本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字仍作「煙」。

〔註17〕《木犀軒叢書》本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字亦譌作「煦」。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七〈鱗介部下·蚌〉引晉郭璞〈蚌贊〉；《初學記》卷二十七〈寶器部·珠第三〉引晉郭璞〈蚌讚〉「盈虧」作「虧盈」，「協氣」作「氣協」。

張、嚴（全文）、錢本引均同《類聚》；嚴（葉刻）本引同《初學記》。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王、黃、葉本「盈虧」均作「虧盈」，餘同《類聚》。馬本「晦望」作「朔望」，餘同《初學記》。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蚌」，今從之。張、馬本並作「蚌讚」。

34. 龜 16-37〈釋魚〉：「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弁諸果，後弁諸獵，左倪不類，右倪不若。」

天生神物，十朋之龜。或游于火，或游于著。雖云類殊，象二一歸。璽璽致用，極數盡幾。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六〈鱗介部上·龜〉引晉郭璞〈爾雅龜贊〉；《初學記》卷三十〈鱗介部·龜第十一〉引晉郭璞〈爾雅龜讚〉「于火」作「於火」。

張、嚴（全文）、錢本引均同《類聚》；馬本引同《初學記》。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于火」、「于著」，王、黃、葉本二「于」字均作「於」。「二」，黃本作「之」。「盡」，嚴（葉刻）、葉本並作「近」。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龜」，今從之。張、馬本並作「龜讚」。

嚴（葉刻）本《藝文類聚》出處標注作「九十七」，馬本同，並譌。

35. 貝 16-38〈釋魚〉：「貝，居陸賧，在水者蝸，大者魴，小者鱗。」

先民有作，龜貝為貨。貴以文采，賈以小大。簡則易資，犯而不過。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八十四〈寶玉部下·貝〉引晉郭璞〈貝贊〉。王、馬、黃、葉本引均同。張、余、孫、嚴（註音）、錢本均未輯錄。

嚴（全文）本二「以」並作「已」。嚴（葉刻）本「資」作「從」。

王、嚴（全文、葉刻）本標題均作「貝」，今從之。馬本作「貝讚」。

36. 蟒蛇 16-40〈釋魚〉：「蟒，王蛇。」郭注：「蟒蛇最大者，故曰王蛇。」蠢蠢萬生，咸以類長。惟蛇之君，是謂巨蟒。小則數尋，大或百丈。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六〈鱗介部上·蛇〉引晉郭璞〈蟒蛇贊〉。

馬本引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咸」，王、葉本並作「或」。「以」，嚴（全文）本作「巳」。「蛇」，張、王、嚴（全文、葉刻）、錢、黃、葉本均作「蛇」。「謂」，葉本作「爲」。「百」，王、葉本並作「言」。

沈士龍、盧文弨並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蛇」並作「蛇」。

嚴（全文）本標題作「蟒蛇」，今從之。沈、張、盧、王、嚴（葉刻）、錢本均作「蟒蛇」，馬本作「蟒蛇讚」。

37. 虺 16-40〈釋魚〉：「蝮虺，博三寸，首大如擘。」郭注：「身廣三寸，頭大如人擘指，此自一種蛇，名為蝮虺。」

蛇之殊狀，其名為虺。其尾似頭，其頭似尾。虎豹可踐，此難忌履。

案：本條佚文輯自《古今韻會舉要》尾韻「虺」字注引《爾雅讚》；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六〈音大智度論一百卷〉第四十二卷「蛇虺」下引《爾雅讚》「蛇」作「虺」，「忌」作「忘」。

馬、黃本引並同《韻會》。張、余、王、孫、嚴（全文、葉刻）本均未輯錄。

「難」，嚴（註音）、錢、葉本均作「蛇」。

錢本標題作「虺」，今從之。馬本作「虺蛇讚」。

錢本出處標注作「《一切經音義》九」，非。

〈釋鳥〉

38. 鳩鵒 17-6〈釋鳥〉：「鵒，鷓鴣。」郭注：「今江東呼鳩鵒為鷓鴣，亦謂之鳩鵒。音格。」

忌欺之鳥，其實鷓鴣。晝瞽其視，夜離其眸。

案：本條佚文輯自杜臺卿《玉燭寶典》卷十引郭璞〈鳩鵒圖讚〉，「鵒」應係「鵒」字之譌。今本郭注作「鳩鵒」，《玉燭寶典》同卷引鍵為舍人《爾雅注》云：「南陽謂鷓鴣為鉤鵒。」字亦作「鵒」。

諸輯本均未輯錄。

39. 燕 17-33〈釋鳥〉：「燕燕，𪗇。」郭注：「《詩》云：『燕燕于飛。』一

名玄鳥，齊人呼馱。」

鷺鷥于飛，瑞娥以卵。玄玉爰發，聖敬日遠。商人是頌，詠之弦管。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二〈鳥部下·鷺〉引晉郭璞〈鷺贊〉。

「鷺鷥」，張、王、嚴（全文、葉刻）、錢、黃、葉本均作「燕燕」。「娥」，馬本作「娥」，按《史記·殷本紀》：「殷契，母口簡狄，有娥氏之女，為帝馨次妃。三人行浴，見玄鳥墮其卵，簡狄取吞之，因孕生契。」馬氏應是據此改字。「以」，嚴（全文）本作「巳」。「卵」，張本譌作「卯」。「玄玉」，錢、葉本並避諱作「元玉」，馬本譌作「玄王」。「商」，張本譌作「商」。「弦管」，嚴（葉刻）本作「弦筦」，馬、葉本並作「絃管」。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鷺鷥」作「燕燕」，「玄」作「辛」，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燕」，今本《爾雅》字亦作「燕」，今從之。馬本作「鷺讚」。

40. 翠 17-51〈釋鳥〉：「翠，鷓。」郭注：「似燕，紺色，生鬱林。」

翠雀樂鳥，越在南海。羽不供用，肉不足宰。懷璧其罪，賈害以采。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二〈鳥部下·翡翠〉引晉郭璞〈翠贊〉。

「樂」，張、王、嚴（全文、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樂」。「供」，錢本譌作「俱」，馬本譌作「洪」。「以」，嚴（全文）本作「巳」。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沈上龍、盧文弨並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樂」作「樂」，餘同《類聚》。

沈、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翡翠」，馬本作「翡翠讚」，今從《類聚》。

41. 鼯鼠 17-59〈釋鳥〉：「鼯鼠，夷由。」郭注：「狀如小狐，似蝙蝠，肉翅，翅尾項脅毛紫赤色，背上蒼艾色，腹下黃，喙頰雜白，腳短爪，長尾，三尺許，飛且乳，亦謂之飛生。聲如人呼，食火煙。能從高赴下，不能從下上高。」

鼯之為鼠，食煙栖林。載飛載乳，乍獸乍禽。皮籍孕婦，人為大任。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鼠〉引晉郭璞〈鼯鼠贊〉。

「食」，嚴（葉刻）、葉本並譌作「含」。「煙」，張、錢本並作「烟」。「栖」，張、王、嚴（全文、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棲」。「籍」，王、嚴（葉刻）、馬、

葉本均作「藉」。「孕」，張本譌作「孚」。「大」，錢本作「太」。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沈士龍、盧文弨並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煙」作「烟」，「栖」作「棲」，餘同《類聚》。

沈、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鼯鼠」，今從之。馬本作「鼯鼠讚」。

42. 鸛鷓 17-71〈釋鳥〉：「鸛鷓，鷓鴣，如鷓短尾，射之銜矢射人。」郭注：「或說曰鸛鷓，鷓鴣，一名墮羿。」

鸛鷓之鳥，一名墮羿。應弦銜鏑，矢不著地。逢蒙縮手，養由不睨。

案：本條佚文輯自《爾雅·釋鳥》邢昺《疏》引郭《圖讚》。

「鏑」，嚴（註音）本作「矢」。「逢」，係、錢、馬、黃、葉本均作「逢」。「養」，王本作「養」。

張、余、嚴（全文、葉刻）本均未輯錄。

王、錢本標題並作「鸛鷓」，今從之。馬本作「鸛鷓讚」。

〈釋獸〉

43. 貔 18-16〈釋獸〉：「貔，白狐，其子毅。」郭注：「一名執夷，虎豹之屬。」

書稱猛士，如虎如貔。貔蓋豹屬，亦曰執夷。白狐之云，自是而非。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貔〉引晉郭璞〈貔贊〉；羅願《爾雅翼》卷十九〈貔〉引郭璞〈贊〉「白」作「似」。

馬本引同《類聚》。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貔」，張、王、嚴（全文）、錢、黃、葉本均作「貔」。「蓋」，張、王、嚴（葉刻）、錢、黃、葉本均作「蓋」。「白」，王、嚴（葉刻）、黃、葉本均作「似」；錢本「白」下注云：「疑『似』。」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貔」皆作「貔」，「蓋」作「蓋」，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錢本標題均作「貔」，嚴（葉刻）本作「貔」，馬本作「貔讚」，今從《類聚》。

44. 麟 18-29〈釋獸〉：「騶，麤身牛尾，一角。」

麟惟靈獸，與騶同體。智在隱蹤，仁表不抵。孰為來哉，宣尼揮涕。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八〈祥瑞部上·麟〉引晉郭璞〈麟贊〉。張、王、嚴（全文）、錢、馬、葉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嚴（葉刻）、黃本「惟」並作「爲」。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麟」，今從之。馬本作「麟讚」。

45. 犀 18-34〈釋獸〉：「犀，似豕。」郭注：「形似水牛，豬頭，大腹，庫腳，腳有三蹠，黑色。三角，一在頂上、一在額上、一在鼻上，鼻上者即食角也，小而不橢。好食棘。亦有一角者。」

犀之為狀，形兼牛豕。力無不傾，吻無不靡。以賄嬰災，因乎角犄。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犀〉引晉郭璞〈犀贊〉；《太平御覽》卷八百九十〈獸部二·犀〉引晉郭璞〈犀贊〉「吻」作「吻」，「因」作「困」，「犄」作「犄」。

「吻」，馬本作「吻」。「以」，嚴（全文）本作「已」。「困」，錢本譌作「困」。「犄」，王、黃、葉本均作「犄」，嚴（全文）本作「犄」，錢、馬本並作「犄」。按《廣韻》支韻：「犄，長也，倚也，施也。……或作犄。」然則郭璞此〈讚〉字應作「犄」、「犄」，「犄」、「犄」二字當係「犄」形近之譌。

張、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嚴（葉刻）本將本條佚文輯入《山海經圖讚》，「以」作「已」，「犄」作「犄」；又將《道藏》本《山海經·南山經·犀贊》輯入《爾雅圖讚》。嚴氏於《山海經圖讚》（犀之為狀）下注云：

《道藏》本〈南山經〉有〈犀贊〉，審為《爾雅》文，今互易。

又《爾雅圖贊》（犀頭如豬）下注云：

可均按：郭注犀「形似水牛、豬頭、大腹、庫腳、腳有三蹠、黑色。三角，一在頂上、一在額上、一在鼻上，鼻上即食角也，小而不橢，好食棘，亦有一角者。」景純此〈贊〉與注文相應。今《藝文類聚》九十五、《太平御覽》八百九十引作「犀之為狀，形兼牛豕。力無不傾，吻無不靡。以賄嬰災，因乎角犄」云云者，實《山海經·南山經·犀贊》與此互亂也，今據注文迻正，而以《類聚》、《御覽》所引入《山海經》。

今檢《爾雅》郭注與《山海經·南山經》郭注，內容實大同小異，郭氏分撰兩條讚語，並與二書注文相應，因此今仍將《類聚》、《御覽》等書所引讚語輯入《爾雅圖讚》，《道藏》本《山海經》所引讚語仍視為《山海經圖讚》。

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犀」，今從之。馬本作「犀讚」。

46. 贊 18-42〈釋獸〉：「贊，有力。」郭注：「出西海大秦國，有養者，似狗，多力，獷惡。」

爰有獷獸，厥狀似犬。飢則馴服，飽則反眼。出於西海，名之曰贊。

案：本條佚文輯自邵晉涵《爾雅正義》、郝懿行《爾雅義疏》引郭氏《讚》。

嚴（註音）、黃本引並同。張、余、王、孫、嚴（全文、葉刻）、錢、馬本均未輯錄。

葉本「服」作「伏」，「於」作「于」。

47. 狌狌 18-46〈釋獸〉：「狌狌，小而好嘍。」

能言之獸，是謂狌狌。厥狀似猴，號音若嚶。自然知往，頗識物情。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狌狌〉引晉郭璞〈狌狌贊〉；《太平御覽》卷九百八〈獸部二十·狌狌〉引晉郭璞〈狌狌讚〉「猴」作「獾」，「嚶」作「嬰」，「往」作「徃」，「識」作「測」；羅願《爾雅翼》卷十九〈狌狌〉引郭氏〈贊〉曰：「厥狀似猴，號音若嚶。」

「似」，嚴（全文）本作「似」。「猴」，嚴（全文、葉刻）、馬本均作「獾」。「嚶」，王、嚴（葉刻）、錢、馬、黃、葉本均作「嬰」。「徃」，王、嚴（葉刻）本並作「徃」。「識」，張、嚴（葉刻）本並作「測」。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沈士龍、盧文弨並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識」並作「測」，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狌狌」，馬本作「狌狌讚」，今從《類聚》。

48. 鼯鼠 18-50〈釋獸〉：「鼯鼠。」郭注：「有螫毒者。」

小鼠曰鼯，實有螫毒。乃食郊牛，不恭是告。厥譴惟明，微乎其覺。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鼠〉引晉郭璞〈鼯鼠贊〉。張、王、嚴（全文）、錢、馬、葉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嚴（葉刻）本「微」作「微」。黃本「覺」作「角」。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又「其覺」下注云：「疑『先覺』。」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鼯鼠」，今從之。馬本作「鼯鼠讚」。

49. 鼯鼠 18-56〈釋獸〉：「鼯鼠。」郭注：「形大如鼠，頭如兔，尾有毛，青黃色。好在田中食粟豆。」

五能之鼠，伎無所執。應氣而化，翻飛鴛集。詩人歌之，無食我粒。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鼠〉引晉郭璞〈鼯鼠贊〉。嚴（全文）、馬本引並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伎」，張、王、錢、黃、葉本均作「技」。「翻」，嚴（葉刻）本作「翻」。「歌」，嚴（葉刻）本作「謠」。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伎」作「技」，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鼯鼠」，今從之。馬本作「鼯鼠讚」。

50. 鼯鼠 18-58〈釋獸〉：「豹文鼯鼠。」郭注：「鼠文彩如豹者，漢武帝時得此鼠，孝廉郎終軍知之，賜絹百匹。」

有鼠豹采，厥號為鼯。漢朝莫知，郎中能名。賞以束帛，雅業遂盛。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五〈獸部下·鼠〉引晉郭璞〈鼯鼠贊〉。

「采」，張、錢本並作「彩」。「爲」，嚴（葉刻）、馬本並作「曰」。「賞以束帛」句，馬本譌作「常以束帛」。「以」，嚴（全文）本作「已」。「遂」，王、黃、葉本均作「是」。

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采」作「彩」，餘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鼯鼠」，今從之。馬本作「鼯鼠讚」。

〈釋畜〉

51. 馬 〈釋畜〉：「馬屬。」

馬出明精，祖自天駟。十閑六種，各有名類。三才五御，駑駿異轡。

案：本條佚文輯自《藝文類聚》卷九十三〈獸部上·馬〉引晉郭璞〈馬贊〉。嚴（全文、葉刻）、錢本引均同。余、孫、嚴（註音）本均未輯錄。

「出」，黃本作「自」。「祖」，馬本作「祀」。「閑」，張本作「閒」。「駿」，王本漫患不識，葉本譌作「駑」。

盧文弨將本條輯入《山海經圖讚》，引同《類聚》。

張、盧、王、嚴（全文、葉刻）、錢本標題均作「馬」，今從之。馬本作「馬讚」。

第四節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圖讚》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1. 烏菴圖 13-105〈釋草〉：「澤，烏菴。」

莖岐出，葉如蕙，華生葉間，在水石側。

案：黃奭據郝懿行《爾雅義疏·釋草》引《爾雅圖》輯錄本條，未注云：「郝氏《義疏》『案《爾雅圖》作』云云，未注所出。」今檢郝氏云：

即上蘘烏菴也，邢疏云蘘生於水澤者。按《爾雅圖》作莖岐出，葉如蕙，華生葉間，在水石側。（註18）

郝氏此語係描述今傳《爾雅圖》所繪烏菴之形（見圖），非郭璞《爾雅圖》佚文，黃氏所輯當刪去。

2. 鰻似蛤，有鱗無殼，一面附石，細孔雜雜，或七或八。

案：本條文字見《康熙字典》石部「石」字下引郭璞《爾雅贊》。各家輯本中，僅黃奭輯錄本條，注云：

案《御覽》九百三十八有小注云：「郭璞注《三蒼》云：『鰻似蛤，偏著石。《廣志》曰：『鰻無鱗有殼，一面附石，細孔雜雜，或七或九。』』

則此語出《廣志》，非璞《贊》。」（註19）

今從黃奭之說刪除本條。



附表 各家輯錄郭璞《爾雅圖讚》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本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註1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52下。

〔註19〕《四部叢刊三編》本《御覽》引《廣志》語作「鰻無鱗，有一面附石決明，細孔雜雜，或七或九」，文與黃氏所引略異。

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本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 表一 《爾雅圖》

本文編次	張溥 (註20)	余蕭客	王謨	孫志祖	嚴可均 (註音)	嚴可均 (全文)	嚴可均 (篆刻)	錢熙祚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各家輯入 山海經圖讚
1.		√ -			√				13	13	√	
2.					√				14	14	√	

§ 表二 《爾雅圖讚》

本文編次	張溥	余蕭客	王謨	孫志祖	嚴可均 (註音)	嚴可均 (全文)	嚴可均 (篆刻)	錢熙祚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各家輯入 山海經圖讚
1.	補 35		10			1	1	1	1	1	√	盧文弼補 35
2.	補 36		11		√	2	2	2	2	2	√	盧文弼補 36
3.	補 18		12			3	3	3	3	3	√	盧文弼補 18
4.	補 27		13			4	4	4	4	4	√	盧文弼補 27
5.	補 16		2			5	5	6	6	5	√	盧文弼補 16
6.	補 15		1			6	6	5	5	6	√	盧文弼補 15
7.			4	9	√	7	7	7	7	7	√	
8.			5	10	√	8	8	8	8	8	√	
9.	補 34		6			9	9	9	9	9	√	盧文弼補 34
10.	補 11		7	11	√	10	10	10	10	10	√	沈士龍補 11 盧文弼補 11
11.	137					11 山 147	11 山 147					道藏 137 沈士龍 137 盧文弼 137 郝懿行 137
12.		√	9	2	√			12	11-2	15		
13.		√	3	1	√	12	12	11	12	12	√	
14.	補 24		14		√	13	13	13	15	16	√	盧文弼補 24
15.	補 25		15			14	14	14	16	17	√	盧文弼補 25
16.	補 26		16			15	15	15	17	18	√	盧文弼補 26
17.	補 30		17			16	16	16	18	19	√	盧文弼補 30
18.	補 29	√	18	3	√	17	17	17	19	21	√	盧文弼補 29
19.	補 8		19	12		18	18	18	20	22	√	沈士龍補 8 盧文弼補 8
20.	補 23		21			19	19	19	21	24	√	盧文弼補 23
21.	補 31	√	22	4	√	20	20	20	22	25	√	盧文弼補 31
22.	補 37					21	21		23	26		盧文弼補 37
23.			25			22	22	21	26	29	√	
24.	補 38		27			23	23	22	27	30	√	盧文弼補 38
25.			26			24	24			31	√	

(註 20) 張溥輯本編號與《山海經圖讚》接續。

本文 編次	張溥	余蕭客	王謨	孫志祖	嚴可均 (註音)	嚴可均 (全文)	嚴可均 (葉刻)	錢熙祚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各家輯入 山海經圖讚
26.	補 21	√	28	6-		25	25	23	28	32	√	盧文弨補 21
27.	補 32		29			27	27	24	29	33	√	盧文弨補 32
28.			30		√	26	26	25	30	34	√	
29.			31			28	28	26	31	35	√	
30.	補 28		32		√	29	29	27	32	36	√	盧文弨補 28
31.	補 22		33	13	√	30	30	28	33	37	√	盧文弨補 22
32.										38	√	
33.	補 20		34			31	31	29	34	39	√	盧文弨補 20
34.	補 19		35			35	35	30	35	44	√	盧文弨補 19
35.			36			32	32		36	40	√	
36.	補 10		38			34	34	31	38	42	√	沈士龍補 10 盧文弨補 10
37.					√			32	39	43	√	
38.												
39.	補 39		39			36	36	33	41	46	√	盧文弨補 39
40.	補 7		40			37	37	34	42	47	√	沈士龍補 7 盧文弨補 7
41.	補 2		41			38	38	35	43	48	√	沈士龍補 2 盧文弨補 2
42.			55	7	√			36	44	49	√	
43.	補 41		42			39	39	37	45	50	√	盧文弨補 41
44.	補 33		43			40	40	38	46	51	√	盧文弨補 33
45.			45			41	山 18	39	47	53	√	
46.					√					55	√	
47.	補 5		47			42	42	40	49	57	√	沈士龍補 5 盧文弨補 5
48.	補 43		48			43	43	41	51	58	√	盧文弨補 43
49.	補 44		49			44	44	42	52	59	√	盧文弨補 44
50.	補 42		50			45	45	43	53	60	√	盧文弨補 42
51.	補 40		53			47	47	44	54	63	√	盧文弨補 40
改輯入 山海經圖讚	1~		8	5		33	33		11-I	11		
	136		20	8		46	41		24	23		
	138~		23	14		48	46		25	27		
	259		24				48		37	28		
	補 1		37						40	41		
	補 3		44						48	52		
	補 4		46						50	54		
	補 6		51						55	56		
補 9		52							61			
補 12		54							62			
補 13									64			
補 14									65			
補 17									66			
刪除										20		
										45		

下編 梁陳四家《爾雅》著述佚籍輯考

第四章 梁陳時期的《爾雅》學家及與《爾雅》有關之著述

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註解傳述人·爾雅》記載郭璞之後的《爾雅》著述云：

梁有沈旋約之子。集眾家之《注》，陳博士施乾、國子祭酒謝嶠、舍人顧野王並撰《音》，既是名家，今亦采之，附於先儒之末。

參照陸氏《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所引諸家音義，可知陸氏當時所採用郭璞之後的《爾雅》著述，有沈旋、施乾、謝嶠、顧野王四家。《隋書·經籍志·經·論語》著錄郭璞之後的《爾雅》著述二種：

《集注爾雅》十卷。梁黃門郎沈璇注。

《爾雅音》八卷。秘書學士江灌撰。

又《唐書·經籍志·經錄·小學》著錄四種：

《集注爾雅》十卷。沈璇注。

《爾雅音義》二卷。曹憲撰。

《爾雅圖贊》二卷。江灌注。

《爾雅音》六卷。江灌注。

又《新唐書·藝文志·經錄·小學類》著錄與《唐書》近同：

沈璇《集注》十卷。

江灌《圖贊》一卷，又《音》六卷。

曹憲《爾雅音義》二卷。

按《隋》、兩《唐志》所著錄者，未見施乾、謝嶠、顧野王三家《爾雅音》，又較陸氏《釋文》多江灌、曹憲、江灌諸書。今考兩《唐志》所見「江灌」，實即《隋志》「江灌」之譌，〔註1〕與曹憲並為隋以後人，〔註2〕然則在郭璞之後的南北朝

〔註1〕朱彝尊《經義考》、謝啓昆《小學考》亦譌作「江灌」，《經義考》又誤為晉之江灌，而

時期《爾雅》著述於今可考者，僅沈旋《集注爾雅》、施乾《爾雅音》、謝嶠《爾雅音》、顧野王《爾雅音》四種而已。後世著錄，亦不脫此一範圍，如謝啓昆《小學考》所載南北朝時期《爾雅》著述，即僅沈、施、謝、顧四書；〔註3〕胡元玉《雅學攷》所載群書，可確知作者且其時代介於晉、隋之間者，除四家之外，尚有江灌《爾雅音》、《爾雅圖讚》二書；〔註4〕黃侃《爾雅略說·論爾雅注家》在郭璞與陸德明之間，除四家之外，亦僅有唐代裴瑜《爾雅注》一家而已。〔註5〕

將《爾雅音》、《爾雅圖讚》二書列於郭璞、沈旋之間。今檢《晉書·江總傳》附載江灌傳，未云其有《爾雅》相關著作。翁方綱《經義考補正》引丁杰云：「晉江灌即江總從弟，本傳不言其曾注《爾雅》。此作《圖讚》者，乃陳之江灌，唐初尚存，下引《名畫記》所稱是也。此合爲一人，列於梁沈旋之前，似誤。」（《經義考補正》，卷10，頁3下~4上。）丁氏以爲二書非晉之江灌所著，其說甚是，張彥遠《歷代名畫記》云：「《爾雅圖》上下兩卷，陳尚書令江灌，字德源。至武德中，爲隋州司馬。并著《爾雅贊》二卷、《音》六卷」（《歷代名畫記》，卷3，〈述古之祕畫珍圖〉，頁30下。）可證。惟《名畫記》與丁杰仍誤作者之名爲「江灌」。按《陳書·江總傳》：「江總，字總持，濟陽考城人也。……開皇十四年（594）卒於江都，時年七十六。……長子溢，字深源，……歷官著作佐郎、太子舍人、洗馬、中書黃門侍郎、太子中庶子；入隋，爲秦王文學。第七子灌，駙馬都尉祕書郎，隋給事郎，直祕書省學士。」姚振宗云：「按本志作江灌不誤，《經義考》及翁氏方綱《補正》引丁杰說，皆據《名畫記》駁文作江灌，非是，由未得《陳書·江總傳》之一證故也。」（《隋書經籍志考證》，頁139。）胡元玉云：「此書自《隋志》而外，皆題江灌。攷江灌乃江總從弟，曾爲祕書監，後遷尚書中護軍，出爲吳郡太守，未拜卒，與陳之江灌判然兩人，與《名畫記》所云亦不合。據總之長子名溢字深源，〔原注：見總傳。〕則第七子名灌字德源，正無可疑。《陳書》失載其字，《名畫記》誤題其名，不有《隋志》，孰得而訂其訛哉？其書至宋已佚，『灌』之誤『灌』，蓋始於宋以後，徒知晉有江灌曾爲祕書監，而不攷總傳故也。《舊唐志》、《名畫記》之作『江灌』，皆後人校改，決非本題。張彥遠言其入唐，而《隋志》錄其書者，蓋成于爲祕書學士時，故《隋志》錄之，猶陸德明、曹憲諸人皆入唐，而所作《周易大義》、《廣雅音》，《隋志》皆著于錄也。」（《雅學攷》，頁19下。）姚、胡二氏之說皆可從。又按《隋志》著錄《爾雅音》八卷，云是「祕書學士江灌撰」，與《陳書·江總傳》載江灌官爲「直祕書省學士」相合，益可證二書之作者爲隋之江灌無疑。

〔註2〕江灌生卒年不詳。按江灌之父江總生於魏孝明帝神龜二年（519），卒於隋高祖開皇十四年（594），推測江灌之生活年代約當陳末唐初之間。張彥遠《名畫記》作「陳尚書令江灌」，恐誤，姚振宗云：「按此云尚書令者，或因其父官而傳譌，或『江』下敝『總』二字。」（《隋書經籍志考證》，頁139。）又《唐書·儒學列傳》：「曹憲，揚州江都人也。仕隋爲祕書學士。……貞觀中，揚州長史李襲譽表薦之，太宗徵爲弘文館學士，以年老不仕，乃遣使就家拜朝散大夫，學者榮之。……年一百五歲卒。」《新唐書·儒學列傳》亦有曹憲傳。

〔註3〕謝啓昆《小學考》，卷3，頁17下~21上。

〔註4〕胡元玉《雅學攷》，頁19上~20上，22上。

〔註5〕黃侃《爾雅略說》，《黃侃論學雜著》，頁375~377。

第一節 沈旋《集注爾雅》

沈旋，字士規，吳興武康（今浙江省德清縣武康鎮）人。生卒年不詳，生活年代約當南朝梁（502～557）時期。其家世頗為顯赫，曾祖沈林子，字敬士，生於東晉孝武帝太元二年（377），卒於宋武帝永初三年（422），仕宋，官至輔國將軍，卒後追贈征虜將軍。祖沈璞，字道真，林子少子，生於東晉安帝義熙十年（414），卒於宋文帝元嘉三十年（453），官至淮南太守。^{〔註6〕}父沈約，字休文，生於宋文帝元嘉十八年（441），卒於梁武帝天監十二年（513），歷仕宋、齊二代，後助梁武帝即位，官至尚書令，《梁書》、《南史》並有傳。

沈旋生平事蹟，在《梁書》、《南史》中均有簡要記載。《梁書·沈約傳》云：

子旋，及約時已歷中書侍郎、永嘉太守、司徒從事中郎、司徒右長史。免約喪，為太子僕，復以母憂去官，而蔬食辟穀。服除，猶絕粳梁。為給事黃門侍郎、中撫軍長史，出為招遠將軍、南康內史，在部以清治稱。卒官，謚曰恭侯。子寔嗣。

又《南史·沈約傳》云：

子旋，字士規，襲爵，位司徒右長史、太子僕，以母憂去官，因蔬食辟穀，服除，猶絕粳梁。終于南康內史，謚曰恭。集注《通言》行於世。旋弟趨，字孝鯉，亦知名，位黃門郎。旋卒，子寔嗣。

按《南史·沈約傳》「通言」應係「爾雅」之譌。^{〔註7〕}謝啓昆《小學考》在沈氏旋《集注爾雅》下引《梁書·沈旋傳》（實為綜合《梁書》與《南史》二篇傳文）即改作「有《集注爾雅》行世」。^{〔註8〕}黃奭〈爾雅沈旋集注序〉曾駁謝氏改字非是，云：

謝蘊山中丞《小學考》誤以《南史》為《梁書》，並誤以《通言》為《爾雅》，《經義考》作《通言》不誤。自必謂「雅」、「言」兩字傳訛，當由「爾」與「通」筆畫相近，似《通言》無可集之注。殊不思其父隱侯著《通言》十卷，《梁書》、《南史》兩傳皆載之，子注父書，情理之常。然雖《南史》不言注《雅》，而陸德明《釋文敘錄》則云「右《爾雅》，梁有沈旋約之子。集眾家之注」，惟不言卷數，《隋志》乃作十卷。

細審黃說，實不可從。胡元玉云：

《南史》「集注《通言》」之文，正是因隱侯曾作《通言》而誤。蓋校者未讀《釋文》及《隋》、《唐志》，因據本傳改之，非《南史》本作「集注《通

〔註6〕沈旋之父沈約及其先祖事蹟，可參看沈約《宋書》卷一百〈自序〉。

〔註7〕《通言》十卷係沈約所著。

〔註8〕謝啓昆《小學考》，卷3，頁17下。

言》」也。子注父書，固情理之常，獨不思父作之，子注之，有何舊注可集，而以「集注」名哉？黃說謬甚。（註9）

吳承仕復申之云：

《南史》「邇言」二字當為「爾雅」之譌，蓋舊來所稱集注不出二途：一集眾家之義，如何注《論語》；一拊合經傳，如杜解《春秋左氏》。使沈旋為《邇言》作解，子贊父業，固情理之常；若為作集注，則事所無有。蓋隱侯非姬、孔之聖，《邇言》無經藝之尊，本是筆語，何待訓說？既不立學，何有徒眾？其子又安所得眾家之義而集之也？況旋注《爾雅》明見著錄，諸書所引文義甚顯，則「邇言」為「爾雅」之誤，事在不疑。此誤殆非始於近世。黃氏曲為之說而猶不可通也。（註10）

胡、吳二氏，論辨甚詳，說皆可從；且今檢諸史傳目錄，亦未見有為《邇言》作注者，然則《南史》「邇言」係「爾雅」之譌，當無可疑。惟究係《南史》作者誤合二書之名為一，或係傳寫致譌，《南史》本不誤，則不可考。

沈旋著述於今可考者，亦僅《集注爾雅》一書，十卷，今佚，《隋》、兩《唐志》均有著錄。從其書名卷帙及佚文，可推知本書確如陸德明所言，係「集眾家之注」而成書，其體例或與何晏《論語集解》近似，故謝啓昆評此書云：

按士規之書，久已亡佚，不得與范甯之《穀梁傳》、何晏之《論語》並傳，良可惜也。（註11）

黃侃亦云：

士規之書，殆亦如何晏之《論語集解》之例，且駁正舊說處必多；觀其疑樊光注非真，後來引用，遂但稱某氏；則沈說必有可從也。《釋文》多引沈音，蓋集注又兼音矣。（註12）

第二節 施乾《爾雅音》

施乾，字、里不詳。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載其曾為「陳博士」，其餘事狀均不可考。

施乾著述於今可考者，僅《爾雅音》一書，今佚，卷數亦不詳。除陸德明《釋文·序錄》提及此書外，《隋》、兩《唐志》均未著錄。

〔註9〕胡元玉《雅學攷》，頁16下～17上。

〔註10〕吳承仕《經典釋文序錄疏證》，頁170。

〔註11〕謝啓昆《小學考》，卷3，頁18上。

〔註12〕黃侃《爾雅略說》，《黃侃論學雜著》，頁375。

第三節 謝嶠《爾雅音》

謝嶠，字不詳，會稽山陰（今浙江省紹興縣）人。生卒年不詳，生活年代約當南朝梁、陳二朝之際。仕陳，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載其曾為「國子祭酒」；《隋書·經籍志》經部著錄「《喪服義》十卷」，注亦云「陳國子祭酒謝嶠撰」。又《陳書·謝岐傳》云：

岐弟嶠篤學，為世通儒。〔註13〕

其餘事狀均不可考。父謝達，梁太學博士。兄謝岐，生年不詳，卒於陳文帝天嘉二年（561），歷仕梁、陳二代，曾任尚書右丞、給事黃門侍郎、中書舍人兼右丞等職，卒贈通直散騎常侍。

謝嶠著述於今可考者，有《爾雅音》、《喪服義》二書。《爾雅音》今佚，卷數亦不詳，除陸德明《釋文·序錄》提及此書外，《隋》、兩《唐志》均未著錄。《喪服義》十卷，僅《隋志》著錄，今佚。

第四節 顧野王《爾雅音》

顧野王，字希馮，吳郡吳（今江蘇省蘇州市）人。生於梁武帝天監十八年（519），卒於陳宣帝太建十三年（581）。《陳書》有傳云：

顧野王，字希馮，吳郡吳人也。祖子喬，梁東中郎武陵王府參軍事。父烜，信威臨賀王記室，兼本郡五官掾，以儒術知名。野王幼好學，七歲讀《五經》，略知大旨；九歲能屬文，嘗製〈日賦〉，領軍朱异見而奇之。年十二，隨父之建安，撰〈建安地記〉二篇。長而遍觀經史，精記嘿識，天文地理、著龜占候、蟲篆奇字，無所不通。梁大同四年（538），除太學博士，遷中領軍臨賀王府記室參軍。……高祖作宰，為金威將軍、安東臨川王府記室參軍，尋轉府諮議參軍。天嘉元年（560），勅補撰史學士，尋加招遠將軍。光大元年（567），除鎮東鄱陽王諮議參軍。太建二年（570），遷國子博士。後主在東宮，野王兼東宮管記，本官如故。六年（574），除太子率更令，尋領大著作，掌國史，知梁史事，兼東宮通事舍人。時宮僚有濟陽江總、吳國陸瓊、北地傅縡、吳興姚察，並以才學顯著，論者推重焉。遷黃門侍郎，光祿卿，知五禮事，餘官並如故。十三年（581）卒，時年六十三，詔贈祕書監；至德二年（584），又贈右衛將軍。野王少以篤學至性知名，

〔註13〕《南史·謝岐傳》亦云：「弟嶠篤學，為通儒。」

在物無過辭失色，觀其容貌，似不能言，及其勵精力行，皆人所莫及。……其所撰著《玉篇》三十卷、《輿地志》三十卷、《符瑞圖》十卷、《顧氏譜傳》十卷、《分野樞要》一卷、《續洞冥紀》一卷、《玄象表》一卷，並行於世。又撰《通史要略》一百卷、《國史紀傳》二百卷，未就而卒。有《文集》二十卷。〔註14〕

顧野王《爾雅音》今佚，卷數亦不詳，除陸德明《釋文·序錄》提及此書外，《隋》、兩《唐志》均未著錄。又顧氏著述見於史志者，小學之書有《玉篇》，《隋志》著錄三十一卷，云「陳左將軍顧野王撰」；兩《唐志》並作三十卷，與《陳書》本傳同。《玉篇》在唐宋間曾經多次修訂、增補，今所見已非顧氏原貌；惟清末黎庶昌、羅振玉先後在日本發現原本《玉篇》殘卷，雖非全帙，仍得一窺其舊貌。正史之書，有《陳書》三卷，兩《唐志》著錄（《新唐志》作「二卷」），今佚；姚思廉撰成《陳書》三十卷，即采顧氏此書增補而成。〔註15〕按《陳書》本傳有《國史紀傳》二百卷，係陸氏未成之書，路廣正云：

所謂「《陳書》三卷」，疑即《國史紀傳》之殘。〔註16〕

此說亦無的證。地理之書，有《輿地志》三十卷，《隋》、兩《唐志》均著錄，今佚，《隋志·史·地理》序云：

陳時，顧野王抄撰眾家之言，作《輿地志》。

可知本書體例大抵為綴集眾說而成者。又有《十國都城記》十卷，《新唐志》著錄，今佚。雜家之書，有《祥瑞圖》十卷、《符瑞圖》十卷，兩《唐志》並有著錄，今均佚。又《隋志》著錄「陳左衛將軍《顧野王集》十九卷」，《陳書》本傳作「二十卷」。

第五節 梁陳時期與《爾雅》有關之著述述評

南北朝時期的《爾雅》著述，今已無全本傳世；而沈、施、謝、顧四家《爾雅》著述，其可考求之遺文又以陸德明《經典釋文》為大宗，因此陸氏《釋文》所引《爾雅》各家音義，可說是探索南北朝時期《爾雅》學概況的最佳門徑。陸氏自序其書

〔註14〕《南史》亦有顧野王傳，所載顧氏事蹟相同，惟文句較簡略。

〔註15〕《唐書·姚思廉傳》云：「三年，又受詔與秘書監魏徵同撰梁、陳二史，思廉又採謝靈等諸家《梁史》續成父書，并推究陳事，刪益博綜顧野王所修舊史，撰成《梁書》五十卷、《陳書》三十卷。魏徵雖裁其摠論，其編次筆削，皆思廉之功也。」《新唐書·姚思廉傳》亦云：「詔與魏徵共撰《梁》、《陳書》，思廉采謝靈、顧野王等諸家言，推究綜括，為梁、陳二家史，以卒父業。」

〔註16〕吉常宏、王佩增編《中國古代語言學家評傳》，頁103。

「研精六籍，采摭九流，搜訪異同，校之蒼雅」，是一部匯集眾家訓釋，詳加分析的著作。然而陸氏此書，卻多偏重南學而忽略北學。章權才先生云：

從《經典釋文》中透露出來的蛛絲馬跡，可知陸德明側重南學，而對北學的某些方面卻是不甚了解，不甚熟悉的。《經典釋文》序錄於王曉《周禮音》，注云：「江南無此書，不詳何人。」可見他接觸到的此類著作，局限於江南而已。對於當時北方大儒如徐遵明等，釋文中未置一詞，考其緣故恐怕也在於沒有見到北方大儒的著作。《經典釋文》中，《易》主王弼，《書》主孔安國傳，《左傳》則主杜預。這些都是南學。（註17）

按《釋文》所引南北朝四家《爾雅》著述之作者——沈旋、施乾、謝嶠、顧野王，其生活年代集中在梁陳二朝，且均係江浙一帶人士，（註18）其中顧野王更與陸氏同里，可知陸氏《釋文》所採用的南北朝《爾雅》著述，亦僅南朝與其時代、里籍相近者。以當時社會紛亂、南北分立的局勢，以及學術上重南輕北的偏見，可以推測南北朝時期的《爾雅》著述應不止前述四家而已，只是陸氏可能所見不全，也可能見而不取。

今僅就本文所輯得的梁陳時期與《爾雅》有關四家著述佚文分析其特色：

一、補充郭注

郭璞〈爾雅序〉云：「雖注者十餘，然猶未詳備，並多紛謬，有所漏略。」據此可知郭璞所經眼的《爾雅》舊注，約有十餘種之譜。郭璞為學廣博多聞，尤精於注釋，因此自郭璞《爾雅注》行世，即為歷代學者所推重，並導致其餘舊注率皆亡佚。

梁陳時期的《爾雅》學發展，顯然也是以郭璞為主軸。從現存的佚文看，沈旋《集注爾雅》與顧野王《爾雅音》，均曾就郭璞《爾雅注》的文字進行音訓，可見沈、顧二氏的著作係採用郭璞《爾雅注》為底本。然而郭璞《注》雖為世所重，其內容仍不免有所疏陋，黃侃曾評其書之失者有二：一曰「襲舊而不明舉」，二曰「不得其義，而望文作訓」；（註19）管錫華也提出郭注的不足有三：「未詳」或可說解、說義或有訛誤、引證或有未當。（註20）今檢梁陳四家注，除施乾《爾雅音》外，其餘三家均兼有釋義，且其內容不乏訂補郭《注》者。僅以〈釋言〉為例，如 2-62「邕，

〔註17〕章權才《魏晉南北朝隋唐經學史》，頁246。

〔註18〕施乾里籍雖不可考，但根據《爾雅音》佚文所反映的語音現象，可推測其或為江淮一帶人士。參見第六章第二節 2-49「嘏，茹也」條案語。

〔註19〕詳見黃侃〈爾雅略說〉，《黃侃論學雜著》，頁375。

〔註20〕詳見管錫華《爾雅研究》，頁182~183。

支，載也」，郭璞注：「皆方俗語，亦未詳」，謝嶠云：「邕，字又作擁。擁者護之載。」又 2-137「縈，介也」，郭璞注：「縈者繫，介猶闕」，顧野王云：「縈，羅也；介，別也。」又 2-217「懈，怠也」，郭璞無注，沈旋云：「懈者極也，怠者懶也。」凡此皆可補充郭璞《注》之未備。

二、稽考聲韻

從目前所輯得的佚文來看，梁陳四家注的主要價值是為《爾雅》注音。由於郭璞《注》已受當時學人推重，其內容雖有尚待補苴之處，然而時代稍後的南北朝時期的《爾雅》學者，似乎沒有條件在短時間內產生足以超越郭《注》的著作。另一方面，在魏晉以後，受佛學聲明論的影響，反切注音法取代了漢儒使用的譬況注音或直音法，學者對於聲韻的研究也逐漸深入。郭璞《爾雅注》及《爾雅音義》已有不少音注，與釋義互為表裏；梁陳時期更承繼此一學風，特重音義之學，並具體反映在幾種《爾雅音》著作中。這些語音材料不僅反映當時《爾雅》訓釋方法與內容，同時也為六朝語音的研究提供線索，有助釐清上古音至中古音的演變歷程。

三、博通旨趣

「集解」是魏晉六朝時期新興的訓詁形式，一般可分為二種類型：一是廣採舊注，匯集各家說解之善者於一書，如何晏《論語集解》；一是通釋經傳，另立新注，如杜預《春秋經傳集解》。沈旋《集注爾雅》可說是兼備上述二種類型的著作。該書釋義結合了眾家之說與沈旋己見，另又兼釋音讀，是目前已知最早的一部匯集《爾雅》眾家注的著作。

四、校訂文字

梁陳四家注的《爾雅》文字與唐石經、宋本《爾雅》文字均有不同，其差異可能是傳抄所致，也可能是師說或版本不同，當然也不乏作者有意的改訂。在四家注之中，顧野王《爾雅音》對於《爾雅》文字的改訂最多，其中有從《說文解字》校改者，如：

- (1) 〈釋詁〉 1-138「迓，迎也」，顧本「迓」作「訝」，《說文》「迓」為「訝」之或體。
- (2) 〈釋言〉 2-177「虹，潰也」，顧本「虹」作「訶」，與《說文》同。《說文》言部：「訶，讀也。」
- (3) 〈釋器〉 6-10「衿謂之袴」，顧本「衿」作「紵」，與《說文》同。《說文》糸部：

「紵，衣系也。」

- (4) 〈釋樂〉 7-7 「大箎謂之沂」，顧本「箎」作「𪔐」，《說文》「箎」爲「𪔐」之或體，顧本省作「𪔐」。
- (5) 〈釋山〉 11-16 「多小石，礧」，顧本「礧」作「𪔐」，與《說文》同。
- (6) 〈釋水〉 12-10 「水醮曰𪔐」，顧本「醮」作「𪔐」，與《說文》同。《說文》水部：「𪔐，盡也。」
- (7) 〈釋水〉 12-17 「繇帶以上爲厲」，顧本「厲」作「𪔐」，與《說文》同。《說文》水部：「𪔐，履石渡水也。」

《說文》未見者，則從其正字，或從古字不取今字，如：

- (1) 〈釋樂〉 7-7 「大箎謂之沂」，顧本「沂」作「𪔐」，依意應以「𪔐」爲正字。
- (2) 〈釋地〉 9-20 「南陵息慎」，顧本「慎」作「𪔐」，「𪔐」爲「慎」之古文。
- (3) 〈釋魚〉 16-8 「𪔐，黑𪔐」，顧本「𪔐」作「茲」，應係「茲」字之譌。《說文》無「𪔐」字，「𪔐」从魚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4) 〈釋鳥〉 17-62 「鷹，鵝鳩」，顧本「鵝」作「來」。《說文》無「鵝」字，「鵝」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沈旋、施乾、謝嶠本均同。）
- (5) 〈釋鳥〉 17-63 「鵝鵝，比翼」，顧本「鵝鵝」作「兼兼」。《說文》無「鵝」字。《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是「鵝」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沈旋、施乾、謝嶠本均同。）

據以上諸例可知，顧野王於撰述《爾雅音》時，顯然是有意從事《爾雅》文字的校訂，而其校訂工作有出於己見者，也有承襲前人者。單就這點來說，顧野王的《爾雅音》顯然優於其他三家的著述。

第五章 沈旋《集注爾雅》輯考

第一節 輯本

歷來輯有沈旋《集注爾雅》之輯本，計有專輯二種、合輯三種：

一、專 輯

(一)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集注爾雅》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本章以下簡稱「馬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邢昺《爾雅疏》、丁度《集韻》等書，輯錄沈旋《集注爾雅》佚文計共 57 條。經重新排比後，馬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57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2 條，衍增佚文者 2 條。對勘本書所輯 71 條(含佚文及沈本《爾雅》異文，下同)，馬本所輯約佔 80.28%。

(二) 黃奭《黃氏逸書考·爾雅沈旋集注》

黃奭《黃氏逸書考》(本章以下簡稱「黃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邢昺《爾雅疏》二書，輯錄沈旋《爾雅集注》佚文計共 53 條，其中誤輯 3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另有 1 條輯入《眾家注》。扣除誤輯者並經重新排比後，黃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53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2 條，衍增佚文者 1 條。對勘本書所輯 71 條，黃本所輯約佔 74.65%。

二、合 輯

(一) 余蕭客《古經解鈎沉·爾雅》

余蕭客《古經解鈎沉》(本章以下簡稱「余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沈

旋音 1 條，據邢昺《爾雅疏》輯錄沈旋《集注》1 條，計共 2 條。對勘本書所輯 71 條，余本所輯約佔 2.82%。

（二）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

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本章以下簡稱「嚴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玄應《一切經音義》、邢昺《爾雅疏》三書輯錄沈氏佚文計共 7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 條。對勘本書所輯 71 條，嚴本所輯約佔 9.86%。

（三）葉蕙心《爾雅古注斟》

葉蕙心《爾雅古注斟》（本章以下簡稱「葉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沈旋《爾雅》異文 1 條，據邢昺《爾雅疏》輯錄沈旋注 1 條，計共 2 條。對勘本書所輯 71 條，葉本所輯約佔 2.82%。

第二節 佚文

〈釋詁〉

1. 1-3 𦣻，大也。

𦣻，蒲板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本「反」作「翻」。嚴、葉本並未輯錄。

《釋文》云：「沈旋蒲板反，此依《詩》讀也。」沈音「蒲板反」，是讀「𦣻」爲「反」。郝懿行云：

𦣻者，……通作「反」，《詩》「威儀反反」，《釋文》引《韓詩》作「𦣻𦣻」，云「善貌」，善與美同意，美、大義近。（註 1）

此即沈音之旨。《集韻》「𦣻」、「反」二字同音「部版切」（並經溝韻），「反」下釋云：「難也，《詩》『威儀反反』沈重讀。」「沈重」疑係「沈旋」之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𦣻，大也」條案語。

2. 1-8 鮮，善也。

𦣻，古斯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在《爾雅》義訓下注引「《釋文》：『鮮，本或作𦣻，沈云古斯

〔註 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6 上。

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鮮」，注云：「本或作『讐』，沈云『古斯字』。郭《音義》云：『本或作𩚑』，非古斯字。按字書讐先奚反，亦訓善。」據陸氏語可知沈旋本《爾雅》字作「讐」。郝懿行云：

按陸引字書讐訓善，今無可攷。以意求之，讐與斯音義同，斯、鮮古字通，故《詩》「有兔斯首」，鄭《箋》讀斯爲鮮，而云：「鮮，齊魯之間聲近斯」，是斯、鮮音轉字通。沈施〔案：應作「旋」。〕以讐爲斯而訓善，正得其義與其音，陸德明非之，謬矣。〔註2〕

嚴元照云：

鮮與斯通，其从言者，係經師增益。〔註3〕

董瑞椿云：

案《說文》魚部：「鮮，魚名，出貉國。」言部：「讐，悲聲也。」皆無善義。沈旋作「斯」得之。斤部：「斯，析也。」善有解義，《禮·學記》：「相觀而善之謂摩」，孔《疏》：「善猶解也。」解亦析也。《禮·經解》孔《疏》引皇氏云：「解者，分析之名。」故斯可訓善。……《說文》雨部：「霽，从雨、鮮聲，讀若斯。」《詩·小雅·瓠葉》篇：「有兔斯首」，鄭《箋》：「斯，白也，今俗斯白之字作鮮，齊魯之間聲近斯。」然則斯之即鮮，古有的證。〔註4〕

諸說皆可從。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鮮，善也」條案語。

3. 1-22 頤，靜也。

頤，五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通志堂經解》本《釋文》「五」原並譌作「王」，今逕改正。〔註5〕

馬、黃本並輯作「五罪反」。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頤」字凡二見：一音「魚毀切」（疑紐紙韻）；一音「五罪切」（疑紐賄韻）。沈旋此音與賄韻切語全同。

4. 1-24 誅，告也。

〔註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8下。

〔註3〕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6下。

〔註4〕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16。

〔註5〕黃焯云：「『王』字宋本已誤，盧〔文弨〕本改作『五』。」（《經典釋文彙校》，頁247。）

諱，音粹。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粹」譌作「碎」。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諱」，注云：「沈音粹，郭音碎，告也。本作『訊』，音信。」可知陸氏所見沈、郭本《爾雅》字並作「諱」，作「訊」者當是音近通假。《廣韻》「諱」、「粹」二字同音「雖遂切」（心紐至韻）。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諱，告也」條案語。

5. 1-36 餽，進也。

餽，大甘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小雅·巧言》「用餽」注云：「沈旋音談。」「談」音與「大甘反」同。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餽」字凡二見：一音「徒甘切」（定紐談韻），一音「徒濫切」（定紐闕韻，談闕二韻平去相承）。沈旋音「大甘反」，與「徒甘」音同。

6. 1-83 諛，疑也。

諛，勅檢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諛」作「諛」，「勅」作「勅」；黃本在《爾雅》義訓下注引「《釋文》：諛，或作悞，沈勅檢反。」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諛」，注云：「字或作悞，沈勅檢反。」按「勅檢反」係「諛」字之音，〔註6〕疑沈旋本《爾雅》字作「諛」，《釋文》譌作「悞」。〔註7〕惟「諛」無疑義，當係「諛」字形近之譌。〔註8〕

〔註6〕《廣韻》「諛」音「土刀切」（透紐豪韻），「諛」音「丑琰切」（徹紐琰韻）。沈旋此音與「丑琰」音同。

〔註7〕盧文弨即以爲《釋文》「字或作悞」句「當云「又或作諛」，方與沈音合。」（《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3上。）

〔註8〕周春云：「沈勅檢翻，音諛，此沈氏之誤，《釋文》取之，非也。……諛之與諛，字形音義迥別，陸氏存勅檢一翻，但取其音之備，而未加辨正也。」（《十三經音略》，卷9，〈爾雅上〉，頁11。）郝懿行云：「按『勅檢』乃『諛』字之音，諛从召聲，與諛从言聲迥別，沈旋音誤矣。」（《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1下。）嚴元照云：「盧學士曰：『《釋文》：「諛，沈勅檢反」，是沈本作諛，从言則不得讀勅檢反矣。』元照案：諛無疑義，魏晉人不辨言召之分，故誤音勅檢反。陸氏不爲之申明異同，殊失之疏。」（《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35下。）黃焯云：「沈音勅檢，乃諛字之音，沈旋蓋作諛也，然經傳諛無疑義，鄭樵從之，其注本作諛，云「諛謂

7. 1-91 串，習也。

串，古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玉篇》丨部：「串，古患切，《爾雅》云『習也』，或爲慣、遺。」又《廣韻》「串」亦音「古患切」（見紐諫韻），與沈、謝此音切語全同。郝懿行云：

串者，患與翫之段音也。《玉篇》、《廣韻》串俱古患切，則與貫同，《釋文》引沈、謝音亦同；郭音五患反，則與翫同。（註9）

黃侃云：

串爲母字之變體，是串貫亦同文，皆當作擯遺。（註10）

說皆可參。

8. 1-141 賡，續也。

賡，音庚。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孫。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賡」字音讀，歷來主要說解有三：

一、「續」之古文。此說以《說文》之重文爲依據。《說文》糸部：「賡，古文續，从庚貝。」段玉裁云：

〈谷蘇謨〉：「乃賡載歌」。《釋文》加孟、皆行二反。賈氏昌朝云：「《唐韻》以爲《說文》誤。」徐鉉曰：「今俗作古行切。」按《說文》非誤也。許謂會意字，故从庚貝會意。庚貝者，貝更迭相聯屬也。《唐韻》以下皆謂形聲字，从貝、庚聲，故當皆行反也。不知此字果从貝庚聲，許必入之貝部或庚部矣。其誤起於孔《傳》以續釋賡，故遂不用許說。抑知以今字釋古文，古人自有此例。……《毛詩》：「西有長庚」，《傳》曰：「庚，續也。」此正謂庚與賡同義，庚有續義，故古文續字取以會意也。何會意爲形聲，其贅亂有如此者。（註11）

朱駿聲亦云：

譏諂，諂、貳心不一也，恐非。」（《經典釋文彙校》，頁250。）諸說均以沈本爲非。

〔註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6上。

〔註10〕黃侃《爾雅音訓》，頁47。

〔註1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3篇上，頁6上。

庚、賡二字，義略同而聲則異，後人音讀誤耳。〔註12〕

二、「賡」从庚聲。此說以毛《傳》之訓解為依據。《詩·小雅·大東》：「西有長庚」，毛《傳》云：「庚，續也」，孔穎達《正義》云：「『庚，續』，〈釋詁〉文。」是孔氏讀「賡」為「庚」，或《爾雅》古有作「庚」一本。郝懿行云：

賡者，庚之段音也。……賡字从庚，因借為庚。……《爾雅》之賡亦借為庚，因讀為庚。〔註13〕

王筠云：

〈檀弓〉：「請庚之」，鄭注：「庚，償也。」案償當用貝，庚或賡之省文。《爾雅》「賡，續也」，為《尚書》「賡歌」作注耳。許君以為一字，蓋誤。字當從貝、庚聲。〔註14〕

葉蕙心云：

《詩·大東》：「西有長庚」，《正義》引〈釋詁〉「庚，續」，是《爾雅》之賡亦假作庚。《書·正義》又引作「西有長庚」，是庚、賡可互假。〔註15〕

諸家均讀「賡」為「庚」。又徐灝更直指段說為非：

段說非也。毛《傳》庚訓為續而讀如更，則賡亦用庚為聲，可知孔《傳》以續釋賡，豈讀賡為續乎？《釋名》云：「賡猶更也」，蓋賡从庚聲，有更端之義，歌者更唱迭和，故賡歌訓為續，此古義也。賡至以為續字，斯繆矣。此由後人因傳記有以賡代續者，遂誤仍為續字，而妄改許書耳。

〔註16〕

三、調和二說，以為「庚」、「續」二音古通。鈕樹玉云：

《書·益稷》及《釋詁·釋文》並引為古文續；楊齊宣《晉書音義》五十八卷引亦同。《玉篇》闕；《廣韻》收庚韻，訓「續也」，蓋本〈釋詁〉「賡，揚，續也」。賡當同庚。《詩·大東》：「西有長庚」，毛《傳》：「庚，續也。」《說文》以賡為續者，竊疑古讀聲或相近。如《論語》「申枨」，《釋文》引鄭云：「蓋孔子弟子申續。」《史記》云「申棠字周」，《家語》云「申續

〔註12〕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需部第8，頁52上。

〔註1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86上。

〔註14〕王筠《說文釋例》，卷6，頁44。

〔註15〕葉蕙心《爾雅古注斟》，卷上，頁19下~20上。孔穎達《尚書·益稷·正義》云：「《詩》云「西有長庚」，毛《傳》亦以賡為續，是相傳有此訓也。」是《尚書正義》所引字作「賡」，葉氏引文有誤。

〔註16〕徐灝《說文解字注箋》，卷13上，頁9下~10上。

字周也」。棖、棠、庚聲並相近，而棖或作續，疑亦可通矣。（註17）

今按黃侃云：

《說文》以賡爲續字，而《爾雅》注家音庚，此師說不同。（註18）

黃氏之說，固無可疑。惟據《詩·大東》毛《傳》與《正義》所引，則「賡」之讀「庚」，既無疑義；段玉裁以「貝更迭相聯屬」解釋「賡」字會意之理，說亦牽強。張舜徽云：

賡當从貝庚聲。賡之爲言更也，《尚書》「乃賡載歌」，謂此唱彼和，更迭而起不絕也。故賡字引申有續義。《爾雅·釋詁》：「賡、續也。」亦實爲《尚書》「賡歌」作解耳。古人訓賡爲續，明其但有續義，非謂即讀賡爲續也。此處（案：指《說文》。）以爲一字，且定賡爲古文，竊所未喻。考《玉篇》敘字，多據許書。糸部亦續、纒二字相次，與許書合。而續下不錄賡爲重文，蓋許書原本無之。今本「賡、古文續从庚貝」一語，乃後人所附益也。（註19）

其說確然可從。「庚」、「賡」二字，均有續義，《爾雅》字當本作「賡」，「庚」爲「賡」之省體。《廣韻》「庚」、「賡」二字同音「占行切」（見紐庚韻）。

9. 1-144 妥，安坐也。

妥，他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妥」音「他果切」（透紐果韻），與沈旋此音切語全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1-71「妥，止也」條案語。

〈釋言〉

10. 2-19 敖，憍，傲也。

憍，亡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憍」，沈音「亡甫反」，是沈旋本《爾雅》字作「憍」，《廣韻》「憍」音「文甫切」（微紐慶韻），與「亡甫」音同。嚴元照云：

〔註17〕鈕樹玉《說文解字校錄》，卷13上，頁4上。

〔註18〕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52。

〔註19〕張舜徽《說文解字約注》，卷25，頁3385~3386。

幪，石經初刻从心，後摩改从巾。（註20）

是《爾雅》古有作「幪」一本。嚴氏又云：

案《詩·小雅·巧言》：「亂如此幪」，《箋》訓傲，《釋文》从巾；《禮·投壺》：「毋幪毋傲」，《釋文》从心，兩通。（註21）

郝懿行亦云：

幪者……通作幪。（註22）

郝、嚴二氏均以爲「幪」、「幪」二字可通，其說恐非。按《說文》巾部：「幪，覆也。」段玉裁云：

〈釋詁〉「幪，大也」，「幪，有也」，皆覆義之引伸也。〈投壺〉曰：「無幪無教」，注曰：「幪教皆慢也」，又其引伸也。（註23）

郝懿行亦云：

〈釋詁〉云「大也」、「有也」，皆與傲慢義近，故又訓傲。（註24）

《爾雅》此訓「傲也」，則字當从巾作「幪」，作「幪」者應係形音皆近而譌。《說文》心部：「幪，愛也，韓、鄭曰幪。一曰不動。」又〈釋言〉2-31：「幪，撫也」，郭璞注云：「幪，愛撫也。」義均與「大也」、「有也」、「傲也」無涉。阮元云：

閩本、監本、毛本作「幪」，皆誤。（註25）

周春云：

幪，郭火孤翻，音呼；沈亡甫翻，音武。案从巾者訓大訓傲，並音呼；从心者同幪及幪然之幪，並音武。此从巾訓傲，沈音武，非。（註26）

說皆可從。

黃本引同。馬本「幪」譌作「幪」。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11. 2-82 俾，職也。

俾，方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俾」音「并弭切」（幫紐紙韻），與《釋文》陸德明音「必爾反」同。

〔註20〕嚴元照《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3上。

〔註21〕同前注。

〔註2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94下。

〔註23〕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7篇下，頁51下。

〔註2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94下。

〔註25〕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2，頁3上。

〔註26〕周春《十三經音略》，卷9，頁16。

沈音「方寐反」(非紐至韻)，疑是沈旋本《爾雅》字作「俛」。《集韻》至韻「俛」與「𠵼」音義同，音「必至切」(幫紐至韻)，釋云：「及也。」「必至」與沈音「方寐」同。「俛」字作「俛」當係形音俱近而譌。(註27)

12. 2-101 烘，燎也。

烘，火公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東韻「烘」音「呼東切」(曉紐東韻)，與沈旋此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烘，燎也」條案語。

13. 2-109 𦉳，駟也。

𦉳，在魯反，又子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僅輯錄「子朗反」三字。嚴本在《爾雅》義訓下注云：「《釋文》二十九卷『𦉳駟』，樊光、孫炎本作『將且』也，沈旋集眾家本合為一字作『𦉳』，音子朗反。」黃本則僅在《爾雅》義訓下引《釋文》云云，未輯音。余、葉本並未輯錄。

《釋文》出「駟」，注云：「在魯反，又子朗反。沈《集注》本作『𦉳』，音同。孫、樊二本並作『將且』，而無『𦉳駟』。沈集眾本合為一字。」是沈旋《集注爾雅》本條作「𦉳，𦉳也」，「𦉳」字即合孫、樊本「將且」二字而得。郝懿行云：

此有二本。郭本作「𦉳，駟也」。《說文》：「𦉳，駟大也」，𦉳與壯同，〈釋詁〉云：「壯，大也」，此皆郭義所本。樊光、孫炎本並作「將，且也」。將且皆未定之詞，……且既訓將，將亦訓且，……此皆樊、孫所本，郭氏不從，據「𦉳駟」別本為之作注，但「𦉳駟」理新而於經典無會，「將且」習見而為經典常行。……唯沈旋《集注》作「𦉳，𦉳也」，合「將且」為一字，猶依郭本「𦉳」字，意在兩存，則誤甚矣。(註28)

臧鏞堂云：

按《釋文》則郭本作「𦉳駟」，樊、孫本作「將且」。將音樊有大義，即𦉳字之異文；駟字从且得音，故可省作且，如麀、駟、粗字皆有麀音，而並从且可証也。……沈不識字，以「將且」合一作「𦉳，𦉳也」，既違樊、

〔註27〕古書「卑」、「昇」二形常互譌，可參見王書輝《〈左氏·襄公二十三年經〉「昇我」本作「卑我」辨證》(未刊稿)。

〔註2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3。

孫之本，又背郭氏之義。〔註29〕

嚴元照云：

沈本「駟」作「𨔵」，「𨔵」不成字。〔註30〕

說皆可信。按「𨔵」字《廣韻》未見；《集韻》「𨔵」、「駟」二字同音，一音「坐五切」（從紐姥韻），一音「子朗切」（精紐蕩韻），當即本沈旋二音。

14. 2-111 舫，附也。

附，音附。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周南·漢廣》出「附」，注引沈旋音同。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附」字凡二見：一音「防無切」（奉紐虞韻），一音「芳無切」（敷紐虞韻）。沈旋音「附」，（奉紐遇韻，《廣韻》音「符遇切」），與「防無」僅聲調不同（虞遇二韻平去相承）。

15. 2-162 戎，相也。

戎，如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戎」，注云：「如字，本或作戎，顧如勇反，沈如升反。」疑顧、沈二本《爾雅》字並作「戎」。《廣雅·釋詁》：「戎，推也。」推亦有佐助之義。今本《爾雅》字作「戎」，「戎」應係「戎」之分別字。《集韻》蒸韻「扔」、「戎」、「戎」三字同列，釋云：「《說文》『因也』，一曰引也。或作戎，亦省。」

馬本經注字並作「戎」；黃本仍作「戎」。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沈音「如升反」，是讀「戎」爲「扔」。胡承珙云：

《玉篇》：「戎，如勇切，推車也。」《廣雅》：「戎，推也。」《說文》作「輶」，云：「推車令有所付也，讀若茸。」《集韻》引《爾雅》作「戎」。沈旋音如升反者，當讀作扔。《廣韻》：「扔，引也。」《老子》：「攘臂而扔之」，《釋文》：「扔，引也。」《類篇》以扔、戎、戎三字並如蒸切。推與引皆有佐助義。〔註31〕

其說可從。《廣韻》「扔」音「如乘切」（日紐蒸韻），與沈旋此音同。《集韻》蒸韻「戎」

〔註29〕臧鏞堂《爾雅漢注》，卷上，頁25。

〔註30〕嚴元照《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13下。

〔註31〕胡承珙《爾雅古義》，卷上，頁10下~11上。

音「如蒸切」，當即本沈氏此音。

16. 2-217 懈，怠也。

懈者極也，怠者嬾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玄應《一切經音義》卷十八〈雜阿毗曇心論第二卷〉「懈怠」注引《集注》；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七〈妙法蓮花經·序品第一〉「懈怠」注引《集注》無二「者」字；又卷七十二引玄應〈雜阿毗曇心論第二卷〉《音義》「嬾」作「怠」。

馬、黃本引並同玄應《音義》，惟黃氏係輯入《眾家注》中。嚴本「嬾」作「懶」，餘同玄應《音義》。臧鏞堂《爾雅漢注》引亦與玄應《音義》同，未云是誰氏之注。余、葉本並未輯錄。

「極」有疲困、倦怠之義。《漢書·王褒傳》：「匈喘膚汗，人極馬倦。」《三國志·華佗傳》：「人體欲得勞動，但不當使極爾。」《世說新語·言語》：「丞相小極，對之疲睡。」又〈文學〉：「值王昨已語多，小極，不復相酬答。」諸「極」字均取此義。郝懿行云：

「極」謂疲劇也。〔註32〕

〈釋訓〉

17. 3-2 條條，秩秩，智也。

攸，音條。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條條」，注云：「舍人本作攸攸，沈亦音條。」是沈旋本《爾雅》字亦作「攸攸」。

馬本引同。嚴、黃本並在《爾雅》義訓下注引《釋文》語。余、葉本並未輯錄。

沈旋音「條」，是讀「攸」爲「條」。《說文》木部：「條，小枝也。從木、攸聲。」是「攸」、「條」二字古音相近。〔註33〕「攸攸」應係「悠悠」之借字，黃侃云：

攸攸即悠悠，下云「悠悠，思也」，又「儻儻，罹禍毒也」，樊本亦作攸，

聲義並與此條近。〔註34〕

其說可參。

〔註3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27上。

〔註33〕郝懿行云：「按條从攸聲，古音相近。」（《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35上。）

〔註34〕黃侃《爾雅音訓》，頁99。黃焯亦云：「攸攸即悠悠，下文『儻儻』云，樊本作攸，引《詩》『攸攸我里』，今《詩》作『悠悠我里』，可證。」（《經典釋文彙校》，頁256。）

18. 3-20 委委，佗佗，美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委委」，注云：「於危反。《詩》云『委委佗佗，如山如河』是也。諸儒本並作禕，於宜反。」音「於宜反」則字當作「禕」，依陸氏之意，是諸本《爾雅》「委委」皆作「禕禕」。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委委，佗佗，美也」條案語。

19. 3-35 夢夢，訕訕，亂也。

夢，亡增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增」字凡二讀：一音「作滕切」（登韻），一音「子鄧切」（嶝韻，登嶝二韻平去相承）。沈、施音「亡增反」（微紐登韻），是讀「夢」爲「瞢」；音「亡增反」（微紐嶝韻），則是讀「夢」爲「憊」。《說文》夕部：「夢，不明也。」段玉裁云：

〈釋訓〉曰：「夢夢，亂也」，按故訓釋爲亂，許云不明者，由不明而亂也。

以其字从夕，故釋爲不明也。（註35）

又苜部：「瞢，目不明也。」段玉裁云：

按〈小雅〉「視天夢夢」，夢與瞢音義同也。（註36）

又心部：「憊，不明也。」段玉裁云：

夕部：「夢，不明也。」此舉形聲包會意。（註37）

是「夢」、「瞢」、「憊」三字義皆可通。

《廣韻》「夢」字凡二見：一音「莫中切」（明紐東韻），一音「莫鳳切」（明紐送韻，東送二韻平去相承）。《釋文》陸德明音「亡工」（微紐東韻）、「亡棟」（微紐送韻）二反，與《廣韻》二音同。又《廣韻》「瞢」音「武登切」（微紐登韻），「憊」音「武亘切」（微紐嶝韻），並與「亡增」二讀音同。

20. 3-37 憊憊，洄洄，愒也。

洄，音回。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35〕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7篇上，頁27下。

〔註36〕同前注，第4篇上，頁32上。

〔註37〕同前注，第10篇下，頁41下。

《廣韻》「洞」、「回」二字同音「戶恢切」(匣紐灰韻)。

21. 3-46 昫昫，田也。

昫，居賓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沈音「居賓反」，是讀「昫」爲「均」。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昫昫，田也」條案語。

22. 3-72 謔謔，謔謔，崇讒慝也。

匿，女陟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慝」，注云：「謝切得反，諸儒並女陟反，言隱匿其情以飾非。」是除謝嶠本《爾雅》字作「慝」外，其餘各本均作「匿」，音「女陟反」。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謔謔，謔謔，崇讒慝也」條案語。

〈釋宮〉

23. 5-4 樞謂之椳。

椳，一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沈。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椳」音「烏恢切」(影紐灰韻)。沈旋音「一罪反」(影紐賄韻)，與「烏恢」僅聲調不同(灰賄二韻平上相承)。

24. 5-11 桷謂之榱。

齊魯名桷，周人名榱。

案：本條佚文輯自邢昺《爾雅疏》引呂、沈。阮元云：

「沈」當作「枕」，《釋文》引《字林》云：「周人名椳曰榱，齊魯名榱曰桷」，即此文。(註38)

阮氏以「沈」爲誤字，亦無的證，今仍以本條爲沈旋《集注爾雅》佚文。邵晉涵亦以本條佚文爲沈旋《集註》語。(註39)

[註38] 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3，頁3下。

[註39] 邵晉涵云：「舊疏引沈旋《集註》云：『齊魯名椳，周人名榱』，本於《說文》也。」(《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9，頁8上。)

余、嚴、黃、葉本引均同。馬本「榱」下有「《易》曰『鴻漸于木，或得其桷』，
《左傳》子產曰『棟折榱崩，僑將壓焉』是也」等語，當係邢昺語，馬氏誤輯。

《說文》木部：「榱，秦名爲屋椽，周謂之榱，齊魯謂之桷。从木、衰聲。」許慎此說當即沈旋注所本。（註40）

25. 5-27 石杠謂之徇。 郭注：聚石水中以爲步渡徇也。

徇，徒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沈音「徒的反」，疑是讀「徇」爲「迪」。《說文》辵部、《爾雅·釋詁》並云：「迪，道也。」段玉裁云：

道兼道路、引導二訓。（註41）

郝懿行云：

迪者，《說文》云「道也」，道、導同。上文云「迪，進也」，是迪爲進之

道也。（註42）

然則沈旋係將郭注解釋爲「聚石水中以爲步渡之道」，遂讀「徇」爲「迪」。《廣韻》錫韻「迪」音「徒歷切」（定紐錫韻），與沈旋音「徒的反」正同。

〈釋器〉

26. 6-3 𨾏謂之𨾏。

𨾏，千結切。

案：本條佚文輯自丁度《集韻》屑韻「𨾏」字注引《爾雅》「𨾏謂之𨾏」沈旋讀；司馬光《類篇》留部「𨾏」字注引《爾雅》「𨾏謂之𨾏」沈旋讀同。「沈旋」應爲「沈旋」之譌。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𨾏」音「楚洽切」（初紐洽韻）。沈旋音「千結切」（清紐屑韻），不詳所據。吳承仕云：

〔註40〕段玉裁改《說文》「榱」訓作「椽也，秦名屋椽也，周謂之椽，齊魯謂之桷」，注云：「上二句各本作『秦名爲屋椽，周謂之椽』，大誤，今依《左傳·桓十四年·音義》、《周易·漸卦·音義》正，謂屋椽，秦名之曰椽，周曰椽，齊魯曰桷也。各本妄改，乃或疑《釋文》有誤矣。」（《說文解字注》，第6篇上，頁34下。）說亦可參。馬宗霍《說文解字引方言攷》辨之甚詳，文繁不備錄。（參見該書頁24下～26上。）

〔註4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2篇下，頁5下，辵部「迪」字注。

〔註4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6上。

《類篇》、《集韻》「𪔑」字注云「千結切，《爾雅》『𪔑謂之𪔑』沈旋讀」。據此，則北宋本《釋文》此條當有沈旋音，今本或傳寫誤奪，或後人妄刪去之。丁度、司馬光等亦不得見沈旋《爾雅集注》，「千結」一音，疑其采自《釋文》或別有所本，今已不能質言矣。〔註43〕

27. 6-4 翼謂之汕。 郭注：今之撩罟。

撩，力到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引郭注「罟」作「網」。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撩」字凡二見：一音「落蕭切」（來紐蕭韻），一音「盧鳥切」（來紐篠韻）。又郭璞「撩」音「力堯反」（與「落蕭」同），又音「力弔反」（來紐嘯韻，蕭篠嘯三韻平上去相承）。沈旋音「力到反」（來紐号韻），疑是「力弔」一音之轉。按号韻（豪韻去聲）與嘯韻（蕭韻去聲）在魏晉宋時期同屬宵部，至齊梁陳隋時期豪部獨立，與宵部音讀不同。〔註44〕然則沈旋此音可能係記錄某地方音，也可能是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28. 6-4 𪔑謂之涇。

𪔑，桑感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感韻「𪔑」音「桑感切」（心紐感韻），與沈旋此音切語全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𪔑謂之涇」條案語。

29. 6-11 環謂之捐。

捐，囚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呂、沈。《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囚」譌作「囚」。黃焯云：

宋本葉鈔朱鈔「囚」皆作「囚」。案《集韻》《類篇》皆不收「囚絹」一音，惟亦無作影紐讀者。觀顧歡作辭玄反，又《御覽》七七六引《爾雅》

〔註43〕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69。

〔註44〕周祖謨云：「《廣韻》豪肴宵蕭四韻，在魏晉宋一個時期內大多數的作家都是通用不分的，但到齊梁陳隋時期，豪韻為一部，肴韻為一部，宵蕭兩韻為一部，共分三部。這三部分別較嚴，通用的情形極少。」（《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21。）然則在沈旋的時代，号韻（豪韻去聲）與嘯韻（蕭韻去聲）已有區別。《廣韻》與「撩」同从祭聲的「潦」字音「郎到切」（來紐号韻），正與沈旋音「力到反」同，是沈旋此音亦非無據。

游環謂之捐，徐負切，囚與辭徐皆邪紐字，以此互證，則知作「囚」是也。（註45）

馬、黃本「囚」並譌作「因」。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沈音「囚絹反」，是讀「捐」爲「旋」。《考工記·覺氏》：「鍾縣謂之旋」，鄭玄注：「旋屬鍾柄，所以縣之也。」王引之云：

鍾縣謂之旋者，縣鍾之環也。環形旋轉，故謂之旋。旋、環古同聲。環之爲旋，猶還之爲旋也。（註46）

唐蘭云：

旋義爲環，今日驗古鐘甬中間均突起似帶，周環甬圍，其位置正與《考工記》合，是所謂旋也。（註47）

說均可信。《廣韻》「旋」一音「似宣切」（邪紐仙韻），一音「辭戀切」（邪紐線韻）。沈旋音「囚絹反」，正與「辭戀」音同。

30. 6-11 鑣謂之鑣。

鑣，魚架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鑣」字凡二見：一音「語訐切」（疑紐月韻），一音「魚列切」（疑紐薛韻）。沈旋音「魚架反」，與「魚列」音同。

31. 6-12 搏者謂之糲。

糲，力旦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旦」譌作「且」。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糲」音「郎盱切」（來紐翰韻），與沈旋此音同。

32. 6-16 鼎絕大謂之鼐。

鼐，奴戴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鼐」字凡二見：一音「奴亥切」（泥紐海韻），一音「奴代切」（泥紐

〔註45〕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63。

〔註46〕王引之《經義述聞》，《皇清經解》，卷1188，頁28下。

〔註47〕唐蘭《古樂器小記》，《唐蘭先生金文論集》，頁352。

代韻，海代二韻上去相承)。沈旋音「奴戴反」，與「奴代」音同。

33. 6-24 角謂之鬻。

鬻，音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鬻」字凡三見：一音「烏酷切」(影紐沃韻)，一音「五角切」(疑紐覺韻)，一音「胡覺切」(匣紐覺韻)。沈旋音「學」，與「胡覺」音同。

34. 6-29 骨鑿不翦羽謂之志。

郭注：今之骨髀是也。

髀，五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髀」字凡四見：一音「薄巧切」(並紐巧韻)，一音「防教切」(奉紐效韻)，一音「普木切」(滂紐屋韻)，一音「蒲角切」(並紐覺韻)。沈旋音「五爪反」(疑紐巧韻)，其聲紐屬舌根鼻音，與《廣韻》「髀」聲紐均屬唇音不合，疑《釋文》所載此音切語有誤。

〈釋樂〉

35. 7-5 大磬謂之鑿。

郭注：鑿形似犁鎗，以玉石為之。

鎗，古亂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鎗」字凡二見：一音「古滿切」(見紐緩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緩換二韻上去相承)。沈旋音「古亂反」，與「古玩」音同。

〈釋山〉

36. 11-2 一成，坯。

坯，五窟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沒韻「坯」字注引《爾雅》「山一成坯」沈旋讀作「五忽切」，「五忽」與「五窟」音同。

馬本兼據《釋文》、《集韻》輯錄二音。黃本引同《釋文》。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沈音「五窟反」，是讀「坯」爲「兀」。段注本《說文》兀部：「兀，高而上平也。从一在儿上。」段玉裁云：

一在儿上，高而平之意也。凡从兀聲之字，多取孤高之意。〔註48〕

是「兀」有高聳特出之義，與《爾雅》此訓相合。吳承仕云：

陳壽祺曰：「『五窟反』與坯音絕遠，《尚書釋文》『伍，徐扶眉反，又敷眉反』，『窟』蓋『眉』字之誤。……」承仕按：陳說……謂沈「五窟反」，「窟」應作「眉」，形既不近，無緣相亂；且「五」字聲類絕殊，亦與坯音相比附。今謂不、弗同字，《廣韻》收入物部，是坯字亦與屈聲爲韻，然則沈旋反語「窟」字不誤，唯「五」字誤耳。其反語上字當在滂、並、敷、奉間，究爲何形之譌，則莫能輒斷矣。而《類篇》、《集韻》「坯」、「伍」字並有「五忽」一切，云「《爾雅》沈旋讀」，是北宋本誤與今本同。〔註49〕

陳、吳二氏均以爲「五窟」一音字有譌誤，惜無明證。黃侃云：

不聲之字有喉音，詘從否聲，而與喜通，其明證也。坯讀「五窟反」，則與兀、阮音同。兀，高而上平也，阮，石山戴土也，皆與「一成坯」義近。

〔註50〕

說較可信。

《廣韻》「兀」音「五忽切」（疑紐沒韻），與沈旋此音正同。

〈釋水〉

37. 12-11 汝為瀆。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瀆」，注云：「符云反，下同。《字林》作涓，工玄反。眾《爾雅》本亦作涓。」是沈旋本《爾雅》字作「涓」。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汝爲瀆」條案語。

葉本照引《釋文》「瀆，眾《爾雅》亦作涓」句。其餘各本均未提及。

〈釋草〉

38. 13-4 楊，枹薊。

枹，音孚，又音浮，又音包。

〔註4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8篇下，頁8上。

〔註49〕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2。

〔註50〕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280。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枹」字凡三見：一音「防無切」（奉紐虞韻），一音「布交切」（幫紐肴韻），一音「縛謀切」（奉紐尤韻）。沈旋音「孚」（敷紐虞韻，《廣韻》音「芳無切」），與「防無」聲紐略異；又音「浮」，與「縛謀」音同；又音「包」，與「布交」音同。

39. 13-9 薦黍蓬。

薦，平兆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薦」，嚴、馬本並作「薦」，黃本作「藪」。余、葉本並未輯錄。

沈音「平兆反」，是沈本《爾雅》字作「薦」。《釋文》出「薦」，注云：「作見反。孫李本作藪〔宋本「藪」譌作「薦」。〕。沈平兆反。」按《廣韻》「薦」、「藪」二字同音「作甸切」（精紐霰韻），與沈音「平兆反」（並紐小韻）相隔絕遠。盧文弨云：

沈音當本作「藪」字，「藪」亦草也，形相近。《釋文》內「薦」音皮兆反或平表反。〔註51〕

黃焯云：

《釋文》中有異讀而不出其所讀之異字者，其例非一。此條沈旋作「薦」，孫、李本自作「藪」，二者固不相涉也。〔註52〕

說均可從。

《廣韻》「藪」字凡三見：一音「甫矯切」（非紐宵韻），一音「普袍切」（滂紐豪韻），一音「平表切」（並紐小韻）。沈旋音「平兆反」，與「平表」音同，《廣韻》釋云：「草名，可爲席。」

40. 13-33 茵，芝。

茵，祥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黃本引同。馬本「茵」下有「音」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茵」，注云：「沈、顧音祥由反，謝音由。」按《廣韻》「茵」音「似由切」（邪紐尤韻），釋云：「茵芝，瑞草，一歲三華。又音由。」「似由切」即與沈旋、顧野王音「祥由反」同；又音「由」（喻紐尤韻，《廣韻》音「以周切」）則與謝嶠音同。

〔註51〕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1上。

〔註52〕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73。

又案：劉玉馨、郝懿行、洪頤煊、嚴元照、胡承珙等均以「茵」爲「菌」字之譌，而以郝、洪二氏之說較詳。郝懿行云：

茵字不見它書，孫氏星衍嘗致疑問。余按《類聚》九十八引《爾雅》作「菌芝」，蓋「菌」字破壞作「茵」耳。證以《列子·湯問》篇云：「朽壤之上有菌芝者，生於朝，死於晦。」殷敬順《釋文》引諸家說即今糞土所生之菌也。《莊子·逍遙游》篇《釋文》引司馬彪、崔譔並以茵爲芝，然則《爾雅》古本正作「菌芝」，故莊、列諸家並見援據。〔註53〕

洪頤煊云：

《說文》無「茵」字。《莊子·逍遙遊》：「朝菌不知晦朔」，《釋文》：「司馬云：菌，大芝也。」《文選·思玄賦》：「咀石菌之流英」，李善注：「菌，芝也。」「茵」當是「菌」字之譌。〔註54〕

諸家之說亦可存參。

41. 13-50 芍，薺苳。

苳，徂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苳」字凡三見：一音「疾移切」（從紐支韻），一音「土佳切」（牀紐佳韻），一音「將此切」（精紐紙韻）。沈旋、顧野王音「徂斯反」，與「疾移」音同。

42. 13-69 菽，薺薺。

薺，所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薺」字凡二見：一音「所鳩切」（疏紐尤韻），一音「蘇老切」（心紐皓韻）。沈旋、施乾音「所留反」，與「所鳩」音同；謝嶠音「先老反」，與「蘇老」音同。

〔註5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0。

〔註54〕洪頤煊《讀書叢錄》，卷8，頁12下～13上。劉玉馨云：「《御覽》卷九百八十五引《爾雅》云：『菌，芝。』今本『茵』或爲『菌』之譌。」（《爾雅校議》，卷下，頁3上。）嚴元照云：「《說文》艸部無『茵』字，《藝文類聚》九十八引作『菌』。《文選注》十五引作『茵』，『茵』乃『菌』之誤。」（《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6上。）胡承珙云：「《說文》無『茵』字，『茵』即『菌』字之譌。《爾雅》『菌芝』連文，非以『芝』釋『菌』，《列子·湯問》『有菌芝者』是已。」（《爾雅古義》，卷下，頁9上。）

43. 13-81 葍菀，蘭。

葍，音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沈、施音「丸」，是讀「葍」爲「莞」。《說文》艸部：「菀，菀蘭，莞也。」邵晉涵云：

《說文》葍作莞。〔註55〕

又或讀作「葍」，《廣韻》桓韻「葍」字釋云：「葍葍，《易》亦作葍，俗作葍。葍本自音灌。」嚴元照云：

案石經於經中「葍」字初刻皆作「葍」，後皆磨改作「葍」，則此「葍」亦當作「葍」歟？又案《說文》艸部：「葍，蕪也。从艸、葍聲。」隸省作「葍」，與葍菀之「葍」相濶。〔註56〕

今按《廣韻》桓韻「莞」、「葍」、「葍」、「丸」等字均同音「胡官切」（匣紐桓韻）；又「葍」音「古玩切」（見紐換韻），與「胡官」聲紐相通，聲調不同（桓換二韻平去相承）。

44. 13-84 藺，鹿藺。

藺，巨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藺」字凡二見：一音「渠殞切」（群紐軫韻），一音「渠篆切」（群紐獮韻）。沈旋音「巨轉反」，與「渠篆」音同。

45. 13-87 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蕝，其本密，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其葉蕝」，注云：「眾家並無此句，唯郭有，然就郭本中或復脫此一句，亦並闕讀。」是除郭本以外，各本均無「其葉蕝」句；且陸氏所見郭本亦有缺此句者。按《淮南子·說山訓》：「譬若樹荷山上」，高誘注云：「荷，水菜，夫渠也。其莖曰茄，其本曰密，其根曰藕，其花曰夫容，其秀曰菡萏，其實曰蓮。」又《文選》卷十一何晏〈景福殿賦〉：「茄密倒植，吐被芙蕖」，

〔註55〕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20上。郝懿行亦云：「『葍』，《說文》作『莞』，云『菀蘭，莞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8上。）

〔註56〕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12下。

李善注引《爾雅》曰：「荷，芙蕖；其莖茄，其本蓳。」高誘注與《爾雅》近同，其文句與李善引《爾雅》均無「其葉藎」三字，是《爾雅》古本當如此。臧琳云：

案《說文》艸部：「菡，菡萏也。」「藎，菡萏，芙蓉華。未發爲菡萏，已發爲芙蓉。」「蓮，芙蕖之實也。」「茄，芙蕖莖。」「荷，芙蕖葉。」「蓳，芙蕖本。」「藹，芙蕖根。」據《說文》亦無「其葉藎」句。「荷」字注云「芙蕖葉」，則其葉即名荷，已見首句。《詩·澤陂》：「有蒲與荷」，《傳》：「荷，芙蕖也」，《正義》曰：「荷之爲葉極美好。」孔氏以荷爲芙蕖之葉，與《說文》同。《初學記》廿七〈寶器部〉引作「其葉荷」，雖亦妄增，較之「藎」字，尚爲近是。是可知眾家本皆無此句，郭注本亦無矣。《詩正義》引《爾雅》與今本同有，非古義也。（註57）

段玉裁云：

今《爾雅》曰「其葉藎」，《音義》云：「眾家無此句，惟郭有。就郭本中或復無此句，亦並闕讀。」玉裁按：無者是也。高注《淮南》云：「荷，夫渠也。其莖曰茄，其本曰蓳，其根曰藕，其華曰夫容，其秀曰菡萏，其實蓮。蓮之藏者葍，葍之中心曰蕊。」大致與《爾雅》同，亦無「其葉藎」三字。蓋大葉駭人，故謂之荷；大葉扶搖而起，渠央寬大，故曰夫渠。《爾雅》假葉名其通體，故分別莖華實根各名，而冠以「荷夫渠」三字，則不必更言其葉也。荷夫渠之華爲菡萏，菡萏之葉爲荷夫渠，省文互見之法也。或疑闕葉而補之，亦必當曰「其葉荷」，不嫌重複，無庸臆造「藎」字。

（註58）

臧、段二氏之說，論證甚詳。又錢坫云：

按古無「藎」字，《說文解字》曰：「荷，夫渠葉。」以荷爲夫渠之葉，是藎即荷。《解字》遍引《爾雅》，獨無此句，然則眾本無之者是矣。（註59）

阮元云：

眾家本及郭本並無此句，其有者直係俗人妄加。（註60）

葉蕙心云：

《初學記》引《爾雅》作「其葉荷」。……今案荷茄藎皆音同字通。（註61）

〔註57〕臧琳《經義雜記·荷芙蕖葉》，《皇清經解》，卷195，頁33下。

〔註58〕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篇下，頁27上，艸部「荷」字注。

〔註59〕錢坫《爾雅古義》，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214，頁7下。

〔註60〕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14下。

〔註61〕葉蕙心《爾雅古注輯》，卷下，頁6下。

諸說皆可信。

46. 13-94 藟靡，藟冬。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藟」，注云：「音門，本皆作門，郭云門俗字。亦作藟字。」是各本《爾雅》字均作「門」，惟郭本作「藟」。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藟靡，藟冬」條案語。

47. 13-129 藟車，芻輿。

芻，去訖反，又虛訖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芻」，注云：「謝去訖反，沈又虛訖反。」是「去訖」一音亦為沈旋所注。

馬、黃本並未輯「去訖反又」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無「芻」字，按《正字通》艸部：「芻，同芻，省」，是「芻」與「芻」同。《廣韻》「芻」一音「許訖切」（曉紐迄韻），一音「去訖切」（溪紐迄韻）。沈旋、謝嶠音「去訖反」，與溪紐音切語全同；沈旋又音「虛訖反」，與「許訖」音同。

48. 13-129 藟車，芻輿。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輿」，注云：「字或作輿，音餘。唯郭、謝及舍人本同，眾家並作蔭。」是沈旋本《爾雅》字作「蔭」。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藟車，芻輿」條案語。

49. 13-139 攬，烏階。

攬，居縛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攬」作「攬」。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攬」。阮元云：

閩本、監本、毛本作「攬」，訛。《釋文》……《通志堂》本誤作「攬」。

〔註62〕

嚴元照亦云：

「攬」，石經作「攬」。案字書無「攬」字，當依石經从才。〔註63〕

今檢《廣韻》無「攬」字；「攬」音「居縛切」（見紐藥韻），與沈旋此音切語全同，是沈旋本《爾雅》字亦作「攬」。

馬、黃本「攬」皆作「攬」。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62〕阮元《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22下。

〔註63〕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21上。

50. 13-145 中馗，菌。 郭注：地蕈也，似蓋。今江東名為土菌，亦曰馗廚，可啖之。

蕈，徒感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蕈」音「慈荏切」（從紐寢韻）。沈旋音「徒感反」（定紐感韻），疑是從聲母讀。《廣韻》「覃」音「徒含切」（定紐覃韻），覃感二韻平上相承。

51. 13-170 茹，勃茹。

茹，上音例，下音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輯作「茹音例，勃茹音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云：「施、謝二茹皆音列；沈上音例，下音列。」按《本草綱目》卷二十一引《名醫別錄》云：「石芸，……一名螯烈，一名顧啄。」郝懿行云：

「螯烈」蓋即「勃烈」之異文。（註64）

是「勃茹」之「茹」讀作「列」，殆無可疑。《廣韻》「茹」、「列」二字同音「良薛切」（來紐薛韻）。沈旋讀上「茹」字作「例」，按从列聲之字可讀「例」音，《廣韻》「洌」、「榭」、「穉」等字均兼有「例」、「列」二音。又《禮記·服問》：「上附下附列也」，《釋文》出「列也」，注云：「本亦作例。」《莊子·達生》：「非知巧果敢之列」，《釋文》出「之列」，注云：「音例，本或作例。」亦可證「例」、「列」二音可通。《集韻》祭韻「茹」、「例」同音「力制切」。

52. 13-184 芙，薺。

芙，烏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芙」字凡二見：一音「於兆切」（影紐小韻），一音「烏皓切」（影紐皓韻）。沈旋、顧野王音「烏老反」，與「烏皓」音同；謝嶠音「烏兆反」，與「於兆」音同。

53.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注云：「眾家並

（註6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62上。

無『不』字，郭雖不注，而《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則郭本有『不』字。」是陸氏所見各本《爾雅》均無「不」字。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條案語。

〈釋蟲〉

54. 15-3 螻蛄，入耳。 郭注：蚰蜒。

李巡曰：青而大者曰螻蛄，黃而小者謂之入耳。齊人謂之距窮，趙人謂之蚰蚘。亦或曰長曬，皆蚰蜒之異名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三十八〈金剛光爛止風雨陀羅尼經〉「蚰蜒」注引《集注爾雅》，此係沈旋引李巡注語。「蚰」原譌作「蚘」，今逕改正。《方言》卷十一、《廣雅·釋蟲》均作「蚰蚘」，《本草綱目》卷四十二〈蟲之四·蚰蜒〉引揚雄《方言》同。

《方言》卷十一：「蚰蜒，自關而東謂之螻蛄，或謂之入耳，或謂之蜚蠊；趙魏之間或謂之蚰蚘；北燕謂之蚰蚘。」郭璞注云：「江東呼蝥。」與李巡注互可參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蛄」，注云：「以善反，本又作蝥。」《方言》亦作「蝥」。沈旋引李巡注作「蛄」，同。又郭璞《方言注》云「江東呼蝥」，「蝥」即「距窮」之合聲。（註65）「長曬」，《方言》並从虫旁。

55. 15-4 蜚蠊，螻蛄。 郭注：即蜚蠊也。一名螻蛄，齊人呼螻蛄。

蜚，音殄。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蜚」字凡三見：一音「特丁切」（定紐青韻），釋云：「蜚蠊，亦螻蛄別名。」一音「徒典切」（定紐銑韻），釋云：「螻蛄，一名守宮。」一音「徒鼎切」（定紐迥韻，青迥二韻平上相承），釋云：「蟲名。」沈旋音「殄」，與「徒典」音同；施乾音「亭」，與「特丁」音同；謝嶠音「徒頂反」，與「徒鼎」音同。按《廣韻》釋義，疑《爾雅》此訓應以施乾音為正；謝嶠音與施乾音僅聲調不同。沈旋音「殄」，則係〈釋魚〉16-39「蜚蠊，螻蛄。螻蛄，守宮也」之「蜚」，《釋文》陸德明「螻蛄」之「蜚」亦音「徒典反」。

〔註65〕《廣韻》「距」音「其呂切」（群紐語韻），「窮」音「渠弓切」（群紐東韻），二字聲紐相同；「蝥」音「渠容切」（群紐鍾韻）。上古音弓聲入蒸部，工聲入東部，（參見陳新雄《古韻研究》，頁357，365。）二部互可旁轉。（同前書，頁472。）

56. 15-10 蚘，蟻蚘。

蚘，苻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苻」作「符」。「符」與「苻」聲紐同屬奉紐。

馬、黃本「苻」並作「符」。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蚘」音「蒲結切」（並紐屑韻），與沈旋此音（奉紐屑韻）同。

〈釋魚〉

57. 16-16 鮓，鮓鮓。

江淮間曰叔，伊洛曰鮓，海濱曰鮓。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衛風·碩人》「鮓」注引沈云。嚴本引同。黃本「鮓」下有「一物三名」四字，不知所據。余、馬、葉本均未輯錄。

今據本條佚文可知沈旋本《爾雅》「鮓」作「叔」。《說文》魚部：「鮓，叔鮓也」，字即作「叔」。陸德明《爾雅音義》亦出「叔」，注云：「《字林》作鮓，同。」阮元云：

按《釋文》云「叔，《字林》作鮓」，是《爾雅》不作「鮓」也。《詩·潛·釋文》引《爾雅》云「鮓叔鮓」可證。然則《五經文字》、唐石經作「鮓」，非。（註66）

58. 16-19 鱻，鱻鱻。

鱻，音述，又音聿。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鱻」字凡三見：一音「食聿切」（神紐術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一音「古滑切」（見紐黠韻）。沈旋音「述」與「食聿」同；又音「聿」與「餘律」同。

59. 16-26 蛭，蟻。

蛭，豬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呂。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66〕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6，頁2下。

《廣韻》「蛭」字凡三見：一音「之日切」（照紐質韻），一音「丁悉切」（端紐質韻），一音「丁結切」（端紐屑韻）。沈旋音「豬秩反」（知紐質韻），與「丁悉」聲紐略異。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3-39「燼燼，炎炎，薰也」條案語。

60. 16-31 蛙，廬。

廬，父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廬」，注云：「謝步佳反，郭毗支反，《字林》作廬，沈父幸反，施蒲鯁反。」又舊校云：「本今作廬。」是謝、郭、沈、施本《爾雅》字皆作「廬」。《說文》作「廬」，唐石經、宋本《爾雅》同。《玉篇》虫部：「廬，或作廬。」

馬本引同。黃本「廬」作「廬」。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蛙，廬」條案語。

61. 16-36 蜃，小者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玼」，注云：「眾家本皆作濯。」是陸氏所見沈旋本《爾雅》字作「濯」。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蜃，小者玼」條案語。

62. 16-37 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謝」，注云：「如字，眾家本作射。」又出「果」，注云：「眾家作裏，唯郭作此字。」是陸氏所見沈旋本《爾雅》作「仰者射」、「前弇諸裏」。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條案語。

63. 16-38 蟻，小而橢。

蟻，音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蟻」作「蟻」，並將本條輯為「小者蟻」條佚文，說不可從。按《釋文》次序應輯入本條。又《釋文》出「蟻」，注云：「……沈音積。本或作蟻。」可知沈本《爾雅》字作「蟻」，馬本非。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蟻」字凡二見：一音「側革切」（莊紐麥韻），一音「資昔切」（精紐昔韻）。沈旋音「積」，與「資昔」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蟻，小而橢」條案語。

〈釋鳥〉

64. 17-62 鷹，鷓鴣。 郭注：鷓當為鷓字之誤耳。《左傳》作「鷓鴣」是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來鷓」，注云：「來字或作鷓，郭讀作爽，所丈反。眾家並依字。」是陸氏所見沈旋本《爾雅》字作「來」。

65. 17-63 鷓鷓，比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鷓鷓」，注云：「眾家作兼兼。」是陸氏所見沈旋本《爾雅》字作「兼兼」。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鷓鷓，比翼」條案語。

〈釋獸〉

66. 18-7 虎竊毛謂之虺貓。

虺，才班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虺」字凡四見：一音「士山切」（牀紐山韻），一音「昨閑切」（從紐山韻），一音「士限切」（牀紐產韻），一音「上諫切」（牀紐諫韻）。沈旋音「才班反」（從紐刪韻），疑係「昨閑」一音之轉；施乾音「上嬾反」（牀紐旱（寒上）韻），謝嶠音「士版反」（牀紐潛（刪上）韻），並疑係「士限」一音之轉。周祖謨云：

兩漢音元部包括的字類很多，有《廣韻》寒桓刪先仙山元七韻字。……爲便於稱述起見，現在改稱之爲寒部。三國時期的寒部……可以推想寒桓刪雖與先仙山元同部，在聲音上洪細奔侈仍有不同。

到了晉宋時期，先仙山元四韻開始和寒桓刪三韻分用，現在稱之爲先部。

[註67]

《廣韻》寒桓刪三韻，在劉宋以前是混用不分的，到齊梁以後，除江淹、吳均照舊外，其他作家都把寒桓作爲一類用，把刪韻作爲一類用，直到陳隋都是如此，只有庾信偶爾把這兩類相押，那是特殊的現象。〔註68〕

據周氏之說，則「虺」字沈旋、施乾、謝嶠三家音讀，在梁陳時期雖已分化爲不同韻部，但若追溯至三國時期則均同屬寒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然則三家音讀可能係記錄某地方音，也可能是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註67] 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3~24。

[註68] 同前注，頁715。

67. 18-12 熊虎醜，其子狗。

狗，火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狗」音「古厚切」（見紐厚韻）。沈旋、施乾音「火候反」（曉紐候韻），與「古厚」聲紐相通，聲調不同（厚候二韻上去相承）。

68. 18-13 狸子隸。

隸，音四。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隸」，注云：「以世反，施餘棄反。眾家作肆，又作隸。沈音四。舍人本作隸。」（宋本《釋文》「隸」譌作「肆」。）是陸氏所見除舍人本《爾雅》字作「隸」外，其餘各本或作「肆」，或作「隸」。沈本不能遽定，今仍暫從《釋文》作「隸」。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狸子隸」條案語。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隸」字凡二見：一音「息利切」（心紐至韻），一音「渠記切」（群紐志韻）。沈旋音「四」，與「息利」音同。

69. 18-36 狒狒，如人。

狒，音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狒」音「扶沸切」（奉紐未韻）。沈旋音「沸」（非紐未韻，《廣韻》音「方味切」），與「扶沸」聲紐略異。

70. 18-56 鼯鼠。郭注：形大如鼠，頭似兔，尾有毛，青黃色，好在田中食粟豆。關西呼為鼯鼠，見《廣雅》。音雀。

郭以為鼯鼠，音求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鼯」，注云：「郭音雀，將略反。《字林》音灼，云鼯鼠出胡地。郭注本雀字或誤為瞿字，沈旋因云：『郭以為鼯鼠，音求于反』，非也。」是沈旋所見郭注「鼯鼠」已譌為「鼯鼠」，「音雀」已譌為「音瞿」。沈音「求于反」，與「瞿」音同，實非「鼯」字之音。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鼯鼠」條案語。

嚴本引同。馬本「郭」上有「鼯」字，「反」下有「非也」二字。黃本僅以小

字注引《釋文》語。余、葉本並未輯錄。按「非也」二字係陸氏語，非沈旋注文，《釋文》引郭音「將略反」，「求于反」實為沈注「颯」字之音，故陸氏以沈音為非。

《廣韻》「颯」音「其俱切」（群紐虞韻），與沈旋音「求于反」同。

〈釋畜〉

71. 19-17 犛牛。 郭注：即犂牛也。領上肉撮狀起高二尺許，狀如橐駝，肉鞍一邊。健行者日三百餘里。今交州合浦徐聞縣出此牛。

今交趾所獻丞相牛是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卷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一〉「犂牛」注引《集注爾雅》；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一〈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卷第一〉「犂牛」注引《集注爾雅》「丞」譌作「亟」。

余、嚴、馬、黃、葉本均未輯錄。

第三節 各家輯錄沈旋《集注爾雅》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釋詁〉

1. 1-23 溼，灑，落也。 郭注：溼，沈落也。

灑，直今反。

案：黃奭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灑」，注云：「力丁反，字或作荅，《說文》云：『草曰荅，木曰落。』」又出「沈」，音「直今反」，此即釋郭注「沈」字之音。今檢《釋文》注「沈」字音，如《尚書·盤庚》：「惟胥以沈」、《毛詩·賓之初筵·序》：「君臣上下沈湎淫液」，並音「直林反」；〔註69〕《周禮·夏官·校人》鄭注：「有殺駒以祈沈禮與」、郭璞〈爾雅序〉：「沈研鑽極二九載矣」，並音「直金反」；〔註70〕《爾雅·釋天》：「祭川曰浮沈」、〈釋鳥〉：「鷗沈鳧」，並音「直今反」。〔註71〕「直林」、「直金」、「直今」所切音偵全同。黃奭誤解「沈」為沈旋，遂將「直今反」視為「灑」字注音，誤輯入沈旋《集注》，今當刪去。

〔註69〕陸德明《經典釋文》，卷3，〈尚書音義〉上，頁15下；卷6，〈毛詩音義〉中，頁32下。

〔註70〕同前注，卷9，〈周禮音義〉下，頁9上；卷29，〈爾雅音義〉上，頁1上。

〔註71〕同前注，卷29，〈爾雅音義〉上，頁27上；卷30，〈爾雅音義〉下，頁21下。

〈釋魚〉

2. 16-19 鱒鮓，鰕鮓。

鮓，貧悲切，魚名。

案：黃奭據司馬光《類篇》輯錄本條。《類篇》魚部「鮓」字注云：「貧悲切，魚名，《爾雅》『鱒鮓鰕鮓』施乾讀。」是本條應為施乾《爾雅音》佚文，黃氏誤植入沈旋《集注》，今當刪去。

〈釋鳥〉

3. 17-44 鷗，沈晃。

鷗，直今反。

案：黃奭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鷗」，注云：「郭音施，尸支反，《字林》亡支反。」又出「沈」，音「直今反」，此即釋《爾雅》「沈」字之音。黃奭誤解「沈」為沈旋，遂將「直今反」視為「鷗」字注音，誤輯入沈旋《爾雅集注》，今當刪去。又參見本節 1-23「漚，謐，落也」條案語。

第四節 考 辨

一、沈旋《集注爾雅》體例初探

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雖不能復原沈旋《集注爾雅》之原貌，但亦足以一窺其要。今據所輯佚文歸納此書體例如下：

(一) 注《爾雅》文字之音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當以單純注出《爾雅》文字音讀者為最多，計有 39 例。這類音釋絕大多數與《廣韻》音系相合，即僅注出被音字之音讀，相當於漢儒訓經「讀如」「讀若」之例。今僅從《爾雅》各篇各舉一例以見其梗概：

- (1) 〈釋詁〉 1-22 「頤，靜也」，沈旋「頤」音「五罪反」，與《廣韻》「頤」音「五罪切」同。(〈釋詁〉計 7 例。)
- (2) 〈釋言〉 2-101 「烘，燎也」，沈旋「烘」音「火公反」，與《廣韻》「烘」音「呼東切」同。(〈釋言〉計 4 例。)
- (3) 〈釋訓〉 3-37 「儻儻，洄洄，愒也」，沈旋「洄」音「回」，與《廣韻》「洄」音「戶恢切」同。(〈釋訓〉計 2 例。)
- (4) 〈釋宮〉 5-4 「樞謂之椳」，沈旋「椳」音「一罪反」，與《廣韻》「椳」音「烏

恢切」聲調不同（灰賄二韻平上相承）。（〈釋宮〉僅此 1 例。）

- (5) 〈釋器〉 6-4 「櫛謂之涇」，沈旋「櫛」音「桑感反」，與《廣韻》「櫛」音「桑感切」同。（〈釋器〉計 5 例。）
- (6) 〈釋草〉 13-33 「茵，芝」，沈旋「茵」音「祥由反」，與《廣韻》「茵」音「似由切」同。（〈釋草〉計 10 例。）
- (7) 〈釋蟲〉 15-4 「蜓蚪，蟻蟻」，沈旋「蜓」音「殄」，與《廣韻》「蜓」音「徒典切」同。（〈釋蟲〉計 2 例。）
- (8) 〈釋魚〉 16-19 「鱗鯨，鰕鯨」，沈旋「鱗」音「述」又音「聿」，分別與《廣韻》「鱗」音「食聿切」、「餘律切」同。（〈釋魚〉計 4 例。）
- (9) 〈釋獸〉 18-7 「虎竊毛謂之虺貓」，沈旋「虺」音「才班反」，與《廣韻》「虺」音「昨閑切」韻部略異。（〈釋獸〉計 4 例。）

（二）注郭璞注文之音

沈旋《集注爾雅》除注出《爾雅》文字音讀，同時也訓釋郭璞《爾雅注》之音讀，可證沈旋編著《集注爾雅》一書，係采郭璞注本為底本。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6 例：

- (1) 〈釋宮〉 5-27 「石杠謂之荷」，郭璞注：「聚石水中以為步渡荷也」，沈旋「荷」音「徒的反」，疑是讀「荷」為「迪」。
- (2) 〈釋器〉 6-4 「翼謂之汕」，郭璞注：「今之撩苦」，沈旋「撩」音「力到反」，疑是郭璞音「力弔反」一音之轉。
- (3) 〈釋器〉 6-29 「骨鏃不翦羽謂之志」，郭璞注：「今之骨髀是也」，沈旋「髀」音「五爪反」，不詳所據。
- (4) 〈釋樂〉 7-5 「大磬謂之鑿」，郭璞注：「鑿形似犁鎗，以玉石為之」，沈旋「鎗」音「古亂反」，與《廣韻》「鎗」音「古玩切」同。
- (5) 〈釋草〉 13-145 「中馗，菌」，郭璞注：「地蕈也，似蓋。今江東名為土菌，亦曰馗廚，可啖之」，沈旋「蕈」音「徒感反」，疑是從聲母讀。
- (6) 〈釋獸〉 18-56 「鼯鼠」，郭璞注：「形大如鼠，頭似兔，尾有毛，青黃色，好在田中食粟豆。關西呼為鼯鼠」，沈旋所見郭注「鼯鼠」譌為「鼯鼠」，音「求于反」，與《廣韻》「鼯」音「其俱切」同。

（三）以音讀訓釋被音字

沈旋《集注爾雅》不僅單純注出《爾雅》文字與郭注音讀，也常以音讀訓釋被音字。這類音釋是藉由音切闡釋或改訂被音字的意義，其音讀往往與《廣韻》所見

被音字之音讀不合，相當於漢儒訓經「讀爲」「當爲」之例。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9 例：

- (1) 〈釋詁〉 1-3 「𦉳，大也」，沈旋「𦉳」音「蒲板反」，是讀「𦉳」爲「反」。
- (2) 〈釋言〉 2-162 「戎，相也」，沈本作「搃」，音「如升反」，是讀「搃」爲「扔」。
- (3) 〈釋訓〉 3-2 「條條，秩秩，智也」，沈本作「攸」，音「條」，是讀「攸」爲「條」。
- (4) 〈釋訓〉 3-35 「夢夢，訥訥，亂也」，沈旋「夢」音「亡增反」，是讀「夢」爲「瞢」、「憊」。
- (5) 〈釋訓〉 3-46 「𦉳𦉳，田也」，沈旋「𦉳」音「居賓反」，是讀「𦉳」爲「均」。
- (6) 〈釋宮〉 5-27 「石杠謂之𦉳」郭璞注：「聚石水中以爲步渡𦉳也」，沈旋「𦉳」音「徒的反」，疑是讀「𦉳」爲「迪」。
- (7) 〈釋器〉 6-11 「環謂之捐」，沈旋「捐」音「囚絹反」，是讀「捐」爲「旋」。
- (8) 〈釋山〉 11-2 「一成，坯」，沈旋「坯」音「五窟反」，是讀「坯」爲「兀」。
- (9) 〈釋草〉 13-81 「藿芘，蘭」，沈旋「藿」音「丸」，是讀「藿」爲「莞」。

(四) 釋義

沈旋《集注爾雅》除釋音外，亦偶有釋義之文爲後人所引述。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5 例：

- (1) 〈釋詁〉 1-8 「鮮，善也」，沈本「鮮」作「警」，云：「古斯字。」（郭璞注：「皆常語。」）
- (2) 〈釋言〉 2-217 「懈，怠也」，沈旋云：「懈者極也，怠者懶也。」（郭璞無注。）
- (3) 〈釋宮〉 5-11 「桷謂之榱」，沈旋云：「齊魯名桷，周人名榱。」（郭璞注：「屋椽。」）
- (4) 〈釋魚〉 16-16 「鮓，鮓鮓」，沈旋云：「江淮間曰叔，伊洛曰鮓，海濱曰鮓。」（郭璞注：「鮓，鱸屬也。大者名王鮓，小者名鮓鮓。今宜都郡自京門以上江中通出鱸鱸之魚。有一魚狀似鱸而小，建平人呼鮓子，即此魚也。音洛。」）
- (5) 〈釋畜〉 19-17 「犛牛」，沈旋云：「今交趾所獻丞相牛是也。」（郭璞注：「即犛牛也。領上肉襍朕起高二尺許，狀如囊駝，肉鞍一邊。健行者日三百餘里。今交州合浦徐聞縣出此牛。」）

按沈注除申說字義外，亦保存當時方言異同，且以時驗爲證。又與郭璞注相較，沈注顯與郭注不同，可補郭注之未備。然則沈旋注雖輯存不多，其隻字片語亦彌足

珍貴。

（五）徵引前人釋義

沈旋此書名曰「集注」，顯係匯集眾家之注而成，其體例或與何晏《論語集解》近似。其所徵引眾家之說，為數理當不少，惟後人引述舊說往往稱引原著者名氏，因此可輯入沈旋《集注爾雅》者極少，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僅得 2 例：

（1）〈釋蟲〉15-3「螾銜，入耳」，沈旋引李巡曰：「青而大者曰螾，黃而小者謂之入耳。齊人謂之距窮，趙人謂之蚨蚪。亦或曰長曬，皆蚨蜒之異名也。」

（2）〈釋獸〉18-56「鼯鼠」，郭璞注：「關西呼為鼯鼠」，沈旋云：「郭以為鼯鼠。」

綜合而言，沈旋《集注爾雅》是一部兼釋音義的《爾雅》注本。不僅釋音兼括《爾雅》文字及郭璞注，釋義也匯集了沈旋已見與眾家之說。沈旋此書是目前已知最早的一部匯集《爾雅》眾家注之著作。

二、沈旋《集注爾雅》異文分析

從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可以發現沈旋《集注爾雅》文字與今通行本《爾雅》略有不同。今依其性質分類討論：

（一）異體字

沈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體者，僅見 1 例：

（1）〈釋魚〉16-31「蛙，麇」，沈本「麇」作「麇」。《說文》作「麇」，《玉篇》蔭部：「麇，或作麇。」

（二）分別字

1. 今本文字為沈本之分別字，計 3 例：

（1）〈釋訓〉3-72「謔謔，謔謔，崇讒慝也」，沈本「慝」作「匿」。「匿」之本義為逃亡，引申而有藏匿、邪惡等義，是「慝」為「匿」之分別字。

（2）〈釋鳥〉17-62「鷹，鵠鳩」，沈本「鵠」作「來」。《說文》無「鵠」字，「鵠」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3）〈釋鳥〉17-63「鵠鵠，比翼」，沈本「鵠鵠」作「兼兼」。《說文》無「鵠」字。《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是「鵠」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2. 沈本文字為今本之分別字，計 1 例：

（1）〈釋言〉2-162「戎，相也」，沈本「戎」疑作「扱」。《廣雅·釋詁》：「扱，

推也。」「扱」應係「戎」之分別字。

(三) 通假

沈本文字與今本互為通假者，計 8 例：

- (1) 〈釋詁〉 1-8 「鮮，善也」，沈本「鮮」作「誓」。
- (2) 〈釋訓〉 3-2 「條條，秩秩，智也」，沈本「條條」作「攸攸」。
- (3) 〈釋訓〉 3-20 「委委，佗佗，美也」，沈本「委委」作「禕禕」。
- (4) 〈釋草〉 13-94 「蔞蔞，藟冬」，沈本「藟」作「門」。
- (5) 〈釋草〉 13-129 「藟車，芎輿」，沈本「輿」作「蔞」。
- (6) 〈釋魚〉 16-16 「鮓，鮓鮓」，沈本「鮓」作「叔」。
- (7) 〈釋魚〉 16-36 「蟹，小者玠」，沈本「玠」作「濯」。
- (8) 〈釋魚〉 16-37 「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沈本「謝」作「射」，「果」作「裏」。

(四) 異文

沈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文者，計 2 例：

- (1) 〈釋水〉 12-11 「汝為瀆」，沈本「瀆」作「汨」。
- (2) 〈釋草〉 13-9 「薦黍蓬」，沈本「薦」作「薦」。

(五) 異句

沈本文字與今本文句有異者，計 2 例：

- (1) 〈釋草〉 13-87 「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蕝，其本蓐，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沈本無「其葉蕝」句。《爾雅》本應無此句，當係後人添入。
- (2) 〈釋草〉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沈本無「不」字。

(六) 譌字

沈本文字係譌字者，計有 4 例。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三種類型：

1. 因形近而譌，計 1 例：

- (1) 〈釋詁〉 1-83 「諛，疑也」，沈本「諛」疑作「詔」。「詔」無疑義，當係「諛」字形近之譌。

2. 因形音皆近而譌，計 2 例：

- (1) 〈釋言〉 2-19 「敖，𡗗，傲也」，沈本「𡗗」作「𡗗」。「𡗗」無傲義，又與「𡗗」俱从無聲，是形音皆近而譌。

- (2) 〈釋言〉 2-82 「俾，職也」，沈本「俾」疑作「𠄎」。古書「卑」、「界」二形常互譌，音又相近，是形音皆近而譌。

3. 誤合二字為一，計 1 例：

- (1) 〈釋言〉 2-109 「𦉳，𦉳也」，樊光、孫炎本作「將且」，沈旋誤合「將且」二字為「𦉳」。

三、沈旋《集注爾雅》音讀特色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沈旋《集注爾雅》各條佚文中，凡有音切者，均已在其案語中詳述其音讀與《廣韻》之比較。以下就諸音與《廣韻》不合者進行歸納分析：

（註 72）

（一）聲類

1. 牙音互通，計 1 例：

- (1) 〈釋獸〉 18-12 狗，火候反（曉紐候韻）；《廣韻》「狗」音「古厚切」（見紐厚韻，厚候二韻上去相承）。曉見二紐上古音相通。

2. 舌音互通，計 1 例（舌頭音）：

- (1) 〈釋魚〉 16-26 蛭，豬秩反（知紐質韻）；《廣韻》「蛭」音「丁悉切」（端紐質韻）。端知二系在魏晉時期即已逐漸分化。

3. 唇音互通，計 2 例：

- (1) 〈釋獸〉 18-36 狒，音沸（非紐未韻）；《廣韻》「狒」音「扶沸切」（奉紐未韻）。
- (2) 〈釋草〉 13-4 枹，音孚（敷紐虞韻）；《廣韻》「枹」音「防無切」（奉紐虞韻）。
- 以上二例，聲紐均係輕唇音，僅發音方法略異而已。

（二）聲調

1. 以上音平，計 1 例：

- (1) 〈釋宮〉 5-4 椳，一罪反（影紐賄韻）；《廣韻》「椳」音「烏恢切」（影紐灰

（註 72） 蔣希文撰《徐邈音切研究》時，曾就「特殊音切」問題進行綜合討論。蔣氏云：「所謂『特殊音切』是指與常例不合的音切，其內容概括起來大致有以下三點：一、依師儒故訓或依據別本、古本，以反切改訂經籍中的被音字。這種情況相當於漢儒注經，所謂某字『當為』或『讀為』另一字。二、根據經籍的今、古文傳本的不同，以反切改訂被音字。……三、以反切對被音字的意義加以闡釋。」（《徐邈音切研究》，頁 218。）對於沈旋音中所見這類「特殊音切」，均已在各條案語中進行說明，此處不再贅述。又沈氏音讀之韻類偶有不屬前述「特殊音切」，又與《廣韻》略異者，由於這類例子均可從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所擬構的魏晉六朝音系獲得解釋，此處亦不列舉。

韻)，灰賄二韻平上相承。

2. 以去音平，計 1 例：

(1) 〈釋言〉 2-111 泐，音附（奉紐遇韻）；《廣韻》「泐」音「防無切」（奉紐虞韻），虞遇二韻平去相承。

3. 以去音上，計 1 例：

(1) 〈釋獸〉 18-12 狗，火候反（曉紐候韻）；《廣韻》「狗」音「古厚切」（見紐厚韻），厚候二韻上去相承。

（三）沈旋音反映某地方音或較早音讀

沈旋在訓讀《爾雅》字音時，不僅是記錄當時經師訓釋之實際語音，可能也保存了一些方音或時代較早的音讀。除以下所舉 2 例外，前述聲類、聲調之略異者，可能也有屬於此類者。

(1) 〈釋器〉 6-4 撩，力到反（來紐号韻）；《廣韻》「撩」有「落蕭」（來紐蕭韻）、「盧烏」（來紐篠韻）二切；又郭璞「撩」音「力堯反」（與「落蕭」同），又音「力弔反」（來紐嘯韻，蕭篠嘯三韻平上去相承）。沈旋音疑是郭璞「力弔」一音之轉。按号韻（豪韻去聲）與嘯韻（蕭韻去聲）在魏晉宋時期同屬宵部，至齊梁陳隋時期豪部獨立，與宵部音讀不同，可知沈旋此音或係晉宋以前的音讀。

(2) 〈釋獸〉 18-7 虺，才班反（從紐剛韻）；《廣韻》「虺」音「昨閑切」（從紐山韻）。沈旋音疑係「昨閑」一音之轉。「虺」字沈旋、施乾、謝嶠三家音讀，在梁陳時期雖已分化為不同韻部，但若追溯至三國時期則均同屬寒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然則三家音讀可能係記錄某地方音，也可能是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四）從聲母音讀

今所見沈旋《集注爾雅》音讀，有雖與《廣韻》不合，但與被音字之聲符音讀相合者，計 1 例：

(1) 〈釋草〉 13-145 葦，徒感反（定紐感韻）；《廣韻》「葦」音「慈荏切」（從紐寢韻），又「葦」之聲母「覃」音「徒含切」（定紐覃韻），與沈旋音僅聲調略異（覃感二韻平上相承）。

（五）不詳所據

今所見沈旋《集注爾雅》音讀，有與《廣韻》不合，且無理可說者，計有 2 例。這類音讀，可能是切語有譌字，也可能是沈旋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器〉6-3 𩑦，千結切（清紐屑韻）；《廣韻》「𩑦」音「楚洽切」（初紐洽韻）。二音聲紐韻類均不合。
- (2) 〈釋器〉6-29 𩑦，五爪反（疑紐巧韻）；《廣韻》「𩑦」有「薄巧」（並紐巧韻）、「防教」（奉紐效韻）、「普木」（滂紐屋韻）、「蒲角」（並紐覺韻）四切。沈旋音聲紐屬舌根鼻音，與《廣韻》「𩑦」聲紐均屬唇音不合。

四、《經典釋文》引沈旋《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沈旋音凡 55 例，其體例大抵可歸納如下：

（一）直音例

《釋文》引沈旋音，以直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13 例，佔《釋文》引沈音總數之 23.64%。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四種類型：

1. 以同聲符之字注音，計 5 例：

諱，音粹。(1-24) 洊，音附。(2-111) 芻，音例。(13-170)
蟻，音積。(16-38) 狒，音沸。(18-36)

2. 以所得音之聲符注音，計 4 例：

廩，音庚。(1-141) 洄，音回。(3-37) 𩑦，音學。(6-24)（註 73）
芻，音列。(13-170)

3. 以衍生孳乳之聲子注聲母之音，計 1 例：

攸，音條。(3-2)

4. 以不同聲符之同音字注音，計 3 例：

漚，音丸。(13-81) 𩑦，音殄。(15-4) 𩑦，音四。(18-13)

（二）切音例

《釋文》引沈旋音，以切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38 例，佔《釋文》引沈音總數之 69.09%。今依序條列如下：

𩑦，蒲板反。(1-3) 𩑦，五罪反。(1-22) 𩑦，大甘反。(1-36)
𩑦，勅檢反。(1-83) 𩑦，占患反。(1-91) 𩑦，他果反。(1-144)
𩑦，亡甫反。(2-19) 𩑦，方寐反。(2-82) 𩑦，火公反。(2-101)

（註 73）《說文》角部：「𩑦，治角也。从角、學省聲。」

掖，如升反。(2-162)	夢，亡增反。(3-35)	响，居賓反。(3-46)
匿，女陟反。(3-72)	根，一罪反。(5-4)	徇，徒的反。(5-27)
撩，力到反。(6-4)	慘，桑感反。(6-4)	捐，囚絹反。(6-11)
鑑，魚架反。(6-11)	糲，力旦反。(6-12)	備，奴戴反。(6-16)
髀，五爪反。(6-29)	鎬，古亂反。(7-5)	坏，五窟反。(11-2)
蘼，平兆反。(13-9)	茵，祥由反。(13-33)	此，徂斯反。(13-50)
殘，所留反。(13-69)	蘭，巨轉反。(13-84)	攬，居縛反。(13-139)
葷，徒感反。(13-145)	笑，烏老反。(13-184)	蜃，符結反。(15-10)
蛭，豬秩反。(16-26)	麤，父辛反。(16-31)	龔，才班反。(18-7)
狗，火候反。(18-12)	颯，求于反。(18-56)	

(三) 又音例

一字有數音並存者，則出又音之例。《釋文》引沈旋音，其有又音者計 4 例，佔《釋文》引沈音總數之 7.27%。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二種類型：

1. 諸音皆為直音，計 2 例：

枹，音孚，又音浮，又音包。(13-4) 鱗，音述，又音聿。(16-19)

2. 諸音皆為反切，計 2 例：

暨，在魯反，又子朗反。(2-109) 芻，去訖反，又虛訖反。(13-129)

附表 各家輯錄沈旋《集注爾雅》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本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 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本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1.	√		1	1		
2.			2	2		
3.			3	3		
4.			4			
5.			5	5		
6.			6	6		
7.			7	7		
8.			8	8		
9.			9	9		
10.			10	10		
11.			11	11		
12.			12	12		
13.		√ -	13-	13-		
14.			14	14		
15.			15	15		
16.		√	16	眾家注		
17.		√	17	16		
18.						
19.			18	17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20.			19	18		
21.			20	19		
22.						
23.			21			
24.	√	√	22+	20	√	
25.			23			
26.			24			
27.			25	21		
28.			26	22		
29.			27	23-1		
30.			28	23-2		
31.			29	24		
32.			30	25		
33.			31	26		
34.			32	27		
35.			33	28		
36.			34	29		
37.					√	
38.			35	30		
39.		√	36	31		
40.			37	32		
41.			38	33		
42.			39	34		
43.			40	35		
44.			41	36		
45.						
46.						
47.			42-	37-		
48.						
49.			43	38		
50.			44	39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爽	葉蕙心	其他
51.			45	40		
52.			46	41		
53.						
54.						
55.			47	42		
56.			48	43		
57.		√		53+		
58.			49	44-1		
59.			50	45		
60.			51	46		
61.						
62.						
63.			52	47		
64.						
65.						
66.			53	49		
67.			54	50		
68.			55	51		
69.			56			
70.		√	57+	52		
71.						
刪除				4 44-2 48		

第六章 施乾《爾雅音》輯考

第一節 輯本

歷來輯有施乾《爾雅音》之輯本，計有專輯二種、合輯三種：

一、專輯

(一)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爾雅施氏音》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本章以下簡稱「馬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邢昺《爾雅疏》、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施乾《爾雅音》佚文計共 77 條，其中誤輯 1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扣除誤輯者並經重新排比後，馬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79 條，其中衍增佚文者 9 條。對勘本書所輯 97 條(含佚文及施本《爾雅》異文，下同)，馬本所輯約佔 81.44%。

(二) 黃奭《黃氏逸書考·爾雅施乾音》

黃奭《黃氏逸書考》(本章以下簡稱「黃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邢昺《爾雅疏》、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施乾《爾雅音》佚文計共 77 條。經重新排比後，黃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80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 條，衍增佚文者 3 條。對勘本書所輯 97 條，黃本所輯約佔 82.47%。

二、合輯

(一) 余蕭客《古經解鉤沉·爾雅》

余蕭客《古經解鉤沉》(本章以下簡稱「余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施乾音 1 條，據丁度《集韻》輯錄施乾音 3 條，據司馬光《類篇》輯錄施乾音 1 條，

計共 5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 條。對勘本書所輯 97 條，余本所輯約佔 5.15%。

（二）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

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本章以下簡稱「嚴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施乾音 1 條，據丁度《集韻》輯錄施乾音 3 條，據司馬光《類篇》輯錄施乾音 1 條，計共 5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 條。對勘本書所輯 97 條，嚴本所輯約佔 5.15%。

（三）葉蕙心《爾雅古注辭》

葉蕙心《爾雅古注辭》（本章以下簡稱「葉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施乾音 1 條、《爾雅》異文 1 條，據丁度《集韻》輯錄施乾音 1 條，計共 3 條。對勘本書所輯 97 條，葉本所輯約佔 3.09%。

第二節 佚 文

〈釋詁〉

1. 1-3 𤣎，大也。

𤣎，蒲滿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本「反」作「翻」。嚴、葉本並未輯錄。

施音「蒲滿反」，是讀「𤣎」爲「伴」。《說文》人部：「伴，大兒。」段玉裁云：

〈大雅〉：「伴矣爾游矣」，《傳》曰：「伴矣，廣大有文章也。」《箋》云：

「伴矣，自縱弛之意。」按人部「矣」下一曰「大也」，故「伴」、「矣」

皆有大義。〔註 1〕

《廣韻》緩韻「𤣎」音「博管切」（幫紐緩韻），「伴」音「蒲旱切」（並紐緩韻），二音聲紐相近而韻同。施乾此音與「蒲旱」同。

2. 1-46 菟，聚也。

菟，所救切。

案：本條佚文輯自《集韻》宥韻「菟」字注引施乾讀。

余、嚴、馬、黃本引均同。葉本未輯錄。

《廣韻》「菟」音「所鳩切」（疏紐尤韻），與《釋文》陸德明音「所求反」同。施乾音「所救切」（疏紐宥韻），與「所鳩」聲調略異（尤宥二韻平去相承）。

〔註 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8 篇上，頁 10 下。

3. 1-49 觀，多也。

觀，古喚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喚」作「渙」，「反」下有「注同」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觀」，注云：「顧、謝音官，施古喚反，注同。」郝懿行云：

古喚反者讀如觀兵之觀，觀訓示也，示於人必多於人也，故訓多矣。（註2）

按〈釋言〉：「觀，指，示也」，《釋文》「觀」下云：「施音館，謝音官，注同。」是「觀兵」之「觀」，施讀去聲，謝讀平聲。《左氏·昭公五年傳》：「楚子遂觀兵於坻箕之山」，杜預注云：「觀，示也。」陸德明《春秋左氏音義》「觀兵」注云：「舊音官，注云『示也』。讀《爾雅》者皆官喚反，注同。」（註3）「官喚」與「古喚」音同。

《廣韻》「觀」字凡二見：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桓換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古喚反」，與「古玩」音同；謝嶠、顧野王音「官」，與「古丸」音同。

4. 1-61 囁，危也。

囁，音述。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術韻「囁」、「述」二字同音「食聿切」（神紐術韻）。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囁，危也」條案語。

5. 1-61 汽，汽也。

汽，音既。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汽」作「汔」。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音「既」，是讀「汽」爲「幾」。《毛詩·大雅·民勞》：「汔可小康」，《傳》云：「汔，危也。」鄭《箋》云：「汔，幾也。」郝懿行云：

《爾雅》下文云「幾，近也」，此云「幾，汽也」，知汽即近矣。毛訓汽爲

〔註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8上。

〔註3〕宋本、《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均作「官喚反」，阮刻本《春秋左傳注疏》引《釋文》作「官喚反」。

危，義猶未顯，故鄭申之訓汽爲幾，然後知汽幾即譏汽，又知《爾雅》之譏，蓋幾之段借也。〔註4〕

《廣韻》未見「汽」字。《集韻》代韻「汽」音「居代切」（見紐代韻），與「譏」音同，釋云：「切近也。」又未韻「汽」音「居氣切」（見紐未韻），釋云：「相摩近也。」施乾音「既」，與「居氣」音同。又《廣韻》未韻「幾」音「其既切」（群紐未韻），與施乾音僅聲紐清濁之別。

6. 1-62 治，故也。

治，直吏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直」譌作「宜」，「直」、「治」二字並屬澄紐，「宜」屬疑紐，聲類不合。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鄭樵《爾雅注》云：「治，疑爲始。」邵晉涵云：

治當爲始。〈益稷〉云「在治忽」，《史記》作「來始滑」，《漢書·律歷志》引作「七始詠」，是治、始二字相溷也。《墨子·經篇》云：「始，當時也」，是始即故也。〔註5〕

郝懿行云：

治者……通作始。《孟子》云：「始條理也」，孫奭《音義》云：「本亦作治條理也」，是治、始通。始訓古也、先也，先、古義俱爲故也。〔註6〕

王引之云：

治讀爲始，始古爲久故之故。〔註7〕

諸說均同。按《廣韻》志韻「治」音「直吏切」（澄紐志韻），與施乾音切語全同。

7. 1-67 相，視也。

相，息亮反，又息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余、嚴、馬、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相」字凡二見：一音「息良切」（心紐陽韻），一音「息亮切」（心紐漾韻，陽漾二韻平去相承），均與施乾音切語全同。

〔註4〕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9上。

〔註5〕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10上。

〔註6〕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9。

〔註7〕 王引之《經義述聞》，《皇清經解》，卷1205，頁23下。

8. 1-71 尼，止也。

尼，女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尼」音「女夷切」（娘紐脂韻），與施乾音「女乙反」（娘紐質韻）聲同而韻異（陰入對轉）。施音「女乙反」，是讀「尼」爲「昵」。〈釋詁〉：「即，尼也；尼，定也」，郭璞注云：「尼者止也，止亦定。」《釋文》出「尼」，注云：「本亦作昵。」是「尼」與「昵」通。《廣韻》「昵」音「尼質切」（娘紐質韻），與施乾此音正同。《集韻》質韻「尼」音「尼質切」，當即本施乾之音。

9. 1-79 弛，易也。

弛，尸紙反。易，音亦。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弛易」，注云：「施、李音尸紙反，下音亦。顧、謝本弛作施，并易皆以豉反，注同。」今據陸氏所引輯爲本條。

葉本輯錄本條，云：

弛、施古字通。陸氏《釋文》於李音上加一「施」字，可知李本「弛」字作「施」。〔註8〕

按葉氏云「弛、施古字通」，確不可易（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弛，易也」條案語）；云「李本弛字作施」，則非。《釋文》既云「顧、謝本弛作施」，則李本《爾雅》必不作「施」。「李音」上之「施」字，當係指施乾無疑。余、嚴、馬、黃本均未輯錄。

《廣韻》「弛」音「施是切」（審紐紙韻），與施乾音同。「易」凡二見：一音「以豉切」（喻紐真韻），一音「羊益切」（喻紐昔韻）。施乾音「亦」，與「羊益」音同；謝嶠、顧野王音「以豉反」，與真韻切語全同。

10. 1-97 閒，代也。

閒，胡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羣韻、《類篇》門部「閒」字注引施乾讀並作「下瞎切」。「胡瞎」與「下瞎」音同。

馬、黃本「閒」皆作「間」，並同時輯錄《釋文》與《類篇》所引郭音。余、嚴本「閒」亦作「間」，僅據《類篇》輯錄「下瞎切」。按《釋文》出「閒」，唐石經亦作「閒」，今從之。葉本未輯錄。

〔註8〕葉蕙心《爾雅古注》，卷上，頁15上。

盧文弨云：

案「聞」有鏗音。《說文》：「鬚，鬢禿也，從髟聞聲。」《玉篇》音苦閉、口瞎二切，《廣韻》恪八切，則知施音自有所本。（註9）

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聞，代也」條案語。

11. 1-104 𪔑，息也。

𪔑，海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施、謝。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𪔑，息也」條案語。

12. 1-104 𪔒，息也。

𪔒，火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至韻「𪔒」字注引施乾讀作「火季切」。

黃本引同。馬本「反」作「切」。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乾音「火季反」，與郭璞音「許四反」、《廣韻》音「虛器切」同，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𪔒，息也」條案語。

13. 1-120 𪔓，墜也。

𪔓，胡犬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犬」譌作「大」。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𪔓」，注云：「姑犬反，施胡犬反，顧徒蓋反，字宜作𪔓。」是施、陸所見《爾雅》字作「𪔓」，顧本作「𪔓」。段玉裁、邵晉涵、郝懿行、嚴元照等均據《說文》而以「𪔓」字爲正，「𪔓」字爲譌；（註10）王念孫、阮元等則以爲字應

（註9）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3上。

（註10）段玉裁云：「〈釋詁〉曰：『𪔓，墜也』，𪔓之則沙礫去矣，故曰墜也。」（《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上二，頁31下，水部「𪔓」字注。）邵晉涵云：「𪔓當作𪔓。」（《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5，頁25下。）郝懿行云：「𪔓當爲𪔓字之譌。𪔓者，浙米之墜也，故《說文》云『𪔓，浙瀾也』、『浙，𪔓米也』。《廣韻》云：『𪔓，濤𪔓』，然則濤之𪔓之沙礫處下，故《爾雅》以爲墜落之義。《釋文》既作顧音𪔓徒蓋反，則其字宜作𪔓，而又爲誤本之𪔓字作音，非矣。今據《說文》及顧本訂正之。」（《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9下。）嚴元照云：「案《說文》有𪔓無𪔓，顧音是也。」（《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44下。）

作「沃」。(註11) 細審諸說，應以前說爲是。《說文》水部：「沃，浙澗也。」段玉裁云：

〈九章〉：「齊吳榜以擊沃」，吳，大也；榜，楫也。言齊同用大楫擊水而行，如沃洒於水中也。凡舟子之用櫓振力擊之，乃徐掬之如沃然。今蘇州人謂搖曳洒之曰沃，音如俗語之大。(註12)

「洒」亦有「墜」義，章炳麟云：

江南運河而東，至於浙西多謂洒爲沃，本徒蓋切，音如「大」。今徒卦切。

今人言「大」，亦多作此音。(註13)

當即古語之遺緒。疑《爾雅》古本字本作「沃」。唐石經、宋本《爾雅》均譌作「沃」。黃侃云：

從施音，則〔沃〕與渾皆爲混之段借，此同文並見也。或沃即渾之別字，如犬夷作混夷、昆夷是。(註14)

按《廣韻》「渾」、「混」並音「胡本切」(匣紐混韻)，與施音「胡犬反」(匣紐銑韻)韻母不同，黃說恐非。疑施乾係讀「沃」爲「泝」，《說文》水部：「泝，潛流也。」段玉裁云：

渚當作潛，字之誤也。〈檀弓〉曰：「孔子泝然流涕。」〈魯語〉：「無洵涕」，韋曰：「無聲涕出爲洵涕。」按洵者，泝之假借字也。(註15)

是「泝」有墜義之證；《廣韻》銑韻「泝」音「胡吠切」，與「胡犬反」音正同。

14. 1-129 儻，因也。

儻，息羊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馬本又據邢昺《爾雅疏》引「讀曰襄，《周書·君奭》云『襄我二人』」十二字，黃本亦據邢《疏》引「施博士讀曰襄」六字。按馬、黃二氏據邢《疏》所引者，均非施《音》原文。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11〕王念孫云：「此〔案：指郝氏《義疏》。〕以沃爲沃之譌，蓋爲邵說所惑，《校勘記》辨之詳矣，當從之。」(《爾雅郝注刊誤》，頁6下。)阮元云：「陸德明、施乾皆作沃，音犬；惟據顧音謂字宜作沃，猶未改爲沃也。《廣韻》二十七銑：「沃，《爾雅》云「墜也」，姑泝切」，即此字；十四泰：「沃，濤沃，《說文》云「浙澗也」，徒蓋切」，非此義。邵晉涵《正義》謂沃當作沃，失之。」(《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1，頁31上。)

〔註12〕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上二，頁31下。

〔註13〕章炳麟《新方言》，卷2，〈釋言〉，頁67上。

〔註14〕黃侃《爾雅音訓》，頁54。

〔註15〕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上二，頁3下。

施音「息羊反」，是讀「儻」爲「襄」。邢昺《疏》云：「施博士讀曰襄」，又引《周書·君奭》云：「襄我二人」爲證。〔註16〕郝懿行云：

《爾雅釋文》：「儻，施息羊反」，然則儻有襄音，故邢《疏》云：「儻，施博士讀曰襄。」按謚法云：「因事有功曰襄」，是襄訓因之證。〔註17〕

黃侃云：

儻因之訓由襄助來，正當作相。〔註18〕

說均可從。《廣韻》「襄」音「息良切」（心紐陽韻），與施乾音「息羊反」同。

15. 1-145 貉，縮，綸也。

貉，胡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貉」，注云：「亡白反，下同。施胡各反。」阮元云：

按施胡各反，則字作「貉」；陸亡白反，字當作「貉」。《詩·皇矣》「貉其德音」，《正義》引此文作「貉」是也。邢《疏》云：「貉、貉音義同。」

〔註19〕

按「貉」字兼有「亡白」、「胡各」二音，陸音「亡白反」則與「貉」通，郝懿行云：

貉讀爲「貉其德音」之貉。〔註20〕

江藩云：

貉，通作莫。《大雅·皇矣》「貉其德音」，貉，貉之俗體。〔註21〕

說皆其義。

《廣韻》「貉」字凡二見：一音「下各切」（匣紐鐸韻），一音「莫白切」（明紐陌韻）。「下各」與施乾音同；「莫白」與《釋文》陸德明音同。又《廣韻》「貉」亦音「莫白切」。

〈釋言〉

16. 2-5 宣，徇，徧也。

〔註16〕周春云：「施息羊翻，案儻即《皋陶謨》及《君奭》篇『襄我二人』之『襄』，當從陳施博士乾讀。」（《十三經音略》，卷9，〈爾雅上〉，頁14下。）

〔註1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82下。

〔註18〕黃侃《爾雅音訓》，頁57。

〔註19〕阮元《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3下。

〔註2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87上。

〔註21〕江藩《爾雅小箋》，卷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28下。

徇，音詢、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無「進」字。余、嚴、馬、葉本均未輯錄。黃侃云：

施音詢、進，乃兩音。〔註22〕

其說可從，「進」字當輯錄。

《廣韻》、《集韻》均無「徇」與「詢」、「進」音同之證。施乾音「詢」（心紐諄韻，《廣韻》音「相倫切」），與郭璞音「巡」（邪紐諄韻）僅聲紐略異，疑施乾亦與郭璞同讀「徇」爲「巡」。《集韻》稊韻「徇」音「須閏切」（心紐稊韻），與施乾此音平去相承。施乾又音「進」（精紐震韻，《廣韻》音「即刃切」），與「須閏」聲紐略異。〔註23〕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宣，徇，徧也」條案語。

17. 2-17 觀，指，示也。

觀，音館。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觀」字凡二見：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施乾音「館」與「古玩」同；謝嶠音「官」與「古丸」同。郝懿行云：

《釋文》：「觀，施音館、謝音官」，二音俱通矣。〔註24〕

又參見 1-49 「觀，多也」條案語。

18. 2-49 啜，茹也。

啜，丑衛、尺銳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祭韻「啜」音「丑芮切」，釋云：「《爾雅》『茹也』施乾說。」「丑芮」與「丑衛」音同。

馬、黃本同時輯錄《釋文》、《集韻》所引施音。余、嚴本僅據《集韻》輯錄「丑芮切」。葉本未輯錄。

《廣韻》「啜」字凡五見：一音「嘗芮切」（禪紐祭韻），一音「陟衛切」（知紐祭韻），一音「姝雪切」（禪紐薛韻），一音「昌悅切」（穿紐薛韻），一音「陟劣切」

〔註22〕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52。

〔註23〕周祖謨認爲劉宋時期「眞部包括眞諄臻」三韻，至齊梁以下，「大體同劉宋時期相同。」（《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12。）是震韻（眞韻去聲）與稊韻（諄韻去聲）在施乾之時當係同部。

〔註2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94上。

(知紐薛韻)。施乾音「丑衛反」(徹紐祭韻)，與「陟衛」聲紐略異；又音「尺銳反」(穿紐祭韻)，當係「昌悅」一音之轉。〔註25〕

19. 2-111 舫，汭也。

舫，甫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訪」作「汭」。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舫」字凡二見：一音「甫妄切」(非紐漾韻)，一音「補曠切」(幫紐宕韻)。施乾音與「甫妄」同。馬本作「甫汭反」，則與謝嶠音「方」同，當入陽韻，陽漾二韻平去相承。

20. 2-119 僂，聲也。

僂，私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字又作僂」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字又作僂」四字應為陸德明校語，非施乾《音》佚文。

《廣韻》「僂」字凡二見：一音「息七切」(心紐質韻)，一音「先結切」(心紐屑韻)。施乾音「私秩反」，與「息七」音同。

21. 2-150 餐，餐也。

餐，七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殮」，注云：「謝素昆反。《說文》云『饋也』，《字林》云『水澆飯也』。本又作餐，施七丹反。《字林》作殮，云『吞食。』」是施本《爾雅》字作「餐」，謝本作「殮」。阮元以為「殮」為正字，〔註26〕段玉裁、郝懿行以為「餐」為正字。〔註27〕郝懿行云：

〔註25〕周祖謨云：「前一個時期〔案：指劉宋時期。〕內屑薛兩韻〔案：周氏統稱屑部。〕往往與去聲祭霽兩韻〔案：周氏統稱祭部。〕通押，在齊梁時期還很普遍，可是陳隋時期就很少見了。」又云：「屑為入聲，尾音是-t，祭韻為陰聲，為去聲字。祭屑有很多相押的例子。如……這些人都是江淮一帶的人。但是在江南有些作家祭屑就不相押。……但最值得注意的是北方人。如……等祭屑都分用不混。由此可知，祭為去聲，屑為入聲是穩定的。南方或以祭與屑相押，主要是因為韻母部分的元音相同或相近，而屑韻有韻尾，祭韻無韻尾，但聲調或較低，故隨文取與屑韻相押，並非祭與屑為一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25，739~740。）施乾里籍已不可考，根據本條佚文，可推測其或為江淮一帶人士。

〔註26〕阮元云：「《爾雅》作『殮』為正字，《毛詩傳》作『餐』為假借字，此當從陸本。」（《爾雅校勘記》，卷1032，頁16下。）

《說文》云：「餐，吞也」、「飧，鋪也」，是二字義別。郭本作「餐」，《釋文》作「飧」，故云：「飧，本又作餐，《字林》作飧，云『吞食』。」然吞是餐之訓，而以詁飧則非。〔註28〕

按《釋文》兩出《字林》，云「水澆飯」者是「飧」字之義，云「吞食」者是「餐」字之義，而陸氏所見《字林》「餐」誤作「飧」，與「水澆飯」之「飧」形混，遂啓後人疑竇。《爾雅》此訓當以「餐」字爲正。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餐」音「七安切」（清紐寒韻），與施乾此音同。

〈釋訓〉

22. 3-20 委委，佗佗，美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委委」，注云：「於危反。《詩》云『委委佗佗，如山如河』是也。諸儒本並作禕，於宜反。」音「於宜反」則字當作「禕」，依陸氏之意，是諸本《爾雅》「委委」皆作「禕禕」。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委委，佗佗，美也」條案語。

23. 3-27 存存，萌萌，在也。

萌，亡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亡」譌作「云」。〔註29〕

馬本引同。黃本「亡」譌作「云」。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音「亡朋反」，是讀「萌」爲「悶」。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存存，萌萌，在也」條案語。

24. 3-35 夢夢，訥訥，亂也。

夢，亡增反。

〔註27〕段玉裁云：「〈鄭風〉『還子授子之粢兮』，〈釋言〉、毛《傳》皆曰『粢、餐也』，謂粢爲餐之假借字也。餐訓吞，引伸之爲人食之，又引伸之爲人所食，故曰授餐。飧與餐，其義異，其音異，其形則飧或作殮，餐或作餐。〈鄭風〉、〈釋言〉《音義》誤認餐爲飧字耳，而《集韻》、《類篇》竟謂飧、餐一字。」（《說文解字注》，第5篇下，頁11上，食部「餐」字注。）郝懿行云：「《爾雅》以粢爲餐，明其假借，蓋據《詩》言『授子之粢』，即謂與之以食。知者，《詩》言『素餐』，猶素食耳。」（《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8下。）

〔註2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8下。

〔註29〕盧文昭云：「亡舊作云，今依宋本正。」（《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5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夢夢，訥訥，亂也」條案語。

25. 3-45 博博，憂也。

博，逋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博博」，依音則施本《爾雅》字當作「博」。盧文弨云：

案施音與「博」甚遠，豈本或有作「博」者與？〔註30〕

阮元云：

按施音則字當作「博」，非也。〔註31〕

說均可從。《正字通》心部：「博，俗博字。」《廣韻》無「博」字，「博」音「補各切」（幫紐鐸韻），與施乾此音正同。又黃侃云：

博，《釋文》施逋莫反，是其字作博，从專與怖同音，亦通，正當作怛，潛也。〔註32〕

按「博」無憂義，黃說似無確證。「博」當係「博」形近之譌。

馬、黃本「博」仍作「博」。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26. 3-72 謔謔，謔謔，崇讒慝也。

匿，女陟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慝」，注云：「謝切得反，諸儒並女陟反，言隱匿其情以飾非。」是除謝嶠本《爾雅》字作「慝」外，其餘各本均作「匿」，音「女陟反」。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謔謔，謔謔，崇讒慝也」條案語。

27. 3-80 菱謖，忘也。

菱，音袁。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元韻「菱」、「袁」同音「于元切」，「菱」下釋云：「《爾雅》『菱，忘也』施乾說。」

馬、黃本引並同《釋文》。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乾音「袁」，未詳所據。《釋文》云：「施音袁，謝許袁反，……《詩》云『焉

〔註30〕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5上。

〔註31〕阮元《爾雅釋文攷勘記》，《皇清經解》，卷1037，頁5下。

〔註32〕黃侃《爾雅音訓》，頁108。

得菱草』，毛《傳》云『菱草令人善忘』，則謝讀爲是。」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菱諼，忘也」條案語。

〈釋器〉

28. 6-6 絢謂之救。

絢，苦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絢」字凡二見：一音「其俱切」（群紐虞韻），一音「九遇切」（見紐遇韻）。施乾音「苦侯反」（溪紐侯韻），疑是「救」音之轉。《廣韻》「救」音「居祐切」（見紐宥韻），與「苦侯」聲紐同屬舌根塞音，韻母同屬侯部。〔註33〕邵晉涵云：

《釋文》引施音苦侯反，故謂之救；《釋文》又引謝音其俱反，故鄭註作謂之拘。皆以聲爲義，聲又轉相通也。〔註34〕

29. 6-11 載轡謂之轡。

轡，音蟻。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轡」字凡二見：一音「魚羈切」（疑紐支韻），一音「魚倚切」（疑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施乾音「蟻」，與「魚倚」音同。

30. 6-12 米者謂之粦。

粦，孚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黠韻「粦」音「普八切」，釋云：「餅半孰也，《爾雅》『米者謂之粦』施乾讀。」「普八」與「孚八」音同。〔註35〕《類篇》米部「粦」字注引施乾讀譌作「普入切」。

馬、黃本同時據《釋文》及《集韻》輯錄，馬本「普八切」下有「餅半熟也」

〔註33〕周祖謨云：「這一部〔侯部〕包括侯尤幽三韻字。侯韻在兩漢時期大多數作家都跟魚部字在一起押韻，尤幽兩韻則屬於幽部。到了三國時期幽部的豪肴宵蕭四類字歸入宵部，尤幽兩類與少數的侯韻字就與從魚部分化出來的侯類歸併成一部了。……這一部直到齊梁以後仍舊沒有甚麼變動。」（《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9。）可知在施乾之時，《廣韻》侯韻字與宥韻（尤韻去聲）字僅是聲調不同。

〔註34〕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0，頁6下。

〔註35〕「普八」與「孚八」二音僅聲紐重唇輕唇之別。《釋文》「孚八反」應是唇音分化前較早的音切。

四字；黃本「普八切」譌作「普入切」，下亦有「餅半孰也」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餅半孰也」四字是《集韻》釋「𩇛」之語，非施《音》佚文，馬、黃二氏均誤輯。

《廣韻》「𩇛」字凡二見：一音「博厄切」（幫紐參韻），一音「普麥切」（滂紐參韻）。施乾音「孚八切」（敷紐黠韻），不詳所據。

31. 6-16 圓弁上謂之薰。

薰，音災。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薰」字凡二見：一音「子之切」（精紐之韻），一音「昨哉切」（從紐咍韻）。施乾音「災」（精紐咍韻，《廣韻》音「祖才切」），與「昨哉」聲紐略異。

〈釋天〉

32. 8-3 夏為長羸。

長，直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長」下注云：「謝丁兩反。季云：『萬物各發生長也。』施直良反。」依李巡之意，則「長羸」之「長」當如謝氏讀。《廣韻》「長」字凡三見：一音「直良切」（澄紐陽韻），一音「知丈切」（知紐養韻），一音「直亮切」（澄紐漾韻）；又陽韻「長」下有又音「丁丈切」（端紐養韻）。施乾音「直良反」，與陽韻切語全同；謝嶠音「丁兩反」，與「丁丈」音同。

33. 8-6 大歲在戊曰著雍。

著，直魚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各輯本均未輯錄。

《廣韻》魚韻「著」音「直魚切」（澄紐魚韻），與施乾此音切語全同，釋云：「《爾雅》云：『太歲在戊曰著雍。』」

〈釋地〉

34. 9-37 中有枳首蛇焉。

枳，音指。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枳」作「軹」。余、嚴、馬、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枳」字凡二見：一音「諸氏切」（照紐紙韻），一音「居昏切」（見紐紙韻）。施乾音「指」（照紐旨韻，《廣韻》音「職維切」），與《廣韻》「枳」字之音均不合，不詳所據。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中有枳首蛇焉」條案語。

〈釋丘〉

35. 10-6 水潦所還，埒丘。

還，音旋。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還」字凡二見：一音「戶關切」（匣紐刪韻），一與「旋」同音「似宣切」（邪紐仙韻）。

36. 10-11 水出其後，沮丘。

沮，子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魚韻「沮」音「子魚切」（精紐魚韻），與施乾此音同。

37. 10-15 宛中，宛丘。

宛，於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阮」作「苑」。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宛」字凡二見：一音「於袁切」（影紐元韻），一音「於阮切」（影紐阮韻，元阮二韻平上相承）。施乾音「於阮反」，與《廣韻》「宛」字二音皆同（《廣韻》「阮」有「愚袁」（元韻）、「虞遠」（阮韻）二切）。馬本作「於苑反」，亦與「於阮」音同。

〈釋水〉

38. 12-11 汝為瀆。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瀆」，注云：「符云反，下同。《字林》作涓，工玄反。眾《爾雅》本亦作涓。」是施乾本《爾雅》字作「涓」。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汝爲瀆」條案語。

葉本照引《釋文》「瀆，眾《爾雅》亦作涓」句；其餘各本均未提及。

39. 12-27 鬲津。 郭注：水多阨狹，可隔以爲津而橫渡。

鬲，力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鬲」字凡二見：一音「古核切」（見紐麥韻），一音「郎擊切」（來紐錫韻）。施乾音「力的反」，與「郎擊」音同。按《爾雅》此訓應讀「古核切」，《釋文》出「鬲」，注云：「音革，施力的反，與今注不同。」又出「津」，注引「李云：『河水狹小，可隔以爲津，故曰鬲津。』孫、郭同云：『水多阨狹，可隔以爲津而橫渡。』」是「鬲」應讀爲「隔」，施乾此音不確。

〈釋草〉

40. 13-10 葍，鼠莞。

莞，音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丸」譌作「九」。嚴、馬、黃本引均同。余、葉本並未輯錄。

《廣韻》「莞」字凡三見：一音「胡官切」（匣紐桓韻），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戶板切」（匣紐潛韻）。施乾音「丸」，與「胡官」音同；謝嶠音「官」，與「古丸」音同。

41. 13-32 葵，蘆葩。

葵，徒忽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葵」音「陀骨切」（定紐沒韻），與施乾此音同。

42. 13-51 藟，藟董。

董，音童。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董」字凡二見：一與「童」同音「徒紅切」（定紐東韻），一音「多動切」（端紐董韻，東董二韻平上相承）。《釋文》陸德明音「丁動反」，與「多動」音同。

43. 13-69 蕞，薺藎。

蕞，所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蕞」字凡二見：一音「所鳩切」（疏紐尤韻），一音「蘇老切」（心紐皓韻）。沈旋、施乾音「所留反」，與「所鳩」音同。

44. 13-71 龍，天龍。

龍，音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龍」字凡二見：一音「盧紅切」（來紐東韻），一音「力鍾切」（來紐鍾韻）。施乾音「龍」，與「力鍾」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龍，天龍」條案語。

45. 13-74 蘆，蘆。

蘆，才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蘆」字凡二見：一音「昨何切」（從紐歌韻），一音「采古切」（清紐姥韻）。施乾、謝嶠同音「才古反」（從紐姥韻），與「采古」聲紐略異。

46. 13-81 藿芘，蘭。

藿，音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音「丸」，是讀「藿」爲「芘」。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藿芘，蘭」條案語。

47. 13-84 藎，鹿藎。

藎，其免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藺」字凡二見：一音「渠殞切」（群紐軫韻），一音「渠篆切」（群紐獮韻）。施乾音「其免反」（群紐獮韻），與「渠篆」僅開合之異。

48. 13-87 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藹，其本菑，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其葉藹」，注云：「眾家並無此句，唯郭有。」是除郭本以外，各本均無「其葉藹」句。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荷，芙渠……」條案語。

49. 13-94 蔞藪，藪冬。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藪」，注云：「音門，本皆作門，郭云門俗字。亦作藪字。」是各本《爾雅》字均作「門」，惟郭本作「藪」。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蔞藪，藪冬」條案語。

50. 13-123 覆，盜庚。

覆，孚服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覆」字凡二見：一音「房六切」（奉紐屋韻），一音「芳福切」（敷紐屋韻）。施乾音「孚服反」，與「芳福」音同。

51. 13-129 藪車，芑輿。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輿」，注云：「字或作藪，音餘。唯郭、謝及舍人本同，眾家並作藪。」是施乾本《爾雅》字作「藪」。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藪車，芑輿」條案語。

52. 13-137 望，乘車。

乘，音繩。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乘」譌作「乘」。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乘」，注云：「本又作乘。施音繩，謝市證反。」按《廣韻》「乘」字凡二見：一音「食陵切」（神紐蒸韻），一音「實證切」（神紐證韻，蒸證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繩」，與「食陵」音同；謝嶠音「市證反」（禪紐證韻），與「實證」聲紐略異。周春云：

施音繩，謝市證翻，此字有平去兩音也。（註36）

53. 13-138 困，祓禘。

禘，音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禘」，注云：「施音絳，孫蒲空反。」《通志堂經解》本「絳」作「絳」。按《爾雅》此訓疑應作「禘」，唐石經、宋本《爾雅》皆作「禘」，施乾本《爾雅》如是，遂以「絳」音釋之。孫炎音「蒲空反」，則字作「禘」。（註37）錢大昕云：

草木蟲魚之名多雙聲：……祓禘，……草之雙聲也。（註38）

嚴元照云：

案禘、禘、絳三字不見於《說文》，又不見於《玉篇》。就此三字中，禘爲近之，祓禘爲雙聲字。《吳都賦》注云：「絳，絳草也。」疑此文亦本作絳。始則譌糸爲衣，繼則譌彡爲彡耳。（註39）

黃焯云：

案作「禘」是也。《爾雅》此文自來有作禘作禘二本，如《廣韻》東禘薄紅切，引《爾雅》，又云「亦作禘，又音降」。《集韻》東禘蒲蒙切，又禘禘古巷切，並引《爾雅》。《類篇》禘補蒙切，又禘古巷切，亦並引《爾雅》。他如石經作禘，邢蜀吳瞿雪鄭諸本或作禘，或作禘，陸氏《新義》且有作禘作禘二本。惟禘禘二字皆爲《說文》《玉篇》所無，嚴氏元照謂禘爲近之，祓禘爲雙聲字。（註40）

諸說皆可參。今施音仍從宋本《釋文》作「絳」，《爾雅》此訓則依音作「禘」。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無「禘」字。《集韻》「禘」、「絳」二字同音「古巷切」（見紐絳韻）。

54. 13-144 菟奚，顛凍。

凍，都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36〕周春《十三經音略》，卷11，頁11上。

〔註37〕郝懿行云：「禘，施音絳則旁从彡；孫蒲空反則旁从彡率之率。《廣韻》一東蓬紐下引《爾雅》正作禘，與孫本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57下。）

〔註38〕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卷5，〈雙聲疊韻〉，頁121。

〔註39〕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20下~21上。

〔註40〕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77。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讀者以爲冬」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釋文》出「凍」，注云：「謝音東，施都弄反，讀者亦音冬。」「讀者」云云應係陸德明語，非施乾佚文，馬氏誤輯。

《廣韻》「凍」字凡二見：一音「德紅切」（端紐東韻），一音「多貢切」（端紐送韻，東送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都弄反」，與「多貢」音同；謝嶠音「東」，與「德紅」音同。

55. 13-151 筴，筴中。

筴，音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筴」字凡二見：一音「丑居切」（徹紐魚韻），一音「同都切」（定紐模韻）。施乾音「儲」（澄紐魚韻，《廣韻》音「直魚切」），與「丑居」聲紐略異。

56. 13-154 蕞，月爾。

蕞，音其。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謝。《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其」作「其」。

馬本輯作「蕞音其」。黃本「其」亦作「其」。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蕞」，注云：「郭音其，字亦作蕞，紫蕞菜也。《說文》云：『蕞，土夫也。』或作其，非也。案《說文》云：『其，豆莖。』施、謝並音其。」尋陸氏文意，可知陸氏所見郭璞本《爾雅》字作「蕞」（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蕞，月爾」條案語）；施、謝本仍應作「蕞」。釋音之字則當作「其」，《釋文》前已引「郭音其」，若再引「施謝並音其」則嫌重複。惟《廣韻》「其」、「其」音同，與「蕞」同音「渠之切」（群紐之韻）。

57. 13-156 姚莖塗薺。

莖，於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郭。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莖」字凡二見：一音「戶耕切」（匣紐耕韻），一音「烏莖切」（影紐耕韻）。郭璞、施乾音「於耕反」，與「烏莖」音同。

58. 13-170 芻，勃芻。

二莠皆音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謝。

馬本引同。黃本無「二皆」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莠」、「列」二字同音「良薛切」（來紐薛韻）。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莠，勃莠」條案語。

59. 13-182 蹇，柜胸。

蹇，居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蹇」音「九輦切」（見紐獮韻），與施乾此音同。嚴元照云：

《說文》手部無「蹇」字，……據「居展」之音，施本殆作「蹇」也。

〔註41〕

按嚴說無據，惟《廣韻》「蹇」亦音「九輦切」。

60.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注云：「眾家並無『不』字，郭雖不注，而《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則郭本有『不』字。」是陸氏所見各本《爾雅》均無「不」字。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條案語。

〈釋木〉

61. 14-17 栩，杼。

杼，音佇，或音序。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云：「謝嘗汝反，施音佇，孫昌汝反，施或音序。」是施乾「杼」有「佇」、「序」二音。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杼」字凡二見：一音「直呂切」（澄紐語韻），一音「神與切」（神紐語韻）。施乾音「佇」，與「直呂」音同；或音「序」（邪紐語韻，《廣韻》音「徐呂切」），與《廣韻》音不合。按从予聲之字如「序」、「杼」、「杼」等，《廣韻》均音「徐呂切」，是施乾「杼」或音「序」，亦非無據。

〔註41〕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26上。

62. 14-31 諸慮，山臬。

慮，力據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諸慮」，注云：「如字，施力積反。」（宋本《釋文》「積」譌作「績」。）盧文弨改作「力據反」，云：

舊譌力積，今改正。（註42）

按「力據」與《廣韻》「慮」音「良倨切」（來紐御韻）同，盧氏改字之說應可從。「力積反」（來紐昔韻）與「慮」音不合，亦無理可說。今從盧氏輯作「力據反」。

馬本輯作「力據反」。黃本作「力積反」。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63. 14-41 楔，荊桃。

楔，音結。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屑韻「楔」音「古屑切」，釋云：「木名，《爾雅》『楔，荊桃』施乾讀。」「古屑」與「結」音同。

黃本引同。馬本據《釋文》輯錄，又據《集韻》輯錄「古屑切，木名」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木名」二字係《集韻》語，馬氏誤輯。

《廣韻》「楔」字凡二見：一音「古黠切」（見紐黠韻），一音「先結切」（心紐屑韻）。施乾音「結」（見紐屑韻，《廣韻》音「古屑切」），與《廣韻》音均不合。周祖謨云：

屑部在劉宋時期包括屑薛黠三韻，到齊梁以後黠韻字獨立，就很少有跟屑薛押韻的了。（註43）

然則施乾此音，可能表示其屑、黠二部尙未分立，也可能是施乾使用了較早的音切。

64. 14-43 瘞，接慮李。

慮，音驢。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驢」作「驢」，黃焯云：

案作「驢」是也。《集韻》魚慮驢同凌如切，與「驢」韻異。（註44）

《廣韻》「驢」一音「呂支切」（來紐支韻），一音「郎奚切」（來紐齊韻），均與「慮」音「良倨切」（來紐御韻）不合，黃說可從。

〔註42〕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4下。

〔註43〕 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25。

〔註44〕 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81。

馬、黃本「驢」並作「驢」。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音「驢」，是讀「慮」爲「櫛」。周春云：

「慮」亦作「櫛」。〔註45〕

按《玉篇》木部：「櫛，櫛李，亦作櫛。」字即作「櫛」。《廣韻》魚韻「櫛」、「驢」二字同音「力居切」（來紐魚韻）。

65. 14-56 癩木，苻婁。

婁，力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婁」字凡二見：一音「力朱切」（來紐虞韻），一音「落侯切」（來紐侯韻）。施乾音「力俱反」，與「力朱」音同；謝嶠音「力侯反」，與「落侯」音同。二音上古音同屬侯部。

66. 14-58 枹道木，魁癩。

魁，苦回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魁」音「苦回切」（溪紐灰韻），與施乾此音切語全同。

67. 14-58 枹道木，癩。

癩，胡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癩」音「胡罪切」（匣紐賄韻），與施乾此音切語全同。

〈釋蟲〉

68. 15-4 蜓蚰，蟻蟻。

蜓，音亭。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蜓蚰，蟻蟻」條案語。

〔註45〕周春《爾雅補注》，卷3，頁24上。

69. 15-8 諸慮，奚相。

慮，音驢。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驢」下有「一音力據反」五字。黃本「慮」譌作「慮」。余、嚴、葉本均未輯錄。「力據」一音當係陸德明所注，非施乾之音，馬氏誤輯。

施音「驢」，則讀如〈釋木〉14-31「諸慮，山槩」之「慮」。陸德明《爾雅音義·釋木》出「諸慮」，注云：「字又作櫨，力余反。」按《廣韻》「櫨」音「力居切」（來紐魚韻），與施乾此音正同。翟灝云：

諸慮與山槩同名，蓋蟲之宛曼似槩者也。（註46）

黃侃亦云：

諸慮與木之諸慮山槩同名。（註47）

惟施乾〈釋木〉之「諸慮」音「力據反」（來紐御韻，見前），此音「驢」，二音聲調不同（魚御二韻平去相承）。

《廣韻》「慮」音「良倨切」，與「力據」音同。

70. 15-8 諸慮，奚相。

相，音藉。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奚相」，注云：「施音藉，謝息亮反。舍人本作桑。」按《廣韻》「相」字凡二見：一音「息良切」（心紐陽韻），一音「息亮切」（心紐漾韻，陽漾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藉」，與「息良」音同；謝嶠音「息亮反」，與漾韻切語全同。舍人本作「桑」，《廣韻》「桑」音「息郎切」（心紐唐韻），然則據舍人本則當以施乾音爲正。

71. 15-16 蒺藜，螂蛆。

螂，音即。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螂」字凡三見：一音「資悉切」（精紐質韻），一音「子結切」（精紐屑韻），一音「子力切」（精紐職韻）。施乾音「即」，與「子力」音同。江藩云：

〔註46〕翟灝《爾雅補郭》，卷下，頁13下。

〔註47〕黃侃《爾雅音訓》，頁255。

「卿」，通作「即」。(註48)

72. 15-20 蝦，馬蟻。

蟻，仕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反切下字漫患不識。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蟻」，注云：「郭仕板反，《字林》仕免反，或仕簡反，施仕媯反。」「仕免」與「仕媯」音同。(《廣韻》猶韻「免」、「媯」二字同音「亡辨切」。)施音「仕媯反」，疑是讀「蟻」爲「棧」。江藩云：

「蟻」古本作「棧」，或作「淺」，後人改从虫。……郭音仕板反，《字林》

仕免反，皆聲之轉也。(註49)

按《廣韻》「棧」音「士免切」(牀紐猶韻)，與施乾此音正同。

73. 15-34 媯，蛹。

媯，音愧。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媯」作「隗」。按《廣韻》「隗」音「五罪切」(疑紐賄韻)，與「媯」音「胡對切」(匣紐隊韻，賄隊二韻上去相承)稍異。

黃本引同。余、嚴、馬、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媯」字凡二見：一音「居追切」(見紐脂韻)，一音「胡對切」(匣紐隊韻)。施乾音「愧」(見紐至韻，《廣韻》音「俱位切」)，與「居追」僅聲調不同(脂至二韻平去相承)。

74. 15-42 蛭，至掌。

蛭，徒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蛭」字凡三見：一音「之日切」(照紐質韻)，一音「丁悉切」(端紐質韻)，一音「丁結切」(端紐屑韻)。施乾音「徒結反」(定紐屑韻)，與「丁結」聲紐略異。

〔註48〕江藩《爾雅小箋》，卷下之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52上。

〔註49〕江藩《爾雅小箋》，卷下之上，《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53上。

75. 15-53 蠹醜蝻。

蠹，音終。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蠹醜蝻」，注云：「李、孫、郭並闕讀，而謝孚逢反。施作『蠹』，音終。案上有『蠹醜奮』，依謝爲得。」是施乾本《爾雅》字作「蠹」，與唐石經、宋本《爾雅》作「蠹」者不同。段注本《說文》虫部：「蝻，蠹醜蝻。」與施本合。段玉裁云：

「蠹」，俗本作「蠹」，今依宋本、李燾本、《集韻》正。《釋蟲》曰：「蠹醜蝻」，《音義》曰「蠹」施乾作「蠹」，施所據與許合。（註50）

郝懿行則以「蠹」爲譌字，云：

徐鍇本「蠹」作「蠹」，蓋「蠹」古文作「蠹」，與「蠹」形近，故譌耳。

〔註51〕

今按此應係師說不同，似不必偏執是非。嚴元照云：

《爾雅釋文》謂施乾作「蠹」，施必有所受之，又與《說文》合。《說文》稱《爾雅》多與今本異，未必「蠹」是而「蠹」非也。（註52）

其說可從。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蠹」、「終」二字同音「職戎切」（照紐東韻）。

〈釋魚〉

76. 16-19 鱒鮒，鰕鮒。

鮒，蒲悲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脂韻、《類篇》魚部「鮒」並音「貧悲切」，釋云：「魚名，《爾雅》『鱒鮒，鰕鮒』施乾讀。」「貧悲」與「蒲悲」音同。

余、嚴、葉本均僅據《集韻》輯音。馬、黃本兼據《釋文》與《集韻》輯錄。

《廣韻》「鮒」字凡二見：一音「苦胡切」（溪紐模韻），一音「薄故切」（並紐暮韻，模暮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蒲悲反」（並紐脂韻），與《廣韻》「鮒」音韻類不合。按施乾此音亦非無據，吳承仕云：

鮒從夸聲，郭音「步」，《字林》「丘于反」，韻部比近。施乾「蒲悲反」者，

〔註50〕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13篇上，頁53。

〔註51〕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93下。

〔註5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5，《皇清經解續編》，卷510，頁11上。

蓋魚部字多轉入支，如緜翰字音于彼反，華轉作葩，亦音于彼反也。施反「蒲悲」，則彼時支、脂聲近之譌。（註53）

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鱖鮪，鱖鮪」條案語。

77. 16-27 科斗，活東。

活，音括。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謝、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活」字凡二見：一音「古活切」（見紐末韻），一音「戶括切」（匣紐末韻）。施乾、謝嶠同音「括」，與「古活」音同。

78. 16-31 蛙，廡。

廡，蒲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廡」，注云：「謝步佳反，郭毗支反，《字林》作廡，沈父幸反，施蒲鯁反。」又舊校云：「本今作廡。」是謝、郭、沈、施本《爾雅》字皆作「廡」。《說文》作「廡」，唐石經、宋本《爾雅》同。《玉篇》廡部：「廡，或作廡。」

馬本引同。黃本「廡」作「廡」。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蛙，廡」條案語。

79. 16-36 蜃，小者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玼」，注云：「眾家本皆作濯。」是陸氏所見施乾本《爾雅》字作「濯」。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蜃，小者玼」條案語。

80. 16-37 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謝」，注云：「如字，眾家本作射。」又出「果」，注云：「眾家作裏，唯郭作此字。」是陸氏所見施乾本《爾雅》作「仰者射」、「前弇諸裏」。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條案語。

81. 16-38 蟻，小而糶。

蟻，音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53〕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7。

黃本引同。馬本「𧈧」作「𧈧」。馬、黃本並將本條佚文輯爲「小者𧈧」條佚文，說不可從。按《釋文》次序應輯入本條。又《釋文》出「𧈧」，注云：「施音隕。……本或作𧈧。」可知施本《爾雅》字作「𧈧」，馬本非。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乾音「隕」，是讀「𧈧」爲「𧈧」。郝懿行云：

「𧈧」即「𧈧」也。（註54）

《廣韻》「隕」、「𧈧」二字同音「士革切」（牀紐麥韻）。又《廣韻》「𧈧」字凡二見：一音「側革切」（莊紐麥韻），一音「資昔切」（精紐昔韻）。「士革」與「側革」聲紐略異。

82. 16-43 三曰攝龜。郭注：小龜也，腹甲曲折，解能自張閉，好食蛇，江東呼為陵龜。

攝，之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協」作「協」。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音「之協反」，謝嶠音「之涉反」，皆是讀「攝」爲「摺」。郝懿行云：

攝猶摺也，亦猶折也，言能自曲折，解張閉如摺疊也。（註55）

按《廣韻》「摺」音「之涉切」（照紐葉韻），與謝嶠音切語全同；施乾音「之協反」（照紐帖韻），與「之涉」音當近同。（註56）又《廣韻》「攝」字凡二見：一音「書涉切」（審紐葉韻），一音「奴協切」（泥紐帖韻）。「之涉」與「書涉」聲紐略異。

〈釋鳥〉

83. 17-4 鷓鴣，鵲鷓。

鷓，音及。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及」字闕文。

黃本引同。馬本「及」下有「下同」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鷓鴣，鵲鷓」條案語。

84. 17-10 鷓，鷓鴣。

鷓，力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謝、施。

〔註5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2上。

〔註5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3下～304上。

〔註56〕周祖謨云：「在魏晉宋時期……葉帖洽狎業乏爲一部。……稱爲葉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32。）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力朱切」（來紐虞韻），一音「落侯切」（來紐侯韻）。施乾、謝嶠同音「力侯反」，與「落侯」音同。

85. 17-40 鷓鴣，戴鷓。

鷓，汝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汝」譌作「沒」。（註57）

馬、黃本「汝」並譌作「沒」。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三見：一音「如林切」（日紐侵韻），一音「女心切」（娘紐侵韻），一音「汝鳩切」（日紐沁韻，侵沁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汝沁反」，與「汝鳩」音同。

86. 17-43 鷓，鷓。其雄鷓，牝庫。

庫，音婢。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庫」譌作「痺」。（註58）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庫」、「婢」二字同音「便婢切」（並紐紙韻）。

87. 17-62 鷓，鷓。郭注：鷓當為鷓字之誤耳。《左傳》作「鷓鷓」是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來鷓」，注云：「來字或作鷓，郭讀作爽，所丈反。眾家並依字。」是陸氏所見施乾本《爾雅》字作「來」。

88. 17-63 鷓鷓，比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鷓鷓」，注云：「眾家作兼兼。」是陸氏所見施乾本《爾雅》字作「兼兼」。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鷓鷓，比翼」條案語。

89. 17-64 鷓黃，楚雀。

〔註57〕吳承仕云：「『沒』為『汝』之形譌，《類篇》、《集韻》有『如鷓』一切，是其證。」（《經籍舊音辨證》，頁178。）

〔註58〕《釋文》出「庫」，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庫」。阮刻本《爾雅》譌作「痺」，阮元云：「注疏本同，誤也。《釋文》、唐石經、單疏本、雪牕本皆作『庫』，當據以訂正。」（《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6，頁17下。）其說可從。段玉裁云：「《左傳》曰：『宮室卑庫』，引仲之凡卑皆曰庫。」（《說文解字注》，第9篇下，頁16下~17上，戶部「庫」字注。）王念孫云：「若『庫』字即取卑小之意。」（《爾雅郝注刊誤》，頁31下。）然則《爾雅》此訓，當以「庫」字為正。

鷺，音黎。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乾音「黎」（來紐齊韻，《廣韻》音「郎奚切」），即是讀「鷺」爲「黎」。郝懿行云：

「鷺」與「黎」同，《晉書·郭璞傳》客傲云：「欣黎黃之音者，不掣鷺姑之吟。」〔註59〕

又《廣韻》「鷺」音「呂支切」（來紐支韻），與「黎」音韻母不同。在齊梁陳隋時期，「黎」屬齊部，「離」（鷺）屬支部，二部間有通轉之例。〔註60〕

90. 17-67 鷓，諸雉。

鷓，力魚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音「落胡切」（來紐模韻）。施乾音「力魚反」（來紐魚韻），二音韻部不合。周祖謨云：

東漢音的魚部包括魚模虞侯四韻字，到魏晉宋時期，……魚部僅僅包括魚模虞三韻。

又云：

在魏晉宋一個時期內的作家一般都是魚虞模三韻通用的，到齊梁以後，魚韻即獨成一部，而模虞兩韻爲一部，這與劉宋以前大不一樣。〔註61〕

然則施乾此音，可能表示其模、魚二部尚未分立，也可能是施乾使用了較早的音切。

91. 17-69 秩秩，海雉。 郭注：如雉而黑，在海中山上。

秩，音逸。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質韻、《類篇》禾部「秩」並音「弋質切」，釋云：「鳥名，《爾雅》：『秩秩，海雉』，如雉而黑，在海中山上，施乾讀。」「弋質」與「逸」音同。

馬本據《釋文》輯錄，又據《集韻》輯音及「鳥名，如雉而黑，在海中山上」

〔註5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15下。

〔註60〕韻字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031, 1053；合韻譜參見同書，頁1039, 1072。《釋文》出「鷺」，注云：「《詩傳》作離，阮、謝同，力知反。」是「鷺」與「離」通，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鷺黃，楚雀」條案語。

〔註61〕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18, 720。

十一字。黃本據《釋文》輯錄，又據《類篇》輯音及「鳥名」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鳥名」二字係《集韻》、《類篇》釋語，「如雉而黑，在海中山上」二句係郭璞注語，均非施乾佚文，馬、黃二氏並誤輯。

施音「逸」，是讀「秩」爲「洸」。〈釋鳥〉17-56「寇雉，洸洸」，《釋文》陸德明「洸」亦音「逸」。郝懿行云：

按音逸則與上「寇雉，洸洸」同名，非同物也。（註62）

尹桐陽則以爲海雉「即上所云寇雉，今南海有一種石雞，潮至即鳴，其即此之秩秩與。」（註63）按〈釋鳥〉17-46「鷓鴣，寇雉」，郭璞注云：「鷓大如鴿，似雌雉，鼠腳，無後指，岐尾，爲鳥愁急群飛，出北方沙漠地。」與本條注文不合，是郭璞以寇雉、海雉爲同名異物，郝說可從。《廣韻》質韻「洸」、「逸」二字同音「夷質切」（喻紐質韻），「秩」音「直一切」（澄紐質韻）。

〈釋獸〉

92. 18-3 其跡解。

解，佳買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蟹韻「解」音「佳買切」（見紐蟹韻），與施乾此音切語全同。

93. 18-6 幺，幼。

幺，於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幺」音「於堯切」（影紐蕭韻）。施乾音「於遙反」（影紐宵韻），與「於堯」音當近同。在齊梁陳隋時期，《廣韻》蕭、宵二韻同屬宵部。（註64）《釋文》陸德明音「烏堯反」，與「於堯」音同。

94. 18-7 虎竊毛謂之虺貓。

虺，士嬾反。

〔註6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16下。

〔註63〕尹桐陽《爾雅義證》，卷3，頁73上。

〔註64〕周祖謨云：「《廣韻》豪肴宵蕭四韻，在魏晉宋一個時期內大多數的作家都是通用不分的，但到齊梁陳隋時期，豪韻爲一部，肴韻爲一部，宵蕭兩韻爲一部，共分三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21。）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𧇧」誤从烏旁。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𧇧」字凡四見：一音「士山切」（牀紐山韻），一音「昨閑切」（從紐山韻），一音「士限切」（牀紐產韻），一音「士諫切」（牀紐諫韻）。施乾音「士嬾反」（牀紐早韻），疑係「士限」一音之轉。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虎竊毛謂之𧇧貓」條案語。

95. 18-12 熊虎醜，其子狗。

狗，火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狗」音「古厚切」（見紐厚韻）。施乾音「火候反」（曉紐候韻），與「古厚」聲紐相通，聲調不同（厚候二韻上去相承）。

96. 18-13 狸子隸。

隸，餘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隸」，注云：「以世反，施餘棄反。眾家作肆，又作隸。沈音四。舍人本作隸。」（宋本《釋文》「隸」譌作「肆」。）是陸氏所見除舍人本《爾雅》字作「隸」外，其餘各本或作「肆」，或作「隸」。施本不能遽定，今仍暫從《釋文》作「隸」。又按《爾雅》此訓，其正字當作「𧇧」，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狸子隸」條案語。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施乾音「餘棄反」，即是讀「隸」爲「𧇧」。《廣韻》至韻「𧇧」音「羊至切」（喻紐至韻），與施乾此音正同。

〈釋畜〉

97. 19-10 回毛在膺，宜乘。

乘，市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宜乘」，注云：「字又作乘。施市升反，謝市證反。」是施、謝本《爾雅》字作「乘」。唐石經、宋本《爾雅》均作「乘」。《玉篇》木部：「乘，……乘，今文。」

馬本引同。黃本「乘」作「乘」。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乘」字凡二見：一音「食陵切」（神紐蒸韻），一音「實證切」（神紐證韻，蒸證二韻平去相承）。施乾音「市升反」（禪紐蒸韻），與「食陵」聲紐稍異；謝嶠音「市證反」（禪紐證韻），則與「實證」聲紐稍異。

第三節 各家輯錄施乾《爾雅音》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釋丘〉

I. 10-10 途出其右而還之，畫丘。

畫，胡卦反。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畫」，注云：「郭音獲，謝胡卦反。」是本條佚文應屬謝嶠《音》，馬氏誤輯。

第四節 考 辨

一、施乾《爾雅音》體例初探

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雖不能復原施乾《爾雅音》之原貌，但亦足以一窺其要。今據所輯佚文歸納此書體例如下：

（一）注《爾雅》文字之音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當以單純注出《爾雅》文字音讀者為最多，計有 69 例。這類音釋絕大多數與《廣韻》音系相合，即僅注出被音字之音讀，相當於漢儒訓經「讀如」「讀若」之例。今僅從《爾雅》各篇各舉一例以見其梗概：

- (1) 〈釋詁〉 1-46 「蒐，聚也」，施乾「蒐」音「所救切」，與《廣韻》「蒐」音「所鳩切」聲調略異。（〈釋詁〉計 10 例。）
- (2) 〈釋言〉 2-17 「觀，指，示也」，施乾「觀」音「館」，與《廣韻》「觀」音「古玩切」同。（〈釋言〉計 5 例。）
- (3) 〈釋訓〉 3-72 「諛諛，謔謔，崇譏謔也」，施乾「謔」作「匿」，音「女陟反」，與《廣韻》「匿」音「女力切」同。（〈釋訓〉計 3 例。）
- (4) 〈釋器〉 6-11 「載轡謂之軹」，施乾「軹」音「蟻」，與《廣韻》「軹」音「魚倚切」同。（〈釋器〉計 3 例。）
- (5) 〈釋天〉 8-3 「夏為長贏」，施乾「長」音「直良反」，與《廣韻》「長」音「直良切」同。（〈釋天〉計 2 例。）

- (6) 〈釋地〉 9-37「中有枳首蛇焉」，施乾「枳」音「指」，與《廣韻》「枳」字之音不合，不詳所據。(〈釋地〉僅此1例。)
- (7) 〈釋丘〉 10-6「水潦所還，埒丘」，施乾「還」音「旋」，與《廣韻》「還」音「似宣切」同。(〈釋丘〉計3例。)
- (8) 〈釋水〉 12-27「鬲津」，施乾「鬲」音「力的反」，與《廣韻》「鬲」音「郎擊切」同。(〈釋水〉僅此1例。)
- (9) 〈釋草〉 13-10「葍，鼠莞」，施乾「莞」音「丸」，與《廣韻》「莞」音「胡官切」同。(〈釋草〉計16例。)
- (10) 〈釋木〉 14-17「栩，杼」，施乾「杼」音「佇」，與《廣韻》「杼」音「直呂切」同。(〈釋木〉計6例。)
- (11) 〈釋蟲〉 15-4「蜓蚪，蜈蚣」，施乾「蜓」音「亭」，與《廣韻》「蜓」音「特丁切」同。(〈釋蟲〉計6例。)
- (12) 〈釋魚〉 16-27「科斗，活東」，施乾「活」音「括」，與《廣韻》「活」音「古活切」同。(〈釋魚〉計3例。)
- (13) 〈釋鳥〉 17-10「鵠，鸚鵡」，施乾「鸚」音「力侯反」，與《廣韻》「鸚」音「落侯切」同。(〈釋鳥〉計5例。)
- (14) 〈釋獸〉 18-3「其跡解」，施乾「解」音「佳買反」，與《廣韻》「解」音「佳買切」同。(〈釋獸〉計4例。)
- (15) 〈釋畜〉 19-10「回毛在膺，宜乘」，施乾「乘」作「乘」，音「市升反」，與《廣韻》「乘」音「食陵切」聲紐稍異。(〈釋畜〉僅此1例。)

(二) 以音讀訓釋被音字

施乾《爾雅音》不僅單純注出《爾雅》文字音讀，也常以音讀訓釋被音字。這類音釋是藉由音切闡釋或改訂被音字的意義，其音讀往往與《廣韻》所見被音字之音讀不合，相當於漢儒訓經「讀爲」「當爲」之例。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18例：

- (1) 〈釋詁〉 1-3「𠵽，大也」，施乾「𠵽」音「蒲滿反」，是讀「𠵽」爲「伴」。
- (2) 〈釋詁〉 1-61「𠵽，汽也」，施乾「汽」音「既」，是讀「汽」爲「幾」。
- (3) 〈釋詁〉 1-71「尼，止也」，施乾「尼」音「女乙反」，是讀「尼」爲「昵」。
- (4) 〈釋詁〉 1-120「𠵽，墜也」，施乾「𠵽」音「胡犬反」，疑是讀「𠵽」爲「泫」。
- (5) 〈釋詁〉 1-129「𠵽，因也」，施乾「𠵽」音「息羊反」，是讀「𠵽」爲「襄」。
- (6) 〈釋言〉 2-5「宣，徇，徧也」，施乾「徇」音「詢」，疑是讀「徇」爲「巡」。

- (7) 〈釋訓〉 3-27 「存存，萌萌，在也」，施乾「萌」音「亡朋反」，是讀「萌」爲「蔭」。
- (8) 〈釋訓〉 3-35 「夢夢，誦誦，亂也」，施乾「夢」音「亡增反」，是讀「夢」爲「瞢」、「憊」。
- (9) 〈釋器〉 6-6 「絢謂之救」，施乾「絢」音「苦侯反」，疑是讀「絢」爲「救」。
- (10) 〈釋草〉 13-81 「藿芘，蘭」，施乾「藿」音「丸」，是讀「藿」爲「莞」。
- (11) 〈釋木〉 14-43 「座，棧慮李」，施乾「慮」音「驢」，是讀「慮」爲「櫨」。
- (12) 〈釋蟲〉 15-8 「諸慮，奚相」，施乾「慮」音「驢」，是讀「慮」爲「諸慮，山臬」之「慮」。
- (13) 〈釋蟲〉 15-20 「氓，馬蜨」，施乾「蜨」音「仕媿反」，疑是讀「蜨」爲「棧」。
- (14) 〈釋魚〉 16-38 「鱻，小而橢」，施乾「鱻」音「隕」，是讀「鱻」爲「鱻」。
- (15) 〈釋魚〉 16-43 「三曰攝龜」，施乾「攝」音「之協反」，是讀「攝」爲「摺」。
- (16) 〈釋鳥〉 17-64 「鷺黃，楚雀」，施乾「鷺」音「黎」，即是讀「鷺」爲「黎」。
- (17) 〈釋鳥〉 17-69 「秩秩，海雉」，施乾「秩」音「逸」，是讀「秩」爲「洗」。
- (18) 〈釋獸〉 18-13 「狸子隸」，施乾「隸」音「餘棄反」，是讀「隸」爲「鬻」。

綜合而言，施乾《爾雅音》是一部訓釋《爾雅》文字音讀的注本，其音釋不涉及郭璞注。施乾也不就《爾雅》各條義訓提出解釋，其釋義往往僅以音讀方式呈現，這也可以說明何以在唐人類書、經疏、音義諸書中，未見有引述施乾義的緣故。

二、施乾《爾雅音》異文分析

從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可以發現施乾《爾雅音》文字與今通行本《爾雅》略有不同。今依其性質分類討論：

(一) 異體字

施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體者，計 2 例：

- (1) 〈釋魚〉 16-31 「蛙，麇」，施本「麇」作「麇」。《說文》作「麇」，《玉篇》
陵部：「麇，或作麇。」
- (2) 〈釋畜〉 19-10 「回毛在膺，宜乘」，施本「乘」作「乘」。《玉篇》木部：「乘，……
乘，今文。」

(二) 分別字

今本文字為施本之分別字，計 3 例：

- (1) 〈釋訓〉 3-72 「謔謔，謔謔，崇謔慝也」，施本「慝」作「匿」。「匿」之本

義爲逃亡，引申而有藏匿、邪惡等義，是「慝」爲「匿」之分別字。

- (2) 〈釋鳥〉 17-62「鷹，鷓鳩」，施本「鷓」作「來」。《說文》無「鷓」字，「鷓」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3) 〈釋鳥〉 17-63「鷓鷃，比翼」，施本「鷓鷃」作「兼兼」。《說文》無「鷓」字。《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是「鷓」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三) 通假

施本文字與今本互為通假者，計 5 例：

- (1) 〈釋訓〉 3-20「委委，佗佗，美也」，施本「委委」作「禕禕」。
- (2) 〈釋草〉 13-94「蔞蔞，藟冬」，施本「藟」作「門」。
- (3) 〈釋草〉 13-129「藟車，芻輿」，施本「輿」作「蔞」。
- (4) 〈釋魚〉 16-36「蜃，小者珧」，施本「珧」作「濯」。
- (5) 〈釋魚〉 16-37「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奔諸果，後奔諸獵」，施本「謝」作「射」，「果」作「裏」。

(四) 異文

施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文者，計 2 例：

- (1) 〈釋水〉 12-11「汝爲瀆」，施本「瀆」作「涓」。
- (2) 〈釋蟲〉 15-53「蠹醜蝻」，施本「蠹」作「蝻」。

(五) 異句

施本文字與今本文句有異者，計 2 例：

- (1) 〈釋草〉 13-87「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蕝，其本蔞，其華菌蔞，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施本無「其葉蕝」句。《爾雅》本應無此句，當係後人添入。
- (2) 〈釋草〉 13-194「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施本無「不」字。

(六) 譌字

施本文字係譌字者，僅見 1 例：

- (1) 〈釋訓〉 3-45「博博，憂也」，施本「博」作「博」。「博」無憂義，當係「博」字形近之譌。

三、施乾《爾雅音》音讀特色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施乾《爾雅音》各條佚文中，凡有音切者，均已在其案語中

詳述其音讀與《廣韻》之比較。以下就諸音與《廣韻》不合者進行歸納分析：〔註 65〕

（一）聲類

1. 牙音互通，計 2 例：

- (1) 〈釋器〉 6-6 絢，苦侯反（溪紐侯韻），疑是「救」音之轉；《廣韻》「救」音「居祐切」（見紐宥韻，侯宥二韻在施乾之時同屬侯部）。
- (2) 〈釋獸〉 18-12 狗，火候反（曉紐候韻）；《廣韻》「狗」音「古厚切」（見紐厚韻，厚候二韻上去相承）。曉見二紐上古音相通。

2. 舌音互通，計 4 例：

A. 舌頭音

- (1) 〈釋蟲〉 15-42 蛭，徒結反（定紐屑韻）；《廣韻》「蛭」音「丁結切」（端紐屑韻）。

B. 舌上音

- (2) 〈釋言〉 2-49 啜，丑衛反（徹紐祭韻）；《廣韻》「啜」音「陟衛切」（知紐祭韻）。
- (3) 〈釋草〉 13-151 筴，音儲（澄紐魚韻）；《廣韻》「筴」音「丑居切」（徹紐魚韻）。按施乾音讀，舌頭音與舌上音無互切之例。

C. 舌面音

- (4) 〈釋畜〉 19-10 乘，市升反（禪紐蒸韻）；《廣韻》「乘」音「食陵切」（神紐蒸韻）。

3. 齒音互通，計 3 例（齒頭音）：

- (1) 〈釋言〉 2-5 徇，音進（精紐震韻）；《廣韻》無「徇」、「進」音同之證，《集韻》「徇」音「須閏切」（心紐稗韻，震稗二韻在施乾之時同屬真部）。
- (2) 〈釋器〉 6-16 簫，音災（精紐哈韻）；《廣韻》「簫」音「昨哉切」（從紐哈韻）。
- (3) 〈釋草〉 13-74 蘆，才古反（從紐姥韻）；《廣韻》「蘆」音「采古切」（清紐姥韻）。

〔註 65〕 蔣希文撰《徐邈音切研究》時，曾就「特殊音切」問題進行綜合討論。蔣氏云：「所謂『特殊音切』是指與常例不合的音切，其內容概括起來大致有以下三點：一、依師儒故訓或依據別本、古本，以反切改訂經籍中的被音字。這種情況相當於漢儒注經，所謂某字『當爲』或『讀爲』另一字。二、根據經籍的今、古文傳本的不同，以反切改訂被音字。……三、以反切對被音字的意義加以闡釋。」（《徐邈音切研究》，頁 218。）對於施乾音中所見這類「特殊音切」，均已在各條案語中進行說明，此處不再贅述。又施氏音讀之韻類偶有不屬前述「特殊音切」，又與《廣韻》略異者，由於這類例子均可從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所擬構的魏晉六朝音系獲得解釋，此處亦不列舉。

(二) 聲調

1. 以平音去，計 1 例：

(1) 〈釋器〉 6-6 絢，苦侯反（溪紐侯韻），疑是「救」音之轉；《廣韻》「救」音「居祐切」（見紐宥韻），侯宥二韻在施乾之時同屬侯部，惟聲調不同。

2. 以去音平，計 2 例：

(1) 〈釋詁〉 1-46 蒐，所救切（疏紐宥韻）；《廣韻》「蒐」音「所鳩切」（疏紐尤韻），尤宥二韻平去相承。

(2) 〈釋蟲〉 15-34 蝮，音愧（見紐至韻）；《廣韻》「蝮」音「居迫切」（見紐脂韻），脂至二韻平去相承。

3. 以去音上，計 1 例：

(1) 〈釋獸〉 18-12 狗，火候反（曉紐候韻）；《廣韻》「狗」音「古厚切」（見紐厚韻），厚候二韻上去相承。

4. 以入音平，計 1 例：

(1) 〈釋詁〉 1-97 閒，胡瞎反（匣紐鎋韻）；《廣韻》「閒」又音「閑」（匣紐山韻），山鎋二韻平入相承。

(三) 施乾音反映某地方音或較早音讀

施乾在訓讀《爾雅》字音時，可能保存了一些方音或時代較早的音讀。除以下所舉 3 例外，前述聲類、聲調之略異者，可能也有屬於此類者。

(1) 〈釋木〉 14-41 楔，音結（見紐屑韻）；《廣韻》「楔」音「古黠切」（見紐黠韻）。施乾此音，可能表示其屑、黠二部尚未分立，也可能是施乾使用了較早的音切。

(2) 〈釋鳥〉 17-67 鷓，力魚反（來紐魚韻）；《廣韻》「鷓」音「落胡切」（來紐模韻）。施乾此音，可能表示其模、魚二部尚未分立，也可能是施乾使用了較早的音切。

(3) 〈釋獸〉 18-7 虺，才班反（從紐刪韻）；《廣韻》「虺」音「昨閑切」（從紐山韻）。施乾音疑係「昨閑」一音之轉。「虺」字沈旋、施乾、謝嶠三家音讀，在梁陳時期雖已分化為不同韻部，但若追溯至三國時期則均同屬寒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然則三家音讀可能係記錄某地方音，也可能是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四) 施乾的特有讀音

今所見施乾《爾雅音》音讀，有雖與《廣韻》不合，但仍有理可說者，計有 2 例。這類音讀，可視為施乾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木〉 14-17 杼，音序（邪紐語韻）；《廣韻》「杼」有「直呂」（澄紐語韻）、「神與」（神紐語韻）二切。施音與《廣韻》音聲類不合，但从予聲之字《廣韻》有音「徐呂切」（邪紐語韻）者，是施乾「杼」音「序」亦非無據。
- (2) 〈釋魚〉 16-19 鱒，蒲悲反（並紐脂韻）；《廣韻》「鱒」音「薄故切」（並紐暮韻），與施音韻類不合，惟亦有理可說，參見本章第二節「鱒鱒，鰈歸」條案語引吳承仕語。

（五）不詳所據

今所見施乾《爾雅音》音讀，有與《廣韻》不合，且無理可說者，計有 3 例。這類音讀，可能是切語有譌字，也可能是施乾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訓〉 3-80 菱，音袁（爲紐元韻）；《廣韻》未見「菱」字。《說文》艸部：「蕙，令人忘憂之艸也。从艸、憲聲。《詩》曰：『安得蕙艸。』……萱，或从宣。」又陸德明《釋文》云：「《詩》云『焉得菱草』，毛《傳》云『菱草令人善忘』。」是許所見《詩》作「蕙」，陸所見《詩》作「菱」。《廣韻》作「萱」，音「況袁切」（曉紐元韻），與施音聲紐不合。
- (2) 〈釋器〉 6-12 粳，孚八反（敷紐點韻）；《廣韻》「粳」有「博厄」（幫紐麥韻）、「普麥」（滂紐麥韻）二切。施音與《廣韻》音韻類不合。
- (3) 〈釋地〉 9-37 枳，音指，照紐旨韻；《廣韻》「枳」有「諸氏」（照紐紙韻）、「居希」（見紐紙韻）二切。施音與《廣韻》「枳」字之音均不合。

四、《經典釋文》引施乾《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施乾音凡 87 例，其體例大抵可歸納如下：

（一）直音例

《釋文》引施乾音，以直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32 例，佔《釋文》引施音總數之 36.78%。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四種類型：

1. 以同聲符之字注音，計 10 例：

- | | | |
|-------------|---------------|--------------|
| 蟻，音蟻。(6-11) | 絳，音絳。(13-138) | 慮，音驢。(14-43) |
| 慮，音驢。(15-8) | 蝮，音愧。(15-34) | 蝻，音終。(15-53) |

活，音括。(16-27) 贖，音蹟。(16-38) 庫，音婢。(17-43)
鷺，音黎。(17-64)

2. 以所得音之聲符注音，計 5 例：

董，音童。(13-51) 龍，音龍。(13-71) 藁，音其。(13-154)
荊，音列。(13-170) 螂，音即。(15-16)

3. 以衍生孳乳之聲子注聲母之音，計 1 例：

相，音箱。(15-8)

4. 以不同聲符之同音字注音，計 16 例：

嚙，音述。(1-61) 汽，音既。(1-61) 易，音亦。(1-79)
觀，音館。(2-17) 菱，音袁。(3-80) 蕭，音災。(6-16)
枳，音指。(9-37) 還，音旋。(10-6) 莞，音丸。(13-10)
藿，音丸。(13-81) 察，音繩。(13-137) 篆，音儲。(13-151)
楔，音結。(14-41) 艇，音亭。(15-4) 鵠，音及。(17-4)
秩，音逸。(17-69)

(二) 切音例

《釋文》引施乾音，以切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51 例，佔《釋文》引施音總數之 58.62%。今依序條列如下：

販，蒲滿反。(1-3) 觀，古喚反。(1-49) 治，直吏反。(1-62)
尼，女乙反。(1-71) 弛，尸紙反。(1-79) 閒，胡瞎反。(1-97)
隸，海拜反。(1-104) 晒，火季反。(1-104) 沃，胡犬反。(1-120)
儻，息羊反。(1-129) 貉，胡各反。(1-145) 舫，甫訪反。(2-111)
傔，私秩反。(2-119) 餐，七丹反。(2-150) 萌，亡朋反。(3-27)
夢，亡增反。(3-35) 博，逋莫反。(3-45) 匿，女陟反。(3-72)
絢，苦侯反。(6-6) 槩，孚八反。(6-12) 長，直良反。(8-3)
著，直魚反。(8-6) 沮，子余反。(10-11) 宛，於阮反。(10-15)
鬲，力的反。(12-27) 葵，徒忽反。(13-32) 夔，所留反。(13-69)
蘆，才古反。(13-74) 藺，其免反。(13-84) 覆，孚服反。(13-123)
凍，都弄反。(13-144) 莖，於耕反。(13-156) 寧，居展反。(13-182)

慮，力據反。(14-31)	婁，力俱反。(14-56)	魁，苦回反。(14-58)
痲，胡罪反。(14-58)	蟻，仕婉反。(15-20)	蛭，徒結反。(15-42)
鱗，蒲悲反。(16-19)	麤，蒲鯁反。(16-31)	攝，之協反。(16-43)
鸚，力侯反。(17-10)	鴛，汝沁反。(17-40)	鷓，力魚反。(17-67)
解，佳買反。(18-3)	幺，於遙反。(18-6)	黠，士嬾反。(18-7)
狗，火候反。(18-12)	隸，餘棄反。(18-13)	瘞，市升反。(19-10)

(三) 又音例

一字有數音並存者，則出又音之例。《釋文》引施乾音，其有又音者計 3 例，佔《釋文》引施音總數之 3.45%。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二種類型：

1. 諸音皆為直音，計 1 例：

徇，音詢、進。(2-5)

2. 諸音皆為反切，計 2 例：

相，息亮反，又息良反。(1-67)

啜，丑衛、尺銳二反。(2-49)

(四) 或音例

一字有數音並存，亦有出或音之例者。《釋文》引施乾音，其有或音者計 1 例，佔《釋文》引施音總數之 1.15%。

杼，音佇，或音序。(14-17)

附表 各家輯錄施乾《爾雅音》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本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 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本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1.	√		1	1		
2.	√	√	2	2		
3.			3+	3		
4.			4	4		
5.			5	5		
6.			6	6		
7.				7		
8.			7	8		
9.					√	
10.	√	√	8	9		
11.			9-1	10-1		
12.			9-2	10-2		
13.			10	11		
14.			11+	12+		
15.			12	13		
16.				14-		
17.			13	15		
18.	√ -	√ -	14	16		
19.			15	17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20.			16+	18		
21.			17	19		
22.						
23.			18	20		
24.			19	21		
25.			20	22		
26.						
27.			21	23		
28.			22	24		
29.			23	25		
30.			24+	26+		
31.			25	27		
32.			26	28		
33.						
34.				29		
35.			27			
36.			29	30		
37.			30	31		
38.					√	
39.			31			
40.		√	32	32		
41.				33		
42.			33	34		
43.			34	35		
44.			35	36		
45.			36	37		
46.			37	38		
47.			38	39		
48.						
49.						
50.			39	40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51.						
52.			40	41		
53.			41	42		
54.			42+	43		
55.			43	44		
56.			44	45		
57.			45	46		
58.			46	47		
59.			47	48		
60.						
61.			48	49		
62.			49	50		
63.			50+	51		
64.			51	52		
65.			52	53		
66.			53-1	54-1		
67.			53-2	54-2		
68.			54	55		
69.			55-1+	56-1		
70.			55-2	56-2		
71.			56			
72.			57	57		
73.				58		
74.			58	59		
75.			59	60		
76.	√	√	60	61	√	
77.			61	62		
78.			62	63		
79.						
80.						
81.			63	64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82.			64	65		
83.			65+	66		
84.			66	67		
85.			67	68		
86.			68	69		
87.						
88.						
89.			69	70		
90.			70	71		
91.			71+	72+		
92.			72	73		
93.			73			
94.			74	74		
95.			75	75		
96.			76	76		
97.			77	77		
刪除			28			

第七章 謝嶠《爾雅音》輯考

第一節 輯本

歷來輯有謝嶠《爾雅音》之輯本，計有專輯二種、合輯三種：

一、專輯

(一)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爾雅謝氏音》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本章以下簡稱「馬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孔穎達《禮記正義》、《太平御覽》、邢昺《爾雅疏》、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謝嶠《爾雅音》佚文計共 108 條，其中誤輯 3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另有 1 條輯入施乾《爾雅音》，1 條輯入顧野王《爾雅音》。扣除誤輯者並經重新排比後，馬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116 條，其中衍增佚文者 9 條。對勘本書所輯 131 條(含佚文及謝本《爾雅》異文，下同)，馬本所輯約佔 88.55%。

(二) 黃奭《黃氏逸書考·爾雅謝嶠音》

黃奭《黃氏逸書考》(本章以下簡稱「黃本」)據今本郭璞《爾雅注》、陸德明《經典釋文》、孔穎達《毛詩正義》、《太平御覽》、邢昺《爾雅疏》、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謝嶠《爾雅音》佚文計共 110 條，其中誤輯 1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扣除誤輯者並經重新排比後，黃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118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3 條，衍增佚文者 4 條。對勘本書所輯 131 條，黃本所輯約佔 90.08%。

二、合輯

(一) 余蕭客《古經解鉤沉·爾雅》

余蕭客《古經解鈎沉》（本章以下簡稱「余本」）據今本郭璞《爾雅注》、《太平御覽》、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謝嶠《爾雅音》佚文計共 5 條。對勘本書所輯 131 條，余本所輯約佔 3.82%。

（二）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

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本章以下簡稱「嚴本」）據今本郭璞《爾雅注》、陸德明《經典釋文》、孔穎達《毛詩正義》、《太平御覽》、邢昺《爾雅疏》、丁度《集韻》、司馬光《類篇》等書輯錄謝嶠《爾雅音》佚文計共 8 條。對勘本書所輯 131 條，嚴本所輯約佔 6.11%。

（三）葉蕙心《爾雅古注斟》

葉蕙心《爾雅古注斟》（本章以下簡稱「葉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謝嶠《爾雅》異文 1 條，據今本郭璞《爾雅注》、《太平御覽》各輯錄謝嶠注 1 條，計共 3 條。對勘本書所輯 131 條，葉本所輯約佔 2.29%。

第二節 佚 文

〈釋詁〉

1. 1-49 觀，多也。

觀，音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觀」字凡二見：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桓換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官」，與「古丸」音同。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觀，多也」條案語。

2. 1-71 尼，止也。

尼，羊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羊而反」，疑是讀「尼」爲「尼」。《集韻》脂韻：「夷，延知切，《說文》『平也，東方之人也』，或作尼、尼。古書作夸。」《廣韻》「夷」、「尼」並音「以脂切」（喻紐脂韻），與謝音「羊而反」（喻紐之韻）聲同而韻略異。吳承仕云：

《說文》：「尼，從後近之。從尸，匕聲。」「仁，親也。從人二。古文或作𠂔。」《孝經》「仲尼居」《釋文》：「女持反。又音夷，字作𠂔，古夷字也。」據此，則尼、仁、𠂔、夷四字，其聲則眞、脂對轉，其義則並訓爲親近，蓋皆一文所孳乳也。施乾讀如字。而謝嶠所見本疑並作「𠂔」，與夷同音，合音「羊脂反」。其作「羊而反」者，當時脂、之已不能明辨，作音諸家每多錯互耳。（註1）

3. 1-79 弛，易也。 郭注：相延易。

施、易，皆以豉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弛易」，注云：「顧、謝本弛作施，并易皆以豉反，注同。」是謝、顧本《爾雅》字並作「施」。今據陸氏所引輯爲本條。

馬本「反」下有「注同」二字。黃本僅輯「易以豉反」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注同」二字應爲陸德明語。

「弛」、「施」二字占多通用。臧琳云：

《爾雅》、《禮記》作「弛」者，皆「施」之通借，當從《毛詩傳》作「施」，故鄭注《禮記》云：「弛，施也」，此非訓弛爲施，言弛爲施之假借也。

又云：

《釋詁》「弛易」之「弛」亦「施」之假借，據《毛詩傳》《箋》及《禮記注》知顧、謝是也。（註2）

郝懿行依用臧氏之說，復云：

弛者，施之段音也。矢者，上文云「陳也」，此云「弛也」。弛訓弓解，與陳義遠。《說文》云：「設，施陳也。」設與陳義近，知弛當爲施也。《詩》：「矢其文德」，《傳》：「矢，施也」，以此可證。《釋文》：「矢施，如字，《爾雅》作弛，式氏反。」《正義》云：「矢，施也，謂施陳文德。」據此則知《爾雅》之弛，亦當讀如施，斯音義兩得矣。……經典弛、施二字多通用，《詩·卷阿》、《雲漢》、《泮水》《釋文》並云：「施，本又作弛。」《周禮·小宰》、《禮記·曲禮》、《左氏·襄十八年傳》《釋文》並云：「弛，本又作施。」○弛亦施之段音也，《釋文》「顧、謝本弛作施」是也。《詩》：「施于孫子」，《箋》：「施，猶易也、延也。」此郭注所本。又《孔子閒居》：「施

〔註1〕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65。黃侃則舉《廣韻》之、止、志韻中如「鏡」、「汙」、「薪」等字爲例，云：「脂、之亦非絕不相通。」（《經籍舊音辨證箋識》，《經籍舊音辨證》，頁278~279。）

〔註2〕臧琳《經義雜記·施弛古通》，《皇清經解》，卷197，頁1~2。

于孫子」，注：「施，易也。」《論語》：「君子不施其親」，孔注亦云：「施，易也。」《荀子·儒效》篇云：「若夫充虛之相施易也」，《史記·萬石張叔傳》云：「劍人之所施易」，俱與此合，是知《爾雅》之「弛易」即「施易」矣。然不獨弛爲施之段借，易亦移之段借也。古讀施如易，亦讀如移。《詩》：「我心易也」，《韓詩》作「我心施也」，是施讀如易之證也。……唯臧氏琳《經義雜記》七說施、弛古通，深合雅訓，今所依用。〔註3〕

諸說均考據精詳，確然可信。

《廣韻》「施」字凡二見：一音「式支切」（審紐支韻），一音「施智切」（審紐寘韻），支韻「施」下有又音「以寘切」（喻紐寘韻）。謝嶠、顧野王並音「以豉反」，與「以寘」音同。《集韻》真韻「施」有音「以豉切」，與謝嶠、顧野王音切語全同。又《廣韻》「易」字凡二見：一音「以豉切」（喻紐寘韻），一音「羊益切」（喻紐昔韻）。謝嶠、顧野王音「以豉反」，與真韻切語全同。

4. 1-91 串，習也。

串，古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串，習也」條案語。

5. 1-97 間，代也。

間，古閑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間」並作「閒」。按《釋文》出「閒」，唐石經亦作「閒」，今從之。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閒」字凡二見：一音「古閑切」（見紐山韻），一音「古莧切」（見紐禡韻，山禡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古閑反」，與山韻切語全同。

6. 1-104 隸，息也。

隸，海拜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郭、施、謝。

〔註3〕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59。又嚴元照云：「《詩·大雅·皇矣》：『施于孫子』，《箋》：『施，猶易也、延也。』又《禮記·孔子閒居》：『施及四海』，注：『施，易也。』則顧、謝本是也。假借作弛耳。」（《爾雅匡名》，卷1，《皇清經解續編》，卷496，頁34下。）說與郝氏同。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黷，息也」條案語。

7. 1-115 麻，秭，算，數也。

數，色主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云：「色具反，注同。謝色主反。」按《廣韻》「數」字凡三見：一音「所矩切」（疏紐慶韻），一音「色句切」（疏紐遇韻，慶遇二韻上去相承），一音「所角切」（疏紐覺韻）。陸德明音「色具反」，與「色句」音同；謝嶠音「色主反」，與「所矩」音同。郝懿行云：

按數有二音二義，《爾雅》之數兼包二義，故《釋文》亦具二音也。《說文》云：「數，計也」；「計，算也」；《周禮·廩人》云：「以歲之上下數邦用」，鄭注：「數猶計也」，此數讀「色主反」者也。《王制》云：「度量數制」，鄭注：「數百十也」，此數讀「色具反」者也。（註4）

8. 1-118 乂，亂，靖，神，弗，漚，治也。

治，如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云「如字」，當是讀「直之反」。《說文》水部：「治，治水出東萊曲城陽丘山，南入海。从水、台聲。」徐鍇《繫傳》音「直而反」，與《廣韻》之韻「治」音「直之切」同。郝懿行云：

《釋文》云：「治，直吏反，謝如字。」按如字者，直之反也。然二音特語有輕重耳，其實非有異也。（註5）

9. 1-143 尼，定也。 郭注：尼者止也。止亦定。

尼，羊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謝嶠《音》與顧野王《音》本條佚文誤倒。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羊而反」，疑是讀「尼」爲「卮」。參見本節 1-71「尼，止也」條案語。

〔註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7下。

〔註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78下。

〈釋言〉

10. 2-17 觀，指，示也。

觀，音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官」下有「注同」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觀」字凡二見：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桓換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官」與「古丸」同。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1-49「觀，多也」條及 2-17「觀，指，示也」條案語。

11. 2-62 邕，支，載也。 郭注：皆方俗語，亦未詳。

邕，字又作擁。擁者護之載。

案：邢昺《爾雅疏》引「謝氏云：『邕，字又作擁』，釋云：『擁者護之載。』」謝氏所指應即謝嶠。

嚴、黃本引並同，惟嚴本仍作「謝氏」。馬本脫「載」字。余、葉本並未輯錄。臧鏞堂《爾雅漢注》在《爾雅》此訓下注云：

《釋文》謝氏云：「邕，字又作擁」，釋云：「擁者護之載。」《疏》同。

按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邕」，注云：「字又作擁」，既未標明是「謝氏」語，亦無「釋云」以下云云，臧氏引書出處有誤。

12. 2-63 誣，諉，累也。

誣，之睡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嶠「誣」音「之睡反」（照紐寘韻），與《廣韻》「誣」音「竹恚切」（知紐寘韻）聲當相近。錢大昕云：

古人多舌音，後代多變為齒音，不獨知、徹、澄三母為然也。（註6）

依據錢氏所舉例證，可知其意為「中古正齒三等上古多讀為舌頭音」。（註7）但「照穿兩母在漢末已經讀為塞擦音」，與舌尖塞音的端系字或舌尖後塞音的知系字均已

〔註6〕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卷5，〈舌音類隔之說不可信〉，頁142。

〔註7〕李葆嘉《清代上古聲紐研究史論》，頁90。何九盈云：「照三等與端系讀音相近，這是不成問題的，但相近不等於完全相同。如果讀音完全相同，它們在中古又是根據什麼條件分化出來的呢？所以我們把端系的讀音擬為舌尖音，把照三的音值擬為舌面音。」（《上古音》，頁67。）此說可能較切近事實。

明顯不同。〔註8〕謝嶠以照紐切知紐字，可能是謝嶠所使用的方言知照尚不能分辨，也可能是謝嶠保存了較古的音切。

13. 2-63 誣，諉，累也。

誣，音痿。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支韻、《類篇》言部「諉」並音「邕危切」，釋云：「《爾雅》『誣，諉，累也』謝嶠讀。」「邕危」與「痿」音同。

馬、黃本同時輯錄《釋文》、《類篇》所引謝音。余、嚴本均僅據《類篇》輯錄「邕危切」。葉本未輯錄。

《廣韻》真韻「諉」音「女恚切」（娘紐真韻），「痿」音「於僞切」（影紐真韻），二音聲紐不合，謝嶠此音不詳所據。疑「痿」爲「痿」字之譌。《廣韻》「痿」、「諉」二字音同。

14. 2-83 紕，飾也。

紕，房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紕」字凡三見：一音「符支切」（奉紐支韻），一音「匹夷切」（滂紐脂韻），一音「昌里切」（穿紐止韻）。謝嶠音「房彌反」，與「符支」音同。

15. 2-111 舫，泝也。

舫，音方。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惟馬本輯入 2-90「舫，舟也」條下。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方」，亦即讀「舫」爲「方」。孔穎達《毛詩·周南·漢廣·正義》云：「『方，泝』，〈釋言〉文」，又引孫炎曰：「方，水中爲泝筏也。」是孫炎本《爾雅》字作「方」。謝嶠本作「舫」，遂以「方」字兼釋音義。郝懿行云：

舫者，亦方之假借也。上訓舟，此訓泝者，泝舟同類。〈釋水〉云：「士特舟，庶人乘泝」，〈齊語〉云：「方舟設泝」，皆其義也。《詩》：「不可方思」、「方之舟之」，《傳》《箋》並云：「方，泝也」，《正義》引孫炎云：「方，水中爲泝筏也。」《爾雅釋文》：「方，樊本作坊」，坊蓋舫字之誤。舫與舫

〔註8〕周祖謨〈魏晉音與齊梁音〉，《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頁166。

同，見《史記·張儀傳·索隱》。〔註9〕

《廣韻》「方」、「枋」二字同音「府良切」（非紐陽韻），與漾韻「舫」音「甫妄切」（非紐漾韻）平去相承。

16. 2-112 洵，均也。洵，龠也。

洵，音荀，下句放此。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放」作「傲」。黃本無「下句放此」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下句放此」四字應爲謝嶠語，意謂「洵龠」之「洵」音與「洵均」之「洵」同。

《廣韻》「洵」字凡二見：一音「相倫切」（心紐諄韻），一音「詳遵切」（邪紐諄韻）。謝嶠音「荀」，與「相倫」音同。

17. 2-140 苞，稭也。

稭，之忍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稭」字凡二見：一音「側鄰切」（莊紐真韻），一音「章忍切」（照紐軫韻，真軫二韻平上相承）。謝嶠音「之忍反」，與「章忍」音同。

18. 2-150 粢，餐也。

餐，素昆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餐」，盧文弨云：舊餐字從夕，陸引《字林》作「殮」，則正文「餐」字本從夕食可知。

〔註10〕

是謝本《爾雅》字作「餐」。《說文》食部：「餐，餽也，从夕食」，字即从夕作。「殮」當爲「餐」之省體，因形近而與「餐」字相混。〔註11〕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粢，餐也」條案語。

「餐」，馬本作「餐」，黃本作「殮」，並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餐」音「思渾切」（心紐魂韻），與謝嶠此音同。

〔註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3下。葉蕙心云：「孫作方是也。《釋水》云『大夫方舟』，《詩》『方之舟之』，皆作方，方舫古今字。樊本作枋，蓋枋之譌，枋又舫之借字。」（《爾雅古注輯》，卷上，頁26上。）說與郝氏意同。

〔註10〕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上攷證》，頁4下。

〔註11〕嚴元照云：「从夕者，夕之譌。」（《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17下。）

19. 2-167 柢，本也。

柢，音帝。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柢」字凡三見：一音「都奚切」（端紐齊韻），一音「都禮切」（端紐齊韻），一音「都計切」（端紐霽韻，齊霽霽三韻平上去相承）。謝嶠音「帝」，與「都計」音同。

20. 2-231 矧，況也。 郭注：譬況。

志譬況是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邢昺《爾雅疏》引謝氏云。謝氏所指應即謝嶠。

黃本引同。嚴本仍作「謝氏」；馬本「譬況」二字誤倒；又嚴、馬本並無「是也」二字。余、葉本並未輯錄。邵晉涵《正義》引亦無「是也」二字。

〈釋訓〉

21. 3-20 委委，佗佗，美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委委」，注云：「於危反。《詩》云『委委佗佗，如山如河』是也。諸儒本並作禕，於宜反。」音「於宜反」則字當作「禕」，依陸氏之意，是諸本《爾雅》「委委」皆作「禕禕」。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委委，佗佗，美也」條案語。

22. 3-20 委委，佗佗，美也。

佗，羊兒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余、嚴、馬、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羊兒反」，是讀「佗」爲「蛇」。郝懿行云：

謝嶠佗羊兒反，則讀如移。《詩》「委蛇委蛇」，《釋文》引《韓詩》作「透迤」，毛《傳》：「委蛇，行可從迹也」，與《君子偕老·傳》「行可委曲縱迹」義同。〔註12〕

按「委蛇」一詞，文獻習見，亦作「委虵」、「透迤」、「透蛇」、「透迤」等，異體甚

〔註1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38上。王樹楠云：「《釋文》云：『佗，謝羊兒反』，是亦讀如蛇矣。」（《爾雅說詩》，卷11，頁9上。）與郝說意同。

多。《詩·召南·羔羊》：「退食自公，委蛇委蛇」，毛《傳》：「委蛇，行可從迹也。」鄭《箋》：「委蛇，委曲自得之貌。」又《鄘風·君子偕老》：「委委佗佗，如山如河」，毛《傳》：「委委者，行可委曲蹤迹也；佗佗者，德平易也。」《楚辭·離騷》：「載雲旗之委蛇」，洪興祖注：「又載雲旗，委蛇而長也。」又《遠遊》：「駕八龍之婉婉兮，載雲旗之透蛇」，王夫之云：「透蛇，音威夷，曲折自如貌。」（註13）由委曲自得、曲折自如貌又引申而有形容舞姿、體態優美之義，諸如曹丕《臨澗賦》：「魚頡頏兮鳥透迤，雌雄鳴兮聲相和」；《後漢書·文苑傳·邊讓》：「振華袂以透迤，若遊龍之登雲」等，均與「美也」之訓義合。

《廣韻》「迤」、「蛇」、「虵」等字均同音「弋支切」（喻紐支韻），與謝嶠音「羊兒反」同。

23. 3-30 赫赫，躍躍，迅也。

赫，許格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誤脫「反」字。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赫」音「呼格切」（曉紐陌韻），與「許格」音同。

24. 3-34 旭旭，躑躑，僑也。

旭，許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旭」音「許玉切」（曉紐燭韻），與謝嶠音切語全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旭旭，躑躑，僑也」條案語。

25. 3-42 𠂔𠂔，瑣瑣，小也。

𠂔，音紫。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𠂔」音「雌氏切」（清紐紙韻）。謝嶠音「紫」（精紐紙韻，《廣韻》音「將此切」），與「雌氏」聲紐略異。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𠂔𠂔，瑣瑣，小也」條案語。

26. 3-46 昫昫，田也。

〔註13〕王夫之《楚辭通釋》，《船山全書》，冊14，頁359。

昫，蘇旬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旬」作「均」。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諄韻「昫」音「相倫切」（心紐諄韻），與「蘇旬」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昫昫，田也」條案語。

27. 3-54 溇溇，淅也。

溇，所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所留反」，是讀「溇」爲「澠」。《詩·大雅·生民》：「釋之叟叟」，毛《傳》：「釋，淅米也；叟叟，聲也。」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出「叟叟」，注云：「所留反，字又作澠，澠米聲也。《爾雅》作溇，音同，郭音騷。」謝嶠音與陸德明音正同。《集韻》尤韻：「叟，叟叟，淅米聲。或作溇，通作澠。」郝懿行云：

溇者，《詩》作「叟」，毛《傳》：「叟叟，聲也」，《釋文》：「叟，字又作澠，澠米聲也。」然則《詩》及《爾雅》正文當作澠，《毛詩》古文省作叟，《爾雅》今文變作溇耳。《生民·正義》以溇叟爲古今字，得之。《釋文》：「叟，所留反，《爾雅》作溇，音同」，是也。又云「郭音騷」，則非矣。澠之爲言澠也，澠，米泔也。〈內則〉注云：「秦人澠曰澠」，然則米泔水謂之澠，淅米聲謂之澠，二字聲轉亦義近。（註14）

郝說可從，惟以郭璞音「騷」爲非，似猶可商。黃焯云：

澠，正字；溇，後出字。（註15）

謝嶠音「所留反」，係以正字「澠」爲音；郭璞音「騷」，則爲後世音轉。

《廣韻》「澠」一音「所鳩切」（疏紐尤韻），一音「疎有切」（疏紐宥韻）。謝嶠音「所留反」，有平去二讀：平聲音疏紐尤韻，與「所鳩」同；去聲音疏紐宥韻，與《廣韻》二音僅聲調不同（尤有宥三韻平上去相承）。

28. 3-65 宴宴，粲粲，尼居息也。

尼，羊而反，又奴啟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1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43上。

〔註15〕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58。

謝音「羊而反」，疑是讀「尼」爲「尸」，參見 1-71「尼，止也」條案語；又音「奴啓反」，是讀「尼」爲「拏」，參見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1-143「尼，定也」條案語。

29. 3-72 謔謔，謔謔，崇讒慝也。

慝，切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慝」音「他德切」（透紐德韻），謝嶠音「切得反」（清紐德韻），二音聲紐不合，疑謝音「切」字有誤。郝懿行云：

「切」字誤，疑作「他」。（註 16）

吳承仕云：

各本同作「切得反」。承仕按：謝如字讀，合音「土得反」，今作「切」，

疑傳寫之謔。各家並失校。（註 17）

按郝說或可從，惟不知「切」字究爲何字之謔，今暫存疑。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謔謔，謔謔，崇讒慝也」條案語。

30. 3-80 菱謔，忘也。

菱，許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許袁反」，是讀「菱」爲「蕙」。《說文》艸部：「蕙，令人忘憂之艸也。从艸、憲聲。《詩》曰：『安得蕙艸。』煖，或从煖。萱，或从宣。」又《釋文》云：「《詩》云『焉得菱草』，毛《傳》云『菱草令人善忘』，則謝讀爲是。」是許所見《詩》作「蕙」，陸所見《詩》作「菱」；今《詩·衛風·伯兮》作「焉得謔草」。郝懿行云：

「菱」者，「煖」字之省，《說文》作「蕙」。……今《詩》借作「謔」。（註

18）

《廣韻》未見「菱」字，「蕙」作「萱」，音「況袁切」（曉紐元韻），與謝嶠音「許袁反」同。

（註 16）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45 下。黃焯亦云：「『切』當爲『他』之誤。」（《經典釋文彙校》，頁 259。）

（註 17）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 168。

（註 1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146 下。

31. 3-86 瑟兮僩兮，恂慄也。

恂，私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尹」譌作「共」。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恂」音「相倫切」（心紐諄韻）。謝嶠音「私尹反」（心紐準韻），與「相倫」僅聲調不同（諄準二韻平上相承）。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瑟兮僩兮，恂慄也」條案語。

〈釋器〉

32. 6-3 斨斨謂之定。

斨，古侯、鳩于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斨」譌作「劬」。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古侯反」，是讀「斨」爲「句」。《考工記·車人》：「一宣有半謂之櫛」，鄭玄注引《爾雅》曰：「句櫛謂之定。」陸德明《周禮音義·車人》出「之櫛」，注引《爾雅》亦作「句櫛謂之定」。邵晉涵云：

《考工記·車人》云：「一宣有半謂之櫛」，鄭註：「櫛斨，斤柄長二尺，《爾雅》曰：『句櫛謂之定。』是「斨斨」當作「句櫛」也。（註19）

嚴元照亦云：

《攷工記·注》引作「句櫛」，《釋文》引亦同，此真古本也。（註20）

疑「斨斨」字本作「句櫛」，後因義而並改从斤旁。阮元云：

然則此經本作「句櫛」，字書始作「斨斨」矣。（註21）

說均可信。《廣韻》侯韻「句」音「古侯切」（見紐侯韻），與謝嶠此音切語全同。

《廣韻》「斨」音「其俱切」（群紐虞韻），謝又音「鳩于反」（見紐虞韻），與「其俱」聲紐略異。陸德明《周禮音義·車人》出「句櫛」，注云：「音劬，又音俱。」

《廣韻》「劬」、「斨」同音「其俱切」（群紐虞韻）；「俱」音「舉朱切」（見紐虞韻），與謝嶠音「鳩于反」同。

33. 6-4 櫛謂之涇。

〔註19〕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0，頁3下。

〔註20〕嚴元照《爾雅匡名》，卷6，《皇清經解續編》，卷501，頁1下~2上。

〔註21〕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3，頁9上。

慘，胥寢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胥寢反」，是讀「慘」爲「糝」。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慘謂之涇」條案語。

34. 6-5 置，覈也。

覈，丁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余、嚴、馬、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覈」字凡二見：一音「陟劣切」（知紐薛韻），一音「紀劣切」（見紐薛韻）。謝嶠音「丁劣反」（端紐薛韻），與「陟劣切」聲紐略異。端知二紐在魏晉時期雖已逐漸分化，但區別並不十分明顯，因此仍不乏互切之例。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3-39「熾熾，炎炎，薰也」條案語引周祖謨語。

35. 6-6 絢謂之救。

絢，其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絢」字凡二見：一音「其俱切」（群紐虞韻），一音「九遇切」（見紐遇韻）。謝嶠音與虞韻切語全同。

36. 6-10 衿謂之裨。

裨，徂悶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裨」字凡二見：一音「徂尊切」（從紐魂韻），一音「在甸切」（從紐霰韻）。謝嶠音「徂悶反」（從紐恩韻），與「徂尊」僅聲調不同（魂恩二韻平去相承）。

37. 6-12 搏者謂之糲。

糲，力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糲」音「郎干切」（來紐翰韻）。謝嶠音「力丹反」（來紐寒韻），與「郎

盱」僅聲調不同（寒翰二韻平去相承）。《集韻》寒韻「糲」音「郎干切」，應即本謝嶠此音。

〈釋樂〉

38. 7-14 所以鼓敵謂之鼈。

鼈，居延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鼈」字凡二見：一音「側鄰切」（莊紐真韻），一音「居延切」（見紐仙韻）。謝嶠音與仙韻切語全同。

〈釋天〉

39. 8-3 夏為長贏。

長，丁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夏為長贏」條案語。

〈釋地〉

40. 9-35 西方有比肩獸焉，與邛邛距虛比，為邛邛距虛齧甘草。

噬，音逝。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齧」，注云：「五結反，本或作噬，謝音逝。」是謝本《爾雅》字作「噬」。「齧」、「噬」義通，《說文》齒部：「齧，噬也。」《廣韻》祭韻：「噬，齧噬。」《左氏·哀公十二年傳》：「國狗之瘦，無不噬也」，杜預注云：「噬，齧也。」

黃本引同。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廣韻》「噬」、「逝」二字同音「時制切」（禪紐祭韻）。

〈釋丘〉

41. 10-1 丘一成為敦丘。

敦，如字讀。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無「讀」字，且輯入 10-12「如覆敦者，敦丘」條下。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敦」字凡四見：一音「都回切」（端紐灰韻），一音「都昆切」（端紐魂韻），一音「度官切」（定紐桓韻），一音「都困切」（端紐恩韻）。謝嶠如字讀，則當讀「都昆切」。《說文》支部：「敦，怒也，詆也。一曰誰何也。从支、韋聲。」徐鍇《繫傳》音「得昏反」，與《廣韻》魂韻「敦」音「都昆切」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丘一成為敦丘」條案語。

42. 10-10 途出其右而還之，畫丘。

畫，胡卦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誤輯入施乾《爾雅音》。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畫」字凡二見：一音「胡卦切」（匣紐卦韻），一音「胡麥切」（匣紐麥韻）。謝嶠此音與卦韻切語全同。

43. 10-11 水出其後，沮丘。

沮，子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御韻「沮」音「將預切」（精紐御韻），與謝嶠此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水出其後，沮丘」條案語。

44. 10-14 前高，旄丘。

旄，音毛。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旄」、「毛」二字同有二音：一音「莫袍切」（明紐豪韻），一音「莫報切」（明紐号韻，豪号二韻平去相承）。

〈釋水〉

45. 12-11 過為洵。

過，古禾反，又烏禾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過」，注云：「又作渦。謝古禾反，又烏禾反。本或作過。」盧文弨云：

案《說文》水部：「渦〔案：應作「過」。〕水受淮陽扶溝浪蕩渠，東入淮。從水過聲。」則作「過」是。〔註22〕

嚴元照亦云：

「渦」、「過」皆「過」之省文，《說文》無「渦」字。〔註23〕

按《廣韻》「過」、「渦」二字同音「古禾切」（見紐戈韻），「過」、「渦」二字同音「烏禾切」（影紐戈韻），並與謝嶠音切語全同。音「古禾切」之「渦」字釋云：「亦作過，水名，出淮陽扶溝浪蕩渠。」與《說文》「過」字釋義同。

46. 12-11 汝為瀆。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瀆」，注云：「符云反，下同。《字林》作涓，工玄反。眾《爾雅》本亦作涓。」是謝嶠本《爾雅》字作「涓」。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汝為瀆」條案語。

葉本照引《釋文》「瀆，眾《爾雅》亦作涓」句；其餘各本均未提及。

47. 12-27 太史。

大，音泰。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大」作「太」。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泰」，是讀「大」為「太」。「大」、「太」二字文獻通用之例甚多。《釋文》出「大」，舊校即云：「本今作太。」惟《爾雅》此訓似應以作「大」為宜。孔穎達《毛詩·周頌·般·正義》引李巡曰：「大史者，禹大使徒眾通水道，故曰大史。」又引孫炎曰：「太史者，大使徒眾，故依名云。」〔註24〕是「九河」之「大史」，應以「大」為正字。盧文弨云：

邢本作「太」。案李巡、孫炎並如字，則作「太」非。〔註25〕

郝懿行亦云：

太史者，《釋文》作「大」，云：「謝音泰，孫如字，本今作太」，然則古本作「大」是也。《詩·般·正義》引李巡曰：「禹大使徒眾通水道，故曰太

〔註22〕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12上。

〔註23〕 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2，《皇清經解續編》，卷507，頁3上。

〔註24〕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史」，注引李、孫云：「禹大使徒眾於此通水，故曰大史。」文句略異。

〔註25〕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中攷證》，頁12上。

史。」孫炎曰：「大使徒眾，故依名云。」《爾雅釋文》引「或云太史者，史官記事之處」。按此蓋因大本作太，望文生訓耳。李、孫於義爲長。〔註

26〕

說均可從。敦煌寫本《爾雅注》（伯 2661）、唐石經、宋本《爾雅》字均作「太」。

《廣韻》「大」字凡二見：一音「徒蓋切」（定紐泰韻），一音「唐佐切」（定紐箇韻）。「太」、「泰」二字同音「他蓋切」（透紐泰韻），與「徒蓋」聲紐略異。

〈釋草〉

48. 13-10 蔞，鼠莞。

莞，音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嚴、馬、黃本引均同。余、葉本並未輯錄。

《廣韻》「莞」字凡三見：一音「胡官切」（匣紐桓韻），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戶板切」（匣紐滑韻）。謝嶠音「官」，與「古丸」音同。

49. 13-15 瓠棲，瓣。

瓣，力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力見反」，是讀「瓣」爲「瓠」。《正字通》瓜部：「瓠，瓜中瓢。」按「瓠」與「瓣」義近。《說文》瓜部：「瓣，瓜中實也。」段玉裁云：

瓜中之實曰瓣，實中之可食者當曰人，如桃李之人。〔註 27〕

又《說文》無「瓠」字，《玉篇》瓜部：「瓠，瓜實也。」《正字通》瓜部：「瓠爲瓜中實，與犀相包連，白虛如絮有汁。《本草》謂之瓜練，非瓜中犀也。」然則「瓠」與「瓣」義可通用。又吳承仕云：

瓣從辨聲，與「力見反」聲類稍遠，然自六朝迄唐，此字自有「力見」一音。《文選·祭古冢文》「水中有甘蔗節及梅李核瓜瓣」，李善《注》云：「《說文》曰『瓣，瓜中實也』，白莧切，一作『辨』字，音練，『瓣』與『練』

〔註 26〕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 232 下。嚴元照云：「案李、孫之注，皆以爲大使徒眾，故曰大史，〔原注：盧學士曰：古史使通用，故史有使義。〕則作太者非也。」（《爾雅匡名》，卷 12，《皇清經解續編》，卷 507，頁 8 上。）與郝氏說同。

〔註 27〕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 7 篇下，頁 5 上。

字通。」此由當時行用練音，故言古謂瓜瓣即今語之瓜練也。〔註28〕

黃侃亦云：

從辵聲者可有舌音，故《小宰》「廉辨」或為「廉端」。〔註29〕

是「輒」與「瓣」聲亦可通。《廣韻》「輒」音「郎甸切」（來紐霰韻），與謝嶠此音正同。

50. 13-32 葵，蘆葩。

蘆，力吳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蘆」字凡二見：一音「力居切」（來紐魚韻），一音「落胡切」（來紐模韻）。謝嶠音「力吳反」，與「落胡」音同。

51. 13-33 茵，芝。

茵，音由。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茵，芝」條案語。

52. 13-43 熒，委萎。

委，於蘧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萎」，注引「謝於蘧反」，又舊校云：「本今作委。」「於蘧反」即「委」字之音，是謝本《爾雅》字作「委」。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委」。《廣韻》「委」一音「於爲切」（影紐支韻），一音「於詭切」（影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謝嶠音「於蘧反」，與「於詭」音同。

馬本「委」作「萎」。其餘各本均未輯錄。

53. 13-43 熒，萎萎。

萎，於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28〕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3。

〔註29〕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經籍舊音辨證》，頁280。

《廣韻》「萎」字凡二見：一音「於爲切」（影紐支韻），一音「於僞切」（影紐寘韻，支寘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於危反」，與「於爲」音同。

54. 13-50 芍，鳧茈。

茈，徂咨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徂咨反」，是讀「茈」爲「薺」，或作「茨」。「鳧茈」又名「鳧茨」、「蒲薺」、「葶薺」，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三十三〈果之五·烏芋〉：

烏芋，其根如芋而色烏也。鳧喜食之，故《爾雅》名鳧茈，後遂訛爲鳧茨，又訛爲薺臍。蓋《切韻》鳧、薺同一字母，音相近也。

又郝懿行云：

《說文》：「芍，鳧茈也。」《齊民要術》引樊光曰：「澤草，可食也。」……

《本草衍義》作薺臍，今呼蒲薺，亦呼必齊，並語聲之轉也。（註30）

按《廣韻》脂韻「薺」、「茨」並音「疾資切」（從紐脂韻），與謝嶠此音同。

55. 13-64 苳，虻蚶。 郭注：今荊葵也。似葵，紫色。謝氏云：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

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

案：本條佚文輯自今本郭璞注下謝氏云；孔穎達《毛詩·陳風·東門之枌·正義》引謝氏云同；羅願《爾雅翼》卷八〈釋草八·苳〉引謝氏曰：「苳，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文與此同。

嚴、黃本引並同。余、葉本「華」並作「花」。馬本未輯錄。余、嚴、葉本均稱「謝氏」，按謝氏所指應即謝嶠。錢大昕云：

《詩·東門之枌》，《疏》先引舍人說，次引郭氏說，次引謝氏說，謝必在郭之後。陸氏《釋文》稱陳國子祭酒謝嶠撰《爾雅音》，當即其人也。邢

《疏》采自《詩正義》，後來校書者又依邢《疏》攬入注文。（註31）

邵晉涵亦云：

註引謝氏疑爲謝嶠之說，殆因《詩疏》連引，後人溷入郭註與。《太平御覽》引郭註不引謝氏語。（註32）

〔註30〕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3上。

〔註31〕錢大昕《潛研堂文集》，卷10，頁150。

〔註32〕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17上。案《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四〈百卉部一·荊葵〉引《爾雅》此訓郭璞注有「謝氏云」以下數語，邵氏偶失檢。

錢、邵二氏均以爲謝氏即謝嶠，其說可從。王樹枏云：

《御覽》九百九十四卷〈百卉部〉引郭璞注有「謝氏」以下十三字，與今本同。《御覽》成書在邢《疏》之先，則謝氏以下自爲郭注原文，非《釋文》所載陳之謝嶠也。〔註33〕

王氏以爲謝氏在郭璞之前，非陳之謝嶠。惟郭璞以前，未見有謝氏注《爾雅》者，王說恐不可信。其實郭璞此注本無謝氏語，孔穎達《毛詩正義》連引郭璞注與謝嶠注，〔註34〕後人援引一時不察，遂誤綴謝嶠注語於郭璞注文之末，《御覽》、邢《疏》均承其誤。阮元云：

按《爾雅序疏》云「《五經正義》援引有某氏、謝氏、顧氏」，邢氏不云郭注引謝氏，而云《五經正義》引謝氏，則邢氏所據郭注本無謝氏說可知。

〔註35〕

其說甚是。又《齊民要術》卷十「荊葵」引「《爾雅》曰：『葍，蚘𧈧』，郭璞曰：『似葵，紫色。』」〔註36〕所引亦無「謝氏」以下數語。

56. 13-68 蔞，庾草。

庾，羊主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庾」音「以主切」（喻紐虞韻），與謝嶠此音相同。

57. 13-69 蔞，蔞蔞。

蔞，先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蔞」字凡二見：一音「所鳩切」（疏紐尤韻），一音「蘇老切」（心紐皓韻）。謝嶠音「先老反」，與「蘇老」音同。

〔註33〕王樹枏《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12，頁18上。

〔註34〕孔穎達《毛詩·陳風·東門之枌·正義》原文作：「『葍，莛菜』，〈釋草〉文。舍人曰：『葍一名蚘𧈧。』郭璞曰：『今荊葵也。似葵，紫色。』謝氏云：『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

〔註35〕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10下。

〔註36〕繆啓愉云：「《爾雅·釋草》文。郭璞注作：『今荊葵也。似葵，紫色。謝氏云：『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要術》引一開頭就是「似葵，紫色」，沒有指明是什麼植物，而下條引《詩義疏》也沒有提到「荊葵」，也和標題不相應，實際是脫「今荊葵也」句，應照補。」（《齊民要術校釋》，頁691。）

58. 13-74 藟，蘆。

蘆，才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蘆」字凡二見：一音「昨何切」（從紐歌韻），一音「采古切」（清紐姥韻）。謝嶠音「才古反」（從紐姥韻），與「采古」聲紐略異。

59. 13-76 出隧，蘧蔬。

蘧，音渠。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蘧」字凡二見：一音「強魚切」（群紐魚韻），一音「其俱切」（群紐虞韻）。謝嶠音「渠」，與「強魚」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出隧，蘧蔬」條案語。

60. 13-76 出隧，蘧蔬。

蔬，音疎。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疎」作「疏」。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廣韻》「疎」、「疏」二字同音「所菹切」（疏紐魚韻），是馬本字譌音仍不誤。

《廣韻》「蔬」、「疎」二字同音「所菹切」（疏紐魚韻）。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出隧，蘧蔬」條案語。

61. 13-81 藿芘，蘭。

藿，音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桓韻「藿」音「古丸切」，釋云：「艸名，《爾雅》『藿芘，蘭』謝嶠讀。」「古丸切」與「官」音同。

馬、黃本引並同，馬本又據《集韻》輯錄「古丸切，艸名」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艸名」二字係《集韻》釋「藿」之語，非郭璞所注，馬氏誤輯。

謝音「官」，是讀「藿」爲「莞」。《說文》艸部：「芘，芘蘭，莞也。」邵晉涵云：

《說文》「藿」作「莞」。〔註37〕

〔註37〕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7，頁20上。郝懿行亦云：「『藿』，《說文》作『莞』，云『芘蘭，莞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48上。）

《廣韻》桓韻「莞」、「官」二字同音「古丸切」（見紐桓韻）。又《廣韻》「藿」音「古玩切」（見紐換韻），桓換二韻平去相承。

62. 13-84 藿，鹿藿。

藿，其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藿」字凡二見：一音「渠殞切」（群紐軫韻），一音「渠篆切」（群紐獮韻）。謝嶠音「其隕反」，與「渠殞」音同。

63. 13-86 莞，苻離。

莞，音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莞」字凡三見：一音「胡官切」（匣紐桓韻），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戶板切」（匣紐滑韻）。謝嶠音「官」，與「古丸」音同。

64. 13-87 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藴，其本莖，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其葉藴」，注云：「眾家並無此句，唯郭有。」是除郭本以外，各本均無「其葉藴」句。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荷，芙渠……」條案語。

65. 13-88 藟，龍古。其大者藟。

藟，丘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丘」並作「邱」。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藟」字凡三見：一音「丘迫切」（溪紐脂韻），一音「丘韋切」（溪紐微韻），一音「丘軌切」（溪紐旨韻，脂旨二韻平上相承）。謝嶠音「丘軌反」，與旨韻切語全同。馬、黃本避諱作「邱」，與「丘」聲紐相同。

66. 13-94 藟藟，藟冬。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藟」，注云：「音門，本皆作門，郭云門俗字。亦作藟字。」是各本《爾雅》字均作「門」，惟郭本作「藟」。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藟藟，藟冬」條案語。

67. 13-97 蕞，蕞，馬尾。

蕞，他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蕞」音「吐郎切」（透紐唐韻），與謝嶠此音相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蕞，蕞，馬尾」條案語。

68. 13-127 倚商，活脫。

倚，於綺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綺」譌作「倚」。馬、黃本「反」下均有「或其綺反」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或其綺反」四字應係陸德明所注，馬、黃本均誤輯。

《廣韻》「倚」字凡二見：一音「於綺切」（影紐紙韻），一音「於義切」（影紐寘韻，紙寘二韻上去相承）。謝嶠此音與紙韻切語全同。

69. 13-129 藹車，芻輿。

藹，起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祭韻「藹」音「去例切」，釋云：「香艸，《爾雅》『藹車，芻輿』謝嶠讀。」又《古今韻會舉要》霽韻「藹」亦音「去例切」，釋云：「藹車，香草。《爾雅》『藹車，藻輿』謝嶠讀。」「去例」與「起例」音同。

黃本引同《釋文》。余、嚴本並據《集韻》輯錄「去例切」。馬本引同《釋文》，又據《集韻》輯錄「去例切，香艸」五字。葉本未輯錄。按「香艸」二字非謝嶠語，馬氏誤輯。

謝音「起例反」，是讀「藹」爲「藹」，或作「藹」。〈離騷〉：「畦留夷與揭車兮，雜杜衡與芳芷」，王逸注云：「揭車，亦芳草，一名芻輿。……揭，一作藹。《文選》作藹蕘、藹車。」《廣韻》祭韻「藹」、「藹」二字同音「去例切」（溪紐祭韻），與謝嶠此音正同，「藹」字釋云：「藹車草。」

70. 13-129 藹車，芻輿。

芻，去訖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芻」作「芻」。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藹車，芻輿」條案語。

71. 13-129 藁車，芑輿。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輿」，注云：「字或作藁，音餘。唯郭、謝及舍人本同，眾家並作蔭。」是謝嶠本《爾雅》字作「輿」。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藁車，芑輿」條案語。

72. 13-136 餽，蔭姑。

餽，音圭。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謝。《釋文》出「蔭」，注云：「本或作睽。」《通志堂經解》本《釋文》「蔭」、「睽」並从日作「蔭」、「睽」。按「蔭」字書未見，當係「蔭」字之譌。阮元云：

按「睽」字從目，作「蔭」訛。（註38）

嚴元照云：

《說文》日部無「睽」字，殆「睽」之譌邪。（註39）

黃焯云：

石經初刻作「蔭」，摩改作「蔭」。

又引黃侃云：

「蔭」爲「睽」之後出字，「睽」者「睽」之譌，「蔭」又「蔭」之譌。（註

40）

說均可從。

馬本引同。黃本「蔭」譌作「蔭」。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蔭」音「苦圭切」（溪紐齊韻）。謝嶠、顧野王並音「圭」（見紐齊韻，《廣韻》音「古攜切」），與「苦圭」聲紐略異。

73. 13-137 望，乘車。

乘，市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乘」字凡二見：一音「食陵切」（神紐蒸韻），一音「實證切」（神紐證韻，蒸證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市證反」（禪紐證韻），與「實證」聲紐略異。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望，乘車」條案語。

〔註38〕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5，頁22上。

〔註39〕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3，《皇清經解續編》，卷508，頁20下。

〔註40〕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277。

74. 13-144 菟奚，顛凍。

凍，音東。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凍」字凡二見：一音「德紅切」（端紐東韻），一音「多貢切」（端紐送韻，東送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東」，與「德紅」音同。

75. 13-153 芑，夫王。

夫，方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方」上有「音」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引「謝方于反，孫音符」。按《廣韻》「夫」一音「防無切」（奉紐虞韻），一音「甫無切」（非紐虞韻）。謝嶠音「方于反」，與「甫無」同；孫炎音「符」，與「防無」同。盧文弨云：

案夫、扶也，大夫者，言能大扶持人也。夫婦大夫字古多讀若扶，孫音是也。〔註41〕

郝懿行亦云：

《釋文》夫，孫音符。芑名符藪，此名夫王，夫與符同也。〔註42〕

76. 13-154 蕞，月爾。

蕞，音其。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謝。《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其」作「其」。

馬本輯作「蕞音其」。黃本「其」亦作「其」。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蕞」、「其」二字同音「渠之切」（群紐之韻）。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蕞，月爾」條案語。

77. 13-156 姚莖塗薺。

莖，戶耕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戶」譌作「方」。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莖」字凡二見：一音「戶耕切」（匣紐耕韻），一音「烏莖切」（影紐

〔註41〕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3下。

〔註42〕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60上。

耕韻)。謝嶠音「戶耕反」，與「戶耕」切語全同。

78. 13-161 卷耳，苓耳。

卷，九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卷」，注云：「謝作卷，九轉反。」是謝本《爾雅》字作「卷」。孔穎達《毛詩·周南·卷耳·正義》、《太平御覽》卷九百九十八〈百卉部五·胡枲〉引《爾雅》此訓皆作「卷」。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獮韻「卷」音「居轉切」（見紐獮韻），釋云：「卷舒，《說文》曰『膝曲也』。」又線韻「卷」音「居倦切」（見紐線韻，獮線二韻上去相承），釋云：「曲也。」二音俱與「九轉」音同（《廣韻》「轉」有「陟袞」（獮韻）、「知戀」（線韻）二切），且義皆可通。今作「卷耳」，《廣韻》「卷」音「居轉切」。

79. 13-167 蔗，蔗。

蔗，蒲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反」下有「或力驕反」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力驕反」係陸氏引某氏之音，非謝嶠所注，黃氏誤輯。

《廣韻》「蔗」字凡三見：一音「甫矯切」（非紐宵韻），一音「普袍切」（滂紐豪韻），一音「平表切」（並紐小韻）。謝嶠音「蒲苗反」（並紐宵韻），與「甫矯」聲紐略異。（續見下條。）

80. 13-167 蔗，蔗。

蔗，蒲表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蔗」字凡二見：一音「薄交切」（並紐肴韻），一音「滂表切」（滂紐小韻）。謝嶠音「蒲表反」（並紐小韻），與「滂表」聲紐略異。謝嶠「蔗」音「蒲苗反」（並紐宵韻），「蔗」音「蒲表反」（並紐小韻），二音僅聲調不同（宵小二韻平上相承）。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蔗，蔗」條案語。

81. 13-170 芎，勃芎。

二芎皆音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施、謝。

馬本引同。黃本無「二皆」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列」、「列」二字同音「良薛切」（來紐薛韻）。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列，勃列」條案語。

82. 13-182 擻，柜胸。

擻，去虔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擻」音「九輦切」（見紐獮韻）。謝嶠音「去虔反」（溪紐仙韻），與「九輦」聲紐相通，聲調不同（仙獮二韻平上相承）。《集韻》僊韻「擻」音「丘虔切」，與謝嶠此音同。

83. 13-184 芙，薊。

芙，烏兆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芙」字凡二見：一音「於兆切」（影紐小韻），一音「烏皓切」（影紐皓韻）。謝嶠音「烏兆反」，與「於兆」音同。

84. 13-185 蕪，蕪，芳。

蕪，苻苗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反」下並有「一音皮兆反」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草〉13-167「蕪，蕪」條，《釋文》引謝嶠「蕪」音「蒲苗反」（並紐宵韻），與本條音「苻苗反」（奉紐宵韻）同。《釋文》引「一音皮兆反」，非謝嶠之音，馬、黃二氏並誤輯。按顧野王「蕪」有「平表」一音，與「皮兆」音同，《釋文》所引或即據顧氏之音。參見第八章第二節顧野王《爾雅音》13-167「蕪，蕪」條案語。

85. 13-186 葦醜，芳。

葦，于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集韻》微韻「葦」音「于非切」，釋云：「艸名，《爾雅》『葦醜，刀』謝嶠讀。」《類篇》艸部「葦」字音注並同。「于非」與「于歸」音同。

馬、黃本並據《釋文》輯音，馬本又據《集韻》輯錄「于非切，艸名」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艸名」二字係《集韻》釋「葦」之語，馬氏誤輯。

《廣韻》「葦」音「于鬼切」（爲紐尾韻）。「葦」從韋聲，謝嶠音「于歸反」，即從聲母讀。《廣韻》「葦」音「雨非切」（爲紐微韻，微尾二韻平上相承。），與謝嶠此音正同。

86. 13-188 蔞，笋，莖，華，榮。

蔞，私尹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出「蔞」，注云：「郭音繡，羊捶反；顧羊述反；謝私尹反；樊本作葦。」郭、顧之音俱與《廣韻》「笋」音合；謝音「私尹反」，疑謝本《爾雅》字作「笋」。翟灝云：

蔞，郭氏讀繡，〈釋獸〉篇繡音偉。陸氏《釋文》曰樊本蔞作葦，以音近訛也。顧讀羊述反，以其字通葦也。謝讀私尹反，以爲笋也。郭既云「俗呼草木葦初生曰蔞，蔞猶敷蔞，亦葦之貌」，又云「所未聞」，蓋俗呼葦之初生有近偉者，其字實當作「蔞」；至敷蔞之言，則未有以貌葦者，故旋疑之而未敢定。愚意測之，蔞誠敷蔞，蔞則當依謝氏讀笋，此二字不與下「皇華榮」連，別自爲一科，所釋乃竹筠也。（註43）

劉玉鑾云：

《禮·聘義》：「孚尹旁達」，註云：「尹讀如竹箭之筠。」《音義》謂依註音笋。《玉篇》云：「琿笋，玉采色。」琿笋猶孚尹也。據此以聲轉爲義，琿笋亦即敷蔞，故《爾雅》以「笋」釋蔞也。《釋文》引謝氏云：「蔞，私尹反」，正作「笋」讀。（註44）

諸說均可信。《廣韻》「笋」音「思尹切」（心紐準韻），與謝嶠音「私尹反」同。

87. 13-191 荑，根。

荑，音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荑」字凡二見：一音「古諧切」（見紐皆韻），一音「古哀切」（見紐

〔註43〕翟灝《爾雅補郭》，卷下，頁9下～10上。

〔註44〕劉玉鑾《爾雅校議》，卷下，頁12下。

哈韻)。謝嶠、顧野王並音「該」，與「古哀」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菱，根」條案語。

88.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注云：「眾家並無『不』字，郭雖不注，而《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則郭本有『不』字。」是陸氏所見各本《爾雅》均無「不」字。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條案語。

〈釋木〉

89. 14-16 榎，柎柳。

柎，音巨。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說文》木部：「柎，柎木也。從木、巨聲。」謝嶠音「巨」，即從聲母讀。《廣韻》「柎」音「居許切」（見紐語韻），「巨」音「其呂切」（群紐語韻），二音僅聲紐清濁不同。

90. 14-17 栩，杼。

杼，嘗汝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杼」字凡二見：一音「直呂切」（澄紐語韻），一音「神與切」（神紐語韻）。謝嶠音「嘗汝反」（禪紐語韻），與「神與」聲紐略異。

91. 14-19 藎，莖。

莖，大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惟均輯為〈釋木〉14-18「味莖著」條佚文，說不可從。按《釋文》次序應輯入本條。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莖」字凡二見：一音「直尼切」（澄紐脂韻），一音「徒結切」（定紐屑韻）。謝嶠音「大結反」，與「徒結」音同。

92. 14-56 癩木，苻婁。

婁，力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婁」字凡二見：一音「力朱切」（來紐虞韻），一音「落侯切」（來紐侯韻）。謝嶠音「力侯反」，與「落侯」音同。

93. 14-58 枹道木，魁癭。 郭注：謂樹木叢生，根枝節目盤結醜磊。

魁，苦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苦」譌作「力」，按《釋文》「魁」下又出「磊」，音「力罪反」，馬氏當係誤植彼音於此。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郭璞以「醜磊」釋「魁癭」，謝音「苦罪反」，即是讀「魁」爲「醜」。《廣韻》賄韻「醜」音「口猥切」（溪紐賄韻），與「苦罪」音同。《釋文》陸德明「醜」亦音「苦罪反」。又《廣韻》「魁」音「苦回切」（溪紐灰韻），與「醜」音僅聲調不同（灰賄二韻平上相承）。

94. 14-70 楷，敲。

楷，思積切。

案：本條佚文輯自《集韻》昔韻「楷」字注引謝嶠說；司馬光《類篇》木部「楷」字注引謝嶠說同。

馬本引同。余、嚴本「積」並譌作「債」。黃、葉本並未輯錄。

《廣韻》「楷」音「思積切」（心紐昔韻），與謝嶠此音切語全同。

95. 14-70 楷，敲。

敲，音烏。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敲」字凡二見：一與「烏」同音「七雀切」（清紐藥韻），一音「七迹切」（清紐昔韻）。〔註45〕

〈釋蟲〉

〔註45〕《廣韻》「烏」又音「思積切」（心紐昔韻），與「七迹」僅聲紐略異。惟讀「思積切」則與「楷」音同。陸德明《釋文》「楷」下未出謝音，「敲」下未云謝嶠「楷」、「敲」二字同音，是謝氏「敲」音不讀「思積切」。

96. 15-4 蜓蚪，蟻蟻。

蜓，徒頂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蜓蚪，蟻蟻」條案語。

97. 15-8 諸慮，奚相。

相，息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相」字凡二見：一音「息良切」（心紐陽韻），一音「息亮切」（心紐漾韻，陽漾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息亮反」，與漾韻切語全同。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諸慮，奚相」條案語。

98. 15-9 蜉蝣，渠略。

蜉，音流。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蜉」，注云：「郭音由。本又作蜉，謝音流。」是謝本《爾雅》字作「蜉」。

馬、黃本「蜉」並作「蜉」。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蜉蜉」與「蜉蝣」同。《方言》卷十一：「蜉蜉，秦晉之間謂之蜉蝣。」《玉篇》虫部：「蜉，蜉蝣也，似蜉蝣。」字均作「蜉」。《廣韻》「蜉」、「流」二字同音「力求切」（來紐尤韻），「蜉」字釋云：「蜉蝣蟲，本作蜉蝣。」

99. 15-10 蜃，蟻蟻。

蜃，音弗。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弗」，疑即讀「蜃」爲「弗」。劉師培云：

許、鄭均以蜃蟻爲蜃名，郭以蟻蜃名蜃，句讀不同。今考江淮之間，當夏秋之交，有色雜黃黑之蟲，翼薄能飛，兼以翼鳴，其背有光，士人呼爲弗蝗。解弗蝗之義者，謂其似蝗蟲而弗爲害，不知弗蝗二字即蜃蟻二字之轉音。此與許、鄭所言均合，惟與郭注不同。蓋郭所言黃蜃，別係一蟲，即郝氏所謂甲蟲，綠色，長二寸許，金碧燦然，江南婦人用爲首飾者也。然

以之解《爾雅》則非。〔註46〕

然則謝嶠或係讀「蚘蟻」爲「弗蝗」，其句讀與郭璞不同。《廣韻》「蚘」音「蒲結切」（並紐屑韻），「弗」音「分勿切」（非紐物韻），二音聲紐相近，韻部不同。

100. 15-15 不過，螻蟻。

過，古臥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古」譌作「玄」。

馬本「古」作「立」，黃本「古」作「玄」，並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過」字凡二見：一音「古禾切」（見紐戈韻），一音「古臥切」（見紐過韻，戈過二韻平去相承）。謝嶠此音與過韻切語全同。《釋文》出「不過」，注云：「本或作蝻。」按《禮記·月令》：「小暑至，螳螂生」，孔穎達《正義》引「〈釋蟲〉云：『不蝻，螳蟻，其子蟬蛸』，舍人云：『不蝻名螳蟻，今之螳螂也。』孫炎云：『螳蟻，螳螂，一名不蝻。』」字均作「蝻」。《廣韻》「蝻」字亦讀「古禾」、「古臥」二切。

101. 15-36 蠶，打蠶。

蠶，音蠶。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蠶」、「蠶」二字同音「盧紅切」（來紐東韻）。

102. 15-53 蠶醜蝻。

蠶，孚逢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蠶醜蝻」，注云：「李、孫、郭並闕讀，而謝孚逢反。施作『蝻』，音終。案上有『蝻醜奮』，依謝爲得。」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蠶，羊朱反」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按「蠶，羊朱反」四字係陸德明語，非謝嶠所注，馬氏誤輯。

《廣韻》「蠶」音「敷容切」（敷紐鍾韻），與謝嶠此音正同。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蠶醜蝻」條案語。

〈釋魚〉

〔註46〕劉師培《爾雅蟲名今釋》，頁7。

103. 16-26 蛭，蟻。

蛭，豬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反」下並有「一音之逸反」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之逸」一音係陸氏所注，非謝嶠音，馬、黃二氏均誤輯。

《廣韻》「蛭」字凡三見：一音「之日切」（照紐質韻），一音「丁悉切」（端紐質韻），一音「丁結切」（端紐屑韻）。謝嶠音「豬悌反」（知紐齊韻，或知紐霽韻，齊霽二韻上去相承，《廣韻》「悌」有「徒禮」（齊韻）、「特計」（霽韻）二切），疑係「丁悉」一音之轉。按謝嶠此音上古音屬脂部，《廣韻》音屬質部，〔註 47〕二部互可對轉；梁陳時期，齊、霽二韻均已從脂部分化獨立（齊屬齊部，霽屬祭部），〔註 48〕且端知二紐已然分化，「豬悌」已與「蛭」音不類，然則謝嶠此音或係保存了較早的音讀。

104. 16-27 科斗，活東。

活，音括。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謝、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活」字凡二見：一音「古活切」（見紐末韻），一音「戶括切」（匣紐末韻）。謝嶠音「括」，與「古活」音同。

105. 16-31 𧈧，麤。

麤，步佳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佳」譌作「佳」。《釋文》出「麤」，注云：「謝步佳反，郭毗支反，《字林》作𧈧，沈父幸反，施蒲鯁反。」又舊校云：「本今作麤。」是謝、郭、沈、施本《爾雅》字皆作「麤」。《說文》作「麤」，唐石經、宋本《爾雅》同。《玉篇》𧈧部：「麤，或作麤。」

馬本「佳」譌作「佳」。黃本「麤」作「麤」。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𧈧，麤」條案語。

106. 16-33 龜三足，賁。

賁，音奔，又音墳。

〔註 47〕參見陳新雄《古音研究》，頁 347~348，脂、質二部的韻字表與諧聲偏旁表。

〔註 48〕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718~719。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未輯又音。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賁」字凡四見：一音「符非切」（奉紐微韻），一音「符分切」（奉紐文韻），一音「博昆切」（幫紐魂韻），一音「彼義切」（幫紐寘韻）。謝嶠音「奔」，與「博昆」音同；又音「墳」，與「符分」音同。顧野王音「彼義反」，與寘韻切語全同。郝懿行云：

賁，謝音奔，又音墳，顧彼義反，是無正音。〔註49〕

107. 16-34 羸，小者蝨。

蝨，音含。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蝨」字凡二見：一音「胡男切」（匣紐覃韻），一音「古南切」（見紐覃韻）。謝嶠音「含」，與「胡男」音同。

108. 16-36 𧈧，小者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玼」，注云：「眾家本皆作濯。」是陸氏所見謝嶠本《爾雅》字作「濯」。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𧈧，小者玼」條案語。

109. 16-37 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謝」，注云：「如字，眾家本作射。」又出「果」，注云：「眾家作裏，唯郭作此字。」是陸氏所見謝嶠本《爾雅》作「仰者射」、「前弇諸裏」。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條案語。

110. 16-38 貝，大者鮡。

鮡，戶郎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鮡」字凡二見：一音「古郎切」（見紐唐韻），一音「胡郎切」（匣紐唐韻）。謝嶠音「戶郎反」，與「胡郎」音同。

111. 16-43 三曰攝龜。

〔註4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300上。

攝，之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謝音「之涉反」，是讀「攝」爲「摺」。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三曰攝龜」條案語。

〈釋鳥〉

112. 17-3 鴈鳩，鵠鳩。 郭注：今之布穀也，江東呼為穫穀。

布穀類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孔穎達《毛詩·召南·鵠巢·正義》引謝氏云；邢昺《爾雅疏》引謝氏云同。又孔穎達《禮記·月令·正義》引謝氏云：「布穀者近之。」《太平御覽》卷九百二十一〈羽族部八·鳩〉引《爾雅》曰：「鴈鳩，鵠鳩」，下引謝氏曰：「布穀近也。」「近」與「類」義同。

余、嚴、馬、黃本引均同。葉本「布」上有「即」字。

113. 17-4 鷓鴣，鷓鴣。

鷓，苻悲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音「房脂切」（奉紐脂韻）。謝嶠音「苻悲反」，「房脂」與「苻悲」僅開合不同。

114. 17-10 鷓，鷓鴣。

鷓，力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謝、施。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字凡二見：一音「力朱切」（來紐虞韻），一音「落侯切」（來紐侯韻）。謝嶠音「力侯反」，與「落侯」音同。

115. 17-25 桃蟲，鷓。其雌鷓。

鷓，五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蓋」作「蓋」。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音「五蓋切」（疑紐泰韻），與謝嶠此音切語全同。

116. 17-37 生哺，鷖。

鷖，苦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鷖」音「苦候切」（溪紐候韻），與謝嶠此音切語全同。

117. 17-45 鳩，頭鳩。

鳩，烏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烏」譌作「鳥」。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鳩」字凡二見：一音「烏皎切」（影紐篠韻），一音「於絞切」（影紐巧韻）。謝嶠音「烏卯反」，與「於絞」音同。

118. 17-62 鷹，鷓鳩。 郭注：鷓當為鷓字之誤耳。《左傳》作「鷓鳩」是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來鳩」，注云：「來字或作鷓，郭讀作爽，所丈反。眾家並依字。」是陸氏所見謝嶠本《爾雅》字作「來」。

119. 17-63 鷓鷓，比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鷓鷓」，注云：「眾家作兼兼。」是陸氏所見謝嶠本《爾雅》字作「兼兼」。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鷓鷓，比翼」條案語。

120. 17-64 鷓黃，楚雀。

離，力知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鷓」，注云：「《詩傳》作離，阮、謝同，力知反。」是謝本《爾雅》字作「離」。《詩·豳風·七月》：「春日載陽，有鳴倉庚」，毛《傳》云：「倉庚，離黃也。」

黃本引同。馬本「離」作「鷓」。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離」音「呂支切」（來紐支韻），與謝嶠此音同。

121. 17-67 鷓，諸雉。

鷓，力吳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鷓」音「落胡切」（來紐模韻），與謝嶠此音同。

122. 17-69 驚雉。

驚，必滅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驚」字凡二見：一音「必袂切」（幫紐祭韻），一音「并列切」（幫紐薛韻）。謝嶠音「必滅反」，與「并列」音同。

123. 17-69 秩秩，海雉。

秩，持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秩」音「直一切」（澄紐質韻），與謝嶠此音正同。

124. 17-69 西方曰鷦。

鷦，徂尊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鷦」字凡二見：一音「將倫切」（精紐諄韻），一音「昨旬切」（從紐諄韻）。謝嶠音「徂尊反」（從紐魂韻），與《廣韻》二音韻部不合。按周祖謨分析魏晉南北朝真、魂、文三部云：

這三部包括《廣韻》真諄臻文欣魂痕七韻。在三國時期這七韻完全通押。到晉代的時候，痕魂獨立，分成兩部。……晉代真魂分爲兩部：真部包括真臻諄文欣五韻，魂部包括痕魂兩韻。〔註50〕

據周氏之說，可知三國時期「徂尊」、「昨旬」二音應同屬真部，聲當近同；至晉代以後則「徂尊」屬魂部，「昨旬」屬真部。然則謝嶠此音可能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釋獸〉

125. 18-7 虎竊毛謂之虺貓。

虺，士版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通志堂經解》本《釋文》「士版」譌作「七版」，黃焯云：

案《類篇》虎部「虺」又仕版切，士仕同屬牀紐，則作「士」是也。

〔註50〕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2～23。

〔註 51〕

馬、黃本「土」並譌作「七」，黃本「反」下又有「或土簡反」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土簡」一音應係陸德明所注，非謝嶠音，黃氏誤輯。

《廣韻》「𧈧」字凡四見：一音「土山切」（牀紐山韻），一音「昨閑切」（從紐山韻），一音「土限切」（牀紐產韻），一音「土諫切」（牀紐諫韻）。謝嶠音「土版反」（牀紐滑韻），疑係「土限」一音之轉。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虎竊毛謂之𧈧貓」條案語。

126. 18-13 狸子隸。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隸」，注云：「以世反，施餘棄反。眾家作肆，又作隸。沈音四。舍人本作隸。」（宋本《釋文》「隸」誤作「肆」。）是陸氏所見除舍人本《爾雅》字作「隸」外，其餘各本或作「肆」，或作「隸」。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狸子隸」條案語。

127. 18-60 牛曰𧈧。

𧈧，初其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𧈧」字凡二見：一音「書之切」（審紐之韻），一音「丑之切」（徹紐之韻）。謝嶠音「初其反」（初紐之韻），不詳所據。

〈釋畜〉

128. 19-10 回毛在膺，宜乘。

𧈧，市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宜𧈧」，注云：「字又作乘。施市升反，謝市證反。」是施、謝本《爾雅》字作「𧈧」。唐石經、宋本《爾雅》均作「乘」。

馬本引同。黃本「𧈧」作「乘」。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乘」字凡二見：一音「食陵切」（神紐蒸韻），一音「實證切」（神紐證韻，蒸證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市證反」（禪紐證韻），與「實證」聲紐略異。

〔註 51〕黃焯《經典釋文彙校》，頁 293。

129. 19-14 青驪，駟。

駟，犬縣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謝、孫。《集韻》霰韻「駟」音「犬縣切」，釋云：「馬色，《爾雅》『青驪，駟』謝嶠讀。」吳承仕以「犬縣」爲「火縣」之譌，云：

盧校本作「犬縣反」，通志本作「火縣反」。承仕按：《類篇》、《集韻》並有「犬縣」之音，而《玉篇》止列「胡見」、「火涓」、「許銜」三切，疑應作「火縣反」，而《篇》《韻》所據則誤本也。（註52）

黃侃駁其說云：

肩聲之字不妨讀溪紐，此仍以「犬縣」爲是。若作「火縣」，則與「呼縣」無別，何須重出？《集韻》之音《玉篇》不載者多矣。（註53）

按《釋文》云：「《詩》音及呂忱、顏延之、荀楷並呼縣反，郭火玄反，謝、孫犬縣反，顧胡眊反。」《詩》音與謝、孫音分立，顯應有別，黃說可信。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駟」字凡二見：一音「火玄切」（曉紐先韻），一音「許縣切」（曉紐霰韻，先霰二韻平去相承）。謝嶠音「犬縣反」（溪紐霰韻），與「許縣」僅聲紐略異。

130. 19-30 角三養，獫。

養，居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養」字凡二見：一音「巨員切」（群紐仙韻），一音「居倦切」（見紐線韻）。謝嶠音「居轉反」，與「居倦」同。

131. 19-30 角三養，獫。

獫，許簡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阮元、吳承仕、黃焯均以「簡」爲「檢」字之譌。（註54）黃侃以爲不誤，云：

〔註52〕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79。吳氏云《通志堂經解》本《釋文》作「火縣反」，今檢此本仍作「犬縣反」。

〔註53〕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經籍舊音辨證》，頁282。

〔註54〕阮元云：「葉本『簡』作『檢』，此誤，盧本未及改正。」（《爾雅釋文校勘記》，《皇清經

覃、添部中字與寒、痕、先部字通音者多，姑以《廣韻》說之：「帘」士臻切，又音廉；「邯」胡甘切，又音寒；「箔」昨鹽切，又音前；「朕」在軫韻直引切，「朕」在寢韻直稔切；「丹」都寒切，形變作「𠂔」，而爲姓，則都感切；皆是也。（註55）

惟《廣韻》、《集韻》、《類篇》諸書「獮」音均無與「許簡」相當者。謝讀「許簡反」，應是讀「獮」爲「獮」。江藩云：

「獮」當作「獮」。獮，獸之總名也，从犬是，以獸屬之字多从犛，如狴犴、獫狫之類是已。（註56）

按《廣韻》琰韻「獮」音「虛檢切」，與謝嶠此音正同。《集韻》琰韻、《類篇》羊部「獮」均音「虛檢切」，音亦同。然則阮、吳、黃諸氏以爲此音切語下字應作「檢」，亦非無據。

第三節 各家輯錄謝嶠《爾雅音》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釋詁〉

1. 1-143 尼，定也。

尼，奴啟反，下同。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尼」，注云：「本亦作呢，同。女乙反。謝羊而反，顧奴啟反，下同。」是本條佚文應屬顧野王《音》，馬氏誤輯。

〈釋草〉

2. 13-129 藹車，芎輿。

藹，音餘。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輿」，注云：「字或作藹，音餘。」「音」上無「謝」字，是此音應爲陸德明所注，非謝嶠之音，馬氏誤輯。

解》，卷1038，頁9下。）吳承仕云：「《釋畜》『角三脊獮』《釋文》引謝嶠『許簡反』，『簡』爲『檢』之譌也。」（《經籍舊音辨證》，頁175。）黃焯云：「葉鈔『簡』作『檢』。此本誤，盧本未加改正。」（《經典釋文彙校》，頁299。）

（註55）黃侃《經籍舊音辨證箋識》，《經籍舊音辨證》，頁281。

（註56）江藩《爾雅小箋》，卷下之下，《續修四庫全書》，冊188，頁66上。

〈釋木〉

3. 14-70 楷，𡗗。 郭注：謂木皮甲錯。

楷𡗗，木皮甲錯也。

案：《集韻》昔韻「楷」音「思積切」，釋云：「《爾雅》『楷，𡗗』，木皮甲錯也，謝嶠說。」司馬光《類篇》木部「楷」字音釋同。黃奭據輯「楷𡗗，木皮甲錯也」七字，「𡗗」字又誤从攴旁。今按「木皮甲錯」是郭璞注語，《集韻》、《類篇》云「謝嶠說」者，係指謝嶠「楷」字音「思積切」。黃氏不據輯此音，反將郭注輯為謝嶠語，誤甚。

〈釋畜〉

4. 19-14 青驪，駟。

馬色。

案：馬國翰據《集韻》輯錄本條。《集韻》霰韻「駟」音「犬縣切」，釋云：「馬色，《爾雅》『青驪，駟』謝嶠讀。」「馬色」二字當係《集韻》釋「駟」義之文，非謝嶠語，馬氏誤輯。

第四節 考 辨

一、謝嶠《爾雅音》體例初探

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雖不能復原謝嶠《爾雅音》之原貌，但亦足以一窺其要。今據所輯佚文歸納此書體例如下：

（一）注《爾雅》文字之音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當以單純注出《爾雅》文字音讀者為最多，計有 99 例。這類音釋絕大多數與《廣韻》音系相合，即僅注出被音字之音讀，相當於漢儒訓經「讀如」「讀若」之例。今僅從《爾雅》各篇各舉一例以見其梗概：

- (1) 〈釋詁〉 1-49 「觀，多也」，謝嶠「觀」音「官」，與《廣韻》「觀」音「古丸切」同。（〈釋詁〉計 7 例。）
- (2) 〈釋言〉 2-17 「觀，指，示也」，謝嶠「觀」音「官」，與《廣韻》「觀」音「古丸切」同。（〈釋言〉計 8 例。）
- (3) 〈釋訓〉 3-30 「赫赫，躍躍，迅也」，謝嶠「赫」音「許格反」，與《廣韻》「赫」音「呼格切」同。（〈釋訓〉計 6 例。）

- (4) 〈釋器〉 6-3 「斫斷謂之定」，謝嶠「斫」音「鳩于反」，與《廣韻》「斫」音「其俱切」聲紐略異。(〈釋器〉計 5 例。)
- (5) 〈釋樂〉 7-14 「所以鼓敵謂之鼗」，謝嶠「鼗」音「居延反」，與《廣韻》「鼗」音「居延切」同。(〈釋樂〉僅此 1 例。)
- (6) 〈釋天〉 8-3 「夏爲長嬴」，謝嶠「長」音「丁兩反」，與《廣韻》「長」音「丁丈切」同。(〈釋天〉僅此 1 例。)
- (7) 〈釋地〉 9-35 「爲邛邛岨虛齧甘草」，謝嶠「齧」作「噬」，音「逝」，與《廣韻》「噬」音「時制切」同。(〈釋地〉僅此 1 例。)
- (8) 〈釋丘〉 10-10 「途出其右而還之，畫丘」，謝嶠「畫」音「胡卦反」，與《廣韻》「畫」音「胡卦切」同。(〈釋丘〉計 4 例。)
- (9) 〈釋水〉 12-11 「過爲洵」，謝嶠「過」音「烏禾反」，與《廣韻》「過」音「烏禾切」同。(〈釋水〉僅此 1 例。)
- (10) 〈釋草〉 13-10 「蔞，鼠莞」，謝嶠「莞」音「官」，與《廣韻》「莞」音「古丸切」同。(〈釋草〉計 32 例。)
- (11) 〈釋木〉 14-16 「榎，柜柳」，謝嶠「柜」音「巨」，與《廣韻》「柜」音「居許切」僅聲紐清濁不同。(〈釋木〉計 6 例。)
- (12) 〈釋蟲〉 15-4 「蜓蚪，蟻蟻」，謝嶠「蜓」音「徒頂反」，與《廣韻》「蜓」音「徒鼎切」同。(〈釋蟲〉計 6 例。)
- (13) 〈釋魚〉 16-26 「蛭，蟻」，謝嶠「蛭」音「豬悌反」，與《廣韻》「蛭」音「丁悉切」疑係一音之轉。(〈釋魚〉計 6 例。)
- (14) 〈釋鳥〉 17-4 「鷓鳩，鵝鷓」，謝嶠「鵝」音「苻悲反」，與《廣韻》「鵝」音「房脂切」僅開合不同。(〈釋鳥〉計 10 例。)
- (15) 〈釋獸〉 18-7 「虎竊毛謂之虺貓」，謝嶠「虺」音「士版反」，與《廣韻》「虺」音「士限切」疑係一音之轉。(〈釋獸〉計 2 例。)
- (16) 〈釋畜〉 19-10 「回毛在膺，宜乘」，謝嶠「乘」作「棄」，音「市證反」，與《廣韻》「乘」音「實證切」聲紐略異。(〈釋畜〉計 3 例。)

(二) 以音讀訓釋被音字

謝嶠《爾雅音》不僅單純注出《爾雅》文字音讀，也常以音讀訓釋被音字。這類音釋是藉由音切闡釋或改訂被音字的意義，其音讀往往與《廣韻》所見被音字之音讀不合，相當於漢儒訓經「讀爲」「當爲」之例。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18 例：

- (1) 〈釋詁〉 1-71 「尼，止也」，謝嶠「尼」音「羊而反」，疑是讀「尼」爲「尸」。
- (2) 〈釋詁〉 1-143 「尼，定也」，謝嶠「尼」音「羊而反」，疑是讀「尼」爲「尸」。

- (3) 〈釋言〉 2-111「舫，泐也」，謝嶠「舫」音「方」，亦即讀「舫」爲「方」。
- (4) 〈釋訓〉 3-20「委委，佗佗，美也」，謝嶠「佗」音「羊兒反」，是讀「佗」爲「蛇」。
- (5) 〈釋訓〉 3-54「溘溘，漸也」，謝嶠「溘」音「所留反」，是讀「溘」爲「溘」。
- (6) 〈釋訓〉 3-65「宴宴，粲粲，尼居息也」，謝嶠「尼」音「羊而反」，疑是讀「尼」爲「巳」；又音「奴啓反」，是讀「尼」爲「拏」。
- (7) 〈釋訓〉 3-80「菱諼，忘也」，謝嶠「菱」音「許袁反」，是讀「菱」爲「憲」。
- (8) 〈釋器〉 6-3「斲斷謂之定」，謝嶠「斲」音「古侯反」，是讀「斲」爲「句」。
- (9) 〈釋器〉 6-4「櫛謂之涿」，謝嶠「櫛」音「胥寢反」，是讀「櫛」爲「寐」。
- (10) 〈釋水〉 12-27「太史」，謝本「太」作「大」，音「泰」，是讀「大」爲「太」。
- (11) 〈釋草〉 13-15「瓠棲，瓣」，謝嶠「瓣」音「力見反」，是讀「瓣」爲「瓠」。
- (12) 〈釋草〉 13-50「芍，堯苳」，謝嶠「苳」音「徂咨反」，是讀「苳」爲「薺」，或作「茨」。
- (13) 〈釋草〉 13-81「藿苳，蘭」，謝嶠「藿」音「官」，是讀「藿」爲「莞」。
- (14) 〈釋草〉 13-129「藹車，芻輿」，謝嶠「藹」音「起例反」，是讀「藹」爲「藹」，或作「揭」。
- (15) 〈釋木〉 14-58「枹適木，魁瓠」，謝嶠「魁」音「苦罪反」，是讀「魁」爲「瓠」。
- (16) 〈釋蟲〉 15-10「蚘，蟻蚘」，謝嶠「蚘」音「弗」，即是讀「蚘」爲「弗」。
- (17) 〈釋魚〉 16-43「三曰攝龜」，謝嶠「攝」音「之涉反」，是讀「攝」爲「摺」。
- (18) 〈釋畜〉 19-30「角三齋，獫」，謝嶠「獫」音「許簡反」，是讀「獫」爲「獫」。

(三) 釋義

謝嶠《爾雅音》除釋音外，亦偶有釋義之文爲後人所引述。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4 例：

- (1) 〈釋言〉 2-62「邕，支，載也」，謝嶠云：「邕，字又作擁。擁者護之載。」
(郭璞注：「皆方俗語，亦未詳。」)
- (2) 〈釋言〉 2-231「矧，況也」，謝嶠云：「志譬況是也。」(郭璞注：「譬況。」)
- (3) 〈釋草〉 13-64「苳，蚘蚘」，謝嶠云：「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郭璞注：「今蒴葵也。似葵，紫色。」)

- (4) 〈釋鳥〉17-3「鳴鳩，鵠鷓」，謝嶠云：「布穀類也。」（郭璞注：「今之布穀也，江東呼爲獲穀。」）

與郭璞注相較，謝嶠注有承襲郭注者（(2)、(4) 二例），亦有與郭注不同，可補郭注之未備者（(1)、(3) 二例）。然則謝嶠注雖輯存不多，亦頗具參考價值。

綜合而言，謝嶠《爾雅音》應是一部以訓釋《爾雅》文字音讀爲主，而兼有釋義的注本。其音讀不涉及郭璞注；釋義則兼括己意與郭璞說，惟主要仍是以音讀方式呈現，偶見文字敘述。這也可以說明何以後世稱引謝氏此書，以音讀爲多，少有釋義的緣故。

二、謝嶠《爾雅音》異文分析

從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可以發現謝嶠《爾雅音》文字與今通行本《爾雅》略有不同。今依其性質分類討論：

（一）異體字

謝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體者，計 2 例：

- (1) 〈釋魚〉16-31「蛙，麇」，謝本「麇」作「麇」。《說文》作「麇」，《玉篇》陵部：「麇，或作麇。」
- (2) 〈釋畜〉19-10「回毛在膺，宜乘」，謝本「乘」作「乘」。《玉篇》木部：「乘，……乘，今文。」

（二）分別字

今本文字為謝本之分別字，計 3 例：

- (1) 〈釋草〉13-161「菴耳，苓耳」，謝本「菴」作「卷」。「卷」之本義爲鄰曲，引申爲凡曲之稱，「菴」从艸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2) 〈釋鳥〉17-62「鷹，鵠鷓」，謝本「鵠」作「來」。《說文》無「鵠」字，「鵠」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3) 〈釋鳥〉17-63「鵠鷓，比翼」，謝本「鵠鷓」作「兼兼」。《說文》無「鵠」字。《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是「鵠」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三）通假

謝本文字與今本互為通假者，計 7 例：

- (1) 〈釋詁〉1-79「弛，易也」，謝本「弛」作「施」。
- (2) 〈釋訓〉3-20「委委，佗佗，美也」，謝本「委委」作「禕禕」。

- (3) 〈釋草〉 13-94「蔞藟，藟冬」，謝本「藟」作「門」。
- (4) 〈釋蟲〉 15-9「蜉蝣，渠略」，謝本「蝣」作「蜉」。
- (5) 〈釋魚〉 16-36「蜃，小者珧」，謝本「珧」作「濯」。
- (6) 〈釋魚〉 16-37「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謝本「謝」作「射」，「果」作「裏」。
- (7) 〈釋鳥〉 17-64「鷺黃，楚雀」，謝本「鷺」作「離」。

(四) 異文

謝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文者，計 3 例：

- (1) 〈釋地〉 9-35「爲邛邛岨虛齧甘草」，謝本「齧」作「噉」。
- (2) 〈釋水〉 12-11「汝爲瀆」，謝本「瀆」作「涓」。
- (3) 〈釋草〉 13-188「藹，笋，莖，華，榮」，謝本「笋」疑作「笋」。

(五) 異句

謝本文字與今本文句有異者，計 2 例：

- (1) 〈釋草〉 13-87「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蓮，其本菡，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謝本無「其葉蓮」句。《爾雅》本應無此句，當係後人添入。
- (2) 〈釋草〉 13-194「不榮而實者謂之秀」，謝本無「不」字。

(六) 譌字

謝本文字係譌字者，僅見 1 例：

- (1) 〈釋言〉 2-150「粢，餐也」，謝本「餐」作「飧」。陸德明《釋文》引《字林》「飧」訓「水澆飯」，「餐」訓「吞食」，按《爾雅》此訓，當以「餐」字爲正。《字林》「餐」譌作「飧」，與「水澆飯」之「飧」形混，謝嶠復承其誤。

三、謝嶠《爾雅音》音讀特色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謝嶠《爾雅音》各條佚文中，凡有音切者，均已在其案語中詳述其音讀與《廣韻》之比較。以下就諸音與《廣韻》不合者進行歸納分析：（註 57）

（註 57）蔣希文撰《徐邈音切研究》時，曾就「特殊音切」問題進行綜合討論。蔣氏云：「所謂『特殊音切』是指與常例不合的音切，其內容概括起來大致有以下三點：一、依師儒故訓或依據別本、古本，以反切改訂經籍中的被音字。這種情況相當于漢儒注經，所謂某字『當爲』或『讀爲』另一字。二、根據經籍的今、古文傳本的不同，以反切改訂被音字。……三、以反切對被音字的意義加以闡釋。」（《徐邈音切研究》，頁 218。）對於謝嶠音中所見這類「特殊音切」，均已在各條案語中進行說明，此處不再贅述。又謝氏

(一) 聲類

1. 牙音互通，計 4 例：

- (1) 〈釋器〉 6-3 斫，鳩于反（見紐虞韻）；《廣韻》「斫」音「其俱切」（群紐虞韻）。
- (2) 〈釋草〉 13-136 蔞，音圭（見紐齊韻）；《廣韻》「蔞」音「苦圭切」（溪紐齊韻）。
- (3) 〈釋草〉 13-182 孳，去虔反（溪紐仙韻）；《廣韻》「孳」音「九輦切」（見紐猶韻，仙猶二韻平上相承）。
- (4) 〈釋畜〉 19-14 駟，犬縣反（溪紐霰韻）；《廣韻》「駟」音「許縣切」（曉紐霰韻）。溪曉二紐上古音相通。

2. 舌音互通，計 4 例：

A. 舌頭音

- (1) 〈釋器〉 6-5 𦉳，丁劣反（端紐薛韻）；《廣韻》「𦉳」音「陟劣切」（知紐薛韻）。端知二系在魏晉時期即已逐漸分化。

B. 舌上音

- (2) 〈釋草〉 13-137 𦉳，市證反（禪紐證韻）；《廣韻》「乘」音「實證切」（神紐證韻）。
- (3) 〈釋木〉 14-17 杼，嘗汝反（禪紐語韻）；《廣韻》「杼」音「神與切」（神紐語韻）。
- (4) 〈釋畜〉 19-10 𦉳，市證反（禪紐證韻）；《廣韻》「乘」音「實證切」（神紐證韻）。

3. 齒音互通，計 2 例（齒頭音）：

- (1) 〈釋訓〉 3-42 𦉳，音紫（精紐紙韻）；《廣韻》「𦉳」音「雌氏切」（清紐紙韻）。
- (2) 〈釋草〉 13-74 蘆，才古反（從紐姥韻）；《廣韻》「蘆」音「采古切」（清紐姥韻）。

4. 唇音互通，計 3 例：

- (1) 〈釋草〉 13-167 蘆，蒲苗反（並紐宵韻）；《廣韻》「蘆」音「甫嬌切」（非紐宵韻）。
- (2) 〈釋草〉 13-185 蘆，苻苗反（奉紐宵韻）；《廣韻》「蘆」音「甫嬌切」（非紐宵韻）。按謝嶠前例「蘆」音「蒲苗反」，此作「苻苗反」，可知謝

音讀之韻類偶有不屬前述「特殊音切」，又與《廣韻》略異者，由於這類例子均可從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所擬構的魏晉六朝音系獲得解釋，此處亦不列舉。

嶠之輕重唇音尙未分化。

- (3) 〈釋草〉13-167 麋，蒲表反（並紐小韻）；《廣韻》「麋」音「滂表切」（滂紐小韻）。

（二）聲調

1. 以平音上，計 1 例：

- (1) 〈釋草〉13-182 孳，去虔反（溪紐仙韻）；《廣韻》「孳」音「九輦切」（見紐獮韻），仙獮二韻平上相承。

2. 以上音平，計 1 例：

- (1) 〈釋訓〉3-86 恂，私尹反（心紐準韻）；《廣韻》「恂」音「相倫切」（心紐諄韻），諄準二韻平上相承。

3. 以平音去，計 1 例：

- (1) 〈釋器〉6-12 糲，力丹反（來紐寒韻）；《廣韻》「糲」音「郎盱切」（來紐翰韻），寒翰二韻平去相承。

4. 以去音平，計 1 例：

- (1) 〈釋器〉6-10 裨，徂悶反（從紐恩韻）；《廣韻》「裨」音「徂尊切」（從紐魂韻），魂恩二韻平去相承。

（三）謝嶠音反映某地方音或較早音讀

謝嶠在訓讀《爾雅》字音時，不僅是記錄當時經師訓釋之實際語音，可能也保存了一些方音或時代較早的音讀。除以下所舉 4 例外，前述聲類、聲調之略異者，可能也有屬於此類者。

- (1) 〈釋言〉2-63 誦，之睡反（照紐寘韻）；《廣韻》「誦」音「竹恚切」（知紐寘韻）。謝嶠以照紐切知紐字，可能是謝嶠所使用的方言知照尙不能分辨，也可能是謝嶠保存了較古的音切。

- (2) 〈釋魚〉16-26 蛭，豬悌反（知紐齊（霽）韻）；《廣韻》「蛭」音「丁悉切」（端紐質韻）。依謝讀「豬悌反」則上古音屬脂部，《廣韻》音屬質部，二部互可對轉；梁陳時期，齊、霽二韻均已從脂部分化獨立，且端知二紐已然分化，「豬悌」已與「蛭」音不類，然則謝嶠此音或係保存了較早的音讀。

- (3) 〈釋鳥〉17-69 鶻，徂尊反（從紐魂韻）；《廣韻》「鶻」有「將倫」（精紐諄韻）、「昨旬」（從紐諄韻）二切。三國時期「徂尊」、「昨旬」二音應同屬真部，聲當近同；至晉代以後則「徂尊」屬魂部，「昨旬」

屬眞部。然則謝嶠此音可能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 (4) 〈釋獸〉 18-7 𧈧，士版反（牀紐清韻）；《廣韻》「𧈧」音「士限切」（牀紐產韻）。謝嶠音疑係「士限」一音之轉。「𧈧」字沈旋、施乾、謝嶠三家音讀，在梁陳時期雖已分化為不同韻部，但若追溯至三國時期則均同屬寒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然則三家音讀可能係記錄某地方音，也可能是採用了較早的音切。

（四）從聲母音讀

今所見謝嶠《爾雅音》音讀，有雖與《廣韻》不合，但與被音字之聲符音讀相合者，計 3 例：

- (1) 〈釋言〉 2-111 舫，音方（非紐陽韻）；《廣韻》「舫」音「甫妄切」（非紐漾韻）。謝嶠音「方」，即從聲母讀。
- (2) 〈釋草〉 13-186 葦，于歸反（爲紐微韻）；《廣韻》「葦」音「于鬼切」（爲紐尾韻），又「葦」之聲母「韋」音「兩非切」（爲紐微韻），與謝嶠音正同。
- (3) 〈釋木〉 14-16 柎，音巨（群紐語韻）；《廣韻》「柎」音「居許切」（見紐語韻）。謝嶠音「巨」，即從聲母讀。

（五）不詳所據

今所見謝嶠《爾雅音》音讀，有與《廣韻》不合，且無理可說者，計有 3 例。這類音讀，可能是切語有譌字，也可能是謝嶠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言〉 2-63 諉，音殘（影紐寘韻）；《廣韻》「諉」音「女恚切」（娘紐寘韻）。二音聲紐不合。
- (2) 〈釋訓〉 3-72 慝，切得反（清紐德韻）；《廣韻》「慝」音「他德切」（透紐德韻）。二音聲紐不合，疑謝音「切」字有誤。
- (3) 〈釋獸〉 18-60 𧈧，初其反（初紐之韻）；《廣韻》「𧈧」有「書之」（審紐之韻）、「丑之」（徹紐之韻）二切。謝嶠音與《廣韻》二音聲紐俱不合。

四、《經典釋文》引謝嶠《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謝嶠音凡 116 例，其體例大抵可歸納如下：

（一）直音例

《釋文》引謝嶠音，以直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28 例，佔《釋文》引謝音總數之 24.14%。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四種類型：

1. 以同聲符之字注音，計 8 例：

諉，音癸。(2-63)	洵，音荀。(2-112)	眦，音紫。(3-42)
蔬，音疎。(13-76)	菱，音該。(13-191)	蜺，音流。(15-9)
蟹，音豐。(15-36)	活，音括。(16-27)	

2. 以所得音之聲符注音，計 6 例：

舫，音方。(2-111)	旄，音毛。(10-14)	凍，音東。(13-144)
慕，音其。(13-154)	莚，音列。(13-170)	柎，音巨。(14-16)

3. 以衍生孳乳之聲子注聲母之音，計 1 例：

大，音泰。(12-27)

4. 以不同聲符之同音字注音，計 13 例：

觀，音官。(1-49)	觀，音官。(2-17)	柢，音帝。(2-167)
噬，音逝。(9-35)	莞，音官。(13-10)	芮，音由。(13-33)
蓬，音渠。(13-76)	霍，音官。(13-81)	莞，音官。(13-86)
蔭，音圭。(13-136)	黻，音烏。(14-70)	蝮，音弗。(15-10)
蝮，音含。(16-34)		

(二) 切音例

《釋文》引謝嶠音，以切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82 例，佔《釋文》引謝音總數之 70.69%。今依序條列如下：

尼，羊而反。(1-71)	施，以豉反。(1-79)	易，以豉反。(1-79)
串，古患反。(1-91)	閒，占閑反。(1-97)	隸，海拜反。(1-104)
數，色主反。(1-115)	尼，羊而反。(1-143)	誣，之睡反。(2-63)
紕，房彌反。(2-83)	稹，之忍反。(2-140)	飧，素昆反。(2-150)
佗，羊兒反。(3-20)	赫，許格反。(3-30)	旭，許玉反。(3-34)
响，蘇旬反。(3-46)	溘，所留反。(3-54)	愚，切得反。(3-72)
菱，許袁反。(3-80)	恂，私尹反。(3-86)	穆，胥寢反。(6-4)
翳，丁劣反。(6-5)	絢，其俱反。(6-6)	裨，徂悶反。(6-10)
糲，力丹反。(6-12)	籛，居延反。(7-14)	長，丁兩反。(8-3)
畫，胡卦反。(10-10)	沮，子預反。(10-11)	瓣，力見反。(13-15)
蘆，力吳反。(13-32)	委，於蓮反。(13-43)	萎，於危反。(13-43)

莖，徂咨反。(13-50)	庚，羊主反。(13-68)	痿，先老反。(13-69)
蘆，才古反。(13-74)	藺，其隕反。(13-84)	藟，丘軌反。(13-88)
蕩，他唐反。(13-97)	倚，於綺反。(13-127)	藹，起例反。(13-129)
气，去訖反。(13-129)	藜，市證反。(13-137)	夫，方于反。(13-153)
莖，戶耕反。(13-156)	卷，九轉反。(13-161)	藪，蒲苗反。(13-167)
藪，蒲表反。(13-167)	拳，去虔反。(13-182)	芙，烏兆反。(13-184)
藪，苻苗反。(13-185)	葦，于歸反。(13-186)	笋，私尹反。(13-188)
杼，嘗汝反。(14-17)	莖，大結反。(14-19)	婁，力侯反。(14-56)
魁，苦罪反。(14-58)	蜓，徒頂反。(15-4)	相，息亮反。(15-8)
過，古臥反。(15-15)	蠶，孚逢反。(15-53)	蛭，豬悌反。(16-26)
廬，步佳反。(16-31)	航，戶郎反。(16-38)	攝，之涉反。(16-43)
鵠，苻悲反。(17-4)	鸚，力侯反。(17-10)	鴝，五蓋反。(17-25)
鷖，苦候反。(17-37)	鴟，烏卵反。(17-45)	離，力知反。(17-64)
鷓，力吳反。(17-67)	鷲，必滅反。(17-69)	秩，持乙反。(17-69)
鷓，徂尊反。(17-69)	鵠，士版反。(18-7)	齡，初其反。(18-60)
樂，市證反。(19-10)	駟，犬縣反。(19-14)	養，居轉反。(19-30)
獮，許簡反。(19-30)		

(三) 又音例

一字有數音並存者，則出又音之例。《釋文》引謝嶠音，其有又音者計 4 例，佔《釋文》引謝音總數之 3.45%。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二種類型：

1. 諸音皆為直音，計 1 例：

賁，音奔，又音墳。(16-33)

2. 諸音皆為反切，計 3 例：

尼，羊而反，又奴啓反。(3-65)

斫，古侯、鳩于二反。(6-3)

澗，古禾反，又烏禾反。(12-11)

(四) 如字例

《釋文》引謝嶠音稱「如字」者計 2 例，佔《釋文》引謝音總數之 1.72%。今依序條列《釋文》原文如下：

治，直吏反，謝如字。(1-118)

敦丘，郭云音頓，或丁回反，謝如字讀。注宜如後二音。(10-1)

從以上二例可知，《釋文》所謂「如字」，即取其字之本音，以有別於其他異讀。惟究係謝氏注音即自注「如字」，或謝氏本有音切，陸氏引謝音時，因謝音即字之本音，遂改稱如字，則不可考。

附表 各家輯錄謝嶠《爾雅音》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本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 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本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1.			1	1		
2.			2	2		
3.			3+	3-		
4.			4	4		
5.			5	5		
6.			6	6		
7.			7	7		
8.			8	8		
9.			顧9	9		
10.			10+	10		
11.		√	11	11		臧鏞堂《漢注》
12.			12-1	12-1		
13.	√	√	12-2	12-2		
14.			13	13		
15.			14	14		
16.			15	15-		
17.			16	16		
18.			17	17		
19.			18	18		
20.		√	19	19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21.						
22.				20		
23.			20	21		
24.			21	22		
25.			22	23		
26.			23	24		
27.			24	25		
28.			25	26		
29.			26	27		
30.			27	28		
31.			28	29		
32.			29	30		
33.			30	31		
34.				32		
35.			31	33		
36.			32	34		
37.			33	35		
38.			34	36		
39.			35	37		
40.				38		
41.			37	39		
42.			施 28	40		
43.			36	41		
44.			38	42		
45.			39	43		
46.					v	
47.			40	44		
48.		v	41	45		
49.			42	46		
50.			43	47		
51.			44	48		
52.			45-1			
53.			45-2	49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54.			46	50		
55.	√	√		51	√	
56.			47	52-1		
57.			48	52-2		
58.			49	53		
59.			50-1	54-1		
60.			50-2	54-2		
61.			51+	55		
62.			52	56		
63.			53	57		
64.						
65.			54	58		
66.						
67.			55	59		
68.			56+	60+		
69.	√	√	57-1+	61-1		
70.			57-2	61-2		
71.						
72.			58	62		
73.			59	63		
74.			60	64		
75.			61	65		
76.			62	66		
77.			63	67		
78.			64	68		
79.			65-1	69-1+		
80.			65-2	69-2		
81.			66	70		
82.			67	71		
83.			68	72		
84.			69+	73+		
85.			70+	74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86.			71	75		
87.			72	76		
88.						
89.			73	77		
90.			74	78		
91.			75	79		
92.			76	80		
93.			77	81		
94.	√	√	78-1			
95.			78-2	82-1		
96.			79	83		
97.			80	84-1		
98.			81	84-2		
99.			82	85		
100.			83	86		
101.			84	87		
102.			85+	88		
103.			86+	89+		
104.			87	90		
105.			88	91		
106.			89	92-		
107.			90	93		
108.						
109.						
110.			91	94		
111.			92	95		
112.	√	√	93	96	√	
113.			94	97		
114.			95	98		
115.			96	99		
116.			97	100		
117.			98	101		
118.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119.						
120.			99	102		
121.			100	103		
122.			101	104-1		
123.			102	104-2		
124.			103	105		
125.			104	106		
126.						
127.			105	107		
128.			106	108		
129.			107-1	109		
130.			108-1	110-1		
131.			108-2	110-2		
刪除			9 57-3 107-2	82-2		

第八章 顧野王《爾雅音》輯考

第一節 輯本

歷來輯有顧野王《爾雅音》之輯本，計有專輯二種、合輯三種：

一、專輯

(一)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爾雅顧氏音》

馬國翰《玉函山房輯佚書》(本章以下簡稱「馬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邢昺《爾雅疏》二書，輯錄顧野王《爾雅音》佚文計共 58 條，其中誤輯 1 條(詳見本章第三節)，另有 1 條輯入謝嶠《爾雅音》。扣除誤輯者並經重新排比後，馬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61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1 條，衍增佚文者 6 條。對勘本書所輯 101 條(含佚文及顧本《爾雅》異文，下同)，馬本所輯約佔 60.4%。

(二) 黃奭《黃氏逸書考·爾雅顧野王音》

黃奭《黃氏逸書考》(本章以下簡稱「黃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邢昺《爾雅疏》二書，輯錄顧野王《爾雅音》佚文計共 55 條。經重新排比後，黃氏所輯折合本書所輯 59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5 條，衍增佚文者 1 條。對勘本書所輯 101 條，黃本所輯約佔 58.42%。

黃本未有附錄，收錄《玉篇》引《爾雅》文字及音注 169 條，可供作研究顧野王訓釋《爾雅》音義之參考。

二、合輯

(一) 余蕭客《古經解鈎沉·爾雅》

余蕭客《古經解鉤沉》（本章以下簡稱「余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顧野王音 1 條、注 4 條，計共 5 條，其中脫漏佚文者 2 條。對勘本書所輯 101 條，余本所輯約佔 4.95%。

（二）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

嚴可均《爾雅一切註音》（本章以下簡稱「嚴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顧野王《爾雅》異文 1 條、顧氏注 6 條，計共 7 條。對勘本書所輯 101 條，嚴本所輯約佔 6.93%。

（三）葉蕙心《爾雅古注斟》

葉蕙心《爾雅古注斟》（本章以下簡稱「葉本」）據陸德明《經典釋文》輯錄顧野王《爾雅》異文 2 條，顧氏注 6 條，計共 8 條。對勘本書所輯 101 條，葉本所輯約佔 7.92%。

第二節 佚 文

〈釋詁〉

1. 1-3 蒟，大也。

蒟，都角反，《說文》云：「草大也。」《韓詩》云：「蒟彼圃田。」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蒟」，注引「顧野王都角反，《說文》云：『草大也。』（宋本《釋文》「大」譌作「犬」。）邢昺《疏》引顧氏云：「都角切，《說文》云：『草大也。』《韓詩》云：『蒟彼圃田。』」今據陸、邢二氏所引輯為本條。

余、馬、黃本「蒟」均作「蒟」；余本輯「都角翻」，黃本輯「都角反」，均未輯「說文」以下數句。馬本「反」作「切」，「圃」作「甫」。嚴、葉本並未輯錄。

《釋文》出「蒟」，唐石經、宋本《爾雅》字亦作「蒟」。按《說文》無「蒟」字，段注本艸部有「蒟」字，釋云：「艸大也。」是「蒟」字本應从艸作「蒟」。《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蒟」下引《韓詩》「蒟彼甫田」，字亦作「蒟」，今從改。（註 1）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蒟，大也」條案語。

顧音「都角反」，是讀「蒟」為「倬」。邵晉涵云：

〔註 1〕「圃」字不從改。阮元云：「按《毛詩·車攻》『東有甫草』，李善注《文選》、李賢注《後漢書》皆引《韓詩》『東有圃草』，是《毛詩》『甫』字，《韓詩》多作『圃』也。」（《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 1031，頁 6 上。）

《毛詩》作「倬」，古字通用。（註2）

郝懿行云：

薊者，……通作倬。《詩》「倬彼甫田」，《韓詩》作「薊」，云：「薊，卓也」，卓與倬同，《毛詩》作倬。《說文》云：「倬，箸大也」，引《詩》「倬彼雲漢」，《傳》亦云：「倬，大也」，是倬薊音義同。（註3）

按《廣韻》「薊」、「倬」二字同音「竹角切」（知紐覺韻）。又《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薊」亦音「都角切」（端紐覺韻）。

2. 1-3 𠄎，大也。

𠄎，音板，又普姦、普練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僅輯「𠄎音板」三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顧音「板」，即是讀「𠄎」爲「板」。郝懿行云：

𠄎之爲言版也，與業同意，故《釋名》云：「板，𠄎也；𠄎𠄎，平廣也」，廣大義又近。（註4）

《廣韻》「𠄎」、「板」、「版」三字同音「布縮切」（幫紐潛韻）。顧又音「普姦反」（滂紐刪韻），與「布縮」聲紐略異，聲調不同（刪潛二韻平上相承）。又音「普練反」（滂紐霰韻），按《廣韻》霰韻（先韻去聲）與刪韻字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到晉宋時期即分化爲二部，然則顧氏此音可能反映某地方音，或是採用時代較早的音讀。（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15-38「土蠹」條案語引周祖謨語。）《集韻》「𠄎」一音「披班切」（滂紐刪韻），一音「匹見切」（滂紐霰韻），與顧氏二又音全同。

《大廣益會玉篇》日部「𠄎」音「步板切」，屬並母，與《廣韻》音「布縮切」屬幫母清濁不同，與沈旋音「蒲板反」同。

3. 1-3 𠄎，大也。

𠄎，充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𠄎」下有「音」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𠄎」音「之日切」，《集韻》質韻、《類篇》日部並音「職日切」，均屬

〔註2〕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4，頁11上。

〔註3〕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上。

〔註4〕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6上。

照紐質韻，與「充尸」音穿紐脂韻略異（質脂對轉）。《大廣益會玉篇》日部「啞」亦音「之日切」。

4. 1-5 艘，至也。

艘，子公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艘」字凡三見：一音「子紅切」（精紐東韻），一音「古拜切」（見紐怪韻），一音「口箇切」（溪紐箇韻）。顧野王音「子公反」，與「子紅」音同。原本《玉篇》卷十八舟部「艘」亦音「子公反」（精紐東韻）；《大廣益會玉篇》舟部「艘」音「祖公切」，又音「屈」。「祖公」亦與「子公」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艘，至也」條案語。

5. 1-17 謔浪笑敖，戲謔也。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謔」字注引《尔雅》：「謔浪，戲謔也。」又卷十八放部「敖」字注引《尔雅》：「咲敖，戲謔也。」是顧野王讀「謔浪」爲句，「笑敖」爲句。郝懿行云：

《說文》云：「謔，戲也」，引《詩》「善戲謔兮」，是《爾雅》此讀以「戲謔」相屬，而以「謔浪笑敖」四字爲句，本《詩·終風》篇文。毛《傳》言「戲謔不敖」，正本《爾雅》爲訓也。（註5）

又董瑞椿云：

案《詩·邶風·終風》篇：「謔浪笑敖」，《爾雅》此文蓋釋彼《詩》，當上四字句，下三字句。……又案古逸本《玉篇》言部「謔」下引《爾雅》：「謔浪，戲謔也」；放部「敖」下引《爾雅》：「咲敖，戲謔也」，是顧野王讀此上四字又各二字爲句，與郭讀不同。要其斷句在「敖」下不在「戲」下，則無不同也。（註6）

6. 1-22 氾，謚，溢，蟄，慎，貉，謚，顛，顛，密，寧，靜也。

案：原本《玉篇》卷九云部「藝」字注引《尔雅》：「藝，靜也」，是顧本《爾雅》本條有「藝」字。董瑞椿云：

案古逸本《玉篇》云部「藝」下引《尔雅》：「藝，靜也」，今「靜也」條無「藝」，當是奪文，當據顧引補之。《釋名·釋言語》：「靜，整也。」《禮·

〔註5〕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5上。

〔註6〕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29下~31上。

月令》：「季秋之月，整設於屏外」，鄭注：「整，正列也。」《文選》三張衡〈東京賦〉：「乃整法服」，薛綜注：「整，理也。」然則靜有整治義，因有整列、整理兩義。藝之詁靜，蓋藝亦有整治及整列、整理義也。《廣雅·釋詁》三：「藝，治也。」此藝有整治義之證。《荀子》十六〈正名〉篇：「無執列之位」，楊倞注：「班列也。」《家語》七〈禮運〉篇：「協於分藝」，王肅注：「藝，理。」此藝有整列、整理義之證。（註7）

7. 1-49 觀，多也。

觀，音官。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觀」字凡二見：一音「古丸切」（見紐桓韻），一音「古玩切」（見紐換韻，桓換二韻平去相承）。顧野王音「官」，與「古丸」音同。又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觀，多也」條案語。

8. 1-79 弛，易也。 郭注：相延易。

施、易，皆以鼓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弛易」，注云：「顧、謝本弛作施，并易皆以鼓反，注同。」是謝、顧本《爾雅》字並作「施」。今據陸氏所引輯為本條。

馬本「反」下有「注同」二字。黃本僅輯「易以鼓反」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注同」二字應為陸德明語。

《大廣益會玉篇》扌部「施」有「舒移」、「式鼓」、「以伎」三切；易部「易」有「余赤」、「以鼓」二切。「以伎」與「以鼓」音同。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弛，易也」條案語。

9. 1-104 黷，息也。

黷，呼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呼」原作「乎」，今依音理訂正。（註8）

馬、黃本「呼」亦並作「乎」。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註7）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41。

（註8）周春云：「今本呼字訛作乎，非。乎被不成翻切，紙韻無匣母字。」（《十三經音略》，卷9，頁13上。）黃侃亦云：「乎或呼之誤，《集韻》沉偽切有，則呼被之音也。」（黃侃《經典釋文彙校》，頁251。）

《廣韻》、《集韻》所見「黷」字均無與「呼被反」（曉紐紙韻）相當之音；《大廣益會玉篇》鼻部「黷」音「呼介切」（曉紐怪韻），亦與「呼被」不同。顧氏此音不詳所據。又《集韻》寘韻「黷」音「況僞切」（曉紐寘韻，紙寘二韻上去相承），疑即本顧氏此音。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黷，息也」條案語。

10. 1-107 妯，動也。

妯，依《詩》勅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無「依詩」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妯」字凡二見：一音「丑鳩切」（徹紐尤韻），一音「直六切」（澄紐屋韻）。顧野王音「勅留反」，與「丑鳩」音同。《大廣益會玉篇》女部「妯」音「敕流切」，亦同。

11. 1-109 契，絕也。 郭注：今江東呼刻斷物為契斷。

契，苦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注同」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釋文》云：「顧苦結反，注同，《左傳》云『盡借邑人之車，契其軸』是也。」是顧氏經注「契」字均讀「苦結反」。今本《左氏·定公九年傳》作「鏗其軸」，顧氏音「苦結反」，當是讀「契」為「鏗」。《廣韻》「契」、「鏗」同音「苦結切」（溪紐屑韻），「鏗」下注云：「刻也，又斷絕也。」又《大廣益會玉篇》大部「契」音「口計」、「口結」二切，「口結」與「苦結」音同。

12. 1-120 汰，墜也。

汰，徒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汰」，注云：「顧徒蓋反，字宜作汰」，是顧本《爾雅》字作「汰」。參見第六章第二節施乾《爾雅音》「汰，墜也」條案語。又慧琳所見《爾雅》或亦作「汰」，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汰，墜也」條案語。

馬本「汰」仍作「汰」，「反」下有「字宜作汰」四字。黃本「蓋」作「蓋」，「反」下有「宜作汰」三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字宜作汰」四字當係陸德明語。

《廣韻》「汰」字凡二見：一音「徒蓋切」（定紐泰韻），一音「他達切」（透

紐曷韻)。顧音與泰韻切語全同。原本《玉篇》水部「汰」音「達蓋反」，注引「《爾雅》：『汰，墜也』，郭璞曰：『水落皂〔案：應作「兒」。〕也。』」「達蓋」與「徒蓋」音同。

13. 1-122 愷，神，溢，慎也。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謚」字注引《爾雅》：「謚，靜也，春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一·〈大寶積經序〉「寧謚」注引《爾雅》：「謚〔案：應作「謚」。〕，靜也，春也。」是顧本《爾雅》「謚」字並見於「靜也」、「慎也」二條，慧琳所見本與顧本同。周祖謨云：

原本《玉篇》言部「謚」下引「《爾雅》：謚，靜也，春也。」「春」為古「慎」字。「謚」字今本此條無。劉師培謂此條「愷」字顧野王所據《爾雅》蓋作「謚」。案愷，《釋文》音祕；謚，《玉篇》音莫橋反，字音不同。劉說恐未為得。疑此條本有「謚」字。（註9）

其說可從。又董瑞椿云：

春在《說文》心部為慎之古文。今本《爾雅》謚、慎、謚三字皆詁靜，別無「慎也」一條，疑古本《爾雅》此條〔案：指前「靜也」條。〕之下元有「慎也」一條，轉互相訓以廣異文，猶敘也、緒也；自也、循也；常也、法也；信也、誠也；曰也、于也諸條之例。顧野王、慧琳所見《爾雅》兩條尚未相混，故於謚下、愷下皆連引「靜也」、「春也」兩訓，而「春也」皆次「靜也」下，可知「慎也」一條其次第則在「靜也」條後也。（註10）

董氏以為「靜也」條下原有「慎也」一條，說不可信。「慎也」之訓已見本條，無重出之理。

14. 1-138 迓，迎也。 郭注：《公羊傳》曰：「跛者迓跛者。」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訝」字注引郭璞曰：「《公羊傳》『跛者訝跛者』是也。」是顧本字作「訝」。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訝」，注云：「本又作迓。」是陸氏所見本與顧本同。（註11）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迓，迎也」條案語。

〔註9〕周祖謨《爾雅校箋》，頁195~196。文中所引劉師培語見《左盦集》，卷3，頁7上，〈爾雅誤字攷〉。

〔註10〕董瑞椿《讀爾雅補記》，頁42下~43上。

〔註11〕王樹枏云：「顧野王所據本作『訝』，與陸同。」（《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卷2，頁18上。）周祖謨亦云：「顧野王所據亦作『訝』。」（《爾雅校箋》，頁197。）

15. 1-143 尼，定也。 郭注：尼者止也。止亦定。

尼，奴啟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顧野王《音》與謝嶠《音》本條佚文誤倒，又「反」下有「下同」二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顧音「奴啟反」，是讀「尼」爲「拏」。《易·姤·初六》：「繫于金柅」，《釋文》出「柅」，注云：「《廣雅》云：『止也。』……王肅作拏，從手；子夏作繡；蜀才作尼，止也。」是「拏」、「尼」二字古可通用。《廣雅·釋詁》：「拏，止也。」王念孫云：拏者，〈姤·初六〉：「繫于金柅」，……《正義》引馬融注云：「柅者在車之下，所以止輪，令不動者也。」《爾雅》：「尼，止也」，並聲近而義同。

(註12)

曹憲《博雅音》「拏」有「女几」、「女禮」二音，〔註13〕「女禮」（娘紐齊韻）即與顧音「奴啟反」（泥紐齊韻）同。《廣韻》「拏」音「女氏切」（娘紐紙韻），與顧音聲同而韻異；《集韻》齊韻「拏」、「尼」並音「乃禮切」（泥紐齊韻），與顧音同。

《大廣益會玉篇》尸部「尼」音「奴啟」、「女飢」二切。「女飢切」與《廣韻》「尼」音「女夷切」（娘紐脂韻）同。

16. 1-145 貉，縮，綸也。 郭注：綸者，繩也，謂牽縛縮貉之。今俗語亦然。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絡」字注引「《尔雅》：『絡，綸也』」，郭璞曰：「綸繩也，謂牽縛縮絡之也，今俗語亦然。」是顧本《爾雅》字作「絡」。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貉，縮，綸也」條案語。

〈釋言〉

17. 2-49 啜，茹也。

啜，豬芮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啜」字凡五見：一音「嘗芮切」（禪紐祭韻），一音「陟衛切」（知紐祭韻），一音「姝雪切」（禪紐薛韻），一音「昌悅切」（穿紐薛韻），一音「陟劣切」（知紐薛韻）。顧野王音「豬芮反」，與「陟衛」音同。

〔註12〕王念孫《廣雅疏證》，《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431上。

〔註13〕同前注，頁737上。

《大廣益會玉篇》口部「啜」音「昌悅」（穿紐薛韻）、「常悅」（禪紐薛韻）二切，又音「輟」（知紐祭韻）。「輟」音與「豬芮」同。

18. 2-63 諉，諉，累也。

諉，汝恚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原本《玉篇》卷九言部、《廣韻》寘韻「諉」並音「女恚反」（娘紐寘韻）。顧野王音「汝恚反」（日紐寘韻），與「女恚」上古音同屬泥紐，（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2-179「韌，膠也」條案語引章太炎語。）然則顧氏此音可能表示其娘日二紐尚未分化，也可能是保存了較早的音讀。

19. 2-101 烘，燎也。

烘，火公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東韻「烘」音「呼東切」（曉紐東韻），與顧野王此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烘，燎也」條案語。《大廣益會玉篇》火部「烘」音「許公切」，與「火公」音同。

20. 2-101 炷，炷也。

炷，口井、烏攜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又《毛詩音義·小雅·白華》「炷竈」注引顧野王音同。

馬本引同。黃本「炷」譌作「炷」。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炷」字凡二見：一音「烏攜切」（影紐齊韻），一音「口迴切」（溪紐迴韻）。顧野王音「口井反」（溪紐靜韻），當與「口迴」音近同；〔註14：「烏攜反」與齊韻切語全同。又《大廣益會玉篇》火部「炷」音「口迴」、「烏圭」（影紐齊韻）二切，與《廣韻》二音相同。

21. 2-137 縹，介也。

縹，羅也；介，別也。

〔註14〕 魏晉宋時期，迴韻（青韻上聲）與靜韻（清韻上聲）同屬庚部。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21。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李、孫、顧舍人本。《通志堂經解》本《釋文》「縹」譌作「緇」。

嚴、馬、黃本「縹」均譌作「緇」。余本未輯錄。臧鏞堂《漢注》、邵晉涵《正義》「縹」亦作「緇」。臧琳以「緇」爲「縛」字之譌，〔註15〕嚴元照疑即「捕」字，〔註16〕葉蕙心疑爲「絲」字之譌，〔註17〕說均穿鑿。郝懿行云：

今以「緇」訓羅推之，疑「緇」即「縹」之譌。〔註18〕

今以宋本《釋文》驗之，郝說迨無可疑。

朱彝尊《經義考》、周春《爾雅補注》、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葉蕙心《爾雅古注斟》等均誤以本條爲犍爲舍人注；黃奭亦以《釋文》「顧舍人」之「舍人」爲犍爲舍人，而將本條佚文又輯入犍爲文學注。按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注解傳述人·爾雅》有「舍人顧野王並撰《音》」云云，是陸氏云「顧舍人」，當即指顧野王而言，與犍爲舍人無涉。〔註19〕周春云：

此所云舍人乃顧野王也，朱氏《經義考》引之混於犍爲舍人，非。〔註20〕

其說甚是。

〔註15〕臧琳云：「據《釋文》所述，則三家正文與郭氏不同。今考字書無「緇」，《集韻》以爲補或作緇，義不合。「緇」蓋「縛」之譌，《說文》：「縛，束也」，束縛有羅維意。」（《經義雜記》，《皇清經解》，卷203，頁6下。）

〔註16〕嚴元照云：「案『緇』疑即『捕』字，捕鳥以羅。」（《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16上。）

〔註17〕葉蕙心云：「《說文》無『緇』字，李孫舍人本之「緇」疑『絲』之譌。離、羅一聲，離又緇之借字。」（《爾雅古注斟》，卷上，頁27上。）

〔註1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17上。

〔註19〕葉蕙心云：「《釋文序錄》有犍爲文學注三卷，陸更注云『舍人，漢武帝時待詔』。前所稱『舍人云』、『舍人本』者，皆指犍爲文學。茲別稱顧舍人者，《序錄》又云『謝嶠、舍人顧野王並撰音』，則顧當指顧野王舍人也，與謝嶠本二人。」（《爾雅古注斟》，卷上，頁33下。）其說可從。惟本條又誤以顧舍人之「舍人」爲犍爲舍人，恐非。又董桂新在《爾雅古注合存》〈釋訓〉「夢夢，訕訕，亂也」條注云：「此《釋文》引顧舍人云然，或疑舍人即顧官，然攷《釋文》引諸家姓下無稱官者，惟漢舍人失其姓名，則稱舍人。顧下初名之野王，後多單稱顧，其一二處言顧舍人者，蓋顧說與舍人同，而《釋文》所引每不拘世次，故舍人或繫之顧下，猶之言孫樊、言施李、言沈孫、言郭謝及舍人也云爾。……又按前『委委，佗佗』，《釋文》於『佗佗』下云顧舍人引《詩》釋云『禕禕它它，如山如河』，而上文『委委』下已云舍人云『禕禕者心之美』，引《詩》云亦作『禕』，則知顧氏引《詩》與舍人同，而顧舍人之稱是二人，非一人明矣。」（朱祖延《爾雅詁林》，頁1470。）董氏以爲顧舍人之稱是二人，惟《釋文》中「舍人」之稱除指犍爲舍人外，前有姓氏連稱者僅「顧舍人」一例，未見其他姓氏，然則「顧舍人」之「舍人」顯係顧野王之官職無疑。董說亦誤。

〔註20〕周春《十三經音略》，卷9，頁20下。

22. 2-162 戎，相也。

拔，如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戎」，注云：「如字，本或作拔，顧如勇反，沈如升反。」疑顧、沈二本《爾雅》字並作「拔」。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戎，相也」條案語。

馬本經注字並作「拔」。黃本仍作「戎」。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拔」字凡二見：一音「而隴切」（日紐腫韻），一音「穠用切」（娘紐用韻）。顧野王音「如勇反」，與「而隴」音同。《大廣益會玉篇》手部「拔」亦音「如勇切」。

23. 2-177 虹，潰也。

訏，音洪。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虹」，注云：「音洪。顧作訏，音同。」（宋本《釋文》「顧」作「韻」。）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訏」字注引郭璞曰：「謂潰敗也」，是顧本《爾雅》作「訏」之證。

馬本引同。黃本僅在《爾雅》義訓下注引《釋文》「顧作訏音同」五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說文》言部：「訏，讀也。」是《爾雅》本條應以「訏」為正字，今本作「虹」為同音通假。段玉裁云：

虹者，訏之假借字。〈釋言〉：「虹，潰也」，亦作「訏」，郭云：「謂潰敗。」

按許作「讀」者，許以「讀」與「潰」同也。（註21）

按《詩·大雅·抑》：「實虹小子」，毛《傳》云：「虹，潰也」；又《大雅·召旻》：「蠹賊內訏」，毛《傳》云：「訏，潰也。」孔穎達《正義》並云「〈釋言〉文」，是孔氏所據《爾雅》有作「虹」作「訏」二本。

《廣韻》「訏」、「洪」二字同音「戶公切」（匣紐東韻）。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訏」音「胡東反」，音亦同。

24. 2-191 濬，幽，深也。

案：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濬」字注引郭璞曰：「濬亦所以深之也。」疑顧

〔註21〕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3篇上，頁25下。郝懿行云：「虹者，訏之假借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22下。）嚴元照云：「案《說文》言部：「訏，讀也，从言、工聲。《詩》曰：「蠹賊內訏。」則訏為正文，虹、濬皆古文假借。」（《爾雅匡名》，卷2，《皇清經解續編》，卷497，頁20下～21上。）說均與段氏同。

本與郭本《爾雅》「濬」均作「浚」。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濬，幽，深也」條案語。

25. 2-234 訊，言也。 郭注：相問訊。

案：原本《玉篇》卷九言部「諄」字注云：「《周禮》：『用情諄之』，鄭玄曰：『諄，告也。』《尔雅》亦云。郭璞曰：『相問諄也。』」疑顧本與郭本《爾雅》字均作「諄」。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訊，言也」條案語。

26. 2-252 舒，緩也。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緩」字注引《尔雅》：「緩，舒也。」與今本《爾雅》文字互倒，疑顧本《爾雅》如此。

〈釋訓〉

27. 3-6 靡靡，優優，和也。

案：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漫」字注引「《毛詩》：……『敷政漫漫』，《傳》曰：『漫漫，和也』，《尔雅》亦云。」是顧本《爾雅》與顧氏所見《毛詩》字並作「漫漫」。今本《詩·商頌·長發》作「敷政優優」，字从人旁，與今本《爾雅》同。

《說文》人部：「優，饒也。从人、憂聲。」又水部：「漫，澤多也。从水、憂聲。」是「優」、「漫」二字音義俱近，互可通用。〔註22〕《說文》「漫」下又引《詩》曰：「既漫既渥」，今本《詩·小雅·信南山》「漫」亦作「優」。《字彙補》水部：「漫，又與優同。」

28. 3-7 兢兢，懼懼，戒也。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繩」字注引《尔雅》：「繩繩，戒忓也。」是顧本《爾雅》字作「繩繩」。陸德明《釋文》出「繩繩」，注云：「本或作懼，同。」（宋本《釋文》「懼」譌作「懼」。）唐石經、宋本《爾雅》及邢昺《疏》皆作「懼懼」。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並作「繩繩」，邵晉涵云：

〈周南·螽斯〉云：「宜爾子孫繩繩兮」，毛《傳》：「繩繩，戒慎也。」薛瓚《漢書註》引《爾雅》「繩繩，戒也」，應劭云：「謹敬更正意也。」今本或作懼懼，音義同。〔註23〕

郝懿行云：

〔註22〕段玉裁云：「〔漫〕與優義近，《瞻卬·傳》曰：『優渥也』，優即漫之假借矣。」（《說文解字注》，第11篇上二，頁26上，水部「漫」字注。）

〔註23〕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7，頁2上。

繩者，《釋文》云「本或作懼」，宋本正作「懼」，然「懼」乃或體字，當依經典作「繩」。《詩·蠡斯·傳》：「繩繩，戒慎也。」《下武·傳》：「繩，戒也。」《漢書·禮樂志》云：「繩繩意變。」《淮南·繆稱》篇云：「末世繩繩乎，惟恐失仁義。」俱本《爾雅》。（註24）

按《說文》無「懼」字，又糸部：「繩，索也。」引申而有戒慎之義，是《爾雅》古本應作「繩」，「懼」字當係後人所改。

29. 3-18 蕤蕤，增增，眾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蕤蕤」，注云：「顧舍人本作『雄雄』。」是顧本《爾雅》「蕤蕤」作「雄雄」。

嚴、馬、葉本均在《爾雅》義訓下照引《釋文》語。黃本注云：「《釋文》蕤，顧本作雄。」黃奭及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均以《釋文》「顧舍人」之「舍人」為健為舍人，其說非是，參見本章 2-137「縹，介也」條案語。

胡承珙云：

《玉篇》：「𦏧，胡萌反，蟲飛也。」《廣雅》：「翊翊，飛也。」翊翊即蕤蕤，翊雄並從宏聲，故野王本又作雄雄。雄，古音羽陵反。（註25）

30. 3-20 委委，佗佗，美也。

《詩》云：「禕禕它它，如山如河。」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委委」，注云：「於危反。《詩》云『委委佗佗，如山如河』是也。諸儒本並作禕，於宜反。」音「於宜反」則字當作「禕」，依陸氏之意，是諸本《爾雅》「委委」皆作「禕禕」。陸德明《釋文》又出「佗佗」，注云：「顧舍人引《詩》釋云：『禕禕它它，如山如河。』」可證顧本《爾雅》字作「禕禕」無疑。今據陸氏之說輯錄本條。

余、嚴、馬、黃本「禕禕」均譌作「禕禕」，嚴本「云」又作「曰」。葉本脫「詩云」二字。

顧氏所引《詩》見〈鄘風·君子偕老〉，今本《毛詩》作「委委佗佗」。按「委」與「禕」通，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委委，佗佗，美也」條案語。邵晉涵云：

《釋文》云：「委，諸儒本並作禕」，「舍人引《詩》釋云：『禕禕它它，如山如河』」，「禕禕者心之美」。舍人所引，〈鄘風·君子偕老〉文，今本作

〔註24〕 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136上。

〔註25〕 胡承珙《爾雅古義》，卷上，頁14。

「委委佗佗」。(註26)

是邵氏以《釋文》「顧舍人」之「舍人」爲榿爲舍人，其說非是，參見本章 2-137「縞，介也」條案語。

31. 3-21 怗怗，惕惕，愛也。

怗，渠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舍人。

黃本引同。馬本「怗」作「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黃奭及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均以《釋文》「顧舍人」之「舍人」爲榿爲舍人，其說非是，參見本章 2-137「縞，介也」條案語。

《廣韻》「怗」字凡二見：一音「巨支切」(群紐支韻)，一音「是支切」(禪紐支韻)。顧野王音「渠支反」，與「巨支」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怗怗，惕惕，愛也」條案語。

《大廣益會玉篇》心部「怗」音「渠支、是支二切」。

32. 3-27 存存，萌萌，在也。

案：《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藹」字注引《爾雅》「萌萌」作「藹藹」。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萌萌」，注云：「字或作藹。」疑陸氏所見《爾雅》作「藹」者即是顧野王本。馬國翰輯《爾雅顧氏音》云：

案《玉篇》引《爾雅》作「藹藹」，知顧氏本亦作「藹」也，據補。

《廣韻》耕韻、登韻「藹」注並引《爾雅》字亦作「藹」。「藹」應係「藹」字之譌，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存存，萌萌，在也」條案語。

33. 3-35 夢夢，訥訥，亂也。

夢夢訥訥，煩懣亂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舍人。

嚴、馬、黃本引同。余本僅輯「煩懣亂也」四字。葉本「懣」作「滿」。按「滿」亦與「懣」通，《漢書·佞幸傳·石顯》：「顯與妻子徙歸故郡，憂滿不食，道病死」，顏師古注云：「滿讀曰懣，音悶。」

黃奭及董桂新《爾雅古注合存》均以《釋文》「顧舍人」之「舍人」爲榿爲舍人，其說非是，參見本章 2-137「縞，介也」條案語。

(註26) 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07，頁3下。

34. 3-42 𠵹𠵹，瑣瑣，小也。

𠵹，音此。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𠵹」、「此」二字同音「雌氏切」（清紐紙韻）。《大廣益會玉篇》人部「𠵹」音「七紙切」，亦與「此」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𠵹𠵹，瑣瑣，小也」條案語。

35. 3-67 儻儻，嘒嘒，罹禍毒也。

儻，舒育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儻」音「式竹切」（審紐屋韻），與顧音「舒育反」同。《大廣益會玉篇》黑部「儻」有「尸育」一音，亦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儻儻，嘒嘒，罹禍毒也」條案語。

36. 3-72 謔謔，謔謔，崇讒慝也。

匿，女陟反。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慝」，注云：「謝切得反，諸儒並女陟反，言隱匿其情以飾非。」是除謝嶠本《爾雅》字作「慝」外，其餘各本均作「匿」，音「女陟反」。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謔謔，謔謔，崇讒慝也」條案語。

《大廣益會玉篇》亡部「匿」音「女直切」（娘紐職韻），與「女陟」音同。

37. 3-88 是刈是澆，澆，煮之也。

案：邢本二「澆」字並從水旁；唐石經、宋本《爾雅》上「澆」字作「穫」，下「澆」字作「鑊」；邵晉涵《正義》與邢本同；郝懿行《義疏》二「澆」字並作「鑊」。《詩·周南·葛覃》：「是刈是澆」，毛《傳》：「澆，煮之也。」孔穎達《正義》引《釋訓》此訓均作「澆」。陸德明《經典釋文·毛詩音義》出「是澆」；《爾雅音義》出「鑊」，注云：「又作澆，同。」嚴元照云：

《釋文》大書一「鑊」字，云「又作澆」，是陸本《爾雅》兩字皆從金，故不別出也。其於《詩》大書「是澆」，而於《傳》中「澆煮之也」，「澆」字不別出，是陸本《毛詩》經傳二字皆從水。此云「又作澆」，正與《詩》

合。石經上作「穫」，下作「穫」，非矣。（註27）

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澗」字注云：「《毛詩》：『是刈是澗』，《傳》曰：『澗，煮之也。』《爾雅》亦云。」是顧本《爾雅》二字並從水旁作「澗」。

〈釋宮〉

38. 5-4 柎謂之闕。

柎，丈乙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柎」字凡二見：一音「直一切」（澄紐質韻），一音「千結切」（清紐屑韻）。顧野王音「丈乙反」，與「直一」音同。《大廣益會玉篇》木部「柎」音「馳栗切」，亦同。

39. 5-27 石杠謂之倚。

倚，丘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丘」並作「邱」。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倚」字凡二見：一音「渠綺切」（群紐紙韻），一音「居義切」（見紐寘韻）。顧野王音「丘奇反」（溪紐支韻），與「居義」、「渠綺」二音聲紐略異，聲調不同（支紙寘三韻平上去相承）。《大廣益會玉篇》彳部「倚」音「丘奇、居義二切」。

〈釋器〉

40. 6-8 繩之謂之縮之。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七糸部「縮」字注引《爾雅》：「繩之謂之縮。」是顧本《爾雅》「縮」下無「之」字。周祖謨云：

《詩·絲》《正義》引作「繩謂之縮」，原本《玉篇》「縮」下引作「繩之謂之縮。」案《詩·絲》「其繩則直，縮版以載」，《毛傳》曰：「言不失繩直也。乘之謂之縮。」（今本乘下無之字，此據原本《玉篇》繩下引）《鄭箋》云：「乘，聲之誤也，當為繩。」《爾雅》與《毛傳》語相同。今本「縮」下衍「之」字，當據原本《玉篇》改正。（註28）

〔註27〕嚴元照《爾雅匡名》，卷3，《皇清經解續編》，卷498，頁13下。

〔註28〕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37~238。

41. 6-10 衿謂之祔。

衿，渠鳩、渠金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衿謂」，注云：「又作衿，郭同，今、鉗二音。顧渠鳩、渠金二反。」是郭、顧本《爾雅》字並作「衿」。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衿謂之祔」條案語。「渠鳩」原譌作「渠鳩」，今逕改正。（註29）

馬、黃本「衿」並作「衿」，黃本「鳩」又作「鳩」。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衿」音「巨禁切」（群紐沁韻），注有又音「今」（見紐侵韻，《廣韻》音「居吟切」）。顧野王音「渠鳩反」，與「巨禁」音同；「渠金反」（群紐侵韻）與「今」音聲紐略異。

原本《玉篇》糸部「衿」音「渠禁」、「渠金」二反，「渠禁」亦與「渠鳩」音同。

42. 6-11 環謂之捐。

捐，辭玄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顧音「辭玄反」（邪紐先韻），是讀「捐」爲「旋」。黃侃云：

捐讀齒音，則與圓、旋義近。《莊子·達生》司馬注：「旋，圓也。」《說文》：「圓，規也。」又與環、鏡、匣義近。《說文》：「環，圖案也」；「鏡，圓鑪也。」《方言》：「炊箕謂之匣。」案匣亦圓器。（註30）

其說可從。《廣韻》「圓」、「旋」、「環」、「鏡」、「匣」等字同音「似宣切」（邪紐仙韻）。顧野王音「辭玄反」（邪紐先韻），與「似宣」音近同。（註31）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環謂之捐」條案語。

《大廣益會玉篇》手部「捐」音「余專切」（喻紐仙韻），與《廣韻》「捐」音「與專切」同。

43. 6-29 骨鏃不翦羽謂之志。 郭注：今之骨飽是也。

飽，蒲交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註29〕吳承仕云：「『渠鳩』反，『鳩』爲『鳩』字形近之譌。」（《經籍舊音辨證》，頁170。）

〔註30〕黃侃《爾雅音訓》，頁149。

〔註31〕《廣韻》先、仙兩韻，在齊梁時期同屬先部。周祖謨云：「《廣韻》先仙山三韻，在劉宋時期是完全通用的，到齊梁時期，先仙兩韻仍然合用，而山韻趨向於獨立，不與先仙相混。」（《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14。）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巧韻「匏」音「薄巧切」（並紐巧韻），顧野王音「蒲交反」（並紐肴韻），與「薄巧」僅聲調不同（肴巧二韻平上相承）。《大廣益會玉篇》骨部「匏」亦有「蒲交」一音

〈釋樂〉

44. 7-6 大笙謂之巢。

巢，仕交、莊交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孫、顧。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巢」字凡二見：一音「鉏交切」（牀紐肴韻），一音「士稍切」（牀紐效韻，肴效二韻平去相承）。顧野王音「仕交反」，與「鉏交」音同；「莊交反」（莊紐肴韻）與「鉏交」聲紐略異。《大廣益會玉篇》巢部「巢」亦音「仕交切」。

45. 7-7 大箎謂之沂。

案：原本《玉篇》卷九龠部「龠」字注引《爾雅》作「大龠謂之龠」，是顧本《爾雅》如是。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箎」，注云：「字又作龠，同」；又出「沂」，注云：「或作龠」，顧本與陸氏所說別本同。《說文》龠部：「龠，管樂也。从龠、虜聲。箎，龠或从竹。」原本《玉篇》字作「龠」，當係「龠」之省體。

〈釋天〉

46. 8-42 繹，又祭也。周曰繹，商曰彤。

案：原本《玉篇》卷九食部「饌」字注引《爾雅》：「饌，又祭也。周曰饌，商曰融也。」是顧本《爾雅》「繹」作「饌」，「彤」作「融」。

《廣韻》「彤」、「融」二字同音「以戎切」（喻紐東韻），是二字音同可通。《後漢書·張衡傳》：「展洩洩以彤彤」，李賢注：「《左傳》鄭莊公賦：『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姜出，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彤』與『融』同也。」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爾雅注》佚文「繹，又祭也」條案語。

〈釋地〉

47. 9-20 南陵息慎，中陵朱滕。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陵」字注引《爾雅》：「南陵息春，……才」案：

應作「中」。陵朱滕，是顧本《爾雅》「慎」作「春」，「滕」作「滕」。「春」爲「慎」之古文，見《說文》心部。「滕」、「滕」二字當係同音通假，《廣韻》二字同音「徒登切」（定紐登韻）。

48. 9-22 梁莫大於溟梁。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陵」字注引《爾雅》：「梁莫大於昊梁」，是顧本《爾雅》字作「昊」。嚴元照云：

《說文》水部無「溟」字。案《春秋公羊經》襄十六年作「昊梁」，當從之。（註32）

今本《公羊·襄公十六年經》作「溟梁」，陸德明《經典釋文·公羊音義》出「昊梁」，注云：「本又作溟。」按《說文》犬部：「昊，犬視兒。从犬目。」與「溟梁」之義無涉，然則《爾雅》此訓正字應作「溟」，顧本作「昊」則爲「溟」之同音借字。

49. 9-37 中有枳首蛇焉。

枳，居是、諸是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枳」作「軹」，下有「音」字。黃本「枳」亦作「軹」。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枳」字凡二見：一音「諸氏切」（照紐紙韻），一音「居希切」（見紐紙韻）。顧野王音「居是反」與「居希」同；「諸是反」與「諸氏」同。《大廣益會玉篇》木部「枳」音「居紙、諸氏二切」，亦與《廣韻》二音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中有枳首蛇焉」條案語。

50. 9-46 西至日所入為太蒙。 郭注：即蒙汜也。

案：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濛」字注引「《爾雅》：『四極至于太濛』，郭璞曰：『即濛汜也。』」是顧本經注字並作「濛」。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濛」，注云「音蒙」；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三〈大唐三藏玄奘法師本傳卷第十〉「濛汜」注云：「《爾雅》云：『西至日所入為太濛』，郭注云：『即濛汜也。』並從水也。」是陸德明、慧琳所見《爾雅》經注與顧本同。阮元云：

《釋文》：「濛，音蒙，本今作蒙。」按此蓋經作「太蒙」，注云「濛汜」，陸氏爲注作音。（註33）

（註32）嚴元照《爾雅匡名》，卷9，《皇清經解續編》，卷504，頁3下。

（註33）阮元《爾雅校勘記》，《皇清經解》，卷1034，頁8上。

今知其說爲非。

〈釋丘〉

51. 10-7 上正，章丘。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障」字注引《尔雅》：「丘上正月〔案：應作「曰」。〕障丘。」是顧本《爾雅》作「障丘」。《廣韻》陽韻：「障，隔也，又丘山頂上平。」《集韻》漾韻：「障，《說文》『隔也』，亦省。」《字彙補》立部：「章，與障同。」是「章」爲「障」字之省文，《爾雅》此訓正字應作「障」。

52. 10-22 望厓洒而高，岸。 郭注：厓，水邊。洒謂深也。視厓峻而水深者曰岸。

案：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洒」字注引《尔雅》：「望厓洒而高，岸。」又卷二十二戶部「岸」字注引《尔雅》：「外望厓洒而高曰岸。」是顧本「厓」字从水作「涯」。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望厓」，注云：「字又作涯。」所指當即顧本。「涯」爲《說文》水部之新附字，釋云：「水邊也。」與郭璞釋「厓，水邊」義正相同。按《說文》厂部：「厓，山邊也。」引伸而有水邊之義，是「涯」即「厓」之分別字。《玉篇》厂部：「厓，水邊也。或作涯。」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引《尔雅》「外」字疑衍。

53. 10-26 畢，堂牆。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山部「嶧」字注引《尔雅·釋山》：「嶧堂牆。」是顧本《爾雅》字作「嶧」。敦煌寫本《爾雅注》(伯 2661)字亦作「嶧」。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畢」，注云：「本又作嶧。」是顧本、敦煌寫本均與陸氏所見又本同。王引之云：

畢堂牆之堂當讀爲陂唐之唐。唐，隄也。牆謂隄內一面障水者，以其在水之旁，故謂之牆，又謂之畢。……畢之言蔽障，蔽水使不外出也。《說文》曰：「牆，垣蔽也。」唐牆蔽水，故謂之畢矣。(註 34)

按《詩·陳風·澤陂》：「彼澤之陂」，毛《傳》云：「陂，澤障也。」孔穎達《正義》云：「澤障謂澤畔障水之岸。」然則今本《爾雅》作「畢」，應係「陂」之借字；顧本作「嶧」，則又「畢」字增添偏旁而成。《說文》無「嶧」字；《廣韻》質韻：「嶧，道邊堂如牆也。」

[註 34] 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釋邱·畢堂牆》，《皇清經解》，卷 1206，頁 40 下~41 上。

〈釋山〉

54. 11-4 卑而大，廡。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山部「廡」字注引《尔雅》：「山庫而大曰廡。」是顧本《爾雅》「卑」作「庫」，「廡」作「廡」。

「卑」有低下之義，低矮之屋舍則从广从卑作「庫」。段注本《說文》广部：「庫，中伏舍。从广、卑聲。一曰屋卑。」段玉裁云：

《左傳》曰：「宮室卑庫」，引伸之凡卑皆曰庫。〔註35〕

原本《玉篇》广部「庫」字注亦云：「庫猶卑也。」

敦煌寫本《爾雅注》（伯2661）字亦作「廡」。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廡」，注云：「或作廡。」按《說文》無「廡」字。邵晉涵云：

《玉篇》作「廡」，山廣貌；《釋文》亦作「廡」，俗體字也。〔註36〕

周祖謨亦云：

「廡」蓋為後起字。〔註37〕

然則「廡」从山旁當係後人所加。

55. 11-7 上正，章。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障」字注引《尔雅》：「山上正，障。」是顧本《爾雅》字作「障」。參見本章10-7「上正，章丘」條案語。

郝懿行云：

《文選》詩注兩引，一作「山正郭」，一作「山正曰障」。「障」與「郭」同，皆假借字。「山」與「上」，字形之誤也。〔註38〕

可知李善所見《爾雅》此訓與顧本同。

56. 11-9 峗者，厖厖。

厖，視規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本或作厖」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本或作厖」四字當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註35〕段玉裁《說文解字注》，第9篇下，頁16下～17上。

〔註36〕邵晉涵《爾雅正義》，《皇清經解》，卷515，頁3下。

〔註37〕周祖謨《爾雅校箋》，頁291。

〔註38〕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1下。「山正郭」語見《文選》卷二十二謝靈運〈晚出西射堂〉「連郭疊嶽嶠」句李善注；「山正曰障」語見《文選》卷二十七丘遲〈旦發魚浦潭〉「鳴鞞響沓障」句李善注。

《廣韻》「屨」音「姊規切」(精紐支韻)。顧野王音「視規反」(禪紐支韻)，與「姊規」聲類不同，不詳所據。原本《玉篇》尸部「屨」亦音「視規反」。

57. 11-9 峗者，屨屨。

屨，魚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本或作戩」四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本或作戩」四字當係陸德明語，馬氏誤輯。

《廣韻》「屨」音「魚爲切」(疑紐支韻)。顧野王音「魚奇切」(疑紐支韻)，「魚奇」、「魚爲」二音僅開合不同。又原本《玉篇》尸部「屨」音「語奇反」，亦與「魚奇」音同。

58. 11-12 重巘，隤。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隤」字注引《尔雅》：「重巘曰隤。」是顧本《爾雅》字作「巘」。又同卷山部「巘」字注引《尔雅》：「重巘，隤。」字又从瓦作「巘」，《正字通》山部：「巘，與巘同。」《文選》卷十八馬融〈長笛賦〉「夫其面旁則重巘增石」、卷二十二謝靈運〈晚出西射堂〉「連鄣疊巘嵒」、卷二十五謝惠連〈西陵遇風獻康樂〉「浮氛晦崖巘」等句，李善注引《爾雅》字均作「巘」。《大廣益會玉篇》山部「巘」字注引《爾雅》此訓亦作「巘」。《說文》無「巘」、「巘」字。按《爾雅》此訓古本應作「巘」，後添山旁作「巘」，又稍變作「巘」。

59. 11-12 重巘，隤。

隤，力儉、力儼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隤」音「魚檢切」(疑紐琰韻)。顧野王音「力儉」(來紐琰韻)、「力儼」(來紐儼韻)二反，不詳所據。按从「兼」聲之字，多有讀來紐者，如《廣韻》「廉」、「鏹」、「鏹」、「簾」、「鬚」等字音「力鹽切」(鹽韻)，「鬚」、「簾」、「濂」、「濂」等字音「勒兼切」(添韻)，「濂」、「濂」等字音「良冉切」(琰韻)。顧氏「隤」字二音均讀來紐，或係因此之故。

原本《玉篇》阜部「隤」音「居儉」(見紐琰韻)、「旅檢」(來紐琰韻)二反，「旅檢」與「力儉」音同；「居儉」與《廣韻》音「魚檢切」聲紐略異。

60. 11-16 多小石，礧。多大石，礧。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山部「磬」字注云：「《尔雅》：『山多小石曰磬』，郭璞曰：『多彊礫也。』或爲礫字，在石部也。」又「罍」字注云：「《尔雅》：『山多大石曰罍』，郭璞曰：『山多礫石也。』或爲礫字，在石部也。」是顧本《爾雅》「礫罍」二字均从山旁作「磬罍」。郝懿行云：

「礫罍」當作「磬罍」。《說文》：「磬，山多小石也」；「罍，山多大石也。」《釋名》云：「礫，堯也，每石堯堯獨處而出見也」；「罍，學也，大石之形學學然也。」《釋文》：「礫，或作礫」；「罍，或作礫。」按今人皆用「礫礫」字，不復知本於《爾雅》矣。礫从教聲，郭五交反；罍从學省聲，郭戶角反，二讀是也。〔註39〕

《說文》無「礫」字；山部：「磬，山多小石也。从山、教聲。」是《爾雅》此訓，應以「磬」字爲正，「礫」即「磬」之異體。又《說文》山部：「罍，山多大石也。从山、學省聲。」石部：「礫，石聲也。从石、學省聲。」二字義各有別。按《爾雅》此訓，應以「罍」爲正字。今《爾雅》从石作「礫」，當係因「磬」之異體从石作「礫」之故。

〈釋水〉

61. 12-10 水醮曰醮。 郭注：謂水醮盡。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厂部「醮」字注引《尔雅》：「水淮曰醮。」是顧本《爾雅》字作「淮」。〔註40〕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醮」，注云：「字或作淮，同。」所指當即顧本。《說文》水部：「淮，盡也。」是《爾雅》此訓正字當作「淮」，嚴元照云：

《釋文》云：「醮，或作淮，同。」案《說文》水部：「淮，盡也。从水、焦聲。」郭注云：「謂水醮盡。」……正文當作「淮」，今作「醮」者，偏旁通借耳。〔註41〕

62. 12-11 汶為瀾。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瀾」字注引《尔雅》：「水自仗出爲瀾。」是顧本《爾雅》字作「瀾」。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瀾」，注云：「字或作

〔註39〕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3上。

〔註40〕周祖謨云：「原本《玉篇》引作『淮』，『淮』即『淮』字之誤。」《爾雅校箋》，頁300。

〔註41〕嚴元照《爾雅匡名》，卷12，《皇清經解續編》，卷507，頁2下。郝懿行亦云：「醮當作淮，《說文》：『淮，盡也。』」（《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26下。）

障，同。」所指當即顧本。「伎」字書未見，當係「汶」字之譌。

63. 12-11 洛為波。

案：原本《玉篇》卷二十二阜部「陂」字注引《尔雅》：「水自洛出為陂。」是顧本《爾雅》字作「陂」。周祖謨云：

今本作「波」蓋誤。（註42）

今按「波」字不誤。《水經注》卷十五：「洛水又東，門水出焉。《爾雅》所謂洛別為波也。」又卷十六：「穀水又東，波水注之」，字均从水旁作。全祖望云：

予謂水自洛出為波，當即是此水。（註43）

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亦不以「波」字為非。「波」、「陂」二字當係同音通假。

64. 12-11 汝為瀆。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瀆」，注云：「符云反，下同。《字林》作涓，工玄反。眾《爾雅》本亦作涓。」是顧野王本《爾雅》字作「涓」。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汝為瀆」條案語。

葉本照引《釋文》「瀆，眾《爾雅》亦作涓」句；其餘各本均未提及。

65. 12-17 繇帶以上為厲。

案：原本《玉篇》卷十九水部「砮」字注引《尔雅》又曰：「帶以上為砮。」顧野王云：「今為厲字，在厂部。古文《尚書》以此砮為摩厲之厲字。」是顧本《爾雅》字作「砮」。《說文》水部：「砮，履石渡水也。从水石。《詩》曰：『深則砮。』瀦，砮或从厲。」許慎所引《詩》文見〈邶風·匏有苦葉〉，《毛詩》及《爾雅》並作「深則厲」，毛《傳》云：「以衣涉水為厲，謂由帶以上也。」依許、毛之訓，可知《爾雅》此訓，其正字當作「砮」，（註44）馬宗霍辨之甚詳：

深則砮者，〈邶風·匏有苦葉〉文，今《詩》作厲，《爾雅·釋水》同。《爾雅釋文》云：「厲本或作瀦。」案新出漢熹平石經殘字《魯詩》此文正作瀦。瀦即砮之重文，許引作砮，亦從三家也。毛《傳》云：「以衣涉水為厲，謂由帶以上也。」義與《爾雅》合。案〈釋水〉云：「以衣涉水為厲，繇帶

〔註42〕周祖謨《爾雅校箋》，頁300。

〔註43〕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頁1372。

〔註44〕嚴元照云：「案《說文》水部：『砮，履石渡水也。从水从石。《詩》曰『深則砮。』或从厲作瀦。是砮為正文，瀦為或體，厲為省文。』（《爾雅匡名》，卷12，《皇清經解續編》，卷507，頁4。）

以上爲厲。」上句言涉水之狀，下句言水之深度，謂水深至帶以上，當以衣而涉也。以之言與，與衣，即不解衣之意。水淺則揭衣可涉，水深則衣禪亦濡。孫炎曰：「以衣，涉水濡禪也。」是其證。……以衣揭衣，文正對舉。毛與《爾雅》文雖略異，而意實同。《爾雅》下句即申上句之義，非有二義也。段玉裁乃謂《爾雅》並存二說，毛《傳》依之，而譏定本改毛合爲一說之謬，恐未然。許訓礪爲履石渡水也者，爲其字之從石也。水之深者，須擇水中有石處履而渡之，與毛義互明而相備。段氏曰：「履石渡水乃水之至淺，尚無待於揭衣者，其與深則厲絕然二事。厲礪二字同音，故《詩》容有作礪者，許僞以明段借。」愚案《爾雅》既有作瀦之本，《魯詩》亦同，厲即瀦之省，明厲礪文別而義同。淺水隨處可涉，亦無待於履石，段說亦似未塙。惟《說文》厂部厲訓旱石，厲蓋瀦之省借，本字當作礪。〔註45〕

〈釋草〉

66. 13-33 茵，芝。

茵，祥由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馬本引同。黃本「茵」下有「音」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茵」音「敘留切」（邪紐尤韻），與「祥由」音同。又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茵，芝」條案語。

67. 13-45 竹蕭蓄。

蕭，補殄、匹絛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蕭」字凡三見：一音「布玄切」（幫紐先韻），一音「芳連切」（敷紐仙韻），一音「方典切」（非紐銑韻，先銑二韻平上相承）。顧野王音「補殄反」（幫紐銑韻），與「方典」音同；「匹絛反」（滂紐仙韻）與「芳連」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蕭」音「布緬切」（幫紐獮韻），與「匹絛」聲紐略異，聲調不同（仙獮二韻平上相承）。

68. 13-50 芍，薺苳。

苳，徂斯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註45〕馬宗霍《說文解字引經考》，頁563～564。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苳」字凡三見：一音「疾移切」（從紐支韻），一音「士佳切」（牀紐佳韻），一音「將此切」（精紐紙韻）。顧野王音「徂斯反」，與「疾移」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苳」音「積豕切」（精紐紙韻），又音「疵」（從紐支韻），「疵」音亦與「徂斯反」同。

69. 13-87 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蓮，其本莖，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薏。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其葉蓮」，注云：「眾家並無此句，唯郭有。」是除郭本以外，各本均無「其葉蓮」句。參見第五章第二節沈旋《集注爾雅》「荷，芙渠……」條案語。

70. 13-94 蔞藟，藟冬。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藟」，注云：「音門，本皆作門，郭云門俗字。亦作藟字。」是各本《爾雅》字均作「門」，惟郭本作「藟」。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蔞藟，藟冬」條案語。

71. 13-116 苗，蓍。

蓍，他迪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輯為 13-57「蓍，蓍」條佚文，說不可從。按《釋文》次序應輯入本條。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蓍」音「他歷切」（透紐錫韻），與顧野王此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蓍」音「他笛切」，亦同。

72. 13-129 藟車，芻輿。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輿」，注云：「字或作藟，音餘。唯郭、謝及舍人本同，眾家並作藟。」是顧野王本《爾雅》字作「藟」。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藟車，芻輿」條案語。

73. 13-136 藟，藟姑。

藟，音圭。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謝。

馬本引同。黃本「藟」作「藟」。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藟」音「苦圭切」（溪紐齊韻）。顧野王音「圭」（見紐齊韻，《廣韻》

音「古攜切」)，與「苦圭」聲紐略異。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鉤，藜姑」條案語。

《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藜」音「古畦」、「苦畦」二切。「古畦」與顧音「圭」同；「苦畦」與《廣韻》音「苦圭切」同。

74. 13-149 薇垂水。 郭注：生於水邊。

水濱生故曰垂水。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濱」作「劣」。嚴、黃、葉本引均同。余本上「水」字譌作「小」。馬本「水濱」上有「薇」字。

按《爾雅》此訓郭璞云：「生於水邊。」邢昺《疏》云：「草生於水濱，而枝葉垂於水者曰薇，故注云『生於水邊』也。」是「垂水」為「薇」之特徵，非「薇」之別稱。〈釋草〉前條「蘘從水生」，郭注：「生於水中」，亦是以「從水生」為「蘘」之特徵，與本條意同。顧氏此訓非是。俞樾云：

上句云「蘘從水生」，此云「薇垂水」，蓋別蘘與薇之異，見一生水中、一生水邊也。……《釋文》引顧云「水濱生故曰垂水」，此說非是。「垂水」與上句「從水生」一律，若以「垂水」為薇之名，豈「從水生」為蘘之名乎？〔註46〕

其說可從。

75. 13-167 藎，麋。

藎，平表、白交、普苗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表」譌作「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顧音「白交反」，是讀「藎」為「苞」。郝懿行云：

藎一名麋，通作苞。《史記·司馬相如傳·集解》引《漢書音義》云：「苞，藎也」，是苞即藎矣。〔註47〕

按《廣韻》「苞」音「布交切」（幫紐肴韻），與顧音「白交反」（並紐肴韻）僅聲紐略異。

《廣韻》「藎」字凡三見：一音「甫矯切」（非紐宵韻），一音「普袍切」（滂紐豪韻），一音「平表切」（並紐小韻）。顧野王音「平表反」，與小韻切語全同；音「普苗反」（滂紐宵韻），與「甫矯」聲紐略異。

〔註46〕俞樾《群經平議》，卷35，《皇清經解續編》，卷1396，頁19下～20上。

〔註47〕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61下。

《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蕪」僅「平表切」一音。

76. 13-184 芙，薊。

芙，烏老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沈、顧。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芙」字凡二見：一音「於兆切」（影紐小韻），一音「烏皓切」（影紐皓韻）。顧野王音「烏老反」，與「烏皓」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芙」亦音「烏老切」。

77. 13-188 薹，笋，莖，華，榮。

笋，羊述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笋」字凡二見：一音「羊捶切」（喻紐紙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顧野王音「羊述反」，與「餘律」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艸部「笋」有「惟畢」（喻紐質韻）、「羊篋」（喻紐紙韻）二切，「惟畢」與「羊述」音近同。（註48）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薹，笋，莖，華，榮」條案語。

78. 13-191 菱，根。

菱，音該。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引顧、謝。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菱」字凡二見：一音「古諧切」（見紐皆韻），一音「古哀切」（見紐哈韻）。顧野王音「該」，與「古哀」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艸部「菱」音「古來切」，亦同。又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菱，根」條案語。

79.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注云：「眾家並無『不』字，郭雖不注，而《音義》引不榮之物證之，則郭本有『不』字。」是陸氏所見各本《爾雅》均無「不」字。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不榮而實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條案語。

〔註48〕周祖謨云：「〔齊梁陳隋時期〕質部包括《廣韻》質術櫛迄四韻。」（《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724。）

〈釋木〉

80. 14-50 守宮槐，葉晝聶宵炕。 郭注：槐葉晝日聶合而夜炕布者，名為守宮槐。

炕，張也。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余、嚴、馬、黃、葉本引均同。

《釋文》出「炕」，注云：「顧云『張也』，樊本作抗。」盧文弨云：

《初學記》引孫炎注云：「聶，合也；炕，張也。」顧野王本此。（註49）

按《爾雅》此訓，其正字當作「抗」，作「炕」者為同音假借。孫、顧本《爾雅》字作「炕」，仍以「抗」義釋之。董瑞椿申之甚詳：

案《說文》耳部：「聶，附耳私小語也。」火部：「炕，乾也。」郭以合注聶，以布注炕，必非用其本義。竊謂……炕者，抗之音段。《說文》手部：「抗，扞也。」此本義也，轉注之遂有張義。《周禮·考工記·梓人》：「故抗而射女」，注：「抗，張也」《廣雅·釋詁》一同。可證。張與布同意。《釋文》出「炕」，樊本作「抗」，是樊光所據《爾雅》正用「抗」本字。又引顧曰「張也」，是野王所據《爾雅》併用「抗」轉注義為釋。（註50）

〈釋魚〉

81. 16-8 魴，黑魴。 郭注：即白儵魚，江東呼為魴。

案：原本《玉篇》卷九魚部「魴」字注引「《爾雅》：『魴，里茲』，郭璞曰：『魴，白儵也，江東呼魴。』《音義》曰：『荆楚人又名白魴。』是顧本《爾雅》字作「茲」。黃侃云：

此文當讀魴黑句，魴句。魴者，茲也，亦即茲之後出字。《春秋傳》曰：「何故使吾水茲。」（註51）

黃氏以「魴」為「茲」之後出字，其說可從；惟「茲」字亦譌。王仁俊云：

《說文》無『魴魴』，……『魴』从茲，乃『𩺰』字之譌。《說文》：『𩺰，黑也，从二玄。』此魚名黑魴，魴从茲，即有黑義。古人制字之精，往往如此。（註52）

〔註49〕 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5。

〔註50〕 董瑞椿《讀爾雅日記》，頁20。

〔註51〕 黃侃《爾雅音訓》，頁271。

〔註52〕 王仁俊《讀爾雅日記》，頁33下。

按《爾雅》此訓，應以「茲」爲正字。

82. 16-15 鯿，小魚。

鯿，音孕。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證韻「鯿」、「孕」二字同音「以證切」（喻紐證韻）。黃侃云：

「鯿」即「孕」之後出字。……「孕」字亦作「𩺰」，見《太玄》。《玉篇》云：「孕，古文作𩺰。」〔註53〕

按《說文》子部：「孕，裹子也。」引伸而有孕育之義。顧野王取「孕」音「鯿」，即是此義。《爾雅》此訓應以「鯿」爲正字。

《大廣益會玉篇》魚部「鯿」音「弋證切」，與「孕」音同。

83. 16-17 鰈，當鮪。

鰈，音格。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鰈」，注云：「《字林》作鰈，音格，云當鮪也。顧作鰈，同。」是顧氏音與《字林》同。

馬本引同。余、嚴、黃、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未見「鰈」字；《集韻》「鰈」亦不與「格」同音。郝懿行云：

《釋文》「鰈」云《字林》作鰈，「鰈」云《字林》作鰈，然則呂忱於此二文互有轉易，未審字誤。或所見本異也。〔註54〕

顧音與《字林》同，是顧本《爾雅》字雖作「鰈」，音仍讀如「鰈」。《集韻》「鰈」、「格」二字同音「歷各」（來紐鐸韻）、「剛鶴」（見紐鐸韻）、「各頤」（見紐陌韻）三切。《大廣益會玉篇》魚部無「鰈」字，「鰈」音「洛」，與「歷各」音同。

84. 16-18 鯿，鯿刀。

鯿，閭結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鯿」字凡二見：一音「力制切」（來紐祭韻），一音「良辭切」（來紐薛韻）。顧野王音「閭結反」（來紐屑韻），與「良辭」聲當近同。在齊梁陳隋時期，

〔註53〕黃侃《爾雅音訓》，頁272~273。

〔註54〕郝懿行《爾雅義疏》，《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頁297上。

《廣韻》屑薛兩韻同屬屑部。(註 55)《大廣益會玉篇》魚部「𩺰」音「力結切」，與「閭結」音同。

85. 16-21 魴，鰕。

魴，孚粉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魴」字凡四見：一音「符分切」(奉紐文韻)，一音「房吻切」(奉紐吻韻)，一音「敷粉切」(敷紐吻韻)，一音「匹問切」(滂紐問韻)。顧野王音「孚粉反」，與「敷粉」音同。《大廣益會玉篇》魚部「魴」音「逢粉切」，與《廣韻》音「房吻切」同，與顧音聲紐略異。

86. 16-33 龜三足，賁。

賁，彼義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賁韻「賁」音「彼義切」，與顧野王音切語全同。《大廣益會玉篇》貝部「賁」音「彼寄切」，音亦同。又參見第七章第二節謝嶠《爾雅音》「龜三足，賁」條案語。

87. 16-34 羸，小者蝨。

蝨，古含反，又呼含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本引同。黃本未輯又音。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蝨」字凡二見：一音「胡男切」(匣紐覃韻)，一音「古南切」(見紐覃韻)。顧野王音「古含反」，與「古南」音同；又音「呼含反」(曉紐覃韻)，與「古含」聲紐略異，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2-32「臞，疥也」條案語注引李新魁語。

《大廣益會玉篇》虫部「蝨」音「古含」、「乎甘」(匣紐談韻)二切。

88. 16-36 蟹，小者珧。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珧」，注云：「眾家本皆作濯。」是陸氏所見顧野王本《爾雅》字作「濯」。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

(註 55) 參見周祖謨《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頁 725。

佚文「蟹，小者玼」條案語。

89. 16-37 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謝」，注云：「如字，眾家本作射。」又出「果」，注云：「眾家作裏，唯郭作此字。」是陸氏所見顧野王本《爾雅》作「仰者射」、「前弇諸裏」。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條案語。

90. 16-38 貽貝。

貽，餘之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黃本引同。馬本「反」下有「本又作胎，他來反」七字。余、嚴、葉本均未輯錄。「本又作胎」四字係陸氏校語，「他來」一音亦為陸氏所注，馬氏誤輯。

《廣韻》「貽」音「與之切」（喻紐之韻），與顧野王此音同。《大廣益會玉篇》貝部「貽」音「弋之切」，亦同。

91. 16-38 𧈧，博而頽。

頽，匡軌反，又巨追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頽」，注云：「郭匡軌反，顧又巨追反。」「顧」下有「又」字，是「匡軌」一音亦為顧氏所注。

馬、黃本並未輯「匡軌反又」四字，黃本「頽」又譌作「𧈧」。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頽」字凡二見：一音「渠追切」（群紐脂韻），一音「居洧切」（見紐旨韻，脂旨二韻平上相承）。顧野王音「匡軌反」（溪紐旨韻），與「居洧」聲紐略異；又音「巨追反」，與「渠追」音同。《大廣益會玉篇》頁部「頽」音「渠追」、「丘軌」二切，與《釋文》引顧氏二音正同。

〈釋鳥〉

92. 17-39 行鷹啗啗。

啗，子夜反，又子亦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啗」音「子夜切」（精紐禡韻），與顧野王音切語全同。《大廣益會玉篇》口部「啗」亦音「子夜切」。顧又音「子亦反」（精紐昔韻），當係從聲母讀。《廣

韻「昔」音「思積切」(心紐昔韻)，與「子亦」聲紐略異。《集韻》昔韻「啗」音「資昔切」，與顧氏又音同。

93. 17-62 鷹，鵝鳩。 郭注：鵝當為鵝字之誤耳。《左傳》作「鵝鳩」是也。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來鳩」，注云：「來字或作鵝，郭讀作爽，所丈反。眾家並依字。」是陸氏所見顧野王本《爾雅》字作「來」。

94. 17-63 鵝鵝，比翼。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鵝鵝」，注云：「眾家作兼兼。」是陸氏所見顧野王本《爾雅》字作「兼兼」。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鵝鵝，比翼」條案語。

〈釋獸〉

95. 18-3 絕有力豨。

豨，五見反，又古典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豨」字凡二見：一音「古賢切」(見紐先韻)，一音「吾旬切」(疑紐寢韻)。顧野王音「五見反」，與「吾旬」音同；又音「古典反」(見紐銑韻)，與「古賢」僅聲調不同(先銑二韻平上相承)。

96. 18-13 狸子隸。

案：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出「隸」，注云：「以世反，施餘棄反。眾家作肆，又作隸。沈音四。舍人本作隸。」(宋本《釋文》「隸」誤作「肆」。)是陸氏所見除舍人本《爾雅》字作「隸」外，其餘各本或作「肆」，或作「隸」。參見第二章第二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狸子隸」條案語。

〈釋畜〉

97. 19-4 駢蹄，跔，善陞甌。 郭注：甌，山形似甌，上大下小。駢蹄，蹄如跔而健上山。秦時有駢蹄苑。

山嶺曰甌。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甌」注引顧云；邢昺《爾雅疏》引同。

嚴、馬、黃、葉本引均同，惟馬本誤輯為〈釋畜〉19-5「駢蹄，枝蹄，跔，善

陞甌」條佚文。余本未輯錄。

「甌」與「嶽」通。朱駿聲云：

《爾雅·釋山》：「重甌，隳。」《釋名》：「山上大下小曰甌。甌，甌，一孔者。甌形孤出似之也。」《釋畜》：「善陞甌」，顧注：「山嶺曰甌。」……字亦作「嶽」。(註56)

98. 19-8 左白，踦。

踦，居綺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宋本《釋文》「綺」譌作「縮」。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踦」字凡二見：一音「去奇切」(溪紐支韻)，一音「居綺切」(見紐紙韻，支紙二韻平上相承)。顧野王音與紙韻切語全同。《大廣益會玉篇》足部「踦」音「居綺」、「丘奇」二切，與《廣韻》二音相同。

99. 19-9 驪馬白跨，驕。

驕，餘橘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毛詩音義·魯頌·駟》出「有驕」，注引顧野王音同。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驕」字凡二見：一音「食聿切」(神紐術韻)，一音「餘律切」(喻紐術韻)。顧野王音「餘橘反」，與「餘律」音同。《大廣益會玉篇》馬部「驕」音「余橘切」，亦同。

100. 19-14 青驪，駟。

駟，胡眇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

馬、黃本引並同。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駟」字凡二見：一音「火玄切」(曉紐先韻)，一音「許縣切」(曉紐霰韻，先霰二韻平去相承)。顧野王音「胡眇反」(匣紐霰韻)，(註57)與「許縣」聲紐略異。《大廣益會玉篇》馬部「駟」音「胡見切」，與「胡眇」音同。

[註56]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乾部第十四，頁38下。

[註57] 「胡眇反」亦可讀為匣紐銑韻，《廣韻》「眇」有「彌珍」(銑韻)、「莫甸」(霰韻)二切。今據《大廣益會玉篇》取匣紐霰韻之音。《集韻》銑韻「駟」音「胡犬切」，霰韻「駟」音「榮絹切」，即本顧氏「胡眇反」之音，又據「眇」有上去二讀而得。

101. 19-19 犛牛。 郭注：即犛牛也。如牛而大，肉數千斤。出蜀中。《山海經》曰：「岷山多犛牛。」

犛，如小、如照二反。

案：本條佚文輯自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釋文》出「犛」，注云：「巨龜反。《字林》云：『牛柔謹也。』顧如小、如照二反。」據顧音可知其所見郭注字應作「犛」。盧文弨云：

案《說文》止有「犛」字，牛柔謹也，從牛、夔聲，此即顧野王所音者。

若巨龜反則字當從夔，不可混并。（註58）

惟依郭意，其字應作「犛」，《山海經·中次九經》：「岷山……其獸多犀象，多夔牛」，郭璞注云：「今蜀山中有大牛，重數千斤，名為夔牛。」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五十一〈獸之二·犛牛〉：「又名夔牛，如牛而大，肉重數千觔，出蜀山中。」字均作「夔」，今字則从牛旁作「犛」。吳承仕云：

犛牛、犛牛疊韻為訓，「巨龜反」是也。呂義、顧音其字從夔，非此所用，

《釋文》誤引，失之。（註59）

其說可從。

馬、黃本「犛」並作「犛」。余、嚴、葉本均未輯錄。

《廣韻》「犛」音「如招切」（日紐宵韻）；「犛」又作「犛」，《廣韻》音「而沼切」（日紐小韻）。顧野王音「如小反」，與「而沼」音同；「如照反」（日紐笑韻）與「如招」、「而沼」二音僅聲調不同（宵小笑三韻平上去相承）。《大廣益會玉篇》牛部「犛」音「而小、而照二切」，與《釋文》引顧音相同。

第三節 各家輯錄顧野王《爾雅音》而本書刪除之佚文

〈釋詁〉

1. 1-143 尼，定也。

尼，羊而反。

案：馬國翰據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音義》輯錄本條。《釋文》出「尼」，注云：「本亦作呢，同。女乙反。謝羊而反，顧奴啓反，下同。」是本條佚文應屬謝嶠《音》，馬氏當係誤輯。

〔註58〕盧文弨《經典釋文攷證·爾雅音義下攷證》，頁13。

〔註59〕吳承仕《經籍舊音辨證》，頁180。

第四節 考 辨

一、顧野王《爾雅音》體例初探

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雖不能復原顧野王《爾雅音》之原貌，但亦足以一窺其要。今據所輯佚文歸納此書體例如下：

(一) 注《爾雅》文字之音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當以單純注出《爾雅》文字音讀者為最多，計有 46 例。這類音釋絕大多數與《廣韻》音系相合，即僅注出被音字之音讀，相當於漢儒訓經「讀如」「讀若」之例。今僅從《爾雅》各篇各舉一例以見其梗概：

- (1) 〈釋詁〉 1-3「睚，大也」，顧野王「睚」音「充尸反」，與《廣韻》「睚」音「之日切」略異（質脂對轉）。（〈釋詁〉計 7 例。）
- (2) 〈釋言〉 2-49「啜，茹也」，顧野王「啜」音「豬丙反」，與《廣韻》「啜」音「陟衛切」同。（〈釋言〉計 6 例。）
- (3) 〈釋訓〉 3-21「怗怗，惕惕，愛也」，顧野王「怗」音「渠支反」，與《廣韻》「怗」音「巨支切」同。（〈釋訓〉計 3 例。）
- (4) 〈釋宮〉 5-4「柎謂之闕」，顧野王「柎」音「丈乙反」，與《廣韻》「柎」音「直一切」同。（〈釋宮〉計 2 例。）
- (5) 〈釋器〉 6-10「衿謂之褊」，顧野王「衿」作「紵」，音「渠鳩反」，與《廣韻》「紵」音「巨禁切」同。（〈釋器〉僅此 1 例。）
- (6) 〈釋樂〉 7-6「大笙謂之巢」，顧野王「巢」音「仕交反」，與《廣韻》「巢」音「鉏交切」同。（〈釋樂〉僅此 1 例。）
- (7) 〈釋地〉 9-37「中有枳首蛇焉」，顧野王「枳」音「居是」、「諸是」二反，分別與《廣韻》「枳」音「居昏」、「諸氏」二切同。（〈釋地〉僅此 1 例。）
- (8) 〈釋山〉 11-9「峗者，屨屨」，顧野王「屨」音「視規反」，與《廣韻》「屨」音「姊規切」聲類不同，不詳所據。（〈釋山〉計 3 例。）
- (9) 〈釋草〉 13-33「茵，芝」，顧野王「茵」音「祥由反」，與《廣韻》「茵」音「似由切」同。（〈釋草〉計 9 例。）
- (10) 〈釋魚〉 16-15「鯿，小魚」，顧野王「鯿」音「孕」，與《廣韻》「鯿」音「以證切」同。（〈釋魚〉計 8 例。）
- (11) 〈釋鳥〉 17-39「行鳥喑喑」，顧野王「喑」音「子夜反」，與《廣韻》「喑」音「子夜切」同。（〈釋鳥〉僅此 1 例。）

- (12) 〈釋獸〉 18-3「絕有力豨」，顧野王「豨」音「五見反」，與《廣韻》「豨」音「吾旬切」同。(〈釋獸〉 僅此 1 例。)
- (13) 〈釋畜〉 19-8「左白，踦」，顧野王「踦」音「居綺反」，與《廣韻》「踦」音「居綺切」同。(〈釋畜〉 計 3 例。)

(二) 注郭璞注文之音

顧野王《爾雅音》除注出《爾雅》文字音讀，同時也訓釋郭璞《爾雅注》之音讀，可證顧野王《爾雅音》係采郭璞注本為底本。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2 例：

- (1) 〈釋器〉 6-29「骨鏃不翦羽謂之志」，郭璞注：「今之骨髀是也」，顧野王「髀」音「蒲交反」，與《廣韻》「髀」音「薄巧切」僅聲調不同（肴巧二韻平上相承）。
- (2) 〈釋畜〉 19-19「犛牛」，郭璞注：「即犛牛也」，顧野王所見郭注「犛牛」作「犛牛」，音「如小」、「如照」二反，與《廣韻》「犛」音「如招切」亦僅聲調不同（宵小笑三韻平上去相承）。

(三) 以音讀訓釋被音字

顧野王《爾雅音》不僅單純注出《爾雅》文字與郭注音讀，也常以音讀訓釋被音字。這類音釋是藉由音切闡釋或改訂被音字的意義，其音讀往往與《廣韻》所見被音字之音讀不合，相當於漢儒訓經「讀為」「當為」之例。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6 例：

- (1) 〈釋詁〉 1-3「筍，大也」，顧本「筍」作「筍」，音「都角反」，是讀「筍」為「倬」。
- (2) 〈釋詁〉 1-3「𦉳，大也」，顧野王「𦉳」音「板」，即是讀「𦉳」為「板」。
- (3) 〈釋詁〉 1-109「契，絕也」，顧野王「契」音「苦結反」，是讀「契」為「鏗」。
- (4) 〈釋詁〉 1-143「尼，定也」，顧野王「尼」音「奴啓反」，是讀「尼」為「拏」。
- (5) 〈釋器〉 6-11「環謂之捐」，顧野王「捐」音「辭玄反」，是讀「捐」為「旋」。
- (6) 〈釋草〉 13-167「藪，麋」，顧野王「藪」音「白交反」，是讀「藪」為「苞」。

(四) 釋義

顧野王《爾雅音》除釋音外，亦偶有釋義之文為後人所引述。在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計有 7 例：

- (1) 〈釋詁〉 1-3「筍，大也」，顧野王引「《說文》云：『草大也。』《韓詩》云：『筍彼圃田。』」（郭璞注：「筍義未聞。」）

- (2) 〈釋言〉 2-137「縹，介也」，顧野王云：「縹，羅也；介，別也。」（郭璞注：「縹者繫，介猶闕。」）
- (3) 〈釋訓〉 3-20「委委，佗佗，美也」，顧野王引「《詩》云：『禕禕它它，如山如河。』」（郭璞注：「皆佳麗美豔之貌。」）
- (4) 〈釋訓〉 3-35「夢夢，訕訕，亂也」，顧野王云：「夢夢訕訕，煩懣亂也。」（郭璞注：「皆間亂。」）
- (5) 〈釋草〉 13-149「薇垂水」，顧野王云：「水濱生故曰垂水。」（郭璞注：「生於水邊。」）
- (6) 〈釋木〉 14-50「守宮槐，葉晝聶宵炕」，顧野王云：「炕，張也。」（郭璞注：「槐葉晝日聶合而夜炕布者，名為守宮槐。」）
- (7) 〈釋畜〉 19-4「駮蹄，跂，善陞甌」，顧野王云：「山嶺曰甌。」（郭璞注：「甌，山形似甌，上大下小。駮蹄，蹄如跂而健上山。秦時有駮蹄苑。」）

綜合而言，顧野王《爾雅音》應是一部以釋音為主、釋義為輔的《爾雅》注本。釋音兼括《爾雅》文字及郭璞注。釋義則以個別字詞意義之訓釋為主，亦有引書為證者。其釋義雖所存不多，且有牽強附會之誤說（如〈釋草〉訓「薇垂水」為「水濱生故曰垂水」），惟其內容多與郭注不同，可補郭注之未備。

二、顧野王《爾雅音》異文分析

從本章第二節所輯佚文中，可以發現顧野王《爾雅音》文字與今通行本《爾雅》頗多不同。今依其性質分類討論：

（一）異體字

顧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體者，計 5 例：

- (1) 〈釋詁〉 1-138「迓，迎也」，顧本「迓」作「訝」。《說文》作「訝」，陸德明《釋文》亦出「訝」。「迓」字為徐鉉補入《說文》十九文之一，即「訝」之俗字。
- (2) 〈釋樂〉 7-7「大箎謂之沂」，顧本「箎」作「觶」。《說文》龠部：「觶，管樂也。从龠、虎聲。箎，觶或从竹。」「觶」係「箎」之省體。
- (3) 〈釋地〉 9-20「南陵息慎」，顧本「慎」作「春」。「春」為「慎」之古文。
- (4) 〈釋山〉 11-16「多小石，礧」，顧本「礧」作「磳」。《說文》與顧本同。从石作「礧」者應係依義而改。
- (5) 〈釋水〉 12-17「繇帶以上為厲」，顧本「厲」作「砮」。《說文》水部：「砮，履石渡水也。……瀦，砮或从厲。」「厲」為「瀦」之省借。

(二) 分別字

1. 今本文字為顧本之分別字，計 4 例：

- (1) 〈釋訓〉 3-72 「諛諛，諂諂，崇諛慝也」，顧本「慝」作「匿」。「匿」之本義為逃亡，引申而有藏匿、邪惡等義，是「慝」為「匿」之分別字。
- (2) 〈釋魚〉 16-8 「魴，黑魴」，顧本「魴」作「茲」。《說文》無「魴」字，「魴」从魚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惟《爾雅》此訓應以「茲」為正字。
- (3) 〈釋鳥〉 17-62 「鷹，鷓鴣」，顧本「鷓」作「來」。《說文》無「鷓」字，「鷓」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4) 〈釋鳥〉 17-63 「鸛鷓，比翼」，顧本「鸛鷓」作「兼兼」。《說文》無「鸛」字。《釋文》引李巡注云：「鳥有一目一翅，相得乃飛，故曰兼兼也。」是「鸛」从鳥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2. 顧本文字為今本之分別字，計 5 例：

- (1) 〈釋言〉 2-162 「戎，相也」，顧本「戎」疑作「扱」。《廣雅·釋詁》：「扱，推也。」「扱」應係「戎」之分別字。
- (2) 〈釋丘〉 10-22 「望厓洒而高，岸」，顧本「厓」作「涯」。《說文》厂部：「厓，山邊也。」引伸而有水邊之義，是「涯」即「厓」之分別字。
- (3) 〈釋丘〉 10-26 「畢，堂牆」，顧本「畢」作「嶧」。《說文》無「嶧」字，「嶧」从山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4) 〈釋山〉 11-4 「卑而大，扈」，顧本「卑」作「庫」，「扈」作「嶠」。「卑」有低下之義，低矮之屋舍則从广从卑作「庫」。又《說文》無「嶠」字，「嶠」从山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
- (5) 〈釋山〉 11-12 「重甌，隄」，顧本「甌」作「嶠」，或作「嶠」。《說文》無「嶠」、「嶠」字，「嶠」从山旁應係後人據義所加，字又稍變作「嶠」。

(三) 同源字

顧本文字與今本為同源字者，計 2 例：

- (1) 〈釋言〉 2-191 「濬，幽，深也」，顧本「濬」作「浚」。
- (2) 〈釋器〉 6-10 「衿謂之裨」，顧本「衿」作「紵」。《說文》糸部：「紵，衣系也。」

(四) 通假

顧本文字與今本互為通假者，計 22 例：

- (1) 〈釋詁〉 1-79 「弛，易也」，顧本「弛」作「施」。

- (2) 〈釋言〉 2-177「虹，潰也」，顧本「虹」作「訏」。《說文》言部：「訏，讀也。」
- (3) 〈釋言〉 2-234「訊，言也」，顧本「訊」作「誄」。
- (4) 〈釋訓〉 3-6「靡靡，優優，和也」，顧本「優優」作「漫漫」。
- (5) 〈釋訓〉 3-7「兢兢，懼懼，戒也」，顧本「懼懼」作「繩繩」。《說文》糸部：「繩，索也」，引申而有戒慎之義
- (6) 〈釋訓〉 3-18「蕤蕤，增增，眾也」，顧本「蕤蕤」作「雄雄」。
- (7) 〈釋訓〉 3-20「委委，佗佗，美也」，顧本「委委」作「禕禕」。
- (8) 〈釋樂〉 7-7「大箎謂之沂」，顧本「沂」作「斲」。依意應以「斲」爲正字。
- (9) 〈釋天〉 8-42「繹，又祭也。周曰繹，商曰彤」，顧本「繹」作「鐸」，「彤」作「融」。
- (10) 〈釋地〉 9-20「中陵朱滕」，顧本「滕」作「滕」。
- (11) 〈釋地〉 9-22「梁莫大於溟梁」，顧本「溟」作「昊」。
- (12) 〈釋地〉 9-46「西至日所入爲太蒙」，顧本「蒙」作「濛」。
- (13) 〈釋丘〉 10-7「上正，章丘」，顧本「章」作「障」。「章」爲「障」字之省文。
- (14) 〈釋山〉 11-7「上正，章」，顧本「章」作「障」。
- (15) 〈釋山〉 11-16「多大石，磬」，顧本「磬」作「罍」。《說文》山部：「罍，山多大石也。」
- (16) 〈釋水〉 12-10「水醮曰灋」，顧本「醮」作「灋」。《說文》水部：「灋，盡也。」
- (17) 〈釋水〉 12-11「汶爲瀾」，顧本「瀾」作「潭」。
- (18) 〈釋水〉 12-11「洛爲波」，顧本「波」作「陂」。
- (19) 〈釋草〉 13-94「蔞蔞，藁冬」，顧本「藁」作「門」。
- (20) 〈釋草〉 13-129「藹車，芻輿」，顧本「輿」作「蔭」。
- (21) 〈釋魚〉 16-36「蟹，小者玠」，顧本「玠」作「濯」。
- (22) 〈釋魚〉 16-37「龜，俯者靈，仰者謝。前弇諸果，後弇諸獵」，顧本「謝」作「射」，「果」作「裏」。

(五) 異文

顧本文字與今本互為異文者，計 1 例：

- (1) 〈釋水〉 12-11「汝爲潰」，顧本「潰」作「涓」。

(六) 異句

顧本文字與今本文句有異者，計 6 例：

- (1) 〈釋詁〉 1-22 「炘，謚，溢，蟄，慎，貉，謚，顛，顛，密，寧，靜也」，顧本本條有「藝」字。
- (2) 〈釋詁〉 1-122 「毳，神，溢，慎也」，顧本本條有「謚」字。
- (3) 〈釋言〉 2-252 「舒，緩也」，顧本作「緩，舒也」。
- (4) 〈釋器〉 6-8 「繩之謂之縮之」，顧本「縮」下無「之」字。
- (5) 〈釋草〉 13-87 「荷，芙渠。其莖茄，其葉蕝，其本蓐，其華菡萏，其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蕝」，顧本無「其葉蕝」句。《爾雅》本應無此句，當係後人添入。
- (6) 〈釋草〉 13-194 「不榮而實者謂之秀」，顧本無「不」字。

(七) 譌字

1. 顧本文字係譌字者，計有 1 例：

- (1) 〈釋訓〉 3-27 「存存，萌萌，在也」，顧本「萌萌」作「藹藹」。「藹」應係「藹」字之譌。

2. 今本《爾雅》譌誤而顧本不譌者，計 3 例：

- (1) 〈釋詁〉 1-3 「筓，大也」，顧本「筓」作「葑」。《說文》無「筓」字，段注本艸部有「葑」字，釋云：「艸大也。」是「筓」字本應从艸作「葑」。
- (2) 〈釋詁〉 1-120 「沃，墜也」，顧本「沃」作「沃」。「沃」無墜義。《說文》水部：「沃，浙澗也」，與墜義近。
- (3) 〈釋詁〉 1-145 「貉，縮，綸也」，顧本「貉」作「絡」。「貉」與「綸」義不相涉。「絡」之本義為「架」，引申而有纏繞之義。

三、顧野王《爾雅音》音讀特色

在本章第二節所輯顧野王《爾雅音》各條佚文中，凡有音切者，均已在其案語中詳述其音讀與《廣韻》之比較。以下就諸音與《廣韻》不合者進行歸納分析：〔註 60〕

〔註 60〕 蔣希文撰《徐邈音切研究》時，曾就「特殊音切」問題進行綜合討論。蔣氏云：「所謂『特殊音切』是指與常例不合的音切，其內容概括起來大致有以下三點：一、依師儒故訓或依據別本、古本，以反切改訂經籍中的被音字。這種情況相當於漢儒注經，所謂某字『當為』或『讀為』另一字。二、根據經籍的今、古文傳本的不同，以反切改訂被音字。……三、以反切對被音字的意義加以闡釋。」（《徐邈音切研究》，頁 218。）對於顧野王音中所見這類「特殊音切」，均已在各條案語中進行說明，此處不再贅述。又顧氏音讀之韻類偶有不屬前述「特殊音切」，又與《廣韻》略異者，由於這類例子均可從

(一) 聲類

1. 牙音互通，計 5 例：

- (1) 〈釋宮〉 5-27 筓，丘奇反（溪紐支韻）；《廣韻》「筓」一音「渠綺切」（群紐紙韻），一音「居義切」（見紐寘韻，支紙寘三韻平上去相承）。
- (2) 〈釋器〉 6-10 紘，渠金反（群紐侵韻）；《廣韻》「紘」又音「今」（見紐侵韻）。
- (3) 〈釋魚〉 16-38 頰，匡軌反（溪紐旨韻）；《廣韻》「頰」音「居洧切」（見紐旨韻）。
- (4) 〈釋魚〉 16-34 蝻，呼含反（曉紐覃韻）；《廣韻》「蝻」音「古南切」（見紐覃韻）。曉見二紐上古音相通。
- (5) 〈釋畜〉 19-14 駟，胡眊反（匣紐霰韻）；《廣韻》「駟」音「許縣切」（曉紐霰韻）。

2. 舌音互通，計 1 例（舌面音）：

- (1) 〈釋詁〉 1-3 咍，充尸反（穿紐脂韻）；《廣韻》「咍」音「之日切」（照紐質韻，脂質對轉）。

3. 齒音互通，計 1 例（正齒音）：

- (1) 〈釋樂〉 7-6 巢，莊交反（莊紐肴韻）；《廣韻》「巢」音「鉏交切」（牀紐肴韻）。

4. 唇音互通，計 2 例：

- (1) 〈釋詁〉 1-3 𠵽，普姦反（滂紐刪韻）；《廣韻》「𠵽」音「布縮切」（幫紐潛韻，刪潛二韻平上相承）。
- (2) 〈釋草〉 13-167 蕪，普苗反（滂紐宵韻）；《廣韻》「蕪」音「甫嬌切」（非紐宵韻）。

(二) 聲調

1. 以平音上，計 2 例：

- (1) 〈釋詁〉 1-3 𠵽，普姦反（滂紐刪韻）；《廣韻》「𠵽」音「布縮切」（幫紐潛韻），刪潛二韻平上相承。
- (2) 〈釋器〉 6-29 𦉳，蒲交反（並紐肴韻）；《廣韻》「𦉳」音「薄巧切」（並紐巧韻），肴巧二韻平上相承。

2. 以上音平，計 1 例：

- (1) 〈釋獸〉 18-3 豨，古典反（見紐銑韻）；《廣韻》「豨」音「古賢切」（見紐先

韻)，先銑二韻平上相承。

3. 以平音上去，計 1 例：

(1) 〈釋宮〉 5-27 倚，丘奇反（溪紐支韻）；《廣韻》「倚」一音「渠綺切」（群紐紙韻），一音「居義切」（見紐寘韻），支紙寘三韻平上去相承。

4. 以去音平上，計 1 例：

(1) 〈釋畜〉 19-19 擾，如照反（日紐笑韻）；《廣韻》「擾」音「如招切」（日紐宵韻），又作「擾」，音「而沼切」（日紐小韻），宵小笑三韻平上去相承。

5. 以平音入，計 1 例：

(1) 〈釋詁〉 1-3 睡，充尸反（穿紐脂韻）；《廣韻》「睡」音「之日切」（照紐質韻），脂質對轉。

（三）顧野王音反映某地方音或較早音讀

顧野王在訓讀《爾雅》字音時，不僅是記錄當時經師訓釋之實際語音，可能也保存了一些方音或時代較早的音讀。除以下所舉 2 例外，前述聲類、聲調之略異者，可能也有屬於此類者。

(1) 〈釋詁〉 1-3 𦉳，普練反（滂紐霰韻）；《廣韻》「𦉳」音「布縮切」（幫紐潛韻）。按《廣韻》霰韻（先韻去聲）與潛韻（刪韻上聲）字在兩漢時期同屬元部，到晉宋時期即分化為二部，然則顧氏此音可能反映某地方音，或是採用時代較早的音讀。

(2) 〈釋言〉 2-63 諉，汝恚反（日紐寘韻）；《廣韻》「諉」音「女恚反」（娘紐寘韻）。日娘二紐上古音同屬泥紐，然則顧氏此音可能表示其娘日二紐尚未分化，也可能是保存了較早的音讀。

（四）從聲母音讀

今所見顧野王《爾雅音》音讀，有雖與《廣韻》不合，但與被音字之聲符音讀相合者，計 1 例：

(1) 〈釋鳥〉 17-39 𦉳，子亦反（精紐昔韻）；《廣韻》「𦉳」音「子夜切」（精紐禡韻），又「𦉳」之聲母「昔」音「思積切」（心紐昔韻），與顧野王音僅聲紐略異。

（五）不詳所據

今所見顧野王《爾雅音》音讀，有與《廣韻》不合，且無理可說者，計有 3 例。這類音讀，可能是切語有譌字，也可能是顧野王所特有的讀音。

- (1) 〈釋詁〉1-104 黷，呼被反（曉紐紙韻）；《廣韻》「黷」有「虛器」（曉紐至韻）、「許介」（曉紐怪韻）、「莫八」（明紐黠韻）三切。顧音與《廣韻》諸音均不合。
- (2) 〈釋山〉11-9 屨，視規反（禪紐支韻）；《廣韻》「屨」音「姊規切」（精紐支韻），與顧音聲類不合。
- (3) 〈釋山〉11-12 賺，力儉（來紐琰韻）、力儼（來紐儼韻）二反；《廣韻》「賺」音「魚檢切」（疑紐琰韻），與顧音聲類不合。

四、《經典釋文》引顧野王《爾雅》音讀體例分析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顧野王音凡 55 例，其體例大抵可歸納如下：

（一）直音例

《釋文》引顧野王音，以直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7 例，佔《釋文》引顧音總數之 12.73%。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三種類型：

1. 以同聲符之字注音，計 1 例：

菱，音該。(13-191)

2. 以所得音之聲符注音，計 1 例：

傚，音此。(3-42)

3. 以不同聲符之同音字注音，計 5 例：

觀，音官。(1-49)

訔，音洪。(2-177)

蔭，音圭。(13-136)

鯁，音孕。(16-15)

鰈，音格。(16-17)

（二）切音例

《釋文》引顧野王音，以切音方式標示音讀者，計有 35 例，佔《釋文》引顧音總數之 63.64%。今依序條列如下：

莛，都角反。(1-3)

睚，充尸反。(1-3)

鯁，子公反。(1-5)

施，以鼓反。(1-79)

易，以鼓反。(1-79)

黷，呼被反。(1-104)

妯，依《詩》勅留反。(1-107)

契，苦結反。(1-109)

汰，徒蓋反。(1-120)

尼，奴啓反。(1-143)

啜，豬丙反。(2-49)

諉，汝恚反。(2-63)

烘，火公反。(2-101)

搯，如勇反。(2-162)

牴，渠支反。(3-21)

儻，舒育反。(3-67)

匿，女陟反。(3-72)

秩，丈乙反。(5-4)

筍，丘奇反。(5-27)

捐，辭玄反。(6-11)

飽，蒲交反。(6-29)	歷，視規反。(11-9)	屨，魚奇反。(11-9)
茵，祥由反。(13-33)	苳，徂斯反。(13-50)	蓓，他迪反。(13-116)
芙，烏老反。(13-184)	笋，羊述反。(13-188)	鰲，闇結反。(16-18)
鯴，孚粉反。(16-21)	賁，彼義反。(16-33)	貽，餘之反。(16-38)
踦，居綺反。(19-8)	驕，餘橘反。(19-9)	駟，胡晒反。(19-14)

(三) 又音例

一字有數音並存者，則出又音之例。《釋文》引顧野王音，其有又音者計 13 例，佔《釋文》引顧音總數之 23.64%。若再詳細分析，又可分為以下二種類型：

1. 諸音皆為反切，計 12 例：

焯，口井、烏攜二反。(2-101)	紘，渠鳩、渠金二反。(6-10)
巢，仕交、莊交二反。(7-6)	枳，居是、諸是二反。(9-37)
賺，力儉、力儼二反。(11-12)	篇，補殄、匹縣二反。(13-45)
薰，平表、白交、普苗三反。(13-167)	蝮，占含反，又呼含反。(16-34)
顛，匡軌反，又巨追反。(16-38)	哨，子夜反，又子亦反。(17-39)
駢，五見反，又古典反。(18-3)	攬，如小、如照二反。(19-19)

2. 直音與反切並見，計 1 例：

販，音板，又普姦、普練二反。(1-3)

附表 各家輯錄顧野王《爾雅音》與本書新定佚文編次比較表

本表詳列清儒輯本與本書所輯佚文編次之比較。專輯一書之輯本，其佚文均依原輯次序編上連續序號；如有本書輯為數條，舊輯本合為一條者，則按舊輯本之次序，在序號後加-1、-2 表示。合輯群書之輯本，因無法為各條佚文編號，表中僅以「√」號表示。舊輯本所輯佚文有增衍者，加注「+」號；有缺脫者，加注「-」號。但其差異僅只一二字，未能成句者，一般不予注記。

各家所輯，偶有失檢，亦難免誤輯。專輯本誤輯而為本書刪去的佚文，在本表「刪除」欄中詳列佚文序號；合輯本誤輯者不注記。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1.	√ -		1-1	1-1-		
2.			1-2	1-2-		
3.			1-3	1-3		
4.			2	2		
5.						
6.						
7.			3	3		
8.			4+	4-		
9.			5	5		
10.			6	6		
11.			7+	7		
12.			8+	8+		
13.						
14.						
15.			謝 9	9		
16.						
17.			10	10		
18.			11	11		
19.			12	12-1		
20.			13	12-2		
21.		√	14	13	√	
22.			15	14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蔥心	其他
23.			16	15		
24.						
25.						
26.						
27.						
28.						
29.		√	17	16	√	
30.	√	√	18	17	√	
31.			19	18		
32.			20			
33.	√ —	√	21	19	√	
34.			22	20		
35.			23	21		
36.						
37.						
38.			24	22		
39.			25	23		
40.						
41.			26	24		
42.			27	25		
43.			28	26		
44.			29	27		
45.						
46.						
47.						
48.						
49.			30	28		
50.						
51.						
52.						
53.						
54.						
55.						
56.			31-1+	29-1		
57.			31-2+	29-2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58.						
59.			32	30		
60.						
61.						
62.						
63.						
64.					√	
65.						
66.			33	31		
67.			34	32		
68.			35	33		
69.						
70.						
71.			36	34		
72.						
73.			37	35		
74.	√	√	38	36	√	
75.			39	37		
76.			40	38		
77.			41	39		
78.			42	40		
79.						
80.	√	√	43	41	√	
81.						
82.			44	42		
83.			45			
84.			46	43		
85.			47	44		
86.			48	45		
87.			49	46—		
88.						
89.						
90.			50+	47		
91.			51—	48—		
92.			52	49		

本文編次	余蕭客	嚴可均	馬國翰	黃奭	葉蕙心	其他
93.						
94.						
95.			53	50		
96.						
97.		√	54	51	√	
98.			55	52		
99.			56	53		
100.			57	54		
101.			58	55		
刪除			9			

參考文獻目錄

本目錄分爲二部分：第一部分爲專書（含學位論文），依賴永祥先生編訂之「中國圖書分類法」分類；同類之書，古籍按作者時代順序編排，民國以後出版品按出版先後順序編排。第二部分爲論文，先依作者姓名筆畫多寡編排，若遇同一人之著作則依發表年月依序編排。

同一書籍遇有多種版本，其一爲本書習用者，在該書書名之末加注「*」號以資區別，文中不再注明版本。

I 專 書

0 總 類

010 目錄學

1. 《中國古籍輯佚學論稿》，曹書杰撰（長春：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年）。
2. 《補晉書藝文志》，（清）丁國鈞撰，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第三冊（北京：中華書局，1955年）。
3. 《補晉書藝文志》，（清）文廷式撰，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第三冊（北京：中華書局，1955年）。
4. 《隋書經籍志考證》，（清）姚振宗撰，收入《二十五史補編》第四冊（北京：中華書局，1955年）。
5. 《崇文總目輯釋》，（宋）歐陽修等撰，（清）錢東垣等輯釋，《書目續編》景印《粵雅堂叢書》本（臺北：廣文書局，1968年）。
6. 《四庫全書總目》，（清）紀昀等撰（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六版）。
7. 《四庫提要辨證》，余嘉錫撰（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
8. 《郡齋讀書志》，（宋）晁公武撰，《書目續編》景印清王先謙校刊本（臺北：廣文書局，1967年）。
9. 《直齋書錄解題》，（宋）陳振孫撰，《書目續編》景印清武英殿輯《永樂大典》本（臺北：

廣文書局，1968年）。

040 類書

1. 《藝文類聚》，(唐)歐陽詢撰，汪紹楹校（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
2. 《北堂書鈔》，(唐)虞世南撰，(清)孔廣陶校註，景印清光緒戊子（1888）正月南海孔氏三十有三萬卷堂校注重刊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79年，再版）。
3. 《初學記》，(唐)徐堅等撰（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
4. 《太平御覽》*，(宋)李昉等撰，景印日本帝室圖書寮、京都東福寺、東京岩崎氏靜嘉堂文庫藏宋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7年，臺一版）。
5. 《太平御覽》，(宋)李昉等撰（清嘉慶十二年（1807）歛絕氏校宋板刻本）。
6. 《續博物志》，(宋)李石撰，李之亮點校（成都：巴蜀書社，1991年）。
7. 《潛確居類書》，(明)陳仁錫撰，《四庫禁燬書叢刊》景印清華大學圖書館藏明崇禎刻本（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年）。
8. 《群書類從》，(日)埴保己一編（日本東京：續群書類從完成會，昭和61年（1986），訂正三版六刷）。
9. 《倭名類聚抄》，(日)正宗敦夫撰（日本東京：風間書房，昭和52年（1977））。

070 普通論叢

1. 《夢溪筆談》，(宋)沈括撰，《四部叢刊廣編》景印明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
2. 《鍾山札記》，(清)盧文弨撰，《百部叢書集成》景印清乾隆中盧文弨輯刊《抱經堂叢書》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68年）。
3. 《群書拾補初編》，(清)盧文弨撰，《百部叢書集成》景印清乾隆中盧文弨輯刊《抱經堂叢書》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68年）。
4. 《十駕齋養新錄》，(清)錢大昕撰，孫顯軍、陳文和校點，收入《嘉定錢大昕全集》第七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5. 《潛研堂文集》，(清)錢大昕撰，陳文和校點，收入《嘉定錢大昕全集》第九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6. 《讀書脞錄》，(清)孫志祖撰，景印舊刻本（臺北：廣文書局，1963年）。
7. 《讀書雜誌》，(清)王念孫撰，景印舊刻本（臺北：洪氏出版社，1976年）。
8. 《讀書叢錄》，(清)洪頤煊撰，景印清光緒丁亥（1887）夏六月吳氏醉六堂重刊本（臺北：廣文書局，1977年）。
9. 《左龔集》，劉師培撰，收入《劉申叔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090 群經

1. 《點校補正經義考》，(清)朱彝尊撰，許維萍等點校（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9年）。
2. 《經義考補正》，(清)翁方綱撰，《書目續編》景印《粵雅堂叢書》本（臺北：廣文書局，1968年）。
3. 《經義雜記》，(清)臧琳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4. 《經學卮言》，(清)孔廣森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5. 《經義述聞》*，(清)王引之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6. 《經義述聞》，(清)王引之撰，《四部備要》據自刻本校刊本(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5年)。
7. 《群經平議》，(清)俞樾撰，景印《皇清經解續編》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8. 《魏晉南北朝隋唐經學史》，章權才撰(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6年)。
9. 《周易正義》，(魏)王弼、韓康伯注，(唐)孔穎達等正義，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10. 《尚書正義》，(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等正義，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11. 《韓詩外傳》，(漢)韓嬰撰，景印明萬曆新安程氏刊《漢魏叢書》本(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92年)。
12. 《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吳)陸璣撰，景印清光緒戊子(1888)夏月上海蜚英館印《古經解彙函》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98年)。
13. 《毛詩正義》，(漢)毛公傳，(漢)鄭玄箋，(唐)孔穎達等正義，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14. 《毛鄭詩考正》，(清)戴震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15. 《毛詩補疏》，(清)焦循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16. 《毛詩傳箋通釋》，(清)馬瑞辰撰，景印《皇清經解續編》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17. 《周禮注疏》，(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18. 《周禮正義》，(清)孫詒讓撰(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19. 《儀禮注疏》，(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0. 《禮記正義》，(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等正義，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1. 《春秋左傳正義》，(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等正義，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2. 《春秋公羊傳注疏》，(漢)何休注，(唐)徐彥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3. 《公羊傳校勘記》，(清)阮元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24. 《春秋穀梁傳注疏》，(晉)范甯注，(唐)楊士勛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5. 《論語注疏》，(魏)何晏等注，(宋)邢昺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6. 《論語校勘記》，(清)阮元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27. 《孟子注疏》，(漢)趙岐注，(宋)孫奭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8. 《古經解鈎沉》，(清)余蕭客輯，景印舊刊本（臺北：廣文書局，1972年）。
29. 《五經文字》，(唐)張參撰，景印清光緒戊子（1888）夏月上海蜚英館印《小學彙函》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98年）。
30. 《十三經注疏校勘記識語》，(清)汪文臺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三年（1877）江西書局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1. 《七經孟子考文並補遺》，(日)山井鼎輯，物觀等補遺，《叢書集成初編》據《文選樓叢書》本排印本（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

1 哲學類

120 中國哲學

1. 《荀子集解》，(清)王先謙撰，沈嘯寰、王星賢點校（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
2. 《列子》，(周)列禦寇撰，(晉)張湛注，(唐)殷敬順釋文，《子書二十八種》本（臺北：廣文書局，1991年）。
3. 《莊子集解》，(清)王先謙撰，沈嘯寰點校（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4. 《莊子集釋》，(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北京：中華書局，1961年）。
5. 《韓非子集解》，(清)王先慎撰，鍾哲點校（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
6. 《尸子》，(周)尸佼撰，(清)汪繼培輯，《子書二十八種》本（臺北：廣文書局，1991年）。
7. 《呂氏春秋》，(秦)呂不韋撰，(漢)高誘注，(清)畢沅校，收入《新編諸子集成》第七冊（臺北：世界書局，1972年）。
8. 《淮南鴻烈集解》，劉文典撰，馮逸、喬華點校（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
9. 《潛夫論箋校正》，(清)汪繼培箋，彭鐸校正（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10. 《抱朴子內篇校釋》，王明撰（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第2版）。

2 宗教類

290 術數、迷信

1. 《唐開元占經》，(唐)瞿曇悉達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3 自然科學類

370 植物

1. 《植物名實圖考長編》，(清)吳其濬撰（北京：商務印書館，1959年）。

4 應用科學類

410 醫藥

1. 《重修政和經史證類備用本草》，(宋)唐慎微撰，《四部叢刊正編》景印金泰和晦明軒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
2. 《經史證類大觀本草》，(宋)唐慎微撰，元大德六年（1302）宗文書院刊本。

3. 《證類本草》*，(宋)唐慎微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4. 《本草綱目》，(明)李時珍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430 農業

1. 《齊民要術》，(後魏)賈思勰撰，《四部叢刊正編》景印江寧鄧氏群碧樓藏明鈔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臺一版)。
2. 《齊民要術校釋》*，(後魏)賈思勰撰，繆啓愉校釋，繆桂龍參校(臺北：明文書局，1986年)。
3. 《農書》，(元)王禎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440 工程

1. 《營造法式註釋》，梁思成撰(臺北：明文書局，1984年)。

5 社會科學類

530 禮俗

1. 《玉燭寶典》，(隋)杜臺卿撰，《古逸叢書》覆舊鈔卷子本(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4年，再版)。

6~7 史地類

610 中國通史

1. 《史記》*，(漢)司馬遷撰，(南朝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慶元黃善夫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臺五版)。
2. 《新校本史記三家注并附編二種》，(漢)司馬遷撰，(南朝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臺北：鼎文書局，1990年，十版)。

620 中國斷代史

1. 《逸周書補注》，(清)陳逢衡撰，《叢書集成三編》景印臺灣大學總圖書館藏《陳氏叢書》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7年)。
2. 《周書補正》，劉師培撰，《劉申叔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3. 《漢書》，(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景祐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4. 《後漢書》，(南朝宋)范曄撰，(唐)李賢注，續志，(晉)司馬彪撰，(梁)劉昭注，《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紹興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5. 《三國志》，(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紹熙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臺五版)。
6. 《晉書》，(唐)房喬等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7. 《宋書》，(梁)沈約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蜀大字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年，臺六版)。

8. 《梁書》，(唐)姚思廉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蜀大字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9. 《陳書》，(唐)姚思廉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蜀大字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10. 《隋書》，(唐)魏徵等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元大德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11. 《南史》，(唐)李延壽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元大德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12. 《舊唐書》，(後晉)劉昫等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紹興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13. 《新唐書》，(宋)歐陽修、宋祁等撰，《百衲本二十四史》景印宋嘉祐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六版)。

630 中國文化史

1. 《通志二十略》，(宋)鄭樵撰(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

660 中國地理

1. 《中國歷史地圖集》(第三冊)(三國·西晉時期)譚其驤編(香港：三聯書店，1991年)。
2. 《元和郡縣志》，(唐)李吉甫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3. 《太平寰宇記》，(宋)樂史撰，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680 類志

1. 《水經注疏》，(北魏)酈道元注，楊守敬、熊會貞疏(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9年)。

780 傳記

1. 《列女傳》，(漢)劉向撰，(清)梁端校注，《四部備要》據汪氏振綺堂補刊本校刊本(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7年，臺二版)。
2. 《中國歷代語言學家評傳》，濮之珍編(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2年)。
3. 《中國古代語言學家評傳》，吉常宏、王佩增編(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2年)。

790 古物、考古

1. 《隸釋》，(宋)洪适撰，景印洪氏晦木齋刻本(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2. 《敦煌古籍敘錄》，王重民撰(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79年，再版)。
3.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王重民原編，黃永武新編(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6年)。

8 語文類

802 中國語言文字

1. 《小學考》，(清)謝啓昆撰，景印清光緒戊子(1888)秋九浙江書局刊本(上海：漢語大詞典出版社，1997年)。
2. 《唐以前小學書之分類與考證》，林明波撰(臺北：東吳大學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75年)。

802.1 訓詁

1. 《訓詁學基礎》，陳紱撰(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90年)。
2. 《中國訓詁學史》，胡樸安撰(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年，臺十一版)。
3. 《漢語訓詁學史》，李建國撰(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6年)。
4. 《訓詁學史略》，趙振鐸撰(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8年)。
5. 《爾雅》，唐石十三經本(臺北：世界書局，1968年，再版)。
6. 《宋本爾雅》，(晉)郭璞注，景印羽澤石經山房刻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8年)。
7. 《爾雅注疏》，(晉)郭璞注，(宋)邢昺疏，景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刊十三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8. 《爾雅音義》，(晉)郭璞撰，(清)馬國翰輯，景印清光緒甲申(1884)春日楚南湘遠堂刊《玉函山房輯佚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9. 《爾雅郭璞音義》，(晉)郭璞撰，(清)黃奭輯，景印民國十四年(1925)王鑒據懷荃室藏板修補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年)。
10. 《爾雅圖贊》，(晉)郭璞撰，(清)王謨輯，《漢魏遺書鈔》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1年)。
11. 《爾雅圖贊》，(晉)郭璞撰，(清)嚴可均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本(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
12. 《爾雅圖贊》，(晉)郭璞撰，(清)嚴可均輯，景印清光緒壬寅(1902)八月湘潭葉德輝刊《觀古堂彙刻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71年)。
13. 《爾雅圖贊》，(晉)郭璞撰，(清)錢熙祚輯，《百部叢書集成》景印清道光錢氏校刊《指海》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年)。
14. 《爾雅圖贊》，(晉)郭璞撰，(清)馬國翰輯，景印清光緒甲申(1884)春日楚南湘遠堂刊《玉函山房輯佚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15. 《爾雅郭璞圖贊》，(晉)郭璞撰，(清)黃奭輯，景印民國十四年(1925)王鑒據懷荃室藏板修補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年)。
16. 《爾雅音圖》，(晉)郭璞注，景印清光緒十年(1884)上海同文書局本(北京：中國書店，1985年)。
17. 《集注爾雅》，(梁)沈旋撰，(清)馬國翰輯，景印清光緒甲申(1884)春日楚南湘遠堂刊《玉函山房輯佚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18. 《爾雅沈旋集注》，(梁)沈旋撰，(清)黃奭輯，景印民國十四年(1925)王鑒據懷荃室藏板修補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年)。
19. 《爾雅施氏音》，(陳)施乾撰，(清)馬國翰輯，景印清光緒甲申(1884)春日楚南湘遠堂刊《玉函山房輯佚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20. 《爾雅施乾音》，(陳)施乾撰，(清)黃奭輯，景印民國十四年(1925)王鑒據懷荃室藏板

- 修補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年）。
21. 《爾雅謝氏音》，（陳）謝嶠撰，（清）馬國翰輯，景印清光緒甲申（1884）春日楚南湘遠堂刊《玉函山房輯佚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22. 《爾雅謝嶠音》，（陳）謝嶠撰，（清）黃奭輯，景印民國十四年（1925）王鑒據懷荃室藏板修補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年）。
 23. 《爾雅顧氏音》，（陳）顧野王撰，（清）馬國翰輯，景印清光緒甲申（1884）春日楚南湘遠堂刊《玉函山房輯佚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24. 《爾雅顧野王音》，（陳）顧野王撰，（清）黃奭輯，景印民國十四年（1925）王鑒據懷荃室藏板修補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年）。
 25. 《爾雅注》，（宋）鄭樵撰，《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景印元刻本（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出版年不詳）。
 26. 《爾雅翼》，（宋）羅願撰，石雲孫點校（合肥：黃山書社，1991年）。
 27. 《爾雅補郭》，（清）翟灝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復旦大學圖書館藏清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28. 《爾雅補注》，（清）周春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葉氏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29. 《爾雅校議》，（清）劉玉慶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民國十四年（1925）汪氏刻《食舊堂叢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0. 《爾雅正義》，（清）邵晉涵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31. 《爾雅古義》，（清）錢坫撰，景印《皇清經解續編》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32. 《爾雅注疏本正誤》，（清）張宗泰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刻《積學齋叢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3. 《爾雅義疏》，（清）郝懿行撰，《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34. 《爾雅郝注刊誤》，（清）王念孫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民國十七年（1928）東方學會石印《殷禮在斯堂叢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5. 《爾雅小箋》，（清）江藩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圖書館藏清抄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6. 《爾雅一切註音》，（清）嚴可均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圖書館藏稿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37. 《爾雅按勘記》，（清）阮元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38. 《爾雅漢注》，（清）臧輔堂撰，《叢書集成初編》景印《問經堂叢書》本（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
 39. 《爾雅匡名》，（清）嚴元照撰，景印《皇清經解續編》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40. 《爾雅古注合存》，（清）董桂新撰，景印稿本，散見《爾雅詁林》各條經文之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
 41. 《爾雅古義》，（清）胡承珙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藏清道光十七年（1837）求是堂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42. 《尔疋舊注攷證》，(清)李曾白撰，(清)李滋然補考，《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北京圖書館分館藏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43. 《爾雅經注集證》，(清)龍啓瑞撰，景印《皇清經解續編》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44. 《爾雅古注斟》，(清)葉蕙心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北京圖書館藏清光緒二年(1876)李氏半畝園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45. 《爾雅古注斟補》，(清)陶方琦撰，景印《漢學室遺書鈔》本，散見《爾雅詁林》各條經文之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
46. 《讀爾雅日記》，(清)陸錦燧撰，清光緒十六年(1890)刊《學古堂日記》本。
47. 《讀爾雅日記》，(清)董瑞椿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復旦大學圖書館藏清光緒十六年(1890)刻《學古堂日記》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48. 《讀爾雅日記》，(清)王仁俊撰，清光緒十六年(1890)刊《學古堂日記》本。
49. 《讀尔疋日記》，(清)蔣元慶撰，清光緒十六年(1890)刊《學古堂日記》本。
50. 《爾雅正郭》，(清)潘衍桐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十七年(1891)自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51. 《黃侃手批爾雅正名》，(清)汪瑩撰，黃侃評(武昌：武漢大學出版社，1986年)。
52. 《爾雅郭注佚存補訂》，(清)王樹柟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湖北省圖書館藏清光緒十八年(1892)資陽文莫室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53. 《爾雅說詩》，(清)王樹柟撰，民國24年(1935)新城王氏刊本。
54. 《爾雅釋例》，(清)陳玉澍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復旦大學圖書館藏民國十年(1921)鉛印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55. 《雅學攷》，(清)胡元玉撰，收入《小學考》(上海：漢語大詞典出版社，1997年)。
56. 《爾雅義證》，尹桐陽撰，衡陽：衡南學社，1914年。
57. 《爾雅蟲名今釋》，劉師培撰，收入《劉申叔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58. 《爾雅鄭玄注稽存》，許森撰，景印民國二十一年(1932)石印本，散見《爾雅詁林》各條經文之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
59. 《爾雅音訓》，黃侃箋識，黃焯編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60. 《爾雅釋例箋識》，黃侃箋識，黃焯編次，收入《量守廬群書箋識》(武昌：武漢大學出版社，1985年)。
61. 《爾雅校箋》，周祖謨撰(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84年)。
62. 《清代爾雅學》，盧國屏撰(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年)。
63. 《爾雅導讀》，顧廷龍、王世偉撰(成都：巴蜀書社，1990年)。
64. 《爾雅研究》，管錫華撰(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1996年)。
65. 《爾雅詁林》，朱祖延編(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
66. 《爾雅詁林敘錄》，朱祖延編(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
67. 《小爾雅義證》，(清)胡承珙撰，《小爾雅二種》景印清道光丁亥(1827)求是堂刊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8年)。
68. 《小爾雅訓纂》，(清)宋翔鳳撰，《小爾雅二種》景印清光緒十六年(1890)十月廣雅書局

- 刻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8年）。
69. 《釋名疏證補》，（清）王先謙撰，景印上海圖書館藏清光緒二十二年（1896）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
 70. 《廣雅疏證》，（清）王念孫撰，《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71. 《埤雅》，（宋）陸佃撰，景印明刊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3年）。
 72. 《經典釋文》，（唐）陸德明撰，景印北京圖書館藏宋刻宋元遞修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
 73. 《經典釋文》，（唐）陸德明撰，景印《通志堂經解》本（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3年）。
 74. 《經典釋文攷證》，（清）盧文弨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復旦大學圖書館藏清乾隆常州龍城書院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75. 《爾雅釋文攷勘記》，（清）阮元撰，景印《皇清經解》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76. 《經典釋文徐邈音之研究》，簡宗梧撰（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0年）。
 77. 《經典釋文彙校》，黃焯撰（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
 78. 《經典釋文序錄疏證》，吳承仕撰（北京：中華書局，1984年）。
 79. 《經典釋文音系》，邵榮芬撰（臺北：學海出版社，1995年）。
 80. 《一切經音義》，（唐）玄應撰，（清）莊焯、錢坫、孫星衍校正，景印清同治八年（1869）武林張氏寶晉齋刊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0年，再版）。
 81. 《正續一切經音義》，（唐）慧琳、（遼）希麟撰，景印日本獅谷白蓮社刊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82. 《匡謬正俗》，（唐）顏師古撰，景印清光緒戊子（1888）夏月上海蜚英館印《小學彙函》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98年）。
 83. 《匡謬正俗平議》，劉曉東撰（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99年）。
 84. 《聲類》，（清）錢大昕撰，陳文和點校，收入《嘉定錢大昕全集》第一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7年）。
 85. 《十三經音略》，（清）周春撰，景印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清咸豐三年（1853）刻《粵雅堂叢書》本（臺北：華聯出版社，1965年）。
 86. 《經籍叢話》，（清）阮元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87. 《經傳釋詞／補／再補》，（清）王引之撰，（清）孫經世補（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3年）。
 88. 《經籍舊音辨證》，吳承仕撰（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
 89. 《經籍舊音辨證箋識》，黃侃撰，收入《經籍舊音辨證》（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

802.2 文字

1. 《說文解字》，（漢）許慎撰，（宋）徐鉉等校定，《景印四部善本叢刊》第一輯景印日本岩崎氏靜嘉堂藏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年不詳）。
2. 《說文解字繫傳》，（南唐）徐鍇撰，景印清道光十九年（1839）重刊景宋鈔本（北京：中

- 華書局，1987年）。
3. 《說文解字注》，(清)段玉裁撰，景印經韻樓刊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六版)。
 4. 《說文解字義證》，(清)桂馥撰，景印清同治三年(1864)湖北崇文書局刻本(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5. 《說文解字校錄》，(清)鈕樹玉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十一年(1885)江蘇書局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6. 《說文辨字正俗》，(清)李富孫撰，清嘉慶二十一年(1816)(序)刊本。
 7. 《說文解字群經正字》，(清)邵瑛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華東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民國六年(1917)邵啓賢影印清嘉慶二十一年(1816)桂隱書屋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8. 《說文釋例》，(清)王筠撰，景印清道光三十年(1850)刻本(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9. 《說文通訓定聲》，(清)朱駿聲撰，景印舊刊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75年，三版)。
 10. 《說文新附攷》，(清)鄭珍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五年(1879)姚氏刻《咫進齋叢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11. 《說文解字注箋》，(清)徐灝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清光緒二十年(1894)徐氏刻民國四年(1915)補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12. 《說文解字詁林正補合編》，丁福保編(臺北：鼎文書局，1994年，三版)。
 13. 《說文解字引方言攷》，馬宗霍撰(北京：科學出版社，1959年)。
 14. 《說文解字引經考》，馬宗霍撰(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年)。
 15. 《說文解字約注》，張舜徽撰(臺北：木鐸出版社，1984年)。
 16. 《說文段注改篆評議》，蔣冀騁撰(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3年)。
 17. 《原本玉篇殘卷》，(梁)顧野王撰(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18. 《大廣益會玉篇》，(梁)顧野王撰，(宋)陳彭年等重修，景印張氏澤存堂本(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19. 《梁顧野王玉篇聲類考》，翁文宏撰(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70年，又收入《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集刊》第15號，頁1~112，1971年6月)。
 20. 《佩觿》，(後周)郭忠恕撰，《百部叢書集成》景印清光緒蔣鳳藻校刊《鐵華館叢書》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68年)。
 21. 《類篇》，(宋)司馬光撰，景印上海圖書館藏汲古閣影宋鈔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
 22. 《龍龕手鏡》，(遼)釋行均撰(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23. 《篇海類編》，題(明)宋濂撰，(明)屠龍訂正，《續修四庫全書》景印北京圖書館藏明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24. 《正字通》，(明)張自烈、(清)廖文英編，景印清康熙九年(1670)序弘文書院刊本(北京：中國工人出版社，1996年)。
 25. 《字彙》，(明)梅膺祚撰，景印清康熙二十七年(1688)靈隱寺刻本(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1年)。
 26. 《字彙補》，(清)吳任臣撰，景印清康熙五年(1666)刻本(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1年)。

802.3 字典

1. 《同源字典》，王力撰（北京：商務印書館，1982年）。

802.4 音韻

1. 《漢語音韻學》，李新魁撰（北京：北京出版社，1986年）。
2. 《漢語語音史》，王力撰，收入《王力文集》第十卷（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87年）。
3. 《聲韻學》，竺家寧撰（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1992年，二版）。
4. 《音韻學講義》，曾運乾撰（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
5. 《漢語歷史音韻學》，潘悟雲撰（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
6. 《上古音》，何九盈撰（北京：商務印書館，1991年）。
7. 《清代上古聲紐研究史論》，李葆嘉撰（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1996年）。
8. 《古音研究》，陳新雄撰（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1999年）。
9. 《漢魏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第一分冊），羅常培、周祖謨撰（北京：科學出版社，1958年）。
10. 《魏晉音韻研究》，丁邦新撰（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5年）。
11. 《魏晉南北朝韻部之演變》，周祖謨撰（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6年）。
12. 《徐邈音切研究》，蔣希文撰（貴陽：貴州教育出版社，1999年）。
13. 《中古音》，李新魁撰（北京：商務印書館，1991年）。
14. 《新校正切宋本廣韻》，（宋）陳彭年等重修，林尹校訂，景印張士俊澤存堂本（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9年，十一版）。
15. 《宋刻集韻》*，（宋）丁度等編，景印北京圖書館藏宋刻本（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
16. 《集韻》，（宋）丁度等編，景印上海圖書館藏述古堂影宋鈔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
17. 《宋本韻補》，（宋）吳棫撰，景印遼寧省圖書館藏宋刻本（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18. 《古今韻會舉要》，（元）黃公紹、熊忠撰，景印明嘉靖十五年（1536）秦絨、李舜臣刻十七年（1538）劉儲秀重修本（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
19. 《洪武正韻》，（明）樂韶鳳、宋濂等撰，《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景印浙江圖書館藏明崇禎四年（1631）刻本（臺南：莊嚴文化事業公司，1997年）。
20. 《韻鏡校注》，龍宇純撰（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八版）。

802.5 方言

1. 《方言箋疏》，（清）錢繹撰，《爾雅廣雅方言釋名清疏四種合刊》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2. 《方言郭璞音之研究》，宋麗瓊撰（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1年）。
3. 《新方言》，章炳麟撰，《續修四庫全書》景印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民國浙江圖書館刻《章氏叢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

802.8 讀本

1. 《急就篇》，(漢)史游撰，(唐)顏師古注，《四部叢刊廣編》景印海鹽張氏涉園藏明鈔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

830 總集

1. 《文選》，(梁)蕭統撰，(唐)李善注，景印清嘉慶十四年(1809)鄱陽胡氏重刻宋淳熙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2. 《文選考異》，(清)胡克家撰，景印清嘉慶十四年(1809)鄱陽胡氏刻本，收入《文選》(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十一版)。
3. 《漢魏六朝一百三家集》，(明)張溥編，景印舊刊本(臺北：正光書局，1969年)。
4. 《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清)嚴可均輯(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
5. 《楚辭補注》，(宋)洪興祖撰(臺北：長安出版社，1989年，三版)。
6. 《楚辭通釋》，(明)王夫之撰，船山全書編輯委員會編校，收入《船山全書》第十四冊(長沙：嶽麓書社，1996年)。

850 特種文藝

1. 《山海經》，(晉)郭璞傳，景印明《正統道藏》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年，再版)。
2. 《山海經圖讚》，(晉)郭璞撰，(明)沈士龍、胡震亨同校，《百部叢書集成》景印明萬曆胡震亨等校刊《秘冊彙函》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年)。
3. 《山海經圖贊》，(晉)郭璞撰，(清)嚴可均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本(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
4. 《山海經圖贊》，(晉)郭璞撰，(清)嚴可均輯，景印清光緒乙未(1895)春二月長沙葉德輝刊《觀古堂彙刻書》本(臺北：文海出版社，1971年)。
5. 《山海經箋疏》，(清)郝懿行撰，景印清嘉慶十四年(1809)阮氏琅嬛僊館刊本(臺北：漢京文化事業公司，1983年)。
6. 《山海經校注》，袁珂注(臺北：里仁書局，1982年)。
7. 《世說新語箋疏》，余嘉錫撰(臺北：華正書局，1989年)。
8. 《搜神記》，(晉)干寶撰，汪紹楹校注(臺北：里仁書局，1982年)。

9 美術類

940 書畫

1. 《歷代名畫記》，(唐)張彥遠撰，景印明毛晉汲古閣刊《津逮秘書》本(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0年)。

II 論文

1. 〈上古音“曉匣”歸“見溪群”說〉，李新魁撰，《李新魁語言學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頁1~19。
2. 〈審母古音考〉，周祖謨撰，《問學集》，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頁120~138。

3. 〈萬象名義中之原本玉篇音系〉，周祖謨撰，《問學集》，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頁270~404。
4. 〈郭璞爾雅注與爾雅音義〉，周祖謨撰，《問學集》，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頁683~686。
5. 〈魏晉音與齊梁音〉，周祖謨撰，《周祖謨學術論著自選集》，北京：北京師範學院出版社，1993年，頁161~189。
6. 〈古樂器小記〉，唐蘭撰，《唐蘭先生金文論集》，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頁346~375。
7. 〈古音娘日二紐歸泥說〉，章太炎撰，《國故論衡》，臺北：廣文書局，1977年，五版，頁29~32。
8. 〈《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初零聲母——兼論中古影、云、以母的音值〉，馮蒸撰，《漢字文化》1991年第1期，1991年3月，頁29~36。
9. 〈《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代濁音清化〉，馮蒸撰，《語文研究》1991年第2期，1991年5月，頁21~29。
10. 〈《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代 k- / x- 相混〉，馮蒸撰，《語言研究》1991年增刊，1991年，頁73轉107。
11. 〈《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初四項韻母音變〉，馮蒸撰，《宋元明漢語研究》，程湘清主編，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2年，頁510~578。
12. 〈《爾雅音圖》音注所反映的宋初濁上變去〉，馮蒸撰，《大陸雜誌》第87卷第2期，1993年8月，頁21~25。
13. 〈爾雅略說〉，黃侃撰，《黃侃論學雜著》，臺北：漢京文化事業公司，1984年，頁361~401。
14. 〈關於《經典釋文》〉，黃焯撰，《訓詁研究》第一輯，陸宗達編，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81年，頁218~228。
15. 〈經典釋文和原本玉篇反切中的匣于兩紐〉，羅常培撰，《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八本第一分，1939年，頁85~90。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 《廣韻》音切對照表

本表詳列本書所輯各書音切之比較。同列表示同音。

《廣韻》一字數音，一般均予照錄。但某音切既與古注音讀差異甚大，其釋義也與該字所在的《爾雅》義訓無關者，則不收錄。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釋義
1-3	詰	劉		陟孝知效					陟孝知效	
								都角端覺	竹角知覺	說文云草大也
								都導端号	大也	
1-3	詰	販		方滿非緩				博管幫緩	均大也	
					蒲板並濟			扶板奉濟	大也	
						蒲滿並緩				
								板幫濟	布縮幫濟	大也
								普姦滂刪		
								普練滂霰		
1-3	詰	睡	之日照質						之口照質	大也
								充尸穿脂		
1-5	詰	艘		屈見怪					古拜見怪	爾雅云至也，亦云占屈字
								子公精東	子紅精東	說文云船著沙不行也
									口箇溪箇	船著沙不行也
1-8	詰	緝	勅金徹侵	勅淫徹侵					丑林徹侵	緝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暲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13	詰	夏	居點	見點													古駢見點措也，常也，禮也，說文載也
					苦八	溪點											
1-20	詰	媿	普計	滂舞													匹詣滂舞配也
					響	滂眞											
1-22	詰	頽	魚毀	疑紙													魚毀疑紙閑習容止
					五果	疑果											
							五罪	疑賄									五罪疑賄頽也，一曰閑習
1-23	詰	湮			因	影眞											於眞影眞落也，沈也
					烟	影先											烏前影先爾雅云落也
					翳	影霽											
1-24	詰	粹			碎	心隊											蘇內心隊告也
							粹	心至									雖遂心至言也
																	慈卽從術讓也
1-25	詰	遷	他歷	透錫													他歷透錫遠也，古文
					湯華	透麥											
1-26	詰	虧	祛危	溪支	祛危	溪支											去爲溪支缺也
					許宜	曉支											
1-28	詰	案			七代	清代											
																	倉宰清海寮案官也
1-31	詰	喬	驕	見宵													
					橋	群宵											巨嬌群宵高也，說文曰高而曲也
1-36	詰	談			羽鹽	爲鹽											
							大甘	定談									徒甘定談進也
																	徒濫定闕
1-39	詰	劬	苦點	溪點	苦八	溪點											恪八溪點用力，又固也，慎也，勤也
1-39	詰	擊	率	溪先													苦堅溪先固也，厚也，持也
			卻閑	溪山	儻	溪山											苦閑溪山爾雅云固也，莊子注牢也
1-46	詰	攀			道	精尤											卽由精尤凍也，聚也
1-46	詰	菟	所求	疏尤													所鳩疏尤茅菟草，又春獵曰菟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釋義
1-48	詰	察	許各	曉	鐸							所救	疏	宥							呵各	曉	鐸	溝也，谷也，坑也，澗也
1-49	詰	觀				胡郭	匣	鐸				古喚	見	換							古玩	見	換	樓觀，釋名曰觀者於上觀望也，說文曰諦視也，爾雅曰觀謂之闕
1-54	詰	勸	與世	喻	祭										官	見	桓	官	見	桓	古丸	見	桓	視也
1-56	詰	禩	斯	心	支															餘制	喻	祭	勞也	
1-58	詰	煖	而善	日	獨	常支	禪	支																
1-61	詰	疇				罕	曉	早													人善	日	獨	乾兒
1-61	詰	躓	祈	群	微	罕	曉	翰													呼早	曉	早	火乾也
1-61	詰	躓	沂	疑	微	罕	曉	翰													呼早	曉	翰	火乾
1-61	詰	躓				聿	喻	術													餘律	喻	術	鳥鳴
1-61	詰	躓										述	神	術							食聿	神	術	爾雅曰危也
1-61	詰	躓				劉	見	哈													渠希	群	微	危也，說文口訖事之樂也
1-61	詰	汽	古愛	見	代																公哀	見	哈	
1-62	詰	治										既	見	未										
1-62	詰	治										直吏	澄	志							直吏	澄	志	理也
1-64	詰	護	亡胡	微	模																直之	澄	之	水名，出東萊，亦理也
1-64	詰	護																			直利	澄	至	理也
1-65	詰	行	下庚	匣	庚																莫胡	明	模	謀也
1-65	詰	行				慕	明	暮																
1-65	詰	行																			戶庚	匣	庚	行步也，適也，往也，去也
1-65	詰	行				下孟	匣	映													下更	匣	映	景迹，又事也，言也
1-65	詰	行																			胡郎	匣	唐	伍也，列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下浪匣宕次第
1-67	詁	相							息亮心漾							息亮心漾視也，助也，扶也
									息良心陽							息良心陽共供也，瞻視也
1-70	詁	極	猗例影祭													於鬮影祭理也
						翳影霽										
1-71	詁	妥			他回透灰											
					他罪透賄											
1-71	詁	尼							女乙娘質							他果透果安也
										羊而喻之						
1-75	詁	桔	古沃見沃													女夷娘脂和也
					角見覺											古沃見沃手械，紂所作也
1-79	詁	弛							尸紙審紙							古岳見覺直也
																施是審紙釋也，說文云弓解也
											以鼓喻真	以鼓喻真	以真喻真			
																施智審真易曰雲行兩施
1-79	詁	易							亦喻昔							式支審支施設
																羊益喻昔變易，又始也，改也，奪也，轉也
											以鼓喻真	以鼓喻真	以鼓喻真			難易也，簡易也
1-82	詁	樂			洛來鐸											盧各來鐸喜樂
					力角來覺											
																五教疑效好也
1-82	詁	覲			亡革微麥											五角疑覺音樂
					莫經明青											莫經明青小兒也，又爾雅曰覲擊蒺藜也
																莫狄明錫小兒
1-83	詁	諂			綰透豪											土刀透豪疑也
					他力透豪											
									勅檢徹琰							
1-85	詁	備	輔奉慶													且琰徹琰諂諂
					方輔非慶											方矩非慶備輔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嬌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89	詰	告	子爾	精紙												芳武敷	賽輔也					
			子移	精支												將此精紙	口毀，說文苛也					
					些	心	霽															
					些	心	簡															
1-91	詰	串			五患	疑	諫															
							古患	見	諫			古患	見	諫		古患	見	諫	穿也，習也			
1-97	詰	間	古覓	見	欄											古覓	見	欄	廁也，瘳也，代也，送也，迭也，隔也			
					古鴈	見	諫									澗	見	諫				
									胡瞎	匣	轄											
											古閑	見	山			古閑	見	山	隸也，近也，又中閑			
																閑	匣	山				
1-101	詰	廠			歆	曉	侵									許金	曉	侵	爾雅曰與也，亦陳車服也，亦廠織山險兒			
					欽	溪	侵															
																許錦	曉	侵	大喪囊也			
1-104	詰	岷	苦怪	溪	怪											苦怪	溪	怪	太息			
			墟季	溪	至																	
					苦繫	溪	代															
1-104	詰	隸			海拜	曉	怪		海拜	曉	怪					許介	曉	怪	鼻息			
													呼被	曉	紙							
																虛器	曉	至	鼻息也			
																莫八	明	點	氣息			
1-104	詰	咽			許四	曉	至		火季	曉	至					虛器	曉	至	息也			
																丑致	徹	至	陰知也			
1-107	詰	媼			盧篤	來	沃															
					徒歷	定	錫															
																勅留	徹	尤	升鳩	徹	尤	媼動也，悼也
																直六	澄	屋	媼婢			
1-109	詰	契			苦計	溪	霽									苦計	溪	霽	契約			
																苦結	溪	肩	契關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橋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115	詰算	素緩	心緩											蘇管	心緩	物之數也	
				息轉	心獨												
1-115	詰數	色具	疏遇											色句	疏遇	算數	
										色主	疏寔			所矩	疏寔	說文計也	
														所角	疏覺	頻數	
1-118	詰漚			古沒	見沒									古忽	見沒	說文濁也，一曰漚泥，又水出兒	
				胡忽	匣沒									下沒	匣沒	漚泥	
1-118	詰治	直吏	澄志											直史	澄志	理也	
										如字	澄之			直之	澄之	水名，出東萊，亦理也	
														直利	澄至	理也	
1-120	詰汰	姑犬	見銑											姑滋	見銑	爾雅云噉也	
								胡犬	匣銑								
		汰											徒蓋	定泰	徒蓋	定泰	濇汰，說文口漸濇也
														他遠	透曷	汰過	
1-129	詰儀							息羊	心陽								
														汝陽	日陽	爾雅曰因也	
1-141	詰廡	古孟	見映														
						庚	見庚										
1-142	詰附	附	奉遇														
						付	非遇										
1-143	詰尼	女乙	娘質														
										羊而	喻之						
												奴啓	泥齊				
														女夾	娘	脂和也	
1-144	詰安			他回	透灰												
								他果	透果								
														他果	透果	安也	
1-145	詰絡	亡白	微陌											莫白	明陌	北方獸	
								胡各	匣鐸					下各	匣鐸	說文曰似狐善睡獸也	
1-149	詰曾	在由	從尤	遄	從尤									白秋	從尤		
		了由	精尤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2-5	言	徇			巡	邪諱													
									詢	心諱					辭	閏邪	稔白銜名行		
									進	精震									
2-11	言	底	之視	照旨	指	照旨									職	維照	旨平也，致也，說文云柔石也		
2-17	言	觀							館	見換					古	玩見	換樓觀，釋名曰觀者於上觀望也，說文曰諦視也，爾雅曰觀謂之闕		
											官	見	栢		古	丸見	栢視也		
2-19	言	輒			火孤	曉模									荒	鳥曉	模大也		
		無					亡甫	微	慶						文	甫微	慶撫然失意兒，說文愛也，一口不動也		
															武	夫微	虞空也		
2-30	言	存	徂薦	從	蔽										在	甸從	蔽重也，仍也，再也		
			徂遜	從	懸														
					徂很	從	很												
2-31	言	救	亡婢	微	紙										綿	婢明	紙撫也，愛也，安也		
					敷靡	敷	紙												
2-32	言	羸	求俱	群	虞	衢	群	虞							其	俱群	虞瘠也		
															其	遇群	過瘠		
		球	求	群	尤	求	群	尤							巨	鳩群	尤瘠也		
															許	尤曉	尤瘠也		
2-46	言	佻	他堯	透	蕭										吐	彫透	蕭輕佻，爾雅曰佻偷也		
					唐了	定	篠												
															徒	聊定	蕭獨行兒		
2-49	言	啜	常悅	禪	薛										姝	雪禪	薛說文曰嘗也，爾雅曰茹也		
															嘗	芮禪	祭嘗也		
					銳	喻	祭												
									丑	衛	徹	祭							
									尺	銳	穿	祭							
															豬	芮知	祭陟	衛知	祭嘗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昌悅穿薛茹也
																							陟劣知薛言多不正
2-54	言	圍	魚呂	疑語		語	疑語																魚巨疑語養馬
2-63	言	誑				置睡	知寘																竹志知寘誑誑累也
														之睡	照寘								
2-63	言	誑				女睡	娘寘																女志娘寘誑誑累也
														殘	影寘								
																							汝志日寘
2-65	言	麻	慮求	曉尤		許州	曉尤																許尤曉尤爾雅曰庶麻廢也，郭璞曰今俗呼樹蔭為麻
2-76	言	浹	子協	精枯																			子協精枯洽也，通也，徹也
						接	精葉																
2-79	言	琛	勑金	徹侵																			丑林徹侵琛寶也
						舒金	審侵																
2-82	言	俾	必爾	幫紙																			并張幫紙使也，從也，職也
																							方寐非至
2-83	言	緹	婢寐	並至																			方寐非至
																							房彌奉支
																							符支奉支飾緣邊也
																							匹夷滂脂繒欲壞也
																							昌里穿止績苧一紙
2-100	言	斄	力知	來支																			
																							里之來之十豪
2-101	言	烘				巨凶	群鍾																
																							火公曉東
																							呼東曉東火兒
																							戶公匣東字林云燎也
																							胡貢匣送火兒
																							呼貢曉送火乾也
2-101	言	娃				志	影寘																
																							口井溪靜
																							口迴溪退行毫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橋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烏攔影齊	烏攔影齊		說文曰行竈也，爾雅曰燧娃，郭璞云今之三隅竈
2-109	言	攬					在魯從姥									
							子朗精蕩									
2-111	言	舫							甫訪非漾						甫妄非漾並兩船	
											方非陽					
2-111	言	附			孚敷虞									補曠幫	石舫人習水者也	
														芳無敷虞	小木棧也，說文云編木以渡也	
							附奉遇									
2-112	言	洵			巡邪諄											防無奉虞水上附瀆，說文曰編木以渡也，本音孚
														詳遵邪諄	均也，龜也	
2-113	言	還			徒荅定合						苟心諄			相倫心諄	水名，在晉陽	
2-119	言	僂	肩心肩											徒合定合	途還	
														先結心肩	動草聲，又云鷺鳥之聲，又僂僂呻吟也	
						契溪肩										
2-140	言	楨			眞莊眞				私秩心質							息七心質僂側動也
					振照震											側鄰莊眞說文云楨概也
2-150	言	餐									之忍照軫					章忍照軫織也，又聚物
		飧							七丹清寒							七安清寒說文吞也
2-160	言	跋	蒲末並末								素昆心魂					思渾心魂說文舖也
																蒲撥並末跋躄行兒，又躄也
					貝幫泰											
					補葛幫曷											
2-160	言	哈			其業群業											巨業群業躄也
					居業見業											居佞見業躄也
					甲見狎											
2-162	言	拔						如升日蒸								古洽見洽躄礙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如勇	日	腫	而隴	日	腫	拒也	
																機用	娘	用	推也	
2-167		言	抵									帝	端	齊		都計	端	齊	木根抵也	
																都奚	端	齊	木根也	
																都禮	端	齊	本也，根也	
2-168		言	窕			徒	了	定	篠							徒	了	定	篠	美色曰窕，詩注云窈窕幽閑也
2-171		言	檢			屑	儉	見	琰							居奄	見	琰	書檢印窠封題也，又檢枝	
2-174		言	弊	婢	世	並	祭									毗祭	並	祭	困也，惡也，說文曰頓仆也	
						婢	設	並	薛											
								步	計	並	霽									
2-177		言	訃	洪	匣	東							洪	匣	東	戶公	匣	東	潰也	
2-179		言	翻	女	乙	娘	質									尼質	娘	質	膠黏	
							駢	口	質											
2-183		言	闌	丁	胡	端	模	部	端	模						當孤	端	模	闌閣，城上重門	
																視遮	禪	端	闌閣，城上重門也	
2-210		言	恫	通	透	東	通	透	東							他紅	透	東	痛也	
							响	定	東											
																徒弄	定	送	恫恫不得志	
2-216		言	燬	毀	曉	紙										許委	曉	紙	火盛	
							貨	曉	過											
2-230		言	迭	待	結	定	屑	徒	結	定	屑					徒結	定	屑	遞也，更也，道也	
						經	定	屑												
2-244		言	饘	之	然	照	仙	之	然	照	仙					諸延	照	仙	厚粥也	
																旨善	照	端	饘粥	
2-245		言	跪	求	委	群	紙									渠委	群	紙	跪	
							巨	几	群	旨										
																去委	溪	紙	拜也	
2-250		言	媮	戶	刮	匣	鎋	戶	刮	匣	鎋					下刮	匣	鎋	面醜	
						戶	括	匣	末							戶括	匣	末	媮醜也	
																刮	見	鎋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2-255	言	羸	九羸	見彌	九羸	見彌									九羸	見彌	取也		
					羸	溪仙													
2-262	言	般			班	幫刪									布還	幫刪	還師，亦作班師		
					蒲安	並寒													
															薄官	並桓	樂也		
															北潘	幫桓	般運		
															博干	幫寒			
2-267	言	濼	仕其	牀之											俟尚	牀之	凝沫也，又順流也		
			呂其	來之															
					訇	審之													
					且之	徹之													
3-2	訓	攸					條	定蕭											
															以周	喻尤	所也		
3-10	訓	業	魚法	疑乏															
					五吝	疑合													
															魚怯	疑業	事也，大也，敘也，次也，始也，敬也，嚴也		
3-20	訓	佗	徒河	定歌											徒河	定歌	委佗佗，美也		
										羊兒	喻支								
															託何	透歌	非我也		
3-21	訓	低			徒啓	定齊													
															渠支	群支	巨支	群支	爾雅云低低惕惕愛也
															是支	禪支	愛也		
3-23	訓	藜			側巾	莊真													
					子人	精真													
															側託	莊臻	草盛兒		
3-27	訓	萌			武耕	微耕									莫耕	明耕	萌牙		
									亡明	微登									
3-29	訓	僮			躡	心豪									蘇遭	心豪	恐懼		
					草	從皓													
															采老	清皓	憂心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蕭心蕭										
3-30	訓赫			釋審昔										
									許格曉陌				呼格曉陌	亦也，發也，明也，亦盛亮
3-34	訓旭			呼老曉皓										
									許玉曉燭				許玉曉燭	說文口日且出兒，一曰明也
3-34	訓躡	巨虐群藥											其虐群藥	舉足高
				居天見小									居天見小	躡也
													巨躡群	宵躡也，慢也
													去遙溪	宵舉足高
													居勺見藥	走躡兒
3-35	訓夢	亡工微束											莫中明東	說文口不明也
		亡棟微送											莫鳳明送	寐中神游
						亡增微登	亡增微登							
						亡增微嶠	亡增微嶠							
3-35	訓誦	之閏照稔											之閏照稔	誦亂也
		之屯照諄											章倫照諄	亂言之兒
				紉神諄										
				紉邪諄										
3-37	訓洄					回匣灰							戶恢匣灰	逆流
													雨非爲微	重衣
3-39	訓燼			徒冬定冬									徒冬定冬	旱熱
				直忠澄東									直弓澄東	爾雅云燼燼炎炎燼也
3-42	訓紙			徒心紙										
									紫精紙					
										此清紙			雌氏清紙	小舞兒
3-44	訓瘡			古卵見緩									古滿見緩	病也
				古玩見換									古玩見換	病也
3-45	訓博	徒端定桓											度官定桓	詩云勞心博博
				徂兗從爾										
				徂訟從仙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音聲韻	釋義
					逋莫幫鐸				
3-46	訓	羊倫喻諄						羊倫喻諄	詩曰駒駒原隰
			逋邪諄					詳邊邪諄	韻出
				居賁見眞					
						蘇句心諄		相倫心諄	爾雅曰駒駒田也，謂墾辟也
3-50	訓	徐醉邪至禾秀	遂邪至					徐醉邪至禾秀	
3-52	訓	陟栗知質權挫	丁秩端質					陟栗知質權挫	
3-54	訓	蘇遭心豪漸米	蘇刀心豪					蘇遭心豪漸米	
						所留疏尤			
						所留疏宥			
3-55	訓	縛謀奉尤火氣，爾雅曰焞焞烝也	浮奉尤					縛謀奉尤	火氣，爾雅曰焞焞烝也
			符彪奉幽						
3-61	訓	五剛疑唐高也，我也						五剛疑唐	高也，我也
			魚殃疑陽						
								魚兩疑養	望也，欲有所度
3-65	訓	女夷娘脂和也	尼女乙娘質						
						羊而喻之			
						奴啓泥齊			
3-66	訓	相更心志念也	息嗣心志					女夷娘脂和也	
			如字心之					相更心志念也	
								息茲心之	思念也
3-67	訓		徒的定錫						
							舒育審屋	式竹審屋	青照繪
3-69	訓	胡峽匣銃玉克	胡犬匣銃					胡峽匣銃	玉克
			占犬見銃						
			戶茗匣迥						
3-72	訓	許角曉覺讒慝	火角曉覺					許角曉覺	讒慝
			虛各曉鐸					呵各曉鐸	讒慝
3-72	訓					切得清德			
								他德透德	惡也
	匿		女陟娘職	女陟娘職	女陟娘職		女陟娘職	女力娘職	藏也，微也，亡也，隱也，陰姦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3-80	訓	葵							袁	爲	元						
											許	袁	曉	元			
3-86	訓	備	下板	匣	濟												
						簡	見	產									
3-86	訓	恂	荀	心	諄												
						峻	心	稗									
											私	尹	心	準			
3-87	訓	扞				古案	見	翰									
3-99	訓	搏	逮莫	幫	鐸												
						付	非	遇									
3-108	訓	殿	丁練	端	霰												
3-108	訓	屎	虛伊	曉	脂	香惟	曉	脂									
						許利	曉	至									
5-2	宮	展	於宜	影	支												
						依	影	微									
						意尾	影	尾									
5-3	宮	窾	烏叫	影	嘯	烏叫	影	嘯									
						杳	影	篠									
5-4	宮	秩				千結	清	屑									
5-4	宮	櫃	烏回	影	灰	烏回	影	灰									
						吾回	疑	灰									
5-6	宮	朽	烏	影	模	烏	影	模									
			胡	匣	模												
5-6	宮	黝	於糾	影	黝												
						殃柳	影	有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5-7	宮	機	特	定	徒	定	德							於脂	影	脂	縣名屬歙州	
														徒得	定	德	棧也	
			之	力	照	職								之	翼	照	職	職棧
5-7	宮	棧	羊	式	喻	職								與	職	喻	職	果名，如梨，亦檠也
			羊	特	喻	德	羊	北	喻	德								
5-7	宮	拱	九	勇	見	腫	九	勇	見	腫				居	悚	見	腫	爾雅云杙大者謂之拱
							邛	群	鍾									
5-11	宮	桴					浮	奉	尤					縛	謀	奉	尤	齊人云屋棟曰桴也
							孚	敷	虞					芳	無	敷	虞	屋棟
5-11	宮	檫					力	道	皓					盧	皓	來	皓	屋檫，檫前木
														落	蕭	來	蕭	蓋骨，亦椽也
5-11	宮	檣	丁	狄	端	錫	丁	狄	端	錫				都	歷	端	錫	屋椳
							他	赤	透	昔								
5-23	宮	甬	苦	本	溪	混								徒	歷	定	錫	屋椳
							丘	屯	溪	魂				苦	本	溪	混	居也，廣也，又宮中道
5-25	宮	歧					如	字	群	支				巨	支	群	支	歧路
5-27	宮	杠	江	見	江	江	江	見	江					古	雙	見	江	旌旗飾，一曰牀前橫
5-27	宮	筇					居	義	見	賓				居	義	見	賓	石杠，聚石以為步渡
													丘	奇	溪	支		
														渠	綺	群	紙	立也
5-27	宮	斲	斲	照	藥									之	若	照	藥	橫木渡水
							徒	的	定	錫								
6-2	器	康					如	字	溪	唐				苦	岡	溪	唐	和也，樂也
6-3	器	斲					巨	俱	群	虞				其	俱	群	虞	鉏屬
														古	侯	見	侯	
														鳩	于	見	虞	
6-3	器	料					七	遙	清	宵								
														吐	彫	透	蕭	斗旁耳，又爾雅云斲謂之斲，古田器也，郭音斲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6-3	器	鼗		楚洽	初洽									楚洽	初洽	爾雅曰鼗謂之鼗，郭璞云皆古鞞錡字
						千結	清屑									
6-4	器	撿		力堯	來蕭									落蕭	來蕭	取物，又理也
				力中	來嘯											
						力到	來弓									
6-4	器	篚		士角	牀覺									士角	牀覺	魚罩
				捉	莊覺									側角	莊覺	魚罩
				廓	溪鐸											
6-4	器	椽		霜甚	疏侵									疎錦	疏侵	木實名也
				疏臙	疏沁											
				心臙	心侵					胥寢	心侵					
						桑感	心感							桑感	心感	郭璞云叢木於水中魚寒入其裏因以箔取之
														所今	疏侵	樹長兒
														楚簪	初侵	木長兒
6-4	器	溇	時占	禪	臙											
						岑	牀侵									
						潛	從鹽									
						潛	從鹽									
6-5	器	繁		壁	幫錫									北激	幫錫	爾雅繁謂之罍，今覆車鳥網也
				卑覓	幫錫											
														蒲革	並麥蟹	
6-5	器	罍		姜悅	見薛									紀劣	見薛	學也
				姜穴	見屑											
										丁劣	端薛					
														陟劣	知薛	捕鳥覆車同，一名罍
6-6	器	綯						苦侯	溪侯							
										其俱	群虞					
														其俱	群虞	髮頭飾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博厄 幫 麥 飯半生兒
6-13	器	醞	虎改	曉海	海	曉海				孚八 敷 黏						呼改 曉 海 肉醬
6-15	器	亟	魚斬	疑歛	魚斬	疑歛										吾斬 疑 歛 爾雅曰澱謂之亟
																魚覲 疑 澱 滓也
6-16	器	鼎			乃	泥海										奴亥 泥 海 鼎大者曰鼎
										奴戴 泥 代						奴代 泥 代 大鼎
6-16	器	鼎	咨	精脂												
					才	從哈										昨哉 從 哈 爾雅注鼎斂上而小口
										災	精哈					
																子之 精 之 小鼎
6-17	器	鬯	徐林	邪侵												徐林 邪 侵 鼎大上小下
			嗣廉	邪鹽												
					財金	從侵										昨淫 從 侵 說文口大釜也，一曰鼎大上小下若鬯曰鬯
																昨鹽 從 鹽 甌也
6-17	器	鈔	昌紙	穿紙	侈	穿紙										尺氏 穿 紙 甌也
																弋支 喻 支 方言云涼州呼甌
6-22	器	蓋	匣蓋	胡臘	匣蓋											胡臘 匣 蓋 苜蓋
																古太 兄 泰 覆也，掩也，說文曰苫也
6-23	器	鐐	力彫	來蕭	還	來蕭										落蕭 來 蕭 有孔鐘，又紫磨金也，爾雅曰白金曰銀，其美謂之鐐
																力申 來 嘯 美金
6-24	器	鬻	五角	疑覺						學 匣 覺						五角 疑 覺 爾雅云角謂之鬻
																胡覺 匣 覺 治角之工
																烏酷 影 沃 治角也
6-29	器	匏	火交	曉肴												
					電	並 覺										蒲角 並 覺 龍箭
										五爪	疑 巧					
																蒲交 並 肴
																薄巧 並 巧 骨鐵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釋義
																							防教奉效手擊	
																							普木滂屋骨鐵名也	
6-36	器	施	羊支	喻支		移	喻支																弋支喻支衣架	
6-37	器	辨				普	滂線																	
																							符寔奉彌別也，說文判也	
																							蒲萑並欄具也，周禮曰以辨民器	
7-5	樂	龔	虛嬌	曉宵		龔	曉宵																許嬌曉宵大磬也，爾雅注云形如犁鎗，以玉石爲之	
			喬	群宵																			巨嬌群宵人磬	
7-5	樂	鎗	古緩	見緩																			古滿見緩車具	
									古亂	見換													古玩見換車軸頭鐵，曰江南人呼犁刀	
7-6	樂	巢															仕交	牀	芥	鈕交	牀	芥		爾雅口大空謂之巢
																		莊交	莊	着				
																							十稍牀效棧閣也	
7-7	樂	沂				魚斤	疑欣																	
						魚斬	疑嫩																	
																							魚衣疑微水名出泰山	
7-9	樂	劇				瓢	奉宵																符喬奉宵爾雅云中鏞謂之劇	
																							匹妙滂笑強取，又輕也	
7-9	樂	棧	助板	牀	濟																			
						側簡	莊產																	
																							土限牀產關也	
																							十免牀彌棚也	
																							土諫牀諫木棧道	
7-11	樂	篴				妙	明笑																彌笑明笑爾雅云小管也	
						亡小	微小																亡治微小笙管	
7-14	樂	篴				之仁	照真																	
						戰	照線																	
																							居延見仙竹器	
																							側鄰莊真爾雅云所以鼓敵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 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 義	
8-3	天	長							直良	澄陽					直良	澄陽久也，遠也，常也，永也
											丁兩	端養			丁丈	端養
															知丈	知養大也
															直亮	澄漾多也
8-6	天	著	章六	照屋					直魚	澄魚					直魚	澄魚爾雅云太歲在戊曰著雍
															丁昌	端語著任
															陟慮	知御明也，處也，立也，補也，成也，定也
															張略	知藥服衣於身
															直略	澄藥附也
8-6	天	默	余職	喻職	翼	喻職									與職	喻職早也，爾雅曰太歲在丑曰玄默
8-7	天	祥	子郎	精唐	子郎	精唐										
8-7	天	涸	湯昆	透魂	湯昆	透魂									他昆	透魂涸灘，歲在中也
8-7	天	灑			勅丹	徹寒										
					勅旦	徹翰										
					湯十	透寒									他十	透寒冰灘，爾雅云太歲在申曰涸灘
															呼早	曉旱水濡而乾
															奴案	泥翰水奔
8-10	天	病			孚柄	敷映										
					沉病	曉映										
					匡詠	溪映										
															陂病	幫映驚病
8-15	天	虹	胡公	匣東											戶公	匣東蠶棘也
					講	見講										
															古送	見送縣名在泗州
															古巷	見絳
8-15	天	霓	五兮	疑齊											五稽	疑齊離虹
					五擊	疑錫										
															五計	疑齊離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五結	疑	肩	虹	
8-19	天	霽			祖禮	精	齋												
															子計	精	霽	兩止也	
8-20	天	氏	都黎	端	齊										都奚	端	齊	氏羌，說文至也	
					紙	端	齊												
					丁禮	端	齊												
															丁尼	端	脂	氏池，縣名	
8-29	天	味	豬究	知	宥	張救	知	宥							陟救	知	宥	鳥口	
															章俱	照	虞	響味，多言兒	
															張流	知	尤	曲喙	
															中句	知	遇	鳥聲	
8-31	天	何			胡可	匣	苟								胡可	匣	苟	負荷也	
					胡多	匣	歌								胡歌	匣	歌	粹也，說文儋也	
8-35	天	祠	如字	邪	之										似茲	邪	之	祭名	
			祀	邪	止														
					臥	邪	志												
9-12	地	跨			烏花	影	麻												
															憶俱	影	虞	陽跨，澤名	
9-19	地	穫	胡故	匣	暮	護	匣	暮											
															胡郭	匣	鐸	刈也	
9-20	地	隕	信	心	震										息晉	心	震	八陵名，爾雅曰東陵隕	
					尸慎	審	震								試刀	審	震	東乃陵名	
															所臻	疏	臻	八陵，東名隕	
9-35	地	噬									逝	禪	祭		時制	禪	祭	響噬	
9-37	地	枳			巨官	群	支												
									指	照	旨								
													居是	見	紙	居希	見	紙	木名，似橘
													諸是	照	紙	諸氏	照	紙	木名
9-41	地	陂	彼宜	幫	支										彼爲	幫	支	書傳云澤障曰陂	
															彼義	幫	真	傾也	
		坡			普何	滂	歌												
															滂禾	滂	戈	坡連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音聲韻	郭璞 音聲韻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坯備悲並脂 備美並旨											
					五窟疑沒								
11-4	山嶠	渠驕群宵	渠驕群宵 驕見宵									芳杯敷灰未燒瓦也 巨嬌群宵山銳而高	
11-9	山厓	姊規精支	才規從支									渠廟群笑山道，又山銳而高 姊規精支厓巖，山巔狀	
11-9	山厓		語規疑支							視規禪支		魚爲疑支厓巖	
11-12	山甌	魚蹇疑獮										魚奇疑支	魚蹇疑獮器也
			言疑元 彥疑線										語軒疑元無底甌也 魚變疑線甌也
11-12	山嶽		魚檢疑琰										魚檢疑琰山形似重甌
									力儉來琰 力儼來儼				
11-15	山徑		胡經匣青 古定見徑										戶經匣青連山中絕
11-16	山礧		五交疑肴 五角疑覺										五交疑肴礧礧
11-16	山巒		苦角溪覺 戶角匣羈										苦角溪覺爾雅云山多大石巒 胡谷匣羈說文云石聲也 胡沃匣沃石巒 力摘來麥譽礧，水石聲也
11-19	山嶽		火篤曉沃 徂學從覺										下巧匣巧動水聲 土角牀覺山夏有水冬無水 胡覺匣覺涸泉
11-23	山岫	徐究邪宥											似祐邪宥山有穴曰岫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胃	澄	宥										
						由	喻	尤										
12-4	水	溪				巨癸	群	旨									求癸群旨泉出也	
																	苦圭溪齊泉水通川	
																	居誅見旨通流	
																	苦穴溪屑爾雅云溪關流川	
12-11	水	過									古禾	見	戈					
											烏禾	影	戈				烏禾影戈水回	
12-13	水	灑				力旦	來	翰										
						力安	來	寒										
12-25	水	滴				述	神	術									食聿神術爾雅曰小泄口坻，人所為為滴，謂人力所作	
						決	見	屑									古穴見屑泉出兒	
																	餘律喻術水流兒	
12-27	水	大									泰	透	泰					
																	徒蓋定泰小大也	
																	唐佐定箇	
12-27	水	屬	革	見	麥												古核見麥屬津，九河名	
										力的	來	錫					郎擊來錫爾雅曰鼎款足者謂之屬	
13-2	草	藟	方	爽	非	昔												
						布革	幫	麥										博尼幫麥爾雅云山芹當歸也，又曰山麻也
																	蒲計並幫藟荔	
13-4	草	枹							孚	敷	虞							
																	防無奉虞枹罕縣名	
									浮	奉	尤						縛謀奉尤鼓槌	
									包	幫	肴						布父幫肴爾雅注曰樹木叢生枝節盤結	
13-9	草	蕨							平	兆	並	小						
																	平表並小草名，可為席	
																	甫嬌非宵蕨葦秀，爾雅云森蕨芳	
																	普袍滂豪醋莓可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3-10	草	莞							丸	匣	桓				胡官	匣	桓	似蘭而圓，可為席		
												官	見	桓	古丸	見	桓	草名，可以為席		
															戶板	匣	灣	莞爾而笑		
13-15	草	薜	苻	寬	奉	橫									蒲	並	欄	瓜瓠瓣也		
			苻	閑	奉	山														
												力	見	來	霰					
13-20	草	鷓	五	歷	疑	錫									五	歷	疑	錫	鷓綬草	
							五	革	疑	麥					五	革	疑	麥	爾雅云鷓綬，鷓小草雜色似綬	
13-31	草	茭					胡	卯	匣	巧										
															古	肴	見	肴	說文曰乾芻也，又爾雅曰茭牛蘄，郭璞云今馬蘄葉細銳似芹，亦可食	
13-32	草	葵					他	忽	透	沒										
											徒	忽	定	沒	陀	骨	定	沒	爾雅曰葵蘆葩，郭璞云葩宜為葵。蘆葩，燕青屬，紫華，大根，俗呼菴葵	
13-32	草	蘆					力	何	來	歌										
												力	吳	來	模	落	胡	來	模	蘆葦之末秀者，又蘆葦菜名
															力	居	來	魚	漏蘆草	
13-32	草	葩					葩	並	德											
							蒲	北	並	德										
															扶	梯	奉	未	棠屬	
13-33	草	茵						祥	山	邪	尤				祥	由	邪	尤	似由邪尤	茵芝瑞草，一歲三華
															由	喻	尤			
13-43	草	萎					女	委	娘	紙										
															息	遺	心	脂	胡荽香菜	
															於	蓮	影	紙	委曲也，亦委積，又屬也，棄也，隨也，任也	
															於	為	影	支	委委佗佗美也	
13-43	草	萎					痿	影	支						於	危	影	支	蔦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於偽影賓萎牛
13-45	草	篇	匹善	滂彌												
					匹珍	滂統										
												補殄	幫統	方典	非統	蕭苴草
												匹蘇	滂仙	芳連	敷仙	蕭苴可食
														布玄	幫先	蕭竹草
13-50	草	苳					徂斯	從支				徂斯	從支	疾移	從支	苳苳草
												徂咨	從脂			
																士佳牀佳苳葫藥
																將此精紙苳薑，又苳草也
13-51	草	薑	丁動	端薑												多動端薑蕭薑草，似蒲而細，又藕根
								童	定東							徒紅定東草名
13-58	草	蕪			亡津	微眞										
																莫奔明魂赤梁粟也，俗作蕪
13-58	草	秬	孚鄙	敷旨												匹鄙滂旨一稔二米
			孚丕	敷脂												敷悲敷脂黑黍一稔二米
					芳婦	敷有										芳婦敷有爾雅曰一稔二米，此亦黑黍
																匹尤滂尤一稔二米
13-63	草	齒	亡庚	微庚	武行	微庚										武庚微庚貝母草
13-64	草	蚘	婢夷	並脂												房脂牽脂蚘野大蠃
					疔	幫旨										
					疔	滂旨										
13-64	草	蚌	房尤	奉尤												
					芳九	敷有										
																芳杯敷灰說文曰凝血也
																匹尤滂尤凝血
13-68	草	庚									羊主	喻巽				以主喻巽倉庚
13-69	草	殘			所留	疏尤	所留	疏尤								所鳩疏尤雞腸草也
											先老	心皓				蘇老心皓敷殘草
13-71	草	龍			聲	來東										盧紅來東龍古草名
									龍	來鍾						力鍾來鍾龍古草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3-86	草	莞		桓	匣	桓							胡官	匣	桓	似蘭而圓，可為席		
										官	見	桓	古丸	見	桓	草名，可以為席		
													戶板	匣	灣	莞爾而笑		
13-86	草	藹		翻	匣	麥							下革	匣	麥	蒲葦頭名		
				歷	來	錫							郎擊	來	錫	山藜		
13-87	草	蓂	亡筆微質	密	明	質							美畢	明	質	荷本下白		
13-88	草	藟		匡龜	溪	脂							丘追	溪	脂	龍古大者曰藟		
										丘軌	溪	旨	丘軌	溪	旨	龍古大者曰藟		
													丘章	溪	微	馬藜似藟而大也		
13-95	草	藜		舒若	審	藥												
													郎擊	來	錫	一名貫眾，葉圓銳，莖毛黑，布地生，冬不死，一名貫渠		
13-97	草	蕩		他羊	透	陽												
										他唐	透	唐	吐郎	透	唐	蕩蕩馬尾		
13-98	草	藜		瓢	奉	宵							符霄	奉	宵	方言云江東謂浮萍為藜		
				婢遙	並	宵												
13-116	草	苗		他六	透	屋							他六	透	屋			
													丑六	徹	屋	藜也		
				徒的	定	錫							徒歷	定	錫	苗藜草		
13-116	草	藜		湯彤	透	蕭												
				他周	透	尤												
												他迪	透	錫	他歷	透	錫	苗藜草
13-118	草	藜	諱見隱										居隱	見	隱	菜也		
				斬	見	焮												
				居覲	見	震												
													巨巾	群	真	黏上		
													片	群	欣			
13-121	草	藜		占系	見	霽							古詣	見	霽	狗毒草也		
				苦系	溪	霽												
13-123	草	藜		服	奉	屋							房六	奉	屋	旋藜藥名		
													芳福	敷	屋	藜葦草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3-127	草	倚	其綺	群紙													
											於綺	影紙			於綺	影紙	依倚也
															於義	影真	待也，因也，加也
13-129	草	藕	去竭	溪月	去謝	溪月											
			去竭	溪薛											丘竭	溪薛	藕車香草
											起例	溪祭					
13-129	草	气					去訖	溪迄			去訖	溪迄					
							虛訖	曉迄							許訖	曉迄	爾雅曰藕車芑輿， 郭璞云藕車香草
13-136	草	蔞									圭	見齊			圭	見齊	
															告圭	溪齊	瓠瓢
13-137	草	藥								繩	神蒸						
															食陵	神蒸	駕也，勝也，登也， 守也
											市證	禪證					
															實證	神證	車乘也
13-138	草	粹															
											絳	見絳					
13-139	草	纒					居縛	見藥									
															居縛	見藥	縛也
13-144	草	凍								都弄	端送						
															東	端東	
															德紅	端東	瀧凍沾漬
13-145	草	馱	求龜	群脂											渠追	群脂	說文曰九達道也
			求龜	群尤	仇	群尤									巨鳩	群尤	爾雅曰中馱菌，今 上菌可食
13-145	草	藟			巨隕	群軫											
13-145	草	葷	亂荏	來覆													
					審	審覆											
							徒感	定感									
															慈荏	從覆	菌生木上
13-147	草	芡			沛	幫泰											
					補蓋	幫泰											
					撥	幫末									北末	幫末	葷芡
															清撥	並末	草木根也
13-151	草	筴			徒	定模									同都	定模	爾雅曰簡筴中，言 其中空竹類
					據	徹魚									丑居	徹魚	竹篾名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暭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釋義	
												儲	澄	魚											
13-152	草	輿	子工	精	東																			子紅精東益屬	
						摠	精	董																作孔精董爾雅云軌輿一名素華	
13-153	草	芷	杜	定	姥																				
						他古	透	姥																他魯透姥草名，似莞，生海邊，可爲席	
13-153	草	夫												方	丁	非	虞								甫無非虞丈夫
																								防無奉虞語助	
13-154	草	蕞				其	群	之				其	群	之	其	群	之								渠之群之紫蕞似蕞菜
						其	見	之																	
13-155	草	葳	之林	照	侵	針	照	侵																	職深照侵葳蔣草也
			咸	匣	咸																				
13-156	草	莖				於耕	影	耕				於耕	影	耕											烏莖影耕爾雅釋草云姚草涂薺
														戶耕	匣	耕									戶耕匣耕草木棘也
13-161	草	卷												九轉	見	彌									居轉見彌卷舒，說文曰膝曲也
														九轉	見	線									居卷見線曲也
																								巨員群仙曲也	
13-167	草	蘆												蒲苗	並	宵									
																									平表並小
																									平表並小
																									白交並肴
																									普苗滂宵
																									甫嬌非宵葳葳秀，爾雅云葳葳葳
																									普袍滂豪酷葳可食
13-167	草	蘆				蒲表	並	小						蒲表	並	小									
						苻	器	奉	宵																薄交並苻獸名，似鹿
																									滂表滂小葳頡篇云鳥毛變色
13-169	草	蓂				力侯	來	侯																	落侯來侯爾雅曰蓂蓂蓂，蓂蓂也，生下田，初出可啖
																									力朱來虞蓂蓂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他皓	透皓									他浩	透皓	山楸
14-2	木	栲	考	溪皓											苦浩	溪皓	木名，山樽也
					姑老	見皓											
14-7	木	黏	所咸	疏咸													
					芟	疏銜											
					繼	心鹽											
															胡甘	匣談	火上行兒
															舒臆	霽鹽	火行兒
															他念	透松	火光
14-9	木	柎	女九	娘有											女久	娘有	木名
					汝九	日有											
															敕久	徹有	柎械
14-13	木	櫨	戶郭	匣鐸	穫	匣鐸									胡郭	匣鐸	櫨落木名
															胡化	匣禡	亦木名
14-16	木	栢			舉	見語									居許	見語	栢柳
										巨	群語						
14-16	木	榔			邛	群鍾									渠容	群鍾	栢柳
		柳			良久	來有									力久	來有	木名
14-17	木	栩	香羽	曉馨	香羽	曉馨									況羽	曉馨	柎木名，說文云柎也，其實卑
					羽	爲馨									王矩	爲馨	羽陽地名
14-17	木	杼			管汝	禪語						管汝	禪語				
									佇	澄語					貞呂	澄語	說文曰機之持緯者
									序	邪語							
															神與	神語	楸也
14-19	木	莖			直基	澄之									治	澄之	
											大結	定屑			徒結	定屑	刺榆
															貞尼	澄脂	爾雅云楸莖，今之刺榆也
14-23	木	杻			糾	見黠									居黠	見黠	爾雅曰杻者聊
					居幽	見幽									居蚪	見幽	說文云高大也
					皎	見篠											
															居求	見尤	高木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4-25	木	檉	初林	初侵											楚簪	初侵	檉柱木，花白也	
			侵	清侵	浸	清侵												
					浸	精沁												
															子心	精侵	木名	
															七稔	清侵	木名，梓也	
14-31	木	慮							力據	來御					良倨	來御	思也	
14-35	木	椴			庾	喻虞									以宅	喻	虞	楓梓，似山楸而黑也
					瑜	喻虞									羊朱	喻	虞	木名
14-41	木	櫻	古點	見點	戛	見點									古點	見點	櫻桃	
									結	見曆								
															先結	心屑	木櫻	
14-42	木	楸			斯	心支									息移	心支	楸桃，山桃	
					雌	清支												
14-43	木	慮	如字	來御											良倨	來御	思也	
									驢	來魚								
14-50	木	櫻			古回	見灰									公回	見灰	山海經云中曲山有木，如棠而圓，葉赤，實如木瓜，食之多力	
															戶乖	匪皆	爾雅云槐大葉而黑曰櫻	
14-50	木	炕			呼郎	曉唐									呼郎	曉唐	煮脰	
					口浪	溪宕									苦浪	溪宕	火炕	
															苦胡	溪蕩		
14-51	木	楸			秋	清尤									七由	清尤	木名	
14-53	木	棟	山厄	疏麥											山責	疏麥	木名	
					霜狄	疏錫												
															桑谷	心屋	赤棟，木名	
															千木	清屋	短椽	
															丑玉	徹獨	棘櫛，木名	
14-56	木	婁							力俱	來虞					力朱	來虞	詩口弗曳弗婁，傳曰婁亦曳也	
											力侯	來侯			落侯	來侯	空也，又屋名	
14-56	木	槐	回	匣灰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峴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胡罪	匪	賄								胡罪	匪 賄 木病無枝	
14-58	木	魁							苦回	溪	灰				苦回	溪 灰 魁師，一曰北斗星	
												苦罪	溪	賄			
14-58	木	痲			盧罪	來	賄										
									胡罪	匪	賄				胡罪	匪 賄 木病無枝	
14-70	木	櫛	魚逝	疑祭	魚例	疑祭									魚祭	疑祭 樹枝相摩	
					云逝	爲祭											
14-70	木	楷	七各	清鐸								思積	心	昔		思積	心 昔 皮甲錯也
14-70	木	敲			夕	邪	昔					烏	清藥		七雀	清藥 皮敲，爾雅云楷敲，謂木皮甲錯	
															七迹	清 昔 皮細起	
14-70	木	梢			朔	疏	覺										
															所交	疏 着 船舵尾也，又枝梢也	
14-72	木	喬			驕	見	宵								舉喬	見 宵 爾雅云句如羽喬，郭璞曰樹枝曲卷似鳥毛羽	
															巨嬌	群 宵 高也，說文曰高而曲也	
14-75	木	鑽	子官	精桓											借官	精 桓 刺也	
					徂端	從	桓										
															子筭	精 換 鑽	
15-4	蟲	蟬			莢	定	齊								杜奚	定 齊 蟬蛻小蟬	
					徒低	定	齊										
15-4	蟲	蜻			情	從	清										
					精	精	清								子盈	精 清 蜻蛚，蟋蟀也	
															倉經	清 清 蜻蛚蟲，方言曰蜻蛉，謂蛻蛤也，六足四翼	
15-4	蟲	蜺	五分	疑齊											五稽	疑 齊 似蟬而小	
					牛結	疑	屑								五結	疑 屑 寒蜺	
15-4	蟲	蜺						殄	定	銑					徒典	定 銑 蜺，一名守宮	
											亭	定	青		特丁	定 青 蜺，亦蜺別名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徒頂	定迴			徒鼎	定迴	蟲名
15-7	蟲	蟻			餉	審漾										式亮	審漾	食桑蟲，似天牛
					霜	疏陽										色莊	疏陽	爾雅云齧桑蝻也
																奴當	泥唐	螳蟻，即螳螂也
																如兩	日養	蟲名，似雞而小
																式羊	審陽	
15-8	蟲	慮	力據	來御												良侶	來御	思也
									驢	來魚								
15-8	蟲	相							稻	心陽						息良	心陽	共供也，瞻視也
																息亮	心漾	視也，助也，扶也
15-9	蟲	游			由	喻尤										以周	喻尤	游，朝生夕死
																力求	來尤	游，本作游
15-10	蟲	蝮					苻結	奉屑								蒲結	並屑	蝮，甲蟲也
																弗	非物	
15-10	蟲	蟻	黃	匣唐												胡光	匣唐	蝮，甲蟲也
					王	爲陽												
15-14	蟲	蚌			半	明紙										綿婢	明紙	爾雅注云今米穀中蠹，小黑蟲是也
					亡婢	微紙												
																餘兩	喻養	蟻名
15-15	蟲	過										古臥	見遇			古臥	見遇	誤也，越也，賁也，度也
																古禾	見遇	戈經也，又過所也
15-16	蟲	螂										即	精職			子力	精職	螂，蟲名
																資悉	精質	螂飛蟲
																子結	精屑	螂，蜈蚣
15-17	蟲	蝮	孚福	敷屋												芳福	敷屋	蝮蛇
					蒲篤	並沃												
15-17	蟲	蝮			陶	定豪										徒刀	定豪	蝮子
																土刀	透豪	爾雅曰蝮蝮，郭璞口蝮子未有翅者
15-19	蟲	蟻			驚	見庚										舉卿	見庚	蟻蛙
					景	見梗										居影	見梗	蛙屬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釋義
																							古牙見麻爾雅云螿蟻，蛙類也	
15-20	蟲	蝦	閑	匣	山	閑	匣	山															戶閑匣山蟲名	
15-20	蟲	蟻				棧	牀	諫															上諫牀諫馬蟻，蟲名	
						仕	板	牀	濟														仕板牀濟蟲名	
											仕	媿	牀	彌										
15-21	蟲	蟻				先	工	心	東														息恭心鍾蟻蟻，蟲名	
15-21	蟲	蟻	相	魚	心	魚																	相居心魚蟻蟻蟲	
						才	與	從	魚															
						才	與	從	語															
						才	與	從	御															
15-21	蟲	蟻				歷	來	錫															司夜心禡蟻蟻蟻 郎擊來錫爾雅曰螿蟻蟻，亦作蟻	
15-22	蟲	蟻	引	喻	軫	餘	忍	喻	軫														余忍喻軫蟻蟻	
																							余刃喻震	
						許	謹	曉	隱															
15-23	蟲	蟻				牟	明	尤															莫浮明尤蟻蟻，似蟻而大	
15-28	蟲	蟻				淫	喻	侵															餘針喻侵白魚蟲	
						徒	南	定	覃														徒合定覃白魚蟲	
15-32	蟲	蟻				胡	輩	匣	隊														胡輩匣隊爾雅曰強蟻	
																							渠希群微蟲也，爾雅云強蟻	
15-33	蟲	蟻				劣	來	薛															力輟來薛爾雅曰蟻蟻何	
						力	活	來	末														郎括來末蟻蟻蟲	
15-34	蟲	蟻				龜	見	脂															居追見脂爾雅云蟻蟻	
											愧	見	至											
																							胡對匣隊蟻蟻	
15-36	蟲	蟻				龍	來	鍾																
																							盧紅來東爾雅曰蟻蟻蟻，郭璞云赤駁蟻蟻	
15-36	蟲	蟻				唐	耕	定	耕															
																							宅耕澄耕爾雅曰蟻蟻蟻，郭璞云赤駁蟻蟻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中莖知耕伐木聲也
15-37	蟲	蠶				秋	清尤									七由清尤爾雅曰次蠶蠶蟲
15-38	蟲	蟻	禪	彌												常演禪彌蠶，蚯蚓
			示延	神仙												
						憚	定翰									
						徒旦	定翰									
15-41	蟲	蛸	所交	疏肴												所交疏肴蛸蛸，喜子
						蕭	心蕭									
																相邀心肴蛸蛸蟲也
15-41	蟲	踭				崎	溪支									去奇溪支踭踭
						杖宜	澄支									
																居綺見紙公羊傳口相與踭而語閉一屬一人在內一人在外
15-42	蟲	蛭				豬秩	知質									
									徒結	定屑						
																之日照質水蛭
																丁悉端質蛭蛭
																丁結端屑水蛭
15-53	蟲	蟲							終	照東						職戎照東蟲斯蟲也
											孚逢	敷鍾				敷容敷鍾說文口螫人飛蟲也
16-4	魚	鮎				奴謙	泥添									奴兼泥添魚名
16-6	魚	鮎	華板	匣潛												戶板匣潛魚名
						胡本	匣混									胡本匣混
16-12	魚	鮎				鄒	匣皓									胡老匣皓大鰕
						戶老	匣皓									
						鄒	曉鐸									呵各曉鐸爾雅云大鰕也，出海中，似鯉，長二三尺，青州有之
16-15	魚	鱧										孕	喻證			以證喻證小魚
																食陵神蒸小魚
																莫幸明梗蛙屬
																實證神證魚子
16-16	魚	鱧				淫	喻侵									餘針喻侵魚名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徐林邪	侵魚名，口在腹下
	鮓		格	見鐸										
													盧各來	鐸魚名
													五格疑	鐸
16-17	魚鱣	具救群宥												
		徐秋邪尤												
												格	見鐸	
16-18	魚鯀	列來薛											良辟來	薛刀魚也，一名鯀刀，今紫魚也
													閻結來	屑
													力制來	祭魚名
16-19	魚鱒		古滑	見黠									古滑	見黠魚名
						述	神術						食聿	神術小魚名，爾雅曰鱒鱒鱒鱒
						聿	喻術						餘律	喻術小魚名
16-19	魚鮓		步	並暮									薄故	並暮魚名
								蒲悲	並脂					
													苦胡溪	模婢妾，魚名
16-21	魚鮒	符云奉文											符分	奉文魚名
		符粉奉吻											房吻	奉吻鮒
													孚粉敷	吻鮒別名
													匹問	傍問小魚
16-24	魚鯨		來	來哈									落哀	來哈魚名
16-25	魚蝮		狂哀	群彌									狂哀	群彌爾雅曰蝮蝮，郭璞云井中小蝮蝮赤蟲，一名子子
													烏玄影	先蝮蝮
													於緣影	仙蠲兒
16-25	魚蝮		香哀	曉彌									香哀	曉彌
													許緣	曉仙蠲行兒
16-26	魚蛭	之逸照質											之日	照質冰蛭
						豬秩	知質							
													丁悉	端質蛭蝮
													豬梯	知齊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豬	梯	知	齊				
16-26	魚	蟻			祈	群	微						丁結	端	屑	水蛭
													渠希	群	微	爾雅云蛭蟻
16-27	魚	活	如字	匣	末								居猶	見	尾	蟻蝨
													戶括	匣	末	不死也，又水流聲
16-30	魚	蚊	甫	非	寔								古活	見	末	水流聲
			扶甫	奉	寔				括	見	末		方矩	非	寔	蟻蚊，螳螂別名
					方句	非	遇						扶兩	奉	寔	蟻蝨別名
16-30	魚	蟻			食餘	神	魚									
16-31	魚	蟻			毗支	並	支						章魚	照	魚	蟻蟻，一頭數尾，長二三尺，左右有腳，狀如蠶，可食也
							父辛	奉	耿				符支	奉	支	爾雅曰螻蟻，即蚌屬也
													蒲幸	並	耿	蛤
													薄猛	並	梗	
													步佳	並	佳	
16-33	魚	賁								奔	幫	魂	博昆	幫	魂	勇也
										墳	奉	文	符分	奉	文	三足龜
													彼義	幫	寔	卦名，賁飾也
16-34	魚	蟻	余支	喻	支	移	喻	支					弋支	喻	支	爾雅曰蝸蟻蟻，注謂即蝸牛也
					斯	心	支						息移	心	支	守宮別名
16-34	魚	蝸	羊朱	喻	虞	俞	喻	虞					羊朱	喻	虞	蟻蝨，蝸牛
16-34	魚	蝸	工花	見	麻	瓜	見	麻					古華	見	麻	蝸牛，小螺
			工禾	見	戈											
16-34	魚	蝸								含	匣	覃	古蛙	見	佳	蝸牛，小螺
													胡男	匣	覃	爾雅云蝸小者曰蝸
													古含	見	覃	蝸小者，又貝居水者，肉如科斗，但有頭尾
													呼含	曉	覃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6-38	魚	航	口葬溪宕														
					胡黨匣滂										沈匣滂		
											戶郎匣唐				胡郎匣唐	魚名，又大貝	
															古郎見唐	魚名，爾雅云大貝	
16-38	魚	鱗			蹟牀麥										土革牀麥	爾雅曰貝小者鱗，郭璞云今細貝，亦有紫色者，出日南	
															資昔精昔	爾雅曰貝小者鱗，郭璞云今細貝，亦有紫色者，出日南	
16-38	魚	貽												餘之喻之	與之喻之	貽也，遺也	
16-38	魚	鯁	普巴滂麻												普巴滂麻	貝也，爾雅曰鯁博而類，郭璞云類者中央廣，兩頭銳	
					巴幫麻										伯加幫麻	義見上文	
16-38	魚	類			匡軌溪旨									匡軌溪旨			
														巨迨群脂	渠迨群脂	小頭	
														居湘見旨		小頭	
16-38	魚	蜎			求隕群軫										渠頰群軫	爾雅曰貝大而險者曰蜎	
					丘筠溪眞										去倫溪眞	大貝	
16-38	魚	鱗			責莊麥										側革莊麥	小貝也	
							積精昔								資昔精昔	爾雅曰貝小者鱗，郭璞云今細貝，亦有紫色者，出日南	
								蹟牀麥									
16-39	魚	鯁	原疑元		原疑元												
16-39	魚	鯁	烏典影銑		焉典影銑											於殄影銑	鯁鯁
																於曠影阮	鯁鯁別名，又爾雅云鯁鯁，守宮也
16-39	魚	鯁	徒典定銑		殄定銑											徒典定銑	鯁鯁，一名守宮
																特了定青	鯁鯁，亦鯁鯁別名
																徒鼎定迥	蟲名
16-43	魚	攝			祛淡溪估												
									之協照估								
																之涉照藥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書涉審葉兼也，錄也	
															奴協泥估攝然天下安	
17-2	鳥	鷓	居勿見物	九物見物											九勿見物爾雅口鷓鳩鷓鷃，郭璞云似山鷓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	
17-2	鳥	鷓	竹交知存	嚙知肴											陟交知存鷓鷃，似山鷓而小，短尾，至春多聲	
			竹牛知尤													
															止遙照宵鷓鷃鳥也	
17-3	鳥	鷓		古八見點											古點見點鷓鷃鳩鳩	
17-4	鳥	鷓		巨立群紺				及群紺								
17-4	鳥	鷓		方貫非蟹												
				苻尸奉脂											房脂奉脂鳥名	
															苻悲奉脂	
17-9	鳥	鷓		繆明尤											莫浮明尤鷓鷃鳥也	
				繆微幽											武彪微幽天鷓鳥也	
				亡侯微侯												
															渠幽群幽爾雅云鷓天鷓，郭璞云大如鷓雀，色似鷓，好高飛作聲	
															力救來有鷓子，一曰鳥子	
17-10	鳥	鷓		力于來虞											力朱來虞鷓鷃野鷓	
									力侯來侯	力侯來侯					落侯來侯爾雅曰鷓鷃鷓，即今之野鷓	
17-13	鳥	鷓	木明屋	木明屋											莫卜明屋亮屬	
															亡遇微遇鳥名	
17-14	鳥	鷓		五革疑麥											五革疑麥鷓鷃	
															古賢見先鷓鷃，鳥名	
															口莖溪耕雞渠，鳥名	
17-16	鳥	鷓	鳥影模												哀都影模鷓鷃，鷓鷃別名，俗謂之淘河也	
															火布曉暮	
17-18	鳥	鷓		握影覺											於角影覺山鷓	
				學匣覺											胡覺匣覺山鷓，赤喙長尾，知來而不知往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峴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17-21	鳥鵲			才五從	從									丑戀徹	線鳥名
				丑絹徹	線									徒困定	恩窳鳥
17-25	鳥鵲			又疑	窳										
										五蓋疑	泰			五蓋疑	泰巧婦別名
17-33	鳥鵲	乙	影質											於筆影	質燕也
				軋影	黠	鳥拔影	黠								
17-34	鳥鵲	寧	泥青											奴丁泥	青爾雅曰鵲鵲鵲，又曰鵲子鵲
				甯泥	徑	甯泥	徑							乃定泥	徑爾雅鵲鵲，鵲屬也，楚詞云鵲鵲之鳴
17-37	鳥鵲			工豆見	候										
				古互見	暮										
										苦候溪	候			苦候溪	候鳥子，生而須哺曰鵲，自食曰鵲
17-39	鳥鵲	莊百莊	陌											子夜精	禡
														子亦精	昔
17-40	鳥鵲	彼及幫	緝											彼及幫	緝
				房汲奉	緝										
														居輒見	葉鳥名
17-40	鳥鵲	皮及並	緝												
				北及幫	緝										
17-40	鳥鵲	女金娘	侵											女心娘	侵戴勝
								汝沁日	沁					汝鴉日	沁戴鴉鳥
														如林日	侵戴勝鳥也，頭上毛似勝
17-42	鳥鵲			懿影	至									乙糞影	至鵲鵲鳥
				翳影	齊										
17-43	鳥鵲	婢支並	支												
				卑非	支									卑非	支
								婢並	紙					便俾並	紙下也
17-44	鳥鵲			施審	支									式支審	支似鵲而小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尸支	審支											
17-45	鳥	鷓			杏	影篠								武移微支		鷓鳥名，又名沈鷓，似鷓而小也	
														烏皎影篠		爾雅口鷓頭鷓，郭璞云似鷓，腳近尾，略不能行	
											烏卯影巧			於皎影巧		鷓頭鷓，似鷓而腳近尾	
17-45	鳥	鷓			曉	曉肴											
					虛交	曉肴											
					交	見肴								古肴見肴		鷓鷓鳥	
17-46	鳥	鷓	呼濫	曉關	呼濫	曉關											
														下瞰匣關		害也，果決也	
														呼談曉談		癡也	
17-57	鳥	鷓			文	微文								無分微文		爾雅曰鷓鷓母，郭璞云似鷓而大，黃白雜文，鳴如鷓，今江東呼為蚊母，俗說此鳥常吐蚊，因名云。說文曰鷓人飛蟲也	
17-62	鳥	鷓			所丈	疏養								疎兩疏養		明也，差也，烈也，猛也，貴也	
17-64	鳥	鷓							黎來齊								
														呂支來支		鷓黃	
		離									力知來支			呂支來支		近口離，遠曰別，說文曰離黃倉庚，鳴則鷓生	
17-66	鳥	鷓			古狄	見錫								古歷見錫		鳥名，似鳥	
														古巾見		爾雅云鷓鷓鷓，似鳥而蒼白色	
														胡狄匣錫		鳥似鳥，蒼白色	
17-67	鳥	鷓							力魚來魚								
											力吳來模			落胡來模		鷓鷓	
17-69	鳥	鷓			遙	喻宵								餘昭喻宵		大雉名，爾雅云青質五彩皆備成章曰鷓	
														弋照喻笑		鷓鳥也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17-69	鳥	鳩	卜幫屋	方木非	屋									博木幫屋	鳩雉
				方角非	覺										
17-69	鳥	鷩		方世非	祭									必袂幫祭	爾雅曰鷩雉，郭璞云似山雞而小冠
										必滅幫薛				井列幫薛	雉屬，似山雞而小
17-69	鳥	秩						逸喻質							
									持乙澄質					直一澄質	積也，次也，常也，序也
17-69	鳥	鶉		單端效										都敦端效	鶉雉，今白雉也
				陟孝知效											
				卓知覺											
														直角澄覺	白鶉鳥
17-69	鳥	鶻	直留澄尤											直由澄尤	咨也，說文誰也
				徒留定尤											
17-69	鳥	鷩		遵精諄										將倫精諄	西方雉名
										徂尊從魂					
														昨旬從諄	西方雉名
17-72	鳥	蹠	補木幫屋	卜幫屋										博木幫屋	足指間相著，爾雅云蹠蹠，其足蹠
18-1	獸	麋		辰禪真										植鄰禪真	化麋
				腎禪軫											
18-1	獸	躄		直連澄仙										直連澄仙	日月行也，說文曰躄也
				持展澄彌											
18-2	獸	麋		堅見先										古賢見先	鹿有力
				牽溪先										苦堅溪先	鹿之絕有力者
				磐溪徑										否定溪徑	爾雅云鹿絕有力
18-3	獸	解	蟹匣蟹											胡買匣蟹	曉也，又解為仁獸
									住買見蟹					住買見蟹	講也，說也，脫也，散也
														古險見卦	除也
														胡懈匣卦	曲解
18-3	獸	豨		堅見先										古賢見先	豨豨也，一曰豨三歲
				牽溪先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釋義			
18-6	獸	玄	烏	亮	影	蕭																					
18-7	獸	魏																									
18-8	獸	貌	亡	白	微	陌	陌	明	陌																		
18-12	獸	狗	古	口	見	厚																					
18-13	獸	隸	以	世	喻	祭																					
18-14	獸	狸	乃	老	泥	皓																					
18-14	獸	貍	桓	甲	桓																						
18-15	獸	狸																									
18-30	獸	猶	羊	周	喻	尤																					
18-36	獸	狒	扶	味	奉	未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朓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釋義		
18-60	獸	𪔐	喻祭													書之審之說文曰吐而噉也		
					泄	心	薛									私列心薛亦作𪔐，爾雅云羊曰𪔐		
					息列	心	薛											
19-1	畜	駒	大刃定豪	洵	定	豪										徒刀定豪說文曰駒駉，北野之良馬		
19-1	畜	駉	大胡定模	塗	定	模										同都定模駒駉馬		
19-4	畜	𪔐		言	疑	元										語軒疑元無底𪔐也		
				魚	疑	彌										魚蹇疑彌器也		
					魚	變	疑									線𪔐也		
19-8	畜	𪔐		式	喻	審	遇									之戍照遇馬後左足白		
19-8	畜	𪔐	奚匣齊	奚	匣	齊										胡雞匣齊馬前足白，又驪駉，野馬名		
				雞	見	齊												
19-8	畜	𪔐		劬	群	虞										其俱群虞鳥羽		
				矩	見	虞										俱雨見虞曲羽		
19-8	畜	𪔐		去	宜	溪	支									去奇溪支腳跛		
												居綺	見	紙	居綺	見	紙	公羊傳曰相與踰閭而語閉一扇一人在內一人在外
19-9	畜	𪔐		術	神	術										食聿神術黑馬白髀		
												餘橋	喻	術	餘律	喻	術	黑馬白髀
19-10	畜	𪔐							市	禪	蒸							
																	食陵神蒸駕也，勝也，登也，守也	
																	實證神證車乘也	
19-11	畜	𪔐		允	喻	彌											以轉喻彌馬逆毛	
					允	喻	準										余準喻準馬毛逆	
19-14	畜	𪔐	去虔溪仙															
				虔	群	仙											渠焉群仙駉馬黃脊	
																	居言見元駉馬黃脊曰駉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音	聲韻
19-14	畜	駟		火玄曉先								火玄曉先	爾雅口青驪駟，郭璞云今之鐵驪		
									犬縣溪霰			胡昉匣霰			
												許縣曉霰	青驪馬也		
19-14	畜	羶	鄰來真									力珍來真	水在石閒		
				良忍來軫								力刃來震			
19-14	畜	駟		央珍影真								於真影真	白馬黑陰		
												於巾影真	馬陰淺黑色		
19-19	畜	犛		魚威疑微								語韋疑微	爾雅云犛牛，郭璞曰即犛牛也，如牛而大，肉數千斤		
												魚貴疑未	犛牛，肉數千斤		
19-19	畜	犛	巨龜群脂									渠追群脂	犛牛，出岷山，肉重數千斤，出山海經		
		犛										如小日小	而沼日小	牛馴，說文作犛，牛柔謹也	
												如照日笑			
												如招日宵	牛馴伏		
19-23	畜	觴		去宜溪支								去奇溪支	角一俯一仰也		
												墟彼溪紙	牛角		
19-23	畜	犛		常世禪祭								時制禪祭	牛角聲也		
19-25	畜	犛	火口曉厚	火口曉厚								呼后曉厚	犛牛子也		
19-29	畜	羶		羊朱喻虞								羊朱喻虞	黑羶		
19-30	畜	羶		權群仙								巨員群仙	曲角		
										居轉見線		居倦見線	爾雅云羊屬，角三羶羶，郭璞云羶角三市		
19-30	畜	羶	力驗來羶									許簡曉產			
												良冉來琰	羊角三羶羶也		
19-36	畜	羶	力驗來羶	力占來羶								力驗來羶	長喙犬名		
				力占來羶								力鹽來鹽	犬長喙		

附錄一 本書所輯各家音切與《經典釋文》、《廣韻》音切對照表

編號	篇目	訓字	經典釋文			郭璞			沈旋			施乾			謝嶠			顧野王			廣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音	聲	韻	釋義		
						況	檢	曉	琰												虛	檢	曉	琰	獫狁	
																					良	冉	來	琰	犬長喙也	
19-37	畜	狷				兆	澄	小													治	小	澄	小	犬有力也	
19-40	畜	健				練	來	霰													郎	甸	來	霰	雞未成也	
						力	見	來	霰																	
						力	健	來	願																	
						力	展	來	彌													力	展	來	彌	畜雙生子
19-47	畜	鷓	昆	見	魂	昆	見	魂													古	渾	見	魂	鷓雞	
			運	爲	問																王	問	爲	問	雞三尺口鷓	
			輝	曉	微																					

附錄二 本書所輯群書輯本序跋匯編

一、郭璞《爾雅音義》、《爾雅注》佚文

馬國翰（見《玉函山房輯佚書》）

《爾雅音義》一卷，晉郭璞撰。璞有《毛詩拾遺》，已著錄。《晉書》本傳云：「注釋《爾雅》，別爲《音義》、《圖譜》。」《隋志》：「梁有《爾雅音》二卷，孫炎、郭璞撰。」《唐志》無孫音，有郭《音義》一卷。蓋二卷之音，孫、郭各一卷，唐時孫音已佚，郭注盛行，故《音義》得著於目。今佚。陸德明《釋文》引述獨多。又邢《疏》、《詩正義》、《公羊疏》等引郭音爲《釋文》所不載者，並據合輯。其音有兩讀、三讀者，並收兼採，以備參攷；陸氏《釋文》循其例。自毋昭裔刪存一音，古法浸失，茲編雖殘缺，猶存先儒之舊範焉。義每詳於地理，可補注之所略。音及自注，亦郭氏創爲之。然則白香山注己之詩，不爲無所本也。歷城馬國翰竹吾甫。

黃奭〈爾雅郭璞音義序〉（見《黃氏逸書考》）

景純自序別爲音圖，邢《疏》謂注解之外別爲音，然則今所行之郭注與音爲二，判然矣。《晉書》本傳亦云：「注釋《爾雅》，別爲《音義》、《圖譜》。」陸德明《釋文》於注三卷外，又云《音》一卷、《圖贊》二卷，尤爲注自注、音自音之明證。《釋文》所載撰音家，孫炎《音》一卷，施乾、謝嶠、顧野王並音無卷數，止此而已。

《經義考》則有佚名《爾雅音義》一卷、見《唐志》，本《七錄》。江灌《爾雅音》八卷、陸德明《爾雅音義》二卷、即《釋文》，竹翁偶然重出耳。曹憲《爾雅音義》二卷、裴瑜《爾雅音》一卷、釋智騫《爾雅音義》二卷、毋昭裔《爾雅音略》三卷。唐以前之爲《爾雅》音，其不及見于《釋文》者，亦止此而已。奭既輯《圖讀》，必得音而後郭氏一家之言乃爲完璧。嘗疑《御覽》載《爾雅》音極多，孰從而知彼非郭此爲郭哉。久乃覺其音於注上及各字下者，爲各家舊音；其在郭注下者爲郭音。其舊

音有名氏可指者歸各家，無名氏者以眾家統之，而郭之本音遂昭然若揭矣。外此，如本《注》、邢《疏》、《釋文》、《詩釋文》，《詩》、《書》、《儀禮》、《禮記》、《公羊》各《疏》，《說文繫傳》、《匡謬正俗》、《埤雅》、《集韻》、《史記索隱》、《後漢書注》、《水經注》、《寰宇記》、《齊民要術》、《續博物志》、《初學記》、《藝文類聚》、《一切經音義》、《華嚴音義》、《文選注》皆曾引及郭音，并《山海經注》即出景純之手，亦自引其音，更堪互證。惟自序與《釋文》止于別爲音，本傳則兼音義。夫義與注何以別之，則凡見他書與注複者非義，爲注所略者是宜以音義當之。《爾雅·釋山》：「霍山爲南嶽」，注：「霍山今在廬江灊縣西南，潛水出焉，別名天柱山。漢武帝以衡山遼曠，因讖緯皆以霍山爲南嶽，故移其神於此。今彼土俗人皆呼之爲南嶽。南嶽本自以西山爲名，非從近來也。而學者多以霍山不得爲南嶽，又云漢武帝以來始乃名之。即如此言，謂武帝在《爾雅》前乎？斯不然矣。」凡一百七字，《詩》、《書》、《周官正義》並引之，而今本注止有「即天柱山，潛水所出也」九字。且細繹注意，原爲辨衡山亦名霍山，而廬江之霍山不得爲南嶽；信如今注，則郭之本意轉晦。不知爲後人刊削耶？抑他經疏引本非注文而爲音義耶？安得起景純而問之。然似此頗難更僕數，樛昧如爽，中年健忘，勉出所業，聞過爲幸。他日有偕《圖續》依注而行，未始非企望塵躅有以先之也。道光昭陽單闕歲涂月，甘泉黃爽右原。

王樹柟《爾雅郭注佚存補訂·弁言》

《釋文·敘錄》：「《爾雅》郭璞注三卷」，與《舊唐志》合。《隋志》作五卷，《新唐志》作一卷，當爲字誤。唐石經本、明吳元恭仿宋刻本、元槧雪牕書院本皆分上中下三卷，蓋郭注分篇之舊也。

郭景純集晉以前諸家之注，沿同別異，最爲詳洽，故郭注出而諸家之注俱廢不行。然傳鈔既繁，脫訛滋甚。陸氏《釋文》依郭本爲正，此爲近古之本，今所訂經注，悉從陸氏。陸所偶誤者，間亦以他本正之。

陸氏《釋文》多爲俗書所淆，苦無善本。盧氏文弼所校之本，間有訂正，未能一律精審。如郭注狹本作陝而又出狹字，蔭本作廕而又出蔭字，啗本作啖而又出啗字，呼本作呼而又出呼字。他如涂途、箭箭、暴暴、菹菹等字，雅俗並著，前後不一，盧氏皆未及一一訂正。余別有《爾雅釋文校正》，今悉據前後文悉心改訂，以復陸氏之舊。

今世所行郭《注》，證以他書，所引多從刪節，非足本也。據《禮記·禮器·疏》及《周禮·春官·疏》所引〈釋魚〉「神龜」「靈龜」諸條，知唐時已有二本行世，故孔、賈所據各有不同。《太平御覽》兩引〈釋魚〉「蜃，小者珧」之注，一與

今本同，一與今本異。《本草》唐本注引〈釋草〉「苕，陵苕」，注云：「一名陵時，又名陵霄。」蘇頌《圖經》謂今《爾雅注》無「又名陵霄」句。蓋當時讀者刪繁就簡，以便省覽，如今時《五經》刪節之本，其後學者喜便畏難，節本盛行於世，人遂無復知郭《注》復有足本者。今就諸書所引參互補訂，猶可得其一二焉。惜乎行篋之書不備，不足盡其採掇耳。

《爾雅注》中有音，與《方言》體例略同。自注疏本別附音切，遂將注中之音概從刪削，明吳元恭仿宋刻本尚有一二存者。今諸書中凡引音切，悉為補入。其不明言郭璞者，雖明知為郭音，亦從闕如之例，蓋言慎也。

郭氏別有《爾雅音義》一書，諸書所引與今注不同者，亦或為《音義》之文，然無從辨別，則概為補入注中。緣係一人之言，故採掇不嫌於濫耳。

唐以後，郭注盛行於世，諸書所引《爾雅注》，凡不明言者，皆謂郭注。今所採掇，以有郭璞字為據。其不明引者，存於說中，蓋亦慎之之意也。

王懷祖先生著《廣雅疏證》，凡有採補，皆以小字旁記於正文之內。今為是書，亦略倣其例，蓋不敢以散見之文驟亂古注。記於旁者，亦疑而未定之意也。

是書成於署任資陽之二年。邑孝廉伍西垣鑿助余蒐拾者頗勤。鎮南劉越夫樾一任校刊之事。書凡分為二十卷，見聞寡陋，攃摭不周，特以此為博學方聞之士導其先路云爾。

光緒十八年歲次壬辰七月望後，新城王樹枏自識於資陽署內流芬峙秀之軒。

二、郭璞《爾雅圖讚》

王謨〈序錄〉（見《漢魏遺書鈔》）

《隋志》：「《爾雅圖》十卷，郭璞撰。梁有《爾雅圖讚》二卷，亡。」

《晉書》本傳曰：「璞注釋《爾雅》，別為《音義》、《圖譜》。」

《文心雕龍》曰：「景純注《雅》，動植必讚。」

邢昺《疏》曰：「序云『別為《音》、《圖》，用祛未寤』者，謂注解之外，別為《音》一卷、《圖讚》二卷。字形難識者，則審音以知之；物狀難辯者，則披圖以別之。用此音圖以祛除未曉寤者，故云『用祛未寤』也。」

《通志·藝文略》曰：「《爾雅圖》蓋本郭注而為。圖今雖亡，有郭璞注，則其圖可圖也。」

嚴可均（見《全晉文》卷一百二十一）

謹案：《隋志》注梁有《爾雅圖贊》二卷，郭璞撰，亡；《舊唐志》復有之；宋

已後不著錄。近惟余蕭客《古經解鉤沈》、邵晉涵《爾雅正義》略采數事，漏落者十八九；張溥本則與《山海經圖贊》間雜，絕不區分。今從《藝文類聚》、《初學記》、《御覽》寫出四十八篇，依《爾雅》經文先後編次之。

嚴可均〈爾雅圖贊敘〉（見葉德輝輯《觀古堂彙刻書》）

郭璞《爾雅注》五卷、《音》二卷、《圖》十卷、《圖贊》二卷。今本《注》三卷；又有宋板《圖》六卷，不署名氏，疑即郭璞撰；而《音》見《經典釋文》略備，或引作《音義》，只是一書；唯《圖贊》久亡。余蕭客《古經解鉤沈》、邵晉涵《爾雅正義》僅徵數事；張溥《百三家集》蒐獲頗多，與《山海經》雜廁，絕不區分。今從《藝文類聚》、《初學記》、《太平御覽》鈔出四十八首，皆注明出處，依《爾雅》正文先後編次之，凡〈釋器〉四首、〈釋天〉二首、〈釋地〉四首、〈釋山〉一首、〈釋水〉一首、〈釋艸〉八首、〈釋木〉四首、〈釋蟲〉六首、〈釋魚〉五首、〈釋鳥〉三首、〈釋獸〉八首、〈釋畜〉二首，定著一卷。郭璞博洽工文，覃精術數，以不埒王敦謀逆，殺身成仁。其為《贊》也，窮物之形，盡物之性，羽儀經業，粹然儒者之言。原本雖亡，搜羅殘賸，十得二三，績學之徒，當有取焉。嘉慶丙子歲秋八月，烏程嚴可均謹敘。

錢熙祚〈爾雅贊跋〉（見《指海》第十八集）

郭景純《爾雅注》外，有《音》一卷、《圖贊》二卷。今其《音》間見於陸氏《釋文》，而《圖贊》則亡佚已久。明刻《郭宏農集》僅存三十餘首，與《山海經贊》雜廁。今為博考諸書，拾遺正誤，其先後則以經文次序序之，凡若干首，都為一卷。中惟〈比翼鳥〉、〈水泉〉二贊與《山海經贊》大同，然《初學記》、《藝文類聚》引〈水泉贊〉並云「釋水」，而〈比翼鳥贊〉云：「鳥有鸛鸛，似鳧青赤。」《山海經》無「鸛鸛」二字，則當屬《爾雅》無疑。古人著書，不嫌重複，或郭氏作《爾雅贊》後，又略加點竄，以為《山海經》之贊，未可知也。金山錢熙祚錫之甫識。

馬國翰〈爾雅圖讚序〉（見《玉函山房輯佚書》）

《爾雅圖讚》一卷，晉郭璞撰。璞有《爾雅音義》，已著錄。《隋志》有《爾雅圖》十卷，又云梁有《爾雅圖讚》二卷，郭璞撰，亡；《唐志》《圖》一卷，今佚。哀輯諸書，得讚五十有三，外有稱圖者二，則鄭樵《通志略》曰：「《爾雅圖》蓋本郭注而為，圖今雖亡，有郭璞注，則其圖可圖也。」家藏有《圖》三卷，未識何人所補；《讚》則散失。此編雖非完具，而存景純之手澤，與注可以參考。其讚皆韻語古奧，詞寓箴規，雜誦一通，猶想見江魚吞黑，二九載鑽極之功力也。歷城馬國翰竹吾甫。

黃奭〈爾雅郭璞圖贊序〉（見《黃氏逸書考》）

郭景純注《爾雅》三卷，即邢氏所疏以立學宮者。郭〈序〉自云：「別爲《音》、《圖》，用祛未寤。」邢《疏》云：「謂注解之外，別爲《音》一卷、《圖贊》二卷。字形難識者，則審音以知之；物狀難辯者，則披圖以別之。用此音圖以祛除未曉寤者。」《晉書》本傳云：「注釋《爾雅》，別爲《音義》、《圖譜》，不言《贊》，亦無卷數。《隋志》：「《爾雅圖》十卷，梁有《爾雅圖贊》二卷，亡。」此據《七錄》卷數，《七錄》雖亡，然《隋志》稱梁有，知爲《七錄》所載。陸德明《釋文》：「作《音》一卷、《圖贊》二卷」，與《疏》合。《唐志》《音》與《圖贊》皆作一卷。《文心雕龍》曰：「景純注《雅》，動植必讚。」《通志·藝文略》曰：「《爾雅圖》蓋本郭注而爲。圖今雖亡，有郭璞注，則其圖可圖也。」國朝王氏謨、嚴氏可均各有返魂本，大都據《正義》、《釋文》、《初學記》、《類聚》、《御覽》所引，雖由補苴而成，猶賢乎已。曾賓谷先生任兩淮都轉時，得影宋鈔《爾雅圖》刻之，甚行於世，謂非郭圖，亦必晉江灌《圖讚》，此則沿《經義考》之誤矣。蓋有兩江灌。一即江道從弟，《晉書》本傳云：「字道群，陳留圉人，吳郡太守」，無所謂《爾雅圖讚》。惟《唐志》有江灌《爾雅音》六卷、《隋志》作八卷。《圖贊》一卷，與張彥遠《名畫記》《爾雅圖》二卷、《音》六卷、《贊》二卷不合，且《記》云：「灌，字德源，陳尚書令，至武德中爲隋州司馬。」武德是唐高祖年號，徐《初學記》、歐陽《類聚》皆武德人所收，明言郭《贊》，尤無江《贊》屬人。然則爲《圖贊》之江灌，乃唐司馬非晉太守明矣。《經義考》既列《晉書》，亦引《名畫記》，似非不知有兩江灌者，何以躋於梁沈旋《集注》上，或者過由鈔胥，而非竹翁之本意。特竹翁可諉爲不知，而後於竹翁者不可諉。況《圖贊》自《圖贊》，《音》自《音》，固不得以唐江灌之《圖贊》爲晉江灌，尤不得以晉郭璞之《圖贊》爲唐江灌也。郭贊存，音亦存，《音義》已有專書。無圖而有圖，又何必以無名氏之音強屬之毋昭裔哉！夫毋昭裔《音略》三卷，雖見於《通考》及《玉海》、晁、陳兩《志》，然爲《爾雅音》者，於郭景純、江德源兩家外，尚有孫炎、施乾、謝嶠、顧野王、曹憲、釋智騫、陸元朗，或爲《音》，或爲《音義》，不一而足。賓谷先生所圖，雖元人舊軸，無如重摹付諸時手，其所據依，以意爲之，註不盡然，贊於何有。奭不揆禿味，爲讀郭《贊》者擁篲清道，以企將來君子有涉乎此。不然，曾氏斯圖即不爲謝中丞《小學考》所收，何不可左圖右注，使贊不虛設，則郭氏一家之言竟成完璧之爲快也。道光癸卯長至月，甘泉黃奭右原。

葉德輝〈見葉輯《觀古堂彙刻書》〉

右《爾雅圖贊》一卷，亦嚴君景文所輯錄者。原本坳《山海經圖贊》後，余鈔

時析出。其與《山海經圖贊》異同別白語，悉詳《山海經圖贊》及〈跋〉中。近以馬國翰玉函山房輯本與此對校，馬本於此本外，浮出《藝文類聚》七〈崑侖丘贊〉一首，《藝文類聚》八十九〈桂贊〉一首，又〈椒贊〉一首，《藝文類聚》九十九〈鳳皇贊〉一首，邢《疏》〈狒狒贊〉一首，即《太平御覽》九百八之〈鴛鴦贊〉。《藝文類聚》九十三〈駒駘贊〉一首，大抵誤以《山海經圖贊》孱入，不足據也。惟錄釋元應《大智度論》卷四十二《音義》所引〈虺蛇贊〉云：「蛇之殊狀，其名爲虺。其尾似頭，其頭似尾。虎豹可踐，此難忌履。」邢昺《疏》所引〈鸛鷓贊〉云：「鸛鷓之鳥，一名隳羿。應弦銜鏑，矢不著地。逢蒙縮手，養由不睨。」足補此本之闕。又江都李祖望妻葉蕙心《爾雅古注斟》本，輯郭《贊》五十餘事，亦《爾雅》與《山海經》溷淆，難以徵信也。至嚴君此本之精，如〈犀贊〉據郭注與《山海經》互易，〈太室〉、〈騰蛇〉二贊據〈中山經〉迳入，皆足見抉擇之精，校雠之密，羽儀經傳，揖讓姪孔，詎惟有功郭氏也哉。光緒十五年己丑冬十一月，長沙葉德輝識于都門長沙郡館。

葉德輝（見葉輯《觀古堂彙刻書》）

嚴氏輯《全晉文》中有此二種，今粵東已刊出矣。取校此本，頗有異同，而以此本爲勝。粵本〈犀贊〉一首，各從其舊，此獨《山海經》與《爾雅》互易，按語亦詳略不同，援引各書又多不合，則此爲定本無疑，讀此幸分別觀之。乙未中春花朝日，邨園主人再跋。

三、沈旋《集注爾雅》

馬國翰（見《玉函山房輯佚書》）

《集注爾雅》一卷，梁沈旋撰。旋，字士規，武康人，梁尚書僕射沈約子，官至給事黃門侍郎、撫軍長史，出爲招遠將軍、南康內史，《梁書》有傳。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梁有沈旋（約之子）集眾家之注」，《隋》、《唐志》並十卷，今佚。從《釋文》及邢《疏》、《集韻》、《一切經音義》所引輯錄。注不多見，惟略存字音。其本字如「鮮」作「警」、「駟」作「暨」，與邢《疏》本異，未審據用何家，要非無所自也。歷城馬國翰竹吾甫。

黃爽〈爾雅沈旋集注序〉（見《黃氏逸書考》）

《梁書·沈約傳》：「子旋，及約時已歷中書侍郎、永嘉太守、司徒從事中郎、司徒右長史。免約喪，爲太子僕，復以母憂去官，而蔬食辟穀。服除，猶絕粳梁。爲給事黃門侍郎、中撫軍長史，出爲招遠將軍、南康內史，在部以清治稱。卒官，諡曰恭侯。子實嗣。」不言有所著述。《南史》：「旋字士規，……集注《邇言》行

于世。」所著書止此一部，又不言有《集注爾雅》。謝蘊山中丞〈小學考〉誤以《南史》爲《梁書》，並誤以《邇言》爲《爾雅》，《經義考》作《邇言》不誤。自必謂「雅」、「言」兩字傳訛，當由「爾」與「邇」筆畫相近，似《邇言》無可集之注。殊不思其父隱侯著《邇言》十卷，《梁書》、《南史》兩傳皆載之，子注父書，情理之常。然雖《南史》不言注《雅》，而陸德明《釋文·敘錄》則云「右《爾雅》，梁有沈旋約之子。集眾家之注」，惟不言卷數，《隋志》乃作十卷。既云「集注」，所集眾家，無非二郭與夫劉、李、樊、孫，何以今爲邢《疏》、《釋文》、《詩釋文》、《類篇》所引者，其說往往與二郭、劉、李、樊、孫不類？當是所集眾家，有出六家外者，使其間參以己意，用其父《四聲譜》所謂「天子聖哲」即平上去入四聲，以之求《爾雅》形聲假借之原，而略于草木鳥獸之迹，不誠小學之大觀歟！士規能讀父書，計必出此，惜乎鱗爪徒存，無從得珠。紀文達公雖有沈氏《四聲》之輯，然不過存什一于千百，以意爲之耳。爽不揆樛味，尙思集文學、樊、李、孫、顧、謝、施、眾家之注，爲士規推廣注列，而以紀輯沈氏《四聲》消息之，於是專家之學不墜。以視高璉《義疏》、俗〔案：疑誤。〕孫炎《正義》，邢《疏》譏其淺近者，得此則邢《疏》亦有淺近之譏，徒以企望塵躅，有志未逮。若夫「旋」、「琰」、「璇」三字皆似宣切，《漢書·律曆志》：「佐助旋璣」，《後漢·安帝紀》：「據琰璣玉衡」，並與「璇」通。高似孫《緯略》作「沈璇《爾雅集注》，高氏有〔案：應作「云」。〕：「《爾雅注》今所傳者，郭璞、孫炎耳。所謂樊光《爾雅注》、李巡《爾雅注》、沈璇《爾雅集注》，已不可復見；郭璞有《爾雅圖》，江瓘有《爾雅圖讚》，皆奇書。」以非宏旨所關，亦不復置辨云。道光癸卯年八月，甘泉黃爽右原。

四、施乾《爾雅音》

馬國翰（見《玉函山房輯佚書》）

《爾雅施氏音》一卷，陳施乾撰。乾，字里無考，爲陳博士。所撰《爾雅音》，《隋》、《唐志》皆不著目，唯見陸德明《經典·敘錄》，卷亦未詳，今佚。從《釋文》參《集韻》、《類篇》所引，輯爲一帙。音多非今所用。如〈釋訓〉「博博，憂也」，「博」音「逋莫反」，是字從專從心作「博」矣。案《爾雅》釋《詩》爲多，「博博」釋〈檜風〉「勞心博博」，與上「冠」、「欒」叶韻，施音「逋莫」，大失經義。〈釋草〉「菟葵，顛凍」，「凍」音「都弄反」，云「讀者以爲冬」。案《本草》作「欵冬」，郭注同，司馬相如〈凡將篇〉作「欵東」，則「凍」與「冬」、「東」字異音同，〈釋天〉「暴雨謂之凍」，眾家亦並音東，施音「都弄」，似又誤「凍」爲「凍」。凡此之屬，未可爲訓也。歷城馬國翰竹吾甫。

黃爽〈爾雅施乾音序〉（見《黃氏逸書考》）

陸德明《釋文》：「陳博士施乾、國子祭酒謝嶠、舍人顧野王並撰《音》，既是名家，今亦采之，附于先儒之末。」邢《疏》：「今郭氏言十餘者，典籍散亡，未知誰氏。或云沈旋、施乾、謝嶠、顧野王者，非也，此四家在郭氏之後。」王伯厚撰羅端良〈爾雅翼後序〉：「諸儒箋釋，歆、炎、樊、李、文學犍爲；景純之後，顧、謝、沈、施。」陸音、邢《疏》諸書所述施氏《音》如是。在施氏前撰音者，有江氏灌八卷，見《隋志》。在施氏後撰音者，有曹氏憲二卷，見《唐志》；釋智騫二卷，見《玉海》；毋昭裔三卷，見《通考》。智騫、毋昭裔之音雖亦在唐，然非陸德明唐初人所能敘錄；若江氏、曹氏，固皆德明應見之書，而《釋文》竟未之及，蓋《釋文》于他經既引眾家之讀並及其異義，于《爾雅》惟存音切，眾家之說不與焉，非略也。夫《易》有田何《易》，施、孟、梁邱《易》，京、費《易》，高氏《易》，楊氏《易》；《書》有今文、古文，歐陽、大、小夏侯；《詩》有魯、齊、韓三家；《禮》有高堂生，大、小戴，慶氏學；《春秋》有鄒氏、夾氏；《公羊》有嚴、顏之學；《孝經》有今、古文；《論語》有《齊論語》、張侯《論》。漢儒家法具在。惟《爾雅》後出，絕無師承。然雖敘錄不過十家，其散見于《釋文》中者，則有董仲舒、服虔、韋昭、殷仲堪、阮孝緒、劉昌宗、呂伯雍、諸詮之眾家音義，其說未必不如施乾，而施儼然在〈敘錄〉內，此施之幸也。〈敘錄〉內如顧、謝之音，未必遠勝於施，而《陳書》則顧、謝有傳，施亦陳博士，無傳，見《冊府元龜》六百六。此施之不幸也。然則當時如施之撰《爾雅音》者不知凡幾，今且不能舉其姓氏，此施又不幸之幸也。彼《釋文·序》：「校之《蒼》《雅》，……及……《爾雅》等音。」其〈條例〉：「《爾雅》之作，本釋《五經》，既解者不同，故亦略存其異。」又：「《爾雅》本釋墳典，字讀須逐《五經》，……豈必飛禽即須安鳥，水族便應著魚，蟲屬要作虫旁，草類皆從兩屮。」其〈次第〉：「眾家皆以《爾雅》居經典之後，諸子之前，今微爲異。」據此，知陸氏之撰《爾雅釋文》，以無師法，難于他經。今《釋文》所引施乾音，視邢叔明所引多至十數倍，《疏》之劣於《釋文》，此亦一端矣。施乾音尙有見《類篇》、《集韻》者，少而彌珍，不得不思洪筆麗藻之客，將來亦有涉乎此。道光甲辰年人日，甘泉黃爽右原。

五、謝嶠《爾雅音》

馬國翰（見《玉函山房輯佚書》）

《爾雅謝氏音》一卷，陳謝嶠撰。嶠字佚，會稽山陰人。附見《陳書·謝岐傳》云：「弟嶠篤學，爲世通儒。」陸德明《經典釋文·敘錄》云「陳國子祭酒」。其音

《爾雅》，《隋》、《唐志》皆不載，亦見《釋文·敘錄》，卷數未詳，今佚。從《釋文》、邢《疏》、《集韻》、《類篇》、《御覽》諸書輯錄。其本有異字，如「弛」作「施」，與顧本同；「芻輿」作「蕘」，與舍人本同；「藁」作「藁」，「蝻」音孚逢反作「蝻」，並與施本同。知其博採不主一家。而「邕支載也」，謂「邕字又作擁，擁者護之」；「鳩鳩鵲」，謂「布穀類」，邢《疏》引之以補正郭《注》。則其書在陳代亦卓然足自名家矣。攷郭璞於《釋草》「苳蚍蚍」引謝氏：「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此謝氏景純以前人，非嶠也。攷《七錄》有《毛詩釋義》十卷，謝沈撰。郭所引者，或《陳風》「視爾如苳」注乎？又嶠名與兄岐皆從山，《集韻》引或作「橋」，亦筆誤也。歷城馬國翰竹吾甫。

黃奭《爾雅謝嶠音序》（見《黃氏逸書考》）

《陳書》：「謝岐，會稽山陰人也。卒贈通直散騎常侍。岐弟嶠篤學，爲世通儒。」《南史》作「弟嶠篤學，爲通儒。」陸德明《釋文》：「陳國子祭酒謝嶠撰《音》。」王伯厚序羅鄂州《爾雅翼》後：「景純之後，顧、謝、沈、施。」謝氏之《音》，見于著錄者如是而已，然皆無卷數。史附見其兄傳，惟以五六字了之。其不暇縷陳書目，史例綦嚴，固無足怪。《爾雅翼·序》既以顧、謝、沈、施並稱，宜乎所采必多。今羅氏全書具在，落落晨星。王伯厚以顧、謝、沈、施在景純之後，而現行郭注即如「收蚍蚍」一條引謝氏云：「小草多華少葉，葉又翹起。」當日景純自序云：「爲之義訓，注者十餘，會萃舊說，錯綜樊、孫，博關群言。」謝氏固非舊說，然亦群言，不稱其名，惟舉謝氏，何所見爲嶠，何所見爲非嶠？據邢《疏》云：「《五經正義》援引有某氏、謝氏、顧氏。……或云沈旋、施乾、謝灑、顧野王者，非也。此四家在郭氏之後，故知非也。」誠哉是言。郭爲晉之太守，謝爲陳之祭酒，中隔宋、齊、梁三朝，郭所引謝氏或更有一謝在郭前，而非陳之通儒謝嶠也，此邢《疏》密處。惟「灑」字忽作水旁，此又邢《疏》疏處。無論《字典》水部不收此字，即有此水旁之「灑」，而謝嶠自是山旁。《爾雅·釋山》：「山銳而高，嶠。」《類篇》引作謝嶠，《集韻》亦作謝嶠。「嶠」或作「灑」，然其兄名岐，非山頭字，仍從山旁爲是。《釋文》有時專稱謝，并不稱氏，知其爲謝，即知其爲嶠矣。《詩正義》、《太平御覽》、《韻會》間有一二條，隨手附入。鼠目寸光，不能遍及，下示將來，尙慚疏略，邢《疏》云然，吾亦恥之。道光癸卯年七月，甘泉黃奭右原。

六、顧野王《爾雅音》

馬國翰（見《玉函山房輯佚書》）

《爾雅顧氏音》一卷，陳顧野王撰。野王，字希馮，吳郡吳人。官至黃門侍郎、光祿卿，贈祕書監。事跡具《陳書》本傳。其音《爾雅》，《隋》、《唐志》均不載。陸德明《釋文·敘錄》與施乾、謝嶠並稱，又云：「陳舍人顧野王既是名家，今亦采之，附於先儒之末。」攷德明與顧同郡，又嘗仕陳左常侍，與顧同時，親見其書，以未著錄於史，故分別申說，蓋亦景企之至矣。今其《音》佚，即從《釋文》參邢《疏》所引，輯爲一帙。顧嘗著《玉篇》三十一卷，於許氏《說文》外自樹一幟，《玉篇》幸存而此《音》散失，得沾賸馥。史所稱「徧觀經史，精記嘿識」者，猶穆然想見其人焉。歷城馬國翰竹吾甫。

黃爽〈爾雅顧野王音序〉（見《黃氏逸書考》）

《南史》本傳：「字希馮，吳郡吳人也。幼好學，七歲讀《五經》，略知大指；九歲能屬文，嘗制〈日賦〉；十二隨父之建安，撰〈建安地記〉二篇。長而徧觀經史，精記嘿識，天文地理、著龜占候、蟲篆奇字，無所不通。爲臨賀王府記室。又善丹青。及侯景之亂，乃召募鄉黨，隨義軍援都，城陷，逃歸會稽。陳太建中，爲太子率更令，尋領大著作，掌國史，知梁史事。後爲黃門侍郎、光祿卿，知五禮事。卒贈祕書監、右衛將軍。所撰《玉篇》三十卷、《輿地志》三十卷、《符瑞圖》十卷、《顧氏譜傳》十卷、《分野樞要》一卷、《續洞冥記》一卷、《元象表》一卷，又撰《通史要略》一百卷、《國史紀傳》二百卷，顧野王《陳書》三卷，與同時傳緯《陳書》三卷、陸瓊《陳書》四十二卷並見《隋·經籍志》。未就。有《文集》二十卷。」《陳書》雖較詳，然亦不言有《爾雅音》。惟《釋文·敘錄·爾雅》：「陳舍人顧野王撰音」，無卷數；邢《疏》：「顧野王者，在郭氏之後」；王伯厚序《爾雅翼》：「顧、謝、沈、施，並馳經義。」考顧氏注〈釋言〉「虹，潰也」，「虹」作「訃」。邢《疏》引〈大雅·抑〉篇「實虹小子」、〈召明〉「蝥賊內訃」，蓋本之顧。以上竹垞翁謂見邢《疏》，其實《釋文》、《詩釋文》所引亦夥。且《玉篇》尙在人間，朱竹垞所序上元本並非孫強原增，仍是大廣益本，爲陳彭年等重修者。彼中所引《爾雅》，無論若干條，即非全用己音，既入顧手，便是顧義，亟登之成一家眷屬。蓋《玉篇》原與《爾雅》相表裏。蟲篆奇字，幼即知名。《爾雅》音于前，《玉篇》撰于後，或出其《玉篇》之餘以音《爾雅》，是皆不可知矣。嘗欲推廣此例，並輯曹憲《爾雅音義》，因思《廣雅音義》盧文弨《廣雅注釋》、錢大昭《廣雅疏義》、王念孫《廣雅疏證》皆發明曹音。歸然獨存，李善《文選》之學又受之曹氏，今惟就自注《廣雅》，及其高足《文選注》，苟耐旁搜，必邀冥悟。況曹爲揚州江都人，鄉曲後進，文獻攸資，假我數年，終酬奢願，而姑發其凡于此。道光癸卯年重九月，甘泉黃爽右原。

費



